

目 录

序	许继善

清廷档案和官书

剿捕临清逆匪纪略	3
附：四库全书提要二则	208
清廷军机处档案	211
清实录	376
东华续录	496
清史列传	513
舒赫德	513
阿思哈	514
徐 绩	514
武 亿	515
清史稿	517
高宗本纪	517
舒赫德传	518
李漱芳传 附范宜宾	519
周元理传	520
陆燿传	521
姚立德传	522
何燿传	522

徐绩传.....	523
剡塔传.....	524
杨景素传.....	524
阿思哈传.....	525
国泰传.....	526
穆维传.....	527
乌大经传.....	527
吴焕彩传.....	528
武亿传.....	528
沈齐义传 附陈枚 吴璫.....	529
山东军兴纪略.....	532

私家著述

秦震钧：守临清日记.....	535
龚景瀚：临清守城日记.....	550
俞蛟：临清寇略.....	557
附：杨复吉跋.....	566
潘相：邪教戒.....	567
附：潘相临清军营口占诗一首.....	570
戚学标：记妖寇王伦始末.....	571
普照寺重修碑文.....	573
袁枚：尸合.....	574
小小的沙弥下山坡.....	575
敦诚：跋堂邑令陈奇山先生殉节卷后.....	576
焦循：直隶总督朴园杨公别传.....	577
秦瀛：山东济东泰武临道叔父蓉庄府君墓志铭.....	580
碑传集.....	582

王昶：太保大学士文襄公舒赫德墓志铭·····	582
彭启丰：荣禄大夫太子少傅工部尚书周公元理墓志铭·····	583
张洲：寿张令周君大本赞·····	584
朱珪：博山县知县武君亿墓志铭·····	585
法式善：武亿虚谷传·····	586
孙星衍：武亿传·····	587
王元启：寿张县知县赠中宪大夫沈君齐义墓志铭·····	588
张洲：赠中宪大夫试用知县陈君枚堂邑死事赞·····	590
昭槱：嘯亭杂录·····	592
乌提督·····	592
武虚谷·····	593
陆中丞·····	593
仙提督·····	594
李漱芳·····	594
穆富二将·····	594
叶副将·····	595
先恭王之正·····	595
舒文襄公末节·····	595
牧庵相国·····	596
钱泳：蓉庄都转·····	597
魏源：乾隆临清靖贼记·····	598
叶廷琯：姚毕二公胆识·····	601
王培荀：乡园忆旧录（七则）·····	602
清朝野史大观·····	606
李漱芳·····	606
武虚谷杖和珅番役·····	606

姚立德协守东昌府之镇静·····	607
乌大经智略·····	607
陆朗夫中丞之镇静·····	607
叶副将·····	608
牧庵相国·····	608
清鉴（二则）·····	609
平兖州王伦之变·····	610
萧一山：王伦临清之乱·····	611

地方志

山东通志·····	615
东昌府志·····	621
阳谷县志·····	625
寿张县志·····	626
临清直隶州志·····	633
临清县志·····	643
聊城县志·····	645
聊城县乡土志·····	646
莘县志·····	647
莘县乡土志·····	648
东阿县志·····	649
东阿县志·····	650
冠县志·····	651
冠县志·····	652
高唐州志·····	653
清平县志·····	654
（增辑）清平县志·····	655

清平县志.....	656
德州志.....	657
(重修) 济宁直隶州志	658
馆陶县志.....	663
范县志.....	665
(续修) 濮州志	667

附

松浦章：日本有关清代山东王伦起义的传闻.....	671
戴逸：山东王伦起义.....	680
李士钊：寿张农民起义领袖王伦故里散记.....	683
后记	691

· 清廷档案和官书

剿捕临清逆匪纪略

（《剿捕临清逆匪纪略》，又简称《临清纪略》，全书 16 卷，是王伦起义被镇压后乾隆三十九年十二月初五日皇帝谕命军机大臣编纂的，于乾隆四十二年完成，经皇帝审定刊行，称《钦定剿捕临清逆匪纪略》。据所附“总裁提调收掌纂修诸臣职名”载，计有 32 人，舒赫德、阿桂、于敏中任正总裁。有武英殿原刊本传世，《四库全书》收录此书。清康熙起，每当一次军事行动以后，朝廷为了宣示其武功，都要下诏设馆，“纪其始末，纂辑成书”，叫做《方略》或《纪略》，其资料多采自当时的军事奏报和有关谕旨，并按年月日次序进行编纂。书成由皇帝审定，故称“敕修”、“钦定”。为便于查阅，编者在文中干支纪日后以括号加注了阴历和公历时间。）

卷 一

乾隆三十九年秋九月

乙卯（九月初五日 1774、10、9）

山东巡抚徐绩奏言：“九月初二日午刻，臣接署临清州知州秦震钧会同临清营副将禀报，据堂邑县张四孤庄刘会等报称，八月二十八日起更时，本庄王圣如即王经隆等率领多人，手执凶械放火伤人，署州会同副将即亲往查拿等情。同日又接寿张营守备王廷佐禀称，守备正在河干催漕，有存营马兵崔重飞报，八月二十八日四更时，有

贼聚众，白布缠头，各带器械爬入寿张城内，围住文武衙门，抢劫仓库，占据城池等语。守备随星夜驰回，飞调本营各汛弁兵，并移知梁山、范县、东昌三营官兵星赴寿张同力协拿等情。臣阅禀不胜骇异，随率同中军参将海明，酌带本标官兵山东昌一路进发，一面飞咨兖州镇臣惟一带领官兵由东阿一路进发。初二日酉刻，臣途次齐河，有寿张营兵丁阎逢源驰向臣前，密禀寿张之事系白莲教煽惑本处愚民聚众滋事。臣查堂邑至寿张一百五十五里，该州营两处禀报或即一起人犯。臣昼夜遄行先赴寿张，督同各营将弁擒拿务尽，并飭东昌府会同该管营汛飞赴堂邑查拿。臣又接秦震钧禀报，现获王经隆等案内，王经举、王经介等男妇二十一名口，均交堂邑县收审，拨兵护送回县收禁。飭东昌府督同堂邑县严审确情，究追余犯，从重办理。”

同日，河东河道总督姚立德奏言：“九月初二日卯刻，据兖沂曹道松龄、兖州府知府福森布禀报，八月二十八日夜间，寿张县有贼匪多人越城放火杀人，抢劫县库县署等情。臣即自济宁起程，带领本标将备，酌拨兵丁分路前往密行查拿。一面照会兖州镇实力搜捕，一面飞移抚臣并直隶、河南二省督抚，及行大名道、曹州、东昌二府与寿张连界之处，一体堵御协拿，毋使匪徒远颺。”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徐绩、姚立德曰：“奸民滋事不法，实为罪大恶极，然么麽乌合不过自速其死，计徐绩、惟一到彼会剿，自可迅即就擒。各犯敢于围官署，劫仓库，踞城池，其情罪甚为重大，一经擒获当按叛逆办理，将为首者立时凌迟，同恶相济者亦即斩决，俾众共知儆戒，不得有心轻纵，亦不得节外株连。徐绩所奏，拿获堂邑张四孤庄各犯交堂邑县收禁，所办未妥。此等奸民既经拿获，即当严解省城听候查审，堂邑正当匪犯滋事之时，岂宜复将其党羽解

回？应令国泰由彼驰往严审明确，分别办理。再寿张逆犯均系爬城而入，其为附近奸匪可知，各犯姓名居址亦无难踪迹而得。徐绩应选派勇干兵役，将各犯家属先行收捕解省监禁，使逆匪闻知其家属已获，心中警惧，自更易于就擒。”

丙辰（九月初六日 1774、10、10）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徐绩、嘉谟曰：“寿张、堂邑俱系八月二十八夜举事，其中必有为首之人纠合约会，不可不彻底跟究。其寿张知县沈齐义当贼匪往劫时，能否督率丁役拒击贼众？抑或愚懦无能，贼至即窘迫自尽？又或为贼戕，并其眷属亦为贼害？均当查明分别办理。至贼匪抢劫县城必非无因而起，或该县平昔贪虐不堪，民情怨望，致酿事端？又或办理不善，激生变故？该抚若据实奏明，不过失察处分，设或稍有回护弥缝之见，则是心存欺罔，一经败露，恐该抚不能当其罪愆。若果系白莲邪教滋事，即当先从倡教之处迅速查拿办理。至寿张当水路之冲，且为回空粮艘所必经，该抚须将此案迅速妥办，勿使南下漕艘稍有阻碍。再，向来粮船经行，随处雇觅水手，徐绩应饬相近寿张之沿河文武官，晓谕各帮船，于寿张一带不得添觅水手，致贼匪得以冒名远逸。现在嘉谟督押回空船只尚在直隶境内，恐于东省不及照应，即著徐绩遍谕押运员弁严行查察，勿稍容贼党匿迹远飏，如或视为具文，一经发觉，将该员弁重治其罪。并著嘉谟即从陆路遄赴寿张水次，亲自查察饬谕，毋任奸徒漏网。”

臣等谨按：我朝仁濡义洽，惠养元元，百数十年来，群黎百姓仰乐利之休，实旷古所未有，皇上御极以来，爱民保赤之心尤历久如一日，恩膏所播，作息自安，洵无一夫不得其所。乃逆匪王伦竟敢藉白莲邪教煽惑愚民，勾结党羽以图谋不轨，且破城劫库，戕官害民，罪恶贯盈。是其甘同枭獍，忍外生成，要不过自速其死。而

宸衷犹欻然自惕，当秋猕行庐，览奏之初，即降旨以地方有司，或贪残苛扰，民情触望，致酿事端，严切饬询大吏至再至三。此圣主如伤在抱之诚，不特在廷臣工所共窥见，即薄海内外凡有血气之伦，孰不当深喻而感动者乎！

丁巳（九月初七日 1774、10、11）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大学士舒赫德曰：“寿张、堂邑奸民滋扰不法，不可不迅速剿捕。但恐该省绿营兵庸懦无能，且与奸民等或瞻顾乡情，不肯出力，而徐绩于军旅素所未娴，恐不能深合机宜，及早集事。昨降旨令舒赫德驰驿往南河督视漫工，今思舒赫德久谙军务，著即由天津一路前往山东。舒赫德过天津时即密告总兵永昌，豫选该镇绿营兵一二千听候调用。又沧州驻防满兵，亦可密告该城守尉酌选数百备调。又青州驻防满兵，或可密檄该副都统豫选数百备调。舒赫德行次德州时，探听寿张之事，如徐绩已经获犯结案，舒赫德即可径赴南河办理堤工。若徐绩尚未办完，舒赫德即先带德州驻防满兵数百星驰前往，出其不意，自可迅速扑灭。如兵力稍觉不敷，舒赫德即酌量情形，应调何处豫备兵若干，即由驿急邮檄调。舒赫德于调兵诸事当有印信为凭，起程时可带钦差大臣关防前往备用。俟剿贼之事办毕，舒赫德即由彼前赴南河，董视漫口堵筑情形，刻期督促合龙，以副轸念。

臣等谨按：逆匪蚁屯乌合，自不难于剿除，然或调度未宜，稍稽诛戮，即足以为害闾阎。我皇上轸切民生，特命臣舒赫德于董筑河防之先顺道体察，嗣以迭发劲兵，即命臣舒赫德督理剿贼之事。臣舒赫德得以禀承指示，筹画施行。迨贼众尽歼，而河堤亦适报合龙，山东淮甸小民共乐安恬，益仰圣主恫瘝隐念，实一视同仁，而轻重缓急之权衡又丝毫不爽也已。

戊午（九月初八日 1774、10、12）

徐绩奏言：“臣于初四日行至铜城驿，知逆匪于初二日夜间已弃寿张县城攻扰阳谷。兖州镇臣惟一尾追杀入东门，冲出南门，杀毙逆匪多人，并拿活贼十六名。臣正在直趋阳谷，适接东昌府禀报，逆匪于初三日夜间骚扰东昌府，现在固守等情。臣立即带兵驰救，贼已于初四日窜散，闻巨魁尚在阳谷，臣即星夜赴擒。初四日四更行至七级，与河臣姚立德相遇，知阳谷贼已散去，随酌议分头剿捕，适据东昌府禀报，贼匪复来，臣与河臣立即带兵驰赴东昌，入城时即于东门外拿获奸细二名，身边搜出顺刀、白布。讯供，贼党随地潜伏，约定入城之人放火为号，城外贼匪即聚集攻城。为首系寿张人王伦，身穿黄马褂，实有谋为不轨形迹。贼夥约千余人，随地胁从，俱用白布缠头，手执顺刀、木棍，每入城止图打劫，银钱到手即弃城不顾等情，即将该二犯凌迟处死枭示讫。又据探报，贼匪于初四日傍晚攻破堂邑县而逸，臣与河臣细加商酌，贼匪窜伏无定，东追则西逸，若仅向一处追剿，逆匪转得借逃窜以疲我兵力，必须四面合攻，断其去路，方可剿灭，臣先调德州、高唐两路官兵由西北截其去路，飭临清营拒住正北一路，并令兖州镇带领河镇两标官兵截住东路，臣亲率泰安及本标官兵从南路直攻，四面调度策应，克期会剿，留河臣防守东昌，调布政使国泰料理粮饷，以期克日剿平。至逆匪所扰寿张、阳谷、堂邑三城，俱将库存银两搜劫，释放监犯收入夥内。寿张县知县沈齐义、署堂邑县知县陈枚、寿张营游击赶福、阳谷县县丞刘希焘、典史方光祀，或因持械捕击，或因骂贼不屈，俱被杀害。又据获犯马忠玉等供称，因寿张县查拿邪教甚严，堂邑县搜查张四孤庄放火杀人，余犯是以俱怀恨杀害。现今寿张、阳谷、堂邑三处，贼俱弃城而逸，并不屯踞。官兵会合，自可克期剿除净尽。至臣蒙皇上天恩简升封疆重任，不能先事防察，以致逆匪肆虐至于此极，实无颜仰对君父。现在贼未全获，臣势不与并存，乞将臣先

行革任，臣当身先兵弁，尽除恶逆，即赴部听候治罪。臣不胜悚惧战栗之至。”

同日姚立德奏言：“臣于初二日带领将备兵丁，自济宁起程，分路追擒贼匪，初三日已刻行至东平州之戴家庙，传闻逆犯已弃寿张往劫阳谷，臣即刻催督各路马步兵丁迅速前往接应。本日申刻抵张秋镇，适镇臣惟一来晤，询知逆首王伦系奉白莲邪教煽惑愚民，到处胁迫入夥，谋为不轨。嗣又据东昌府禀报，现在郡城亦有贼匪来扰，臣闻抚臣徐绩已赴彼剿贼，臣亦带兵星往接应。旋又据报，初四日晚逆匪已攻扰堂邑，仍由西北而逸。臣查逆匪侵扰之处，虽过而不停，而人数渐众，肆行劫杀。东昌地居要道，为省城门户，既有贼匪不时来扰，更宜严切守御，臣行抵东昌与抚臣细加商酌，臣在郡城驻守接应，抚臣添调官兵亲往督捕，并飞催镇臣及臣标将备四路围截，克期会剿，速除丑类。”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姚立德、徐绩曰：“逆贼敢于劫掠三县，杀害官员，不法已极，不可不迅速擒治，以申国宪。现在匪犯侵扰一处，即弃城而遁，其势尚易剿洗。但贼人无有定所，一闻官兵剿杀，即四散奔窜。徐绩所奏分兵合攻断其去路，所办甚是。至首犯王伦及同恶相济之逆党、传播邪教之巨匪，其眷属亦必有住落村庄，著徐绩等一面选派明干将弁，带兵搜捕起教窝藏地方，将各眷口掩擒务获，按律重惩。再，逆匪滋事，甫经数日，而夥党已有千余人，或即系贼人侵扰所过城邑，其中顽劣无知之徒为其胁迫，徐绩应广为宣谕，以逆贼敢借邪教名目煽惑乡愚，抢城劫库，杀害官民，实为法所不宥；其随行之人，如本系良民，心知畏法，即速解弃刀仗缠头赴所在地方官首明，准照胁从援减，如或迷而不悟，一经就获，玉石俱焚，各宜深明顺逆，毋自贻戚。如此明白晓示，自当解散。至

东昌地当冲要，不可不加意防范，姚立德现既在彼驻守，自应以此事为重。前曾谕令姚立德即往江南，会同何焜查勘潘家屯引河，此时又不可拘泥前旨，应俟山东办完此案后，再约何焜前往南河。至徐绩奏请革任当兵效力，事后赴部听候治罪，殊可不必。地方有此逆案，巡抚等原有应得处分，但应俟贼平后定其过之轻重。即总兵惟一亦系管辖大员，现在带兵追贼，若能始终不懈，并当予以录叙，徐绩等均当努力自勉也。”

上又命军机大臣传谕直隶总督周元理、总督管河南巡抚何焜曰：“匪徒乌合之众，不难即日就擒，第思东昌一带与河南、直隶俱属接壤，恐贼众因官兵剿捕窘迫，或致窜匿豫、直二境，转为滋扰。著周元理、何焜各于毗连东省地方，严飭文武员弁妥密巡防，如遇贼匪遁窜到彼，即督同悉力邀擒。昨曾谕何焜前赴江南潘家屯，与姚立德会勘引黄入湖事毕，即顺道赴老坝口协同堵御漫口，今高晋奏到，近日水势已缓，易于办理，此时何焜不必即赴南河，其漫工应需料物仍应备齐，听该处调取时，速即拨往，以济要工。”

上又命军机大臣传谕大学士舒赫德曰：“贼匪扰害一处即弃城而遁，志在劫掠得财，不能酿成大患，其易办在此，但恐随地奔窜潜匿遁诛，其难办亦在此。徐绩虽已调德州、高唐营兵协剿，仍系绿营兵众，未必得济，舒赫德可速往德州酌调该处驻防，及各处豫备之驻防满洲兵，迅即剿捕，自更易于集事。至徐绩所称起事缘由，讯据被获之犯供，因寿张县查拿邪教甚严，是以怀恨，其言未足尽信。或系该知县贪残病民，苛碎烦扰，以至酿祸激变，并著舒赫德确查奏覆。”

己未（九月初九日 1774、10、13）

山东布政使国泰奏言：“抚臣徐绩前委臣带兵暂在在平驻扎接应，兹于初六日申刻接到抚臣伤知，闻贼匪在临清州南门外柳林屯

集，已前往统兵擒捕，令臣赴东昌听候调委，臣即带济南、高唐兵星驰前往。窃思贼匪形同鬼域，猝难得其踪迹，恐一时未能歼除，且直隶、河南亦有邪教夥党，东省追捕甚急，即恐窜入直豫等省，仰恳敕下两省督抚，一体派拨官兵协捕，庶可截其遁窜。”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姚立德、徐绩、国泰曰：“国泰奏请敕直豫两省督抚，一体派拨官兵协力截捕贼匪，朕早经筹及，昨已谕令周元理、何焯实力严防协捕。其山东相近各州县，亦应飭令一体选派兵壮严防，如有轶出之败逃贼众所到，即设法掩捕，自更无从漏网。”

上又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徐绩曰：“贼众东西窜突固无能为，但官兵所在不过驱令奔逃，尚非扼要之道，必须邀截围住多歼贼众，方能使贼人胆落不敢他骛。满兵鸟枪弓箭较绿营倍为锐利，如果尽力剿击，无难将贼众扫荡无遗，惟在舒赫德妥酌为之。至寿张等县署岂无衙役民壮，即贼众猝至，何能听其伤及印官？况寿张有分驻游击，兵数不少，何至将领亦为所害？恐其时或有兵役潜与贼为内应，不可不查明尽法重惩。徐绩等所带绿营兵丁，与贼人皆有乡情亲谊，轻则意存观望，重则暗地勾连，肘腋之间尤不可不加谨严防。舒赫德所带虽系满洲兵，但与徐绩等同在一处，亦不可不存心防察。”

庚申（九月初十日 1774、10、14）

大学士舒赫德奏言：“臣于初八日申刻接奉上谕，即由礼部领取钦差大臣关防，于初九日起程，沿途探听信息。即徐绩此际办理已竣，亦拟亲身到彼查核安抚，再行驰赴南河，尽心督率河员堵筑漫口，务期早为合龙，以慰圣怀。”

奏入。谕曰：“徐绩有粉饰处及地方有致变处，即当密察，一切情形速行奏闻。”

同日，漕运总督嘉谟奏言：“臣押催回空粮船尾帮，于九月初八

日行抵鄆县马头地方，接奉谕旨，臣星夜乘坐小舟赶至河西务，次日辰刻即由陆路驰赴山东寿张一带，亲驻河干，督率员弁严查各帮船，不使奸匪潜踪，有稽显戮。”

奏入，报闻。

同日，姚立德、徐绩、惟一、国泰奏言：“臣等于初六日拜折后，据报贼已往北行走，臣徐绩恐其脱逃，随于初六日午后会同兗沂曹道松龄领兵随行，探知河标官兵在三里屯暂驻，随知会领兵将弁，约定初七日早会齐，并知会臣惟一由临清领兵攻击其背，臣徐绩冲杀东面，河标兵丁冲杀西南。是日三更至梁家浅，探知贼匪屯聚柳林庄，臣徐绩即提兵赶赴，初七日黎明行至小邓家庄，远闻呐喊之声，即遇贼匪。臣徐绩督兵剿戮，杀贼百数十人，追至张四孤庄又遇贼匪，复与攻战，又杀贼百有余人。因探知贼已不在柳林庄，恐其逃窜，即令乡民引路往前追赶，至树林茂密之处，贼人处处放火挡我追兵，臣向前擒拿，贼即拒敌，臣率兵打退。往前行走，复遇大夥贼匪对面迎来，约有二千余人，我兵枪炮并施，伤毙多人，贼匪并不畏惧，从臣两腋蜂拥而来，将臣徐绩围住，臣惟一从旁策应，与臣徐绩四面冲杀，歼戮多人。臣等打仗时，视其所用系短柄枪及枪叉、顺刀、朴刀等械，贼营内有牛马大车数十辆，所载皆系妇女行装。窃思贼匪聚集已众，势甚猖獗，且系邪教煽惑，随地俱有党羽接应，即兵役亦有人教之人。因思直隶、河南亦必有其羽党，仰祈圣恩拣发京兵一千名赴东剿贼，并飞飭天津、正定、河北三镇带兵与东省定地会剿，方克有益。”

奏入。

上谕内阁曰：“兗州镇总兵惟一率兵剿贼甚属奋勉，著赏戴花翎以示奖励。”

上又谕内阁曰：“山东寿张县奸民有聚众滋扰之事，现经徐绩、

姚立德会同兗州镇总兵惟一带兵分头捕剿，虽歼贼颇多，其首犯尚未就获。恐东省绿营兵不能得力，著福隆安即速回京挑派健锐、火器二营兵一千名，并派带兵侍卫章京，令额驸拉旺多尔济、左都御史阿思哈带领，迅速前往东省会剿，若贼首就擒，不致蔓延，再行回京。昨经谕令大学士舒赫德前赴南河勘工，顺道体察东省贼匪情形，今既派调京兵往剿，即着舒赫德先赴山东，会同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及徐绩等筹办，务将贼匪迅速擒拿，扫清余孽，以靖地方。所有京兵应得分例，著每人赏银二十两，官员亦著赏给一年俸银。”

军机大臣议言：“现今挑兵一千名前往山东，若照常分拨行走未免迟延，且兵丁到彼打仗，亦需各给马匹方能得力，臣等酌拟于健锐营内选马六百匹，圆明园选马三百匹，火器营选马四百匹，巡捕三营选马三百匹，八旗官拴马内选马二百匹，给与侍卫章京、兵丁等乘骑前往，于本月十三、十四、十五等三日分拨起程，每日以百里为率。再每五兵给帐房一架，计用帐房二百架，即于工部给与应用。并令本营多带鸟枪弓箭，所有沿途需用驮载官员兵丁行装等项，应即行文，令该地方官即速筹备车辆并营驿马匹备用。其兵丁等安营饭食，即交与该地方官迅速酌量，妥协经理。”

奏入，上从之。

同日，大学士舒赫德奏言：“臣于初九日自京起程，行抵通州接奉谕旨，仰见圣训周详，将应行筹备机宜无不备细指示，臣现已飞速札知德州城守尉，将满兵中精健勇锐者尽数先为挑选，并将鸟枪、火药、铅弹等项备办齐全，俟臣到时如事尚未竣，即亲身带往迅速妥办，使奸匪早就剿戮，不致滋蔓。”

奏入。谕曰：“适接徐绩等奏，贼竟敢拒敌，已发满兵一千前往，可酌量用之，剿贼更为得力。若贼就擒，不致蔓延，再令回京可也。”

上又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周元理、何熠、徐绩、杨景素曰：

“邪教煽惑乡愚，随地有党羽接应，即直隶、河南与东省毗连处所，其兵役亦不可信。前已谕舒赫德传旨，豫备天津镇兵一二千听候调用，今复选派健锐、火器二营精兵一千前往剿贼，务期速靖么麽，以安良善。但兵丁行程每日仅可百里，不能迅速，舒赫德或先带沧州及德州兵前往，或先调青州满兵应用，或俟拉旺多尔济等到后分队往剿，听舒赫德妥酌办理。并谕周元理、何燭于保定、开封驻防满兵内各选数百，及该督标、抚标兵内酌选数百，带领于山东连界处所堵剿，务使贼众无路可窜，迅速就擒。再所派京兵一千，已各办马匹给与乘骑，恐长途不无疲乏，著杨景素于直隶各站酌备车马更替，并令徐绩酌调营驿马匹，在德州豫备替换以利遄行。”

同日，直隶总督周元理奏言：“东省匪徒罔知法纪，胆敢如此横行，一经擒捕自必四窜逃逸。查直隶大名一带与该处最为邻近，即天津各属亦与东省接界，诚恐官兵扑捕紧急，贼匪即窜入直境。臣于准咨之日，即飞飭大名、天津二道及府、州、县、协、营严密稽查，并委臣标后营游击武灵阿、易州营游击朱彭年、正定镇左营游击富勒浑赴接境地方，往来巡逻堵拿，又专派清河道单功擢、大名协副将陈镇国前往，协同地方文武上紧截拿，毋使凶徒乘间漏网。”

奏入。谕曰：“何不亲往接境处弹压，较为有力乎？”

辛酉（九月十一日 1774、10、15）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福隆安、拉旺多尔济、阿思哈曰：“健锐、火器两营兵丁皆朕满洲世仆，豢养多年，理应为国家出力报效。兹仅派赴近省，朕尚加恩赏赉，伊等当倍加感激，奋勉图功。至所骑马匹，各宜爱惜，途中或半骑半行，在伊等亦不至过劳，而马力可以节省。福隆安于挑兵时即将朕意传谕京兵，如昨岁调赴金川征剿之兵，有情愿步行者，实无愧满洲忠爱风气，朕深为嘉慰，曾经传旨奖赏，伊等谅皆闻之。况由京至山东不及千里，可不各思奋励乎？至

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带兵在途，亦宜常以此意提撕鼓舞，使共闻知。”

上又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徐绩曰：“此次挑派健锐、火器营满兵，令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带领前往山东，又有大学士舒赫德挑带沧州、德州等处之兵至彼督办，谅此么麼乌合自可立就歼擒。但恐贼匪闻知畏惧，豫施狡谲之计，散播流言，以旗兵前来剿洗，必至良莠不分，概行屠戮，致无知愚氓闻言警怖，或于满兵到时望风畏避，转使贼人得以诱胁入夥，不可不先为晓谕。舒赫德到山东时，即会同徐绩于进兵之前，先行大张晓谕，贼匪胆敢侵掠城池戕官害民，该省奏到时，朕軫念各处城村良善，恐为贼所屠杀，深切矜怜，又恐本地绿营兵力较弱不甚得力，未能及早竣事，使闾阎速就安堵，悬注尤殷，特选健锐、火器二营精兵千名，拣派勇于谙习将领分管队伍，以期迅歼贼匪，保护居民。至此次派来满兵，皆系官给饭食，自骑营马，一丝一粟不以累民，并严飭各兵皆谨慎守法，不许借端滋事，扰及闾阎，违者即以军法从事，务使军行秋毫无犯，市肆安居，百姓等均当仰体保民剿贼之盛心，交相感庆急盼成功。至此等么麼妄作不靖，自外生成，实为神人所共愤，自必立就灭亡，无能为患百姓。当知历来盗贼啸聚，或由其时有额外征敛科派累民，或由污吏贪官残忍肆虐，人不堪命，考之前代往事，大率不越乎此。今者一遇灾侵，不惜数百万帑金多方赈恤，至于蠲贷展缓者更难数计，正供而外并无丝粟加征，又非若前朝纵容贪残官吏剥民脂膏也。即间或不肖有司稍有朘削百姓之事，无不立置重典，此皆愚贱所共知者。小民惟当休养生息共安乐利，实不解此等乱民何以丧心昧良，甘蹈法网，实为戾气所钟，不惟法无可贷，亦属情无可原。至尔等良善居民久臻熙皞，忽遭此毒扰，鲜有辑宁，甚至无知愚蠢之徒为贼通胁入夥，今当官兵征剿，逆贼必推此等被胁者在前先接锋鏑，是既为贼夺其安居，复为贼陷之死地，实为可悯。

城村居民人等，当知官兵此来意在保卫善良，勿稍疑畏。此内如系逆贼正党自属罪在不赦，若系被贼胁从者，准于官兵未到之先各释刀仗赴官投首，则虽迷误在先，尚知悔罪归正，仍可从宽罔治。如有能设计擒缚逆首及党恶呈献者，当分别优赏。将此明白告诫于贼曾扰害处所，及官兵经过之地多张粘贴。徐绩等并当转谕各学教官，传令文武生员，各就所居城乡遍为讲解，使良民咸知用兵本意。拉旺多尔济、阿思哈等亦当留心管辖各兵，申严号令，有犯无赦。”

臣等谨按：八旗劲旅不特摧锋致果，所向无前，而军律亦倍为严肃，如前此平定准部、回部及征剿金川，简发京兵不下万计，师行所指皆民不知兵至。东省以本地奸民作为不靖，致烦天兵剿捕，茭白糗粮无丝毫取自闾阎，而我皇上复重申训诫，约束严明，毋俾稍有滋扰，固宜所至克捷，而士民亦知激发天良，倡励勇敢，擒捕贼匪呈献军门者接踵而至也。

同日，姚立德、徐绩、惟一、国泰奏言：“臣徐绩、惟一于初七日剿杀贼匪后，正在点集官兵分路迎剿，据调赴临清州协防之德州参将乌大经、临清协副将叶信、署临清州知州秦震钧禀报，初七日夜贼来攻城，先攻西门，后攻南门，于城外纵火，复用牛车拉秫秸焚烧城门，被我兵将赶车贼人杀死。贼人蜂拥城下，城上枪炮并施，打死贼人三百余名。贼人又潜来城下刨挖地洞，被抚标兵丁缒城而下，杀死数人，拿获穆建甫、李现二名，讯系堂邑县贼匪，已将二犯斩首。贼人随即分散，现在追剿，其有往梁家浅一带逃窜者，又被抚标千总孟大勇杀死十余名，拿获九名，河标官兵张武广等杀死贼匪四名，现在四路微巡，定地会剿，以防逃窜。”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徐绩曰：“此次守御临清之文武官员，及在事兵丁等均各奋勉出力，甚属可嘉。副将叶信、参将乌大经、千总孟

大勇均著各升衔一等，俟事竣之后，该抚等量其功绩奏闻，请旨升用。署知州秦震钧著该抚记名，俟事竣送部引见。其缝城杀贼之兵丁尤为奋勉，应即拔补外委。至截杀赶车贼人之兵，并在梁家浅杀贼之河标官兵张武广等，俱著该抚查明，赏给一月钱粮以示鼓励。”

上又命军机大臣传谕大学士、管两江总督高晋、江苏巡抚萨载曰：“寿张逆匪现经徐绩等带兵剿捕，歼戮多人，而贼首窜踞未获，恐东省追剿急迫，逸入邻境蔓延为害，已谕直、豫二省堵截擒拿。贼或转而向南，由金乡、鱼台一带与丰沛边界处所窜逸通诛，且致就便滋扰，不可不豫为防截。南河漫工现在水势已定，一切堵筑事宜，吴嗣爵尚属熟谙，萨载现亦到彼查办灾务，即可令其在工帮同吴嗣爵催料集夫，上紧堵筑。高晋应速驰赴山东连界之徐属丰、沛等处，密行调兵，督率防剿，毋任贼人稍有窜越滋事。若东省剿捕逆案要犯全获，高晋即可仍回南河催督堵筑漫工，克期合龙，以慰廑念。”

卷 二

壬戌（九月十二日 1774、10、16）

大学士舒赫德奏言：“臣一路探听，连日山东俱有文书知会直隶堵截贼匪，看来事尚未竣。但既未据守城池，止图各处抢掳，其势断不能久，自可迅速剿洗。除德州满兵已飞飭豫备三四百名外，臣途次天津遵旨询商署镇永昌，据云，就近百里之内可得兵八百名，令其飞行檄调，陆续前赴德州听候调遣。领兵员弁俱择从前西、北两路曾经出兵之满员，并拣派勇往得力者分起带领前行。计天津到德州尚有五百里，令于八日之内齐集。合以德州满兵可得一千一二百名，似足敷用。至青州满兵，臣已知会该副都统令其豫备，或尚须添兵再行调拨。臣现在星夜前赴德州，相机酌办。”

奏入，报闻。

同日，何焜奏言：“寿张等处逆匪罪大恶极，非寻常劫掠可比，既经东省率兵擒捕，势必四散逃逸。豫省壤地毗连，亟应分头堵御截拿，以免越境远窜。臣随星飞密饬河北、河南各州县营汛，多拨干练兵役，分路改装潜于紧要隘口、村庄、市镇，毋分昼夜遍加侦缉。并照会河北镇臣，于附近晋省之太行山一带，及路通潼关之河南陕州等处，各专委游击都守一员，同地方官周流巡缉。其归德、陈州及南阳等府属，与江南、湖广均属连界，并照会南阳镇臣委都守大员一体督率严拿。黄河各渡口，臣派委就近文武千员专司稽查盘诘。臣仍悬立赏格，俾各踊跃奋励，文武官弁视其有无拿获分别奖惩，一面严飭该管道府上紧董率，不得虚应故事。”

奏入，谕曰：“所办好。若逆首就获自应如此查拿逸贼，若尚未就获或致蔓延，又当别有办法，可酌量探信行之。”

同日，周元理奏言：“直隶大名、广平一路恐有贼匪窜入，臣已于初十日由保定起身，巡查南路一带地方，即前往接界处督同查拿，相机办理。”

奏入，报闻。

上谕内阁曰：“姚立德前次听受太监嘱托转荐长随一案，罪由自取，念其办理河务尚为妥协，从宽革职留任，并革去翎顶以示惩戒。今姚立德于寿张县奸民纠众滋扰之事，一闻稟报即飞咨直、豫二省协缉，并亲身驰赴东昌一带，与徐绩、惟一会剿，颇知实心奋勉，且现统标兵剿捕贼众，一切均需调度，若无翎顶未免呼应不灵，姚立德著加恩仍准戴翎顶，俟此事办竣后，视其如何出力再降谕旨。”

同日，姚立德、徐绩奏言：“查东昌府知府胡德琳革职员缺，此时甚为紧要，今有同知季世法才具干练，现经委署府篆，办理诸事俱能妥协，仰恳圣恩即以该员补授东昌府知府，并请旨敕部于候补

同知、通判内，拣选同知、通判四员，飭令速赴东省以供差遣。又有现在赴部候补同知龚孙枝，在东年久，熟谙地方情形，请一并拣发来东，听候委用。”

奏入。上谕内阁曰：“东昌府知府员缺即令季世法补授，候补同知龚孙枝著准其发往，所请拣发人员，并著留京办事王大臣于候补同知、通判内照例拣选，无庸引见，令其于两三日即行起程速赴东省。”

同日，徐绩奏言：“贼匪起事缘由，实由首犯寿张县党家庄人王伦借白莲教名色，传授咒语运气，起意聚众谋反，欲从堂邑、临清往直隶一带扰乱。寿张县知县沈齐义闻风设计查拿，泄漏消息，该犯等恐事发被擒，随四处纠约，于八月二十八日即行举事，其纠约不从者，即将其家杀害放火。至堂邑之王圣如，原属一起。该犯等攻破三县，并向民间索取车马，寿张、阳谷、堂邑、临清一带各处村庄，皆有逆党，数日内聚众已有二千余，屯聚临清境内。臣于初七日领兵交战时，见其领众之人，两手持刀，疾走如飞，宛如猕猴，其余亦俱慙（譬）不畏死，不避枪炮。臣意逆贼中必有百十精于拳棒之人，首先率领。其连破三城，俱弃置不顾，意欲得一坚固城池，将所带领家属安顿，留其夥党防守，是以连日明攻临清，暗窥东昌。现今逆犯虽在临河，而于回空粮船尚不骚扰。臣与姚立德已遵旨申飭沿河文武，晓谕各帮，不得于临清、堂邑一带添觅水手、纤夫，致令逆匪潜匿。其前次拿获张四孤庄男犯十九名，已委东昌府由堂邑提至东昌府城，其女犯二名尚存堂邑，初四日贼至堂邑，打开监门，将监内别案罪犯同女犯二名一并纵放，臣现将所获各犯令国泰在东昌府就近审讯，立即正法。至贼人所过之处，百姓虽间有警逃，而现在寿张、堂邑、阳谷城内并无余贼，文武官员印信俱未失去，已据兖州府知府福森布等率同印署各官，整顿衙门，慰抚百姓，并无

失所。王伦及各要犯家属，俱已车载随行，臣现委官刨挖王伦等祖父坟墓，毁散骨殖，以速恶逆之死。镇臣惟一现在临清，因贼势猖獗，未便轻于一击。且青州、登州及满营官兵早晚即到，一俟兵齐，臣约定镇臣惟一，定期南北夹攻，痛歼恶逆。现仍率兵逼巡，使贼匪不敢攻取临清，兼保东昌府城。俟有成功，即行驰奏。”

同日，姚立德奏言：“臣于九月初八日接奉初五日所降谕旨，令臣驰赴徐州，与何煊会勘潘家屯引河。臣即日自东昌府起程，一面将防守事宜交国泰料理，河标接仗官兵留交徐绩管领调遣，臣俟办理引黄助湖之事得有头绪，设东省尚须助剿逸贼，臣仍驰赴军前，协同截拿，以净根株，以舒公愤。”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姚立德、徐绩、周元理曰：“寿张县知县沈齐义欲设计查拿白莲邪教，其泄漏消息之人不可不查明，重治其罪。至徐绩所称，贼人内有持刀疾走，宛如猕猴，不避枪炮等语，此系徐绩未嫻军旅，过涉警惶，故有是言。贼匪间有跳跃使刀之人本不足异，即拳勇又何能为？若云不避枪炮，则初七日临清城下焉得击毙数百人？徐绩未免为道路谣言所惑。该抚统兵剿贼，惟在调度得宜，又何必计贼之勇怯？设或所带本地之兵实不足恃，莫若俟舒赫德带兵到时再行筹办，转不必轻率妄动也。至监禁堂邑人犯，前固虑其或有疏虞，今女犯果为贼众放去，其男犯十九名提禁东昌，应同节次所获之犯即行严审明确，从重办理。昨已谕国泰赴德州，承办应付京兵粮马之事，所有应讯贼犯，即令姚立德就近严审，会同该抚定拟，毋稍姑息。至姚立德奏往潘家屯查勘引河，殊属不知轻重。昨因该总河有防守东昌之责，业经谕令，不必拘泥前旨即往江南，况何煊此时尚在河南，姚立德独往何为？想续奉谕旨自能遵照。至贼众既连弃三城，断无后图踞城抗拒之理，或攻扰城池肆行抢掠则不可

知。该抚当严饬附近州县，实力防守，若能如临清文武之奋勉杀贼，亦必一体奖励。再各犯既供有首逆王伦，欲由堂邑、临清至直隶一带扰乱之语，周元理应即派兵，于沿河一带与临清等处接壤州县，严密巡防，勿使得以越境滋蔓。”

臣等谨按：捕盗之法，聚则易歼，散则难剿。此次贼首于连奔三城后，占据临清，意欲窥伺直隶一带，若任其肆轶，则所至抢掠，聚散靡定，益至滋蔓难图。仰赖明烛几先，既饬东省于附近地方实力严御，复命直省督臣于山东接壤，统兵防守，勿使鼠辈越境滋扰。不数日而油坊之捷，歼其白马贼渠，遂以胆落气沮，不克复谋渡河而轶。自非神谟远及，孰能为先事之备耶？

上又命军机大臣传谕大学士舒赫德曰：“徐绩所奏现在剿贼情形，未免胸无把握，该抚于军务素未经历；已谕令不必轻率妄动。舒赫德当星夜遄行至德州，俟天津兵到齐，即选合德州驻防兵，会同徐绩、惟一迅速击捕，以期早获渠魁，尽歼逆党。至徐绩为封疆大吏，地方有此奸民作乱，不能早为觉察，自不得为无罪。但此际贼势鸱张，该抚已心存惶惧，倘再加以严饬，恐其愈无主张，转于公事无补，且因贼匪滋事，若即将巡抚更换治罪，适足以长奸民顽犷之风，俟事定后，其功过自不能掩。舒赫德到东，当诸事留心体察，将徐绩平日居官声名及此案前后情节，据实访明密奏，候朕酌量定夺。”

癸亥（九月十三日 1774、10、17）

姚立德、徐绩奏言：“九月初十日接奉谕旨，荷蒙圣恩宥臣徐绩重罪，饬令努力自勉，并命臣姚立德仍行防守东昌，臣姚立德甫行数里，即刻驰回府城，严行驻守。至临清城内，现有叶信、乌大经督兵防守，臣等复密商惟一，令其带兵赴临清附近处所微巡，作游兵乘隙攻击之状，使贼不敢攻取州城，亦不敢南犯东昌。而该处东

有运河，西有卫河，贼自难以逃窜，且贼人车辆甚多，更难过渡。第恐其由馆陶一带侵扰直隶，臣等已咨直隶督臣，速飭大名协带兵过卫河，屯扎于馆陶、冠县之间，以堵其西南去路。又因绿营兵单，复调德州满兵二百五十名，青州满兵六百名，速赴临清策应。惟逆犯每至一村庄，凡入教者俱招引携眷而去，其本不入教，而其人膂力可用，或能赶车喂马，亦俱迫胁随行，稍不顺从即放火杀害。又闻，贼营无论行路扎营，俱以一人管十人，不能逃脱，惟屯扎未定人马纷乱之时方可逃走。臣等初到东昌，即遵旨刊发告示，逐庄晓示，谕以随贼必死，投首即生。凡有自贼营逃回者，臣等悯其无辜受累，加以慰谕，取保管束，事定再行查察。臣等现今同往东昌府，惟有虚心商酌，议画万全，以期迅速集事。再查寿张县知县沈齐义，平日颇知爱民，操守亦称谨飭，当逆匪入署时执之使降，沈齐义骂贼不屈，即在二堂遇害，其平日实无苛扰民间、酿端激变之事。臣徐绩不敢稍存隐饰，致增罪戾。”

同日，徐绩奏言：“讯据阎逢源供，王伦年约四十岁，身長四尺，须长五寸，素日为人治病，家有地一顷五六十亩。该犯时往堂邑县学习拳棍，凡入教之人，俱称王伦为教主等语。其他济恶要犯，不能指出姓名。至逆匪于初七日以后，俱屯聚临清州城外，初九日又来攻城，被枪炮打毙多人，初十日退居河西北贼营，并探知贼人向各村庄索人要粮，间有被村民打死者。惟回空粮船，已过临清者六十八帮，计船三千四百余只，其余多在临清以北，因初七日逆匪于临清闸上搭桥攻城，是以自初七日以后，回空粮船不敢行走，贼匪又驱逐回空短纤，附从攻城。臣与姚立德现在密派精细弁兵，假装运草民船，烧其闸口所搭桥木。镇臣惟一与德州城守尉格图肯，并臣中军海明，俱领兵驻扎近城之处，因兵单不便轻击。现今青州绿营兵已昼夜兼程赶赴东昌，俟稍养兵力，臣即带赴南路攻杀，镇臣由

北路截杀。又原任文登协副将王普，因高云从案内奉旨革职，臣咨查河臣姚立德，据称高云龙赴临清州当长随，并非王普所荐，臣查王普晓畅军务，前在臣标中军颇得兵心，今当用兵需人，臣不揣冒昧，已令王普带兵同海明前往，如能效立立功，事竣另行请旨。”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姚立德、徐绩曰：“逆匪敢于临清闸上搭桥过渡，致回空粮船不能行走，沿途短纤亦被胁随行，此事大有关系。该处闸口为水程南北要津，岂容贼匪屯占。应即拣选得力兵众，令惟一等统领，将闸口之贼先行剿清，使粮艘可以按帮南下最为紧要。徐绩等既称密派精细弁兵烧其闸口桥木，所有贼人车辆甚多，自皆载其眷口辎重，何不俟夜间屯聚时，亦用火攻之法？姚立德、徐绩当与惟一妥酌行之。至革职副将王普，于高云从一案，情节尚未究明，该抚恐以无顶带（戴）之人，难以统率士卒，著赏给参将衔，视其出力若何，事成之后再行酌量降旨。”

上又命军机大臣传谕嘉谟曰：“回空粮船，例限年内各抵水次，以便冬间收兑。今已过临清各帮，自可催趲南下，其未进闸之帮船尚多，虽扫清贼氛即可衔尾前进，第前途设遇冻阻，恐抵次较每年稍迟，是否无误冬兑？著嘉谟熟筹速奏。”

甲子（九月十四日 1774、10、18）

直隶布政使杨景素奏言：“官兵赴山东，臣于良乡、新城、任邱、献县、景州安设五站，每站行程一百二十里，应需驮载行装车辆马匹，臣查照历次兵行成例，于各站附近地方派拨调用。兵丁等安营饭食亦给发银两，委员赍交各站，迅速妥协豫备。沿途道路桥梁，亦飭各该地方官，刻日修垫平整。臣将诸务部署略定，即亲赴良乡首站，照料官兵起程，并委保定府宋英玉、河间府修礼，各按所管地方分头经理，以利兵行。再于每站各备车二百四十辆，营驿马各三

百匹，轮班应付，似可有盈无绌。惟是长途，马力原不免于疲乏，今钦奉谕旨，即飞飭河间、景州一带官员，临时酌量更换，不敢稍有迟误。”

奏入，报闻。

同日，周元理奏言：“臣接谕旨，命臣将保定驻防满兵，及臣标内各选数百，于山东连界处所堵剿。查直隶清河、故城、景州与山东临清州最近，臣至正定，即委该镇万朝兴，在于镇标内派兵百余名，于十三日飞赴清河县截守。臣即飞调臣标保定营兵八百名，并保定驻防满兵三百名，亦定限即日起身，由河间、景州前往故城会集。臣亦于十三日从正定取道，径赴景州、故城一带，俟调兵到齐，即飭将备等员，押兵慎守截擒，断不敢以邻封岐视。”

奏入，报闻。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姚立德、徐绩曰：“昨谕令姚立德、徐绩，速将闸口之贼上紧剿除，但或揣度本地绿营兵不能得用，仍俟舒赫德到彼再行筹办。舒赫德遄程而行，计期十四五等日可抵德州。到时酌量情形，或候京兵、津兵到齐进剿，或即驰赴临清，先就所调之青州、德州两处满兵，率同徐绩、惟一等会剿，务期早净贼氛，以安良善。又昨据徐绩奏称，贼匪向各村庄索人要粮，间有被村民打死者，可见小民原能守法御暴，非尽为贼所驱胁，自应予以嘉奖，以励其余，其能拿获贼党头目及擒献贼首者，即奏闻请旨，分别加恩。但不可使顽黠之徒，借端报复仇衅，擅害平民，姚立德、徐绩均当实心体察。”

乙丑（九月十五日 1774、10、19）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徐绩曰：“贼匪在临清州境将及旬日，其初屯聚柳林，旋以攻劫州城，被歼者众，移聚闸口，是其进无可据，退无可守，情形窘迫可知。计舒赫德日

内可抵东省，而徐绩已调之青州、德州驻防兵八百余，近日亦应全到，共天津绿营及京兵各队，约计十七、八、九日俱可云集。拉旺多尔济、阿思哈督领头拨兵，起程后应先驰到东，迅速定期分布精兵，一面剿擒逆首党犯，一面掩捕贼人眷口，使其内顾警疑，更可立就擒获。著舒赫德等即行妥酌筹办，迅速驰报。”

同日，大学士、管两江总督高晋等奏言：“寿张县奸民聚众一案，臣高晋接准山东抚臣徐绩咨会一体查拿，即会同抚臣萨载，密飭各府州县及营员等，于所辖地方，实力侦缉，并派委扬州营游击白云上、萧杨营都司丁承爵，驰赴徐属接壤山东之水陆要隘，巡查盘诘，并不许稍涉张皇，致滋扰累。”

奏入。

谕曰：“因有山东贼匪之事，不但何熠不能到工，更有旨令高晋带兵至交界防范矣。合龙之事，专委吴嗣爵、萨载，其共勉之。”

丙寅（九月十六日 1774、10、20）

大学士舒赫德奏言：“臣连日星夜遄行，于十三日午刻行抵德州，适接徐绩来札，初六日在邓家庄等处剿杀贼众，初七日晚间，贼攻临清州城，又经枪毙多人，其锋稍挫，但现仍盘踞八里庄一带等语。臣思贼匪敢于明攻临清，必以该处为南北水陆通途，有心扼占，臣一到德州，询据知州李燕称，德州满兵二百五十名，青州满兵六百名，并德州城守营兵三百名，早奉抚臣徐绩檄调，于九月初六日业经起程赴援，德州满兵、绿营兵已早到东昌，青州满兵目今亦可到彼。至臣前调天津镇兵八百名，计于三四日内，即可按起陆续到此。再臣经过沧州，曾面告该城守尉，拣派驻防兵内精壮勇锐者二百名，令即起程，约于一二日内亦可到来。计两处兵丁已敷一千之数，如探听贼势猖獗，刻不可缓，臣即星飞带往歼剿，一面行知拉旺多尔济、阿思哈迅速前来，臣留札指与应进道路。再臣面询该州李燕，知

逆犯现在临清旧城盘踞，亦未敢再攻州城，将来四围受敌，无处藏匿逃窜，不久自就灭亡。惟现据徐绩开送所调兵册，人数未免稍单，今厚集满汉官兵，各路堵截，接仗时必得一举歼尽丑类。臣现又飞札徐绩，如此数日内尚无急须策应之处，计京兵于二十日前后即可到德州，臣候同带往，于攻剿尤为得利。臣蒙皇上委办此事，固不敢延缓贻误，亦不致冒昧轻率，现拟暂驻德州，一面探听贼势，一面候天津、沧州兵到时，酌定起程会剿日期，另行驰奏。再京兵一千，在京已各办马匹，圣虑犹恐以长途疲乏，令沿途酌备替换。今日，臣见德州道上有马一百三四十匹，询系济宁州差人出口采买营马，因思德州至济宁必经临清，万一为贼抢劫，资其骑乘，尤属非宜，莫若暂留德州接应京兵，兼可减调拨之数，臣当即谕令将此项马匹截留应用。又京兵及沧州满兵、天津镇兵，到德州会集时，所有应支口粮亦宜早为豫备，臣面询该州李燕，称仓储宽裕，足敷各兵支放之用，临时按名酌量放给，可无缺乏。”

同日，大学士舒赫德奏言：“臣于本日卯刻拜发折后，午刻，又据姚立德、徐绩差弁投札，内称所谓青州满兵十四日可到东昌。近日逆匪攻打临清，被我兵连胜数次，贼人搭起浮桥三座，夹河聚守，仍前窥扰。又探闻十二日傍晚，兗镇同德州满兵，在临清城外与贼接仗，未能取胜等语。臣即传该弁面询，据称兗州镇总兵惟一、德州城守尉格图肯，驻兵临清城外，于十二日傍晚，见有贼匪前来攻扑营盘，惟一同格图肯即带兵迎剿，施放枪炮，约伤毙贼匪一二百人，我兵受伤者亦有一百余人，惟一带领官兵已往东昌，格图肯仍在临清，扎营与否，不能知道。至临清城内防守甚坚等语，臣思贼匪竟敢直扑营盘，公然与官兵对敌，此其愍（管）不畏死之状鸱张已极，断非本省绿营兵所能了事，即青州、德州、沧州等处驻防满兵，亦未尽结实可靠，臣意徐绩此时不可轻率进剿，总俟京兵一到，臣

即亲带启行，仍先期飞咨徐绩，约定同时自东昌带兵前赴临清，彼时兵多势壮，分剿合攻，自可为一举歼尽之局。惟查临清城内，现在官兵虽防守紧严，而城外少兵牵缀，恐贼复奔逸别处滋扰，尤难堵截，或专力攻取临清，亦无援兵可倚，现在徐绩暂驻东昌，未能进剿，应酌拨兵丁，添给惟一，同青州满兵前赴临清城外，相取形势之地，结营助势，臣现已札知徐绩，遵照办理。再，臣现令知州李燕，明白晓谕德州居民，无稍警惶，并飭粮道汪圻，将河干回空漕船及民船，照看稽察，小心防护。臣又截留福州满营提标前营及漳州镇所买马六百匹，连前次所留之马共七百余匹，接济满兵，并料理沧州满兵，尽足敷用。臣又接姚立德等札称，传闻逆匪有数十人北窜，臣已飞速行知周元理、何燭留心侦探，如果有贼匪窜入，务宜即时擒捕，无任远颺滋蔓。”

同日，嘉谟奏言：“臣于沿途遇有帮船行走之处，无不密谕帮弁加意查察。十一日申刻行次德州，面见粮道汪圻，据称，寿张贼匪现在围扰临清，以致各帮水手畏缩不前，当经明白开导，并添委员弁催僦（趲）南下等语，臣即令其在德州上下一带催僦（趲）帮船，防护盘诘。臣于十二日驰往临清以北之油坊，见船只停泊该处，有临清催漕守备万世通、闸官何士锡等面禀，初七日辰刻，备弁等正在河干起闸挽船，突有贼人蜂拥而至，用蓝白绸布包头者四五百人，余俱光头，发辫打结，手执刀斧农具等物，到处招人入夥。至下午，又将数十车辆亦俱过闸，屯踞南水关内，约有二三千人。现在运道阻隔，贼势甚众，备弁等恐水手星散，船有疏失，随回至帮中，将船暂退在此停泊守候。又据差往临清探信之弁员回禀，闻贼人每日往四乡索取米豆、马草、牲口各等语，臣以帮船屯泊处所相拒（距）贼匪甚近，恐被骚扰，即谕令各帮挨帮屯泊，并派投舵纲司多备棍杠，昼夜防护，遇有贼匪前来，即齐心擒捉，毋使脱漏。但恐

纤夫水手借匪人名色生事，当经严谕弁兵，加意约束，不许一人私自下船，臣仍督率严切稽查，不使稍有疏懈。刻下满汉官兵渐俱会集，贼匪指日可擒，运河一通，臣即严督催赶飞挽南下，不致有误新漕。至将来闸河一带，若有必须添纤加夫之处，自应益加细心盘诘，使余匪无从混入。”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拉旺多尔济、阿思哈曰：“贼众若往来奔窜，攻剿稍难，今既盘据一处，掩捕更易为力。至惟一既在临清，何故又往东昌？此时贼匪同聚临清旧城，该镇自应与格图肯协同控守，以待舒赫德等统兵到时，合力会剿，况贼匪不时攻城，惟一等尤当驻兵城外，以为牵缀，兼与城内官兵成犄角之势，舒赫德所筹甚是。至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即当先行驰赴德州，会同舒赫德酌定机宜办理。再据嘉谟所奏，临清各村庄皆为贼搜索供饷，舒赫德等于攻剿时，先当四路拦截，使贼党无从旁出取食，则不过数日即当饥困，再以重兵围击，自必坐毙成擒。”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曰：“贼人占据旧城一节，从前徐绩并未奏明，不免意存粉饰，现在该抚是否尚知奋勉自效？著舒赫德查明密奏。再，惟一与贼接战，即因兵势稍单，不能痛歼贼众，亦当与格图肯整顿入城，同在城文武协力守御，或飞咨徐绩拨兵添助，相机剿击，乃竟前往东昌，显有避贼之意。前因惟一救援徐绩，颇为出力，曾经赏戴花翎，是其有功即为加赏，今与贼战不胜，避往东昌，迹类畏怯，实不能无罪。其格图肯是否尚在临清，或亦避往他处？俱著舒赫德查明密奏，毋稍含混。至姚立德既带领河标官兵，与徐绩同驻东昌防守，其事较之挑河引水尤为重大，乃竟拘泥前旨前往徐州，殊属不知轻重，若非朕续降谕旨，令其仍留东昌带兵弹压，则姚立德竟赴江南矣。姚立德不应糊涂若此，恐其有借事脱身之意，

著舒赫德一体留心察其言辞动作，能否奋勉图报，据实奏闻，俟事竣后一并核办。至贼首王伦敢于如此猖獗，必有代为谋画之人，罪与首恶相等，舒赫德于拿获生口时，应详悉讯究，不可轻宥。至各州县举贡生员等，平日读书明理，身列胶庠，不幸遇贼，惟当以死自矢，如被煽惑胁从，不得与齐民一律宽减，若竟有味良逆理，为贼画策主谋，不但其人万磔难辞，即管束生监之教官、学政，其处分亦不得轻，著舒赫德于事竣后一并查明办理。至昨选派京兵一千皆系满洲劲旅，训练有素，自为得力，其各处驻防天津绿营虽尚有二千余，恐不及京兵之足恃。若各项兵丁到齐，舒赫德等统领赴剿，迅速成功，固属甚善，若各处之兵虽多无济，而所派京兵尚不敷用，即当再挑千名应用，且当朕回銮后，马匹亦多，此事著舒赫德即速据实覆奏，候朕定夺。”

臣等谨按：用兵之道，惟在赏罚严明，乃能策励将士所向功成。镇臣惟一当救援徐绩时，颇为出力，即恩赏花翎，以示奖励。及在临清城外战贼不胜，与格图肯同时退避，密令臣舒赫德察访属实，旋即传旨正法，俾军纪肃然，全营震惕，奋勉集事，岂非乾断公明，信赏必罚之令行欤！

——同日，何焜奏言：“臣于九月十一日在陈留县途次接奉谕旨，令臣不必即往南河，仍留豫省协截逃匪，即于十二日回省接印任事。查豫省黄河口岸，现在封雇船只，贼众断不能飞渡，惟彰德府之内黄县、卫辉府之滑、浚二县，路通东省，恐致窜越滋事。臣现复照会河北镇臣黄模，亲至内黄县扼要之地驻扎督率，并委河北道朱岐驻扎卫辉府，会同镇将等调度弹压，其余邻近属邑俱酌量添拨防守，如有贼党窜入，务期悉力邀截，以伸国法而靖地方，不敢稍有懈怠。”

同日，署天津镇总兵永昌奏言：“九月初十日，大学士舒赫德经过天津，传旨令臣派拨官兵，前往山东协拿寿张县匪犯，臣随将天

津并附近东省各营兵丁，酌调八百名，派河间协副将雅尔哈、天津左营游击喜住、葛沽营游击盛伏礼，带领守备二员、千把外委六员，统领管押，限文到三日内，由本境起程前赴德州，内派天津兵三百名，分为两起，头起于十三日起程，二起于十四日起程，齐集德州听候大学士调用。再，本月十三日，承督臣周元理札开，贼匪现在东省临清州之柳林地方，与故城相近，该镇即多带将领弁兵，亲自飞赴故城、景州一带，严行防御等因，臣随飞调附近之务关、武清、霸州、旧州、葛沽等营兵丁四百名，并都司常格、单芳、詹文炳、守备陈正及千把外委等弁，齐集天津，跟随亲往堵截擒拿，勿使漏网。臣于十四日先行起程，所有天津地方亦属紧要，不可无大员弹压稽查。臣现禀明督臣，调通州协副将富僧额，于通协所属七营兵丁内带兵二百名前来天津，率同存津官兵一体防范，以昭慎重。”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周元理、何焜、永昌曰：“永昌奏，派调天津等营兵起程赴德州后，又接督臣札调，带兵亲往故城、景州一带堵擒逸贼，所办甚是。现据舒赫德奏闻，逆匪有数十人北窜，已飞速行知周元理、何焜留心侦探，是直隶与临清交界处所，防截实关紧要，周元理即著在交界处所，择其最扼要者自行驻扎，实力防堵，其余则令总兵永昌、万朝兴带领分驻，俾专责成，并派遣员单功擢分驻防守，如景州等要处，尚须大员经理，则留杨景素在景州董办，若镇道已足分布，则令杨景素于送兵事毕，即回省城办事，著周元理妥酌办理奏闻。何焜亦著带兵，前赴豫省与东昌、临清交界要地驻扎巡防，毋使窜逸。至贼匪自知罪大恶极，起意脱逃，断不肯稍露踪迹，必皆改装客商行旅混入平人，冀图漏网，周元理、何焜务分飭文武大员，凡遇东省来往之人，须留心稽察，如有形迹可疑者，即多方盘诘，勿稍疏略。”

卷 三

丁卯（九月十七日 1774、10、21）

上命御前侍卫春宁带领精娴弓箭吉林索伦官兵五十名，于常山峪起程，由京前往山东，随同大学士舒赫德剿击逆匪。并命军机大臣传谕署步军统领、刑部尚书英廉曰：“兵丁等应得之项及马匹帐房，著英廉速行办给。其剿贼时，鸟枪及梅针箭甚为得用，恐前此京兵带往者尚不敷用，并著英廉再选办铅弹、火药、箭枝，派员运送交舒赫德等分给兵丁备用。”

同日徐绩奏言：“臣接奉谕旨，嘉奖守御临清之副将叶信、参将乌大经、千总孟大勇、署临清州秦震钧，俱准事竣量其功绩奏闻升用，仰见我皇上鼓励臣工片长必录之至意。臣已飞录恩旨，谕旨叶信等，俾感激奋发，坚心守御，并晓谕东昌城内各官，使其共知鼓舞奋发。至贼匪党类，在东昌府西北一带，随地窜伏，其巨魁则仍屯聚临清，如不能攻得新城，恐即有四散逃窜之事，西则侵扰直隶，南则侵扰河南、江南，是以臣留惟一在临清州东北，臣在东昌左近，南北徼巡。现据探报，惟一于十一日驻临清州城北，十二日德州城守尉格图肯亦至，适遇贼匪数百人，交战二次，贼即退却，正在追剿之际，大队贼人俱至，随即冲散。贼人虽有杀戮，我兵亦有损伤。臣又接观城县詹其渊禀报，九月初十日，盘获贼夥一名刘成，供系直隶开州刘家庄人，臣已飞咨直隶督臣速拿该犯眷属，穷究夥党，并飭将刘成解臣严审。再，临清文武官守城已经七日，恐兵力疲乏，臣已派拨官兵协济。臣在东昌巡防，则贼匪不敢南犯；北路有舒赫德劲兵踵至，自更不敢北窥。一二日内京兵到齐，臣遵旨与舒赫德定地会剿，以期一举成功。再臣于十四日据馆陶县禀称，有林潘寨武

生王建基、张灏首报，本月初九日，见一夥贼匪到庄，手执枪棍，红、白、蓝布裹头，强行抢夺马骡，口出逆言，令生等去帽跟随，如敢不从，放火杀死。生等率同乡民田孝等，用枪棍锄锹一齐拥上，将逆匪一十七人尽行杀死，随飞赴查验确实等情。臣已批：候奏明请旨，给予官职。臣谨附折奏闻。”

同日，徐绩又奏言：“臣探知，贼营车辆已多至三百余辆，围绕作城。而贼匪攻城之时，贼营管车人数充实，难以抢截焚烧。又临清关厢之内，距河不远，且俱系街巷民居，贼匪以短械出斗，我兵以枪炮弓箭取胜，地势局促，难以交锋。臣现在谨遵谕旨，俟舒赫德带兵到时会同进剿。至臣前令兖州府知府福森布，将王伦曾祖、祖、父坟墓刨掘，今据禀，王伦之曾祖及祖棺已腐坏，王伦之父已葬五年，棺犹发热，尸面长有白毛，容颜如生，随用兵器扑碎，脑浆迸流，尚有鲜血，已俱火烧扬灰，并平毁王伦所住房屋，以制逆贼之命。再，目下回空漕船，虽停滞数日，逆匪尚不敢作践，驿递亦不梗阻，合并奏闻。”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姚立德、徐绩曰：“观城县知县詹其渊，盘获逆匪刘成，尚属能事，著绩俟事竣后出具考语送部引见。又武生王建基、张灏，率众杀贼甚属可嘉，著各赏给千总衔。如再能出力，奏明量加录用，其随同杀贼之乡民，并著查明酌赏银饷，传旨嘉奖。徐绩当出示晓谕，俾百姓观感奋勉，善良者各自保全，愚迷者及早悔悟，若能如王建基等之杀贼报官，一体奏闻录叙。至乡愚被胁，其情固有可原，但既经晓谕之后，百姓等当更知大义，若尚敢随贼持械抗拒官兵，即与贼党无异。虽其初或系胁迫，而既已从逆，即难轻宥。嗣后，如已破贼营，获有贼犯眷属，查系首犯及济恶逆犯者，即当全家处斩，余亦照律缘坐。或贼营内有被胁拘留

之老幼男妇，讯无从贼实迹，即予释放；若临阵拿获抗拒之犯，于所在地方审明正法；如系首犯及济恶要犯，当并其家属骈诛，毋稍姑息。至贼人车辆多至三百余，围绕作城，其夜间住宿，必系卸套连结，正当用火攻烧。若官兵四面围击，断其去路，贼必无从窜逸。舒赫德等当留心经理。”

同日，大学士舒赫德奏言：“据带领天津兵之河间协副将雅尔哈面禀，转据景州营守备魏三台具报：本月十三日戌刻，差赴临清探信之马兵夏荣回称，十二日至桑林地方，距临清二十余里，是日未时，有兖州镇惟一带兵二百五十名，德州城守尉格图肯带满兵二百五十名，与贼打仗。荣随跟至打仗处探望，自未时开枪不断，打至戌刻，忽见跑回兵丁甚急，荣亦回至夏津县店内。至三更时，忽有满兵跑回八十余名，绿营兵跑回七八名，又格图肯亦回至夏津县店内，十三日早前往东昌等语。是十二日与贼接仗，官兵不能取胜，惟一与格图肯先后俱回东昌，似属确实。臣又于次日卯刻飞札徐绩，如临清保守严固，可无他虞。莫若令惟一等暂住东昌，俟数日内京兵到来，臣即由恩县一路直趋临清，并先期知会徐绩、惟一，亦由东昌直赴临清，为两路夹击之举。再，据守备魏三台探称，逆匪实在党羽不过三四百人，其余俱系随地迫胁之众，每至打仗时，先以附从平民来挡头阵，俟官兵枪炮将尽，真党即舍死奔前攻扑。是贼人鬼蜮伎俩，不过如此。臣等带领京兵进剿时，拟先分拨一二队，引出贼人余党，俟其正匪见面时，然后枪箭并施，痛加歼戮，则贼计自穷，定可一举集事。又据魏三台禀称，有聊城县民王德，前经被贼逼从，今已逃回。臣现差员前往传唤王德，详询贼情。至沧州满兵二百名，已于十四、十五两日到齐，其天津镇头起兵二百名，亦于今日来抵德州，理合奏闻。”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密谕舒赫德曰：“惟一、格图肯俱系领兵大员，自应勇往杀贼。即或贼稍猖獗，官兵不能取胜，亦当整队进临清新城，与在城文武协力坚守。虽退入新城，亦不能无过，然向后若能奋勉，犹可以功相抵。乃惟一、格图肯一经兵挫，竟尔退往东昌，实出情理之外。临阵退避，为国法所不容，惟一虽系五福之子，格图肯虽系宗室，而既经干犯军纪，若复曲为宽贷，则此时进剿，何以励众，将来命讨，何以用人？前此惟一救援徐绩，著有微劳，朕即赏戴花翎。有功既赏，有罪又岂可不诛？著舒赫德俟京兵到齐，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徐绩等会集临清，于定期进剿之前一日，传朕此旨，将惟一、格图肯革职拿问。当众讯以尔等与贼接战时，即有失利，亦应退保新城。纵兵力果单，猝不能守，甚至临阵捐躯，身先授命，不但躬膺恤典，尔子孙亦蒙袭荫，何等光荣。历来军营阵亡恩例，尔等宁有不知？何致甘心退缩貽笑于人？此时自蹈宪典，尔等复有何辩？如此传旨讯问，录取供词奏闻，一面即将伊二人在彼正法示众。其兖州镇总兵员缺紧要，一时不能得人，现在防守临清之副将叶信，保城杀贼，似属能事，已降旨升衔一等，俟事成酌量录用。若其人能胜兖镇之任，舒赫德即行奏请补授。又德州驻防兵内，跑回者八十余名，此虽非京城劲旅可比，亦不应不顾颜面若此。著舒赫德查明首先倡逃之人，即行正法，余发乌鲁木齐充当苦差。至德州驻防兵，经格图肯带往者共二百五十名，今跑回者仅八十余，此外有打仗时阵亡及伤重者，当查明照例恤赏。倘有因交锋挫衄四散奔溃者，即应照逃兵之例，于拿获处所正法。其惟一所带之兵，亦当照此查明办理。”

上又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姚立德、徐绩曰：“村民既有自贼中逃回者，可见百姓非尽昧天良。徐绩等当迎机化导，遍行晓谕，使其审择祸福，各知猛省，复为良民。至贼人驱迫愚民，在前挡受官

兵枪炮，其情尤为可恨。舒赫德等于进剿打仗时，当令人扬声传示，使百姓即速避开，听我兵用枪炮击贼，若复迷而不悟，我健锐营鸟枪从无虚发，轰击所及，玉石俱焚，毋自贻戚。如此恺切宣谕，必当感激听命。”

同日，国泰奏言：“十三日接奉谕旨，命臣前往德州料理官兵过境，臣即带兵百名，于十四日黎明起程，绕道由茌平、高唐大路行走。贼匪现俱聚集临清，大路一带尚属宁静，京兵到德州时，臣当严行查察，不致有滋扰之事。沿途并晓谕居民，使知圣主隆恩，轸念百姓被贼扰害，特遣劲旅剿灭贼匪，指日即可歼除，毋稍警恐。”

奏入，报闻。

同日，山东按察使孙廷槐奏言：“抚臣徐绩檄臣在省督率文武员弁慎密巡防，臣恐贼党分散逃窜，各州县境内必须预为防范，业经飞飭严密查拿。现在省城添派员弁，多带兵役小心巡察，并增造刀箭火弹，以备需用。远近民情俱各宁谧。再，查续调青、登一路官兵，省城为必经之地，且沿途经过地方，应付粮草，雇备车骡，驮载军装器械，皆须豫为筹备，臣已同在省道府等官，逐一悉心办理。查青州营参将文坛，领兵四百名，青州副都统伍什布领弁兵五百员名，已于初八、九等日分起趲行，全数过省，兵丁安静奉法，沿路并无滋事。”

奏入。谕曰：“省城惟以镇静民情为要，不可过事张皇，更不可疏于防守，勉之。”

同日，何楣奏言：“臣遵谕旨，酌派河北镇标兵一千名，令河北镇总兵黄模带领，由内黄县前进，与直、东二省官兵定地会剿，并选派驻防兵四百名，臣标兵三百名，臣亲自带领，亦由内黄一带于山东连界处所堵剿，务使贼众无路可窜，迅速就擒。仍飞飭所属，严密防守堵御。臣调集官兵，即日渡河起程，一面星飭河北镇，克期

前往，并照会南阳镇总兵许时中，带兵一千四百名前来，分路堵御接应。其豫省各属一应防守事宜，臣悉心筹画，交与署布政使荣住（柱）等加谨料理。”

奏入，报闻。

戊辰（九月十八日 1774、10、22）

上谕内阁曰：“此次派赴山东剿捕贼匪之京城满兵一千名，起程甚为迅速，良乡为出京首站，办理较他处尤急。今京兵于十三至十五等日分拨起程，良乡县所办应付事宜俱能妥速，俾各兵踊跃遵行。杨景素经理甚为合宜，良乡县承办亦为奋勉，均属可嘉，著交该部议叙。”

同日，姚立德、徐绩奏言：“臣等屡奉谕旨，指示机宜，无微不到。查沈齐义查拿邪教泄漏风声之处，现据阎逢源供称，王伦同刘焕、王会全素常交好。刘焕本寿张县民壮，王会全亦在寿张县署前开铺，俱系入教之人，事发后携带家眷俱跟随王伦而去，则泄漏信息，即当是此等逆夥。至阳谷县监被贼开放各犯内，现据兖州府禀，有监犯郝宗文自行投到，其原犯何罪未据声明。又据朝城县禀，有阳谷县监犯席二，系斗殴金刃伤人致死之犯，被贼开放，胁迫同行，席二诬言有八十老母，须回家看视，随逃至朝城，到官自首等情，臣即飭令仍归阳谷县收管。”

同日，姚立德、徐绩又奏言：“九月十六日早，臣等正在封折间，接临清州禀报：十四日，贼匪在南城外并观音嘴等处，烧毁民居，抢劫当铺，又于城西北隅，望见贼人将粮船横排外河，似作浮桥之意。十五日午后，在于州之东、北两面，离城二三里，每队或七八十人不等，拦截往来，似欲使我军不通音信。臣查临清州北十五里，与直隶广平府清河县连界，今贼匪以粮船为浮桥，或系接引西北一带党夥，或系贼匪过河窜入直隶，臣等已星飞知会直隶督臣及正定镇、

大名协、广平府，一体堵御截擒。臣徐绩等带兵四百余名，在梁家浅以北屯扎，一面知会舒赫德，酌定日期会剿。再，查临清州城之外，向有废城基址，所包地势广阔，城墙坍塌已久，其州城系属新修，坐落废城东北隅，衙署仓库俱在新城之内。初七日，贼匪到临清州，屯聚运河西岸，于闸上搭桥过渡攻城。十二日，贼匪掣其大队及车辆、妇女、辎重移屯运河东岸。废城之内民居稠密，贼匪抢取民间口粮豆草，占居民房庙宇，藏匿贼眷，将大车三百余辆挡住街道巷口。十三、十四日，并未攻城。臣徐绩又差青州营参将文坛带兵入城协防，自不致有疏虞。但贼匪虽已移占河东，而河西旧屯之地尚有夥党多人，闸上所搭浮桥，贼匪盘踞甚严，难以烧毁，容俟乘隙相机办理。今舒赫德已在德州扼其要路，直隶督臣带兵防守要隘，北路层层关锁，正定、河北两镇，与河南抚臣各于临清附近，随地堵截，臣徐绩等截住贼人南路，是逆匪已入死地，一俟大兵会集，即可克期扑灭，仰慰圣怀。”

同日，舒赫德奏言：“据知州李燕将自贼中逃回之王德唤到，臣详加询问。据称，贼之真党为数不多，其余都系用强迫从，随聚随散，其存留不能脱身者，大约俱因家口亦为贼拘系，是以顾恋未逃。至其所用刀棍，并非军器，此不过亡命乌合，于肆行劫掠之后，自知罪大恶极，无可逃避，益复跳梁。今探听逆匪于十二日出来接仗后，未闻复至临清城外攻扰，臣已飞札徐绩等，令其设法致信城中，加意严行防守，臣不日提兵即至，不可稍懈。且闻贼眷俱载车上，兼多辎重，一时未能远窜，数日内臣等会合官兵，正可痛加剿洗，不留余孽。再，闻绿营兵连次打仗，有实在伤亡者，有躲避不见者，即德州满兵，此次打仗亦有伤损，现已飭令该城守尉查明具报。绿营兵丁，臣亦会同徐绩查核明确，请旨办理。”

同日，嘉谟奏言：“九月十五日接奉谕旨，以未经进闸各帮船倘

抵次稍迟，是否无误冬兑，令臣熟筹覆奏。臣查乾隆三十八年江西尾后二帮，在黄河以北冻阻，臣亲督员弁人夫打冻挽拽，克日渡黄，受兑新漕，并无贻误。今未入临清闸之浙江船十三帮，渡淮后抵次本近，至湖南、北船六帮、江西船十三帮，程途虽远，而出江后正值冬令顺风，数日内即可抵次受兑，且向例在正月内开行。现在贼匪屯聚临清，阻隔运道，而官兵会集，即日剿除逆党，肃清河路，臣即昼夜严催南下，自不致有冻阻迟误。再，臣于十五日辰刻，据山东前帮千总辛振远、清河县县丞王廷曾同禀，贼匪欲将住泊临清北水关之空船搭桥，似欲西逸等语。适闻广平府现驻清河县城内，臣就近飞飭该府并大名道，多集兵役防御河干，勿任搭桥西渡，扰害直境，并飞咨直隶督臣周元理，迅速防御。戌刻，又据县丞王廷曾等面禀，贼匪已将河内船只聚集搭桥，臣一面飞札山东粮道汪圻，令其禀知大学士舒赫德相机办理。”

奏入。

上谕内阁曰：“监犯被贼开放遁行，本不为无罪，今郝宗文、席二均于贼中脱回，赴官投首，罪囚能知大义，守法归狱，情可矜原。所有原犯罪名俱著加恩宽免。至贼匪扰害寿张等三县，所放监犯自不止此二人，著徐绩出示晓谕，将此二人免罪之故，宣示众知。如有能照此投回者，亦即一体免罪，若逃匿他处，不即投官，事平之后必当拿获，照越狱例，于本罪上加一等治罪。倘有愍（管）不畏法，随贼抗拒官兵者，较越狱之罪尤重，一经拿获，俱以贼党论，不问原犯何罪，即概予骈诛，决不轻贷。该抚务行明白晓谕，俾各犯审择祸福，毋自贻悔。”

臣等谨按：逆匪肆扰，臣民共愤，王建基、张灏以武生率众杀贼，郝宗文、席二以监犯被劫，逃归自首，可见恩泽入人之深，天良感发，出于自然。我皇上特颁恩旨，武生即予加衔，监犯贷其死

罪，以昭激劝而励善良，所以不出一月而贼党聚歼，人民安集也。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嘉谟、杨景素、姚立德、徐绩曰：“河岸停泊空船本无所用，该管员弁见有贼众滋扰，即应移泊西岸，使贼无可资。乃竟将空船留泊东岸，反为贼用，所有管理头帮粮船之员弁等，实难辞罪，著嘉谟即行查明参奏。至贼人渡河而西，恐其窜往直隶，不可不防。周元理虽在直、东交界处所督兵防截，其临清北关浮桥尤为紧要。杨景素现因送兵至景州，著即率兵数百，选派勇干将弁，前往临清船桥西岸，扼住桥口。遇有过桥之贼，尽行歼戮，无使一人得脱。若能将其桥船拆断，更为妥协。至临清州新城，经贼屡次攻劫，均能坚守无虞，设法杀贼，在城文武均属可嘉。其副将叶信、参将乌大经，前已降旨各升衔一等，其署知州秦震钧即著授临清州知州，仍著该抚于事竣后送部引见。”

上又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阿思哈、姚立德、徐绩曰：“据舒赫德奏到询问王德供词，可见贼无能为，俟京兵到齐会剿，即当克日扫平。惟是自北往剿之兵，舒赫德等调度合宜，八旗劲旅亦甚得力，所到自即成功。而自东昌南来会剿者，均系绿旗，怯懦无能，即驻防亦未足深恃，徐绩等措置又未必妥协，恐贼人避强趋弱，致未能一鼓成擒。著舒赫德将京兵内派出三百名，并于昨日派往之东三省健勇人内派出二十名，天津绿营及沧州驻防内共派出三百名，令阿思哈率同天津镇永昌带领，绕往临清之南，与徐绩等合兵一路，则绿营得此精锐为之表率，亦可冀其效法。再贼匪于临清北水关，将住泊粮船搭造浮桥，恐其由此西逸，潜往直隶，已谕杨景素带领精兵在桥口堵截，遇有贼过桥即行截杀。舒赫德于此事亦当留心，应于未进兵之前断其浮桥，并将闸口所搭之桥屯住，苟或不能，即行烧毁，使贼众不能渡河，剿捕更易为力。”

臣等谨按：逆匪占据临清旧城，其地本属通涂，自应分路会剿。

臣舒赫德等既奉命统率八旗劲旅由临清之北进攻，贼自闻声胆落，惟南来会剿之绿旗驻防等兵，既不足恃，而抚臣徐绩又素不娴军旅，调度必不能合宜，恐措置稍乖，转为全局之累。我皇上筹画及此，特命臣阿思哈于京兵内先派精兵三百，并东三省健勇二十人，统率驰往南路，与徐绩会合，俾绿营有所效法，咸成劲旅，实制胜之一大关键。又先命杨景素前往防御，酌量毁其浮桥，使贼不能西逸，尤为行军要领，实皆睿谟成算，炳烛几先，所由风驰霆击，贼氛迅扫也欤！

同日，舒赫德奏言：“臣奉命山东会剿逆匪，自抵德州以后察防贼情，原不过么麽乌合，亡命跳梁。缘起事之初，虽经官兵屡次杀戮，尚未能大示创惩。今各路满汉兵丁现将全到德州，声威壮盛，必将一举集事，大快人心。伏思用兵剿贼，全在分路得宜，以防横逸，是以臣于地方官进见时，必详询道里情形，并令粮道汪圻绘图面讲。查贼匪现聚临清旧城大寺，又于闸口搭有浮桥过渡，其家属车辆俱潜集河西之杏园，若臣与徐绩等只在河东攻剿，将来逆匪穷窜，势必尽往河西奔逸，甚且窜至直隶大名一带，彼时再统兵追击转为费事。惟直隶境之油坊等处，再能集兵千名，在河西同进，使之腹背受敌，既可多分贼势，亦且无虞远窜。臣正在筹画间，适直隶总督周元理自景州来晤，面询贼情，臣即持图向商。据称，景州等处现在有兵分布堵截，正可分拨一千名至临清河西一同进剿等语。是周元理与臣意见相合。臣现拟分兵三路，臣与拉旺多尔济、阿思哈自德州由恩县、夏津至临清，计程二百里；徐绩等自东昌直赴临清，计程一百三十五里；督臣周元理所派兵一千名，自景州由故城、油坊至临清，计程二百二十五里。臣俟京兵于二十一日到齐，二十二日即分队带兵前进，二十四日可到临清。先期飞咨周元理，令领将弁亦于二十二日起程，令徐绩等扣算程站之远近，以定起行之先后，总

于二十四日同时并到。临期再各相照会，一齐剿杀，三面堵截，将见立可擒渠，尽除党逆，釜底游魂，何所容其逃匿？所有臣现在酌定三路进攻情形，谨绘图贴说，恭呈御览，伏祈训示。”

奏入。谕曰：“所办甚合机宜，但恐徐绩、惟一不能集事，故今日有旨令阿思哈前去助彼攻剿，总在酌量事机，勉力为之。”

同日，国泰奏言：“臣奉命办理应付京兵事宜，于十五日抵德州，即详悉筹画，除豫备马匹一项，业经大学士舒赫德奏明，截留福建暨山东本省新买营驿马共七百七十三匹，留于德州以备更替外，其官兵口粮一项，满兵每月例给银一两七钱五分，绿营例照满兵减半给发，每人每日均给米八合三勺；其官员口粮按照品级大小，分别递加。今拟俟京兵到德州日，均按照一月之数，先行发给。至马匹草料，臣业令经过地方官先发价备办，以便各兵经过时自行买用，承办官亦可得价还项。其铜锅赶办不及，现在改用铁锅，仍俟事竣收回。其余一切应付事件，臣自当悉心筹办，不敢稍有贻误。”

奏入，报闻。

卷 四

己巳（九月十九日 1774、10、23）

周元理奏言：“臣于十六日即亲往德州，与舒赫德面商，订定京兵齐抵东省时，舒赫德即由德州从东路径赴临清；其东昌一路官兵，即由南路围攻；至临清之西北，即直隶沿河之故城、清河一带，臣标保定官兵即日到齐，臣即派委中军副将玛尔清阿率领将备，带兵一千余名，臣亦亲身前往，由景州、故城沿河一带径至临清州之油坊，直扑临清，与舒赫德会齐督同堵剿。其余各交界地方易于窜入之处，俱派官兵截擒，务期并力围剿，速殄么麼，以靖地方。”

奏入，报闻。

同日，周元理又奏言：“本月十七日戌刻，据差弁探报：临清西北运河，有贼匪抢夺回空粮船搭成浮桥，意图北窜。旋又准山东抚臣来咨，临清州禀报，于州城西北隅，望见贼人将粮船排拨外河，似作浮桥之意。查贼匪搭桥过河，希图窜逸，甚关紧要。现在正定镇万朝兴已领兵前抵清河，臣即飞札该镇带兵五百名，连夜前往该处，督率弁兵将桥船尽行拆去，竭力堵御截杀，以断其北窜之路。臣亦即带臣标已到之兵，星赴故城、清河一带策应。如贼人尚未搭桥，或桥船已拆，贼仍回踞临清，臣驻扎该处，俟京兵及各路兵到齐，再行彼此关会，三面合剿截擒。”

奏入。谕曰：“又有旨令汝防守直隶接境之处，亦属要紧，不必前往德州。其桥口堵杀贼人，即委之杨景素，若兵力有余，商之舒赫德听其调用。”

同日，姚立德、徐绩奏言：“臣等探知贼人抢取民船桅木、门扇搭作浮桥，其闸口搭桥之处，即贴近贼匪屯扎之处。现在贼众甚多，必须捣破贼巢，始能掣其桥木，数日内官兵云集，即遵旨会合剿杀，将闸口桥木及卫河所搭浮桥一并拆除，以清运道。至东昌府城东、南、北三面俱属坚固高厚，惟西南城墙垛口不全，臣等于十日内已督府、县昼夜鸠工修竣。其墙外地势洼下，四面并无居民，地势宽阔可以屯贼。臣等虑在城兵单，不敷防守，十五日将东门外涵洞开放，引运河之水灌注四面城壕，现在东西南北四门水深三四五尺，宽四五丈至一二十丈不等，使贼匪不易近城。十六日已将涵洞堵闭，运河之水不致涓滴消泄，指日回空经行仍属无碍。现在临清城内，官兵悉力固守。臣徐绩商定办理之后，适接舒赫德来札，知京兵数日内即可到齐，即于十六日率同镇臣道府，带兵赴梁家浅迤北一带屯扎，俟舒赫德信到，即进兵夹攻。臣姚立德在东昌审案守城，仍与徐绩

彼此声息相通，如有缓急随时接应。”

奏入，报闻。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周元理、姚立德、徐绩曰：“昨舒赫德奏，讯据王德供称，被掳时，贼将其辫子解开，挽上疙瘩等语，即此可为真贼之据。舒赫德等临阵杀贼时，见有解辫挽结之人，必当掩捕务获，诛戮无赦。至所奏于二十四日各路会剿，计京兵等正可如期到彼，即阿思哈带兵往迎徐绩一路，其程途谅亦不甚相远，自不至因此另改日期。再阅进到图内，旧城迤西之杏园庄，现在亦有贼营，近接邱县、馆陶二县，即界连直隶之威县、平乡，此路并无堵剿之兵，恐贼众见东、南、北三面攻剿严紧，自料势难拒敌，或避从西路潜窜，不可不防。舒赫德应再熟筹妥办，勿使釜底游魂，得以乘隙漏网。至贼人敢于搭架浮桥冀图窜逸，尤为可恶，昨已谕杨景素，令其酌拨勇千弁兵飞赴该处，扼据船桥西口，尽力堵杀。今周元理闻有贼匪搭桥之信，即派万朝兴带兵前往，深合机宜。其威县、平乡一带皆系直隶地方，周元理尤当派拨弁兵，严密巡防，堵其外窜之路，毋使一贼得以免脱。”

臣等谨按：前奉谕旨，令杨景素带兵扼据闸口，已丧贼人之胆，今复命周元理选派将弁，于西岸严密巡防，绝其外轶之路，卒之贼众困守旧城，聚而尽歼，即有犷黠者乘夜潜泅偷渡，皆为直省兵士所击，悉殄诸河。其直境平乡、威县一带，接壤临清，阊阖宁谧，无一村一堡或有鸡犬之扰，岂非先事豫防，神算无遗之明效欤？

同日，工科给事中李漱芳奏言：“窃查山东省寿张县奸民聚众滋扰一案，臣于三四月间即闻进京人传说，各路上因雨泽稀少，麦收歉薄，行旅车马，动辄十数人围绕，不能行走。所冀者秋收在途，可资接济。迨五六月后，虽节次得雨，总未透足。岁既不登，而地方有司，又复粉饰相沿，收成分数，捏报七分、八分不等，抚字无闻，

催科日蹙，以致不法之徒，乘机起衅。虽曰奸民，其实大半皆无告之饥民激而成之也。方今圣天子恩威并用，简派劲卒歼此小丑，行见克期扫除，聿昭宁谧。臣愚以为奸民之滋扰易制，而饥民之流聚堪虞。盖饥民视奸民之指挥以为响应，奸民恃饥民之附和以为声援。如此案以乌合之众，现有兗州镇及抚臣、河臣三处官兵，竟听其号召蔓延，一呼百诺。夫无食流民，所在多有，饥寒之念迫，则盗贼之心生。臣闻目下近京西南一带，扶老携幼，迁徙逃亡，地方官著人于卢沟〔桥〕拦住，不令过桥北上，道途传言，固未足据，岂尽无因？此等之人，既乏生计，轻去其乡，属在老弱，枵腹待毙，情固可悯，若系少壮，救死不暇，焉能尽保其奉公守法？且直隶、河南毗连东省，万一奸民辗转煽诱，饥民伺间窃发，文武员弁，狙于以有事为无事，化大事为小事之习，视同泛常，共相容隐，道路村庄骚然不靖，密迩畿辅，腹心重地，诚宜早图。伏见我皇上覆载为心，恫瘝时切，偶遇偏灾，不惜数百万金钱，出水火而衽席之，即勘不成灾，蠲缓者亦难以数计，此固天下臣民所共闻知者也。惟是料理于有事之后，不若绸缪于无事之先。臣请敕下直隶、河南、山东督抚诸臣，严飭各该州县，勿存回护之见，勿蹈讳匿之愆，将所有被灾贫民设法劳来，分别安辑，使之糊口有资，不致流离失所。再为之宽其徭役，给其籽种，俾得豫为来春之计，斯显以示其怀保之仁，即隐以弭其不轨之志，消兵于未兆，泯患于未形，亿万赤子胥跻仁寿之域矣。臣一隅之见，颺颺过计，是否有当，恭候圣主训示施行。”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周元理曰：“李瀚芳所奏一折实大不是。奸民敢于聚众叛逆，劫库杀官，无论其并非饥民，即饥民而敢于谋叛，亦为国法所不容。乃李瀚芳转代之饰词诿罪，止图为一己

沽名，而置顺逆大义于不问，是诚何心？至所称山东被灾之说，殊不足信。今岁东省夏初虽有短雨之处，入伏以后均以次沾足，且系禹城、平原、德州一带，与寿张等县无涉。况贼匪所至，需索村民米豆，若果歉收，各村庄何从得有粮食，以供贼搜掠？又贼匪抢夺寿张、阳谷、堂邑三县，止劫库银，不动仓谷。若系饥民，岂有见仓粮不取之理？此皆足为非饥民激变之实据也。至所称西南近京一带，扶老携幼，迁徙逃亡，地方官著人于卢沟桥拦住，不令过桥北上等语，亦属荒唐。河间、天津所属被有偏灾之州县，周元理早经奏闻，请拨通仓米十万石以备赈借。若地方官讳匿灾伤，又岂肯请发仓米？其旨已颁发十日余，李漱芳必系见朕前旨，始为此奏。至歉收地方，男妇出外求食，乃北省之常，如直隶、山东贫民赴口外种地觅食，藉以滋生者甚多。昨差福隆安进京挑兵时，往来俱见有男妇相携出口者，问之知系河间百姓，因该处歉收，闻知口外年丰谷贱，欲往什巴里台等处觅亲就食。方今中外一家，间有贫民出口谋食，乃自然裒益之道，地方官非惟不必拦，亦不必讳。如果著人于卢沟桥拦住，不令过桥，又安得有北往之民为福隆安遇见者乎？著周元理查明该地方官是否果有此事，即据实覆奏，并飭有司毋许拦阻贫民出口。即各州县留养局，原以贍无资糊口之人，若系欲赴口外就亲觅食者，应各从其便，不必强为勒留。周元理亦即遵照妥办。李漱芳折，此时断不可行，并不可宣，若宣发，是转眩惑愚民殴之从贼也。将原折封存，事定后另办，将此谕令舒赫德知之。”

同日，高晋奏言：“臣接奉谕旨，以贼首尚窜踞未获，恐东省追剿迫急，贼党逸入邻境蔓延为害，命臣将堵筑漫工事宜，交与萨载帮同吴嗣爵在工催办，即速驰赴山东连界之徐属丰、沛等处，密调官兵，督率防剿，仰见圣主睿虑周祥（详），无微不至。臣查漫工截至十三日，已进埽三十个，在工文武员弁，咸知踊跃奋勉，现在昼

夜赶办。若似此天气晴明，料物人夫应手，计期本月二十六七日间即可合龙。吴嗣爵于堵筑漫工，本所诸悉，萨载在淮查办灾务，近日灾民业俱抚恤安插得所，驻工帮同督办，甚为有益。臣随一面将堵筑漫工事宜交明吴嗣爵、萨载办理，一面遵旨即于就近徐属之河漕两标营内，酌调兵一千二百名，臣随路带往，并于寿州镇标备调兵五百名，狼山镇标备调兵三百名，密飭豫为整备，仍俟臣到徐后密探贼匪情形，如需应用，即飞调克日起程，赴徐接应。倘近境探有贼匪踪迹，臣即带兵前往追擒，务期剿捕净尽。若东省业已平定，逆案要犯全获，臣仍即回工堵筑漫口，不致顾此失彼。”

奏入，报闻。

庚午（九月二十日 1774、10、24）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曰：“贼匪向各村庄需索米豆，立时供给，可见家有盖藏，并非俭岁，昨日李漱芳之奏实不足凭。但徐绩或有办理不妥，讳灾匿报之事，舒赫德一经访查明确，即据实密奏，毋稍隐饰。”

臣等谨按：逆匪酿乱，由地方官缉捕邪教不密，致贼人觉而先发，实非饥寒驱迫而成。即如首逆与余党，多有田产入官，而贼人所过村庄，皆有盖藏供其搜索，则人非贫窶，岁非荒歉可知。乃李漱芳辄以饥民激变为词，渎陈圣聪，是直为乱民卸罪，且几眩惑愚民，其何以惩奸靖患乎？我皇上洞烛其沽名喜事之褊心，与夫捕风捉影之陋习，将原奏封存，不加谴责，仍谕臣舒赫德密访诸县有无灾伤，抚臣有无讳饰以闻。及臣舒赫德亲莅体察，知漱芳所言悉属虚妄。嗣复钦差大臣会同府尹及该给事中亲历畿甸，周巡数日，并无一夫一妇如所奏迁徙逃亡者，于是乎邪喙始息。仰见圣主料事之得其正，爱民之出于诚，固非瞥见吃语所能惑诬者也。

同日，舒赫德奏言：“臣查贼匪困守已阅旬余，万一别生诡计，

转难集事，因于十七日飞札迎催京兵，并令拉旺多尔齐、阿思哈将前此在德州截留马数百匹，令兵丁更换遄行。近又传闻贼匪有欲离临清之说。臣念贼人现据临清城外之大寺、杏园一带，携带妇女輜重，抢掠附近村庄市集以资口食，其意颇为得计，且山东是其生长之处，宗族戚友，同教之人，多在于此，尤易暗通消息，若一经挪动，胁从者自必星散，其势转孤，固未必遽肯舍此而转入直境。第或因京兵声势甚大，贼度万不能支，欲思窜逸逃命，亦属事理所有。如果闻信溃散，东窜西逸，即不能一鼓聚歼。臣昼夜思维，若俟京兵全到始行进剿，恐致坐失事机，因查沧州满兵二百名已到，德州天津兵八百名现亦到有五百名，业令于十七日即速起行，臣即拟尾随进发。正在筹画间，适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带领头起京兵于本日到来，并知第二起亦于十九日可到。臣定于明日即带领现到各兵先行前进，并随时探听贼信，如无他窜之意，即知照周元理、徐绩仍照原定三路进攻，若贼人欲离临清属实，臣同拉旺多尔齐、阿思哈即迅带现兵，会同徐绩、惟一等随后尾追。贼在仓皇窘迫之时，正可乘机进杀，兼之直、豫两省俱有官兵堵截，亦可夹击集事。至第三起京兵续到德州时，即令布政使国泰，更换疲乏马匹，支领口食，星速赶赴，亦不至于迟误。”

同日，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奏言：“臣等于本月十七日途次献县，接准大学士舒赫德札，称德州现有马匹可敷更换，即迅催京兵遄行，以便克期会剿。臣等当即行知第二、三起带兵领队各员，加紧赶行。臣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并先行遄发，于十八日午刻已到德州，臣等所领头起官兵，亦于本日晚间可到。其第二起十九日可到，第三起十九日晚间可到，二十日必能齐集，均可赶早一日。至一路兵行俱甚安静，并遵旨沿途酌量步行，马力尚皆可用，谨此奏闻。”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徐绩、周元理、何璟曰：“舒赫德等拟于十九日即率领现兵起程，沿途侦探贼人消息，酌量办理，所筹深合机宜。至周元理、何璟均当时刻留心探听，协力防堵，以成犄角之势。至前此谕令阿思哈、永昌带领官兵间道迎遇徐绩等合兵会剿之旨，未知何日接到，阿思哈等能否于进兵之前与徐绩会合？著舒赫德迅速具奏，以慰廑念。”

同日，姚立德、徐绩奏言：“臣等探得十五、十六、十七等日，贼匪并不攻城，每日仍有数十人及百余人在近城地方呐喊骚扰，青州营参将文坛带领官兵并火绳、铅弹、蜡烛等项，于十七日进临清州城协同防守，臣等传谕临清城内官兵，坚心固守不懈。现准舒赫德密札知会，定期二十四日会剿。卫河虽搭浮桥，今河西清河一带已有直隶官兵堵截，贼匪难以西奔。臣等探闻各处庄民所言，贼匪连日止于附近四乡殷实之家索要粮草，且青州营参将文坛得以带兵入临清州城，是逆匪并无远探，其智短谋穷，已可概见。又于九月十七日据馆陶县稟称，九月十五日在李官庄巡缉，有贼匪四五十人，明火执械，飞驰而来，大肆叫喊，令助车辆口粮，不从即放火杀害，随即督令文生赵之枚、乡民赵培元等二百余人，各执枪刀棍锄上前围敌，砍死逆犯一十八人，皆头裹红白布，亦有腰缠红白布者，年俱二三十岁，遗有枪刀杆棍等物，余俱逃窜无踪等情，除将该生等奖励外，谨此一并奏闻。”

奏入。

上谕内閣曰：“赵之枚等深明大义，保村杀贼，甚属可嘉。赵之枚著加恩赏给教谕衔，如再有出力之处，另行奏闻录用。其乡民赵培元等，并令徐绩即速奏明，赏给银饷，以示奖励。至两次赶杀贼匪之事，俱系馆陶县士民，而此次并系该县督率，该知县自属能事，著该抚即查明馆陶县知县现系何人，先将姓名奏闻，仍于事竣后送

部引见。至该学文武生员俱能奋勉杀贼，亦由该教职督课有方，所有馆陶县教谕、训导并著该抚查明，于事竣后咨部议叙。东省虽有奸民煽播邪教、纠众逞逆之事，而衿士细民，尚能合力拒歼贼众，可见闾阎良善，具有天良，足为嘉慰。著徐绩等遍行晓谕，以现今选派京兵前往剿贼，自可即日扫除逆党，以靖地方。倘贼势穷蹙，或有一二窜匿村庄，冀逃显戮者，断不可轻宥。百姓等如能出力擒杀贼匪，赴该地方呈报验明，转禀该抚具奏，当量其歼获贼犯多少轻重，分别优加赏录，俾乡曲士民，益知观感奋勉，将此通行宣谕知之。”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徐绩、周元理、何焜曰：“昨阅舒赫德奏到进兵之图，觉西面邱县、馆陶一路不免空虚，已谕令舒赫德妥筹办。今贼人两次至馆陶村庄需索，俱被村民打死，可见杏园庄一带与馆陶相近，故贼人得以常出滋扰，不可不留心堵截，想舒赫德自必已妥为布置。即直隶威县、平乡地界，周元理务宜留心防堵，并派委勇干将弁，带兵赴馆陶等处剿御，勿使贼人得以窜逸。至现在分路攻剿，恐贼匪当穷蹙之际，四散奔逃，断不可容其漏网，而贼首尤为紧要！周元理一路固不待言，即何焜探知舒赫德到临清之信，亦当飭属加紧追捕，总期彼此合力妥办，迅速集事。又贼人现占临清旧城，其地居民稠密，今官兵各路会剿，攻打时自难复别莠良，但以除暴安民之事，或至玉石俱焚，朕心实有所不忍，著舒赫德、徐绩等于进兵前，再行宣谕旧城百姓，以愚民为贼逼胁，恋土难移，尚可原恕。今大兵云集，四面围攻，枪炮所至，立成齑粉，殊属可悯。如该处百姓有能将贼擒献者，竟予免罪；即或懦弱之人，有能与贼相抗，及早投出，仍穿本身服色，并不从贼记号者，均准照胁从罔治；若宣谕之后，仍然避匿不出，即系甘心从贼，雷轰电击，皆其自取，即欲矜全，亦无如之何矣。如此晓

谕之后再行进剿，尤属仁至义尽，舒赫德等当妥为之。又贼匪现在旧城，堵截攻围，自难得脱，即或一三人窜匿，亦必蹑迹追擒。至其眷属尤难逸出，著舒赫德等剿平旧城贼众后，查点各贼眷口，其系王伦亲属，不分男妇大小尽行处斩，其逆党济恶之眷口应行缘坐者，亦即查明照例办理。”

臣等谨按：逆匪占据临清旧城，居民被其逼胁，恋土难移，其情固为可原，而其罪已难末减。乃蒙圣心軫念颠愚，曲加矜恤，命臣舒赫德及徐绩先期宣谕，反覆开导，俾投出者概予生全，迷惘者始行诛戮，此实法外鸿慈，仁之至而义之尽矣。

同日，舒赫德奏言：“本月十八日接奉上谕，昨选京兵一千，皆系满洲劲旅，训练有素，自为得力。如尚不敷用，即著舒赫德据实奏明，以便挑选发往，钦此。伏查么麽乌合，本属不成事体，总以起事之初办理未善，兼以驻防绿营兵丁无用，以致蔓延滋害。今以临清城内文武各员守御坚固，贼即无所施其伎俩，不过迫胁抢掳为事，暂尔偷生，日见穷蹙。转虑其各处奔窜，臣等现统八旗劲旅一千，及调集满汉各兵，军威已极壮盛，又徐绩、惟一等所领官兵，亦已不少，并河西一带有周元理派兵截杀，三面合攻，定可一举集事，无庸再行添派京兵。”

奏入。

上谕内阁曰：“前因寿张奸民王伦传习邪教，纠众滋扰，罪大恶极，不可不及早剿灭以靖地方。因山东绿营兵殊不足恃，特派满洲劲旅千人前往，克期殄贼安良。复念兵多则成事逾速，因谕询舒赫德酌量情形，如尚需添派京兵，即速奏请；再派一千续往。今据舒赫德覆奏，现今军声壮盛，么麽乌合，定可立即擒剿，毋庸再添京兵等语。所有直隶各站照例豫备车马应付之处，俱著即停撤，以示体恤。至事竣后京兵回程，临时均可缓站安行，不必早为备办也。将

此通谕知之。”

同日，山东登州镇总兵夏攀龙奏言：“臣于本月初九日巳刻，准抚臣徐绩咨称，现在带兵赴东昌府进剿逆贼，恐贼人四散逃匿，令臣酌派将弁，抽调马步兵六百名，亲身率赴潍县、安邱县一带，分布严防。臣正在调拨间，复于本日亥刻准抚臣徐绩咨，因兵数尚不敷用，调马步兵六百名兼程速赴东昌府拨用，并以省城无统兵大员，令臣酌量带兵亲往防守。臣随即差檄调拨胶州营马步兵二百名，专委都司彭文林督领，莱州营马步兵二百名，专委参将马文俊督领，即墨营马步兵二百名，专委署参将李进忠督领，星夜兼程飞赴东昌府，听候抚臣差捕（拨），并将潍县、安邱县一带派赴官兵，檄委胶州营副将卢光裕统领分布督缉外，臣随挑拨标兵四百名，并选派都守千把管领，于初十日自登州起程，亲带驰赴省城。至贼匪情形，臣因远隔不能深悉，未敢冒昧具陈。”

奏入，报闻。

同日，何燭奏言：“河北镇总兵黄模已于十五日过卫辉，臣札令裹带半月口粮，即赴内黄边界，听候定地会剿。臣亲身带领驻防满兵四百名、绿营标兵三百四十名，率同署按察使周於智、城守尉七十九等，于九月十六日寅刻渡河，前赴东省连界处所堵剿。查滑县、浚县、封邱县皆系豫省北路边界，与临清相拒（距）不远，应行添官兵，于各县要路堵御。臣前奏调南阳镇兵一千四百名内，派兵六百名分赴三县防守，其余八百名，飭令派官带领前赴内黄县接应。再，归德府属之考城、商邱、虞城等县，紧接山东曹、单二县，为贼人逃窜后路，臣飭令南阳镇许时中添派二百名，亲身带往考城一带，督同归德营官兵防守，以为江南徐州府犄角，并札令沿河渡口严行堵截，务使一贼不得漏网，以快人心。”

奏入，报闻。

同日，徐绩奏言：“臣现在剿杀逆匪，虽不日歼除，然安抚事宜尚需料理，不能即回省城。本年十月初间，例应考试武闈，臣难以兼顾，可否委令臬司孙廷槐代办？其外场监箭，并委现在省城防守之登州镇臣夏攀龙协同办理，谨请旨遵行。”

奏入。

上谕内阁曰：“夏攀龙既在省城，所在武闈外场，自应就近委令监看。至内场事务，现在省城止有孙廷槐一人，未便令其入场。向来各省巡抚有奏令学政入武闈阅卷者，此次山东武闈，即著李中简代办内场事务，该部即遵谕行。”

卷 五

辛未（九月二十一日 1774、10、25）

上谕内阁曰：“前任临清州知州王溥，现交吏部候旨议处，自有应得处分，今据呈闻寿张奸民滋扰，情愿回东协同印官帮办等语。王溥准其前往山东，交与大学士舒赫德，令伊自备资斧听候差遣。事竣后视其如何出力，再行奏闻请旨。”

同日，杨景素奏言：“臣于十八日，同末起官兵住宿任邱县之新忠驿，领兵侍卫音济图接准大学士舒赫德札催，当经臣与之商议，将马驮之物酌添飞车，立即兼行趲程，二十日已出直隶景州界，本日可到德州。又臣于十九日子刻，在献县途次接奉军机处传单，内开奉旨挑派吉林索伦等精娴弓箭兵丁五十名，令御前侍卫春宁带往山东，臣即星飞分传上下各站遵照豫备，不致有误。”

奏入，报闻。

同日，周元理奏言：“臣于十八日钦奉上谕，飭臣于直境与临清交界处所，择其最扼要者自行驻扎，其余则令总兵永昌、万朝兴、道

员单功擢分驻防守。臣查直隶与山东接界之处，俱系平原旷野，在在可通，现今贼匪占踞临清，其联界最近州县，如清河、威县、故城、景州尤关紧要。兹探闻贼人于临清城外西北运河搭成浮桥，渡河抢劫附近临清之西仓集、王家浅各村庄，仍即回住临清，是贼人不敢远离巢穴。臣思此时大兵未齐，若遽一面拆桥捕剿，贼必抵死抗拒，设有疏虞，恐擒捕转难迅速，是以臣仍令正定镇总兵万朝兴驻扎清河县之油坊一带，将所带官兵密为扎营堵截，并令臣标中军副将玛尔清阿，带领本标官兵一同驻守，共兵一千二百名。俟京兵齐集东省，舒赫德知会到日，即由临清西面同时并力合攻截杀，自可一举扫荡。即有四散余匪窜入，臣已于附近州县地方，添设兵役截擒，即官兵亦不难追捕。现在天津镇永昌带兵已到，臣即令驻扎郑家口一路，临时相机协应；清河道单功擢令赴大名一带，会同大名协副将带兵防截南路逸贼；清河、威县一带，现有正定镇万朝兴在彼防剿，并令广平府谢洪恩协同照料。臣于最要之故城县驻扎调度，既与山东紧接，信息易通，又可接应清河油坊，并可北卫德州、景州。已知会舒赫德，意见相同。至东省来往之人，恐有奸匪改装匿迹，臣已札知道府，并严饬州县将弁密察查拿。臣又于经过州县时，择其中勇干捕役，带有数十名，于沿河往来踪探侦缉。”

奏入，报闻。

同日，姚立德、徐绩奏言：“查贼踞旧城，居民逃匿居多，其中当铺、米铺多被抢劫，每日复向四乡索取米面豆草，不应者即行杀害，村庄亦即烧毁。目前贼众口粮，似渐缺乏。臣徐绩同惟一、伍什布率领满汉兵丁二千名，即从梁家浅往临清南路进兵，又恐其于运河西岸南窜，后派拨参将尚维宝、都司洪哲燕、协领伊承保、都司彭文林等，于臣徐绩所带兵二千名内，拨给满汉兵八百名，由孔家集、柳林等处邀截，遇有贼匪即行截杀。如遇大众贼匪逃窜，即

飞报臣徐绩等，以便进剿。如无贼匪逃窜，尚维宝等亦即直往临清进发，统约于九月二十四日进兵，以期一举扫平，不留余孽。臣姚立德督兵防守东昌府城，仍与臣徐绩声息相通，缓急策应。至东省有应行知会直隶、河南之事，臣等俱遵旨随时咨行札致，由驿驰递，不敢疏略。”

奏入，报闻。

同日，舒赫德、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奏言：“臣舒赫德等前定三路进攻之局，即恐徐绩等一路，于调度弹压之事，未能妥协，临时稍有失挫，于会剿全局大有关系。臣等正拟奏派臣阿思哈前赴梁家浅一带，会同徐绩带兵进剿，适奉到谕旨，仰见圣明指示，筹计周详。查徐绩、惟一处现有满兵一千名，汉兵一千五百余名，除札商于清平、高唐之间派拨兵三四百名防备，使贼匪不能东窜外，现在尚余兵二千余名，其数已不为少。今臣等公同商酌，即于现到京兵内选派三百名，沧州驻防兵二百名，天津绿营兵一百名，臣阿思哈带领，于二十一日由高唐州前赴梁家浅，至临清一带与徐绩会合一处，并派乾清门侍卫伊琳随往，其应派之东三省健勇人二十名，俟一到即令赶赴。至臣舒赫德等现带满汉兵，除派去五百名外，尚存一千七百名，亦可敷用。臣等现在探听，逆匪将车辆塞住街口，似欲为固守之计，是传闻欲离临清之说未确，自应仍照前所定三路进攻，始能尽歼贼众。臣等拟暂住恩县、夏津之间，俟京兵陆续到来，即行前进，一面探听贼匪消息，如有移动之信，仍即趲程追杀。至贼人胆敢抢占粮船，于临清北水关外搭盖浮桥，其意显欲便于奔窜，若能设法占住，将来追剿时，既不虞其北走，而东岸亦便于剿捕。前据周元理札称，已调总兵万朝兴带兵五百名，就近往彼烧毁。臣等进兵时，仍留心察看地方形势，如可分兵，或烧或拆，务当尽心办理。”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周元理、姚立德、徐绩曰：“徐绩等一路，舒赫德已令阿思哈前往，朕心甚慰。至周元理一路，止有绿营兵众，并无满洲可恃之兵，尚不放心，著舒赫德酌量妥为照应。其姚立德、徐绩所奏，据武生林苞禀称，王伦并非贼首，尚有不知姓名一人同一和尚住钞关衙门等语。贼首如非王伦，即应留心察访，系何名姓？和尚又系何人？务须悉其底里，贼营中尚有脱出之人，无难诘询而得。但恐王伦自知罪大恶极，捏造此语，令人传播，且欲嫁祸他人。著舒赫德、姚立德、徐绩详细确查具奏，毋为奸计所惑。”

臣等谨按：首逆王伦自稔罪恶贯盈，难逃显戮，因以并非贼首及别有朱兆龙为首之语捏词传播，以图嫁祸他人。我皇上于飭查确访时，即察及于此，谕令毋为所惑，迨后巨魁咸获，反覆研讯，则首逆之行谋奸狡一一供吐，悉如圣明料度，益仰睿照如神，实无纤毫之得以遁饰也已。

上又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曰：“姚立德等所奏，自贼营回出之林苞，身系武生，非齐民可比，岂宜为贼胁从？今武生中既有林苞，恐文生内亦所不免。此等身列青衿之人，何可不明大义？自不便援照愚氓概准罔治。事竣后，当通查贼中脱出之文武生员，俱斥革发往伊犁，以示懲儆。若讯明有为贼主谋画策者，即从重办理，并将该管教官及学政一并参处。”

同日，杨景素奏言：“臣于二十日子刻接奉上谕，令臣率兵数百前往临清船桥西岸，扼住桥口，遇有过桥之贼尽行歼戮。若能将其桥船拆断，更为妥协。臣即刻由景州起程，驰赴督臣周元理驻扎之处，禀请派拨勇干将备并兵数百名，带领前往临清桥船西岸，遇贼尽行歼戮，不使一人漏网。若相度机宜，能将桥船拆断，亦必尽心妥办。再，查浮桥处所尚属临清州地方，若贼渡河向西，与直隶清

河、故城两县交界仅数十里。臣俟稟商督臣，派拨将备官兵，即刻相机前进，实心办理。”

奏入，报闻。

壬申（九月二十二日 1774、10、26）

周元理奏言：“臣现奉谕旨，令杨景素带兵前往临清西岸歼贼拆桥。臣查官兵俱在西岸屯驻，即可令杨景素就近带往，臣已飞札正定镇万朝兴、臣标副将玛尔清阿率领将弁，协力妥办。杨景素由景州前往，必经故城，臣当与之面商，如势能拆去浮桥，即行尽力拆毁，或度一时难拆，仍在桥口协同镇将堵截。即日东省官兵同时并举，直隶官兵即由西面扑剿，亦可借浮桥为渡河协剿之用，仍多派奋勇将弁，带兵守桥截杀，或应临时拆断，以防贼人窜逸，亦令相机办理。其天津镇永昌，仍令带兵于郑家口、油坊一带策应，臣亲自往来稽查弹压，不致稍有疏虞。”

奏入，报闻。

同日，徐绩奏言：“九月二十日丑刻接奉上谕，以臣调度不能合宜，令阿思哈领兵由间道绕至南路，会同办理。臣感激悚愧，无以自安，谨遵旨候阿思哈等率兵与臣会合，并听舒赫德定期会办。臣惟有身先将弁，奋不顾身，随同阿思哈剿杀，以为绿营官兵倡率。”

奏入，报闻。

同日，姚立德、徐绩奏言：“臣等奉到恩旨，将杀死逆贼之馆陶县武生王建基等，赏给千总职衔，随同杀贼之乡民，酌赏银饷，并飭臣等出示晓谕，臣等现在钦遵谕旨办理。伏思贼营之外，固当劝谕擒拿，贼营之内，尤当潜为解散。臣徐绩因临清回民甚多，现差回教把总王万清、外委王得官，寻觅数人，扮作卖柴卖菜，令入贼营，密为解散众心，令其各自逃出，或于打仗时倒戈相向，或于纷乱中弃仗奔逃。并令王万清等，纠合洪家庄回众数百人，俟官兵与

贼打仗时，回众熟悉临清旧城路径，直入巢穴，擒其巨魁。但能否妥办，有无效验，容俟回日另行奏报。又奉谕旨，飭查惟一至东昌之事并格图肯带兵退回情形。查惟一带兵四百名，格图肯带兵二百五十名，十二日在临清与贼攻战多时，旋被冲散。是时贼势颇盛，临清城门不便开放，而兵丁又多失散，昏暮难以招集，是以惟一与格图肯先〔后〕俱到东昌，理合据实覆奏。”

同日，周元理奏言：“本月二十日戌刻，据臣标中军副将玛尔清阿禀称，十九日四更时，在油坊带兵起身，先差游击武灵阿、刚塔，带领把总李鼎一员、兵丁穆维等五名，前赴山东境内之王家浅以上，察探贼匪情形。行至塔湾西南，距临清三里，时将天明，遇有贼匪约百余人，从临清之刘家庄放火抢劫而回。内有一贼，头缠青布，插花散发，身披蓝绸女褂，手执腰刀。该游击等即上前喊杀，贼众警跑，被把总李鼎、兵丁穆维、李文仁即将此贼砍倒，拿获讯问，供名王三，即行捆绑带走。约三里余，因其伤重，随经斩首。又兵丁王春、齐英、刘伊凤砍死不知姓名贼匪一名，亦割取首级，并将二犯所遗衣物、铜锁、首饰、钱文、腰刀等项，差弁禀送前来。臣详加验看，系男女衣褂等项，确为贼匪抢掠民间之物，该把总李鼎、兵丁穆维、李文仁、王春、齐英、刘伊凤尚属奋勇，除将腰刀充公，衣物钱文分赏出力兵丁外，理合恭折奏闻。”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姚立德、徐绩、周元理曰：“姚立德、徐绩奏称，现差回教把总王万清、外委王得官觅人潜入贼营，密为解散众心，并令王万清等纠合回众，俟打仗时直入巢穴，擒其巨魁等语，所办未为妥协。山东沿河一带，回子凶恶者多，此时正当尽法示惩，若贼党内本有回人，转令其因此邀功受赏，何以使知儆惧？著徐绩将所差之把总、外委撤回，不必复行督办。至周元理所奏，据

中军副将玛尔清阿稟称，杀死贼匪二名，虽所杀不多，亦可见贼势之渐形衰弱。舒赫德即当奋扬我武，尽扫妖氛，以慰驰念。”

上又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曰：“姚立德、徐绩覆奏惟一、格图肯退回东昌情形一事，惟一、格图肯系领队大员，打仗时自当董励士卒倍加鼓勇。即或偶遇群贼冲散，亦应约束众兵，勿令轻动。若云彼时新城不便开门放进，惟一、格图肯尤当奋不顾身，与贼力战。设因众寡不敌，竟致临阵捐躯，国家自有优恤之典，不惟荣加身后，并且录及子孙，惟一等岂不知死于阵与死于法，恩罪之相去较然乎？且彼时若非惟一、格图肯立脚不定，兵众等何至四散纷逃？此更无可置辩。著舒赫德于临办时，将此旨宣谕伊二人，且俾众共知之。”

癸酉（九月二十三日·1774、10、27）

国泰奏言：“臣查山东省应付官兵口粮等项，事属创始，臣在细加咨询，详请抚臣咨请部示。旋奉抚臣札开，接准部咨，军营每兵一名，月支盐菜银一两五钱，每兵二名带跟役一名，给银五钱，核之臣前拟每兵一名，连跟役月支银一两七钱五分之数相符。至草料一项，臣前拟由地方官备办，听官兵自行买用，今奉部文，令沿途地方官豫备供支，在于本营马乾银内照数扣还。臣已飞飭沿途州县，照依定例，每驮马一匹，日支豆三京升，十斤重草一束，骑马一匹，日支豆三京升，七斤重草一束，一体供支，事竣报部坐扣。但部文专指京兵一项，其外省驻防满兵与各营绿旗兵，应如何支給盐菜、口粮、草料之处，未奉示及。查大学士舒赫德带到保定驻防满兵二百名，沧州驻防满兵二百名，天津绿营兵八百名。臣查驻防满兵并无跟役，其盐菜银两应照京兵减去银二钱五分，每兵一名，月支盐菜银一两五钱，绿营兵向照满兵减半支給，每兵一名，月支盐菜银七钱五分。其驻防官员，拟依京营官员所得盐菜银两，按照品级大小分别等差，给与本员应得一月俸薪银两。至绿营官员，酌给各员应

得半月薪水银两，亦按品级大小分别等差。惟口粮一项照依部开条例，自大臣官员兵丁以至跟役，每员名日支米八合三勺，仍照原奏，统于各路官兵到德州之日起，总给一月盐菜口粮，以省沿途按站支給之繁。如回兵迅速或有溢支，俟报销时在于各官兵俸薪月饷内分别扣还。已详明大学士舒赫德檄飭各营，将各官兵跟役数目造具印册，移交臣处。核明应给银米确数，照依支給，仍取印领存案，以备将来报销。再查东省绿营并驻防，系在本省调遣，似与直隶调来者不同，但兵丁日在军营，势不能自备口粮、盐菜、草料带往，不得不由地方官供其汲爨刍秣。臣再三酌量，除满汉各营官兵原有薪水、马乾银两毋庸供支外，其兵丁请暂照军营之例，每满兵一名月给盐菜银一两五钱，绿营兵一名月给盐菜银七钱五分，其口粮米各给八合三勺，马匹所须（需）豆草，令地方官一体供支。除草料照例于本营马乾内扣还外，其口粮盐菜银米，应否准给，或亦于月饷内扣还，并直隶驻防满兵、天津绿营兵应否照臣酌拟之数办理，统俟部覆遵行。”

奏入。得旨：“该部速议具奏。”

户部寻议言：“东省奸民聚众不法，奉旨选派健锐、火器二营官兵一千名前往剿捕，其沧州、保定、德州、青州各驻防兵及天津镇绿营兵，亦系派往协捕贼众，与远处出兵者不同，本不应照军需事例支应。即如京兵一项，起程时俱蒙恩赏给银两，京兵所至之处，地方官止须照例备办口食，听其自买。至各官兵骑驮马匹，俱系京城办给前往，自出差之日起，例应停止在京马乾，其在外所需喂养草料，令地方官先为豫备，官兵到彼，即将应支马乾按日支給，令其自行买喂。至东省绿营兵丁各有应得名粮，伊等仍在本省捕贼，非调往别省出兵者可比，不应如该布政使所请办给。其保定、沧州、青州、德州驻防兵，止应照各处驻防兵丁出差之例，酌量借给，即天

津绿营兵亦可仿照办理，均未便照军需事例议给。所有照料兵马之事，并交该地方官妥协经理。应将该藩司所请酌定章程之处，均毋庸议。但此项盐菜、口粮业已支給兵丁，未便于各兵名下追缴，其办理错误自在该抚徐绩及该藩司国泰，而臣部辄将西路用兵条例开单发给东省，亦属不合，所有支給官兵银粮等项，应著落臣永贵、王祭华、英廉、金简及徐绩、国泰各名下赔还，并令该抚徐绩将支給数目若干，作何分股，著赔之处，核明奏报，以便按限赔补。”

奏入。得旨：“依议。”

同日，国泰奏言：“向来咨部事件，例应由抚臣具咨，藩司未便越职。第今抚臣远在军营，臣现在德州办理应付京兵事宜，若照例详院请咨，窃恐往返稽迟，事关军务，钱粮少有错误，即干罪戾，是以臣即专折奏请训示，以便遵照办理。”

奏入。谕曰：“自当如此。至办理此等事，不可拘泥，不可畏难，不可沽名。尔等山东省如此悖逆，抚、藩均有大过，若稍误军行，首领不保，何况家计。慎之！”

同日，周元理奏言：“臣于本月二十一日接奉上谕，飭于威县、平乡一带一并严密巡防。臣查官兵现在屯扎临清隔河西岸，堵截贼匪西来之路，即以捍卫清河、威县。该二县俱有弁兵在城守护，自可无虑，且威县与清河毗连，去官兵屯扎之处声援本自联络。惟威县所属之邵固堡一村，人烟稠密，为威县门户，去临清止四十里，臣已派清河道单功擢，协同顺德营游击高文亮，多带弁兵往来城堡防御，臣仍不时稽查弹压。至平乡县系在腹里，离临清尚远，臣前将大局情形通盘筹算，凡派出官兵，俱酌拨于沿河紧要州县切近地方，分防截剿，呼应亦速。其余稍远州县，官兵不便分拨，则飭令地方官督率乡勇民壮各役，协同存城弁兵，并力防范。再，东省邱县界连威县，而馆陶、冠县又与大名邻近，俱为东省西岸屏蔽，现在豫

省河北镇带兵一千名赴东协剿，日内俱可抵东，当令其相地堵防，熟筹妥办，以副圣怀。”

奏入，报闻。

同日，杨景素奏言：“臣于九月二十一日辰刻至故城西，见督臣周元理，知贼匪所搭船桥地名花园，离临清二里，渡河而西尚属临清境内，离直隶清河县五十五里、威县九十里。先经督臣派委正定镇万朝兴，及督标副将玛尔清阿统领将弁，带兵一千二百名，在于桥之西岸堵截要口，臣即赴该处相度机宜，实心堵杀，不使一匪漏网。”

奏入，报闻。

同日，舒赫德奏言：“臣接奉九月十九日上谕，给事中李漱芳奏寿张县奸民聚众滋扰，大半皆无告饥民激成一折，代奸民饰词委罪，而置顺逆大义于不问，所见实大不是等因。臣查贼民倡乱，敢于聚众为奸，甚至占据城池，戕官劫库，无论若何起事，总属叛民逆党，为人心所共愤，国法所不容。况本年东省德州等处，夏初虽觉雨少，后即渐次沾足，且亦与寿张等县无涉。今逆匪抢掠各乡，米豆粮食，所在多有，此其明验。即如臣现在统领官兵从德州至恩县一带，所遇村庄乡民扶老携幼，气象欢忻，访之夏津一路亦复相同。寿张等县接壤毗连，何至独被灾荒竟致叛逆？总由无识之徒遇有奸民滋事，辄以为饥寒所迫，又见河间等属，偶被偏灾请赈，道路贫民间有出口，遂尔以风闻之语上渎宸聪。今皇上将李漱芳原折封存，俟事定后再行另办，揆之事理实为至当。臣现在惟有鼓励各兵痛歼贼众，一俟拿获逆渠，即严行审讯，将奸匪等如何起事之由查明，据实陈奏，不敢稍有欺饰。”

奏入，报闻。

同日，舒赫德、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奏言：“臣等前定路进攻时，

即虑及三面剿围，贼或从西路窜逸，不可不防。正在筹画间，适接徐绩来札称，临清之西南一二十里，地名杏园及千户营地方，该匪屯聚尚有千余人，河西亦须分路进攻，闻河南巡抚何熠现带兵会剿，已将贼众聚集之处行知等因。臣等当即行文何熠，由馆陶一路堵截杏园一带逆匪。今因何熠现在内黄，正可带兵由此一路迎剿，臣现将二十四日进攻之期，飞行何熠至直隶大名一带。据周元理来咨，已派兵防截。又恭奉谕旨，令周元理于威县、平乡亦拨兵堵御，布置尤为紧密。又据徐绩抄寄折稿，内称派参将尚维宝带兵，由孔家集、柳林等处邀截贼匪等语。查柳林即在杏园相近，该处既有多兵绕截，则西路亦可无虞，理合遵旨覆奏。”

同日，舒赫德、拉旺多尔济奏言：“查第二起京兵于二十日到来，第三起亦于二十一日齐集。臣等定于二十二日即统兵由恩县起程，至夏津县计程七十里，一日可到。自夏津至临清计程六十里，若于二十三日一站赶到，即行接仗，恐队内步兵未免疲乏，贼人转得以逸待劳。臣等拟于离临清二三十里先审择地面，屯扎营盘，稍休兵力；一面遣轻骑前往捉生侦探。至二十四日黎明，即拔营挨队进发，乘各兵养锐之后，敢勇直前，使贼匪猝难抵御。今早阿思哈起程时，臣等已将二十四日进攻之期面为说定，并即密札徐绩、周元理一体遵照，同时并进，以收夹击之益。伏思逆匪等，受国家百余年升平之福，胆敢肆其叛逆，杀官害民，罪大恶极，莫此为甚。臣等务期鼓励士卒，奋勇擒渠，不留余孽，以慰圣怀。”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曰：“舒赫德等奏官兵定期会剿一折，自应如此办理。至杏园一带之贼，现行文何熠从馆陶一路堵截，威县、平乡周元理亦拨兵堵御，其孔家集、柳林等处又有邀截之兵，如此四面布置，贼人断无能潜窜，自可早缚凶渠，各歼逆党。现在南河

漫口，据吴嗣爵、萨载奏报，日内已可合龙，舒赫德将东省剿捕贼匪之事办竣，亦可无庸复往，并令传谕知之。”

同日，周元理奏言：“本月二十二日寅刻，据中军副将玛尔清阿差外委周永肃、兵丁张杰报称：督镇二标官兵在临清西岸屯扎，二十一日未刻，有贼约三千余人，内骑马者二三十人，余悉步行，各执腰刀鋤棍，由上下两路来至我兵营盘扰劫。我兵用枪炮轰打，贼即分散，内有骑马贼目手执红旗荡动，贼众复合。我兵连用火炮轰击，合而复散者数次，贼众被枪炮打死者无数，并枪毙马上贼目一人。贼复上前抵拒，我兵又砍毙多人，生擒活口三人。督镇两标官兵千余齐心协力，愈杀愈勇，贼势渐退，现在相持等语。查贼众在于临清西南村庄，每日放火劫抢，与直隶紧接。兹复胆敢来至我兵营盘滋扰抵拒，情甚可恶。经我兵奋勇击杀，贼众尚未即退。臣现令天津镇永昌前往策应，臣一面飞知会舒赫德，即速统兵前来协同剿杀，并可乘势多派将兵，捣其旧城巢穴，使之不能兼顾，以期速就歼除。”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周元理曰：“周元理奏官兵在临清西岸歼击贼众之事，所有在事出力之兵弁，甚属可嘉，自当查明优赏。其奋勇董率之副将玛尔清阿等，均著存记册档，俟事竣交部议叙。至桥西之兵原防贼匪过河窜逸，是以前谕令其度事相机将桥拆断。今贼众既已渡河，则所争又不在桥，此时惟当力堵河岸，勿令他窜。再，周元理所报三千余贼，未必果有如许之多，或系闻八旗劲旅前往，声势甚盛，不敢接锋，为此悉众而来，作铤而走险之计，以冀喙脱偷生。若果如此，则此时旧城内贼众必少，或贼头舍命先行突出，仍留余贼在旧城接应，或其逆党均来扰劫营盘，止留眷属辎重在彼，均无难复访而得。舒赫德到临清时，探明贼中实在情形，若贼已全行

过桥，即统满洲兵迅往追剿，仍派妥干将领带兵往旧城搜其巢穴，擒其眷口，将贼党尽行歼戮；若旧城尚为首贼众，则往剿之兵又当稍多，著舒赫德斟酌妥办。总期迅速就擒，勿使一人漏网。”

上又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曰：“贼匪聚集临清，滋扰日久，始行抢船搭桥，若惟一、格图肯早于城外防截，贼人焉敢至临清北抢用粮船？此亦惟一、格图肯之罪，著舒赫德一并讯明办理。再，贼人抢夺空粮船，该卫官不能无罪，已谕令嘉谟查明参奏，其实在情形，并著舒赫德查奏。”

卷 六

甲戌（九月二十四日 1774、10、28）

徐绩奏言：“臣于二十四日移营梁土闸地方，距临清五十余里，候阿思哈兵到会齐进发。是日戌刻，接临清知州秦震钧、副将叶信禀称：十七、十八两日贼人并未攻城，十九日三更时，有贼众用大车三辆，装载秫秸、板片、木料蜂拥而来，欲烧攻南门。官兵于城上施放枪炮，掷击砖石，伤毙约有数十人，车辆不能近城，又射放火箭，将车烧毁二辆。至四更时，贼众退去，尚有车一辆，因其临近城门，未便放箭，随挑兵丁十数名，领州役民夫将车载柴木搬撤，车下藏有贼匪七名均被杀死，城得保全等情。臣飞飭文武各官坚心固守，臣探知贼匪将临清旧城及附近乡村人民，俱通令入夥助势，目下旧城聚集人数约计三千有余，多系一时勉强胁从，仍各潜图逃脱。所有臣前此差往之回教把总王万清等，现已回营。至臣前奉谕旨，飭查贼人枪炮火药从何而来，臣查寿张营游击赶福拒贼捐躯，其枪炮火药必不能顾，即官兵屡次交战，兵丁不无伤损，鸟枪亦有遗失。但臣亲见贼匪打仗止凭刀枪，不用枪炮，或贼匪虽得枪炮而不能用。臣

已行查寿张、阳谷、堂邑等县失去枪炮火药确数，另行严参治罪。再，臣于二十一日据探兵张廷栋协同武举杨廷英，在临清州运河西岸石（十）长屯地方，同乡民拿获逆匪刘存礼、赵添富二名，搜出衣服银两，臣亲率道府详讯贼中情形，谨录供呈览。至此等逆匪刻不可留，臣已将该犯等在营门外立时乱刀砍死，其衣服银两分给获贼人等，以示奖赏。”

奏入，报闻。

同日，舒赫德、拉旺多尔济奏言：“本月二十二日辰刻，臣等正自恩县起程，适接周元理札，知逆匪竟敢先犯河西营盘。臣等一闻此信，即于未刻统兵迅〔赴〕夏津，一面派侍卫音济图先带京兵三百名飞往临清、柳林一带，使贼人知大兵已到，势必将西岸之贼撤回抵御。臣等略休马力，星夜继进。倘贼人尚在河西肆扰，其旧城巢穴空虚，正可乘机袭杀。再，臣等于接到周元理札后，早经飞札徐绩，嘱其挑选精兵数百先为接应，其大队亦即续进。计阿思哈之兵明日亦可到临清，至春宁已于本日带领东三省健勇人赶至夏津，所有应行派往阿思哈处二十人，若由高唐绕道前去，反稽时刻，臣等亦一并带往，于到临清后再行酌拨。”

奏入，报闻。

同日，阿思哈、徐绩奏言：“窃臣阿思哈于二十二日申刻到梁土闸地方，与臣徐绩会合。正在商议进兵，适接临清州知州秦震钧、副将叶信等禀称：贼匪于二十一日午刻后，约有千人，并无车辆，由贼所搭浮桥过河往北而行，其余贼人公然未动等情。同时，又接舒赫德札称，贼人现犯临清，西岸直隶官兵营盘，令臣等派精兵数百名，先往临清，大队随后并进。臣等即刻会拨青州满兵三百名、绿营兵七百名，令副都统伍什布等先行带领，即于酉刻起身前赴临清。臣阿思哈、徐绩复选马步健锐兵二百名，亦即带领起行赶赴临清，相

机办理。”

奏入，报闻。

臣等谨按：三路进攻，其徐绩一路兵数虽多，未谙调度，即于全局攸关。我皇上先期指示，选派满洲劲旅并直隶驻防营兵，令臣阿思哈带领，并派乾清门侍卫伊琳及东三省健勇人等前赴临清与徐绩会合，声势壮盛，即徐绩所带满汉各兵亦得观感奋发。自此三路并进，贼众胆落，不日聚歼，实皆圣谟之豫握胜算也。

同日，周元理奏言：“二十二日戌刻，据万朝兴、玛尔清阿差弁禀报：昨日接仗时，我兵施放枪炮，轰毙贼众甚多。内有骑马贼目，腰插红旗，手执白蜡杆杆枪，直奔我营，经游击武灵阿一箭射中左肩，贼拔箭复冲，经兵丁穆维放枪打中右腿坠马，穆维即上前砍其首级，贼马奔跑，我兵拦住，马鬃上系有红绸标，写杨垒字样，询之所获贼口，称系贼号总兵伪官。又打死骑骡执剑一贼、骑马手执红旗一贼，俱不知姓名。将到酉刻，贼人尚坚力抵拒，副将玛尔清阿等直前冲杀，贼众始行退走，经玛尔清阿率众上前砍死十余人，众皆由堤岸奔回贼巢，时天已向晚，官兵回营防守，竟夜并无声息。此次接仗时，除枪炮轰击贼人外，阵前获贼八名，旋俱伤重身死；又沿途拿获三名，并获马一匹及枪刀、铁叉、锄头、铁棍等件，差弁兵押解送前来。臣查此等贼匪，亡命游魂，而我兵接仗之时皆奋不顾身，争先出力，又无一人伤损。至贼见我兵枪炮利害，有弃城逃跑者，有纷纷溃散者，大概系愚民被胁者多，其心不齐，大兵会集自不难一举扫平。”

奏入。

上谕内阁曰：“直隶官兵此次堵杀贼匪，使其不能西逸，将领弁兵俱奋勇出力，甚为可嘉。玛尔清阿著遇有总兵缺出，题奏升用；武灵阿著交部，遇有参将缺出即行升补；兵丁穆维著交该督遇有千总

缺出，即行拨补；其在事出力兵丁，著周元理查明酌量奖赏，以示鼓励；该督周元理调度督率有方，并著交部议叙。”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徐绩、周元理、杨景素曰：“此次直隶官兵奋勇出力，甚属可嘉，可见绿营兵非尽无用，惟在带兵将领董率有方，未尝不可得力，已有旨加恩擢叙奖赏。看来贼氛悉众突桥而过，必因闻八旗劲旅声势甚盛，自揣力不能支，思欲豫为窜逸，料河西绿营兵未必精锐，希图由彼冲过，可往他处抢劫。今遇玛尔清阿等奋勇痛歼贼众，并殄其贼目三人，余皆亡魂丧胆，奔回临清旧巢，其势益复穷蹙，其技更无可施。今舒赫德等合兵分路夹攻，贼目不能走脱，舒赫德务将所有真贼尽数歼擒，毋使一人漏网，并当从重办理，勿稍姑息。至万朝兴、玛尔清阿所统直隶兵一千二百名，虽在河西堵截桥路，原系派令从临清西北会剿，今贼既奔回旧城，其桥已属无用，直隶官兵均当过桥听舒赫德调度；所有河上船桥自应立时拆尽，以断贼人去路；其空存粮船均应移泊远处，并令嘉谟派弁兵看守，以防贼人偷渡。杨景素现到临清，即应在河之东岸屯驻，周元理亦应带兵至西岸，与杨景素隔河相望，为犄角之势。又阅徐绩所讯获贼刘存礼、赵添富供词，有贼中大头目王姓、孟姓、归姓诸人，俱当迅速查明，擒拿家属重究。又穆维所杀贼目有杨垒字样，系贼人伪总兵之称，是贼人必有僭称伪号及种种不轨情事，均著逐一严讯明确，据实具奏。”

臣等谨按：贼匪久踞临清，一闻京兵南下，辄敢抢占粮船，搭盖浮桥，计图窜匿。若堵御稍迟，一有走逸，则搜捕又稽时日。我皇上神机先觉，豫敕周元理等督兵扼住桥口，奋力堵杀，贼匪不能西逸，奔回旧巢，势穷力蹙。而我兵乘胜会剿，一扫余氛，领兵大臣督抚等禀承指授，迅奏成功，小丑殄灭之速，未有若此者也。

上又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曰：“徐绩如能奋勇剿贼，尚可功过

相抵，若惟一、格图肯二人临阵退缩，虽亲身擒获贼首，亦不能抵其罪。即如贼匪此次过桥，奔往西岸扰劫官兵营盘，经玛尔清阿等力战抵击，歼其贼目三人，贼始奔逃，仍回旧城贼巢。玛尔清阿所带独非绿营兵众乎？且为数不过一千二百名，并不甚多，使惟一、格图肯亦能如玛尔清阿之率众御贼，所统官兵何至有溃散之事？以此相较，则惟一、格图肯之罪更无可解，著舒赫德于惟一、格图肯正法时，将此一节亦行讯取确供具奏。”

同时军机大臣奏言：“臣等遵旨询问自山东贼营逃出来京之杜安帮，并传给事中李漱芳看询。据杜安帮称：‘我系寿张县人，因报捐兵马司吏目，回家起赴选文结，于五月内到家。八月二十八日夜间，贼人猝然进城，沿门抢杀，我向其抵御，背上被贼砍了一刀，将我捆住拴在牛车上拉至临清，我就乘空逃出。至寿张县，四五月间雨虽略迟，后即屡得透雨，实有六七分收成，各村庄多有粮食堆积，米面价值并不昂贵，本地并未闻有饥民乏食之事，亦并无具呈报灾之人。此次聚众滋扰实系邪教奸民，并非饥民，众所共知，不敢谎说。其寿张县官系读书诚实之人，百姓多说他好，并无讳灾之事。至贼人如何启衅及邪教如何传播，我实在不得知道’等语。”

奏入，报闻。

同日，何熠奏言：“臣于九月二十日接山东抚臣札，知九月二十四日有进剿之信，臣即飭令河北镇总兵黄模前赴东省会兵协剿。查该镇现已带兵八百余名，臣又于所带驻防并本标官兵内派拨三百名，令该镇会同城守尉七十九，于二十一日自内黄带领前进，并将协剿机要事宜面为详晰指示。臣查豫省北境与直隶大名交界，大名与东省交界，虽距临清二百八十里，而内黄县一带为由东赴豫紧要边界，其地滨临卫河，船户水手皆系无籍之徒，易于藏匿。且豫省河北地方向来亦有邪教，曾经严加惩创，近来颇知改悔，并无不逞之徒。惟

是东省贼匪如鬼如蜮，地界毗连，保无潜相煽惑，不可不多方查察。臣现在内黄一带，严督弁兵实力防剿，一以擒捕南窜之贼匪，一以杜绝勾引奸徒。乃严饬地方文武各官，留心稽查，凡通衢集镇、偏僻村庄、漳河、卫河渡口，遇有由东来豫者，无论过客行商，但有面生可疑，来历不明之徒，严密盘诘，不使逆贼辗转勾连，乘机滋事。”

奏入，报闻。

同日，周元理又奏言：“二十三日巳刻，据中军副将玛尔清阿差把总孙魁报称：藩司杨景素到营与该副将会商拆桥事宜，玛尔清阿即于二十三日五鼓后，率领督标游击都司备弁，带兵六百名直趋桥船处所。将及天明，桥东以及船上约有贼数百人堵御，用炮向我轰打，官兵即在堤后避过，随用大炮向贼轰击，打死贼众多人。贼复合聚，用炮向我连打，但闻响声，并无铅弹。我兵又连用枪炮轰打，贼众退回。该处浮桥，中用大船，两头俱用小船，我兵搬秫秸放火焚毁。其时兵丁穆维同兵四五人乘间过浮桥东岸，夺取贼人炮位二座抢回西岸。桥船尽已烧毁，此路已断。是夜，闻临清东面枪声不绝，自必舒赫德带兵已到，探得确信，我兵即可会剿，扫灭贼巢。”

奏入。

上谕内阁曰：“穆维用枪击毙贼目，已加恩准以千总即补。今复抢炮焚桥，奋勇超众，甚属可嘉。穆维著赏给‘奋勇巴图鲁’号，照例赏银一百两，仍著赏戴蓝翎，以示奖励。其随往之兵丁四五人，并著周元理查明，遇有把总缺即行拔补。”

臣等谨按：贼匪占据旧城，闻官兵四面合歼，声威神速，因思渡河西逸，冀夥众得以舍死奔突，首逆即可接迹窜逸。我皇上洞烛奸谋，令周元理派勇干将领扼要严防，杨景素烧毁桥船断其去路，贼众胆落魄褫，伏穴待毙。臣舒赫德等以禀承睿略，迅速剿除。至于

录功优擢，褒奖屡加，而兵丁穆维以奋勇出众，超拔千总，给号赏翎，逾格殊恩，尤足以使人怀自励矣。

乙亥（九月二十五日 1774、10、29）

上谕内阁曰：“寿张县候选吏目杜安帮，因回籍起文赴选，正遇贼匪滋扰，被贼砍伤捆缚，乘间脱出赴京首告贼匪情形，情尚可悯，著加恩以吏目即用。”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曰：“今日复询据杜安帮称，逆贼沿途抢劫村庄，掳掠妇女，及用牛车围绕，贼人居住其中等情节，与该抚臣等节次奏到之折大略相同。又称，贼在杏园庄与官兵打仗时，贼首乃系王伦，其所言面貌亦与徐绩访问无异。至徐绩昨奏贼首朱兆龙之语，杜安帮在贼营时未闻此说，是必系王伦自揣罪大恶极，为神人所共愤，故尔嫁祸他人，托言明季之后，藉名煽诱愚民。舒赫德等须严切查讯，勿使遁饰。又称，贼上村内平房拒敌时，并有女贼数人在彼，红绸缠腰，有一老年者在前执刀喊叫，又有一和尚手执红旗，骑马来往随意指挥，众皆称为梵元帅，此外又有称孟元帅者等语。此辈俱系何人？自系贼党中之尤黠恶者。捕获贼犯时，必当严讯速办，务须彻底根究，勿容漏网。至牛车所载妇女，据云系掳掠者多，舒赫德等应将此等妇女，查系逆犯眷属，即行分别从重办理，其实系被掳者，交地方官查其居址，释放还家。”

上又命军机大臣密谕舒赫德曰：“寿张奸民以邪教煽惑聚众滋扰一案，徐绩身为巡抚，平日漫无稽查，事后又无措置，本有应得之罪；但奸民罪大恶极，若因此即罢退巡抚，恐更长奸民之智；或徐绩于东省不甚相宜，又不便过于迁就。著舒赫德访察徐绩在官优劣若何，该省百姓是否爱戴，即道路之言亦必有公论可采，即行核实密奏。”

同日，杨景素、万朝兴奏言：“臣杨景素令副将玛尔清阿带兵毁

拆临清河桥后，即在西岸堵截逸匪。因思临清有三岔河尚易西渡，该处洪官营回民屡与贼匪抗敌，素称强壮。臣等即于本日派忠顺营都司张世富，带领能事回兵白虎，酌拨马兵一同前往堵截，并令白虎以大义晓谕。回民内洪印、洪全等皆愿出力，当集二百余众，与该都司张世富率兵堵杀。兹该都司禀称：二十三日，同奉派带领白虎等一百名赴三岔河口堵杀贼匪。行至河口，见对岸贼约有千人，河内有大船三只，小船一只，都司即对岸施放鸟枪弓箭，贼乘小船俱渡上大船对敌。都司随放大炮将船打破，其被弓箭鸟枪伤死者二百余人，沉水淹死者约三四百人，逃回者约数百人。将大船三只俱各烧毁，船内烧死者约百人，拿获活口二十七人，杀获首级九个，合行飞报等情。臣谨驰折具奏。”

奏入。

上谕内阁曰：“都司张世富带领回兵白虎，晓谕回民洪印、洪全等剿击烧毁贼船，杀贼多人，甚属可嘉。张世富著于事平后交部议叙，回兵白虎著交该督周元理以把总拔补，其在事出力之弁兵及回民洪印、洪全等，并著杨景素就近查明，酌量奖赏，以示鼓励。”

臣等谨按：此次歼灭逆贼，实由满洲劲旅倡率，各路官兵鼓勇无前，故得成功迅捷。原无藉回民之协助，况回民习尚凶悍，若欲专用其力，益至骄从（纵）难驯。或随营著有微劳，原可奖同一视，是以前次徐绩请令把总之回人王万清，率回众入贼巢诱剿，即奉谕旨撤回，而徐绩已遣其行，迄无所效。至此次都司张世富带领回兵白虎等杀贼毁船，杨景素奏至即邀分别赏拔，仰见我皇上时措咸宜，实准酌乎情理之至当耳。

同日何焜奏言：“九月二十二日，臣调到陈州营兵二百名，汝宁营兵六十名，襄城营兵三百名，共五百六十名。即刻派令汝宁营参将福昌阿，于二十三日带领前赴馆陶一带，接应总兵黄模之兵，并

面囑其相机前进。若贼人仍居旧城，则四面攻击，合力剿捕，倘贼人移动他往，即会同大兵尾随追杀。臣又札令黄模等，并严飭各处防堵弁兵，如遇有解辮挽结者即系真贼，必期尽力掩捕擒拿，勿使一贼免脱。至二十四日各路进兵会剿之信，前准山东抚臣徐绩札知，臣即谆囑镇臣黄模领兵驰赴临清西南馆陶一带，并力剿杀，克期歼灭丑类。计程二十二日可到馆陶，无误会剿之期。”

奏入，报闻。

同日，国泰奏言：“前经大学士舒赫德奏请，截留福建、山东新买马匹在德州喂养应用，钦奉谕旨允行。日内健锐火器两营及索伦兵丁陆续更换骑赴临清，共用马三百九十八匹；其余马匹，臣于二十二日接奉大学士舒赫德札谕，著将截留马匹解赴附近军营之恩县、夏津听候拨调。臣遵照来札随即遴委干员，多带夫役押送恩县、夏津二处交给地方官加意喂养，仍听大学士舒赫德就近拨用。再，臣于本月二十一日，访闻德州州民张俛形迹可疑，即日派令守备孟大勇帮同该州知州李燕，带领兵役密往擒获张俛并家属邻佑人等。讯出平日习拳诵咒，传自平原人许文明各供，显系奉行邪教之犯，现仍飭令严拿许文明到案，讯得确情，另行奏报。”

同日，国泰又奏言：“本月二十一日二更时，护军统领春宁带领索伦兵驰到德州，当经照例换给马匹，支給盐菜口粮，即于二十二日五鼓起程，前赴恩县。再，兵部员外郎玛尔札等押解箭二万支，工部主事图桑阿等押解火药铅弹一万一千五百斤，亦于二十二日同抵德州，当即酌给车辆马匹，拨兵护送，即于本日起程，计期二十三日即可解到军营应用无误。至官兵骑用马匹所需料豆草米，最关紧要。日内大兵云集，克期攻剿，恐贼匪四散奔窜，官兵从后尾追，所到地方难以悬定，似应于相似军营各处，豫为设法存贮，以为缓急不时之需。臣前经飭令平原、禹城等十五州县买备料豆草束，原以

协济德州一带供支，今京兵俱有赢无缺，足敷官兵回程之用，因飭令各该州县，迅速运至相近临清军营之高唐、夏津两处存贮备用，并令各备大车数辆，以便随时装运；其余邻近东昌州县，即令解赴东昌府城收贮，庶几有备无虞，可以源源接济。”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国泰曰：“国泰所奏访获之张佛一犯，平日习拳诵咒，必非善类。其传拳咒之平原人许文明自系邪教一党，国泰必须将该犯速拿到案，严讯确情具奏。另折所奏备办草料一节，虽系应办之事，未免过涉张皇。此次所办不过剿捕贼匪，并非出兵，不应照军需办理，并将此飭谕知之。”

同日，高晋奏言：“山东寿张贼匪聚众滋扰，现在剿捕，臣钦遵谕旨即自老坝口漫工起程驰赴徐属。沿途经过之宿迁、邳州一带，皆系接壤山东地方，即顺道查勘，将各州县城内并水陆要隘处所添派官兵，协同防守。臣到徐后，并将铜山以及丰、沛、萧、砀等县，毗连山东之峰县、单县、金乡、鱼台一带地方，亦即添派员弁带兵分防，并出示晓谕百姓，使知集兵原以卫民，士民咸知感颂皇仁，各安生业，不知警惶。其自江南由东大路泰安一带，往北者照常安静，行旅往来并无阻隔。至臣原调漕河各标兵一千二百名，并于寿春镇标调兵五百名，狼山镇标调兵三百名，今河标中营及漕标之兵二百五十名现已到徐，其寿春镇标兵两三日亦可陆续前来，惟狼山镇相隔稍远，未经复调；臣于本标调选精健兵二百四十名来徐，核计所调各兵，除分派各处防守外，现在徐州存兵尚有一千余名。并于督提漕河各标将弁内择其骁勇谙练军旅者，飞调数员来徐委用，复调庐凤道栋文、淮徐道巴灵阿随营办事。各要隘俱安设台站驿递公文，复差妥千员弁，前往山东抚臣徐绩、河臣姚立德处探听贼匪情形，以便上下策应，声息相通，庶可随时邀截擒拿。伏思贼匪本系乌合之

众，今闻东省官兵已将贼众围住临清，复蒙皇上拣派京兵及驻防满兵，特命大学士舒赫德等带领前往会剿，不难克期歼灭。倘有余党逃窜来南及邻近探有贼匪踪迹，臣即带领官兵前往追擒，务期歼捕净尽，不使稍留余孽贻害地方。”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高晋曰：“高晋所调之兵数至二千余名，未免过多。著高晋酌留得用之兵千数，余俱减撤，令回本营，勿使多羁时日。至该督既往山东境上防截贼匪窜逸，自应至丰、沛一带交界处所督兵调度，不应专在徐州府城。将此谕令知之。”

卷 七

丙子（九月二十六日 1774、10、30）

舒赫德、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徐绩奏言：“窃臣舒赫德、拉旺多尔济于二十二日接准周元理来札，知贼匪侵扰河西直境营盘，当即令乾清门侍卫音济图，带领京兵二百名迅往接应，臣随后遄行，并飞札臣阿思哈、徐绩亦即派兵往援。臣舒赫德、拉旺多尔济于二十二日夜半自夏津统兵起身，午刻将抵临清城外，遥见旧城内烟火冲冒，适臣阿思哈差章京前来迎探。据称阿思哈于二十二日申刻在魏家湾晤见徐绩，适接臣舒赫德来札，随即商派青州满洲兵三百名，山东绿营兵七百名，令副将都统伍什布、乾清门侍卫伊琳带领先行，臣阿思哈、徐绩随后继进。伍什布等所带兵一千名于二十三日辰刻即到临清，贼匪早于旧城外东南聚有五六百人，排列作迎拒之势，我兵即施放枪炮，贼匪退回，群上废城之土冈站立，随躲随出。正在相持间，适臣阿思哈、徐绩带兵赶到，一齐掩击，当时杀死贼人数十名，余俱窜入城内。伊琳、伍什布及委署翼长福住等即带兵冲入，

分进各巷口，遇贼歼戮，一面多派绿旗弁兵分头放火焚烧房屋，并抢出大炮一位，将旧城内东南隅所住之贼大半赶往西北。臣舒赫德恐侍卫音济图所带兵二百名尚不敷用，又派乾清门侍卫巴图保带京兵一百名接应。续探得音济图于塔湾遇贼甚多，现往迎剿，复派御前侍卫春宁带领善射手三十名，前往协力擒剿，臣等一面带领官兵驰至阿思哈处协同进攻。春宁至彼，见贼匪约有一二千人正与音济图抵拒，春宁即拔箭射中一贼，随有一贼用叉直击音济图，即有善射手发箭中之；其余各兵同时发箭，贼匪中伤者无数，遂奔入村内躲避。春宁、音济图等追至村外，见其人众路杂，未即轻进。是时，臣舒赫德、拉旺多尔济早带兵赴旧城东南隅，与阿思哈、徐绩等会合，见贼匪死守城中，已不敢出外接仗。臣等随将土城空缺之处多派弁兵把守，遇有窜出者即放枪击毙；一面派满汉官兵数百名，并于临清新城内调出汉兵三百名，令委署翼长保伦等带进旧城协同前进。各官兵四处搜剿，杀贼甚多。惟临清旧城本系居民稠密之地，街巷逼窄，房屋鳞比，寺庙甚多，零星贼匪四散潜匿，时届昏暮，难于搜获。且恐我兵不谙路迳，转有疏虞，遂将各兵全数撤出，在土城墙上周围密布，督令将弁等小心巡警，臣等亦彻夜坐守，严行防御，并令侍卫纳穆札带兵二百名，在北门一带冲要之处堵截贼人去路。计此一日内，臣等攻围临清旧城，共歼戮烧毙之贼约有数百人，拿获活口百余人，并抢获骡马及刀械等物无算。其拿到活口中有实系贼党无可再讯者，即经正法，此外老幼妇女，将来系应缘坐，俱严行拘系，俟讯明情节，分别办理。再，臣等未到之先，旧城贼众闻有畏我兵声势，豫行逃窜者约一二千人。至贼首王伦并余贼千数及家口辎重等，经臣等将擒获之逆党严讯，据云俱在旧城藏匿。臣等于二十四日辰刻，令伊琳、保伦带兵千名，入城擒剿寻拿正犯。拉旺多尔济一面带兵前往四处村庄搜杀奔逃贼众，断不使稍留遗孽。

再，侍卫音济图、巴图保二人所带之兵，于二十四日始回营盘，又生擒贼匪百余人，夺回炮一位、军械甚多；伊等于二十三日自辰至晚接仗三次，杀贼五六百人，夜间又带善射手三十余人追击五六十里，复射殪百数十人。此刻各处庄民纷纷擒贼呈献，臣等俱面加奖励，复广行各州县出示晓谕，有能擒献者定加奖赏。查逆匪真党本属无多，自肆行劫掠后所在胁从，又以旧城中所抢当铺衣物、米粮等项随处分给，遂致多人蚁聚。其实小丑跳梁，不成事体，看其闻大兵将到先已惶惶，及臣等率兵剿杀时，并未见有能舞刀跳跃如前此传闻者。加以八旗劲旅鼓勇先登，即山东绿营官兵亦咸知观感，奋往出力，连日痛行歼戮贼党，所余无几，瓦解星散，定能迅获凶渠，殄平丑类，俾东省民人同安作息，以慰圣怀。至临清河西岸贼人所搭船桥，业经总兵万朝兴烧断，余贼更无虞西逸。今早接据周元理札称，万朝兴等所带之兵可以就近调用，臣等计此时各处扫除贼众兵力愈多愈善，因即飞咨周元理听其酌拨数百名过河协助，其余仍留西岸防范。”

同日，姚立德、徐绩奏言：“查堂邑所获男犯，同节次所获男妇人犯共七十四名，已据国泰申明，应正法者二十六名，应释放者四十八名，业经臣等核办讫。其续获犯人周曰德、刘成等共十四名，臣姚立德屡经严讯，首逆底里并邪教传播远近、主谋画策以及助逆人数多寡，该犯等均不能深知确实情形，反复究诘，加以刑鞠，矢口不移。查该犯等或入教助逆，或被胁潜逃，臣等悉心会核，应正法者四名，应释放者十名，亦经随时办理。”

同日，周元理奏言：“二十四日酉刻，据正定镇万朝兴、布政使杨景素禀称：二十三日，派忠顺营都司张世富带兵一百名，内有回兵白虎，令其谕知回民洪印、洪全等，集众二百余人前往三岔河渡口堵截贼匪。行至河口，见对岸约有贼匪千人，河内有大船三只、小

船一只，该都司随令官兵施放鸟枪弓箭，贼俱弃小船上大船抗拒。张世富即放大炮击碎贼船，其被弓箭枪炮伤毙及溺水死者甚众，余皆逃回；随将船只烧毁，获活口二十七人，解送割献首级九颗。又据中军副将玛尔清阿禀称：二十四日午刻，望见东岸官兵与贼匪打仗，连胜二阵，贼匪败回城内，将妇女捆缚沉入河内者不计其数；因桥已烧断，现在设法渡河协剿，恐贼匪用船由西岸窜逸，仍分兵于西岸河口上下两路堵截，施架枪炮，有近河口者即行轰击，不使一人漏网。又二十一日接仗后，拿获活口周振乐、周振德、陈珩三名，审系临清贸易民人，因贼匪胁迫出城抵敌，乘便伏匿堤坎内，经我兵搜获，讯非遁饰，即遵前奉谕旨释放，俟事平后押回本地安业。查二十一日贼匪率众前来与官兵打仗，沿途逃散者甚多，现经地方文武陆续拿获禀解，并本日营员又擒获活口二十七名，一俟解到，臣即严加审讯，究明实在逆夥及被胁愚民，分别办理，断不稍有宽贷。”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周元理、何焯、姚立德、徐绩曰：“贼首贼党及其家口等，既据现获贼众供称俱在旧城内藏匿，自必无从外轶，不难竭力搜捕。所有逆首王伦并济恶之梵和尚、堂邑村民王经隆及贼中所称元帅孟姓，尤为巨贼，必须立擒就获。其姚立德奏到各供内有名要犯亦当尽数成擒。舒赫德即择其中罪恶最重之犯如王伦、梵和尚、王经隆等数人严行槛械，派乾清门侍卫管押解京，严刑碎磔，以申国法而快人心，其余即于彼处正法示众。又姚立德等奏，审办拿获各犯，讯明被胁随行应释放者十人；周元理亦奏将拿获之周振乐等三名，审系乡愚被胁，业经宣谕释放，所办俱未允协。百姓或庸懦无能，为贼人驱迫而行，原不能尽责以大义。如系一时畏死，过后即赴地方官投首，或遇见大军即释仗跪求者，自当在胁从罔治之例；若既随贼抗拒官兵，敢于

接仗，即与贼无异，及贼败被获，诬称逼胁，岂可复为轻宥？此等甘心从贼，并非善良，其中岂无与王伦相类者？若复容幸免，将来藉端啸聚，恐其势更盛，并不能如此时之易办，是纵贼复以养贼，实为非计。何如就现在兵力办理肃清，俾嗣后凛然不敢复犯乎！总之，临阵被获之犯断不可稍为姑息，必当尽行骈诛，即系徒手随行并无抗拒实迹者，亦当分别发往伊犁烟瘴，不宜复留内地。或绿营兵卒无用，不能于阵上拿获真贼，妄以避贼奔逃平民诬拿指贼，一经讯明，又当治以诬陷之罪，不宜稍有模棱，尤不可轻为开脱图积阴功也。周元理所释之周振乐、周振德、陈珥三犯，著再拘回确审，并著交舒赫德妥协办理。至村民纷纷擒贼呈献者，此等实系良民，自应予以奖赏。良善则赏之，奸宄则除之，惟视其人之自取，朕实无所容心，舒赫德等均当深体朕意。至临清新城衙署仓库，所在守卫，理所宜然，其旧城独非临清之城乎？何以不为保御？守新城固属有功，其不守旧城岂能无过？即云功过相抵，亦必据实声明，候朕核其轻重，量予从宽，断不可颺预了事。再，旧城颇为富庶，何以无文武员弁驻守？并著舒赫德查明具奏。其旧城内居民铺户当贼至时，或力为抵拒，或潜行避逃，方为正理，何至与贼相混而处？此等亦等查明，分别妥办，示以惩儆。又昨据杜安邦称，寿张城内被贼扰害时，死者甚多，并有不肯从贼自尽者，果尔，甚可矜悯，应查明量行予恤。其堂邑从教迎贼之男妇百余，则必当查确，均行正法，勿稍宽宥。至白莲教传诱之处，犹须逐一清查，照例妥办，勿使复貽后患。”

上又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高晋曰：“昨据高晋奏，自老坝口起程驰赴徐属防剿，已有旨传谕该督，应至丰、沛一带交界处所督兵调度。今据舒赫德等奏到，九月二十三、四等日，于临清旧城合兵围剿，追杀歼戮贼匪千余，惟逆首尚潜匿旧城内，现在搜捕，谅此

釜底游魂不难立就擒获，即其余贼党亦未必复能外轶，更不虑远窜南行。高晋此时只须飭令与东境连界之地方文武各官，严密堵截，以防逸贼潜踪。该督即仍回老坝口会同吴嗣爵等，趁此天气晴和，上紧堵筑，俾及早合龙，以慰廛念。至临清一带经逆贼扰害，居民正当妥为绥辑，舒赫德于剿平贼匪后，即悉心料理善后事宜，毋庸前往南河。”

同日，舒赫德又奏言：“臣前奉谕旨，查询惟一、格图肯退回东昌情形。臣于二十三日巳刻到临清，即统兵进剿，未暇办及，今于二十四日辰刻，传集在营满汉将领，将惟一、格图肯革职拿问，并宣示所奉谕旨。据供，惟一世受国恩，身为领兵大员，与贼接仗不能取胜，已属怯懦无能，又不能坚持效命，竟尔退回东昌，负恩无耻，莫此为甚，惟求速正典刑。并据格图肯供，身系宗室，恒怯不前，从临清脱回夏津，以致兵散，无耻无能至此已极，死亦不足蔽辜各等语。臣当令御前侍卫春宁，同刑部司员塔琦带赴营门即行正法讫。所有兖州镇总兵员缺，臣应遵旨令副将叶信署理，但叶信因守城日夜劳瘁，现在患病卧床，查有沂州营副将福昭在营，暂令署理，但福昭才质中平，似不胜任。又德州驻防满兵，臣现交青州副都统伍什布带管，其员缺并请简员补授。至德州驻防中来回各兵，现今伍什布详细严查，具报核办。其惟一所带绿营兵亦交徐绩作速查明，一并办理。”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曰：“叶信守城劳瘁，以致患病卧床，殊为可悯。但其病是否因警惧而得，如莽阿那之类即不足惜。或实系积劳成疾，调理尚可就痊，不当因其暂病不加擢用。若竟艰于行冲（动），医治不瘳，自难膺专阃重寄。前据周元理奏，中军副将玛尔清阿督兵冲击，杀贼甚多，已降旨遇有总兵缺出题奏升用。著传

谕舒赫德，如叶信实不能痊愈，即奏明将玛尔清阿补授兗州镇总兵。至德州城守尉员缺颇为紧要，此时简放未免需时，前周元理奏游击武灵阿射中贼目，颇为奋勇，已交部以参将升补，并著舒赫德看其人如果去得，即一面传旨将武灵阿补授德州城守尉，一面奏闻。倘不能胜任，亦即据实具奏，候朕另行简放。”

上又命军机大臣传谕嘉谟曰：“临清贼氛已靖，河道即可肃清，所有未过临清之粮船，应及早催促南下。著传谕嘉谟，即速催令过闸遄行回次，毋误今冬明春兑漕开帮期限，并飭沿途文武官弁上紧催趲，勿使羁缓。”

山东按察使臣孙廷槐奏言：“本月十九日接奉朱批，谕以镇静民情为要。仰蒙皇上训示谆详，臣当敬谨遵循办理。日内接东昌、德州等处文报，贼众自滋扰临清，被官兵施放枪炮击毙数百人，渐已胆落。惟逆贼昏不畏死，尚盘踞临清城外，现在大学士舒赫德已于十三日到德州，日内即赴临清，各路官兵云集，禁营劲旅亦不日全抵临清，从此兵力众盛，四面合攻自可一举殄灭，俾无遗孽。所有车辆马匹，抚臣檄调驿道宋文锦前赴东昌就近筹备，俱已办有就绪。其火药、铅子、刀箭、帐房等物，臣严催各属上紧赶办，随有随解，务使源源接济，足敷各路官兵之用。再，抚臣檄调登州镇兵六百，已于十五六等日陆续过省，查自登州至东昌程途千有余里，臣恐兵丁马匹行走疲乏，豫飭沿途各州县雇备车辆骡马，马步各兵轮流乘坐，俾兵力不疲，一抵军营即可出力接仗。至省城为通省要地，臣于四门添设员弁，盘查奸匪，每夜加紧巡逻，小心防守，城关内外民情原属宁帖，近闻京兵前来剿贼，更觉慰安。近省各州县亦俱宁静，臣谨凜遵圣训，镇静民情，不敢稍涉张皇，更不敢少疏防守。自省城至东昌、德州，各路商旅安行并无阻扰。至离省较远之青、登、莱、沂等府，臣恐贼信远播，易骇听闻，檄飭地方官留心查察，不时驰

报情形。日内据先后禀报，调兵经过之地，沿途并无警扰。”

奏入，报闻。

丁丑（九月二十七日 1774、10、31）

舒赫德、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徐绩奏言：“臣等连日剿杀贼党数已逾千，放火烧毁贼居，致毙者亦甚众，而逆首王伦及有名头目等尚未就擒。因于现获各犯中严行讯究，据供王伦现住城中汪姓大宅，臣等复令乾清门侍卫伊琳、委署翼长保伦、侍卫音济图，带领满汉官兵一千二百名径赴该处擒拿，乃贼人跳梁如故，纠夥迎敌，我兵枪炮齐发，贼度不能逃窜，复踞屋内死守。墙壁坚固，路途逼窄，官兵即放火焚烧，贼人上屋放枪，并飞掷瓦片，又手执红旗招呼匪党，我兵随用枪仰击，四面围绕，自辰至亥，房屋俱焚毁倒塌，并无一人窜出，而王伦是否在内尚不能知。又将续获各犯及投出平民逐一细讯，则又称王伦住一大当铺内，因复添官兵数百名前往该处烧屋擒拿，贼匪等各出死力抵御，且有妇女用刀迎敌，官兵奋励直前，杀入门内，贼人抵拒甚力，我兵更复鼓勇锐进，见有众匪环护一贼，用枪击毙，视贼尸衣履与寻常贼犯不同，因令现获众匪识认，金云系王伦之弟，最为用事者。又我兵在城搜剿时，有一贼从屋顶跳下用刀扎人，随经我兵用枪击仆，伤重不能取供，亦令夥犯认识，系阳谷县人杨五，贼中称为朴刀元帅，即行碎磔示众。又有披发骑马，手舞双刀之妇人，向官兵直扑，我兵用枪击毙，复令众匪识认，有云即系所称无生圣母，为王伦倚仗之人，颇有邪术。臣等思众说固未必尽确，以妇人能舞刀骑马，自系济恶要犯，已将此妇同王伦之弟一并戮尸。此时旧城贼众经官兵剿洗之外，所存贼党已属有限，惟踞守坚壁之中死命困伏，大半俱系有名贼目，与贼首王伦共为苟延残喘之计。今王伦之弟既于该处击毙，该匪自亦在内，臣等仍督令官兵并力焚攻，所有逃窜路途俱严密堵截，四面层层围布。今早，

周元理又令副将玛尔清阿带兵六百名前来应用；臣等已令添驻旧城外正北一带。其馆陶至杏园一路，又有何熠令总兵黄模及城守尉七十九带兵千余堵截，不独逆首王伦断难逃走，即助恶党羽亦可不日剿尽。再，臣等昨进临清新城察看旧城形势，见废城地面周围三四十里，房屋稠密，衡宇比连，除大寺、马市街等处为贼营盘踞外，其余平民居处其内者亦复不少，兹二十四、二十五两日拿获活口及自行投出者纷纷不止数千。臣等现拟分别办理，将实系贼党或因伤重无可讯问者即行正法；有形迹服色可疑应行详鞠者，现交军机处司员会同地方官严刑讯问，俟查办明白再行具奏。其实系居民并未从贼之人，亦交地方官详细查明，即行省释。”

臣等谨按：顺逆存亡之理昭彰不爽，逆匪王伦以內地齐民煽诱匪徒，自外王化，至烦天旅剪除，前于闸口、河西等处已痛歼蚁众，乃犹纠夥跳梁，踞屋死守，思为困兽之斗。逮官兵奋勇直入，逆犯之弟与平日所恃朴刀杨五、舞刀贼妇一朝俱碎磔坐尸，逆党随即就擒伏法，渠凶亦寻服冥诛，此皆孽由自作，实为覆载所不容矣。

同日，杨景素奏言：“臣于拆桥之后，值京兵与贼接仗，恐匪逆败溃仍有渡河滋扰之事，因同正定镇万朝兴带镇标兵六百名亦即驻河西，与贼匪所居临清旧城相隔一水。旋奉督臣周元理飭，令副将玛尔清阿挑选千弁，带精兵六百名先渡河东，赴大学士舒赫德处听候派委剿，已令在东岸临清旧城之北堵截。其时，清河道单功擢亦带兵来会，臣即在西岸派令游击都司三员，带兵三百余名，分布河西一带河边防堵，不使一贼西渡。又将临清河东所有大小船只尽挽泊西岸，以防贼人潜渡。至二十四五等日，贼众被京兵连次击散之后，即退回旧城，贼党皆畏惧潜逃。又经舒赫德等督兵四面围困，昼夜焚杀，现在贼匪并无桥船可以西渡，情急跳河者甚多，悉皆赤身空手，臣等带兵分列河边，远则枪击箭射，近则钩搭生擒。二十

五日，舒赫德等焚烧河东旧城礼拜寺之时，贼众跳水逃生者益众，臣等各带官兵于沿河枪箭齐发，死于河内者约百余人，水中及登岸被擒者二十三名，俱解送周元理审究。臣等正在分守西岸要隘，并将较远之处分派弁兵沿河截杀间，又钦奉谕旨，飭臣带兵屯扎河东，督臣带兵至临清西岸相为犄角，益仰圣虑周祥（详）。但查此刻副将玛尔清阿业经带兵六百名驻扎河东，距臣仅止五里，臣所带督镇两标之兵除分派西岸沿河巡防截杀外，所余不及二百名，日内贼众一破，浮水逃逸者必多，尚须督令擒拿截杀，不使一人漏网，俟周元理领兵到日，臣即赴河东玛尔清阿营中会同截剿。”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拉旺多尔济、阿思哈、高晋、周元理、何焯、徐绩、杨景素曰：“王伦罪大恶极，必当明正刑诛，以彰国法。若毙于枪箭之下，或焚死或自戕，得免鱼鳞碎磔，尚觉其幸逃重罪，不足以大快人心；然亦必确有证据，毫无疑窦，否则未便轻为此言。因思舒赫德等昨奏，贼人于官兵未到之前，豫逃者约一二千人，安知王伦不溜入其内，故留贼党在旧城抗拒官兵，诡为贼首未动之状，而潜已同众窜逃，亦事理所或有。该处现获贼犯内，必有贼党中切要之人及其有名贼目，自应严刑跟究逆首实在踪迹，务即成擒，解京伏法，岂可稍涉颛预！若办理稍不切实，万一该犯未死，窜入他处，数年后又复纠众滋扰，则办理必较此时更难，益复不成事体。此事所关甚大，从前班袞一案，庆复、李质粹成例具在，此乃舒赫德经手所办之事，知之最悉，岂容或忘乎？至枪毙王伦之弟，既有认识者，应详讯其实系何名？其弟兄尚存几人？又所毙舞刀女贼系王伦何人？因何同在教内？众逆既称为无生圣母，又言其颇有邪术，亦应讯问识认之人究竟系何邪术？党中类此者尚有何人？又所殄杨五一犯，贼既称为朴刀元帅，自系稍有技力，如此类者共有几人？亦经严究明确，拿获重处，勿使一人漏网。又与王伦同恶

相济之梵和尚、王经隆及孟姓贼目，俱称元帅，且在首逆左右不离者，尤为要贼，何以官兵围住汪姓大宅及当铺剿杀时，并不见此数贼露面？是否在内潜匿未出，或混入一二千人中豫行遁逃？俱不可不详晰确查妥办。至所称王伦之弟既在大当铺击毙，该匪自亦在内等语，究系揣度之词，不足为据。必须严讯活口取有确供，庶可凭以缉捕，然亦须察其情伪慎重办之，不可为黠贼狡供所惑也。至从旧城豫逃之一二千贼须有著落，昨拉旺多尔济带兵往村庄搜拿逸贼，今即回至营内联衔，如此匆匆往返恐未得有实济。再，拉旺多尔济前往捕贼，何以何思哈不与同行？拉旺多尔济骑射娴习，杀贼勇往，固属所长，但其年纪尚轻，事未阅历，遇有筹度贼情之处自不及阿思哈之练达，朕派阿思哈与拉旺多尔济同往，原因其久任封疆，见事较有主见，可以助抗（拉）旺多尔济所不及；况现在山东剿捕贼匪之事固专责之舒赫德，其次即阿思哈，岂可于追拿贼众要务不同拉旺多尔济前往？究竟拉旺多尔济搜捕之贼曾获若干？其一二千人尚余若干？均不可不核其实在数目，舒赫德即查确奏覆，并令阿思哈明白回奏。若此豫逃之一二千人即春宁、音济图等在塔湾所截之贼，则据称三次剿杀共贼五六百人，又奏善射手追击五六十里，射杀百余人，通计不过六七百，尚有一千三百余贼归于何处？现据杨景素奏，官兵在西岸堵截，见有浮水西逸之贼，或用枪打箭射钩搭生擒，所获甚众等语，似即在此一千三百数内，但就获几何？谅亦不过十分之一，其余人又皆何往？断不可不按数核明，勿使一名落空，亦勿使一名得脱；并当计其去路，各处分堵，近而直隶、河南，远而江南，所有与山东接壤之处，均当一体防截，勿使窜逸。高晋、周元理、何焜各宜实力妥办，毋得稍有懈怠。至杨景素处所拿浮水之贼，据奏已解周元理审究，此等匪犯浮水逃命，其为贼党无疑，必无良民肯随贼溺窜之理，周元理应审明从重究治，不可稍存姑息。至

当铺为贼人居住，且当内物件俱为贼分给众人，而汪姓大宅并令贼踞为巢穴，均不可不分晰查办。当铺财物若系铺内商夥供贼用度，并让铺屋与贼居住，即属贼党，均不可不置之于死。其大宅汪姓，自即前日杜安邦所供汪乡绅者，其人为谁？是否出仕在外？抑安住在家？或其先世有仕宦者相沿称之？舒赫德等即速查明具奏。若当铺、大宅俱被贼抢占，将在铺住屋之人戕害，或行羁禁，自当分别矜免；若贼将铺店之人驱出，而其人从贼隐忍，不能赴官禀首者，虽无重罪，亦当予以惩治。其余居民店户均当一律查明，分别办理。舒赫德为朕信任大臣，因令专办此事，当以朕心为心，慎之又慎，不可稍自贻误。即拿贼事毕，亦应查办贼所经行之城邑村庄分别抚绥惩创之事，并清查邪教来踪去迹，以净根株，方可回京复命，勿急于完事，稍致草率也。”

同日，国泰奏言：“九月二十三日拿获许文明到案，复究出恩县人孔三即孔继颜，当即差干弁拿获。臣随即严讯，金供学拳诵咒不讳，讯系恩县人李萃传授孔传新，孔传新传授伊侄孔三，孔三传授许文明，许文明传授张儼，张儼并未授徒。臣复将各犯隔别严讯是否寿张逆党，有无纠合接应之处，严加刑讯，坚不承认。搜索各犯家中并无叛逆邪书，但学拳诵咒转相传授，又藏有鸟枪等物，即属不法。日内大兵会剿逆贼，不日尽歼邪教，必须穷究。该犯等虽讯无接应逆党情事，但必俟获有正犯再加质审定拟，庶可不致漏网；已将张儼、许文明、孔三等三犯饬交德州牢固监禁，俟严拿李萃到案再行质审，以凭穷究羽党，务绝根株。至应付京兵事宜，现在大兵俱驻临清，与德州相距穹远，虽已派员沿途豫备，但系臣专责，自应亲赴临清，随营料理，今由恩县、高唐驰往，就近催查趲办。再臣前接准军机处清字札，知奉发火箭一千枝，饬令飞速解营应用，今于二十三、二十五等日先后解到，均已派员星速解赴临清，不致迟

误。”

奏入，报闻。

同日，周元理奏言：“臣于二十四日接舒赫德来字，即飞飭玛尔清阿带兵六百名，前往听舒赫德调遣剿捕。兹探闻该处各路官兵截杀贼众无算，并有各处庄民纷纷擒贼呈献，天兵所至，立即荡平。现在临清西岸有正定镇万朝兴、布政使杨景素、清河道单功擢等督率官兵，在沿河一带施架枪炮，无分疆界，追拿逸贼，不使渡河潜窜。”

奏入，报闻。

卷 八

戊寅（九月二十八日 1774、11、1）

何焯奏言：“本月二十五日接奉上谕，令臣等发兵与舒赫德等定期会剿。查本月二十日，臣在滑县途次先已准山东抚臣徐绩札称，定于二十四日会剿，臣即于二十日驰抵内黄，将现到满汉官兵一千一百余名，派令河北镇总兵黄模、城守尉七十九带领，前往临清。查内黄距临清二百八十里，臣限令三日准到。现据该镇等禀报，已于二十三日到达杏园。又二十二日续到兵五百六十名，臣即于二十三日派令参将福昌阿带领，前往接应。是日申刻接舒赫德札令，从馆陶一路堵截杏园一带之贼，适有续到之兵五百四十名，即连夜令往馆陶一路堵剿。计三次共派发满汉官兵二千二百余名。因豫省各营路途远近不等，所调之兵尚未到齐，臣严檄飞催，二十五日又有续到之兵，臣即于二十六日亲自带领满汉官兵八百名，自内黄起程，由大名府一路径趋馆陶杏园接应堵剿。至内黄为豫省紧要边界，臣檄调南阳镇总兵许时中前来驻守弹压，合并陈明。”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周元理、何焜、徐绩曰：“据何焜奏，调派总兵黄模等带兵，由内黄至馆陶往堵杏园一带之贼，何焜亦带兵前往该处防截，所办颇为周密。但官兵攻剿临清旧城，贼匪有豫行逃出者一二千人，虽经春宁、音济图等在塔湾追杀贼六七百，又经杨景素在西岸堵截浮水之贼，击射钩擒百余人，此外尚有千余贼，俱作何著落？且此奔窜之贼见杨景素所守河岸不能逃出，或循东岸南窜馆陶、冠、莘等县，或迳而西由邱县一路奔逃，此皆何焜所派河南协剿弁兵经行之地，著谕令设法捕戮，并将杨景素折抄寄阅看，令其仿照妥办。再，舒赫德前折所称，拉旺多尔济带兵前往四处村庄搜杀奔逃贼众之语，自即系捕此豫逃之贼，但曾否拿获几人？均未见舒赫德奏及。至舒赫德初到临清，派春宁、音济图带领东三省善射手击剿群贼甚多，尚有满洲勇壮气概；而在临清旧城围捕逆贼以来，则并未见有出色之处。即使大宅坚墙，贼众聚守其内，究非贼番石礮可比，金川之礮阿桂尚能连夺，此等釜底游魂一墙拒隔，何竟听其自毙？虽所杀逆匪内，如王伦之弟及朴刀杨五、舞刀女贼稍有名目，而首犯王伦及紧要贼党，如王经隆、梵和尚及孟姓等尚皆藏匿，岂有此等凶徒肯束手就毙之理？或逆首等自知罪大恶极，为国法所不容，冀免碎磔之苦情急自戕，亦情事所有，但须有尸躯足据，众耳众目可以共相指信。万一草率完局，逆犯等窜身潜匿，数年后复出而聚众滋患，舒赫德能当此重戾乎？至逆犯等眷口，是否俱在汪姓大宅及大当铺两处，均应就现获活口讯明，若有在别处者即当速拿到案，尽法处治。至贼匪随行之车甚多，有云数百辆，并有云千余者，今扫荡贼氛，此等车辆作何著落？前奏仅云抢获骡马无算，而不言车辆所在。且既有贼闻我兵声势豫行逃窜者约有一二千人之语，则逆犯王伦等安知不匿迹在内同众逃窜？又前日玛尔清阿截杀过桥之贼，其击毙之杨奎即系贼伪总兵，可见

奔逃者非尽无名目。即如党家店系王伦所居，张四孤庄为王经隆所居，二十八夜从此两村起事，自系贼首等窝巢，或此时窜归潜匿亦未可定，何不派兵数百前往搜查？但须令勇干大员带往，切不可为打草惊蛇之事。至贼人既已逃散，非若群聚抢掠时之有迹可指，或南或北，四散奔逃，尤难物色。现在周元理、何燭俱在东省，其选派弁兵严速缉捕固不待言，恐其或沿河而南只身窜逸，则丰沛与山东接壤之地，高晋亦当严密盘诘，勿视为海捕具文。现在虽贼氛已熄，而渠魁要犯未获，舒赫德非不经事之人，朕之秉公无私，从不看人颜面当所深知，能不傲惧乎！至舒赫德将旧城之贼办毕，即应查旧城居民店户，其兵到时即行投出者，毋罪；或竟从贼始终抗拒，则罪无可赦；或胁从而未投首者，亦当问遣；其或官兵一到跪出投首，及贼初至时先行逃避者，自可免议，此等均须逐一确查，分别妥办。其堂邑跪迎贼众之男妇百余人实为可恶，必须查明为首倡约者十数人立时正法，余皆发遣伊犁、乌鲁木齐、黑龙江等处兵丁为奴。至临清新城百姓同文武官员保护城池，实属良民能知大义，甚属可嘉，著舒赫德令徐绩据实确查在城各户，明春酌量蠲免正供以示嘉奖。至惟一所带之绿营兵及格图肯所带之驻防兵，临阵溃逃罪难轻恕，今惟一、格图肯业经正法，同逃之兵岂可不行严究？著即查明十二日临清城外首先倡逃之驻防、绿营兵丁各十余人，即正法示众，其余已溃者亦当查明，发往伊犁等处兵丁为奴，勿稍轻纵。此等皆系善后事宜，舒赫德俟捕贼之事一完即速逐条妥办。至现在所获贼犯内，应择其有名贼目先行严究，王伦等因何起衅根由及同党正贼约有若干？头目有名称若干？有无僭称伪号？经过县邑村落如何抢掠杀害情形？及紧要正犯内歼毙若干？现获若干？未获若干？并首党要犯之家口作何从重惩处？即逐一详晰具奏。至王伦等所倡邪教煽惑甚众，其传播之处谅亦不少，直隶、河南俱系邻境，自不能免。其山

东邪教源委，著舒赫德于剿贼事毕彻底妥协清查，勿使再留遗孽；其直隶、河南交周元理、何焜各令详细稽查，毋任萌芽复发，再生事端。”

臣等谨按：官兵剿捕逆匪，其首恶要犯俱已围截临清旧城，无异釜鱼阱兽；而杨景素近控西岸，周元理遥扼油坊，何焜等分堵杏园一带，层层布置，蚁众更无从他轶。乃睿算周详，恐贼匪或径循东岸遁至冠、莘，或泅水渡河奔往邱县，并敕豫省协剿将弁严为之防，仍虞其四散溃逸，沿河而南窜入丰沛境内，则谕高晋于徐州与山东接壤处所派兵诘捕，真不啻梁野周陆徼遮机讎，宜贼党悉就擒诛，无能幸脱法网也。

同日，周元理奏言：“据万朝兴、杨景素、玛尔清阿派各营员拿获贼匪，并地方文武续拿逸匪共三十一名，先后解送到。臣随提犯逐一严加究讯，内王全、朱国祥、吴大名、陈让、范玉成、杨起、韩魁等七犯，俱从贼入伙，沿路抢劫，杀人放火，攻打城池，抗拒官兵，当令各犯互相质证，委系助逆之犯，均属罪大恶极，未便稍稽显戮，随将该犯等绑市曹，凌迟处死枭示讫。其余刘有德、初昌时、宋金、王夫、赵雨、孟士信、于文焕、孙柱、孙具、尹士俊、李万仓、李万良、孙六、王子亮、刘天成、常天生、张有年、刘元达、李大庸十九名，又幼孩韩志发、于二小、王江、王三、关狗五名，反复究诘，实系临清州民人，贼入旧城内强令刈草磨面煮饭，不从即杀，防守甚严，不使外出，并未随同拒敌官兵；因闻大兵合集围剿，乘势逸出并民人潜出逃命被获，严讯之下，委属被胁逃出乡愚，毫无遁饰，臣即钦遵谕旨释放，事平后押回临清州安插复业。”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周元理、何焜曰：“周元理奏，审讯拿获贼匪，请将刘有德等释放复业，所办甚属错谬。此等贼犯俱系随贼同行，为之刈草、磨面、煮饭，甘心执役，与贼何异，岂可妄行

开脱！此内如幼孩五名，年未及岁，或随其父兄同走，童稚无知尚可宽释；至刘有德等十九犯，即以寻常盗案而论亦当减等遣发，不得仅予省释，岂有办理逆案转不若盗案乎？朕非不爱百姓必欲从严，但小民蒙国家休养生息一百二十余年，厚泽深仁，沦肌浹髓，岂宜有从贼抗拒之事？此皆奸顽自取其罪，实不能为之曲宥。周元理何尚欲行煦煦之私乎？况周元理所办凌迟七犯，何故拟以重罪？其释放之十九犯又何故从轻？亦未据详晰声叙。著传谕周元理即将所放各犯仍速拘回，讯取确供另行从重办理，并传旨严行申饬，令其明白回奏。至舒赫德现有查办从贼各犯之事，何焯防剿逸贼，查办邪教，均当以周元理为戒也。”

己卯（九月二十九日 1774、11、2）

舒赫德、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徐绩奏言：“臣等于二十六日带领官兵亲赴旧城督兵剿捕，居民房屋鳞次栉比，垣墉俱极高厚，盖缘临清为南北水陆冲途，商贾辐辏，人民蕃庶，所以马市街、钞关大街及大寺一带，所有民房皆坚壁峭墙，以御盗贼水火。逆匪一至临清，即与党羽盘踞各宅。南北两街周围五六里，街道逼窄、门户丛杂，其中间小巷多至百十处，纵横相错，只容单人行走，不能旋马，其路径复处处可通，贼等因得藉以藏身，为苟延旦夕之计。臣等随督令官兵就贼占一带房屋，一面放火焚烧，一面仍分头奋进；贼匪情急，到处直前迎扑，复上屋抛掷砖瓦，并手执红旗招呼党类，各持大刀长枪等械抗拒，经我兵炮轰枪击，歼戮千余，贼复逃入屋内不出。侍卫音济图探得王伦确实住处，带前锋绷阿尔图等直入屋内将王伦擒住，正在捆绑间，两厢突出十数贼，一拥至前抢戮刀砍，音济图猝不及备，身受刀伤，群贼即将王伦夺去；其绷阿尔图、塔堪保、准得保、色楞万挺、额尔登保、色尔固、美乌尔、固尔济等八人，同时亦俱受伤。是时天色已晚，即飞遣春宁带兵百名前往，代

音济图统率官兵堵截各口，以防贼人夜逸。二十七日黎明，挑选勇壮满兵四十名，绿营兵八十名，令侍卫巴图保、参将王普分领，将火箭鸟枪先设屋上以防贼人救援，径入屋内擒捉，而王伦所居楼屋已被火延烧，并无匪酋踪迹。此宅屋宇深邃，房间甚多，逐处挨查，并于近处分路搜捕，所遇皆零星贼匪，随时歼杀共一二百人，亦尚无王伦下落。计自二十三日进攻以来，废城内西北隅房屋烧毁及半；至所杀尸身，填塞街巷，人马行走几无驻足之处，沿河一带浮尸满岸；其巷内贼人车辆半皆焚毁，牛骡倒毙甚多。看此城内光景，贼党实已扫净，惟贼首未获，终难藏事。酉刻，据那木札尔拿获贼人杨佩，系王伦干儿，据供：‘王伦所住楼上火起时，我即乘空逃出，王伦及伊母、伊妻并两弟同梵和尚俱仍在一处。王伦说：就在这里烧死，我是不出去的。所有在王伦一处之人亦俱是离不开的。这几时王伦饮食俱不能得，只是哭泣，王伦出来打仗时手上中伤，马眼被枪打坏，手下亲随之人亦俱散尽’等语。计逆酋除困守待死之外，谅不过于所占各店屋内潜伏偷生，臣等定于明日带现有官兵，并添派直隶兵五百名，共计三千余人，四面分路挨屋搜擒，以期必获，倘被火烧死，亦必寻觅尸身，断不敢稍有含混。谨先将两日搜捕情形奏闻，余俟办理明确，再行驰奏。”

同日，何焜奏言：“本月二十六日午刻，在直隶大名府途次，据河北镇总兵黄模、城守尉七十九稟称：职等带领满汉官兵于二十三日至杏园，二十四日五鼓起身，督令官兵直抵临清，飭令沿途留心查拿逃出之贼。行至离临清十余里，竟有贼匪逃窜西行者，随率官兵立时擒拿，而贼匪竟敢持械拒捕，被官兵杀死者二名，生擒者十一名，内亦有穿黄色红袖衫裤，束黄红色带者。及抵临清西南之土城，随一面于运河闸口用杉木棚架督令官兵扒过，用枪炮一起攻击。贼匪有被枪炮打死者，更有由河浮水而逃，亦被枪炮打死水中者，现

在亲督官兵于紧要闸口堵剿，务尽根株，不留余孽等情。臣飭该镇将所获生口解赴大学士舒赫德处查办。谨缮折由驿驰递。”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周元理、何焜曰：“舒赫德等奏，逆匪王伦已被音济图擒住，复被群贼抢去，实为可恨可惜！音济图此次颇属奋勉，著仍赏给头等侍卫及副都统衔，并与绷阿尔图等八人各赏银一百两。但音济图搜捕王伦时止带绷阿尔图等八人前往，人数本觉太少，彼时若选勇壮数十人同往，在院内堵截，则两厢之贼何由得出？舒赫德何以不早为调度及此？此时自以搜捕王伦为要务，巴图保等入屋时王伦已无踪迹，或先窜匿别处亦未可知，自当上紧擒拿，毋使稽诛漏网。据称‘贼首未获终难藏事’并‘不敢稍有含混’等语，览之略为放心。朕前日见舒赫德奏到剿捕贼首一事，恐其欲迁就完事，甚以为虑。即于舒赫德亦大有关系，因举班衮事明切申谕，令其引以为戒。今舒赫德于未奉朕旨之前所奏实力搜捕贼首，不肯草率朦混处，与朕意适相合，是舒赫德胸中尚有主宰，可不致于舛误，惟当倍加努力，务获真贼。据杨佩供，王伦及其母、妻、两弟、焚和尚等俱在一处等语，逆匪尚聚有数人，且携眷属，其转移易于知觉，无难蹑捕。而妇女逃窜更不若男贼之便易，尤不虑其轶出重围。又供，王伦说‘就在这里烧死，是不出去的’之语，或系逆匪狡计，诡为此言，遣杨佩外出传说，冀官兵信而不疑，守株坐待，逆匪便思潜踪狡脱，亦未可知，舒赫德断不可为其所愚。至该处墙壁虽称坚厚，究系寻常房屋，寻觅尚非难事，况杨佩供王伦近日饮食俱不能得，自难久为抵抗，即或舍死拒守，亦当设法搜擒。至火攻一事，初围时用之原可得利，今贼人困守宅舍之内，惟宜计取力擒，墙坚可以枪炮轰摧，屋多可以分兵掩捕，若复用火攻，转致贼尸混淆难办（辨），尤属非宜，舒赫

德于此不可不慎。又据何焜奏，总兵黄模等于二十四日，在临清十余里外追杀逃窜西行逆匪之事，所报殊未明晰。黄模所遇见之贼共有若干？其未获者又逃往何处？黄模曾否亲往追擒？有无弋获？均未详晰声叙。何焜既派该镇助剿贼匪，即当授以机宜，何竟听其冒昧前往漫无措置乎？并著何焜明白覆奏。至二十四日舒赫德已在临清集兵攻剿，并据奏贼败后仍追入旧城，则闸口、土城等处安得有存留之贼为黄模擒杀？此事亦著交舒赫德查奏。至贼匪虽屡经歼剿，而豫行逸出未经就获者不少，况前此被殄之杨垒即系逆匪伪总兵，恐有类此兔脱者，尤不可不留心查缉，一经捕得即讯明正法，毋稍宽纵。此等近则直隶，远则河南，藏名匿迹，冀避刑诛，亦事所必有。此乃周元理、何焜专责，务须挨查密缉，勿容稍有余孽；若根株不净，数年后复有啸聚滋扰之事，咎有攸归，是养痍纵寇，不独贻害地方，实周元理、何焜自贻患也，凛之慎之！再据称，所获贼犯内有束红黄色带者，此等自系要犯，如尚未正法，著何焜讯明最要之犯，选派妥干员弁解京候讯，将此传谕知之。”

上又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阿思哈、徐绩曰：“阅舒赫德奏报，近日剿捕贼匪之事系舒赫德一人经理，而阿思哈、徐绩并无所办，殊不可解。朕派阿思哈同拉旺多尔济带兵前往，原因拉旺多尔济骑射娴习，杀贼勇往，自属可恃，而筹度贼情则非拉旺多尔济所长，自须阿思哈同往调度；此拉旺多尔济带兵搜捕各村之贼，阿思哈不与同行已属非是，因传旨严飭，并令明白回奏。朕非因拉旺多尔济系额驸稍为护庇，而因材器使，实不肯责人以所不能。若系福隆安领兵在彼，则非拉旺多尔济可比，一切调度彼皆能之，倘亦如阿思哈之安坐临清，则其获戾较阿思哈更大，朕又岂肯因其额驸而贷之乎？况由京派往之人，如春宁等原以备舒赫德驱遣指挥，即拉旺多尔济欲其历练成材，亦应听舒赫德调度。至阿思哈系军机大臣，奉差前

往，舒赫德而下诸事伊当分任，岂亦待舒赫德督办乎？再著阿思哈明白回奏。至徐绩系山东巡抚，各处地方皆其责任，凡属偏僻村落稍有一二贼藏匿，亦其干系。今舒赫德现在督兵擒捕贼首，徐绩即应亲赴各村庄搜拿逆贼，毋令窜迹稽诛，此分内应办之事，无可推诿；即邪教传播之处，徐绩亦应加意访查，勿存萌孽；而被贼扰害之区，并当酌为绥辑，以安善良，庶不负封疆职守。况徐绩在山东不能经理地方，察诘奸宄，致有邪教纠众滋扰之事，其罪已无可宽；今尚不思龟勉自效，实不知其欲自取何罪也！徐绩著传旨严行申饬，并著明白回奏，并谕舒赫德知之。”

庚辰（九月三十日 1774、11、3）

国泰奏言：“臣于九月二十六日傍晚遄抵恩县，查询许文明供出之教师李萃。据该县知县黄忭面禀：日前因贼党蔓延，访知县民李萃，并有郭景顺。褚文俱系学习拳棒之人，随即密拿到县，严加刑讯。李萃、郭景顺俱已监毙，现有褚文及李萃之弟李照、李智、妻董氏可讯等语。当即捉犯严讯，据褚文、李照等供称：李萃邪教传自临清李浩然，八月二十日李浩然曾到恩县指引李萃接应，嗣因李萃身死，纠合无人等供。复分遣员弁前赴李萃家中，搜出刀剑二把，绦轴一副，语句含混可疑，轴内姓名恐系羽党，亦交恩县一并查拿。”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国泰曰：“恩县知县黄忭所访之邪教李萃、郭景顺二犯业已监毙，亦系其自作之孽。该县从案犯重大求供过急，刑讯后毙于狱中亦可无庸置议。其查出李萃家绦轴诗句，以为隐语亦可，以为常言俚句亦可，似非此案紧要关键，如执此究诘，转不能得有实据。惟应将案内各犯严行鞫讯，务得邪教传播根源，勿任狡饰。择其关系紧要情节重大人犯，派妥员管押解京讯究，其余案内实有干碍之人，并当从重究治，毋稍姑息，然亦不得节外株连。

将此传谕国泰，并令舒赫德知之。”

卷 九

冬十月

辛巳（十月初一日 1774、11、4）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曰：“音济图前在四川军营不能奋勉，是以将伊头等侍卫并副都统衔革去，降为二等侍卫。今剿捕山东逆贼一案，音济图直入王伦楼屋缚擒，猝被贼众用刀砍伤，甚属奋勉出力。音济图著加恩复为头等侍卫，并赏给副都统职衔。绷阿尔图、塔堪保、准得保、色楞万挺、额尔登保、色尔固、美乌尔、固尔济等八人，协同入贼房擒捕王伦，致各受伤，亦甚可悯。著加恩同音济图各赏银一百两，即著舒赫德传旨赏给，其受伤阵亡之人并著查明，送部照例议恤。”

同日，姚立德、徐绩奏言：“前奉谕旨查询馆陶县知县系属何人，先将姓名奏闻。臣等查现任馆陶县知县系陈敬，广东举人，俟事竣后，臣徐绩遵旨给咨送部引见。又臣徐绩于二十一日接奉谕旨，本年考试武闈令学臣李中简办理，其外场监箭令登州镇臣夏攀龙办理。今新任登州镇臣李奉尧已于二十八日到省，臣徐绩已遵旨移令李奉尧接办。又臣等于二十四日接奉谕旨，〔将〕闸口之贼剿退，即督回空各帮粮船衔尾前进。臣姚立德查临清州运河即在旧城之内，目下旧城贼匪将净，闸口清楚，回空粮船已可遄行。臣等一面知会嘉谟督押回空南下，一面严饬沿河文武员弁加紧协催，俾各帮及早抵次受兑。”

奏入，报闻。

同日，国泰奏言：“臣于二十六日晚行抵恩县，二十七日闻高唐

州拿获逸贼王四一名，供系王经隆之子，即拘提到案严讯。据供：‘年仅二十五岁，是堂邑县人。父王经隆行教已七八年，小的在贼营当头目，手下管有一百多人。贼首是王伦，长须，年四十余岁。自张四孤庄起事到寿张、阳谷、堂邑及在柳林打仗，小的皆在内的。二十五日在临清打仗，见官兵人多势盛，即骑马向东逃走，到高唐州地方被人拿住’等语。臣查王四已被高唐州割断腿筋，复经叠（迭）次严讯，气息奄然，恐逃显戮，讯明之后，即于德州正法枭示。”

奏入，报闻。

同日，舒赫德、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徐绩奏言：“自二十三日会剿贼匪以来，以逆首王伦及有名党目未就擒获，每日督率官兵自朝至暮分头搜捕，逐户严查，下极地窖水沟，无不遍加寻觅，竟有匪党藏匿其内。连日生擒杀死者无数，并自行焚缢者亦到处皆有，俱无王伦踪迹。二十九日，经侍卫巴图保探得王伦仍在汪宅大楼后之小楼，经巴图保带兵径往擒住，讯问之下，该犯自认王伦，及令各获犯识认，则称系贼营伪元帅孟灿。又游击刚塔见汪宅被焚时，楼房之傍紧贴一楼，有数人在内，中间一人正坐，穿紫色袍，面有长须，疑系王伦。因楼房甚高，又无梯可上，遂带兵围住，喝令下楼，此贼总置不理，自上抛掷砖瓦。官兵用枪打击，即将楼门紧闭，官兵见四面有烧剩颓垣可登，一时齐上，欲跳上贼人所居之楼，拆毁擒捉。忽见楼内火起，有七八人从窗间跳出，俱经拿获。中有一人，讯系王圣如，即张四孤庄起事之王经隆，据称与王伦同在一处，曾劝令下楼，王伦不肯等语。逾刻楼板被焚，堕下一贼，讯系王经隆之侄孙王峻爱，亦称王伦尚死守楼上等语。同时又有一人告说，和尚梵伟、伪元帅吴清林二犯藏匿一处。臣等即令青州副都统伍什布带兵前往，立皆拿获。而贼营中元帅阎吉仁、宣行李旺、王伦之弟王朴，俱经官兵等搜擒解送前来。臣等查首犯王伦，虽据王经隆等

供称情急自焚，然系贼党所供，殊难凭信。臣等现在一面刨验尸骸，一面仍严加搜缉，总期必得逆首实在下落，不敢稍存将就完事之见。所有现获之孟灿、王经隆、梵伟、阎吉仁、吴清林、李旺、王朴等俱系贼中有名要犯，相应遵旨派侍卫那木札尔、伊林、委署参领海龄，带满兵五十名迅速解京备讯。至所获王伦之眷族、义子，及小头目等颇多，现在逐一清查，如有应行解京者另行押解。”

同日，舒赫德又奏言：“臣与徐绩向未识面，此次承命赴东会剿逆匪，屡奉谕旨，令臣察防（访）徐绩居官若何，密行具奏。臣到德州后，时时留心体访细察百姓情形，虽未闻其感激爱戴，亦并无怨恨之语。嗣至临清面晤，见其人颇粗直，无浮薄绿（缘，掩）饰习气，其才亦尚能办事。惟于匪类滋事一案事前失于觉察，事后过涉张皇，实属办理不善。此次逆匪扰害，如寿张、阳谷、堂邑三县皆遭残破，而临清蕃庶之区竟成一片荒壤，正须安抚整顿。若将徐绩即行治罪，诚如圣训，恐易长奸民之智，而东省又失一熟手巡抚。臣现在随时察看，如徐绩不知感奋自效，难以复留，定据实参奏，不敢稍有徇隐。”

同日，侍郎高朴、袁守侗覆奏：“带同给事中李漱芳、御史范宜宾至卢沟桥一带查访，并无截留灾民不令过桥之事。又由黄村、东坝等处遍查，亦无灾民在彼存聚，周行二百三十余里，与该科道所见相同。”

一折奏入。

上谕内阁曰：“山东奸民王伦等纠众不法一案，其滋扰寿张等处，虽事起仓猝，而倡兴白莲邪教煽诱多人已非一日。徐绩身为巡抚，地方是其职守，乃于邪教惑众之犯，平时置若罔闻，酿成事衅；及逆犯连扰三县，劫库戕官，又存畏怯，毫无措置；迨统兵捕贼，被围于临清城南，若非惟一引兵救援，几致为贼所害，更复成何事体！似

此庸儒无能，本应罢斥治罪，但奸民敢作不靖，若因此罢一巡抚，恐长奸民之智，是以仍留徐绩在任，冀其奋勉自效。然料其事断非徐绩及绿营无用之兵所能办，因派满洲劲旅前往，并命大学士舒赫德往彼调度。舒赫德至临清旧城，督率将士奋勇剿捕贼党，其最要党犯如王经隆、孟灿、和尚梵伟及王伦之弟王朴，及有名贼目阎吉仁、吴清林、李旺等俱已就擒，虽据供王伦在楼自焚，而舒赫德以贼供不足凭信，现仍派兵尽力搜缉。逆贼若果尚未死，自难潜踪，但京兵未至临清以前，即有贼一二千豫行逃窜，虽经音济图截杀五六百，追杀百余，又经杨景素在河西堵截，枪斫箭毙计二百余，生擒百人，通计未获之贼尚有千余，现俱逃往何处？必须切实跟究实有下落，方能完事。阿思哈在彼未回，拉旺多尔济前往各村搜捉逸贼，致贼党零星窜匿，阿思哈不能辞咎，然较徐绩尚轻。至徐绩以本省巡抚，剿击逆贼乃其专责，当贼匪穷窜之时，理应带兵追捕，思赎前愆；况旧城督兵剿贼之事，舒赫德办理已属裕如，徐绩实无可襄助之处，乃安坐临清，若视拿贼为非伊分内事，实不称封疆之寄，朕亦不能为之再姑息容矣。又据舒赫德奏，审讯贼党孟灿等，究其起事之由，据供因年岁歉收，地方官妄行额外加征，以致激变等语。贼供实不足据，此必逆匪等自揣叛逆罪重，捏造此言，冀以能免。且其说流传四布，以致无知之李漱芳擅拾入告，妄云饥民聚众滋事。独不思朕临御三十九年，遇有水旱偏灾，不惜帑金蠲赈，并酌予缓征带征，俾纾民力，若雨暘稍或不时，必多方询问，以通民隐，何至有穷黎无告之事？即或一州一县讳饰灾侵，原可赴该上司呈吁，或上司仍置不办，并可赴京于部院衙门控诉，何患壅不上闻？今既为叛逆乱民，即果系饥寒所迫，亦难轻减。况其说造自贼口，本属诞妄，李漱芳何不察情理，转为乱民设说，尚可谓之人类乎！所云额外加征之语，无论年丰岁歉，皆不应有，朕屡饬督抚等实心察吏，若劣员果有额

外加征之事，徐绩徇匿不办，即当重治其罪，尤难轻恕。朕惟以爱民为念，即其说本无稽，既有所闻，亦不可不彻底查究，且歉收加派均无难逐一稽考，著舒赫德同新任巡抚杨景素即行详晰确查，据实覆奏。徐绩著解任交与舒赫德差遣效力再降旨；山东巡抚员缺即著杨景素补授，杨景素不必来京请训，即在彼随舒赫德查办歉收加派虚实，并实力搜捕逆贼，毋任一人漏网。至李漱芳于寿张奸民一事外，并称闻近京一带亦有饥民扶老携幼迁徙逃亡，地方官著人于卢沟桥拦住不令过桥北上之语。彼时即曾查询并无其事，且此等贫民多有纷纷出口觅亲就食者，若卢沟桥有拦阻之事，伊等何由得出古北口？况日前因周元理奏办偏灾赈借之事，谕拨通仓米十万石备用，是直隶地方并未遇灾也。乃范宜宾复踵其说，谓黄村、东坝、卢沟桥等处穷民挈眷觅食者甚多，皆因桥上不令放过，以致散处乞食等语。果尔，殊不成事体，则周元理亦当有罪矣。因特派侍郎高朴、袁守桐带同范宜宾、李漱芳前往各处查看。今据覆奏，并未见觅食流民，该御史等所言全无凭据，诘之范宜宾、李漱芳，惟称本属风闻等语。科道风闻言事原所不禁，但既闻之后，亦须覆加体访得实，再行入奏，岂可肆意妄言！范宜宾屡请加厂，专为沽名取悦之事，已属不堪；而李漱芳之代奸民解说，其心术尤不可问。本应各治其罪，但念所言关系民事，朕岂肯以此责备言官，转令无识之徒藉为口实？设各省遇有水旱，督抚讳灾，而言官又不以告，则所系者甚大，朕不肯为也。将此通谕中外知之。”

臣等谨按：岁歉加征以致激变之说，出自逆匪妄行传播，冀免刑诛，言官不加审察，遽形奏牍。实则逆党起衅有由，而转徙流亡毫无影响，向后遵旨访查，实无激变之事，奸匪既无词可藉，而良民咸得自安，所以不旬日间，乱弭而民志定欤！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阿思哈、杨景素曰：“首犯王伦无实

在下落，虽讯据王经隆供有曾劝王伦不肯下楼，及王峻爱供王伦尚死守楼上等语，贼匪狡诈百出，所供实不足凭，舒赫德不肯含糊将就完事，深得大臣实心任事之道。至王伦眷族、义子及小头目等颇多，王伦母妻是否在内，应行确查具奏。其义子及小头目等情罪属重大，当详加严讯，应解京者即委员妥速押解，其余即于地方处决。至国泰所奏高唐州获贼王四，供系王经隆之子，二十五日在临〔清〕州打仗逃走，可见临清尚有逸出之贼，不可不及早搜捕，致留余孽。杨景素已补授山东巡抚，其办事自胜于徐绩，所有善后事宜及应查办之事，即著随同妥协办理。至直隶、河南现有周元理、何焜带兵防截，且据杨景素屡次所奏，贼匪并无过河之人，是群贼窜匿只在山东境内，杨景素务当设法尽力搜擒，毋使逸贼一名漏网，以副委任至意。”

同日舒赫德又奏言：“臣接奉谕旨，随传叶信到来，见其面色较前已好，惟两腿尚肿，行动起跪未能照常，兼患气喘，尚须调养，该员亦自称再加调理可望复元等语。臣查叶信汉仗人杖虽不能出色，尚可为中等总兵，惟此时兖州镇甚属紧要，叶信病尚未痊愈，刻下恐未能即得其力。且查副将衙门向在旧城，叶信于九月初三日经抚臣徐绩调赴寿张剿贼，嗣闻堂邑有失，逼近临清，即于初五日带兵赶回，而贼于初七日始扰临清。叶信回时因旧城倾圮太甚，弃之而专守新城，亦属未合。目下兖州镇员缺未便久悬，臣已遵旨令玛尔清阿补授，令其统率山东弁兵。至武灵阿，臣素知向在西路出兵，行走尚好，人亦明白，今此次西岸堵御更能射中贼目，洵为得力之员，臣亦传旨令其补授德州城守尉，带领德州驻防满兵，理合奏闻。”

奏入。

上谕内阁曰：“山东寿张奸民聚众滋扰一事，兖州镇惟一、德州城守尉格图肯，各带本标绿营及驻防满兵前往剿捕。惟一初于邓家

庄遇贼时，因徐绩被围，带兵救出，朕即加恩赏戴花翎，以示奖励。及在临清城外，惟一、格图肯与贼打仗，经贼众冲突，既不能约束兵丁勿令轻动，并不知驰入新城协同守御，乃竟畏葸不前退回东昌，临阵退避实为军法所不宥，因降旨令舒赫德将惟一、格图肯即在彼处传旨革职拿问，讯明情节，于营前正法示众。所有兖州镇总兵，即著在临清西岸奋勇杀贼之玛尔清阿补授，德州城守尉即著射中贼目之武灵阿补授。朕于臣功罪惟视其自取，从不稍存成见，况事关军机，信赏必罚，纪律綦严，尤不肯丝毫假借。将此通谕中外知之。”

臣等谨按：赏功诛罪，贵乎不爽权衡，而在师中为尤甚。惟一、格图肯遇贼畏葸，退避不前，屡经传旨讯明正法，不稍宽贷；而兖州镇、德州城守尉二缺，即以奋勇出力之玛尔清阿、武灵阿补授，悉视其人之自取。恩威并用，功罪昭然，使承命者倍知感凛，且仰见圣明大公至正之心云。

上又谕内阁曰：“临清协副将叶信于贼匪攻扰临清新城时，协同德州参将乌大经、署知州秦震钧守御杀贼颇为出力，是以降旨加衔以示鼓励。临清新城衙署仓库所在，守卫理所宜然。但旧城独非临清之城乎？况其地颇富庶，何以不行保御，竟致逆贼得以占据扰害？则叶信不但无功，抑且罪有应得。但念其守护新城究有微劳，姑免一死，叶信著革职拿问。朕于臣下功过必期轻重分明，从不肯颺预混过，如守御临清新城，在调赴协防之参将乌大经及署知州秦震钧可谓有功，而副将叶信系旧城专驻大员，乃弃而不顾，其守新城之功不能抵其弃旧城之罪，予夺权衡，一秉大正至正，朕实无所容心于其间也。将此通谕知之。”

同日周元理奏言：“查现在临清剿捕之事将竣，臣即于九月二十九日辰刻驰回故城，查审续获各犯，恪遵圣训从重严办。所有敕交臣查办邪教各案，亦必严密搜拿，以尽根株，断不敢稍存姑息。再，

臣前所请从宽各犯尚在羁禁，俱未释放，今臣遵旨将周振乐等三犯解京，其刘有德等及幼孩各犯即行讯取确供，另行办理，理合遵旨先行奏覆。”

奏入，报闻。

上谕内阁曰：“杨景素昨已降旨补授山东巡抚，令其不必来京请训，即在东省搜查逆贼余党，并随舒赫德办理善后诸事，所有直东交界处所查拿逆贼，周元理现在该处，自应妥速缉擒，勿使漏网；仍俟办毕归途，将直属应行查办之事，切实经理，再行回省，至天津、河间等属，有应办灾赈事宜，前经降旨，拨运通仓米十万石以资赈济，必须大员实力董办。单功擢已升授藩司，伊在东省并无专办之事，著即回直隶办理地方赈务，俾偏灾之地贫黎早遂安恬，以副轸念。该部即遵谕行。”

同日，舒赫德、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徐绩奏言：“查逆首王伦虽经游击刚塔往捕，见其在汪宅小楼正坐，忽然楼屋火起焚烧，并讯据贼目王经隆亦坚称王伦实在被焚等语。但臣等念王伦即使自焚，检验枯骸甚难凭信，必得该犯有随身附带不能烧化之物取为证验，其事方有可据。臣等因细讯王经隆二十九日在楼情事，据称：‘二十九日，同王伦及伊义子李士杰等数人俱在楼上。见官兵跳上围墙欲入擒拿，我随劝王伦下楼，王伦说宁可烧死，断不下楼，随将堆积乱纸坏木放火。我因受不得烟气，即由楼上下窗内趟出，当被官兵拿住’等语。再楼上被焚时，因楼板塌坠，又获有王经隆之侄孙王峻爱，讯知火势炎烈，时王伦须发已经焦灼，仍坐楼不动等语。臣等又诘以王伦腰间有何佩带之物，据王经隆称，王伦带有无鞘剑一把。又梵伟供：‘我有扁银钊两个曾给王伦，王伦未带手上，见其装入所带瓶袋内’各等语。臣等随令王经隆、梵伟、孟灿细认，俱称系王伦之尸；其银钊，据梵伟称，‘即系我所给王伦之物’；其大刀一口，

则众供系王伦义子李士杰所用者，且云李士杰甚为骁勇，平时亲随王伦，不离左右。臣等即亲赴汪宅楼下查验，见有死尸一俱（具），甚大，只烧去下身，上身尚可认识，据王经隆、梵伟认系李士杰之尸，其余各尸俱已焚枯，竟不能辨别。臣查王伦尸骨既枯，诚难取证，惟该犯所带之剑、镞，现据伊同夥各犯识认确凿。并合之王经隆等所供目睹火起情节，又平时亲随之李士杰尸身及大刀同在一处，是王伦之自焚身死，实属无疑。臣等深知此事关系甚重，不敢冒昧轻信，自貽后患，惟现在验之贼首身佩物件，质〔之〕众匪目击情形，既有可凭，谨据实缮折具奏。”

同日，舒赫德又奏言：“查山东寿张奸民王伦纠众谋逆，残害临清一州、寿张、堂邑、阳谷三县，实属枭獍为心，罪大恶极！皇上以臣稍谙军务，特命统率八旗劲旅速事歼除，以安良善，乃臣围贼巢七日，虽将逆党中之济恶有名头目俱行擒获，而于逆首王伦初则就擒兔脱，继则焚楼自毙。笼鸟槛兽未能生获寸磔，彰国法而快人心，实由臣调度无方，庸懦无能所致，上负圣主倚任之恩，日夜惭慙几无生地，乞皇上重治臣罪，以为办理不善者戒。”

奏入。

上谕内阁曰：“明季，山东徐鸿儒兴白莲教，扰害城邑居民，蔓延至二十年之久。今王伦之乱经朕简发京兵，命舒赫德往剿，弥月即将群贼尽行殄灭。舒赫德本当议叙，但王伦罪大恶极，未能生擒伏法，致令焚楼自毙，幸逃寸磔之诛，不足以快人心而申国法。舒赫德以调度无能自陈请罪，固不可必，然伊办理实有不能尽善者，即如音济图访知王伦实在住处欲往擒拿，彼时舒赫德自应选派勇千百余人同往，乃听其轻率前往，致逆犯于被擒就缚之时，匪党从两厢突出向夺，音济图猝不及备，同乡阿尔图等八人均各受伤，逆犯复为抢去。音济图等奋勇出力，业已施恩擢赏，而舒赫德不能豫派多

人往捕，实属疏略。又如，游击刚塔见王伦在汪宅小楼正坐，忽然楼屋火起被焚，王伦亦毙其内，虽取众犯供词证验，尚有可据，而所办究未周详（详）。在初时缉拿贼匪，或遇贼众死守，人力难施，固非火攻不可，及贼势窘蹙匿迹偷生，原当豫防其畏罪自焚之事。旧城濒临运河，取水甚便，若备有汲桶麻搭，扑灭亦非所难，即见贼已放火，亦可遣善缘者攀登扑救，勿使逆贼得自投烈焰。舒赫德非不经练诸务者，何竟见不及此？舒赫德于此等节目实不能辞咎，念其已将同案逆贼王经隆，及逆党孟灿、梵伟等要犯俱已擒获，姑从宽免其交部，仍著传旨申饬。所有王经隆等犯俟解到日审明严办，再降谕旨。将此通谕中外知之。”

同日，阿思哈奏言：“臣与徐绩带兵于九月二十二日黎明抵临清城外，见旧土城外有贼六七百名排列，势欲迎敌，即经官兵剿杀数十人，贼既败退，仍据土冈之上；我兵直进，又杀二三十人，贼始纷纷败走，由城基各缺口逃入藏匿。官兵追进城内，一面寻贼剿杀，一面放火，并派官兵将缺口把截。正在搜捕间，舒赫德带兵由夏津前来，至北水门外塔湾地方，有贼排列，亦即派音济图带兵剿杀，而舒赫德随带兵到城，又派官兵一齐攻杀堵截，并令春宁带兵帮助音济图，续又派绷木札尔带兵截击迎杀，约共杀贼数百人，余皆星散逃命，器械随路丢弃。次早，有附近村民纷纷拿贼送营。二十四日，拉旺多尔济以塔湾附近一带恐有剿杀未尽处，欲带兵往搜，随酌带官兵前往，将藏匿之贼搜杀数人，此外并无余贼，即带兵回营。窃念臣阿思哈与拉旺多尔济同系奉派之人，乃听其独自前行，实属昏愦糊涂，不胜惶愧交集，无地自容，惟乞将臣交部严加议处，谨据实明白回奏。”

奏入。得旨：“该部严察议奏。”

卷 十

癸未（十月初三日 1774、11、6）

舒赫德奏言：“臣前奏贼匪畏惧官兵，有一二千人豫行逃窜一节，系臣等初至临清传闻之说。现今讯问获犯，据供二十三日贼人知官兵两路进攻，因于旧城外东面，派人五六百人抵御，经官兵杀退回城，又戒北塔湾一带，贼豫派人千余在彼迎拒臣舒赫德所带之兵，此项派出之人并未回城等语，是贼匪一二千豫窜之说原属风闻。今按贼所供，则所谓豫逃各贼即系塔湾迎拒之众，经春宇、音济图先后杀死五六百人外，杨景素在西岸截擒百余人，并合乡民解送三百余人，此时陆续擒献者尚在未止，但亦难保无漏网之贼。现在各处乡民执贼解送，臣已传谕四乡加紧查拿邀赏。又查旧城外塔湾一带为贼匪占住安营，二十三日经音济图击杀之后，尚有余匪盘踞未净，拉旺多尔济于二十四日言欲带兵往捕，并于附近村庄巡剿杀贼五人。臣舒赫德彼时以拉旺多尔济不过于就近巡捕，并非迎贼打仗，且离营不过数里，是以未令阿思哈同往。至贼匪车辆原以装载家口辎重，后从杏园搬入旧城即以堵塞各巷口，并有安放一处者，酌计大小车辆实有数百之多。经官兵放火焚烧后，轮辕破折，悉皆残毁不全，纵横满地，因非要务，尚未办及。再，查王伦并未充当马兵，现询之兖州知府福森，据称并无其事。即讯之现获各犯，亦未有王伦曾充马兵之供，所言自属确实。至朱兆龙名目，再四诘讯，贼营各犯亦称实无其人，且金供逆首确系王伦。其为王伦自知罪重，希图捏名混脱实无疑义。又惟一、格图肯所带满汉各兵敢于临阵奔逸，自应严行缉拿，将首先倡逃者即行正法，以示惩戒，臣等现俟搜剿事毕即行查办。再，德州满兵中有新城一犯脱逃，经故城县具报拿获，臣

令解送德州监禁，事竣后提讯办理，并将未知下落满汉各兵一体严查，不敢稍有姑息。再，查音济图擒缚王伦时，持械出拒之贼系被前锋蓝翎长哲森保射杀，又有一贼挺枪来刺，复被前锋珠尔抗阿射毙，理合附折奏闻。”

奏入。

上谕内阁曰：“前锋蓝翎长哲森保、前锋珠尔抗阿俱属奋勉，著加恩交与该处，遇有应升之缺即行升用。”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阿思哈、杨景素曰：“阅舒赫德等奏到孟灿供单，内称二十八日子时，阎吉仁同梵伟等带领七八十人去攻寿张，有入道之寿张衙役刘焕，带领二十个人爬城进内，开门放进众人等语。刘焕身充县役，乃敢引贼爬城，戕官害民，甚为可恶，断不可令其漏网！著舒赫德查已获众犯内有无此人，如尚未就获，即严密查拿到案，讯取确供，立即凌迟示众。又供有王伦将吴清林、李忠放为元帅领兵等语。吴清林已在昨日获解各犯内，其李忠曾否同获未据声明，亦即查明，如尚未弋获，立行严拿解京审讯。看来临清从贼之人谅必不少，当就已获各犯追求拿究。至旧城所有居民店户，若官兵到时尚与贼同居，此时贼败，经官兵拿获者不可作胁从轻宥。即训（讯）无助贼抗拒情由，亦当发遣新疆及烟瘴等处安插，不当复留内地。又孟灿供称，探得官兵到来时，众人商量派五百人在东门外迎敌，又派千余人往北门外打仗。并据舒赫德奏，豫逃各贼即塔湾迎拒之贼等语。计贼一千五百余，经春宁、音济图走后杀死六七百，杨景素歼擒二三百，又乡民擒解三百余，此外贼匪尚有二百余，难保无窜脱之事。且前奏冲桥而过者即有伪总兵杨丝之名，其余尚有受贼伪官者俱未可定，著舒赫德同杨景素严切查拿，凡系逆贼伪官尤不可任其幸免。又据奏朱兆龙名目，诘讯贼营各犯，均称实无其人，必是王伦自知罪重，希图捏名混脱无疑等语，果不出

朕所料，自可无庸再究。至音济图往拿王伦，已经擒住欲缚，被两厢突出十余贼，音济图猝不及备身受刀伤，其甥阿尔图等八人亦俱受伤，伊等出力之处朕已加恩奖赏，但音济图前往拿贼谅不止随带七八人，当贼众抢夺逆犯时岂无人挡护，竟容匪众伤人抢犯？著舒赫德查明，如有彼时在场并未得伤不行救护者，即行奏闻究治。此次逸出之贼不可不按数查拿，勿使幸逃法网，阿思哈尚应带兵各处搜拿务获，毋任远颺，但须妥协详办，不可使乡僻小民稍有警扰。其惟一、格图肯原带溃逃之满汉兵丁尚有未知下落者，应即查拿，从重办理。”

同日，杨景素奏言：“臣会同正定镇臣万朝兴、天津镇臣永昌、清河道单功擢，督率将兵分布运河西岸，连日因大学士舒赫德等搜捕河东甚严，臣等惟恐贼匪浮水偷逸，所关匪细，昼夜愈加防缉。但贼因西渡失利不敢复来，连日只零星擒获浮水八人解送督臣究审。三十日并闻大学士舒赫德等已获贼目梵伟、王经隆、孟灿等七人，其首犯王伦业已自焚，臣仍严密防堵，听候行知遵照。现在居民纷纷挈眷还乡，运道亦清，粮艘民船畅行无阻。”

奏入。

上谕内阁曰：“此次逆匪王伦攻扰临清，其新城居民随同地方文武尽力守御，得以保护无恙，甚属可嘉。且婴城固守半月余，作息经营不无荒废，生计未免拮据，前谕该抚查明入告，酌量加恩。今逆匪现已剿除，自应即敷惠泽，所有临清新城居民本年应征钱粮已纳若干？未纳若干？从前有无借欠未完之项？并著杨景素查明奏闻，候朕再降谕旨。至旧城居民，有甘心从贼抗拒官兵者，自应同贼骈诛；其为贼供役之人，即未拒敌，亦当分遣新疆烟瘴以示惩戒；其与贼混处日久，见官兵一到即行投归者，准照胁从罔治已属宽典，自未便复令邀恩。惟据杨景素奏，现在居民纷纷挈眷还乡，此等自系

旧城百姓闻贼至即携家逃避者，皆系守分善良，事平后还故土，而旧居闾閻或为贼匪焚烧，或因攻城残毁，生业萧条，室庐荡析，殊堪悯恻，自应一体加恩，量为蠲复。又寿张、堂邑、阳谷三县经贼扰害，除现仍安居之户无庸查恤外，其贼匪入城，或人被贼戕，或屋被贼毁，及家计为贼抢掠者，亦为可悯，其应如何分别抚绥之处，并著杨景素妥速查明具奏，候朕另降恩旨以示轸恤。该部即遵谕行。”

同日，周元理奏言：“臣于三十日回至故城，据杨景素、万朝兴等将续获各犯先后押解前来。臣以二十三日自京兵围剿焚杀，至二十六七等日始行奔窜被获者，必系王伦亲近匪徒，其中要犯必多。臣随亲提严讯，内有李之姚，审系王伦妹夫，抢劫奸杀，拒敌官兵；赵瑶枝系阳谷监犯；又江三、张旺、唐洪礼、马德等共六犯，俱系随同逆匪攻城打仗紧要逆凶，恐有应需质讯之处，因派游击全德带领弁兵，沿途小心防护，押解进京，听候审讯。其余随同抢劫抗拒官兵之犯，一面审明，一面正法，分别严办，另行具奏。”

同日，姚立德、徐绩奏言：“〔臣〕等因聊城、博平、清平、茌平等县毗连临清，屡出告示晓谕各处乡民，俱自行齐集守御，遇有面生之人立即擒拿解送。九月二十三日我兵围剿之后，臣姚立德恐有贼匪畏死潜逃，即于东昌守城兵内派拨百名放卡邀截。嗣据管卡杨宽等并聊城、博平、清平、茌平、夏津等县，及魏湾巡检率领兵役乡民陆续拿获解到人犯共一百二十二名。臣姚立德督同东昌府知府季世法，暨在城委员昼夜隔别详加推鞠，并令各犯互相识认，均非紧要头目。内如入教从逆打仗杀人，或被胁随行，为贼守口探信，或身充官役被胁从贼；或本系减流罪犯，贼放随行者共二十五名，均法无可贷，即行正法讫。又有被胁入教，随贼赶车做饭牵马者共十九名，虽讯无助逆抗拒抢劫等事，但既听贼指使，亦未便轻纵，臣等拟即咨部发遣。又审系临清土著平民，及在彼贸易，乘间逃出避

难，并无从贼实迹者共五十九名，臣等面为宣谕即行释放，伊等感戴皇上再造之恩，伏地叩头，继之以泣。此外尚有贼营小头目并贼党眷属，以及甫经解到须加确讯者共十九名，现督东昌府等讯取供词，分别监禁，听候大学士舒赫德提审定拟，并案办理。至现禁贼犯内有阳谷县解获之杨林一犯，讯据供称，系寿张县杨家沟人，八月二十八日起事之日，即携眷入夥抗拒官兵；并称寿张县蔡家楼张北鲁，系逆犯王伦义儿，向在河南裕州一带传播邪教，听说二十四日贼营内差人往彼纠夥上临清帮助等语。臣等查该犯所称虽出自传闻，但不可不加意严查，臣等已飞札河南抚臣何焜密饬查办，据实奏闻。再，临清贼匪业经歼除，所有东昌一带民情甚为安帖，臣等现将协同防守官兵酌量陆续掣回。臣姚立德因本年轮值小挑，伏秋淤沙甚厚，仍即亲赴临清料理粮船，并探量水势深浅，估计挑工，合并陈明。”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周元理、何焜、姚立德、杨景素曰：“杨景素奏称，居民纷纷挈眷还乡，是即系临清旧城避难逃出者，其情殊觉可悯，已有明旨交杨景素查明酌量赏恤。此等还乡之人是否全系旧城居住？抑尚有他处百姓在内？亦著杨景素确查妥办。至姚立德、徐绩奏陆续拿获解到人犯共一百二十二名，分别正法、发遣及宣谕释放，所办甚妥。姚立德现在东昌，其为南甯可知，恐尚有未尽弋获者，著杨景素留心截擒，勿使一犯漏网。或有窜入河南境者，何焜并当一体侦捕。至周元理奏到解京六犯内赵瑶枝供，有先锋解陶、阎吉祥之名，阎吉祥是否即前日已获之阎吉仁？其解陶曾否就获？张旺供系杨进德徒弟，杨进德现在作何下落？唐洪礼供系寿张林海徒弟，马德供系刘三徒弟，林海、刘三俱曾否就获？又李之姚供，王伦妻母是无生父母，能使双刀等语。‘无生父母’四字义不

可解，前日被枪打死之舞双刀女贼，据犯内认识者称系乌三娘，‘乌三’、‘无生’转音相近，其使双刀又同，或即其人，并著舒赫德查明覆奏。再，王伦母、妻曾否就获？该逆犯有子几人？俱全获否？著舒赫德即行覆奏。又阅姚立德奏到供单，内毛荣供称，梵林、孟一成、归岱都是元帅等语。梵林是否即系和尚梵伟？孟一成是否即系孟灿？至归岱一犯自系有名贼目，现在曾否就获？又犯供内供有头目高珍之名，并据高存良供派在李达名下，据杨二供被张祥逼胁入夥，据郭二疤眼供有郭进美骑马领众，均应即速查捕讯究。又据杨大供，有寿张壮役王士爵说，王伦是主儿，并寿张仓房书办冀盘佑请出本官，令其降贼，本官喊骂，是马成龙动手杀害。此三犯情罪尤为可恶，必须严缉务获，凌迟处死。其解陶、阎吉祥在堂邑捆打县官，复行杀害，亦应处以凌迟重罪。将此传谕知之。”

甲申（十月初四日 1774、11、7）

上谕内阁曰：“此次往剿山东逆贼王伦等，护军统领春宁、乾清门侍卫音济图、纳木扎尔、巴图保、伊林俱各奋勇出力，音济图已经降旨，复还头等侍卫并副都统职衔，纳木扎尔著遇有蒙古副都统缺出，即行坐补，巴图保、伊林俱授为二等侍卫，所有从前春宁罚俸三年之案，并著宽免。”

同日嘉谟奏言：“查得临清北水关停泊山东前帮回空粮船，因在水次尚非受兑三时，并无水手，只有舵工一人在船看守。该帮领运千总辛振远、押空千总黄炳中，闻有贼匪入境之信，将船开放中流抛锚停泊，不意九月十二日贼匪抢掠民船，蜂拥而来，竟将粮船抢去搭桥，实系该千总等不能防守之罪，请将该千总辛振远、黄炳中革职示儆。至被抢搭桥船只，今已烧毁无存，臣现在行令山东粮道逐一查明数目、开造旗丁姓名、成造年分，及将来作何著落、赔造之处，另行核议具详，容臣咨部办理。所有明春兑运新漕，即暂雇

民船应用，不致贻误。又本年浙江等省未过临清各帮，现在催令銜尾前进。所有严州帮船，现于十月初一日进闸遄行，其后接各帮俱已挽拉进闸，昼夜速遄南下。至于各帮雇用短纤，恐有窜脱余匪改装匿迹充夫更雇之处，臣钦遵圣训，即多方设法查察，已于沿途派员弁，专司盘诘短纤，实力擒拿。如有就获之犯，当必讯明具奏，不使稍有漏网。”

奏入。上谕内阁曰：“辛振远、黄炳中俱著革职，该部知道。”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嘉谟、杨景素曰：“贼匪于九月十日抢船搭桥，彼时嘉谟已至临清，粮道汪圻亦近在德州，均无难照料。若早期调集别船水手，将各空船亦照现在回空船只押放下游，何至被贼抢去？乃一任停泊河中，漫无经画，嘉谟、汪圻实难辞办理不善之咎。况船只既经烧毁，即应赔修，又何必再查成造年分？此案被烧船只即著嘉谟、汪圻赔造，如银数较多，一时不能赔出，即著杨景素于藩库内借项垫办，著落嘉谟、汪圻按限补归款。”

同日，舒赫德、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徐绩奏言：“查临清州逆匪虽已剿除，但该州地方残破太甚，所有一切善后事宜甚多，必须千员方克有济。该署州秦震钧前因守城出力，蒙圣恩即以该员升补临清州知州，臣等近日察看该员，当此办理繁剧之时，恐不能肆应裕如。查有现在随营之肥城县知县李涛，明干结实，仰恳圣恩即以李涛升署临清州牧，俟办理事竣给咨送部引见，所遗肥城县缺，请将秦震钧即以知州衔暂管县印，俟东省另有知州缺出，题请补授。”

奏入。得旨：“允行。”

同日，徐绩奏言：“臣接奉谕旨：‘舒赫德现在督兵擒捕贼首，徐绩即应亲身带兵，分赴各村庄搜拿逸贼。即邪教传播之处，徐绩亦应加意访查，勿存萌孽，而被贼扰害之区，并当酌为抚绥，以安善良。乃竟安坐临清毫无所事，尚得谓之稍有人心乎！徐绩著传旨严

行申飭，并著明白回奏。’臣跪读战栗，无地自容。伏查臣于二十三日与阿思哈领兵至临清会剿逆匪，旧城周围三十余里，地面辽阔，贼匪众多，处处必须堵御截杀。且拿获活口金称王伦现在城内，臣与舒赫德等分投剿杀搜拿，昼夜不敢稍离。迨贼势渐衰，惟逆首王伦、恶党王经隆、头目孟姓及和尚梵伟俱未擒获，臣焦急忿恨，逐日同舒赫德等分路搜查，凡夹墙套屋、地窖地沟，无不拆着挖掘，每日拿获贼匪甚夥。二十四日，又有临清州河西回民三百余名，各执器械，情愿帮同杀贼，臣商之舒赫德，准其过河随同杀贼，回民颇为出力。其原约回民洪四、阎谷流内应一节，二十三四日进剿时，未见照应，讯据回民供称，洪四、阎谷流二人并未见面，未知生死等语。臣查满汉官兵并乡勇、回民，连日杀贼，难以数计，其擒获活口共有一千七百十六名，内讯供处决者三百四十三名，现在审办者一千三百七十三名。二十九日，始得擒获王经隆等紧要头目，而逆首王伦未能生擒，仅得烧死。臣忿恨恐惧，日夜不安，至逐日领兵打仗，搜杀余贼，实不敢片刻懈怠，此皆舒赫德所目睹者。若再安坐临清，不思黽勉自效，臣何敢丧尽天良，不畏国法至于如此？至于逆匪窜逸，臣原已豫防查。临清以东，清平一带最为紧要之路，臣先派登州中营守备张必捷，带兵二百名在吴家坊一带埋伏，据报，该营外委周国泰于二十三日杀贼七名，夺马五匹。二十四日，有贼匪一百四五十名经过，该守备因其拒敌，悉行杀戮。二十五日，又杀贼七名，擒贼五名。其余凡属临清可通路道，臣商之舒赫德，飭令各州县会同汛弁，各带〔兵〕役乡勇，层层棋布，把守截拿。连日据聊城、博平、清平、茌平、夏津、武城、馆陶等县汛禀报，杀死贼匪二十五名，擒获活口解东昌府审办者一百二十二名。又臣恐贼匪窜逸，先派梁山营都司洪燕哲，复派将王普，分兵赴运河西岸查拿。如张四孤庄、柳林、杏园等处，俱令逐庄搜捕，不使一贼纵逸。

是贼匪即有逃匿，不死于官兵，即擒于乡勇，断难远颺。至于传播邪教，亟宜究追。王伦之前，必尚有倡首之人，王伦之后，必又有递传之众。二十九日拿获王朴，经舒赫德讯据王朴供称：王伦之师张既成，系阳谷县黄姑冢人，已死二年。张既成妻弟张克印，现在行道。张既成之师袁公溥，系东阿县马山头人。王伦于乾隆十六年从张既成学道，三十六年始收徒十八人，内有张百禄，上年往河南遂平县传道去了等语。臣与舒赫德已飞咨河南抚臣，将张百禄及其伙党速行严密查拿，并差弁赴东阿县，拿袁公溥到案严究党夥，从重办理。至招集流亡，酌议抚绥一切善后事宜，臣现与舒赫德竭力经理，事竣仍候皇上治罪。所有臣钦奉谕旨悚惧奋励情由，及连日军营办理事宜，谨缮折覆奏。”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杨景素曰：“徐绩奏前后剿捕情形，颇为详晰，何不早为陈奏，直待严行申飭始奏及此。逆匪王伦敢作不靖，煽惑滋扰，戕杀多人，而官兵剿贼时，节次歼戮者更复不少，此皆为枭獍逆犯所害，而贼首转得幸逃寸磔，实堪切齿。该逆犯王伦之子共有几人，自应即速查拿，代其重罪。前已谕令舒赫德查明驰奏，今尚未奏到。现在获解之逆党王经隆等即可到，自可讯得其详，仍著舒赫德速即确查奏覆。至各处所杀贼众确数尽知，亦可约计而得，著舒赫德同杨景素即速查明，核数覆奏。此等被歼匪犯通计虽不免太多，然其死皆由自取，亦无足惜。至现在审讯之一千三百七十二犯，其中如尚有曾受贼人伪官及其头目，并随贼拒捕伤人者，仍当讯明正法，不可姑息。其曾经役使及打仗时徒手随行者，虽无抗拒情形，亦当严切讯明，仍量其轻重，分发伊犁及吉林、黑龙江等处给兵丁为奴，并烟瘴地方安插。若讯明此内或有被胁愚民，未能报出，事后同贼跑走，及年幼无知被贼掠去者，自可量为审释，

或视其情节，较重者予以责惩。再就徐绩所奏各路陆续获犯，计之数颇不少，是逸出之贼虽不能免，而亦未必多。如查讯已获犯内，供有曾受贼元帅、总兵等伪职之犯，必须严缉务获，从重治罪，不可听其漏网。至堂邑跪迎贼众之入教男妇固属可恶，但事竣查办亦殊不易，止可确查实在为首倡迎之人正法示众，其余有可查考者分别发遣，亦不必悉行穷究。至东省白莲邪教，其传甚久，王朴所供王伦之师系阳谷张既成，虽已身死，其冢亦应发掘。至张既成之师东阿袁公溥，必须查拿严究。而张既成妻弟张克印，现在行道，亦应拿获重究。其余邪教流传支派实有可稽及行教已久者，不可不逐一查明，勿使复留余孽。但邪教固当查禁，而入教者未必尽皆谋叛，若被诱之人畏惧知改，及未经供出者亦不必过于蔓延。总之，搜查余贼、邪教二事不可不期尽绝根株，然亦不能太尽。朕后殿自书‘仲尼不为已甚’之句，舒赫德深知之，惟当善体朕心，毋滥！又据舒赫德奏，登州营守备张必捷、外委周国泰，带兵在吴家坊等处理伏擒杀逸贼情形，果尔，则该守备、外委尚属出力，自应量为奖赏；若杀平民以为贼，则不但无功，抑亦有罪。且带兵二百，竟能杀贼一百四十，恐所言未确；而杀贼如许，岂无活口存留，自应讯系何处之贼，至其后擒五贼，现在更无难查讯，并著舒赫德、杨景素查明具奏。至舒赫德等另折所奏，请将秦震钧以知州衔改补肥城县，以李涛升署临清州，所办甚是。朕办理庶政，惟期于国事民生有益，舒赫德能据所见直陈，深得大臣之体，朕亦不肯因已经降旨，稍有回护。至游击武灵阿，舒赫德因其杀贼出力，昨已奏补德州城守尉，但城守尉所得官项较游击转少，是明升其官，而暗减其禄，非所以示体恤。著舒赫德再将武灵阿才具心地，与临清守城之德州营参将乌大经秉公比较，若乌大经胜于武灵阿，即令乌大经升补临清副将，其所遗德州参将员缺，令武灵阿升补，俱著舒赫德妥酌量具奏。”

臣等谨按：为倡逆之由，国典难宽，圣谕煌煌以查究，固应绝根株，而入教不同逆谋，被诱惧罪知改者，不必过事蔓延，其他被贼胁掠，或量为审释，或仅予责惩，于除恶务尽之中，仍曲寓矜全之意，洵为大中至正。至于末弁微劳，将校禄入，均为计及，益仰睿虑周祥（详），无纤毫之不尽也。

上又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拉旺多尔济、阿思哈、何焯、周元理曰：“豫省查拿逆匪王伦义子张北鲁一事，应令何焯不动声色，妥协密办。至徐绩奏王伦有徒弟十八人，内张百禄一名，上年往河南遂平县传道等语，张百禄之名与张北鲁音相近，裕州、遂平相距几何？其人是一是二？均著何焯确查妥办，仍即行覆奏。再豫省祥符、陈留两县，现有立会纠众之事，亦邪教之派别，均当切实确查，务使不遗萌孽，亦勿涉张皇，方为万全无弊。至京兵现无可用人之事，舒赫德可令拉旺多尔济、春宁带领陆续缓程回京，其沿途应付事宜，并著周元理豫为派办。阿思哈于归途之便，并即前往沧州审案。至东省应行查办之事及善后事宜，有必须舒赫德亲办者，自不得不自往稽查，如办有端绪，即可交与杨景素，令其分晰妥办，舒赫德彼时亦可即行回京。周元理现在故城，应与杨景素札商，如无须复行在境截拿余贼，即沿途查办邪教回省。将此传谕舒赫德等知之。”

同日，舒赫德、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徐绩又奏言：“窃照逆匪扰害临清，首恶业经烧毙戮尸，逆党亦已解京寸磔，夥贼杀戮者甚多，现审正法者亦夥。臣等现在扫除余孽，整饬地方，惟因焚掠之余，良民逃散，招徕抚绥，仰冀圣恩。谨拟善后事宜数条，可否施行，伏祈鉴定：

一、查贼匪屯聚临清旧城，四出抢掠，居民率多逃避，今闻贼已剿平，远近人民俱归故土。臣等现在广为出示晓谕，俾逃难避贼之男妇大小人口俱速归故乡，其有远避别属口食缺乏者，地方官应

行酌量资送。

一、查贼匪经过之处，迫胁良民入夥，其有不从者即杀其全家，烧其房屋。临清旧城内因贼匪躲藏，民居房屋多被烧毁。今难民回籍无屋可住，转瞬寒冬，露处可悯，除行铺商贾及有力之户无庸赏给房价外，其实在贫难之户房屋被烧者，应请酌给修屋之费。查赈恤定例，草房每间五钱，瓦房每间一两，今照每户草房三间酌计，每户请给房费银一两五钱；其有孤身男子及孤身妇女，俱令男妇分居，以五人作一户，亦给房价银一两五钱，令各谋栖止，获有宁居。

一、查难民回籍，家中已无储蓄，口食难图，时届寒冬，难以佣工觅食，仰恳圣恩，照被灾十分极贫之例，赏给四个月口粮，俾严寒之际不致饥馁，至二月春融，令各自行觅食。查赈济定例，应银谷兼放，今此等贫民情形较苦，应请动支仓谷及薊米，以普皇仁。其家有储蓄以及经营贸易、书役人等，逃之归来者，照例不准抚赈。

一、查临清新城百姓，随同文武官员保护城池，能知大义，已奉特旨，令确查在城各户，奏明酌量蠲免正供，以示嘉奖，该民无不感激天恩，欢忻忭舞。惟城外附近村庄，民间牛骡、车辆、米谷、柴草多被抢掠，家室荡然一空，此时力难输纳粮赋，应请将临清州实在被害村庄令地方官确切查明，将本年钱粮缓至明年秋后征，本年漕米及民借仓谷麦本等项，亦缓至明岁秋后分作两年带征，俾疮痍甫定之民咸被皇恩，更为罔极。至附近临清各州县采办军需米面豆草，已多俱照时价采办，然民间盖藏未免耗损，可否将本年漕米及民借仓谷麦本等项，一并缓至明岁秋后起征，分作两年输纳？则仰戴宽大之仁，实为无既。

一、查寿张、阳谷、堂邑、临清等处，其首逆及有名贼目本身已经正法，或临阵被戮，所遗房屋地土亦一并入官，令地方官逐庄查明，估报变价，入于本案动用。

一、查贼匪屯聚及经过之处，抢掠民间牛马甚多。临清旧城内守拒十八日，所有牲畜或被宰食，或被焚烧，或已倒毙，剿贼之后所存无几，且多系饥疲，难资耕作。明春东作之时，农民买牛不易，应请动支司库银两，饬发别处置牛五百只解赴临清，听小民各量种地之多寡，报官领用，取具得领注册存案，俟一年之后令民将牛价交官解还司库，庶不致有误春耕。

以上六条皆系目前即应办理之事，是否有当，伏候圣裁。”

奏入。得旨：“军机大臣会同该部速议具奏。”

卷十一

乙酉（十月初五日 1774、11、8）

上御西苑丰泽园，亲讯逆犯王经隆、王朴、孟灿、梵伟、阎吉仁、吴清林、李旺等于廷。

同日舒赫德奏言：“查逆首王伦罪大恶极，今因情急自焚，幸逃寸馘，其母妻子女自应一并擒捕骈诛，以彰国法。臣遇有获到之犯即严加诘讯，前据王伦之表弟张发祥供称：王伦之母年七十二岁，在临清时一同居住，后因官兵于二十七日焚烧房屋，逃走出来，见王伦干婿李贵说‘你姑娘逃出来过河，已被官兵放枪打死’等语。随讯问李贵，亦称二十七日见王伦屋内之妇女逃到河边，受枪打死者甚多，想来王伦母亲也在其内，所以张发祥问及就向他说等语。至王伦正妻下落，臣将王伦新掳之妻张氏讯问，据供：‘我是阳谷人，于九月初被王伦抢至临清。他有正妻卢氏，两目双瞽，年约四十来岁，官兵未到时我们总在一处住。二十七日，楼房火起，屋内众人纷纷喧闹逃奔，我也随同出来，至卢氏瞽目不能逃走，自必被火烧死’等语。臣查王伦并无子女，历据获犯所供皆属相符。至王伦之

弟共有三人，王真已经官兵杀死，王朴前经拿获解京，惟王枢一犯，金供耳上已受箭伤，尚未就获。现在各处查缉，并出示晓谕居民人等，有能将王伦等各要犯亲属擒献者重加奖赏，如有隐匿者，一经查出，与逆犯同罪。并飭各州县，于四乡尽力搜捕，以期必获，理合先行奏覆。”

奏入，报闻。

同日，舒赫德又奏言：“臣查德州营参将乌大经，自调赴临清协剿贼匪，初到之日，正值逆贼攻城，该员登城击毙贼众，曾奉旨加衔一等。及臣到临清，见其汉仗健壮，人亦明白，询系侍卫出身，似尚能整顿一切。臣现令署理临清协副将事务，督飭安辑复业良民，查拿存留逆匪，并严查旧城内有无火药军装被贼抢掠之处诸事，颇能详慎。应请即将乌大经升补临清协副将，该员感激鸿慈，自当益加奋勉。”

奏入。得旨：“允行。”

同日，舒赫德、拉旺多尔济、阿思哈、杨景素又奏言：“查合剿逆匪将次蒞事，所有山东副、参、游、都等员颇有应行更调另补者，升调既乏干员，部推又非熟手。臣等近日查看直隶泰宁镇中营游击刚塔、正定镇龙固营都司黄端，带兵来东颇为勇于出力，请将该二员调往山东酌量补用，于飭整营伍实有裨益。”

奏入。得旨：“允行。”

同日，舒赫德、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徐绩又奏言：“臣等于九月二十三日进剿贼匪以来，四面攻围，分头戮杀死贼众不下一二千人。其余活拿贼犯，除将有名头目孟灿等七名解京外，现经官兵及乡民、回民、官役并直隶、河南两省擒捉送到者，共一千七百八十八名，陆续交兖州沂曹道松龄、兖州府知府福森布、曹州府知府李绛严行审讯。其实系贼党迎拒官兵，及胁从后为贼打仗攻城者俱法

无可货。又自寿张、阳谷、堂邑三县随至临清者，与贼聚处已久，自非被势胁迫，亦难宽宥，共计有一千二百名，已随时讯明正法讫。又讯出王伦、王经隆等亲属及头目等四十一名，俱系贼中紧要人犯，恐有应行解京者在内，现将该犯等牢固监禁，候旨遵行。如无烦解京备讯，当即分别凌迟斩决，并将应行缘坐之犯，即照例办理。又查出武举刘陶、文生杨荣贵、武生吴兆隆，俱讯无从贼打仗情事，而被贼胁从之后，该犯等即羁留贼营，不能以死自矢，实属昧良无耻，臣等亦将该犯等一并牢固监禁，候旨至。该教官学政等，平日不能教束，亦有应得处分，再容查参具奏。又其中有实系平民被胁，并未从贼打仗，应行分别发遣释放者共五百四十四名，臣等恐有要犯在内，或致轻纵，现谕该道等再行详鞠，分别办理，毋致漏网。再，两日旧城内，地沟地窖竟有潜伏躲避之贼，俱经首告，即遣官兵捕获，乡民亦尚有擒送者。臣等并派文武各员，于四处村庄遍加擒捕，不使稍留余孽。俟陆续送到，即随时分别审拟具奏。”

同日，舒赫德、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徐绩奏言：“查河西一带系直隶、河南接壤之地，大兵进攻，贼匪被官兵剿杀无路，即可由河西逃窜，是以臣等于初进兵时，即议调直隶兵一千名，由河西油坊一带协剿，继又以河之西南未免空虚，又飞咨何熠，令其派兵至彼堵截，防贼窜逸。其河南兵未到之前，经臣徐绩派山东绿营兵六百名、青州满兵二百名，先行防堵，于九月二十四日，曾经截杀逃匪。嗣因黄模等带兵已到，即将山东之兵撒回归入臣舒赫德等队内，派拨各处攻剿，与直隶、河南等兵接连围绕，所以零星贼匪有逃窜渡河者，即经直隶、河南兵擒获。至河北镇总兵黄模处拿贼情形，问据该镇及河南城守尉七十九，据称：带领绿营兵九百名、驻防满兵二百名，于九月二十四日辰刻至临清旧城内运河西岸，即于头道闸口起至二道闸口止，将官兵沿河排列，见河东有贼从墙屋内探望，即

令官兵施放枪炮，此系隔河击打，其实死若干不敢妄报。至午刻，不见有贼探望，即于头道闸上架木二根，差守备一员，千总一员，兵丁三名，由架木潜过对岸，将河东房放火焚烧，守备等俱仍回至河西一带堵截。自二十四日夜间起，至二十七日等夜陆续浮水过河之贼，经防守河沿官员击毙河内者三十余人，其浮至河沿被官兵拿获者五十三名，并无一人走脱等语，谨据实查奏。”

奏入，报闻。

同日，舒赫德、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徐绩又奏言：“臣等详查音济图等于九月二十九日，带领满洲官兵及山东弁兵在旧城一路剿贼。搜至汪宅，探知王伦在内，音济图率众直入楼下，见王伦持剑站立堂屋门首。音济图等随以大兵已四面围剿，速行自投免死之语，喝令出来，王伦将剑放下往前略挪一步，音济图直前擒捉，并有临清营把总仙鹤林揪住辮发，沂州营外委郁广业用手抱住，即将王伦拉出门外。众人一拥向前正欲捆缚，随有夥贼十数人突出抢夺，刀枪并举，音济图及善射手绷阿尔图等受伤，把总仙鹤林项后亦被刀伤，力不能支，仍被众贼抢去。是当日擒捉王伦时，把总仙鹤林、外委郁广业二人，实为奋勇出力，今音济图等俱已仰沐圣恩，该弁等亦应量加升用，以示奖励。谨将仙鹤林，郁广业交臣徐绩，遇有千总缺出即行升补，理合具奏。”

奏入，报闻。

同日，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周元理、何焯、杨景素曰：“东省解送逆匪王经隆等七犯到京，朕亲加刑讯，并令军机大臣同刑部覆加讯问。据供，王伦义儿共十八人，除王经隆即王圣如已经解到，李士杰一犯，前据舒赫德奏被火烧死，其余如已获之阎吉祥、李桐，如尚未正法，即行解京；此外十四犯，著舒赫德查明已获若干，未获若干，其未获者并令周元理、何焯、杨景素等一体严缉。又林哲

系王伦义弟，李贵系王伦干婿，李贵并与王伦相随三年，代为传话，必须解京严讯。又据逆犯供，有临清城内开药铺人，王伦封为御医，并著查明，果有其人，即行查拿究治。再据供，国太一犯带领七八百人先往北门逃去，其人作何著落？并著查明覆奏。又据供，惟一、格图肯于十二日打仗，贼人向前直冲，官兵即已退回。此等怯懦官兵实为可恨！若惟一等彼时能整队不动，手刃数人，众兵自不敢轻退，此因惟一等之无能速死，而官兵如此溃逃亦岂可不查明严办！著舒赫德、杨景素即速讯出为首倡逃者十余人，正法示众，其余随同奔溃者发伊犁等处给兵丁为奴，以示惩戒。”

同日，何焯奏言：“臣接据河北镇总兵黄模禀报，二十四日由杏园赴临清，遇有逃窜贼匪，杀死二名，擒获十一名，就近解赴山东军营收审。二十五日，大学士舒赫德派令在临清城西南紧要闸口防范堵剿，随将满汉官兵分布闸口，亲身督率将弁兵丁昼夜防堵〔截〕杀，连日又杀死贼匪十四名，擒获男妇四十二名口，内有贼头目一名阎吉仁，搜出元宝一锭，腰刀枪剑六件。至擒拿贼匪之时，襄城营外委把总崔士吉被贼刀砍殒命，此贼亦被官兵杀死，所获贼匪俱先后解交山东军营。其阎吉仁一犯，业经大学士舒赫德讯明解京，谨将该镇等所报杀获贼匪名数据实具奏。”

奏入。得旨：“崔士吉著咨部予恤。”

丙戌（十月初六日 1774、11、9）

周元理奏言：“据杨景素等陆续解到拿获逃匪，经臣将应行质讯要犯解京，随提余犯逐一严加鞫讯，审得杨得旺、于之德、阎端智、宋宗、杨夫杰、宋全栋、张宗安、何相玉、梁起禄、戚成一、郑良玉十一犯，屡次攻城打仗，拒杀官兵，实为罪大恶极，均应凌迟处死。陈得荣、李学孟、任文成、李见白、赵怀亮、张夫有、杨三、石焕、刘建、李四田、孔詹、刘国祥十二犯，随同逆匪攻城打仗，抢

劫多次，亦属助逆济恶，均应斩决。其杨成名、许占茂、孟学仁、张友、孙见、乔连、阎集贤、曲六八犯，虽据坚供并未攻城打仗，但各犯为贼守口赶车办草，情实可恶，亦应一律朝决。此外有郑丕节、石发二犯，为贼拘迫供役未久，实未随行抗拒官兵，反复诘讯，矢口不移，应将该二犯酌拨伊犁，给与种地兵丁为奴。又刘海青、牛明二犯，讯据坚供：二十五日往河西探听官兵杀贼信息，因形迹可疑被拿，家内现有邻佑亲属可讯等语。但该犯一面之词殊难凭信，应将二犯押解东省，传唤邻佑家属审明办理。查杨得旺等应行正法者共三十一犯，业经严讯明确，未便稍稽显戮，臣即将该犯等绑赴市曹，分别凌迟处斩枭示讫。再尚有续解到各犯，臣现在逐一详细审办，另行具奏。”

奏入，报闻。

丁亥（十月初七日 1774、11、10）

上命大学士、九卿科道会鞫王经隆等于刑部。

臣等谨按：逆匪以中土编氓，敢作不靖，恶积祸盈，寸磔不足蔽辜。贼首王伦虽逃显戮，而焚毙剜尸，凶孽之报炯戒昭彰。至如擒获要犯王经隆等党恶助逆，罪不容诛，特命解京亲鞫，尽得实情。且谕大学士、九卿科道于刑部会鞫，使其罪状暴著，明伏斧钺，以申国宪而快人心，所谓天讨有罪，与众共弃者也。

同日，上谕内阁曰：“此次派往山东剿捕贼众之京兵等，均能奋勉出力迅速戡事，尚属可嘉，著加恩将已领之一月盐菜口粮全数赏给，无庸按日扣缴。其应如何办理之处，并著该部另议具奏。”

同日，舒赫德、杨景素奏言：“查刘焕身充县役，引贼爬城一事，臣等先已闻知，即严行缉捕，现又特派官弁尽力查拿。至李忠在贼营中曾任元帅带兵，李浩然招引康三入夥，俱属情罪重大，法无可贷之犯。李忠已经直隶拿获，现差人查鞫。李浩然一犯亦已专差员

弁严行查捕，此外并有王枢、归太等紧要亲属夥党未经就缚，定应一并擒捕，以净根株。臣等现与杨景素商酌，派参将尚维宝、洪哲燕并千总外委等，于附近州县乡村，分为六路严拿务获。至臣等自攻剿贼匪以来，共获犯一千七百八十余名，已经正法者一千二百名，除将要犯监禁临清留讯外，尚有应行分别办理者五百四十四名。因临清新城地方偏窄，恐拘聚一处或有疏虞，因即派拨兵役，分押附近之东昌、聊城、德州、茌平、恩县、高唐、平原等各府州县监禁。现委道府州县分头审问，详讯该犯等确实供词，再行定拟具奏。并将现在未获贼党亲属、各要犯姓名开付各员，令于严鞫时留心核对，如尚有紧要党目混杂其内，即应严行根究，毋稍轻纵。再查音济图擒拿王伦之日，王伦潜踞汪宅屋内，满汉官兵无不人人自奋，冀缚逆首以成大功，故屋外墙上俱有兵分布；惟该犯所住之院仅容一二十人驻足，所以王伦见面，音济图等即一拥上前奋擒，遭贼砍伤夺去，屋上之人不能即时下救，实无在场不行救获（护）之人。至大兵剿除逆匪之后，居民无不欣跃感颂，思安故业。现据临清协禀报，自天桥以南至锅、马市大街，以及头闸口止，已经回家民户共一千二百八十六户，男妇大小六千二百八十口，乡村亦渐归旧宇。臣等复四路差员出示安辑，今若复令阿思哈带兵各处搜捕，诚如圣谕‘乡僻小民转有警扰’，且现在亦无成群之贼，是以臣舒赫德未令阿思哈前往，惟现派徐绩酌带弁兵，前往寿张一带安抚居民，顺查余党并各要犯亲属，谨据实覆奏。”

奏入，报闻。

同日，舒赫德奏言：“臣前奉谕旨：‘将协同擒拿王伦以致负伤之音济图、绷阿尔图等九人各赏银一百两。钦此。’臣验看伊等伤痕，音济图、绷阿尔图、塔堪保、准德保、色楞万挺、额尔登保，各得有腰刀、长枪、鸟枪，伤不等，自应赏银一百两。至色尔固、美乌

尔、固尔济，仅有衣服浮伤，并未伤及肌肤，若与音济图等一体赏银百两，稍觉过优，应量为酌减，各赏银五十两。是否有当，伏候训示。”

奏入。得旨：“允行。”

同日，舒赫德奏言：“臣前奉谕旨，察看姚立德是否奋勉图报，有无躲闪脱滑情形。臣至山东时，姚立德、徐绩俱在东昌办事，至徐绩赴临清后，姚立德留驻东昌，看其经理诸事，尚属详慎黾勉，理合据实覆奏，伏祈圣鉴。”

奏入。

上谕内阁曰：“姚立德前于听受太监高云从囑，荐伊弟高云龙充当长随一事，本应重治其罪，因其经理河工修防事宜尚能妥协，是以仅予革职，摘去翎顶仍加恩留任，以观后效。迨东省有寿张奸民聚众之案，该督即带标兵协同徐绩会剿，甚为黾勉，且以现在带兵若无翎顶，恐一切呼应不灵，因降旨暂准戴用。当姚立德未至东昌之前，曾谕以剿贼非其责任，令往潘家屯会勘引河，彼时未知姚立德防守东昌也。继知其在东昌不便遽离，复降旨止其南行。姚立德接奉前旨自应审度轻重，奏留东昌办理剿捕贼匪之事，乃奉到谕旨即起身前赴江南勘河，幸行未数里接奉后降之旨，仍即赶回东昌。然其初心安知不因徐绩漫无主见，调度失宜，恐为所累，故藉端为脱身之计耶？第究无实据，朕不肯为诛心加罪之事，而所给翎顶则应革去，然其过亦止于此。朕于臣工功过惟核实以归平允，从不稍涉臆预，将此通谕知之。”

同日周元理奏言：“据杨景素、永昌等续解到拿获逃匪内有紧要人犯，臣即先行提讯。审得徐天一、张雨、赵行，俱受伪号将军，于秀受伪号先锋，该犯等俱系堂邑人，随同逆首抢劫寿张、阳谷、堂邑，攻打临清，屡次抗杀官兵，实为逆匪要犯，恐有应须质讯之处，

臣即派委都司李肇岐，带领勇丁弁兵将该四犯严密押护，星速解京，以备审讯。其余各犯，臣现在逐一详细讯明，另行分别办理具奏。”奏入，报闻。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杨景素曰：“本日将逆犯王经隆等，命大学士、九卿科道审讯。据王经隆及梵伟供，攻打临清时武生吴兆隆曾设计用车装载秫秸火药烧南门，梵伟并供，闻得抢船搭桥亦有吴兆隆在内；讯之李旺，据供吴兆隆年约五十余岁，在旧城小市居住，常赶集上店卖药，其子吴士伟约三十岁等语。吴兆隆身系武生，甘心从贼，且为之设计焚烧城门，抢船搭桥，实系罪不容诛。著舒赫德、杨景素迅即严拿，并其子一并派员飞速解京，毋任窜逸漏网，仍严饬解员沿途小心押解，勿令自戕。”

上又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周元理、杨景素曰：“据解到各犯供出，有季国贞一犯，带人抢占粮船，并据供系住临清河西车沿子地方。又国太一犯，据供亦住河西，著舒赫德等即速查拿解京。至所奏李忠系贼营元帅，拿获时亦应解京审讯。又据梵伟供，有南台寺和尚慧林，亦系在教，讯之王经隆，云慧林已经缢死，恐其说未确，并著舒赫德等一并访拿覆奏。再周元理奏到获犯供单内，有张明、陈得贵，皆系贼目，刘法系贼党羽，皆不可轻宥，并令周元理、杨景素查拿解京，毋任漏网。”

卷十二

戊子（十月初八日 1774、11、11）

上命大学士、九卿科道覆鞫逆犯王经隆等于刑部。

同日杨景素奏言：“十月十五日接奉谕旨，查办被贼扰累良民，加恩分别抚绥，仰见我皇上念切民瘼，拯困安良之至意。臣遵旨飭

临清州知州，速查新城、旧城民欠各年新旧钱粮银谷各数，据实开报，一面稟商大学士舒赫德，飭委同知龚孙枝、知县张鸣铎等十员分赴临清旧城及被灾乡庄，将屋被焚烧、家被抢掠之户，确切查明。其寿张、阳谷、堂邑三县城乡被贼扰害之户，亦一体查明，酌议抚绥，请旨遵行。臣查此时以抚恤难民，搜查逸贼为要，臣于初三日派参将尚维宝等之员，赴寿张、汶上、恩县、东平、东昌卫等处，指名搜拿贼夥贼眷；初四日委泰安府知府朱孝纯等五员，赴聊城、德州、茌平、高唐、平原等处，审办分羁余贼；今复委同知龚孙枝等十员，稽查难民户口，豫备抚恤事宜。所有审事查灾各员，臣俱顺路查拿贼匪余党，以及邪教踪迹，武职则明加踩捕，文职则暗地访查，仍各慰谕良民，不敢警恐。”

奏入，报闻。

同日，舒赫德、阿思哈、杨景素奏言：“查临清协副将叶信供称，九月初三日调赴寿张剿捕，即带兵二百名起身，初四日至李海务，闻贼众将到东昌，复回至东昌守御。初五日闻堂邑被残匪〔陷〕，即至临清，叶信刻即带兵星驰，于五更时回临清，当即点集兵丁，期剿贼众。但旧城兵少地宽，既恐难以保守，又虑难以取胜，若仅守旧城，而新城仓库、监狱转有疏虞，获罪更大。因于初六日午后进城协同守护，实无暇料理叶信家口，至初七日，家口见贼匪往攻新城，才逃往河边，见有运粮千总赵亮在船，因即上船逃命，并非叶信豫先安置等语。查旧城设有副将衙署，叶信自宜于所驻地方率兵防堵，保护居民，至万不能支之日，再率民众避入新城，乃因新城现有仓库监狱，竟将旧城弃而不顾，致逆贼得以占据扰害，实属自取重罪。除行文河南巡抚，查讯千总赵亮是否与叶信先行商定接取家眷上船，务得实情办理外，相应请旨，将叶信照例拟斩监候，秋后处决。”

奏入。得旨：“三法司核拟具奏。”

同日舒赫德奏言：“本月初五日，有直隶清河县绅士里民康仲叔、张果行、谢眷美等呈称：仲叔等生逢盛世，久沐升平，昨以寿张县奸匪王伦侵扰临清，运河西北逼近贼巢之村落，居民深虞残掠。今蒙皇上天恩，命重臣帅师远至，数日之内焚渠歼党，俾接壤间阎得安作息，敬献草五十袋，料豆二十石，粟米二十石，牛四只，猪十口，羊二十只，钱五十千，稍尽芹私以助犒劳各兵之用，伏乞鉴纳，不胜欣望等语。臣即传康仲叔等面见，谕以皇上以逆匪王伦滋事不法，残害平民，特命本阁部堂统领京兵前来剿捕，今尔等感激皇恩，情殷爱戴，叩粮馈食，具见惓忱。惟历来大兵所至，一切军需皆支帑项，丝毫不累民间，屡经出示晓谕，谅尔等亦所深知，所有钱米牛羊等物无烦将献，可即领回。至尔等区区之诚，本阁部堂俱已鉴悉。尔等俱系国家良善百姓，当兹化日光天，各宜安分守己，无为异端所惑，倘有匪人暗布邪教，惟尔等知之最切，即应赴官告发，早杜奸邪。苟能如此遵谕力行，即较此时之备物输诚，实逾数十倍也。康仲叔等均感激圣恩，叩头去讫。”

奏入，报闻。

同日，舒赫德、阿思哈、杨景素奏言：“臣等前在德州时，据直隶故城县禀报，盘获德州满兵新城一名，当令德州知州李燕提取监禁，今据该州，将新城解至临清严讯。据供系德州驻防披甲，九月初六日，城守尉格图肯派满兵二百五十名赴临清剿贼，十二日下午与惟总兵会合。其时尚未扎营，闻贼在北门外攻城，惟总兵、格城守尉就分带满汉官兵前往杀贼。见有三百余贼，官兵放枪击打，贼人始犹躲避，继则一拥冲前，官兵随即奔跑。我在河沿行走，被贼追赶，腿受枪伤，我跳在河里，被回民捞起。十三日早到郑家口，正欲找赴营盘，当被故城县衙役盘获等语。查新城于溃散之后奔往河西，显系窜逃被获，其仍欲找回营之说殊难凭信，相应请旨照逃兵

例，即行正法，以示炯戒，理合奏闻。”

同日，舒赫德、阿思哈、杨景素奏言：“查解陶为贼宣行，阎吉祥系阎吉仁之兄，为贼义子，早经官兵拿获；现在监禁临清杨进德即杨峻德，亦系贼宣行，被获监禁。臣等亲提严讯，并无徒弟张旺。至临海、刘三，于现获各犯中查对，并无此二犯姓名，臣杨景素已飭属访拿。又查据历获各犯供称，贼营中有奉无生教之妇女，即自称为无生娘，因无生与乌三转音相近，遂尔误称，前此击毙使刀之妇，即其类也。王伦之妻母杨氏，昨据王伦之妻侄卢高供，并非无生母，亦未跟从王伦，臣等现差员赴寿张确查杨氏下落，再行覆奏。又查樊林即系和尚梵伟，前经解京备讯。孟一成姓名，贼中实无其人，是否即系孟灿，尚容确讯。惟归岱一犯历据众供，俱称要贼，已屡谕将弁等留心擒捕，毋任远颺。至李达系贼中小头目，于二十三日官兵到后投出，据供，伊名下所管之人并无高成良。至引人入教之高珍，亦系贼中小头目，现在不知下落。张祥即已获之张祥，为贼中探马。至郭进美一犯，查阅东昌获犯内有曹文科，供系随郭济美之人，已被枪伤身死，似即郭进美，但其果否被枪击死之处，俟解到曹文科时再行严讯。又查马成龙一犯，前曾拿伊父马玉，据供马成龙已受枪伤身死，马玉亦经正法。惟王士爵、冀磐佑二犯情罪俱属可恶，现在臣杨景素飞派文武干员，前往查拿，理合先行奏闻。”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周元理、何焯、杨景素曰：“杨峻德不过寻常贼党，止须在该处斩决。其解陶系贼元帅，阎吉祥系贼义儿，张立祥系贼探马，均属案内要犯，应仍押解进京。又现据王经隆等犯供，有国太为贼宣行，且为贼上京探信。山东语音读国如归，似即归岱，质之李旺、据供国太系寿张人，年三十余岁，均著舒赫德、杨景素查访明确，即速拿获，一并解京审究。又现在讯据李旺

供，王经隆纠众入夥时，系蒯连城为之纠约，张居仁为之记帐，并著杨景素即速严拿，从重办理。又据舒赫德奏，审讯叶信一案，果如所供，似当日专心为公，并不顾家，但恐其事后通词卸过。朕思叶信若九月初五、六日并未回署，自无暇照料家口，如曾回署内，即不得谓非豫先安置，著舒赫德就近查询明确，并著令何翔查问千总赵亮，是否与叶信相商？抑系叶信家眷自行上船之处？令其据实供明覆奏。又据舒赫德奏，有直隶清河县绅士里民康仲叔等，备物呈献，深明大义，甚属可嘉。著传谕周元理查明，量为奖赏，其倡率之人，并著赏给扁（匾）额以示奖励。又向闻东省回民最为悍狠不法，而此次剿捕贼匪，回民甚为出力，如洪印、洪全等，率领回兵奋勇杀贼，白虎等曾招回人效用，颇能知礼奉公，并堪嘉尚，著杨景素遵旨出示，分别奖赏，俾其益知功勉。”

己丑（十月初九日 1774、11、12）

大学士于敏中等奏言：“查逆贼王伦纠众滋扰，罪大恶极，业经大学士舒赫德等统兵剿除。所有临清旧城被贼占住半月有余，居民迁避流亡，室庐积聚焚掠几空，作息经营荒废日久，仰蒙我皇上轸念民依，特颁恩旨，令大学士舒赫德、巡抚杨景素等，酌定善后事宜六条具奏。奉旨命臣等会同速议具奏，臣等谨逐一详晰确核，所有招集流亡、酌给房价、加赈口粮、缓征正赋、借领牛具及逆匪产业入官估变以充公用等事，宜均应如大学士舒赫德等所奏办理。”

奏入。得旨：“依议速行。”

臣等谨案：临清旧城蕃庶之区，经逆匪肆扰，居民奔窜，荼毒实深。幸赖天戈奋剿，立见扫除，良民得安故壤。至善后事宜亟需布置，我皇上恩施轸恤，迅不逾时，使荡析之余旋获宁宇，招徕赈贷，备极周详，元气既复，而善良有更生之庆，厚泽深仁，直符于畴载也已。

同日何燭奏言：“臣于十月初二日，准徐绩咨称：逆匪王朴供，有王伦之徒，寿张县人张百禄，在河南遂平县传教。又准姚立德札称：贼犯杨林供，有寿张县人张北鲁，系逆犯王伦义子，向在河南裕州一带传教等语。臣刻即飞札南汝道南阳、汝宁两府密为查缉。兹又钦奉谕旨，飭令迅速查拿，臣复委署按察使周於智星驰前往，嘱其督同道府地方各官密速办理，勿得稍涉张皇。再查裕州距遂平二百五十余里，张北鲁、张百禄均系寿张县之蔡家楼人，音复相似，是否一人？容臣确查审明奏覆。”

奏入，报闻。

同日舒赫德、杨景素奏言：“查山东临清一带地方经逆匪扰乱，仰蒙皇上德威远播，未及一旬，首从剿灭，又蒙圣恩高厚，蠲赋抚恤，无不周至。臣等仰体皇仁，自必尽心竭力，以期办理妥善。惟是东省大局尚须整顿，全赖大员董率办理，现在道府中如兗沂曹道松龄、兗州府知府福森布、东昌府知府季世法、曹州府知府李绎，俱系中材，办事亦少奋勉之概。且松龄、福森布、季世法，俱有此案失察处分，臣杨景素因山东办事乏人，难收指臂之效，而商臣舒赫德，臣舒赫德查自吏部郎中忠德，历任道府，老成练达，刑部郎中赫绅泰明干有才，俱素所熟悉者；又随臣查办此案之军机处行走、兵部员外章棠敏达精详，户部员外敷伦泰安详稳妥，且深晓此案原委，仰恳皇上天恩，将此四员发东交臣杨景素差遣，委办如能得力，即以紧要之缺，酌量补用，与地方实有裨益。”

奏入。

上谕内阁曰：“舒赫德等所奏甚是。忠德、赫绅泰、章棠、敷伦泰，俱著发交山东巡抚杨景素差委，遇有紧要道府缺出，酌量补用。忠德、赫绅泰，并著即速起程前往。”

臣等谨按：平贼之后，民气渐苏，仰赖皇上德威荡涤，经理抚

绥，已无不至，犹以地方疮痍甫复，解弦整顿，必资干济之才，特命更置道府诸员，澄叙官方，拊循凋敝。用人安民之道，孰有加于此者乎？

同日，舒赫德、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奏言：“此次剿捕逆匪，蒙皇上赏给东三省善射人五十名，伊等自到临清以来，竭力奋勉，除随同音济图擒拿王伦，负伤各人伊遵旨分别赏给伊等银两外，其余出力之人，应将名单交各该处记名，于应升之处升用，以示鼓励。”

奏入，报闻。

同日，舒赫德、阿思哈、杨景素又奏言：“查王伦义子十八人，除王经隆一犯业已解京外，阎吉祥、李桐、李玉珍、艾得见、邵然、赵太坊、赵焕、杨佩八名，俱经陆续拿获。赵玉佩一犯，现经直隶拿获，臣等提讯属实。又直隶解到景淑一犯，亦讯系王伦义儿。又李得深现自寿张拿到，系寿张县书吏，认王伦为义父，该犯虽未跟至临清，但前在寿张杀官时，该犯帮同守门。丁若锦一犯，据被获伊子丁兴礼供称，在河沿上受枪身死。李赞一一犯，据李桐供，先被枪伤，后经焚死。李士杰已同王伦焚楼自毙。其张百禄一犯，讯在河南遂平传教，已屡行何焯查拿。此外惟温炳、赵传二犯尚无下落，现飭文武各员实力查拿，弗使一名漏网。再十八人之外，历讯拿获各犯，俱称尚有郗举一犯，亦系王伦义儿，自当一体严查务获。至李贵实系王伦干婿，为助恶要犯，臣等遵旨将阎吉祥、李桐、李贵，派健锐营委署前锋参领伯泰带京兵三十名，即于本日押解赴京备讯。至监禁之王伦等亲属夥党，现在分别定拟罪名办理。至贼匪有封开药铺人为御医一节，查有二闸口开药铺之外科医生迟玉津，曾为贼人看疮，因即差役前往查拿，先将迟玉津之子迟太来拘到，据供：‘贼到临清日，曾叫我父亲看伤、父亲不肯去，贼就要杀，父亲只得去看，但并未从贼，亦未受封御医。后来大兵来到，父亲就逃往故

城县去，小的长兄被故城县拿住，父亲现在去保他去了’等语。臣杨景素现已差弁往故城缉拿迟玉津，严讯实情，再行具奏。又前据直隶开送获犯名单内李忠一犯，现交李桐识认，指系徐克明，前为王伦看门传事官，并非孟灿所供放为元帅之李忠，但徐克明亦系要犯，现在监禁，一并定拟办理。”

奏入，报闻。

同日，周元理奏言：“臣连日审讯获犯王得朋、张八等。据王得朋供系雇与王伦家种地，自抢劫寿张，该犯即赶送家眷车辆，后又随同一路打仗攻城。据张八供受伪号将军，自阳谷夥同逆匪杀人，抬缚县官。此二犯罪恶凶逆，本应立即正法，但讯该犯等与王伦逆夥尚有认识，自应解京听候质审，臣即派委守备李成楷，带领勇干弁兵将该二犯严密押护，星速到京，以备提讯。至臣讯据王得朋、张八供出张百鲁，于本年四月往河南白洋地方传教等语，已飞咨何熠查拿务获。并据王得朋供，王伦义儿有赵忠、赵宣，其干女婿窦柱、聂大成、张心智五犯，现在飭属严拿。”

奏入，报闻。

同日，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周元理、杨景素曰：“舒赫德等奏，获德州驻防兵新城一犯，即行正法，自应如此办理。至溃逃之满汉兵丁，屡谕舒赫德查拿，迄今日久，仅获新城一名，其余岂竟毫无踪迹？著传谕周元理、杨景素，速于所属境内上紧缉拿务获，勿任久匿漏网。至河南虽距山东略远，恐或有潜逸往豫之人，并著何熠一体严密侦捕，又王伦义儿十八人，尚有赵传、温炳二犯未获，著舒赫德、杨景素迅速严切查拿解京，毋使久稽显戮。又据王经隆、李旺供，随同季国贞前往抢船搭桥者，尚有郭永敖、高珍、杨福、余会、韩福如、李之贵、杨树常、杨希叶、李达、皮之杨、徐士姚、王立松十二人，亦俱系此案要犯，著即拿获重究。内李达一犯，前奏

已经拿获，未知作何办理，并著查明覆奏。又据梵伟供，前所给与王伦银镯，系寿张当夥王登云给予，亦入教随往临清，其人曾否就获？并著杨景素即速查拿，解京审讯。又周元理奏，据王得朋供出之赵忠等五犯，并著杨景素一并严拿办理。”

上又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杨景素曰：“军机大臣等审据李旺供称，有王贵一犯，曾带兵攻犯新城，著传谕舒赫德、杨景素即速查拿务获，解京审办。又审据王朴供，王伦第四弟王淑于逃走时失散，恐其尚在藏匿，并著严拿解京审办。又王经隆供，烧楼时有王宗尼与寿张一人年轻者同下楼来被获，此二犯未知作何下落？又供有子正月儿，带在临清旧城，后来不知逃往何处。阎吉仁亦供有子憨小儿。此等罪恶深重之人，岂容稍留余孽！并著舒赫德、杨景素速飭查拿，获时即行正法，不得仅照缘坐办理。”

上又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周元理、杨景素曰：“前经降旨，将徐绩解任交舒赫德差遣，已属逾格施恩。所有一应查拿余党等事，仍系徐绩分所应办，况伊在山东年久，文武员弁皆其旧属，今虽解任，何患呼应不灵？著将屡次传谕舒赫德等应行缉拿要犯，汇开一单，令舒赫德传旨转交徐绩，实力上紧缉拿，倘果能捕得要犯，尚可稍赎罪愆。徐绩益当感发天良，倍加策励，以期努力自效。”

卷十三

庚寅（十月初十日 1774、11、13）

舒赫德、阿思哈、杨景素奏言：“查已获之王伦等亲族头目，及续获各要匪，自应即日分别办理，以昭炯戒。内解陶、景淑、艾得见、李玉珍、邵然、赵大坊、赵焕、赵玉佩、李得深、杨佩等十犯，或系王伦义子，助贼为恶；或系抢夺王伦，杀害职官，俱属罪大恶

极，应凌迟处死。又杨竣德、杨立祥、李达、杨伟、徐克明、张伸、张发祥、卢高、党耀汗、刘世充、王宗林、王宗兴、王进忠、阎吉瑞、阎斐然、阎宗禹等十六犯，或系充当探马，或系首逆亲族，并随同占住临清，亦法无可贷，均应斩决。臣等已将该犯等分别正法，并令居民环视，以彰国法而快人心。至王伦等之妻女姊妹义女，并不及岁之亲侄等共三十三犯，应照例给功臣之家为奴，现俱解送刑部办理。”

同日又奏言：“臣等查九月十二日，惟一共带绿营兵四百五十名，除阵亡九名外，尚有四十名未回。此等临阵退怯之兵，自应遵旨即速查拿，究出为首倡逃者十余人正法示众，其余随同溃散者，亦当查明发伊犁等处给兵丁为奴，以昭炯戒。再九月初七日，徐绩在张四孤庄、柳林等处打仗，共带绿营兵六百四十二名，内阵亡九名，未回者有一百四十八名，亦应一体严拿办理。臣杨景素现已飞飭文武官员上紧剿弋，如获有倡逃之兵，即于所拿地方讯取确供，一面奏闻，一面正法。”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杨景素曰：“据奏，审办逆匪案犯，所拟凌迟、斩决俱属允协。至逆匪缘坐家属内王正月儿，系王经隆之子，虽年仅二岁，但王经隆与王伦同日起事，逆恶重犯岂可复留遗孽，著交刑部监禁。其王伦所新掳之妻王张氏等，均给功臣之家为奴。又所称贼犯中，有报知王伦等住处之颜文韶、郑乾二犯，尚无与官兵打仗之事，且能逃出报信，情有可原，自可贷其一死，但究系曾经从贼，不便仍留本处，应酌发云、贵、川、广地方充军。又另折所奏，溃兵如此之多，实为可恨。若仅查拿倡逃之十余人正法，尚不足示儆，自应严拿务获，多办数人以肃军纪，余亦当分发伊犁及烟瘴等处，不可稍存姑息。”

同日，上又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杨景素曰：“今日令军机大臣严讯各犯，据王经隆等供出，有陈合璧是王伦徒弟，在恩县招有四五十人入教，内有石姓、褚姓等语。陈合璧系招人入夥之犯，现在曾否拿获？褚姓是否褚文？石姓又系何人？著即查明奏覆。再李旺供称，京兵消息是季国贞妹夫马姓在油坊探知报信。又据王经隆等供，有王伦族侄王有庆管办食用，并从寿张带来厨子刘国安、阎二小二名，俱著一并严拿务获。”

同日，舒赫德、阿思哈、杨景素奏言：“前据姚立德称，东昌等处陆续获犯一百二十二名内，内除审讯明确，分办正法、发遣、释放外，尚有甫经解到十九犯，现在监禁。臣等随行文将各犯提至临清，严加审讯，除张献都先经身故戮尸外，其杨林、杨富，魏希孟、王四、谭富、韩副如、曹文科七犯，或为贼头目，攻打城池，或看守贼寨，代为送箭，均属法无可贷，即应正法。又王经全之胞兄王经林、胞叔王曰成、王曰前，冀盘佑之胞叔冀景玉等四名，虽讯与王经全、冀盘佑向各分居，不知逆情，但究系贼匪亲属，应咨部发遣烟瘴。其赵大哲、王振山、谢顺礼、李全等四犯，俱系被贼掳去，于大兵未到之先乘间逃出，并未从贼。又阎家臣、阎曰公，讯系阎吉祥之无服族叔，任玉系李士杰族兄李世荣之雇工人，俱无入教之事，应予省释。”

奏入，报闻。

同日又奏言：“查乌大经已补授临清协副将，所遗德州参将员缺亦属紧要，臣舒赫德素知武灵阿向在西路出兵行走尚好，应即令其升补德州营参将，并暂行兼管德州城守尉事务。”

奏入，报闻。

同日周元理奏言：“臣查直隶与东省交界州县，前闻逆匪肆扰间阎，无不切齿痛恨，召集乡勇共图守御。其大名、广平一路，各村

庄集有乡勇五六百名，清河、威县、故城等处，各城堡亦俱集有千余名，并西岸官兵扎营地方，东省民人前来担水送草者不少，而直隶清河县士民复有呈送牛羊、豆草等物至大学士舒赫德以备犒赏者，此等输诚效义，急公奉上之民，实由圣治化成，渐摩日久，天良感发，出自性生，现已札知各州县，分别查明奖励。臣于初八日审办各要犯事毕，即起身仍由临清西岸稽察，顺赴大名、广平一路巡查回省。”

奏入，报闻。

臣等谨按：直隶毗连东省州县，闻奸滋扰，愤切同仇，城堡乡庄团集守御，无虑千百余人。如馆陶县文生赵之枚、武生王建基等，率领居民保村杀贼，而清河士民备具牛羊豆莖诸物，赴军前呈献，急公踊跃，发自至诚。皇上嘉其深晓大义，谕令分别奖赏，其文武生员即特予教谕、千总职衔。至乡民中之首先倡率者，并给扁（匾）以示旌扬。直隶督臣奉宣德意，士民闻命之下，感励益深，奸慝除而良善长蒙其福，有不争奋于蹈德咏仁者乎？

同日又奏言：“臣拿获逃匪余犯，逐一研讯，内王进忠、阎丹信、张大臣、张文贵、黑茂、王玉、丁先七犯，随同攻城打仗各一次；王庆、乔富、梁见、王法起、孙华五犯，随同抢劫村庄各一次，均应斩决。运吉昌、李明、朱克叙、马升、宋添长五犯，均为贼守口照料，情节可恶，亦应一律斩决。以上各犯业经绑赴市曹正法。其张大妮、孙可茂、张有本、王山、伊让、张同、许腰七犯，为贼服役未久，均应发遣伊犁及烟瘴地方。王十、贾秉有二犯，仍在旧城照常买卖，并不及早逃出，又幼孩潘魁一名，虽年仅十四，但曾供贼使令，亦应一并发遣。郭四、王智二犯，据供十八、二十等日，贼人抢掳伊妹，并将伊拘入，为时未久，且并为贼服役，现已合家被难；又徐进才、何二小、霍八、崔豹四名，初因形迹可疑被拿，今据供

并未从贼：又赵群一名，年仅十三，被掳亦止二日，均应解回东省释放。”

奏入，报闻。

辛卯（十月十一日 1774、11、14）

上谕内阁曰：“舒赫德所请发往山东以道府用之忠德、赫绅泰，俱著驰驿前往。”

同日，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杨景素曰：“前据徐绩奏，逆匪侵扰三县时，在寿张县杀害知县及署游击，阳谷县杀害县丞、典史，堂邑县杀害知县。今复讯之各贼犯，据梵伟、阎吉仁供：‘我们到寿张县衙门，知县从署内出来，我们叫他顺从，喊骂不依，是刘焕、马成龙、景淑动手把知县杀了。李士杰说他是个好官，将毯子包裹掩埋在衙门里。知县并无女眷’等语。又据王经隆供：‘堂邑县官知我们在张四孤庄杀人放火，把我妻子拿在监里。我们进城时，县官在城上巡查，王伦于北门上拿住县官和他兄弟，他们不肯顺从，就绑缚抬到北关外，打了县官一顿棍，到一更多天把他兄弟两个都杀了，亦无家眷’等语。是该二县俱被执，骂贼而死，克守臣节，亦属可悯。其从前即有办理不善之处，尚可相抵，著舒赫德、杨景素再行确查，如果属实，即奏闻予以恤典。若能询得该知县掩埋之所，并著杨景素验明，另为给棺盛敛，听其本家领回。至阳谷县杀官一节，据王经隆供：‘我们到阳谷县衙门，县官不在家，刘发、郭永敖把他家口杀了。别衙门的人都跑出来，我们那日杀了许多人，不知有官没有’等语。是阳谷县县丞、典史被害之事，据贼所供并无确证，而知县家眷被贼戕害。该县系何人？因何不在署内？并著查奏。又贼供：‘进寿张县城，先到游击衙门，有阎吉仁之兄阎吉智，现在当兵，送信令游击走避，我们将阎吉智杀了。又到守备、千总衙门，亦皆不见’等语。所供与徐绩原奏不符，是该游击与县官被害者不

同，即或畏惧自戕，亦非骂贼不屈可此，若竟逃避偷生，则其罪更浮于惟一，断不可姑宽，著舒赫德、杨景素即速查获，讯明奏明正法。至徐绩初奏，以守备正在沿河催漕，是否属实？其千总又复何往？并著一并查明覆奏。再寿张动手戕官之各贼犯，除已传谕东省查拿外，尚有王槐、刘发二犯，并著杨景素即速查拿审明，从重办理。”

同日，舒赫德、阿思哈、杨景素奏言：“臣等遵奉谕旨，查办堂邑跪迎贼众男妇，于审讯各获犯中随时跟究。今讯得魏希成，堂邑县魏家庄人，本年六月间入教，九月初四日王伦到城南三里庄，有本县陈家庄人陈绪纠同跪接，随至临清，彼时共百余人，内有认识者，系魏世载、王贵、王纯、苏连望、苏连城数名，其魏世载、王贵已被拿，臣等因即提该二犯严讯，俱供系堂邑县人，同在三里庄跪接王伦，并跟到临清。又据王贵供，亦系陈绪纠合，是陈绪一犯实为首倡跪迎之人，自应严拿重办，但查姚立德送到正法各犯册内，已列该犯姓名，并注明陈家庄人。至魏希成、王贵，俱曾为贼攻城，魏世载跟随入教，为贼喂马，且自堂邑同至临清，俱属法无可贷，应请旨将魏希成等三犯即行正法。其同时跪接之王纯、苏连望、苏连城，自应严切查拿。再前讯刘君爱供系王圣如妹夫，入教已有三年，九月初五日王伦到柳林时，同杨二记脸、郭济美传唤同庄人去跪接。查刘君爱已列逆匪夥党项下，奏明正法。郭济美，前据姚立德解讯之曹文科供称中枪身死，惟杨二记脸一犯，现在一体搜捕。至此种入教迎贼之人，大概多随至临清，现经官兵烧杀，谅已不少，嗣后续获各犯中有讯出此种情节者，再行分别定拟。”

奏入，报闻。

同日又奏言：“臣等查贼中有归岱一犯，又称归太，现未就获，当严飭文武各员留心侦捕。至季国贞久经拿获。其李忠一犯，虽据

直隶总督周元理转解临清，但讯系徐克明在案。又查武生吴兆隆一犯，经臣等奏明，与武举刘陶、文生杨荣华一并问拟正法，候旨遵行。今梵伟供出，吴兆隆有设计烧城，抢船搭桥等事，实属罪不容诛，臣等复加穷诘，该犯于主谋一节总未吐供，并称伊子吴士伟被官兵拿获杀死，臣等详查正法册内，并无吴士伟姓名，难以凭信，再当严捕。所有季国贞、吴兆隆二犯，现在奉旨解京，其刘陶、杨荣华身为绅士，竟敢从贼，或亦有应行讯究之处，臣等现将季国贞等四犯一并解京。”

奏入，报闻。

同日舒赫德奏言：“臣前在德州时，有中书沈启震前来进见，称系丁忧回浙，舟滞德州，知臣赴东剿贼，愿随行出力。臣此次带出满汉司员无多，而事务繁冗，不敷办理；沈启震向在军机处行走，臣素知其熟谙，因留其同至临清帮办，一切俟事竣后仍送其回籍守制。沈启震自随办以来颇为出力，理合奏闻。”

奏入，得旨：“俟其服满时提奏。”

壬辰（十月十二日 1774、11、15）

舒赫德、阿思哈、杨景素奏言：“查阎吉祥一犯，已解京备讯，其解陶、张之祥二犯，同杨峻德等二十六名，及东昌解到七犯，俱遵旨正法。至王伦之义儿十八人，经臣等历讯各获犯，所供并无赵元其人。嘉谟处所闻之赵春、李仲、林直、王自己四名，亦从未据各犯供及。其李仲或即前在油坊打仗未获之李忠，林直或即与王伦结拜兄弟已死之林哲，其字音相近，严讯之下因而混供，亦未可定。至李裕国即李玉珍，井柱即景淑，李姓二人当即是李士杰、李得深，而所称王姓，则只有王经隆一人。臣等细行查对，如王经隆、阎吉祥、李桐三犯已经解京，李玉珍、艾得见、邵然、赵大坊、赵玉佩、景淑、李得深八犯已经正法，丁若锦、李赞一、李士杰三犯已受伤

身死，张百禄一犯，已行知河南查拿，温炳、赵传二犯，现在访缉。惟单内徐足一犯，臣等前讯据各犯俱称，王伦义儿尚有郗举，现亦严行查捕。郗举与徐足音亦相近，或即其人，臣等既经对明，则嘉谟处所讯之供似未为可据。又李旺所供萧连城、张居仁二犯，除张居仁即张善长，已据东昌续获解到讯供外，其萧连城一犯，臣杨景素现在开明该犯住址，飞速查拿，俟获到一并严办。”

奏入，报闻。

同日又奏言：“前据姚立德解到东昌拿获贼匪杨富供称，临清官兵从土城东门入，有张善长、归太逃出临清北门，昨据登莱青道王站住送到续获贼犯印册，查有张居仁即张善长一犯在内，随即飞提严讯，据供：‘系临清州人，于三十八年八月内，在城南大水坑居住之李振前来引诱，随于二十九日入教，王伦封为刑部官写字管帐，并不打仗。九月二十三日官兵到来，我同冀国太、郝灿等逃出北水门去，遇著归太带有七八百人在塔湾向官兵打仗，被官兵杀了数百，他们败走，小的随著望东逃去，归太说往河南去调兵。我逃到高唐州就被拿获’等语。是张善长一犯系与归太同逃，归太并有往河南之说，臣等因即飞咨何焜，属其密速查拿。至张善长母妻子女，及所供引其入教之李振，并同逃之冀国太、郝灿，臣杨景素现在上紧踪缉。”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周元理、何焜、杨景素曰：“据舒赫德等将李贵、李桐、阎吉祥解送到京，讯据李贵供：王伦未起事时，曾于八月望后差归太进京探听动静。至九月二十间，归太带一人来见王伦，说名于瞻海，从京里来，听得发兵一千到山东，王伦就令梵伟、吴清林、李忠等带兵七八百迎拒，被京兵败了回来。于瞻海是柳林人，王伦收他随营，后来不知下落。今据舒赫德等奏，讯据

张居仁供，九月二十三日逃出北水门，遇著归太说往河南去，已飞咨何熠密速查拿等语。归太一犯逃往河南，供证确有可据，著何熠即速严密缉拿，毋任漏网。至于瞻海系柳林人，自应交杨景素在山东严缉，但该犯曾经归太引令入夥，或随同逃往河南，亦未可定，并著何熠一体严缉。又据李贵供，张百禄是孟灿外甥，常往河南收徒弟，闻得有遂平县中刘姓三人，还有孟灿女婿亦在遂平居住，俱不知姓名。是遂平传教之说业经贼犯供明，必非虚妄，何熠务须实力查拿，勿使地方官颟顸了事。又据李桐供，抢夺王伦时，林哲之弟林浩在内，又王伦之弟王淑尚无下落，又李忠亦系案内要犯，直隶所拿李忠既讯系徐克明，则李忠现在何往？并著杨景素一并查拿，严审重究。恐有窜入直隶境内者，周元理不可不留心协缉，其有情节较重之犯，即解京讯问。所有应拿要犯，并令徐绩尽心踪缉，以期自赎。再临清旧城，逆贼占据半月有余，经官兵剿捕歼戮甚多，亦有该处居民被贼杀害者，前据舒赫德奏，旧城街巷，贼尸填积塞路。昨杨景素奏，旧城居民归还者已四千余户，自仍须聚处于此，若令尸骸积久，秽气郁蒸，春融以后恐易染成疾疫，不可不速为妥办。著舒赫德、杨景素择一离河稍远平敞地面、无碍田庐者刨两大坑，分别男女尸身，投掷其中，即以烬余瓦砾填拥成堆，虽不必如鲸鲵京观之封，而作大冢以昭炯戒，亦可使人见而知儆，且街衢（巷）并得肃清。如实有良民为贼所害，其家属远归尚能识认愿领回殡葬者，查明亦听其便。”

臣等谨按：逆匪扰踞临清，自取诛灭，经大兵迅剿歼戮聚歼，彰国法而撼众愤。我皇上〔明〕睿周祥（详），以居民渐次复业，恐旧城以内积骸过多，街衢未能清肃，命择离河稍远无碍田庐之地，分掘两坎投贼尸，垒成大冢。法纪既申，仍得免于暴露，且俾凶顽者永知儆戒，从此闾阎安堵，自无疾疠之虞，圣天子惩恶宁民，洵无

微之弗至已！

同日杨景素奏言：“现在逆匪剿除，回空粮艘衔尾南下，经臣奏蒙圣鉴，一面委官催趲昼夜遄行。兹于十月初十日，回空湖南之帮、江西十三帮俱已全过临清，水手短纤人等极为安静，并无剿余贼匪改装混入，臣仍严飭沿河文武员弁，乘此天气尚暖，速行催趲出境。”

奏入，报闻。

同日又奏言：“前臣率领直隶兵弁，在临清河西堵截逆匪。其时，临清之三汊河为贼西渡要口，闻该处回人洪印等素称勇悍，是以令回兵白虎等，即随同都司张世富一同剿贼，实属奋勉出力，已于奏闻后遵旨赏给洪印、洪全银二百两，白虎拔为把总。嗣臣把守临清河西，大学士舒赫德带兵在河东旧城剿杀，初次不过令二三十人引路，余俱未用，况洪印等业已仰沐天恩，似可毋庸再行赏给，现拟出示奖励，俾知劝勉。”

奏入，报闻。

同日又奏言：“自逆匪扰害屯聚临清，仰蒙圣恩，调遣劲旅，克日剿平。临清城乡内外，百姓扶老携幼，均各还家，民情宁贴，远乡亦无逸贼。所有驻临清弁兵，除京兵、津兵及青州、德州满兵，现经舒赫德酌量请旨撤回外，其山东绿旗营兵，久驻临清亦已无事，臣与舒赫德面商，酌拟撤存。查抚标存营兵二百七十九名，除徐绩赴柳林搜捕余贼带兵一百名外，尚存兵一百七十九名，请俱留临清。至兖州镇存营兵一千三百十九名，请酌留六百名，其余九百十九名应请撤回。登镇存营兵一千三百名，路途较远，本处海疆亦关紧要，应请全行撤回。臣拟俟京兵撤回后，即将兵弁酌量远近，分作三起，按日起程。”

奏入，报闻。

同日又奏言：“臣接奉谕旨，遵即查明，临清新城内共有本年地

丁漕项钱粮四千七百五十六两零，内已完银一千一百一十二两零，未完银三千六百四十三两；旧城共有本地地丁漕项钱量九千八百二十两零，内已完银二千六百六十一两零，未完银七千一百五十九两零，其从前并无借欠银两。臣查新城百姓同文武官保护城池，能知大义，且守城日久，未免多费口粮刍秣，所有未完本年钱粮三千六百四十三两零，可否全行蠲免，出自圣恩。至旧城居民，凡臣贼抗拒及为贼供役之人，俱已剿戮治罪外，其实在良民，或屋被焚烧，或家被抢掠，所有本年未完钱粮七千一百五十九两零，并请圣恩蠲免十分之五。至临清城外被害乡庄，并寿张、阳谷、堂邑三县城乡之处，所有本年应完并带征钱粮，及临清旧城蠲剩钱粮，并恳圣恩缓至明岁秋收后起征，以纾民力。又临清、寿张、阳谷、堂邑城乡被害之处，民间秋收贮蓄多被抢掠耗散，小民办理漕粮不易，臣仰体皇仁，拟将该四州县被害之户所有本年应征漕粮缓至明岁秋收后起分作二年带征，以裕岁内民食，更沐高厚圣恩于无既。所有遵旨酌拟临清等四处分别抚绥事宜，谨缮折奏闻。”

奏入。

上谕内阁曰：“此次逆贼王伦等纠众攻扰临清等处，经舒赫德等统率八旗劲旅，弥月即为剿平。其新城居民能随同地方文武尽力守御，歼贼保获无恙，实属可嘉。至旧城居民，贼至远避，事平挈眷还者，旨系守分良民，室庐荡析，生业未免萧条；又寿张、堂邑、阳谷三县，或人被贼戕，或屋被贼毁，及家计为贼抢掠者，均堪悯侧，特降旨令该抚杨景素查明具奏，候朕降旨加恩。今据杨景素据实分别查明覆奏，著加恩将临清新城内本年应征地丁漕项钱粮，除已完外，所有未完银三千六百四十三两零全行蠲免，以奖善良；其旧城内实在良民未从贼者，所有本年未完钱粮七千一百五十九两零，并著加恩蠲免十分之五。至临清城外被贼扰害乡庄，并寿张、阳谷、堂

邑三县城乡经贼被害之处，所有本年应完正赋并带征之项，及临清旧城蠲剩钱粮，概行缓至明岁秋收后起征，以苏民困。至临清、寿张、阳谷、堂邑城乡等处，民间贮蓄多被贼匪抢掠，小民无力办粮，并著将该四州县守城及城乡被害之户，所有本年应征漕粮俱缓至明年秋后起分作两年带征，俾岁内民食得以宽裕。该抚其董率妥为经理，以副朕矜恤安良至意，该部遵谕速行。”

臣等谨按：临清居民守护新城奉公尽力，而旧城及寿张等邑被贼戕杀，生计亦未免萧然。仰蒙特沛恩纶，普沾渥恤，或蠲免正赋，或缓带秋征，自城邑以至乡庄靡不遍逮，用苏困敝，而就安恬，小民警甯甫定，已沐浴于圣主和甘之泽矣！

同日杨景素又奏言：“逆犯王伦等邪教惑民谋为不轨一案，臣亲提现获人犯逐一严讯，查有临清州武生吴兆隆、堂邑县生员杨荣贵二名，经解京逆犯王经隆等供称，攻打临清州时，吴兆隆设法烧城，并抢船搭桥等语。现在将吴兆隆遵旨解京，并将杨荣贵一并起解在案。伏查教职一官约束士子是专责，平日不能实心训教，以致该生等不明大义，甘心从贼，咎无可逭。除堂邑县训导吴琛业经骂贼被杀外，所有临清学正孟毓灿、训导李世璐、堂邑县教谕杨埒侨，相应请旨交部严加议处，以肃功令。至山东学政李中简，亦应一并附参，听候部议。”

奏入。得旨：“该部察议具奏。”

癸巳（十月十三日 1774、11、16）

上谕内阁曰：“寿张、堂邑两县，现讯解京各贼犯据供，该二县被贼擒缚，逼其顺臣，皆骂贼不屈，为贼戕害等语。寿张知县沈齐义、堂邑知县陈枚，俱能骂贼而死，克全臣节，深合守土之义，甚属可悯。至沈齐义未能先事觉察，及访拿时又复机事不密，致贼党闻风生变，虽亦不能辞咎，而既以身殉，亦可相原，沈齐义、陈枚

俱著加恩交部，照阵亡例议恤。又昨据杨景素奏，堂邑县训导吴琛亦骂贼尽节，并著该抚查明，交部一并议恤。”

臣等谨按：人臣守土之责，贵乎弭盗未然，使奸民无由窃发。若不能先事豫防，致匪肆行扰攘，固已咎无可辞，皇上加意矜全，如寿张令沈齐义于查办邪教一事，始失之优柔寡断，由于不密害成，以致酿成事变，祸实自取，乃犹念其骂贼捐躯，尚称尽节。以及堂邑令陈枚、训导吴琛，于致命遂志之义，均为无忝，特予一体恩恤，以示褒扬。宽其应得之罟（愆），奖其克全之节，圣人善善从长，权衡至当，信无锱黍之或爽云。

同日上谕内阁曰：“逆匪王伦等纠众滋扰，占踞临清，因东省绿营懦怯无能，特选健锐、火器二营兵千名，派额驸拉旺多尔济、都御史阿思哈带领剿捕，并令大学士舒赫德统率经理，未浹旬而一举殲事，逆党要犯生就歼擒伏法，而贼首王伦亦畏罪自焚毙命，验有实据。若非选派京兵前往，安能迅速若此？所有出力各兵及带兵各员等，业于起程时加恩赏赉，其春宁、音济图、巴图保等，亦节经施恩赏擢。至舒赫德调度有方，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均能实力董率，甚属可嘉，舒赫德、拉旺多尔济、阿思哈俱著交部从优议叙。其协剿之直隶总督周元理、总督管河南巡抚何焜、正定镇总兵万朝兴、河北镇总兵黄模，亦俱在事奋勉，并著交部议叙。”

同日何焜奏言：“据署遂平县知县王斗枢稟称，在县境诸市店地方常姓饭铺中查获张百禄，供：‘系寿张县人，有兄张存良，因贩鱼到遂平，在姨亲赵云凤家居住。我向在山东投张九传为师，学习拳棒。今年正月来遂平探兄住下，九月内想回家探母，来到黄河涯刘家口，官差不准过河，就回太康县叔子张洪功家住了几日。来到遂平诸市店饭铺就被盘获’等语。臣查张百禄一犯，先据逆犯王朴等供称在遂平传教，其为来豫勾引匪徒入夥无疑。今既拿获，则随从

附和之人自无难跟究，现已押解赴省，臣飞飭在省司道，先行公同密讯，俟臣回省彻底清查，务使根株净尽，不留余孽。”

奏入。谕曰：“将此人速行解京，毋致免脱。慎之！”

上又命军机大臣传谕何熠曰：“据何熠奏，业经遂平县盘获张百禄，讯取实供，已令派员解京审办矣。此外，国太一犯及孟灿女婿，务须即速擒获解京审办。如讯得传教之人确有姓名、住址可据，必须一并搜拿，即无从贼谋叛情由，亦应照邪教例从重发遣。其或未经供出者，转不必过于搜索，以致节外株连。但查拿邪教之事，固不可稍涉张皇，致良民略有警扰，尤忌机事不密，如寿张群逆之先发制人。何熠老成练达，自能调度得宜，毋纵毋枉。”

甲午（十月十四日 1774、11、17）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杨景素曰：“昨审讯逆贼夥犯，据称贼众初进寿张城，即至游击衙门，因有步兵阎吉智豫先送信，游击已经逃避等语。游击系防守大员，若贼至即逃，以致城池失守，其罪较惟一等之临阵退避者尤重，业已谕令舒赫德查奏。复以游击赶福身系满州，若竟避贼而逃，即其子亦当问罪，因谕福隆安派员前往，将其子孙拘禁。随讯据赶福家人李福儿供称：赶福由署后墙缺跳出，原想出外集兵剿贼，并非逃避。旋往各处调兵，即遇见惟一，随往阳谷追拿贼众，与贼打仗阵亡等语。果尔，则赶福之死亦殊可悯，不但无罪，并当予以恤赏，录其后人，所有应得赏银，现已谕令照例赏给其家。至所称赶福从署后走出，喊叫兵丁拿贼，并无一人来应等语，兵丁于各营将领，理应竭力捍卫，遇有贼人窃发，尤当相随剿击；若营官唤令杀贼，连呼不应，非入教从贼，即怯避无能，较之堂邑男妇跪迎王伦者情罪更重，不可不分别究治。其系游击署内该班之兵，应查明发往伊犁等处为奴；其在城防守者亦应革去名粮，重责示儆，若查有从贼者，即应在该处正法。著舒赫德即

速同杨景素前赴寿张查办，勿稍姑息。”

同日，舒赫德、阿思哈、杨景素奏言：“臣等讯问前跟叶信同赴东昌之千总王廷佐，据称，于九月初三日随叶副将赴寿张剿贼；初四日行至东昌李海务地方，经东昌府知府季世法、都司多奇纳差人赶回东昌守城；初五日辰时，贼匪有来临清之信，复随叶副将于是日三更回至临清土城，查点兵丁，叶副将未曾回署；初六日子时进砖城防守，并未出城等语。臣等质之署临清营都司张铨，复提叶信再四诘讯，俱属相符。查叶信于初五日回至临清，未曾进署，现据千总王廷佐等所称，似为确实。再查叶信家眷搬往粮船一节，现在奉旨传谕何焯，查询卫千总赵亮，其有无于初五六日回至土城面托搬眷下船之处，经赵亮处证明情节，自无从遁匿。”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杨景素曰：“据舒赫德奏，叶信于初五日回至土城，并未进署，初六日即进砖城防守，是其罪尚属可谅。今闻伊已于十二日病故，亦殊可怜，应准其家属将尸棺领回。但叶信于讯供次日即行身死，或果系积劳羸弱，难以久延，抑系别有通信伊家搬避之处，恐日后败露畏罪自戕？著舒赫德即速查明，据实覆奏。至前谕舒赫德，剿捕逆贼事毕，即往寿张、阳谷、堂邑等处查勘被贼情形，并将堂邑跪迎贼众各犯查办。近日审讯贼犯，据供跪迎男妇俱已随往临清，计官兵剿贼之时，此等非殄于枪矢，即擒获治罪，未必复能幸免。即有仍留本邑者，此时岂肯自认不辞，旁人亦未肯投首告讦，是查办本为不易，且愚民无知，未免转生疑畏，此事可毋庸再办。舒赫德竟当回至德州查办驻防溃兵之事，将首先倡逃者讯确即行正法，附从同溃者发遣新疆为奴，并将此等人犯削除旗籍。至陆续自回本营者，如讯无溃逃情形，仍准留存当差，但亦须逐一鞭责示儆。此必须舒赫德亲驻德州，俟新任城守尉福保到

日即督同查办，并将该处补缺等事妥协经理。”

同日，舒赫德、阿思哈、杨景素奏言：“临清当贼匪残掠之余，乡城百姓生计艰难，前奉谕旨加恩抚恤，并准部议，令臣杨景素派妥干大员确切查明办理。兹查布政使国泰料理德州军需事竣，现在临清，臣等公同酌议，请即委该布政使暂驻临清，专办一切抚绥事宜，令其亲身往来各属，董率州县实心经理，以藩司统领各官，查办自能得力。臣杨景素仍随时查察，务使被难穷民均沾实惠，如官吏等有不能实力奉行，致有侵蚀滋扰情弊，立即参劾治罪。布政使国泰应俟抚恤事竣，即行回省。”

奏入，报闻。

同日又奏言：“查徐绩前赴寿张、阳谷一带搜捕余孽，拿获王伦堂弟王柱、王林，并案内正犯郭廷贞、郭林五、李有典、牛泰如、林庚辰及郭进美之母任氏、妻孙氏、温炳之妻董氏等二十三名口带至临清，现在审讯办理，另行具奏。外臣等复提集各州县获解贼党，及附近乡民执缚送官之逆匪，讯据各该犯供称，逆贼心腹人等都在旧城内紧随王伦，逸出者颇少等语。所供固不足凭，但思二十四五六等日搜捕贼党，正在打仗之时，所获人犯将及二千，俱在营盘外露地看守，兵丁不少，恐有疏失，是以将实系贼党并受伤垂死者，略问姓名、住址即行正法，未能细讯口供，而旧城中之贼，经枪炮击毙及焚溺死者不可数计。昨于居民陆续搬回之后，臣等遣副将乌大经前往清理街道，又经检尸骸现存者尚有五百余具，是从前屡次剿杀贼内，或有现在查拿要犯，亦未可定。至于附近临清及寿张、阳谷一带，百姓被贼残害，恨入骨髓，臣于初七日将审明要犯三十三名押赴临清城外，分别凌迟斩决，城乡百姓四面围观不下万人，无不欢呼称快。并闻远近乡庄拿献贼匪者，所在皆有，是百姓恨贼之心甚为痛切，必不肯寄顿窝藏。又经臣杨景素分派文武员弁，分路

严密查拿，即有逃逸要犯断不能漏网，此皆臣等目击实在情形，不敢不据实上闻。现在惟有密选妥干员弁上紧查拿，总期丑类无遗，以慰圣念。”

奏入。谕曰：“勉力为之，以靖根株。”

同日又奏言：“臣等查惟一、徐绩两处溃逃兵丁，已据实奏明，飞飭文武各官踪弋，但无专司督捕之人，恐事无责成，易致疏玩。兹查有直隶现任游击调发山东补用之刚塔及直隶现任都司调发山东补用之黄端，该二员在直隶时，臣杨景素知其差委勇往，办事认真，臣等现差刚塔催拿抚标逃兵，又差黄端催拿兗镇逃兵，俱发给逃兵年貌住址清册，各处跟究查拿。臣舒赫德亦一面严催直隶总督、河南巡抚一体严缉。”

奏入，报闻。

乙未（十月十五日 1774、11、18）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周元理曰：“前据周元理奏查审拿获各犯，将陈珏、周振乐、周振德三名遽行释放，办理未为妥协，恐周元理意存姑息，因降旨严飭，并令将各犯解京，交军机大臣会同刑部审讯。今据奏，覆讯陈珏等三犯，实因恐被杀害，随行二日，旋即相约藏匿，伺隙投出，均无随贼打仗等事，其情自属可原，已谕令仍释放回籍。是周元理前此所拟尚未桀骜，但彼时羁禁，俟东省捕贼事竣，再为分别请旨，乃周元理遽请释放，实属急遽无序，但究非图积阴功，轻为开脱，其办理不善之小过，尚可谅也。”

上又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杨景素曰：“昨令军机大臣研讯各犯，据阎吉祥供，九月二十六夜间，同王伦下楼淌水过河，时尚有阎大成一犯随同行走；又据马德供出，有张四孤庄刘三是王伦夥党，招人入教；又江三供出，李旺带著许多人到临清野庄地方，叫我们过劫，我庄上的常老辉就带著我顺从李旺见王伦的。本日又讯，据

季国贞供，商量搭桥等事，有韩裕功、郝之光带人去抢粮船五六只各等语。阎大成、刘三、常老辉、韩裕功、郝之光俱系应行拿究之人，不可任其漏网，并著舒赫德、杨景素等严行查缉务获。”

卷十四

丙申（十月十六日 1774、11、19）

舒赫德、阿思哈、杨景素奏言：“馆陶县文生赵之枚、武生王建基等率领乡民杀贼，查系林潘寨乡民二百十六名，李官庄乡民二百五十一名，共计四百六十八名，臣杨景素已饬馆陶县知县陈培敬，遵旨动用库项，按名给赏银两，理合奏明。”

奏入，报闻。

同日又奏言：“查临清城内药铺王伦封为御医一节，臣等前奉谕旨，即查有二闸口开药铺之医生迟玉津现在故城，经臣杨景素差弁缉获解到，严加诘讯，据供在临清土城内居住，素习外科行医，贼到临清后被缚到卢家药铺里，要与他看伤，我因将铺内所有膏药陆续给他贴过，后即乘空逃回。至官兵入城杀贼，我同原任千总程际林，并街民林玉安等八人，在西夹道空房内拿过贼人三名，交到营内。当初贼人徐范原有将来封你做御医之语，实在并无其事，亦并未与王伦看病等语。臣等又传讯千总程际林及街民林玉安等，并将拿获贼册内查对，注有‘程际林协同乡民迟玉津等拿贼三名’字样，姓名数目俱属相符。查迟玉津已供称为贼治伤，又曾有徐范封为御医之言，即难保实无其事，未便以逃回后曾经协力拿贼遽行宽宥，应行解京质讯。至程际林及林玉安，审无从贼情事，且询之贼人均未识面，似应省释。”

奏入，报闻。

同日又奏言：“臣等奉旨，查拿季国贞妹夫马姓在油坊探信一节，随讯据季国贞幼妹四儿供称，有姊夫马光德，现在投到营里，臣等即将马光德拿到研讯，据供：‘系四川人，父亲原任临清卫守备，已经身故。贼进土城后，我总在家里躲避，后来要想逃走，季国贞带我送出北水门，被贼拿住盘问，我哄他们说是打探消息的。后来闻官兵到，随即逃出，投到营里，并未从贼探信’等语。查马光德一犯，既询系季国贞姊夫属实，所供情节，一面之词殊难凭信，相应一并解京，以便与李旺、季国贞二犯严行质审。”

奏入，报闻。

同日又奏言：“据临清州武生焦人杰等于直隶清河县苏家庄地方拿获逸贼张在立押送行营，并将同党名字另单送阅。臣等即将张在立飭发临清州收禁，并将单内有名人犯司贞等二十五人陆续全数查获。讯据张在立供：‘系临清州人，被贼裹去，曾跟随贼营头目刘四到焦人杰家里抢过物件，又替刘四将家眷搬送苏家庄住下，不曾再回临清。至司贞等二十五人，都是平日会使拳棒，其实不曾从贼，刘四已在睢家楼被官兵杀了’等语。又讯据司贞、司图、王有礼等同供，学习拳棒，并未入教从贼。查张在立随同抢劫，从逆显然，虽经畏罪潜逃，亦应明正典刑，请旨即行正法。至司贞等虽坚供并无入教等事，但究非安静良民，应请各杖一百，流三千里，以靖地方。又另获徐海、徐五十两犯，讯得徐海随王经隆历次攻城，徐五十于张四孤庄起事之日，即随贼抢夺城池，又跟梵伟在临清堵御，此二犯均系法无可贷，应请旨正法。”

奏入，报闻。

同日又奏言：“钦奉谕旨：李旺所供王贵，系带兵攻打新城要犯，著即速查拿务获，解京审办。臣等查王贵一犯，前正法一千二百名册内已有同名者三人。前讯东昌解来杨富一犯，供有‘王贵是我姊

夫，昨被枪打透，大约已死’等语。此犯似即李旺所供之王贵，惟杨富先经正法，臣等再行研讯别犯时，随时确查。又奉旨：王经隆供，烧楼时还有王宗尼与寿张年轻者一人，亦跳下楼来被获，此二犯获后作何著落？查九月二十九日，王伦焚楼自毙时，王经隆于山墙跳出被获之后，又有王经隆之侄孙王峻爱自楼掉下，讯供后，因受火伤，越日身死。同时尚有一人因楼板塌下坠地，当即身死，未能讯供，似即系王经隆所供王宗尼及寿张年轻之犯。又奉旨：讯出帮同季国贞抢船搭桥之犯，有郭永敖、高珍、杨福、金会、韩福如、李之贵、杨树常、杨希叶、李达、皮之杨、徐士姚、王立松十二名，亦系此案要犯，必须拿获重究。查郭永敖等十二人，除李达已经正法外，杨福一犯，前东昌解来正法之犯内有杨福一名。又续解到杨福系馆陶人，虽严讯并无帮搭浮桥之事，且称从未与季国贞等认识，但一面之词难以凭信，应请质讯季国贞，其同往搭桥之杨福系住临清，抑系馆陶，即可得其确据，今将杨福一并解京。其韩福如一犯，前东昌解犯内有韩付如，亦经正法。在案其余各犯当严行查缉。又奉旨：查王伦徒弟陈合璧，及石姓、褚姓等犯。查陈合璧前经臣等派员往恩县查拿，尚无踪迹。其褚姓、石姓二犯，褚文供内有同在堂邑逃回之褚致远，又已经正法册内有清平石元一名、临清石纯一名，是否陈合璧所招入教之人？现在遍处访缉，务得实据。又奉旨：王经隆等供有王伦族侄王有庆管办食用，又从寿张带来厨子刘国安、阎二小二名，曾否拿获？臣等前于九月二十六日拿获张立祥等八名，内有刘典安一犯，讯系从寿张县跟来之厨子，因其并非要犯，即已正法。刘典安是否即系刘国安？当与王有庆、阎二小等一并严缉。至阎吉仁之子憨小儿，拿获时当即行正法。其给与王伦银镬之当夥王登云，并王得朋供出之赵忠、赵宣、窦柱、聂大成、张心智等，现在分派员弁一体严拿务获。”

奏入。

谕曰：“此皆余波，即免脱一二谅亦不能滋事。然杨景素不可存此心，仍以严拿务获为要。”

同日又奏言：“臣等钦奉谕旨，查周元理所奏，贼犯曲六供有刘法一犯，现于各处获犯中讯出，刘法供系陈绪引进从贼，曾劝曲六入教，在马市街打仗等语，其为曲六所供刘法情事相符，已无疑义。又据生员邢璘出首伊侄邢成德，供系临清州武生，贼人逼令随去，将父母妻子都搬进旧城，随贼把守浮桥，兄弟邢复德因从贼，被叔子邢璘活埋等语。邢成德以武生从贼，情罪较重，现将刘法、邢成德解京备讯。”

奏入，报闻。

同日何燭奏言：“臣奉谕旨查问千总赵亮，是否叶信相商将家眷搬上粮船之处。今据赵亮供称：九月初六日申刻，千总粮船从临清开行，在卫辉候兑。初七日早饭时，忽闻贼匪来至土城扰害，急督率舵工水手人役防御贼匪，保护船只。是晚尾船水手来报，有叶副将家眷人口到船避贼，因系上司家眷，听其住下。初八日早见叶信大儿子叶宝岫，问明缘由，又听得传说贼匪已将副将衙署烧了，只得将他们带到卫辉水次。在临清开船时，从未与叶信见面，并无相商搬带家眷之事等语，又据叶宗岫供：‘九月初三日，我父亲带兵剿贼总未回署；初六日午刻，有兵役来取令箭，说父亲于半夜回砖城防守仓库城池；初七日，听得外边嚷说贼匪杀进大街来，我扶著母亲，带领家眷从沿河一路逃避，走有二里路，见河内粮船，要想上船去躲，那旗丁水手们就任我上在后面官船内，那时不知运官是谁；到初八日，这千总赵亮回到船上，我问他说了原委，央他一路带到卫辉’等语。谨将各供词覆〔奏〕。”

奏入，报闻。

同日嘉谟奏言：“据海宁所千总谢恩在阿城盘获逸犯胜山一名，供系历城县人，因往寿张探兄，遇见王伦，即被胁同至阳谷、堂邑，后到临清押令攻城，乘间脱逃。又据嘉兴帮千总王世伸在戴家庙盘获逸犯陈湘一名，供系临清州人，住居城南仓上庄，有同庄之郭大、郭三、郭七、郭浩等，都是白莲教。九月初七日，郭浩等领人到庄拿去入夥，到临清押令攻城两次，初十日逃出等情。当将该二犯就近发交东昌府严行监禁。”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杨景素曰：“据嘉谟奏，临清有郭大、郭三、郭七、郭浩，都是白莲邪教等语。著舒赫德、杨景素即行严飭查拿务获，审明照例办理。又王伦之师张既成坟墓尸棺，已经验明燬；其张既成之师袁公溥，节经传谕查拿，何以尚未奏覆？该犯系创立邪教首犯，断不可任其免脱，务须速飭踪获，解京审明严办，毋稍稽延。”

丁酉（十月十七日 1774、11、20）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曰：“此次办理剿贼捕匪诸事，舒赫德实力宣勤，调度妥协，时值冬令天寒，著赏给御用貂尾冠一顶，黑狐马褂一件，由驿发往，俾资御寒，以昭优眷。”

同日上谕内阁曰：“据舒赫德等奏，此次带往山东随同办事之司员，内阁侍读永保、刑部员外郎苏楞泰塔琦，均属奋勉出力等语。永保、苏楞泰塔琦均著交部议叙。”

同日，舒赫德、阿思哈、杨景素奏言：“本月十四日，有莘县监生周曰璜投至临清，出首伊子周振东跟随本庄王君弼打拳入教，约定十月二十八日起事，并单开莘县、朝城、阳谷等县各庄同谋人姓名，臣等反覆诘问，只云‘我止此一子，恐将来干连，是以出首’。窃思周振东如果系王伦一教，则前此王伦滋事之时，自应同恶相济，

约齐举事，何必待至十月二十八日始行动手？似非与王伦一事。但以亲父出首亲子，于情理又属可信，看来周振东系一游手好闲之徒，平时学习拳棒，呼朋引类，相聚作奸，或欲看王伦之起事如何再行举动，故约期较迟；或周曰璜本系贼党内之人，以官兵追捕严紧，恐将来自干重罪，并累及全家，故尔先时呈告，亦未可定。莫若将周振东及单开为首之犯先行拿获，一经严讯，即可得此案底里。臣等即于本夜密派文武各员，带兵分往各路，约定时刻立拿首犯，飞送临清审讯。若辈即有阴谋，而先事擒拿自能一时就缚；但此事若确，将来办理必须兵力，而京兵已撤，难以再行调回。查现存兵数尚有京兵二百七十名，青州满兵六百名，山东绿营兵二千余名，河西岸之直隶、河南兵各二百名，俱尚未起身，暂行留驻。统计尚有三千余名，如果有需之处，即可调拨。臣一面密咨周元理、何焜，令各密备兵一千，选派大员统领，在清河、馆陶暂住，以备调遣接应之用。至此案根底，一俟拿到为首各犯，详加研鞫，即可酌量情形办理。”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阿思哈、杨景素曰：“据奏，莘县监生周曰璜首告伊子周振东，与同县王家庄之王君弼等及朝城、阳谷、冠县等处人结党谋反，约定十月二十八日起事，开单呈首等语。王伦一案甫经剿戮，惩创不为不严，乃复有愍（警）不畏死之徒，敢作不靖自取诛灭，实出情理之外。今舒赫德等一闻呈首，即派员四路擒拿，要犯就获严鞫，自可水落石出，迅得实情。至所需带兵大员，仍派伊琳、那木札尔前往，并添派鄂兰苏崇阿，并谕知春宁将带回东三省善射手仍速带同驰驿赴东听舒赫德遣委。此时要犯谅已就擒，必不至复成事衅，若能不动声色，确讯严惩，尤为妥善。至周曰璜忍于首告伊子，父子天性，苟非深明大义灭亲之故者，安能出此？况据诘讯周曰璜之妻并非后娶，何忍陷其子以凌迟重劈？或其家庭之

间别有暧昧情节？一经拘到各犯，不可不详细质讯，以成信讞。”

同日，署天津镇总兵永昌奏言：“查天津各营兵八百名调赴东省进剿，并臣带兵四百名于故城、景州一带堵截逆匪，业经奏明在案。臣遵照督臣周元理调遣，移驻郑家口防范堵截，嗣因贼众猝至河西，冲击官兵屯扎之处，经督臣周元理奏派，前往油坊一带相机接应，仰仗皇上天威，逆匪剿灭。当败残之余，恐其浮水西窜，臣复带兵前往临清西岸，与督标、正定官兵分布河干，合力堵擒。今奉大学士舒赫德传令，进剿官兵次第回营，臣仍于故城、景州、郑家口直东交界地方，酌派附近协营官兵巡缉逸匪，所有原派进剿并策应各兵，于十一月十一日带领分起各回本营。”

奏入。

上谕内阁曰：“署天津镇总兵永昌，带兵在油坊一带接应，并往临清西岸堵擒贼匪，其所派天津镇总兵，经大学士舒赫德带往，亦为得力。是永昌此次办事尚属奋勉，著照万朝兴等之例，一体交部议叙。”

戊戌（十月十八日 1774、11、21）

何焯奏言：“查张百禄在遂平传教一节，该犯系王伦义儿，又系孟灿外甥，实为河南倡教贼首，今既将该犯拿获，其在遂平所收之十五徒弟及孟灿女婿，皆可根寻著落。臣先于拿获张百禄时，飞飭陈州府知府孙栝，将容留张百禄之堂叔张洪功讯，据供，乾隆三十六年七月内，有张百禄之母舅孟二往遂平，路过太康，伊曾投拜为师，学习八卦拳，并授运气诀。又供出太康人李天木系张百禄徒弟，又有寿张人张成章、张荣章、张大章、赵云会，俱从张百禄学习拳棒，经各该县先后拿获等情。臣查孟二是否即系孟灿？现在飭司确查。孟二曾于三十六年到豫传教，近年以来张百禄又来往其间，招徒聚众，情伪百出。臣现严飭南汝道南阳、汝宁两府，带领妥干员

弁，会同营员，各于要路交界，不动声色，慎密堵截。其有供出逆党及实系邪教人犯，即按名指拿，不留余孽，以期无负圣主谆谆训戒之至意。”

同日又奏言：“窃照东省贼匪王伦肆扰一案，豫东接壤，恐有窜逸之贼潜藏境内，先经拿获东省逃匪孙敬等，禀报到臣，当即提犯到省，严行查办。兹据署布政使荣柱讯，据孙敬供，系寿张快役，派在南门巡查，于王伦等拥众进城时躲入城壕，被逆匪和尚广标搜获，胁令当探马巡城，乘间逃出，约同堂弟孙羊儿，又同东阿李大成至泌阳，投伊兄孙秀儒避匿等语。又据刘甫贵供：‘在临清瓜查（场）庄居住，九月初八日随贼进城，贼首王伦在礼拜寺点名，将我拨给贼目杨进忠管束，给了一杆枪同去攻城，又派在头闸把守。到二十三日，我合同村的萧利连夜跑走，萧利往直隶一路去了’等语。查刘甫贵一犯，已经供认从贼不讳，并究出该犯庄顺贼之李法玉、赵士秀、赵士英、姜二小、殴七、赵新及同守闸口之寿张贼匪王振海、王振江、徐尙、王六等姓名。其孙敬亦系先曾从贼，后复脱逃，情罪已属重大，但贼匪迹同鬼蜮，遂平等县现有张百禄传教，归太又有往河南之说，孙敬一犯即系在泌阳地方拿获，且充贼营探马出城，安知非王伦遣来引奸夥前往接应？必须彻底根究。臣现在星速回省，督同该司等亲加讯究办理。其已据各犯供出之僧广标等犯，现在飞咨山东、直隶督抚臣，一体查究。”

奏入，报闻。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阿思哈、周元理、何燭、杨景素曰：“要犯张百禄业经豫省拿获解京，所有该犯供出案内各犯，并当飭属查拿讯究。如豫省成功会之类，即系邪教一流，何燭现在作何办理？至河南拿获寿张孙敬、临清刘甫贵二犯，自应讯明照例严办。其各犯供出山东各县人犯，业经何燭飞咨山东各县，两省分缉，务须上紧

缉获，毋任漏网。就须现在供出各犯而计，如和尚广标逼胁孙敬入夥，又刘〔甫〕贵供出之头目杨进忠，并著舒赫德等查明，如尚未就擒，亦著严缉到案，从重审究。此外，尚有孙敬供出同逃之东阿李大成，及刘甫贵供出同村顺贼之李法玉、赵士秀、赵士英、姜二小、殴七、赵新俱临清瓜查（场）庄人，又同守闸口之王振海、王振江、王六俱寿张县人，以上各犯俱著舒赫德、杨景素等，即速按名严拿务获，分别审办。又刘甫贵同庄之萧贵，系于二十三日同逃前往直隶，亦著周元理上紧严缉审究。”

同日舒赫德、阿思哈、杨景素奏言：“前据高唐、汶上等州县所获人犯，臣等提赴临清审讯，内姜捷、杨怀礼、赵珠、李玺、郝之广、公振山、张兴、陈兴、魏宗彦等九犯，讯系随梵伟、孟灿、王圣如等打仗杀人，把守口子，并为贼买办食物，抢据草束，情罪俱属可恶，应即行正法。其姜捷系寿张营兵，仍在本营枭首，俾绿营兵丁知畏。至周释、徐桐、张五、刘宣、滕有生、李君禄等六犯，虽讯据供称为贼喂马做饭，并无打仗杀人情事，但为贼供役，亦未便轻纵，应发极边烟瘴充军。”

奏入，报闻。

同日奏言：“查藩司国泰等讯取贼犯殷文等七名供词，录报臣等，复亲加查讯，据殷文供系临清州人，遇贼人裹住，给与镰刀，曾在杏园打仗。又据赵有供系堂邑县人，曾经入教，从堂邑跟到临清杏园打仗，又攻过临清城两次等语。以上二犯情罪可恶，应请旨即行正法。其赵功、赵玉、王大力、陈洪先、李成等五犯，均供认为贼供役，应请发往黑龙江宁古塔等处给披甲人为奴。”

奏入，报闻。

同日又奏言：“前奉谕旨，将旧城街巷肃清妥办，仰见我皇上睿虑周祥（详），体恤民隐之至意。臣等连日派委员弁前往，所有街衢

巷口，及焚烬所余之墙屋内逐一检查，并于城外隙地刨挖大坑，将贼尸悉行投入。现在土城中街道俱已肃清，而旧时流散之民亦陆续来归，渐次复业。现据参将乌大经禀报，自初三日起至十五日止，回来民户共查有七千七百七十九户，计男女大小共四万零七百名。”

奏入，报闻。

臣等谨按：临清旧城自逆匪扑灭，境内敕宁，良民避贼远窜者咸得各安故宇。皇上廑念如伤时，以一夫失所为虑，屡命肃清衢路，抚恤流亡，劳来辑宁之道纤悉具备，是以甫旬日间，复业者几及万户，茆檐土锉，生聚依然，编氓感戴深仁靡有穷极，诎一时之沦肌浹髓已耶！

同日又奏言：“查王伦等家属前就，现据获各犯审明确实，问拟缘坐，奉旨允准在案。惟是贼匪聚党肆恶，随地迫人入夥，故自搜捕以来，所获妇女幼孩又有五百五十二口，自应区别办理。臣等公同酌议，凡王伦义儿及受封伪官、有名头目，并杀官抢船各犯，情罪重大，其家属自应照例缘坐。今审得阎艾氏等三十五口，或系逆匪眷属，或系贼目亲支，俱应照例给功臣之家为奴。又阎吉仁之子憨小儿，前经奉旨，与王经隆之子正月儿俱于拿获时即行正法，续因王正月儿年仅二岁，奉旨交刑部监禁，今憨小儿年仅七岁，似应一例交刑部监禁，如蒙俞允，臣等当同应行缘坐之犯一并解京办理。再，此外有被诱入夥听贼主使而家口现在拘系者，又有实系平民全家为贼掳去，事后自行投出经官兵拿获者，其妇女幼孩五百一十六口，俱审明非要犯妻孥，应请概行释放。”

奏入，报闻。

同日又奏言：“前据原任抚臣徐绩等续解至各犯，臣等覆加审核，除王柱、王有德、郭延正、郭延继四犯，俱系紧要有名贼犯，业经解京备讯。此外，王楷、王林俱系王伦有服弟兄，虽未随同入夥，而

起事之后并未举发；范宗孔从梵伟打仗，授为校尉官；庞立入教从贼，打仗杀人；徐本道由阳谷随至临清，从贼日久；刘得系开城引贼刘焕之堂弟，且曾随贼打仗，以上六犯俱法无可贷，即行正法。其刘大信、吕实、陈宗武、杨瑞吉四犯，虽俱系被贼胁从，并未跟同打仗，然已为贼使役；又郭延禧系贼中伪官郭延正之兄，亦未可轻宥，均应发极边烟瘴充军。又苏小五一名，于九月初六日被贼裹去，初七日即逃出，并无为贼驱使情事，相应释放。”

奏入，报闻。

同日又奏言：“臣等于九月二十三日围剿逆匪以来，所有搜获物件，除劈山炮一位、鸟机枪二杆、鸟枪四十一杆已归营备用，其长枪、叉斧、钩镰、铁尺棍等物二百零七件，大小刀三十七口，现交署临清州知州李涛存贮库内。又马三十五匹、骡六头，衣服杂项等物一百八十一件，臣杨景素委员确估（估）变价，归于赈恤项下动支。”

奏入，报闻。

己亥（十月十九日 1774、11、22）

舒赫德、阿思哈、杨景素奏言：“臣等屡奉圣谕，查究奸匪起事缘由，并确查有无歛收加征之事。臣舒赫德随时留心探问，已知王伦实系邪教，谋为不轨，续于拿获贼营要犯研鞫，俱供王伦自乾隆十六年起从张既成入邪教，不敢露名，后来因伊父身故无人管束，自三十六年间遂收起徒弟，至今已有三年。凡入教之人转相招引，各处乡落愚民多有为其煽惑者。至今年八月望间，王伦探知游击赶福、知县沈齐义要差人严拿邪教，王伦心中畏惧，遂倡说八月之后有四十五日大劫，从我都可得免，于二十五日差孟灿到王经隆处传入起事，并云二十八日有风雨，是时正好动手。到二十七日，王伦在党家庄已有数百人，王经隆在张四孤庄亦聚有五六百人。二十八日黑

夜，梵伟、阎吉仁先带六七十人，与城内入教之书役等约定，开放入城戕害知县；即于二十九日接王伦进城，王经隆亦来会合。此二日内适值风雨，所以人益信服，所过之处，胁附日多等语。此系质之所犯，所供无不吻合，乃王伦因邪教败露，畏拿起事之缘由也。前孟灿所供因年岁歉收，地方官额外加征，以致激变一说，臣等于审讯别犯时即详悉访问，从无有供及此者。臣杨景素飭属严访，亦查无其事，实系孟灿一犯深恨地方官查拿严切，欲架（嫁）祸以泄私忿，故于拿到日遂尔混供。至山东年岁，德州以北，今岁初夏虽略有少雨之处，入伏后亦渐沾足，且与寿张等县无涉。寿张等县实有八九成收获，前此，逆匪抢掠各乡米豆粮食，所在多有，此其明验，是饥民酿衅之说尽属荒唐。臣等伏是国家承平百数十年，休养生息无所不周，即地方间遇有水旱偏灾，我皇上发帑赈粟，蠲缓兼施，溥海茅檐，群知爱戴，况今年山左并未歉荒，小民俱有天良，亦何敢藉词倡乱？至加额一说，当此纪纲肃清之候，即有不肖官吏，亦断不敢妄为至此，尤属毫无影响。臣等现奉谕旨查询，山东果有歉收加派之事，自应早为入告，严行办理。今讯之贼犯所供，质之众人公论，无不谓贼匪等因探知查拿邪教而起，则其事实有确据。臣等谨据实覆奏。”

奏入。

上谕内阁曰：“前因舒赫德奏，讯贼党孟灿在东省供有今岁歉收，地方官额外加征以致激变之语。贼供本无足据，但既有此言，不可不彻底查究，特降旨令舒赫德同新任巡抚杨景素，即行详晰确查，如其言果实，并重治徐绩之罪。今据舒赫德等覆称，贼匪王伦起事之由，实系邪教谋为不轨，前孟灿所供岁歉加征激变之说，详悉访问，毫无影响。且别犯亦从无供及此者，实系孟灿深恨地方官查拿严切，欲架（嫁）祸以泄私忿，故尔混供。况今夏德州以北虽略有短雨之

处，与寿张等县之收成八九分者无涉。前此，逆贼抢掠各乡米豆粮食，所在多有，是饥民酿衅之说实属荒唐等语。舒赫德、阿思哈俱钦差大人，杨景素又系新任巡抚，与东省有无荒歉横征之事，初无所庸其回护。况徐绩已经解任，复有何情面可徇？而舒赫德等曾经查访，与有责成，又岂肯稍为粉饰代其受过乎？朕临御三十九年，遇有水旱偏灾，不惜多费帑金，广为蠲赈，期不使一夫失所。且因海寓久安，人民繁庶，思欲藏富于民，俾益臻饶裕，特普免天下钱粮者，再蠲各省漕粮者一几不啻数万计。朕爱民怀保之心，数十年如一日，此天下臣庶所共知者。若地方雨暘稍或不时，朕宵旰殷怀，必多方询问，以通民隐。若各省旱潦不齐之事，督抚奏报稍迟，经朕访察得实，轻则申饬，重则议处，历皆有案可稽，从未有因督抚讳匿灾伤，谓其能为国家惜费特加任用之人，此亦天下臣庶所共知者。即如今夏山东得雨较迟，屡曾传旨询问，经徐绩将得雨州县时日节次奏报，至各处沾透而止。且其报雨之候，或验之邻省报章，或证之总河奏牍，悉皆吻合，亦断无能伪饰。则舒赫德等今日此奏，谓山东并非荒歉，益复可信。又如豫省秋成丰稔，而何燭以信阳、光山二州县内，水田独被旱灾，奏请确勘妥办，此真不过一隅偏灾，何燭尚不敢壅于上闻，朕亦即为之温旨批答。又于秋间，江南外河老霸（坝）口黄水涨溃堤工，山阳等四县田庐被水，即饬该督抚迅速堵筑，加意抚恤，冀濒水受灾黎庶早就安恬，曾因伊龄阿奏报被水情形，朱笔批询地方官办赈恤事宜妥协否？蠹役有因而牟利者否？目下穷黎光景又如何？详悉速奏来。今日伊龄阿奏覆适至，其折具在，不妨与众共阅者。而谓朕以民事为重乎？不以民事为重乎？朕欲督抚稍为讳饰灾伤乎？抑不许其讳饰灾乎？乃李漱芳闻王伦叛逆之事，即妄云饥民聚处滋事，是转予乱民以藉口之端，实不知其是何肺腑！彼时若早为宣示，适足以长逆匪之智，且恐因而诱惑良民，其误更不

知伊于何底！及贼党要犯就获解京，命军机大臣会同九卿科道在刑部公鞫，闻有御史蒋良骐就讯贼犯，是否因灾起事？并无有以灾为对者。朕复于紫光阁集众亲鞫，命李漱芳自问，贼匪亦无以灾对者。是李漱芳前日之妄奏，众心应共释然。至所云直省亦有饥民，地方官在卢沟桥拦截勿令他往，范宜宾寻袭其说入告。今年天津、河间等处原有偏灾，经周元理奏闻，朕即谕拨通仓米十万石备赈借之用，此可谓之讳灾乎？若云卢沟桥拦截饥民，朕即遣派侍郎高朴、袁守侗，带同李漱芳、范宜宾前往良乡，及黄村、东坝各处查看，并未见成群乞食流民，乃李漱芳等所目击，又有谁为之隐饰乎？设果有其事，朕亦岂肯庇周元理不治其罪乎？朕爱养斯民，实时凛如伤之念，不特饥馑灾沴常廑于怀，如近日逆贼王伦敢作不靖，戕害良民所伤不少，而被胁之人，招谕未出首者，剿贼时亦不免玉石俱焚之事，朕每为之惻然，已屡饬加恩优恤。而间阎具有天良，如清河县士民，至舒赫德军营以牛羊等物犒师，其临清旧城百姓，避贼复归者七千余户，数万余口，闻有抚恤之诏，无不感激涕零。是草野愚民尚知仰体诚求保爱之至意，而李漱芳当逆贼倡乱之初，造作无稽之谈，转欲为贼饰讳卸过，实不得复比于人类，即治以袒贼惑众之罪，亦所应得；但朕从不肯因言民隐之事加罪科道，惟是李漱芳识见如此，心术如此，若令其复居言路，实足为世道人心之害，李漱芳著以部属改用。并著将等节次奏折，朕今日之旨，及自五月以来询问徐绩谕旨及其覆奏之折，周元理、何焯等查办偏灾并伊龄阿覆奏各折，一并令九卿科道阅看，并将此通谕中外知之。”

臣等谨按：保赤诚求之隐，圣皇勤恤民瘼，固无一时一事不上廛宸衷。其或雨暘稍愆，水旱偶告，为地不过偏隅，而周咨諄切，不啻再三，蠲赈频施，如恐弗及，实为亘古未有。东省设遇岁稔，断无所容其讳饰，且寿张等邑俱查有八九分收成，又安得饥民酿衅之

事？即如王师所至，士民争先犒献，一闻下诏抚辑，感激涕零，凡在血气心知之属，靡不仰见宵旰殷怀，直如天地之无私覆载者，而奸民卸罪之诡说，与言官摭拾之浮词，自可立辨其诬矣！

同日，舒赫德、阿思哈、杨景素奏言：“十七日申刻，据原派文武各员将周曰璜原呈单开各犯全数拿获解到，臣等即提周振东研讯，据拱：‘周曰璜是我父亲，向来喜欢赌钱，欠债甚多，将家中粮食多抵帐与人。近日又欠李贵等帐目，约定本月十五日清还，又要柴家中所剩粮食，我祖母不依，父亲遂于十一日晚上骑驴出门，家中四处打发雇夫去找寻，不想竟到这里来首告谋反，我实在并无此事。至王君弼系本庄保正，我没有跟他学过拳，那里有什么十月二十八日起事之说？总是父亲与我母亲不和，祖母因父亲好赌，不许他柴粮还债，想是父亲道是我在内撺掇，所以将这没影响的事来告。我只求叫我祖母、母亲来一问就明白了’等语，臣等思周曰璜如果为债务挟嫌诬控，亦应只及索通之李贵等，何必首告伊子以图泄忿？况其所告之事实关重大，人数亦多，其中情节不可不彻底追究。现在将拿到各犯逐一隔别审问，一面委员迅即拘唤周曰璜之母妻到案，以备质证。至委员等赴各庄拿获单开各犯时，俱各随到随拿，并无抗拒情状，并查看各犯家中，亦无不法物件。臣等看来该犯等即有滋事之处，如周曰璜所首者，现在为首各犯俱已就获，自无虞遽生他变。”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阿思哈、杨景素曰：“前据舒赫德等奏，莘县周曰璜首告伊子周振东谋反一案，彼时即以逆犯王伦之事甫经大加惩创，纵有愍（瞋）不畏死之徒，亦未必敢复行蠢动，或王伦诡装焚死形迹，潜逃煽诱愚民则不可知，曾谕舒赫德等妥协查办。今据舒赫德等奏，所有周振东及为首各犯，俱经拿获到案，讯之周

振东，据供：其父周曰璜，以性好赌钱，聚粮抵欠，祖母不依，心疑是我在内撺掇，即骑驴外出，我并无聚粮买马及跟王君弼学拳之事。至单开各犯，俱随到随拿，并无抗拒情状，各犯家中亦无不法物件等语，其事实属大奇。今周曰璜之母既已拘提，俟到案一讯自可得实。看来周曰璜竟是一极荒唐之人，此告毫无影响。其前日派往之那木扎尔等四人，及春宁带往之墨尔根等，现已由驿六百里加紧行文，停其前往。所有舒赫德暂留山东境之直隶、河南兵丁，现在并无需用之处，且天气渐寒，应即令其各回该省原营当差。舒赫德将此案问明后，即赴寿张查办赶福叫唤不应之兵。俟办毕再赴查办格图肯所带溃逃之驻防兵，分别严拿重究。办完德州一案，舒赫德即起程回京。”

同日，舒赫德、阿思哈、杨景素奏言：“臣奉谕旨，普洱镇总兵萨灵阿家属赁居临清，被伤过半，殊堪悯恻。今其子广宁及其三女尚存，若系刘文学设法保护，则其家人尚属可嘉，即应查明奖赏。臣等即传到萨灵阿家人李正，据称：‘我主儿原任临清协副将，升任后因路远，家眷未经随任，就住在临清土城内。九月初七日，贼人进城，我主母说身系女流，无处逃避，不久自有官兵来除害，所以总没有走。至二十四日，忽有贼多人打进门来，主母就高声骂贼，被贼把主母并婢女们拿去，我赶去抢夺，被贼砍了一刀，即时昏倒，并不知主母下落。那刘文学不是家人，因在一院居住认识，那时家里没有男人，刘文学背了小主儿逃走，遇着官兵就报说是萨总兵家，带着家里女人们在街上找着主母尸首，才知道被贼杀害。至于小主儿、小姑娘向来跟着小的女人，贼人进来时，小的女人说是我儿子女儿，贼人就没有动手’等语。查萨灵阿之妻骂贼被害，颇明大义，其李正之妻又能保护家主子女，实有天良可嘉，臣杨景素已量加奖赏。”

奏入。得旨：“刘文学亦应酌赏。”

卷十五

辛丑（十月二十一日 1774、11、24）

舒赫德、阿思哈、杨景素奏言：“山东抚标中军参将海明，人虽谨慎而才识短浅，不能振作有为，难胜外省营伍之任，应请补用旗员，以免贻误其所遗抚标中军参将员缺。查有新补德州参将武灵阿，由健锐营委署前锋参领，历升直隶督标游击，因在临清西岸杀贼有功，遵旨奏补今职。该员明敏勇干，训练有方，应调补抚标中军参将。所遗德州营参将员缺，查有莱州营参将马文俊，老练晓事，熟悉营伍，此次带兵剿贼亦属奋勉，以之调补德州营参将，实与冲途营伍有益。所遗莱州营参将员缺，查有直隶泰宁镇游击刚塔，因此次打仗出力，奉旨留于东省，遇有相当缺出即行酌量补用。该员勤勇干练，办事实心，今请以游击借署莱州营参将，亦属人地相宜。”

奏入。得旨：“如所请行。”

同日又奏言：“逆匪王伦等扰害寿张、阳谷、堂邑三县，仓库银谷恐被抢劫，先经前抚臣徐绩飭委该道府等逐一清查。据禀：寿张县库银约少八百两，阳谷县库银少二百两，仓谷未经抢劫，堂邑县仓库并无缺少。随经徐绩等据禀具奏。嗣后委署寿张县事、兖州府经历郑飞鸣禀称：逐款查核，实少库银三千四百九十五两零；又据阳谷县知县张克绅禀称：当时仓猝检点未及细查，嗣于贮银柜底检出元宝四锭，适符二百两之数，并无亏缺。臣等以前后禀报数目不符，恐有查报不实，及该县官吏乘机浸没情弊，必须彻底清查，当经委员试用知县曹宅安、长清县知县高怡，分往寿张、堂邑、阳谷三县逐细盘量，除阳谷、堂邑二处按册确查，并存仓谷石逐廩大量并无缺少外，寿张县实少库银三千四百九十五两八钱，并少仓谷三

千一百一十石三斗。查系该道府于逆匪甫离寿张后，即往查看，未及逐项细核，止照贮库银数查报，共少兵饷、谷价、税契等项八百六十八两，约略具报少银八百两。迨后郑飞鸣于九月初七日到任，逐一细查，库贮之外，尚有征收在柜本年地丁正耗一千九百二十六两零尚未拆封；又应解河道项下银五百三十四两零，前任沈令正在支出倾熔收存在署；又本年课程银一百六十两四钱，征收钱文尚未易银，亦一并劫去，实在共少银三千四百九十五两八钱。再寿张县仓谷原分四廩存贮，逆匪在城盘踞三日，扒抢仓粮以资日食，并用车装运临清等处，实在被抢劫仓谷三千一百一十石三斗，现在盘量属实，并据布政使国泰查禀数目相符。臣等伏思库银仓谷最关紧要，该道府奉委清查，虽在逆匪肆扰之时，但不能详悉查明率行禀报，前抚臣徐绩亦即据禀上闻，均难辞咎，所有寿张县被劫库银三千四百九十五两八钱，又被抢仓谷三千一百一十石三斗，按照定例，每石八钱计算，该银二千四百八十八两二钱四分，共银五千九百八十四两四分，相应奏明，请旨著落。前抚臣徐绩、布政使国泰、兗沂曹道松龄、兗州府知府福森布，分股摊赔，以清款项。其原任知县沈齐义，业经被害身故，该署县知县郑飞鸣到任后，即行查禀，并未随同率报，应请免令分赔。”

奏入，报闻。

同日又奏言：“临清州被贼扰害之处，仰沐圣主特沛恩纶，既蠲缓其正赋，复抚恤其身家，似此逾格加恩，靡不感深沦浹。臣等即督办派委各官，查明房屋被烧及应赈口粮之户，一面给与赈票，令其持票领赈，一面立定底册，以便道府稽查。今天气已寒，先将房屋修费散给，于十月十八日动支仓谷，先给一月口粮，城乡分厂。臣等亲赴监视，百姓担囊负囊，领赈而归，均各欣欣色喜。臣等谕以尔等俱系良民，是以皇上加恩抚恤，尔等益宜感激天恩，此后更当

安分守法，永享太平。百姓人等亦俱口称皇恩浩荡，感戴不忘。臣等核计，临清州旧城内及被害乡庄户口，遵旨加赈四个月，约计需谷二万七千三百余石，抚恤烧房之户，约计需银二千三百余两。目下先给一月口粮，其余俟十一月、十二月，正月按月接续散给。又查寿张、堂邑、阳谷三县，被贼扰害虽较临清尚轻，蒙圣恩缓征本年钱粮漕米，百姓已属沾恩。但细加体访，该三邑贼匪屯聚经由之处，诚如圣谕，或有人被贼戕，屋被贼烧，及米谷牛骡被贼抢掠之家，实与临清旧城被害居民无异。臣等仰体皇仁，亦令印委各官查明三邑烧房之户，给与每户一两五钱修费，约共需银八百余两，其被害户口给与四个月口粮，约共需谷四千七百余石，现亦动支银谷，按月散给，小民愈庆安全。”

奏入，谕部知之。

癸卯（十月二十三日 1774、11、26）

舒赫德、阿思哈、杨景素奏言：“臣等查寿张贼匪王伦等，以邪教煽惑愚民，夜聚昼散，形踪渐露。该县知县沈齐义知信查拿，贼众遂谋先发，于八月二十八日夜，贼众潜入城中，各举火把，齐入县署。知县沈齐义出救，甫至二堂，贼已拥入，沈齐义见其执持刀械，高声喊骂，被贼执缚两手，逼其降顺，沈齐义骂愈厉，遂遭乱砍毙命。署寿张营游击赶福，因贼至无兵，欲出城追捕，致被贼杀死南门内。时有莘县把总杨兆立，经兖州镇调赴阳谷守城，与贼接仗，被贼杀害。阳谷县丞刘希焘，驻扎阿城，闻知贼犯县城，即带役驰赴救援，行至东门外柴家庄，遇贼被害。典史方光祀闻贼入城，即同胞侄方义赶赴监狱防护，贼匪打破监门，方光祀叔侄俱被杀监内。初四日，贼至堂邑，署堂邑县知县陈枚，同伊胞弟壬申科武举陈元梁、把总杨兆相、训导吴璠，分守四门。贼众突至城下，城中仅有汛兵二十七名，不能抵御，被贼冲入南门，杨兆相即于门内战

死，头脑俱裂。陈枚与胞弟陈元梁骂贼不屈，俱被贼砍断四肢而死。训导吴璫分守西门，被贼迫胁，即与胞侄吴文秀、家人王忠，同声骂贼，主仆三人均遭惨杀。以上文武各员弁及家属人等，俱经道府飭令地方官备棺盛殓，除署游击赶福、知县沈齐义、陈枚、训导吴璫四员已蒙恩旨，准照阵亡例议恤，所有阳谷县丞刘希焘、阳谷县典史方光祀、堂邑县知县陈枚之胞弟武举陈元梁、莘县把总杨兆立、堂邑汛把总杨兆相等可否仰邀恩恤？至方光祀之侄方义、吴璫之侄吴文秀，以无职之人，俱能随同伊叔抗贼被害，情亦可悯，应请照兵丁之例，一并交部议恤。家人王忠，量加赏给银两。”

奏入。

上谕内阁曰：“据舒赫德等查奏，逆匪劫扰阳谷县，尚有阳谷县县丞刘希焘、典史方光祀、堂邑县知县陈枚之胞弟武举陈元梁、莘县把总杨兆立、堂邑县把总杨兆相，俱因保护城池、监狱被贼杀害，并有典史方光祀之侄方义、训导吴璫之侄吴文秀及家人王忠，俱随同抗贼被害等语。县丞刘希焘、典史方光祀、武举陈元梁、把总杨兆立、杨兆相，或因守土被戕，或因骂贼遇害，均为克全臣节，著交部照阵亡例议恤。至方义、吴文秀以无职之人，能以身殉，实为明晓大义，著交部照阵亡兵丁例一体议恤。其家人王忠，随主骂贼不屈，亦遭惨杀，情殊可悯，并著该抚查其家口，量赏银两，以示优恤。”

同日又奏言：“窃照寿张县逆匪王伦等，以邪教聚众潜谋不轨，该省文武员弁既不能察缉于前，又不能扑灭于后，以致上廛庙算，调遣劲旅，随经即日剿除。而该地方官平日漫无防闲守御，遂使贼匪蔓延焚烧攻掠，自当一律严参，用昭惩戒。臣等伏查，例载腹里州县与武职官同住一城，若守备不设，被贼攻陷城池，劫杀焚烧者，武职官比照守边将帅失陷城寨律，拟斩监候；其府州县掌印并捕盗官，

俱比照守边将帅被贼人入境内掳掠民人律，发边远充军；其守巡道官交部，分别议处提问等因。今此案应参文职各员，除寿张县知县沈齐义、阳谷县丞刘希焘、典史方光祀、署堂邑县知县陈枚，均已 被贼杀害外，所有阳谷县知县张克绅、寿张县典史朱子云、堂邑县典史杨瑄，均属地方印捕专员，罪无可逭。至管辖寿张、阳谷二县之兗沂曹道松龄、兗州府知府兼摄同知福森布、管辖堂邑县之济东泰武道宋文锦、前任东昌府知府胡德琳、现任东昌府知府季世法暨同知钟翔凤，虽与各该县不系同城，但身为掌印捕盗等官，平时不能率励属员查察奸民，以致贼匪入境肆扰，例应提问。至藩臬两司，为通省大吏，不能率属严加查察，致逆匪扰害各邑，所有山东布政使国泰、按察使孙廷槐，亦应一并开参。其应参武职各官，除兗州镇总兵惟一业经正法，临清协副将叶信亦经革职拿问，旋即病故，寿张营游击赶福、堂邑汛把总杨兆相，均已御贼被害外，所有寿张营把总孙云龙、阳谷汛把总夏克信、及兼辖寿张、阳谷二汛驻扎张秋之守备王廷佐、兼辖堂邑汛之范县营守备陈高、曹县营参将尚维宝，亦应一并查参治罪。至前任巡抚徐绩，任职封疆，兼管提督，更难辞咎，例应革职提问，但近奉谕旨，将缉捕逸匪一事责成办理，以观后效，或仍令其上紧缉捕逸匪，抑或即行革职提问之处，伏候谕旨遵行。再查兗州府同知马遇，因入闈监试，堂邑县知县汤桂，因委署清平县事，又入闈公出均未回任，堂邑县典史杨瑄，因解人犯吴洪等赴东昌府，并未在城，合并奏明。”

奏入。

上谕内阁曰：“阳谷县知县张克绅、寿张县典史朱子云、堂邑县典史杨瑄、兗沂曹道松龄、兗州府知府兼摄同知福森布、济东泰武道宋文锦、前任东昌府知府胡德琳、现任知府季世法、同知钟翔凤、山东布政使国泰、按察使孙廷槐、寿张县把总孙云龙、阳谷汛把总

夏克信、兼辖守备王廷佐、陈高、曹县营参将尚维宝，俱著交部分别议处。至前任巡抚徐绩，业已解任，令其缉捕逆匪，统俟缉捕事竣，视其出力与否，再降谕旨。”

同日舒赫德、阿思哈、杨景素奏言：“查兗沂曹道松龄、济东泰武道宋文锦、东昌府知府季世法、兗州府知府福森布，平时不能率属察奸，以致贼匪肆扰，现经臣等另折参奏，例应离任候旨，所遗各缺，正值办理善后事宜之际，甚关紧要。伏查前奉谕旨，忠德、赫绅泰、章棠、敷伦泰，俱发交山东巡抚杨景素差委，遇有紧要道府缺出，即酌量补用。臣等公同酌议，人地相宜，请即以忠德补授兗沂曹道，章棠补授济东泰武道，赫绅泰补授东昌府知府，敷伦泰补授兗州府知府，令于一切善后事宜实心实力，率属妥协办理，以裨地方。”

奏入。得旨：“如所请行。”

同日又奏言：“臣等奉谕旨，据王朴供，王伦之师张既成虽已身死，至张既成之师袁公溥，必须查拿严审等因。随据东平州知州白云从等查明，袁公溥系东平所丁家屯人，已于本年六月病故，其坟墓即在丁家屯。袁公溥有三子：长子袁世法已死，有妻王氏，子袁怀礼；次子袁世则，本年八月出外，并无妻室；三子袁世珍与侄袁怀礼卖菜度日，有妻李氏、女令姐。臣等随捉袁世珍到案讯问，据供：‘袁公溥是我父亲，平日行医，原会推拿，常出外与人治病，今年八十六岁，于六月内患病身故。平日听得父亲说有三个徒弟，一个国治孟，一个国瑞，已死，一个王百臣，俱阳谷县人，父亲传过他们治病方子，并未听说有个徒弟张既成。至王百臣有徒弟王心实，亦系阳谷县人，父亲在日，看病传方是有的，并不知有邪教’等语。袁怀礼供亦相同。臣等复提国治孟、王百臣到案，讯供俱称，曾向袁公溥要过治眼方及学推拿之法，因他是行医的人，所以都称他袁

师傅，其实并未拜他为师，亦不知他有邪教情事。又讯据王心实供：‘我认得王百臣，传授药方，也曾见过袁公溥，至张既成从未认识’等供。查王伦邪教系张既成所传，而张既成又系袁公溥递授，此语出之王朴，所供自为有据。今袁公溥已经身死，袁世珍等自不肯将伊父曾收张既成为徒弟一节应认。即国治孟、王百臣、王心实，亦以指证无人未能质实。应将袁世珍、袁怀礼、国治孟、王百臣、王心实一并解京与王朴质对。其袁公溥之坟墓，臣杨景素已派员前往掘毁。又据阳谷县拿获张既成妻弟张克印到案，讯据供称：‘系阳谷县人，年六十岁，有姊姊嫁与张既成为妻，已死多年，外甥张小柱久逃〔外〕出。张既成木匠为生，时常替王伦盖房子，并不知道是他师傅。我从未跟他学道，那有到别处行道的事’等语。查张克印现在行道之语，亦系王朴所供，臣等将该犯一并解京质对。”

奏入，报闻。

同日又奏言：“据张秋守备王廷佐拿获王维全一犯，又清平县巡检林作枢拿获季国泰一犯，各解送前来。臣等当将犯等严讯，据王维全供：‘我是寿张县人，有房二十四间，在县前开钱铺，素日认识阎吉祥、阎吉仁、刘焕，勾引入道，就拜吉祥为师，见过王伦。我家有剑一口，转托阎吉祥献于王伦。七月间，我到了王伦家，还有李世杰、阎吉祥、阎吉瑞等数人，在彼商同要到寿张杀官劫库。至八月二十八日，我同刘焕开南门，迎接众人入城，杀过两个百姓，又因与族兄王任有仇，并杀了王任及他儿媳。王伦进城住在小的房子里，封个国公。初二日小的家眷跟著众人上临清，王伦叫保护着走，并未出去打仗。官兵到后，于二十六日逃出，到张秋镇被获。’臣等复将前在王伦尸旁起出之剑，令其认识，据供即系所献之物。又讯据季国泰供：‘我系临清车营街人，与季国贞是叔伯兄弟，平日与张善长认识，贼到临清，逼令入夥，叫把家眷搬到贼营。王经隆给与

小红旗管办车辆，又办了三十余根杉木扎爬城软梯。小的是个头目，十二日领了三百多兵把过北口子。二十三日官兵到来，从北门逃走，在德平被获’等供。查王维全献剑开城，受贼伪官，季国泰扎梯把口，为贼头目，均应行解京备讯。”

奏入，报闻。

同日又奏言：“昨奉谕旨，河南获犯供出，和尚广标迫胁孙敬入夥，应拿获解京等因。臣等于现获各犯内，查出广标一名，讯据供称：‘本姓刘，十四岁在本籍曹州府荷泽县乌灵寺出家，后又还俗，过继与堂伯刘名山为子，十六岁逃荒到寿张，在南台庙又做和尚。师父已经死了，有梵伟和尚叫我入教，到八月二十八日起事，先叫我们在庙等候，至二十九日天明，才同慧占、慧泉、广仲进寿张县城，梵伟派令把守南门，又叫看守当铺，并未杀人。后起身到阳谷、堂邑，一路梵伟叫我在后面护送车辆。到了临清，曾跟去用火药攻过南门，至二十四日，官兵杀散众人，我躲匿被获’等语，合将该犯一并解京。其慧占、慧泉、广仲三犯，据供俱经官兵焚杀已死，合并奏明。”

奏入，报闻。

同日又奏言：“臣等遵旨，查寿张营守备王廷佐，原系驻防张秋镇，八月二十八日实系在荆门闸催趲漕船。至千总孙云龙，当贼匪进城时，即带兵赴游击衙门接应，游击赶福已经出署。该千总曾与贼打伏，后见西库军器房火起，贼众难敌，即杀出西门，赴范县求救。闻知赶福已在张秋，即行赶赴。是时，兖州镇臣惟一亦领兵前至张秋。初三日，于四座棚地方拿贼五名，惟一即交孙云龙送至东昌审问。是千总孙云龙当贼至之日曾赴赶福衙门接应，以贼匪众多，赴范县求救，后经奉差押犯前往东昌，尚无畏贼逃避情弊。”

奏入，报闻。

同日又奏言：“舒赫德于逆案办竣后，即与臣杨景素带同总兵玛尔清阿前往寿张，查办赶福叫唤不到之兵，并就近于堂邑、阳谷一带察看情形，抚绥民众，仍由东昌回德州。查办逃兵事毕，臣舒赫德起程回京。臣阿思哈，于臣舒赫德等往寿张时，即由临清前赴沧州，遵旨办理审案。至临清抚恤赈务，及审办续获人犯等事，留布政使国泰及忠德、敖伦泰同驻妥办。又令副将乌大经、福昭，带兵一百名弹压，臣杨景素即奏明回省。至存留临清之健锐营兵二百余名，俟臣舒赫德往寿张后，令侍卫巴图保、委署翼长福住带领回京。其青州兵六百名及登究镇官兵，臣杨景素自德州回临清时，再行次第撤回。”

奏入，报闻。

同日舒赫德奏言：“臣前奉谕旨，令于赴德州时，查办溃逃之驻防兵，分别严拿重究。臣等业经分咨直隶、山东、河南三省严拿，并严饬德州知州，在就近德州一带查访，加紧踪缉在案。伏查格图肯前于九月十二日与贼打仗时，共带满兵二百五十名，溃散后查点计少五十九名。直至九月二十七八九等日，剿贼大局定后，始差人前往原打仗处所寻觅，共获尸骸四十三具，面目尚可认识，及有记号可辨。又在直隶故城县拿获新城一名，经臣奏明正法，此外尚有十五名不知下落。臣现拟由寿张一带查办事件前赴德州。到彼时，如有已经拿获者，即讯明正法。如未拿获，臣即严催直隶、河南、山东，务期上紧严缉，于拿获处讯明，一面正法，一面奏闻，庶军法严肃，各省驻防皆闻而知儆。”

奏入，报闻。

丙午（十月二十六日 1774、11、29）

上谕内阁曰：“徐绩在山东巡抚任内，因逆匪王伦等滋扰一案，办理未能妥协，特将伊解任，令其缉捕逸犯，勉图自效。并据舒赫

德奏，逆犯孟灿供词，有因地方灾歉，官吏额外加征酿成事衅之语。若所供果确，即应将徐绩重治其罪，因谕令舒赫德、杨景素等密访严查。嗣后舒赫德查奏，寿张年岁有收，该县亦无横征加派之事。今日并据杨景素奏，东省秋成通计八分有余，其非匿灾可知。是徐绩之咎只在失察邪教，尚非大过。念其平日办事颇能黾勉，河南巡抚何焜现在病故，其遗缺著加恩即令徐绩补授，并管提督，仍革职留任，俟八年无过，方准开复。所有从前赏给孔雀翎不准戴用，以示惩戒足矣。河南巡抚员缺紧要，徐绩即速前往接办，其未到任之前，巡抚印务著荣柱暂行护理。”

臣等谨按：抚臣徐绩于东省逆匪一案，即未能先事稽察，早杜乱萌，复未能临时妥办，致滋扰害。皇上念其平时颇克奋勉，爰命解任缉犯，以赎前愆。继复密经访查，并无岁歉匿灾，额外横征之事，核其功过，尚足相当。因河南巡抚员缺出，一时难得其人，特加恩补授，俾图报效，仍令去其所戴花翎，用示谴戒。圣天子弃瑕录用，赏罚悉协大公，益足昭激劝而励感奋矣！

同日，上谕内阁曰：“前据解任临清州知州王溥呈请赴东效力，曾降旨准令该员前往山东，交大学士舒赫德，令伊自备资斧，听候差遣，事竣视其如何出力，再行奏闻请旨。今据奏，王溥于查拿匪犯尚知认真奋勉，著加恩降补知县，仍留山东，交与杨景素差委，酌量补用。”

同日，舒赫德、阿思哈、杨景素奏言：“据各州县陆续解到获匪，经臣等派令司道等随时研鞫，查有李成一犯，系入道随贼，在堂邑助逆劫狱之犯，情罪重大，应凌迟处死。其彭得正等六十四名，或攻城守口，或打仗杀人，或下乡抢掠，或从贼日久，均属党恶，法无可贷，应即行斩决。内有王银一犯系寿张营兵，于正法后仍传首本营，俾绿旗兵丁共知炯戒。又王五等八十五名，虽系胁从，均经

为贼役使，未便轻纵，应发极边烟瘴充军。至赵荣等四百七十五名，俱系被掳未久，旋即逃出，并老幼残废，为贼迫胁，情有可原，相应释放。再应行缘坐人犯，臣等于陆续获犯中，讯得赵默系赵大坊之父，季孟朗系季国贞之父，孙命系孙山胞弟，李云系李忠之祖，阎宗泗系阎吉仁胞叔，唐汝明系唐洪礼之父，唐洪义系唐洪礼胞兄，江二系江三胞兄，李接如系李士杰之父。以上九犯，俱系有名贼目之父兄子弟，应照缘坐例拟斩立决。又李王氏等妇女幼孩二十八口，俱系逆犯眷属，应照例赏给功臣之家属为奴。”

奏入，报闻。

同日又奏言：“前奉谕旨，据梵伟供，伊所与王伦银镯，系寿张当夥王登云给与，亦入教随往临清。其人曾否就获？并著杨景素即速查拿，解京审讯。臣等现于获犯中讯得王得润即王登云，供：‘我是山西汾阳县人，自乾隆二十年，就到寿张马训恒盛当铺掌柜。八月二十八日，贼人将寿张城占住，二十九日清早，就把我当铺抢了，并持刀逼令顺从。贼帅梵伟即将当内衣服散给贼众，曾抢去银镯一副。九月初三日，贼人迫胁同行，跟至临清，一路为贼人喂马，并未打仗，乘空逃出被获。所有银镯二个，是梵伟抢去，并非我献给’等语。查王得润由寿张从贼至临清，且据供银镯系梵伟抢去，安知非王得润自行献给？一经梵伟质证，自无从狡饰。所有王得润一犯，应俟健锐营官兵起程之日，交令解京。”

奏入，报闻。

同日又奏言：“查逆匪案内人犯，经官兵剿杀擒拿，及陆续就获分别办理者，丑类殆尽。除严拿归太、刘焕二犯外，如冀盘佑、李忠等数犯，亦系情罪重大，应上紧踪捕，至其余零星贼匪，畏罪潜逃方躲匿不暇，自不能别生事衅。今臣杨景素分派十路，严查村落，小民未免惶惑，兼恐日久不肖胥役潜启挟嫌诬害之弊，且督拿愈紧，

窜迹愈深，真贼转未能即得。臣等酌量现在情形，缉匪一事，此时似宜稍缓，惟在臣杨景素时刻留心不懈，自能渐就弋获。臣等详商，莫若将所派各路员弁捕役人等暂行撤回，庶奸匪知查禁渐宽，自必潜回故里，臣杨景素当飭属暗中访缉，或密谕乡民，随时擒献，似于缉拿逸匪一节转为有益。臣等谨就现在情形，据实奏闻。”

奏入，得旨：“应如此办理。”

同日，杨景素奏言：“查教职一官，专司训饬士子，平日不能实心化导，以致身列青衿之人从贼偷生，该教官实难辞咎。先经臣因临清州武生吴兆隆等审有从贼情事，並將该管学正孟毓灿、训导李世璐暨学臣李中简具折参奏在案。迨后提犯严讯，又经究出临清州武生邢成德，供认随同贼众在浮桥把守。生员从贼情罪较重，除将该犯解京备讯外，所有失察之教官，亦系临清州学正孟毓灿、训导李世璐，相应据实参请，交部严加议处。至前任山东学政李中简，亦应一并附参。”

奏入，得旨：“该部议奏。”

丁未（十月二十七日 1774、11、30）

舒赫德、阿思哈、杨景素奏言：“臣等将周曰璜控告谋反之伊子周振东，及单开同谋王君弼等犯，并周曰璜之母妻等，全行拘获到案。研讯王君弼等，皆极口称冤，并各诉周曰璜平素好赌，不安本分，债负累累，其母令伊孙周振东掌管家计，是以父子不睦等语。随提讯周振东，据供，幼时曾与王君弼等学拳，为防身之用，并无不法情事。伊父所供，毫无影响。加以刑讯，矢口不移。质之周曰璜之母妻等，供亦相同。臣等因思周振东系周曰璜亲子，即有家庭不睦之事，亦何忍遽置其子于极刑死地？若因索债急迫，与开单各犯有仇，藉此倾害，亦何必陷其子以诬众人？反覆思维，总无情理。嗣将周曰璜之媳马氏拘提密问，始据供称：伊翁曾因其子外出，调戏

逼奸，后被周振东撞遇，从此即与父不和，并欲令其妻自尽等语。周曰璜经质证之余，不能遁饰，始称：‘我因儿子欲令媳妇寻死，所以起意首告谋反。至媳妇并不知我有出首之事。’臣等查周曰璜因与媳奸，为子周振东撞见，有逼令马氏自死之语，心怀怨恨，辄以谋反重情诬控伊子，牵涉多人，淫恶残忍，实非人类。周曰璜诬告叛逆未决，罪止斩候，今审明调奸伊媳，有关伦纪，应照律拟斩立决。马氏讯无同谋出首情事，而翁媳通奸，业已自认不讳，应一并拟斩立决。再查周曰璜所首谋反名单，审属全虚。惟周振东前经供认学拳，并审得王君弼、王浩、常富贵，照例杖一百，流三千里，其余单内所开之朱太和等，审属无干，概行省释。”

奏入，得旨：“著依议行。”

臣等谨按：东省奸民大经惩创，自宜共知儆惧。乃周曰璜复以结谋不轨控告其子，实为事理所无，皇上洞烛情伪，意其或有他故，谕舒赫德等悉心严鞫，果得实情，爰书既定，使败伦者立正刑诛，而拳勇者俱从窜徙，不致累及无辜。里巷小民从兹守分安良，倍知自好，而奸顽余习，岂尚虞湔拔之未尽欤！

同日，上命军机大臣传谕舒赫德、杨景素曰：“今日讯问解到各犯，据季国泰供称，抬杉槁（篙）扎软梯，系堂邑韩家庄人韩增指使。又据梵伟供，在临清时尚有于瑞，派他把守天桥口，该犯系寿张南门内人；又在塔湾打仗时，尚有王亮、李忠一同领兵，王亮系林家坝人，李忠系寿张井家庄人等语。著舒赫德、杨景素即将韩增、于瑞、王亮、李忠四犯，速飭查获严办，并将李忠是否即系前日查拿之贼帅李仲查明覆奏。”

戊申（十月二十八日 1774、12、1）

舒赫德、阿思哈、杨景素奏言：“前据徐绩拿获贼犯任贵松等九名，又据各州县拿获赵士秀等十三名，臣等逐一研讯，审得任贵松、

任贵江、赵士秀、赵士英、郭青山、李顺、王振江七犯，为贼打仗守口，法无可贷，均应斩决。韩有为、孙六、阎桐、欧七、赵光耀、张九传，虽系被逼入夥，而为贼喂马挑草，派守浮桥，亦难轻纵，应发极边烟瘴充军。又王伦义儿艾得见之母贾氏、妻郭氏、子三妮、二小，温炳之媳马氏，赵大坊之祖母张氏，及从逆寿张县书办冀盘佑之母王氏、妹让姐、女香姐，均系逆犯亲属，应照例缘坐，给功臣之家为奴。”

奏入，报闻。

同日又奏言：“前据漕运总督嘉谟，将拿获逸匪赵元、马存仁、马李氏、滕山、陈湘五犯，陆续押解前来，内查赵元一犯，前奉谕旨：据嘉谟奏，盘获赵元一犯，供称王伦第十八义儿，年十七岁，由赵传引进。讯之现在各犯，俱称赵传系王伦干儿，并不知有赵元，即诘之王朴，亦称实无其人等因。臣等即提赵元研讯，据供：‘是寿张县人，八月二十九日，赵玉佩领众来家，逼令跟进寿张城，一路赶车喂马，后来到了临清，又与他做饭。九月二十三日，官兵到了，我潜行出来，与同县马存仁俱被衙役拿获。我并不是王伦义儿，从前实系畏刑妄供，复提马存仁质证，据供是寿张人，被赵传裹去做饭，逃出时遇着赵元，俱被拿住，我知道赵元哥子赵传是王伦义儿。所以妄供’等语。是赵元之非王伦义儿已无疑义。但该犯曾入教运气，实属贼党，应即正法。其马存仁一犯，既为赵传供役，亦难轻宥，应发极边烟瘴充军。至马存仁之母李氏，系赵传裹至临清，又滕山、陈湘二犯，虽曾为贼打水拉车，俱于官兵未至之前先行逃出，相应释放。”

奏入，报闻。

己酉（十月二十九日 1774、12、2）

嘉谟奏言：“臣屡奉谕旨，在沿河一带严查，各帮船内有逃匪混

充短纤水手者，即拿获具奏。臣于十月十三日，行至东平州途次，接湖南二帮千总刘邦直禀称，在安山地方盘获蒋二一犯，据称临清州人，被贼匪拿住逼令顺从，看守车辆，给蓝布包头，又与丸药吃，并未打仗，后逃出南水关，到安山被获。臣亲提研讯无贯。又于十月十七日，据差委催船目兵郭露禀称，在济宁州地方，盘获沈文魁一犯，据称博平县人，到临清遇见贼匪，抢去骡头，逼令跟随，代驮麸豆，乘空逃出，到济宁被获。臣即发交济宁州严讯，据供前情不讳。以上二犯，俱转解东昌府严行监禁。伏查逃窜贼党，虽各处潜踪，近日因沿河要隘闸口等处盘查严紧，是以充雇短纤者甚少。今尾帮粮船于十月二十日催过济宁，已入下水，凡各帮船，原雇水手数撑驾，无庸添纤。臣昼夜催令趲行，仍沿路严查，不使稍有混漏。所有现获之蒋二、沈文魁二犯，请即交杨景素汇案办理。”

奏入，报闻。

十一月

壬子（十一月初三日 1774、12、5）

上谕内阁曰：“大学士舒赫德办理山东逆匪王伦一案，迅速剿除，安辑良善，经理诸务，俱能竭尽心力，动合机宜，深可嘉尚。舒赫德著加恩授为御前大臣，赏戴双眼孔雀翎，其从前所得云骑尉世职，仍著赏给。”

癸丑（十一月初四日 1774、12、6）

舒赫德、杨景素奏言：“原奉谕旨，查赶福从署后走出，喊叫兵丁拿贼，并无人应节。臣等即飞飭兗州镇总兵玛尔清阿，提取寿张营各兵丁值日号簿，按名严查。旋据该镇造册呈报，本年八月二十八日夜，在游击衙署上宿兵二十七名，内除冲散未回四名，受伤三名，现存二十名。在城内巡街坐卡兵四十三名，现存兵三十五名。当经臣等札飭寿张县，会同该营逐一拘齐，分别严押候讯。臣等于十

月二十九日行抵寿张，即亲提各兵，逐加严鞠。审得上宿兵内聂新、曹太、李文魁、葛大本，曹养成、岳洪六名，俱系一闻贼至，即向内找寻赶福，同出后墙，随往阳谷。又朱占魁一名，系寻见赶福，令其复行回署取印，赶赴阳谷，续俱同至张秋。臣等质之张秋守备王廷佐，亦称赶福到张秋日，实有此七人随来。是聂新等，尚无见贼畏避，不顾本官之事，应请免治其罪。又贾申、王万珠二名，在赶福署前，跟随千总孙云龙打仗，随出西门，同往阳谷。又许士魁、刘永清、丁永亮、王明，亦在署前跟随外委韩永忠打仗，同赴阳谷、张秋等处，但究未紧护赶福，亦属不合，应革去名粮，枷杖示众。其余谷相成、张文彪、宁振魁、王居忠、寇显成、刘堪，既未紧护本官，又未跟同千总等打仗，实系一闻贼至，畏避四散，相应请将谷相成等六犯，发往伊犁，分给兵丁为奴。其在城巡卡兵内，崔重一名，见贼人众多，且闻赶福已走，即往张秋守备处送信求救，尚非逃避，应免革外，其赵万清等三十四名，俱应革去名粮，严行重责，并令随行将弁，带领各营兵丁四面环观，俾绿营知所惩戒。至寿张从贼兵丁。前经审有姜捷、王银二犯，业经请旨正法，传首本营。至阵亡及冲散未回各兵，臣杨景素另行严办，不敢轻纵。”

奏入，报闻。

同日又奏言：“臣等自临清起程，见废城地西（面），经劫掠之余，残毁自所不免。然现在归来户口不下数万，赈粮已放一月，臣等经过之时，夹道迎迓，无不感颂圣恩。其堂邑、阳谷、寿张等县，乡落村民亦俱观迎道左，颇有飭暖安居之乐。臣杨景素并宣布皇仁，谕以无惑奸邪，各安良善，即学习拳棒，亦非本分所宜，有犯必惩，毋貽后悔，百姓咸叩头感谢。所有堂邑、阳谷、寿张三县，应赈口粮及给领房价，臣杨景素业已飭属妥办，随地抚绥，现在民情宁贴。”

奏入，报闻。

同日又奏言：“臣等接奉谕旨，查拿韩增、于瑞、王亮、李忠等四犯。查已决贼犯册内，有于瑞、王亮二犯。于瑞系寿张人，随贼到临清打仗，与梵伟所供之寿张人于瑞相符。王亮系从阳谷跟贼，抢过当铺，梵伟所供王亮系林家坝人，林家坝查系阳谷县地方，亦属吻合。是此二犯俱经拿获正法。李忠一犯，曾为贼帅，在油坊带人打仗，经臣等派员拿伊祖李云及伊母、妹等，照缘坐例办理，其本犯尚未就获，现在严行查缉。至韩增一犯，查历次审办贼犯内，并无其人，既经季国泰供出，伊有指使扎缚软梯之事，自属案内要犯，臣杨景素当即派委员弁，与前此严缉之李忠，一并缉拿务获。”

奏入。谕曰：“此等要犯，不可作通缉观，须一月一奏其就获与否。”

同日，舒赫德奏言：“查山东、河南邪教一事，虽不敢显称白莲教，而清水教、无为教等名色，其实则一，总以避劫之语，煽惑愚民，故从教者动至千百人，州县官拿获过急，则激变一时。而庸懦无识之员，又以相沿既久，狃于目前，遂致日就滋蔓。今当王伦一案大加惩创之际，人心知畏，所有河南邪教，正可乘机办理，惟在徐绩、荣柱等不动声色，密访严禁，并当飭令州县出示开谕，晓以利害，训其改过自新。倘仍怙恶不悛，择其为首之人，严行惩治，自必渐次可除。督抚藩臬等果能时刻留心办理，亦属易事。臣已遵旨令徐绩速赴新任，今于初一日在东昌相晤，即面囑其到豫后，妥密办理，谨缮折覆奏。”

奏入，报闻。

同日，暂护河南巡抚印务、按察使荣柱奏言：“臣遵奉谕旨，将逆犯张百禄解京，于十月二十六日委员押解起程。至张百禄前次供出之张成章等，俱已拿获解省等因具奏。”

奏入。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直隶、山东、河南、山西、江苏、安徽、湖北、湖南各省督抚曰：“据荣柱奏，拿获东省逆犯张百禄，于十月二十六日派员押解赴京等语。张百禄系逆首王伦义儿，且往遂平纠众入教，实为此案要犯，该省起解殊属迟延。至此案内有贼党归太即国太，为贼宣行，来京探听信息，抢劫粮船搭桥，到处打仗杀人，情罪实为重大，必当上紧缉拿，不可令其久稽显戮。又刘焕系寿张县壮役，冀盘佑系寿张县仓书，俱开城迎贼，抬出本官，胁逼降贼。又温炳、赵传系王伦义儿，均属重罪要犯，节经谕令山东等省查拿，至今未报弋获。此等人犯，自揣罪恶深重，或潜匿相近之直隶、河南等处，均未可知，著再传谕周元理、杨景素、徐绩，严飭各属，上紧蹂缉，解京严办，不得视为具文，以致该犯等免脱远颺。并著每月将各该犯曾否获到之处，奏报一次。至江苏、安徽、湖北、湖南、山西等省，亦系毗连豫、东两省境地，并恐该犯等改装匿迹，潜窜境内，并著谕令各该督抚等，一体留心访拿务获。虽不必如山东等省之按月奏报，亦当实力飭拿，勿稍疏懈，并不得视为海捕故套，到致要犯得稽显戮。”

乙卯（十一月初六日 1774、12、8）

杨景素奏言：“臣于十月二十七日，同大学士舒赫德自临清起程。兹于本月初四日行抵德州，所有查办德州驻防逃兵，业经大学士舒赫德另折具奏。其在逃各兵，臣仍飭各属严拿务获。大学士舒赫德即于初五日自德州起身回京，臣亦是日启行，仍回临清料理事件，逐一清厘，即遵旨赴省城办事。查临清、堂邑、阳谷、寿张等州县，十月分应赈口粮早经按户给放，尚无遗滥，被难贫民均沾实惠。其十一月分应放赈米，臣又面飭各委员，悉心经理，并令布政使国泰暂留督办，俟监放十一月赈米之后，亦即飭令回省，料理两月以来积案。仍令兗沂曹道忠德、泰安府知府朱孝纯，留驻临清，暂行弹压

稽查。至缉捕逸匪一节，如归太、刘焕、冀盘佑、李忠等要犯，臣已悬立重赏，慎选文武员弁，分拨干捕，到处寻踪密缉。即其余各犯，现虽暂缓兵役分拿，臣仍谕令州县官，留心侦捕，勿以通缉具文了事。大学士舒赫德现已回京，所有缉匪抚绥诸务，皆臣专责，自当实心实力，以期经理得宜，无负圣明委任之意。”

奏入，报闻。

同日舒赫德奏言：“臣遵旨查办德州溃逃驻防满兵一事，兹于十一月初四日行抵德州，面见城守尉福保，即询明在逃各兵曾否就获。据称，有委署领催塔尔布、披甲和尔敦布和清保，于十月初七、八、九日，在塔儿湾找著各人哥子谭存、英住、福昌保骨殖三具，各烧化带回，此外尚无下落等语。臣即将塔尔布等当面诘询，俱称实系认准，故敢将骨殖烧化带回，万一将来谭存等于别处被获，塔尔布等愿受死罪。臣复诘问有何凭据，该兵丁俱将实据指出。是谭存等三名身死属实，除行文停缉外，其十二名现在虽无踪迹，谅其窜匿不远，四路严缉，自可就获。臣现又飞咨直隶、河南、山东各督抚，囑令严飭所属，上紧查拿，如获有此项逃兵，即照臣前奏，讯明该犯确供，一面正法，一面奏闻，并将该兵档内削去旗籍，逐出妻子。臣并面谕城守尉福保，及德州知州李燕，就近侦访，如有窜归本处者，立即跟拿办理，自不致日久稽诛。臣于遵旨交查事件，现俱办竣。今定于初五日，自德州起程回京复命。”

奏入。

上谕内阁曰：“大学士舒赫德奏，查办德州溃逃驻防满兵一事，内谭存、英住、福昌保三名，经其家属寻觅尸骸，焚化带回。其余十二名，已飞咨直隶、河南、山东各督抚，上紧查拿，并将该兵削去旗籍，逐出妻子等语。朕之令如此严辨者，以临阵退缩，已失满洲正道，而又逃去无踪，故并斥逐妻小，以示彼自外于满洲也。今

既有认系死于乱军，则现在未获之十二名，其中或亦有因伤身歿者，亦未可知，若因现无踪影，即将妻子遽行驱逐出旗，未免可悯。驻防兵丁住居外省日久，于本地语音虽微觉相同，而旗人体态则不能更改，即有窜往他处者，亦易于盘诘缉拿。已另谕周元理、杨景素、徐绩上紧严缉，并著杨景素交城守尉福保，将未获十二人查明花名、各旗籍、年貌，知照各该省实力查拿，一经就获，即于该处申明正法，并将其妻子逐出旗籍，此皆罪由自取，实无可矜怜。至未经拿获之人，存亡未定，若遽令其妻子出旗，朕心尚觉不忍，因降旨另行办理。朕如此体恤，实为仁至义尽，不但此十二人妻子应知感激，即凡我八旗兵众，闻之亦当感发天良，倍知愧奋共勉，为勇锐劲旅，以存满洲旧风，庶不负朕谆切训戒之至意。”

臣等谨按：兵丁临阵退怯，法所必诛，而溃逃之律尤重。德州驻防在逃各兵，本属罪无可逭，皇上申明军纪，飭令迅缉严办。复以未经缉获之人，或有因伤身歿，而访察不能明悉者，爰轸圣慈，曲加体恤，不遽逐其妻孥，法外施仁，不独身受者应深感泣，即闻风者亦当激发天良，倍知愧奋矣！

同日，舒赫德、杨景素奏言：“臣等于二十七日，自临清往堂邑、阳谷、寿张一带，于安抚民众，查办兵丁之暇，细加体访，恐尚有同时死难，未经查出之人，不可不一例阐扬，用彰风化。随经查有寿张县训导李昂，同伊妻戚氏自缢一事。臣等细核情节，缘九月初二日，逆匪入学署抢劫，李昂夫妇即于厢房对缢，戚氏当即殒命，李昂因绳断跌地，晕绝复苏。该训导年余七旬，志在必死，因贼众已趋阳谷，经门斗郭有仁劝阻而止。维时，尚有寿张县教谕朱麟符，被贼枪伤左臂，昏晕倒地，贼众谓其已死舍去，随后复苏，现已调治渐痊。臣等查李昂之妻戚氏，年仅三十余岁，当贼众入署时，恐被逼辱，与其夫从容就义，今李昂已死复苏，而戚氏竟以身殉，其志

可嘉，其情尤为可悯，应请交部议予旌表。至李昂虽经自缢，尚未至死，应与受伤已愈之朱麟符均毋庸议。”

奏入，谕部知之。

卷十六

丙辰（十一月初七日 1774、12、9）

军机大臣会同刑部奏言：“山东逆匪王伦案内，所有党恶助逆及被胁同各犯，节经大学士舒赫德、山东巡抚杨景素陆续解送到京，分别严鞫，均已供认不讳。臣等伏思，蝼蚁小民均受圣朝休养深仁，沦肌浃髓，我皇上爱民如子，膏泽渥恩，有加无既，率土群黎，实无一夫不获其所，乃该犯等敢于光天化日之下，潜蓄逆谋，纠党造反，核其种种恶孽，实属覆载难容。除逆首王伦已伏冥诛，业经挫骨扬灰外，王经隆即王圣如，为王伦倚任义子，首先纠合贼党纵火杀人，与王伦同日分头起事，杀官劫库，率众攻城，罪大恶极，实与首逆无异。奸僧梵伟凶狡济恶，凡王伦肆逆不法之处，均由该犯指麾调度，且敢率众抢夺王伦，砍伤拿贼之侍卫官兵。孟灿妄称元帅，首预逆谋。王朴系王伦亲弟，妄称王号，与王伦终始相随，肆行劫杀，其情罪均与王经隆相等。而吴兆隆身系武生，乃敢为贼设计焚烧城门，实堪切齿，虽寸磔不足蔽辜。王经隆、梵伟、孟灿、王朴、吴兆隆，均合依谋反大逆律凌迟处死。阎吉仁、吴清林、李贵、阎吉祥、王维全、季国贞，或称副元帅，或称宣行，或称国公，或随侍王伦左右，帮同杀害官民，攻城劫库，或主谋搭桥，均属同恶党逆，亦应一例凌迟处死。该犯等父母妻子、兄弟叔侄，不限籍之同异，均令山东巡抚详细查拿缘坐，毋致一人漏网，以彰国宪，以快人心。仍将凌迟各犯传首山东，于各该处分悬，并出示遍行晓谕，使众人咸

知警戒。赵瑶枝，本系阳谷监犯，被贼放出，随同打仗。江三跟随李旺入夥，称管门将军，带人把守旧城东门。张旺经王伦徒弟杨峻德引进，在堂邑搬取库银，并因私仇将张德杀害。马德在临清随同入夥，攻打南门。李之姚系王伦妹夫，随同攻城杀人。徐天一帮搬库银，杀害男妇。张雨经王伦义子艾得引进，打仗守门。赵行跟随打仗杀人。张八缚抬堂邑县官。广标为王伦押护车辆，把守沟口，称为知事。季国泰搬移杉篙（篙），扎梯爬城。王得朋系王伦雇工，赶车跟随家属。刘法为贼人头目，随同打仗。张居仁即张善长，顺从入夥，代王经隆记帐，派为知事官。王柱系王伦堂兄，自幼双髻，妄称为王。王有德系王柱之子，称为将军。以上十六犯，虽起事时均未共谋，但已随同贼党肆恶横行，妄称名号，复属法无可宽，应俱拟斩立决，以示惩戒。杨福被胁随行，邢成德被胁逸出，复被捆去看船，郭廷曾、郭廷纪被胁跟随煮饭烧火，于秀被胁喂饲马牛，迟玉津被胁行医，均未随打仗，应俱发往伊犁，给兵丁为奴。马光德借探信为由，乘间逃出，质讯众供金同，应请旨释放。被胁之武举刘陶、生员杨荣贵，及被胁后随即逃出之陈珏、周振乐、周振德，业蒙恩旨分别发遣释放，臣等现在遵旨办理。至张克印，系王伦之师张既成妻舅，曾学运气，袁世珍、袁怀礼系张既成之师袁公溥子孙，国治孟、王百臣系袁公溥徒弟，王心实系王百臣徒弟，各该犯虽未跟随王伦反逆，但俱系邪教子孙门徒，不便留于内地，亦应发往乌鲁木齐，给兵丁为奴。”

奏入。得旨：“王经隆、梵伟、孟灿、王朴、吴兆隆、阎吉仁、吴清林、李贵、阎吉祥、王维全、季国贞，著即凌迟处死。赵瑶枝、江三、张旺、马德、李之姚、徐天一、张雨、赵行、张八、广标、季国泰、王得朋、刘法、张居仁、王柱、王有德，俱著即处斩，余依议。”

丁巳（十一月初八日 1774、12、10）

国泰奏言：“查临清州土城内及乡庄被贼扰害之处，仰蒙圣恩赈恤四个月口粮，并给与修房银两，务使贫民得所。经大学士舒赫德、抚臣杨景素奏委查办抚恤事宜，臣与道府各员分赴城乡，按户稽查确实，散给赈票，随即动支银两、仓谷。先将十月分赈项按口给发，今于十月二十九日散给完竣，实共用过银二千二百八十两，仓谷六千四百七十三石零。民间房屋亦现在修盖，栖息有所，并筹画采买耕牛五百只，以资来春耕作。俟赈务统行办竣之日，另将实用银谷总数同户口数目，由抚臣汇核具奏报。”

奏入，报闻。

己未（十一月初十日 1774、12、12）

周元理奏言：“据正定县解到盘获逃匪郑克忠、杨魁元、马有壮、任三四犯，臣逐一严讯，审得郑克忠等俱系临清回民，贼抵临清时胁众从顺，该犯等即行投入，曾经随贼攻城，并抢劫村庄富户。郑克忠、任三，又经杀人，实系从贼之犯，应行斩决，即将四犯绑赴市曹，斩讫示众。又观城县拿获刘成一犯，据东省讯明，为贼看车巡营，抢粮探信等事，业经正法。兹据获到刘成之父刘起奉，严加讯诘，据刘起奉供，伊子刘成素不受教训，八月间出外寻工未回，不知如何从贼等语。查刘起奉不能管教伊子，任其出外为匪，应杖一百，发烟瘴充军。”

奏入，报闻。

庚申（十一月十一日 1774、12、13）

杨景素奏言：“据各州县获解梵伟之胞兄郭万，冀盘佑之父冀景绍，吴兆隆之父吴继宗、母于氏，吴兆隆之次子吴士力，李忠之妻马氏，先后到案。臣覆加亲讯，均系逆犯的属。伏查梵伟、冀盘佑、吴兆隆、李忠，系情罪重大之犯，家属应行缘坐，所有郭万、冀景

绍、吴继宗、吴士力四犯，应请旨即行斩决，吴于氏、李马氏，应照例解京，给发功臣之家为奴。”

奏入，报闻。

同日又奏言：“据泰安营参将拿获该营逃兵杨延安、柴进义、韩国忠三名，讯据供称：随前任兗州镇臣惟一在临清塔湾打仗，杨延安、柴进义先行逃走，韩国忠随后跟逃。又据夏津县拿获抚标左营逃兵王奉祥一名，据供：随前抚臣徐绩在柳林打仗，随众逃走。臣随提至临清覆讯无异。查杨延安、柴进义二犯，首先溃逃，法无可贷，应请即行正法；韩国忠、王奉祥二犯，随同逃逸，应发遣乌鲁木齐，充当苦差。”

奏入，报闻。

同日又奏言：“查前暂留临清之青州满兵六百名，山东绿营兵二千余名，经大学士舒赫德会同奏明，俟臣自德州回至临清时，次第撤回。今臣于十一月初六日已回至临清，当即面囑副都统伍什布，令将青州满兵六百名，于初七、八两日，分为二起行走。其本省绿营各兵，亦分为三起，于初七、八、九等日，按队行走，令各归本营，并面谕将备等小心禁约，无令沿途生事。至各州县前获各匪，早令解赴临清，现已逐案讯明，另行具奏。其应行充发人犯，亦已酌量人数多寡，配搭起解，并缘坐眷口，委员解部。所有应在临清筹办事件，皆渐次完结，臣拟于初九日起程，赴省清厘一切。”

奏入，报闻。

同日又奏言：“臣前奉谕旨，贼众攻临清州时，所有守御文武官员兵丁等，奋勉出力，分别升擢奖赏等因。副将叶信，已于革职后监毙，参将乌大经已奉旨升补临清副将，署临清州秦震钧，已奉旨升补临清州知州，旋经大学士舒赫德等奏明，以知州衔管理肥城县印务在案。至济南城守营千总孟大勇，前在梁家浅杀贼，甚为出力，

应请遇有守备缺出即行题补。臣等并查明缙城杀贼兵丁，系纪云瑞、管文平、萧得功、秦镇四名，均已遵旨赏给外委，遇有缺出即行拔补。其截杀赶车贼人兵丁，查系杨永泰、张兴臣、郭得满、兴发四名，又梁家浅杀贼之河标官兵，查系张武光、杨宽、张有年、孙逢清、阎绍基等五名，俱遵旨赏给一月钱粮，以示鼓励。”

奏入，报闻。

同日又奏言：“前奉谕旨，王经隆等供出，陈合璧招人入教，内有石姓、褚姓，现在陈合璧曾否拿获，并查明褚姓、石姓二犯等因。伏查陈合璧一犯，前经派员往恩县查拿，尚无踪迹。其石姓、褚姓二犯，现经缉获褚致远、石玉到案，讯据褚致远供：‘系恩县人，与临清王家庄之陈合璧认识，曾从其学拳念咒；八月二十八日随至张四孤庄，二十九日伊等往寿张去，曾代伊收拾家眷，后来官兵到庄，就逃走了。’据石玉供：‘系恩县人，有本县褚文同、陈合璧叫我入道学拳，又叫同到张四孤庄去，因害怕就回，并未跟伊同去’等语。臣查褚致远曾到张四孤庄，为陈合璧看守家眷，实系逆党，法无可宽，应请旨即行斩决。石玉虽未从贼同行，既经学拳入教，未便少为宽纵，应请发往极边烟瘴充军。其未获陈合璧等，现在密访访拿，俟获日另结。”

奏入，报闻。

同日又奏言：“据漕臣嘉谟发禁东昌之从贼沈文魁，及东昌、武定等府续获逆党陈起山、申天和，并在配从贼之徒犯刘十五等，先后解到。臣亲提各犯，逐一研讯，据陈起山供系济宁州人，在临清浮桥口被胁从贼，曾经打仗杀人。申天和系直隶威县人，听从李忠勾引入教，曾至寿张杀人。沈文魁供系清平县人，在临清地方赶驴，被贼胁迫，用驴驮运麸草，并未打仗。刘十五供系滨州人，曾在青城县犯窃充徒临清，被贼裹去攻城，不曾杀人，后来从贼营里逃回

家去，就被父亲刘国栋出首各等供。查陈起山、申天和二犯，俱经打仗杀人，法无可贷，应请旨即行正法。至刘十五一犯，坚供并未杀人，但系在配徒犯，从贼日久，私自逃回，虽经伊父呈首，亦未便遽从未减，应请一并正法。沈文魁一犯，为贼供役，应请发极边烟瘴充军。”

奏入，报闻。

辛酉（十一月十二日 1774、12、14）

上谕内阁曰：“前因临清协副将叶信，将临清旧城弃而不守，曾降旨将伊革职拿问，旋经病故。今思叶信于贼匪滋扰临清新城时，力疾防守半月有余，尚属出力，其功绩亦不忍没，叶信著加恩给还副将职衔。”

壬戌（十一月十三日 1774、12、15）

杨景素奏言：“窃查前抚臣徐绩奏，有临清州武生林苞自贼营逃出投首，报知贼情一事。钦奉谕旨，林苞身系武生，非齐民可比，岂宜为贼胁从！当于事竣后，通查从贼中脱出之文武生员，俱斥革发往伊犁，以示惩戒等因。臣查王伦逆案各犯，已经审办完竣，除审出从贼之文生杨永贵、武生吴兆隆、邢成德三犯，业经讯供解京在案，此外并无文武生员从贼中脱出之人。惟武生林苞，应行遵旨办理，臣随将该犯传到审讯，据供：‘武生在临清南门外永清街住。九月初六日，听得贼人要来，我将父母家口都摆到晁家庄去，武生同几个家人看守门户。初七日，贼人到了，就关门躲避。十四日，贼人找到武生家里，把三个家人杀了，放火烧毁，并将武生绑缚，带到大寺正殿里圈了一夜。次日清晨，随著出入的人混出寺外，走到东门口，贼人盘问，武生说是同夥的人去搬家眷。到了晁家庄，因离城不远，同著父母家口都搬到戴家湾地方住下。闻得徐巡抚在梁家浅扎营，因投到营里见了巡抚，就作眼拿贼，至平定后才回家’等

语。臣查林苞虽经投出自首，赴巡抚营中报信，但既身列青衿，不明大义，自难照军（平）民概从罔治。林苞一犯应请革去武生，发往伊犁，以示惩戒。”

奏入，报闻。

同日又奏言：“臣随同大学士舒赫德，前在临清审办逆贼，将王伦、王经隆各家属俱经分别解京正法，并问拟缘坐为奴。惟该二犯同族之人，未便仍令安居故处，致使根株不净，应同妻子迁徙乌鲁木齐等处，以靖地方。曾将筹办情形具奏，奉旨允行，臣等当即选派妥员，分赴王伦居住之寿张县党家店、王经隆居住之堂邑县张四孤庄，细询该二犯亲邻牌甲，查开支派名单，毋使一名遗漏，仍飭令会同该县按名缉捕。现在陆续访获王伦同族王梁氏等十名口，王经隆同族王经常等十三名口，先后解送临清。查内有王柱之妻刘氏及年未及岁之伊子王对二名口，王柱曾封贼王，妻、子例应缘坐，已同缘坐各犯先行管押解京。其余王有恒、王经常等俱经逐一查询，系王伦、王经隆同族，未经从贼打仗及封授伪官，应请金同妻、子迁徙乌鲁木齐等处地方。此外尚有王伦族内王张氏等二口，王经隆族内王郝氏等十一名口，俱系妇女幼孩，未经拿获男犯，应请发回本县，暂行监禁，俟缉到男犯，再行迁徙。未获各犯，现在严密查拿，不至漏网。”

奏入，报闻。

乙丑（十一月十六日 1774、12、18）

上谕内阁曰：“东省失察逆匪王伦等邪教聚众谋为不轨之地方文武各员内，藩臬两司为通省大吏，不能先事查察，以致逆匪不法滋扰，其咎固无可辞，但究系统辖之员，与该管道府等有简（间），布政使国泰、按察使孙廷槐，著加恩从宽革职留任；兗沂曹道松龄、兗州府知府福森布、济东泰武道宋文锦、东昌府知府季世法、同知钟

翔凤、前任东昌府知府胡德琳，均系专管大员，王伦于三四月间即有谋逆情形，而皆漫无觉察，实乖职守，除胡德琳已于另案革职外，松龄等照部议革职，仍着该部带领引见。至阳谷县知县张克绅，系守土之官，非典史微员可比，贼至不能保御城池，竟若置身局外，当与把总等同罪，乃该部仅拟发边远充军，此系前明部臣左袒文员之弊，断不可行。张克绅著改照守边将帅失陷城寨律，拟斩监候，以昭平允。朕办理功罪赏罚一秉大公，从不肯稍存偏倚，如游击赶福之杀贼阵亡，知县沈齐义等之骂贼死节，即加以旌扬，而张克绅之失城苟免，亦不能曲为宽贷，悉视其人之自取，无丝毫成见于其中也。将此宣谕中外知之。”

丁卯（十一月十八日 1774、12、20）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杨景素曰：“临清旧城房屋，经贼焚毁者甚多，其大寺则为逆匪王经隆、梵伟等所占，自亦不免残破。因忆旧城河西岸有三官庙，皇祖赐额为观，乾隆三十年朕南巡回銮曾至其地，并赐以御书匾联，又砖闸上大王庙，有皇考御赐‘安澜济运’额，又东岸漳神庙，朕于乾隆二年曾赐以‘福佑通漕’匾额，以上各寺庙俱无恙否？其大寺又系何名？寺内有无皇祖时所赐匾额？现在殿宇是否颓毁？并著杨景素即行查明，详析覆奏。”

同日军机大臣奏言：“河南省押解张百禄一犯到京，上亲加鞫讯毕，复命臣等严行覆审。据该犯供系孟灿之甥，又为王伦义子。虽王伦起事时该犯并未在东省，而其预闻悖逆之言，及往河南遂平等处收徒传教各情均已认明不讳。至王伦自称梦见是龙，将来大贵之语，据供曾于上年秋间听见孟灿说过，此外并无所闻。臣等复提未经正法暂留待质之李桐，讯问所供亦属相符。查张百禄党逆倡教，罪无可道，应请交刑部即行凌迟处死。李桐一犯亦系王伦义子，应即一并正法。”

奏入，报闻。

辛未（十一月二十二日 1774、12、24）

上谕内阁曰：“山东寿张县奸民纠众滋扰一案，节经审讯各要犯供词，俱称逆犯王伦于本年春间，即有不轨形迹，乃徐绩身为巡抚，竟尔毫无觉察！不能先事查拿，致酿事端，又不能即时扑灭，任其扰害官民，致烦京兵剿捕，其貽误封疆之罪，本为甚大。第念其向来办事尚属认真，姑准其捕犯自效，俟事平再行核办。继因河南巡抚缺出，该省地方紧要，一时不得近便熟谙之人，是以将徐绩用为河南巡抚，仍带革职留任，八年无过方准开复。此乃朕格外加恩，徐绩自应倍加感奋图报，以赎前愆。但督抚等遇有革职留任之案，虽例不食俸，仍得支食养廉，今徐绩以身获重谴之人，弃瑕录用，若复令坐享丰盈，实未足以示罚，但竟不支給，又恐难资办公，或致借口需索，转滋流弊。著将徐绩应得巡抚养廉，每年只准赏给五千两，俟八年无过开复后，再行全数给予，以示惩戒。”

癸酉（十一月二十四日 1774、12、26）

国泰奏言：“臣在临清申办逆案人犯完竣，经大学士舒赫德等奏明，令臣在临清监放十一月分赈粮，事竣即回省办事。臣于十一月初旬，率同曹州府知府李绛等，将临清州城乡应赈户口，按册点放，共给过谷六千七百十九石零，即由临清至堂邑、阳谷、寿张，俱督率印委各官，将十一月分赈粮散给，堂邑用谷七百六十五石零，阳谷用谷四百七十五石，寿张用谷七十八石零。内有原查遗漏及闻赈远乡贫民，并被贼杀伤营兵家属，臣俱准其入册补赈。复率同委官，分赴各乡庄抽查，俱无遗滥之弊。以上四州县，凡属被扰之家，已得过两月赈粮，目下足资糊口，岁内及来岁正月，尚有两个月赈粮。臣体察情形，不特可以过渡寒冬，且可接至来春东作，小民无不感颂圣恩，安居得所，一俟明岁春和，即将购买牛只给发耕种，俾复

故业而养元气。”

奏入，报闻。

戊寅（十一月二十九日 1774、12、31）

徐绩奏言：“窃照豫省拿获王伦案内逃匪秦继锐、刘浦贵、刘克连、孙敬四犯，经前督臣何焜、护抚臣荣柱先后奏闻在案。臣抵任后，提取各犯研审，其从贼被胁各情节，俱已供认不讳。查秦继锐同谋入匪，携送贼眷，复把守城门，实属大逆，应照谋反不分首从律，凌迟处死。刘浦贵、刘克连二犯，虽称被逼从贼，但俱持械攻城，法无可贷，均应拟斩立决。以上三犯请旨即行正法。孙敬一犯，虽据供被胁暂从，即行逃避，但身为衙役，奉派巡城，贼至即行从顺，逃出又不投首，未便轻纵，应拟斩监候，秋后处决。”

奏入，报闻。

十二月

乙酉（十二月初六日 1775、1、7）

杨景素奏言：“臣接准直隶总督周元理咨称，盘获山东贼匪王照陆等犯，陆续分别斩决、发遣外，所有自行投首之监犯刘奉来、军犯巴颜特古斯，委员解赴山东，就近审讯等因。臣即督同司道，逐一提讯。据刘奉来供：‘我是直隶清河县人，在寿张县做买卖。乾隆二十八年，因染患疯疾杀人，将我收禁，如今疯病好了。今年八月二十八日，贼人进城把我锁钮打开，叫我到城上守垛口，我不肯从贼，就乘空从城上滚下来，沿途逃乞，回到清河投首。’据巴颜特古斯供：‘我是察哈尔人，因偷羊只，于乾隆三十八年发在临清当差。九月初七日，贼人到土城里把我锁镣打开，叫我从他，我含糊答应。俟贼人走开，乘间逃跑，藏躲了几日，听得官兵已到油坊，就到军营跪求投首’各等语。臣查监犯刘奉来，不肯甘心从贼，滚城逃走，即赴原籍地方投首，实与恩旨免罪之例相符。察看该犯语言状貌，疯

疾实已痊愈，应请免其监禁，仍递回原籍，交与地保、亲属管束。巴彦特古斯自赴军营投首，尚知大义，可否推广皇仁，一体免其原罪，仍解回察哈尔之处，出自圣恩。”

奏入。得旨：“如所拟行。”

丙午（十二月初七日 1775、1、8）

上谕内阁曰：“今秋山东寿张县逆匪王伦以邪教煽诱愚顽，滋扰不法一案，奸民敢作不靖，自取灭亡，原属不成事体，然非简派八旗劲旅，并命大学士舒赫德等前往统率董理，岂能未逾月而蕲事？其间运筹决胜，指示机宜，及斟酌劝惩之要，皆非臣下所能窥及者。此事虽不过如内地擒缉巨盗，非边徼用兵成功者可比，固无方略之足言，而自始及终，办理此案源委不可不详晰宣示，俾众共晓。著军机大臣辑成《剿捕临清逆匪纪略》一编，进呈阅定，刊刻颁行。至原任山东学政李中简，前在东省见闻自属真切，亦著派为纂修，令其随同编校。”

臣等谨接：王伦以邪教倡惑纠众，陆梁其孽，适以自毙。而绿营恒怯，未能迅即歼除，仰蒙我皇上简发京兵，并遣重臣董率，凡制胜机要以及赏功诛罪，纤悉俱禀睿谟。贼既荡平，一切招绥蠲赈，宸虑周详，幽隐毕达，初终钜细，无一不见宵旰之心。臣等奉命辑成《纪略》一编，按日排次，据事直书，刊布天下，俾晓然知所征信云。

同日，杨景素奏言：“臣前准周元理咨，拿逆犯张八家属，当令飭属严拿。旋据汶上县将张八之父张伦、母王氏、妻马氏、幼女存姐，拿获解送到案。臣督同司道提犯亲讯，查张八一犯，从贼入教受封，并缚抬堂邑县官，情罪重大。该犯前由直隶解京严讯，业经军机大臣等问拟斩决，奉旨正法在案。今张伦一犯，虽坚供并未入教，但系党恶重犯张八之父，未便轻纵，应请发往伊犁等处，给与

种地兵丁为奴。其张王氏、张马氏、存姐三名口，均予省释。”

奏入，报闻。

同日又奏言：“查王伦义儿张百禄之母孟氏，即系孟灿之姊，前经寿张县获解，经臣等奏明，在临清监禁，俟张百禄定案后，再行办理。今张百禄已拿获解京，讯明凌迟处死，所有张孟氏一口，其子、弟皆属党逆要犯，较之寻常缘坐人等，情节尤重，应依律即行解京，给发功臣之家为奴。又据恩县禀获李萃之子小灯、小镜、郭景顺之妻郭何氏等三名口。查李萃、郭景顺，前由布政使国泰审拟，该二犯既系邪教之首，复有应贼之谋，虽已监毙，仍应新棺戮尸，并将其妻子缘坐等因奏准在案。今李小灯等三名口，应同张孟氏一并解交刑部，照例办理。”

奏入，报闻。

乙未（十二月十六日 1775、1、17）

上谕内阁曰：“杨景素奏，讯据续获从贼之临清民胡十即胡纪成供称：贼夥逼令找宽大房屋，即同往伊总麻族叔监生胡师扑家，贼人逼胡师扑降顺，复经胡十劝从，胡师扑向说祖上做官，世受国恩，不肯从贼，遂同伊妻缢死。除胡十即胡纪成即行斩决外，请将胡师扑夫妇敕部议恤等语。监生胡师扑被贼逼胁，并伊侄劝从，乃能念系仕官子孙，不肯失身从贼，同妻矢志捐躯，其情实可嘉悯。胡十即胡纪成，著即处斩，该部知道。”

臣等谨按：彰善瘅恶之用，所以维风教而正人心，监生胡师扑，以先世曾经仕宦，顾惜名义，当贼人迫胁之时，不负国恩，夫妇从容殉节，仰荷纶言嘉悯，恤典优施。其从贼之胡纪成，即予显戮。褒诛皆由其自取，圣主刑赏之大公，不更彰明较著乎！

庚子（十二月二十一日 1775、1、22）

军机大臣奏言：“臣等前奉谕旨，如归太一犯未即弋获，著于封

印前，将李旺亦行正法。今已届封印之期，拟即于本日交刑部将该犯押赴市曹，凌迟处死。”

奏入，报闻。

同日，杨景素奏言：“臣于十一月二十二日钦奉谕旨，临清旧城内三官庙、大王庙、漳神庙、大寺等处，有无颓毁等因，臣随飭委泰安府知府朱孝纯，前往敬谨查看。嗣据该府稟称，遵即亲赴各寺庙逐一细查，并敬谨阅看各处御笔匾联，查得河西岸三官庙大门一座，门上石刻圣祖仁皇帝御赐‘无为观’额，现在完整，门内原有大殿三间，及后殿上下两层，共十间，皇上钦赐‘福佑津途’匾额，并御书‘双闸节宣资利济，三元调燮协宁居’对联，向在大殿内悬挂，今大殿及后殿等处均已被毁。又砖闸上大王庙，惟对河戏楼已毁，其余殿宇门墙均未损坏，正殿内有世宗宪皇帝御赐‘安澜济运’匾额，现亦完好。又砖闸东岸漳神庙，正殿内向有皇上御书‘福佑通漕’额，今正殿、配殿及后殿三间，并牌楼戏楼等处，尽皆烧毁。至大寺，本名大宁寺，系前明所建，并未经赐有匾额，其殿宇连山门查系五进，前四进及配殿、钟鼓楼等处，俱已毁废，惟最后五间尚存，亦极残损。再查三官庙迤南座落一所，中有御诗碑亭，周围房屋墙垣俱未损坏，惟门牕榻扇无存等语。臣伏查临清旧城一带滨临运河，向来衡宇栉比，士商辐辏，且系历次巡幸经由之地，其各处寺庙规模整肃，宸翰辉煌，运道民生，永资利赖。乃自贼匪等占据以来，梵宇琳宫半遭残破，虽神人共愤，逆匪已伏骈诛，而睹兹颓毁情形，不即请加修理，司土之官实切疚心。现在该处复业民人补葺舍宇，皆官为给费，次第缮完，所有三官庙等处，自亦宜亟事兴修，用昭旧制。臣与司道等悉心酌议，拟就三官庙、漳神庙两处殿宇废基，及大王庙之戏楼原址，或仍前修整，或稍易旧规，其未经被毁房屋，亦量加装饰。俱照前塑设神像，并敬将三官庙匾额

墨宝前已呈缴，应俟工竣后，奏请发下，一并钩摹安设，以昭诚谨。再大寺前四进房屋，共计二十六间，烧毁无存，查非国朝敕建寺宇，向无钦赐匾联，亦非逼近河岸为往来瞻仰之地，原属前明居民所建，地基广阔，逢集摆摊卖货，无庸即行重建。”

奏入，报闻。

乾隆四十年春正月

庚戌（正月初二日 1775、2、1）

杨景素奏言：“据寿张县知县黄铃拿获逆匪案内轲见一犯禀明到省，臣查加审讯，据轲见供：‘我原籍湖北武昌府人，祖父轲百吉犯罪，流在寿张县，我是在寿张生长的。九月初三日，被贼迫胁赶车，同到阳谷、堂邑、柳林等处，贼人给了一杆白蜡杆子，一块蓝布包头，叫我跟在后边打仗。初九日，贼人在河里搭桥，我也扛过杉木，第二日扛着秫秸去烧南门。二十三日官兵到了，我从塔湾地方逃走，回到阳谷、寿张交界地方被拿’等语。臣伏查轲见一犯从贼日久，屡次打仗，搭桥烧城，实属罪无可逭，应请旨即行斩决。”

奏入，报闻。

二月

癸未（二月初五日 1775、3、6）

上谕内阁曰：“张成章、赵云章、王世揆、张驴儿四犯，先从张百禄学拳，继知王伦谋逆情事，不即首告，实有应得之罪。又张百禄之胞兄张存良即张百俭、张二群即张二小，按律缘坐亦不为枉。但张成章等究未随同助逆，即张百禄之罪，较之济恶之王经隆等亦稍有间，其亲属尚可不必要同科。张成章、赵云章、王世揆、张驴儿、张存良即张百俭、张二群即张二小，均著从宽免死，发往伊犁，给种地兵丁为奴。”

甲申（二月初六日 1775、3、7）

杨景素奏言：“据临清州州同王右铭拿获姜二小一名，禀解到省。臣以姜二小系奉旨查拿有名之犯，须亲提确讯，方能定其虚实，因即严加审讯。据姜二小供：‘系临清州人，上年九月初六日，在三合庄讨乞，遇见贼人逼令顺从，并给了一把刀。初七日，在临清州杀过一个人，又有一人被贼人枪戳倒了，我还砍了一刀，就同贼人去攻西门，城上枪炮利害，就跑散了。二十三日官兵到来，我乘著大雾逃走的’等语。臣查姜二小一犯，曾经从贼杀人攻城，亦属罪无可道，应拟斩立决，请旨即行正法。”

奏入。谕曰：“彼已杀二人，即正法亦不枉也。”

同日又奏言：“窃照逆贼王伦案内，情罪重大之犯所有家属人等，律应查明缘坐。兹查有逆犯吴兆隆之长子吴士元，及吴士元之妻石氏二名口，拿获解省，臣亲提严讯，据吴士元供：‘我是临清小市庄人，父亲吴兆隆系武生，母亲陈氏生我兄弟三人，我居长，第二吴士伟、第三吴士力。我母亲已死，继母李氏生子五儿，我因继母不容，时常出外做活，就赘在邱县石家做女婿。去年九月间，闻说王伦攻打临清，我不敢回家，并不知父亲从贼的事。’吴石氏供亦相同。臣伏查吴兆隆一犯，身系武生，为贼设计烧城，情罪重大，业经奉旨凌迟处决，其家属律应缘坐，今吴士元系伊亲子，应请旨即行斩决，吴石氏应给发功臣之家为奴。再查吴兆隆之父吴继宗、母吴于氏，及伊第三子吴士力、幼子五儿，俱经拿获问拟缘坐，分别办理。惟吴士伟一犯，查据已被官兵杀死，合并奏明。”

奏入，报闻。

同日又奏言：“臣节据河臣姚立德咨解逆案内丁宽、郭三，并刘存义、刘存成、刘学文五犯到省，臣逐一严讯。据刘存义、刘学文二犯供认从贼入教，杀人攻城属实，应即行斩决。丁宽系王伦之义子丁若金胞侄，刘存成系刘存义胞兄，均应发往伊犁，给种地兵丁

为奴。郭三一犯，被胁随行，为贼供役，应请发极边烟瘴充军。”

奏入，报闻。

丁亥（二月初九日 1775、3、10）

杨景素奏言：“据寿张县访获刘焕之妻王氏解省，臣亲加严讯。据刘王氏供：‘我系寿张县壮役刘焕之妻，我从前因害心疼病，求党家店之王伦医治，后来病好，丈夫刘焕就入了他的教，学运气，不吃飯，时常在王维全家里说话。八月十六日，刘焕出门去了，不曾回来。二十八日夜里，贼人进城。天未明的时节，刘焕慌忙回来，叫关上门，拉着我说：我帮着他们杀了县官，劫了库，这事做得大了，官兵必来剿杀，我只好往远处躲几时，也顾不得你了。到了天明，他就走了，我随被贼人裹到临清。后来大兵到了，我与众女人各自逃命，并没有见过王伦’等语。查刘焕身充县役，开城抬官，罪大恶极，伊妻刘王氏一犯，应照律缘坐，解京给发功臣之家为奴。”

奏入，报闻。

癸卯（二月二十五日 1775、3、26）

杨景素奏言：“据济宁州拿获王伦案内余匪陈学冉、陈功二犯解省，臣逐加严讯。陈学冉供同父陈楷从贼，复经打仗杀人。陈功供被贼胁从供役各等语。陈学冉，应即往斩决，陈功应发往极边烟瘴充军。再查陈楷一犯，据陈学冉供称，已被官兵杀死，合并奏明。”

奏入，报闻。

三月

丁卯（三月二十日 1775、4、19）

军机大臣奏言：“据山东巡抚杨景素奏，剿除逆匪案内动用各项银两，分别核办归款。又据布政使国泰奏，此次军需动用费至七万余两，在抚藩均难辞咎，情愿分赔银三万两，于每年养廉内照例扣抵清款等因，奉旨交臣等议奏。臣等伏查内地奸民滋扰，发兵剿除，

本与擒捕盗贼无异，其一切用费，原非军需可比。该抚藩臬为通省大员，既不能早为觉察，先事捕除，及至事起仓卒，一切所需复经理无绪，以致重复支給，用少备多，种种浮费，皆由徐绩等办理不善所致。前经臣舒赫德据呈奏请，军需费用，徐绩情愿尽出家资归还帑项。今据该抚杨景素将动用各款据实开报，臣等逐加查核，内除存余米面豆草，及堪以变价之物，并例应核扣各款，俱应如该抚所奏，准其分别变价归款，照例扣还。其多余备办及各营遗失军械，并临清守城拆取击贼砖块，应行著赔者，共计银七万一两八钱二分九厘。若如该抚杨景素所奏，令徐绩一人独赔，未免为数太多，转致完缴无期，若如国泰奏请，分赔银三万两，臬司独令致身局外，亦未为平允。臣等酌议，应均分两股，令徐绩分赔一股，银三万五千两零；其余一股，藩司国泰系总理钱粮事务，应分赔十成之六，银二万一千两零，按察使孙廷槐有稽查奸匪之责，亦应分赔十成之四，银一万四千两零，各令其按数照例赔缴，以清款项。至借给官兵盐菜口粮一案，共计支过银一万六百七十三两零，现在亦经该抚奏明，著落前任巡抚徐绩、藩司国泰，及办理行文之户部堂官名下，三股分赔。至德州驻防兵丁支給过盐菜口粮，共银四百三十七两零，应于各兵丁名下，分别扣追报部充公，均应如该抚所奏办理。”

奏入，上从之。

四月

辛巳（四月初四日 1775、5、3）

上谕内阁曰：“本日召见山东临清协副将乌大经，询问该员上年剿贼情形。据称，随乌大经打仗把总仙鹤林、陈象坤，俱属奋勇出力，仙鹤林已经拔补千总，陈象坤尚未升用等语。此等奋勇弁员，较之寻常在营之人加倍出力，凡遇缺出日，应先尽拔补，以示奖励。著谕杨景素，将陈象坤遇有千总缺出，即行升补。”

上又谕内阁曰：“山东临清协副将乌大经，著加恩赏戴花翎，并赏给二匹缎。”

戊子（四月十一日 1775、5、10）

杨景素奏言：“据阳谷县访获王有成，讯系王伦族侄，向在东阿县伊妻王氏家居住，将王氏一并拿解到省。臣以王伦五服内亲属，应行迁徙人等，前经访明开单具奏，并无有成之名，彼时何以独将该犯遗漏，恐系族邻等有心隐匿，因即亲加研讯。据王有成供：‘我是党家店人，父亲王楷，与王伦是同高祖兄弟。我从十六岁上，就入赘在东阿县丈人王居家里，丈人就把我作为继子，顶他家业。故此，总在东阿县居住，从不回党家店去，宗图上就不载我的名字。我平日并不知王伦做的事情’等语。臣伏查王有成久经赘居外县，亦不知王伦谋逆情事，但既讯系王楷亲子，即在应行迁徙之例，应照原奏将王有成及妻王氏迁徙乌鲁木齐地方安置，以绝逆匪根株。再查王有成之父王楷，因知王伦谋逆不首，已在临清正法，其余家属均经照例办理。”

奏入，报闻。

甲辰（四月二十七日 1775、5、26）

军机大臣会同刑部奏言：“所有逆匪王伦案内奉旨查拿各要犯，经山东巡抚杨景素先后拿获解京之常老辉等十二犯，严加鞠讯，该犯等或打仗攻城，或从贼役使，均已审明属实，分别定拟斩决、发遣，具奏。”

奏入。得旨：“常老辉、萧利、王六、李振、李之贵、刘三、徐士姚，俱著即处斩，余依议。”

五月

甲寅（五月初八日 1775、6、5）

上谕内阁曰：“据杨景素奏，东省剿平逆匪案内，所有阵亡伤亡

兵丁，蒙恩恤赏者共六十八名，除子弟现已成丁准其入伍食粮外，尚有五十三名家属，现皆养瞻无资，恳恩酌筹优恤等语。此项兵丁究系奋勇效命，其眷属或老幼无依，难以自图存活，情亦可悯，著加恩于建旷项下，酌给守饷半分，以示矜恤。”

己巳（五月二十三日 1775、6、20）

上命军机大臣传谕杨景素曰：“今日召见前署临清州知州秦震钧及现任知州李涛，询以地方情形，看其奏对光景，李涛较为明白，而秦震钧仅系诚实人，但该员于逆匪围攻临清时，随同乌大经等督率兵夫上城，昼夜守御，颇为出力，其劳亦不可没。著传谕杨景素，遇有该省简缺知州缺出，即以秦震钧题补。”

乾隆四十一年丙申春二月

上以两金川全境荡平，大功告成，爰諏吉启銮，巡幸山东，告功阙里。礼成，御舟由水程旋蹕。

四月

丁未（四月初六日 1776、5、23）

亲莅临清旧城，咨询周览。

谕内阁曰：“临清旧城当水陆要冲，向来商贾骈集，廛市殷阗，民居亦极稠密。前年逆匪王伦等窜踞其地，抢掠焚毁，人多荡析离居。朕心每深轸念，虽曾加恩抚恤，冀得安全，尚未能信其是否均沾实惠。兹蹕路经行，亲临周阅，见商民庐舍修葺者，已十之八九，间阎环聚，货肆列陈，风气渐可复旧，甚为慰怀。因念剿捕逆匪时，敕发劲旅遄行，始得迅速藏事，而所调驻防及绿营兵众，亦颇不少。然系内地捕贼，非征调用兵可比，一切应需日用，各有本分粮饷可以抵支，乃徐绩等过涉张皇，妄照军需之例支放，实属错误，因责令分赔，以示惩戒。但念此项为数稍多，且因地方公务动用，尚非伊等冒销冒领，自未便全令赔还，因交杨景素查明徐绩等已未完细

数，开单呈览。内除徐绩身任封疆办理不善，致地方有逆匪倡乱之事，本应治罪，业已加恩宽宥，所有伊名下应赔之数，自应罚令全赔。其藩司国泰名下，尚未完银一万三千两零，原任臬司孙廷槐名下，尚未完银一万两零，并著加恩免其分赔，准予开销。再朕今日在旧城，亲临阅看逆贼等占据之汪姓大宅及大寺两处，询及官兵剿捕情形，彼时参将武灵阿、刚塔，俱系在事出力之人，虽已加恩擢用，仍著赏戴花翎示奖。又贼匪前此攻犯临清新城，计七八日，经副将叶信、参将乌大经、署知州秦震钧，昼夜设法拒守，杀贼保城，均属可嘉。今乌大经已擢授总兵，叶信于病故后仍给还副将原衔，至秦震钧，虽以知州升用，但至今尚未得实缺，著赏缎二匹，以旌其劳，并著该省出缺即用。又回兵洪印，率领回民剿杀贼匪颇为奋勉，著加恩交该抚即以把总拔补，俾众共加鼓励。又据杨景素奏称，前年在临清河西带兵时，有临清州民王彧，每日清晨煮粥数石，送至河岸，供馈众兵早餐，旬余不懈等语。王彧以里巷小民能知大义，深可嘉尚，著加恩赏给七品顶带，并赏缎二匹，用示奖劝。朕赏罚功过，惟视其人之自取，权衡悉协于平，以昭彰瘅，将此谕众知之。”

臣等谨按：临清旧城素称蕃富，遭逆匪焚掠，荡析几空。蒙我皇上俯轸民艰，节经降旨抚恤，湛闾均沾。复以金川大功告成，临幸山左，翠华所至，见闾阎殷盛之象已复旧观，列阙通衢，欢迎蹕路。因之纶綍频申，于守土文武官员，或奖其勤劳，或赏其过误，以至拔奋勇之回兵，赉急公之氓庶，赏劝激扬，随车布泽，非徒入疆行庆而已。是日，上诣三官庙、漳神庙、大王庙，阅视新建殿宇，亲致瓣香，赐漳神庙额曰“澄波利运”，并命录御制《临清叹》、《临清歌》二诗，勒石于临清闸东岸以传示久远。

御制《临清叹》

临清傍运河，富庶甲齐郡。一旦遭贼燹，遂致不可问。白莲教

始徐鴻儒，百余年未盡根株。王倫倡亂壽張縣，逆黨蚊聚起一呼。蔓延三縣受其害，戕吏劫庫毆無辜。遂據臨清作巢穴，三犯新城未遂謀。（叶。賊據臨清舊城為巢穴幾半月余，三次犯臨清新城。城中文武守御極嚴，殲賊甚眾，賊不得逞。）爰發京兵速剿滅，重臣經事資嘉謨。（山東綠營兵怯懦無用，知其未能剿賊，特簡健銳、火器營兵一千，令額附（駙）拉旺多爾濟等帶往。又掄東三省善射五十人馳赴之，并遣大學士舒赫德先期往董軍務。京兵甫至臨清，賊已有聞風奔竄者，經春寧、音濟圖邀擊，盡殲之。八旗勁旅固勇銳無前，亦深藉舒赫德調度之力。）四面會合同日進，游魂釜底奚逃誅！而何逆賊竟抗拒，無已火攻下策圖。（舒赫德由德州進兵，攻其東北，徐績自東昌一路進兵，攻其東南。慮徐績不習兵，別遣阿思哈率京兵二百往會之。周元理遣直隸總兵、副將，領兵攻其西北。何炯遣河南總兵，攻其西南。逆賊四面受圍，伏匿舊城不敢出，而其地街巷狹隘，屋宇稠密，官兵難以施展，舒赫德不得已因用火攻之策。）既剪羽翼彼力盡，翻自舉火燔其軀。蔽事迅惟經六日，（自圍攻舊城以後，每日俱有斬獲，賊黨以次殲殲，要犯悉就擒。惟首犯王倫自揣罪重，在樓縱火自焚，按驗得實。蓋進兵六日而事竣，使非京兵之力，安能神速若此！）趙彥廿載何延紆！（明季徐鴻儒倡白蓮教，擾山東前後凡二十年，〔始〕經巡撫趙彥討平之。）賊蹂躪，官軍攻，富庶之地焦土空。賑蠲招集救大吏，午夜猶痛愚民窮。玉石俱焚，固爾自取。（舊城居民亦有被脅從賊者，先期諭令投歸即免罪，乃招之不出，兵至豈能復分，杀戮過多，固所不忍，然由若輩自取，亦无可如何耳！）雖然，吾惟引咎責吾躬。

御制《臨清歌》

御舟經臨清，因作《臨清歌》。迺曾金川擬淮蔡，剿铲奚數（上聲）斯么麼。（兩金川以服屬土司敢于負恩抗拒，削除本非奇績，是以近作告成太學碑文，比之唐時討平淮蔡而已。若王倫系內地奸民，以邪教惑民作亂，發兵剿滅，不過如尋常擒捕盜賊，更不足比數也。）獨惜閭閻遭燹亂，誠有劫數難容過。（逆匪倡立邪教，以避劫數為詞，煽惑愚民。眾良民為賊戕害，及

逆党就歼伏诛者几以万计。是则此一方之劫，而非若逆匪所云也。）赈灾无待主爵尉，饥困原异潢池戈。（王伦滋扰时，或有言灾民因饥饿所迫而乱者，给事中李漱芳至形三章奏。恐地方官果有其事，因命大学士舒赫德于督兵之便，细加访察，乃据实奏闻。以寿张、堂邑、阳谷等县，是年收成俱稔，贼所至并未抢劫仓谷，其非饥民可知。王伦等实因邪教纠众不法，无识喜事之徒妄言惑听，固不足信耳。）县令失察更未密，一死稍得赎愆差。（寿张令沈齐义，于王伦等倡立邪教，未能早为察知擒治。及闻其事，乃于大堂金差往捕，而胥役入教者多，遂至漏泄生变。机事不密，自贻之戚。使其尚在，当律以不职失城〔之罪〕，〔因已骂贼遇害特〕宥其过，而仍予之恤。）然犹赐恤宁从厚，谓烈则可忠则耶？（沈齐义愤辍失城，为贼所害，止可谓之烈，而不得谓之忠。其女二姑，于其父丧归籍时，投缢以殉，亦止可谓之死义，而不得谓之孝。盖圣人教民，无以死伤生，毁不灭性，未闻教子女以殉父母为孝也。昨浙抚三宝请旌章中，乃谓忠孝聚于一家，措词失实矣。因降旨宣谕，敕部依全家殉难例旌之。）突如其来据要地，新城终未失嵯峨。（贼匪占据临清旧城，复遣其党，于初七至十三，连日攻犯新城之西、南二门，副将叶信、参将乌大经、署知州秦震钧，婴城固守，百计抵御，发枪炮歼贼甚多，贼不得逞。十九日，贼复以火药实车拥至，欲焚毁闾扉，城上侦知之，掷石碍其车轮，以火箭射其车，药燃，贼反自焚，毙多人，自是不敢复窥新城矣。）礼不下庶避则可，颇有明理者弗磨，文武诸吏及士庶，尽节弗屈原堪嘉。莠民翦灭示国法，良民族恤恩加宜。（叶。）绿旗怯懦岂足恃，八旗选锐无须多。（因绿旗兵怯懦无能，特选派健锐、火器两营满洲兵一千名，驰赴山东剿捕贼众，即就剪灭。至逆匪初起侵扰诸县时，官民为贼所害者，文职除沈齐义外，则有署堂邑知县陈枚及其弟武举陈元梁、阳谷县丞刘希焘、典史方光祀及其侄方义、堂邑训导吴琛及其侄吴文秀、仆王忠；武职则有署寿张游击赶福、莘县把总杨兆立、堂邑把总杨兆相、襄城外委把总崔吉士；又普洱总兵萨灵阿之妻，时僦居临清，亦骂贼被杀，寿张训导李昂妻戚氏，闻贼至自经。其士民则寿张生员王鸣冈、武生王廷柱、临清生员王政、临清州民黑耿光、马体恭、马体乾，皆为

贼害。临清生员李日孜、监生胡师抃及妻刘氏、州民赵金阶，皆自缢死，并勒部如例旌恤。）重臣习事命经理，夹河布置为周遮。（巡抚徐绩等皆非练习军务之人，措置不能得要。以大学士舒赫德曾经西师之役，嫻于用兵，即命至山东，督率调度进剿，并命额駙拉旺多尔济、都御史阿思哈同行。舒赫德至德州，调集各处兵马，京兵一到，即令阿思哈分领众兵，往会徐绩等至临清由南路进攻。舒赫德、拉旺多尔济等，统领京兵由东面进攻。复派侍卫春宁，率东三省善射手五十人亦至。并命直隶总督周元理，统兵由故城一路协剿，并于威县、平乡分兵堵御，河南巡抚何燠，在邱县、馆陶一路统兵防守。杨景素时为直隶布政使，驻兵河西，因以拆桥事委之。廿二日夜半，杨景素、玛尔清阿率兵攻贼浮桥，射殪燃炮之贼，兵丁穆维踊上贼舟，夺炮断桥索，劲兵数十人继之，搗炬焚桥舰，顷刻而烬，歼贼数百，贼遂不得西逸。廿三日，京兵全至临清，于旧城四面环困，贼窘迫，率一二千人至塔湾，复经春宁、音济图等射殪五六百，逆匪等复遁回旧城，其余窜逸之贼追杀殆尽，贼有潜洩欲渡河西者，悉为杨景素一路之兵射击无遗。越数日，贼即剿平。录其功绩，因擢杨景素为山东巡抚，玛尔清阿为兗州总兵，穆维赏巴图鲁号，擢千总，并赏蓝翎。其在事出力大小员弁，各录叙升赏有差。）滋事一月平六日，（王伦自八月廿八日起事，至九月廿九日渠魁自焚，党羽悉就擒获，槛解诛戮，统计仅一月。而八旗兵合剿，自九月廿四至廿九，计凡六日而平。以视明白莲教徐鸿儒等扰乱山东二十年，始经巡抚赵彦讨平，其迟速不啻数百倍。）赵彦廿载诚延俄。策马历历情形阅，万姓安堵迎肩摩。徒观铺户复如昔，是因三倍商贾罗。（临清旧城为商贾聚集之所，市廛密比，贼残破后近已修整，渐复旧观。）汪家大宅付灰烬，首逆以此为巢窠。此或居官欠良报，其后有识恩早加。（王伦至临清，占居原任湖南巡抚汪灏旧宅，其曾孙汪继烈等预挈家徙避，官兵至，贼放火自焚。意汪灏为巡抚时，必有敛贿自肥之事，故其居不能遗之曾元世守。然使汪继烈若明于大义，当避贼外出时，先焚其室，令贼无所栖，事后上闻，必嘉恂厚赐而录用之。兹虽无从贼之罪，而室成灰烬，赏亦无可施。惜乎！其智不及此也。）率亦置之弗深咎，大义讵必常人呵。舟经因作《临清歌》，奚以致此惭如何！

臣等谨按：我国家子爱黎元，涵濡覆育，浹于人者，至深日久。皇上勤求民隐，闾阎疾苦，每廛吁宵，或未雨咨询，或临时抚恤，深仁厚泽，普被寰区，凡饮和食德之俦，仰沐恩膏，方感切生成之不暇。乃王伦惑众倡乱，扰害地方，实非事理所应有，良由贼匪等罪恶稔重，自取诛锄，一经命旅剿捕，立时迅灭，凶渠焚毙，逆党骈诛。事讫于三旬，而乱平于六日。逮绥定之余，小民甫脱兵燹，即登衽席，劳来赈贷，恺泽频颁，而圣主除暴安民之盛心，如雷霆雨露之并施矣。伏读御制《临清叹》、《临清歌》，始则午夜軫念夫困穷，继则清蹕周循夫安堵，恫瘝求谟之诚，溢于言表。臣等奉旨纂辑《纪略》，敬以御制诗二章录载于此，为全编键束，俾天下万世读《纪略》，而临清之原委了然，且恭诵宸章，而《纪略》之本末益晓然矣。

附：

四库全书提要二则

臣等谨案：《钦定临清纪略》十六卷，乾隆四十二年大学士于敏中等恭撰奏进。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山东寿张逆寇王伦反，突掠阳谷、趋临清，直隶、山东合兵蹙之，而大学士舒赫德奉诏统八旗劲旅亦至，王伦穷迫自焚死，尽俘其党，械送京师，磔于市。因命述戡定始末为此编。我朝自列圣以来，猷化懿纲，重熙累洽，普天率土，含识知归，我皇上念切恫瘝，德符畴载，求宁求瘼，宵旰忧劳，恒恐一夫之不获深仁厚泽，缕数难穷，即田赋之蠲除动千百万，漕粟之宽贷亦动千百万，水旱偶沴，赈恤频仍，更不知其几千百万。数十年来，述圣政者亦不胜其记载，四瀛之内，遍沃衢尊，盖莫不食福饮和，熙春泳化，无论园阙方趾，具有彝良，即悍戾鸷忍之徒，亦

皆当革彼鸱音，化其鹰眼。王伦等乃肆萌逆节，敢乱天常，遂烦郑泽之攻，自取贝州之戮。盖天地之大，无所不生，狼贪寔出于性成，虺毒自为其种类，初则事魔叱菜，托以敛财；继乃聚众焚香，因而成党。自知妖言左道，圣世不容，遂侥幸苟延，铤而走险，变生意外，盖以此也。然而运策九重，指挥七萃，不旋踵而斧螳蜂猬残灭无遗，奏功之速，未有过于是役者，岂非人心之所共愤，即天道之所必诛乎！是编所录，详述制胜之机宜，并明倡乱之缘起，所以为天下后世自外生成之炯戒也。至于安辑流亡，抚绥困乏，兵燹之余，所以善筹其后者，谋画无所不周，惠养无所不至，益足见圣德如天，而王伦等之辜恩谋逆，为罪深于枭獍矣。

乾隆四十六年十月恭校上

总纂官 臣纪昀 臣陆锡熊 臣孙士毅
总校官 臣陆费墀

臣等谨案：《剿捕临清逆匪纪略》十六卷，乾隆三十九年钦定刊布。洪惟我国家乂安，中外民不知兵百数十年，我皇上爱养黎元，有加无已，普免正供，频施蠲缓，凡在食毛践土之伦，咸切食德饮和之感。詎有山东寿张县民王伦者，沿明季邪教之余波，煽诱愚民扰害城邑，盘踞临清旧城，实为覆载所不容。一经命旅剿捕，甫六日而凶渠焚毙，党逆骈诛，凡小民曾被虐害者，悉予抚恤安养。盖圣主之奋武除暴，正以布惠安其间。自始事以逮讫功，不越三旬，而午夜披章，筹兵给饷，〔无〕一不稟于睿算。是编所载谕告之文，批答之旨，具足以仰见我皇上仁至义尽，神武不杀，必严于首恶而曲贷于胁从，凡有血气，其悔濯感沐更当何如也！卷末恭载御制《临清叹》、《临清歌》二篇，于时巡经行之次，弥廑軫恤之仁，益有以知逆匪之自即诛锄，应时歼埽，所负于雨露之恩者，实非事理所有

矣。

乾隆四十九年三月恭校上

总纂官 臣纪昀 臣陆锡熊 臣孙士毅

总校官 臣陆费墀

清廷军机处档案

（清代官方文书档案主要保存在北京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分内阁、军机处、宫中等七十四个全宗。这些档案是当时修《实录》和“国史”凭借的资料。军机处全宗又分录副奏折、档簿等十类。军机处全宗录副奏折二十八万五千件。其农民运动类的档案，是官员报告镇压农民运动情形的奏折，提供了有关农民起义方面的最原始的宝贵资料。）

河南临颍县查获传播清水教之谔楠等

乾隆三十九年五月初八日 周元理奏折 （朱批）

直隶总督臣周元理谨奏，为钦奉上谕事。

乾隆三十七年三月初四日，承准大学士刘统勋字寄，内开乾隆三十七年三月初二日奉上传，据何焜奏，临颍县查获传播邪教之谔楠等六犯，内有乔国才，系直隶长垣县人，李孟钢、李孟镔，系山东濮州小长治村人，并据讯，有濮州沙土集王姓倡为教首，及李孟钢同村居住之龙居泾转相传授，现在飞咨直隶、山东两省查拿等语。邪教煽惑愚民，实为风俗人心之害，且敢越省引诱入伙，尤属蔓延可恶。既经豫省发觉，自应严切跟究，以净根株。著传谕周元理、徐绩，即将教首王姓及传教之龙居泾等，迅速严拿务获，查搜各犯家内有无藏留邪书不法字迹，并严究各该犯所居附近地居有无伙党，逐

一拿讯，按法惩治，无任漏网。但不得牵连无辜，致滋扰累。将此传谕知之，何焯折并各抄寄阅看。钦此。钦遵抄录何焯原折，一并寄信到臣。遵即委员前往长垣县，会同该县知县胡金门，查明该县属之乔寨乔家庄，并无乔国才家属，亦无传习邪教之人。逐户搜查，亦无邪经及不法字迹。复通县挨村细查，乔姓中亦无推车外出之人。臣恐该犯乔国才在豫有捏供住址情事，随移咨河南抚臣，再向乔国才根讯。嗣准咨覆，乔国才系祖籍长垣，是以供系长垣县人，其实伊祖同伊父母，于康熙年间即逃荒至河南临颍县谌家庄栖身，始生该犯及伊弟乔四。迨伊祖及父母物故，伊弟乔四自幼即回长垣，依人抚养，该犯在豫推小车度日，并未回籍。三十六年始投入清水教，并无回原籍传教与伊弟乔四情事等语。……

朱批：知道了。

惟一奏报寿张起义军夺据县城 及带兵前往查拿等情形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初一日 惟一奏折 （录副）

山东兖州镇总兵官奴才惟一跪奏，为奏闻事。

窃奴才于九月初一日未时，接据梁山营都司洪哲益禀称，八月二十九日辰刻，据寿张营马兵张廷贵禀称，寿张县于二十八日夜有贼匪据夺城池仓库，其人甚众，该都司现已带兵前往严拿等情。奴才即于申刻起程，带领弁兵，星速前往查拿，一面飞檄附近之东昌、范县等营，各带兵弁星往协拿，以防兔脱；并飞行知会抚臣查办。俟到该处查办情形如何，再行具奏。……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初十日奉朱批：览。屡有旨谕，一切勉为之。似此有关要务，何不驰驿。钦此。

清政府查寿张起事民众系白莲教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初三日 国泰奏折 (录副)

奴才国泰跪奏，为奏闻事。

九月初二日午刻，据署临清州知州秦震钧禀报：八月二十九日，有堂邑县张四孤庄民刘会等赴该州禀报，二十八日起更时，有本庄王圣如等率领多人，手持凶械，放火伤人而散；该署州会同临清协副将亲往查拿等情。正在移营，飭府飞往查拿。同日，又有寿张营守备禀报抚臣，八月二十八日四更时有贼人聚众，白布缠头，各持器械在寿张州（县）城内，占住城池，围住各衙门官民，不能出入等语。[抚]臣闻报，立即带领官兵，连夜遄行。奴才系满洲世仆，且事关重大，何敢安居省会。奴才亦随同抚臣，分领官兵，前往寿张，迅速擒拿，务期尽获。途次闻得寿张之事，系白莲教煽惑愚民，聚众不法。……

清军派兵至寿张堂邑镇压情形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初三日 徐绩奏折 (录副)

山东巡抚臣徐绩跪奏，为飞奏事。

九月初二日午刻，臣接署临清州知州秦震钧会同临清营副将禀报：八月二十八日有堂邑县张四孤庄民刘会等，赴该州禀报，八月二十八日起更时，有本庄王圣如等，率领多人，手持凶械，放火伤人；该署州会将据报，即亲往查拿等情。同日，又据寿张营守备王廷佐禀称，守备正在河干催漕，有存营马兵崔重飞报，八月二十八日四更时，有贼人聚众，白布缠头，各带器械，爬入寿张县城内，围

住文武衙门，抢劫仓库，占据城池等语。守备随星夜驰回，飞调本营各汛弁兵，并移知梁山、范县、东昌三营官兵，星赴寿张，同力协拿等情到臣。臣阅禀不胜骇然，随立即率同中军参将海明，酌带本标官兵，由东昌一路进发，一面飞咨兖州镇臣带领官兵由东阿一路进发。初二日酉刻，臣途次商河，有寿张营兵丁阎逢源驰向臣前密禀，据云，寿张之事系白莲教煽惑本处愚民，聚众滋事等语。臣查堂邑至寿张一百五十五里，该县营两处禀报，或即一起人犯。臣昼夜遄行，先赴寿张，督同各营将弁擒拿务尽，并飭东昌府，会同该管营汛飞赴堂邑查拿，一并从重办理，另行奏报，并将文武各官严参外，事关重大，臣谨由驿驰奏。再，布政使国泰，现在带同前往，按察使孙廷槐现留省城弹压，合并陈明。伏乞皇上睿鉴。谨奏。

起义军王经举等被捕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初三日 徐绩奏折附片 （录副）

山东巡抚臣徐绩跪奏，臣正在封折拜发间，接到署理（临）清州知州秦震钧禀称：堂邑县张四孤庄王圣如等放火伤人一案，据刘会等喊禀，当即与临清协分头堵截追拿，共获王经举、王经介、王经仁、王经便、王东周、王宗禹、王宗颜、王宗勤、王四、皮六、张国先、池大成、张希贤、王可珍、史章、王六、张自仁、王志圣、李大，并在逃王圣如、王经达之妻刘氏、吴氏共二十一名，均交堂邑县收审；拨兵护送，回县收禁等情。除飭东昌府督同堂邑县严审确情，究追解犯，从重办理外，臣谨附折奏明。谨奏。……

国泰驻在平防守并吁请清廷 命冀豫防堵等情形

山东布政使奴才国泰跪奏，为飞奏事。

窃照前因邪教匪徒抢劫寿张县城池，抚臣带领官兵前往剿捕，奴才立即稟明抚臣，随同前往。于初二日傍晚，点齐马兵五十名、步兵四百五十名，自省起程，当经奏明在案。旋闻贼匪已踞住寿张县城，并得（将）知县沈齐义杀害，扰及阳谷，正在前进。于初四日午刻，行至东阿县铜城驿，据署东昌府飞报，九月初三日夜，有匪徒多人在城外骚扰，现在严加防守，请调兵防护等情。抚臣因东昌系府城重地，又距省不远，恐贼匪蔓延及省，关系更重，且寿张、阳谷一带已据河臣、镇臣知会，各带官兵前往剿捕，而抚臣前调梁山、范县、曹州各营官兵亦可陆续到彼，遂亲自统兵就近先赴东昌一带剿捕。因在平县系南北咽喉又为东昌赴省要道，至关扼要，必得大员驻兵防守，堵截擒拿，使贼不能飞越扰及东北一带，方可断其去路。是以特委奴才带兵一百名暂在在平驻扎，四面策应。但在平县内外巡逻防守，并于各要路设卡，连本城兵弁止一百五十名，实不敷用，已稟明抚臣并咨高唐营添拨兵一百名到在，以资派拨。其东昌之贼，见城中防守严密，当夜即已散去。抚臣现驻东昌，河臣公同时到彼会议剿贼。今奴才探闻官兵追至阳谷，贼已往西北一带窜逸。又闻堂邑县已被贼入城骚扰，并闻典史亦经被害。奴才伏思，此案贼匪夜行昼伏，游魂无定，东奔西窜，乘隙扰害；所执器械半皆镰刀、菜刀等物，尚无火器马匹；贼数约数百人，余皆胁逼附和。虽似不难剿除，但形同鬼蜮，官兵未至辄先奔逸，又潜往别处滋扰，猝难得其踪迹，恐一时未能歼其丑类；兼恐直隶、河南亦有伊等邪教伙党。东省追捕甚急，即窜入直、豫等省，结连为患，亦未可定。抚臣虽已咨会邻省各镇，奴才亦飭界连直、豫两省文武各员，防守堵

截，第恐暗中联结，亦所难保。仰恳皇上敕下直豫两省督抚，一体派拨官兵协捕，庶可截其通窜。（朱批：早有旨了。）……

起义军攻下县城不守与清军奔剿情形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初六日 姚立德奏折 （录副）

臣姚立德谨奏，为逆匪扰城杀官，合兵剿捕情形，据实奏闻事。

窃兖州府属寿张县被逆匪越城劫杀缘由，臣于九月初二日卯刻，据道府禀报，即一面具折驰奏，一面选带将备兵丁自济宁起程，分路追擒。初三日巳刻行至东平州之戴家庙，传闻逆匪已弃寿张，往劫阳谷，经兖州镇臣惟一尾追入城。臣即刻催督各路马步兵丁，迅速前往接应。本日申刻，据寿张、阳谷二县连界之张秋镇，遇镇臣惟一来晤。询知道逆匪闻官兵将到，已于初二日夜间逸出寿张县北门，顺趋阳谷县城。镇臣尾追入城，竭力攻战，因逆匪人众，镇臣兵力较少，冲出南门，未能悉行剿戮。除杀死外，擒有活口十余名，讯明逆首王伦系奉白莲邪术，煽惑愚民，到处迫胁入伙，俱用白布缠头，执持顺刀、枪、棍器械，谋为不轨。嗣又据东昌府禀报，堂邑县张四孤庄于八月二十八日夜被匪放火杀人，获犯李进付、王经界等，究系王伦伙党，现在郡城亦有贼匪来扰等情。臣思阳谷县与堂邑县相距不远，恐其复犯堂邑，连夜选派臣标左营游击谢斌、城守营都司余元昌带领马步兵丁四百名，协同镇标官兵星夜前往追捕，并谕令道府将被扰之二县，安集居民，加意抚绥。臣闻抚臣徐绩在东昌府城剿贼，郡城更为紧要，臣亦带兵星驰赶赴东昌接应。途次七级，闻东昌贼已窜散，抚臣带兵南来，赴援阳谷，与臣相遇。臣告知阳谷贼已散去。正在商议分投剿杀，适东昌府禀报，贼匪又扰郡城。臣随与抚臣同赴东昌。又据探报，初四日傍晚，逆匪已攻扰堂

邑，仍由西北而逸。臣查逆匪侵扰之处，虽过而不停，而人数渐众，肆行劫杀，实堪切齿。东昌现居要道，为省城门户，现有贼迹不时来扰，更宜严加守御。臣与抚臣即在东昌屯扎，以为攻守之计。甫据东门即盘获奸匪二名，讯系入教伙党，带有器械，形迹显著，抚臣业将该二犯即时正法枭示。臣与抚臣细加商酌，臣在东昌驻守接应，抚臣添调官兵亲往，并飞催镇臣及臣标将备，四路围截，克期会剿，务使速除丑类，以慰圣怀。再，逆匪经扰之处，被害文武各官，系署寿张营游击赶福、寿张县知县沈齐义、署堂邑县知县陈枚、阳谷县县丞刘希焘、阳谷县典史方光祀，此外尚有被害兵丁以及劫去库银，放逸监犯，应听抚臣飭查办理。……

王伦起义军攻寿张等城情形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初六日 徐绩奏折（录副）

臣徐绩跪奏，为奏明逆匪扰城肆虐，现在剿捕事。

窃臣于初二日闻逆匪攻扰寿张县城，当即一面奏明，一面举兵亲往，并调集各路官兵接应。初四日，行至铜城驿，知逆匪于初二日夜已弃寿张县城，攻扰阳谷县城。兗州镇臣惟一尾追，杀入东门，冲出南门，杀伤逆匪多人，并拿活贼十六名。臣正在直趋阳谷，适接东昌府禀报，逆匪于初三日夜，骚扰东昌府，现在固守，但兵少难以防守，请即救护等情。臣思东昌府城为南北水陆咽喉，关系重大，随立即带兵驰救，而贼已于初四日窜散。闻巨魁尚在阳谷，臣星夜赴擒。初四日四更行至七级，与河臣姚立德相遇，知阳谷贼已散去，随酌议分路剿捕。适据东昌府禀报，贼匪复来。臣与河臣立即举兵驰赴东昌，入城时即于东门外拿获奸细二名，身边搜出顺刀、白布。臣与姚立德督同兗沂曹道松龄等审讯。据供实属细作，贼

党随地潜伏，约定入城之人，放火为号，城外贼匪聚集，即便攻城；为首系寿张人王伦，身穿黄马褂，实有谋为不轨形迹；贼伙约有千余人，随地胁从，俱用白布缠头，手执顺刀、木棍；每入城，止图打劫，银钱到手即弃城不顾等情。臣恐奸细狡狴，不便存留，随亲督将该二犯凌迟处死枭示讫。又据探报，贼匪于初四日傍晚攻被（破）堂邑而逸。臣与河臣细加商酌，贼匪窜伏无定，东追则西逸，若仅向一处追剿，逆匪转得借逃窜以疲我兵力，必须四面合攻，断其去路，方可剿灭。臣现调海州、高唐两路官兵，由西北截其去路，饬临清营拒住正北一路，并令兗镇带领河镇两标官兵截住东路，臣亲率泰安营及本标官兵从南路直攻，四面调度，策应克期会剿。留河臣防守东昌，调布政使国泰料理粮饷，以期刻日荡平。至逆匪所扰寿张、阳谷、堂邑三城，俱将库存银两搜劫，释放监犯，收入伙内。现据道府查明，寿张县少银八百两，阳谷县少银二百两。寿张县知县沈齐义、署堂邑县知县陈枚、寿张营游击赶福、阳谷县县丞刘希焄、典史方光祀，或因持械捕击，或因骂贼不屈，俱被杀害，臣心不胜忿悼。据现获之犯马忠玉等供吐，因寿张县查拿邪教甚严，堂邑县搜查张四孤庄放火杀人余犯，是以怀恨杀害，现今寿张、阳谷、堂邑三处贼俱弃城而逸，并不居守。此四日内实在情形也。前因各路官兵尚未云集，是以逆匪得逞其伎俩。一二日内，兵势会合，自可克期剿除净尽，另行奏报。至臣蒙皇上天恩，简畀封疆重任，不能先事防御，以至逆匪肆虐至于此极，实无颜仰对君父，忿不欲生。惟是现在贼未全获，臣势不与并存，伏乞皇上将臣先行革任。（朱批：何必如此！）臣当身先兵弁，剿除恶逆净尽。臣即赴部，听候皇上治罪。……

清军在豫省严密布防侦缉情形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初六日 何焯奏折 (录副)

臣何焯跪奏，为查拿东省巨盗情形事。

本年九月初四日，准河臣姚立德据兖沂曹道松龄等禀，八月二十八日夜，有贼越城而进，抢劫寿张县仓库，烧毁火药局，杀人放火，贼俱白布缠头，现在星往督饬擒捕，恐各匪窜入邻省，飞咨协拿等因。伏查盗犯胆敢越城抢劫县署仓库，放火杀人，罪大恶极，非寻常劫掠可比，臣闻之不胜发指。既经东省率兵擒捕，势必四散逃逸。豫省壤地毗连，亟应分头堵御截拿，以免越境远窜。臣随星飞密饬河北、河南各州县营汛，多拨干练兵役，分路改装，潜于紧要隘口村庄市镇，毋分昼夜，偏加侦缉。并照会河北镇臣，于附近晋省之太行山一带及路通潼关之河南陕州等处，各专委游击、都守一员，协同地方官，周流巡缉。其归德、陈州及南阳等府属，与江南、湖广，均属连界，并照令南阳镇臣，委都守大员，一体督率严拿。黄河各渡口，臣派委就近文武干员，专司稽查盘诘。臣仍悬立赏格，俾各踊跃奋励，文武官弁视其有无拿获，分别奖惩。一面严饬该管道府上紧董率，不许稍有虚应故事，以期匪党克日就获，另行具奏外。理合缮折奏闻，伏乞皇上圣鉴。谨奏。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十二日奉朱批：所办好。屡有旨谕卿，看来竟是巨寇，若逆首就获，自应如此查拿逸贼；若尚未就获，或致蔓延，又当别有办法，可酌量探信行之。钦此。

清政府严防王伦起义军混入漕船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初七日 上谕 (上谕档)

大学士于〔敏中〕字寄总漕嘉〔谟〕：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初七日奉上谕，昨据徐绩奏，寿张县于八月二十八日四更，有贼人聚众，持械爬城，围住衙署，抢劫仓库，占踞城池，徐绩即日前往，会同该镇剿擒等因一折，业经谕徐绩迅速查拿严办矣。至寿张县，当水路之冲，现在回空漕艘，为所必经。向来漕船所过之处，沿途俱有雇觅水手之事，恐若辈奸匪知事已败露，为王法所不容，或有逃匿河干，借受雇为名，混入帮船南下，计图窜迹所不能免。已谕徐绩，通飭相近寿张之沿河文武，晓谕各帮船，于寿张一带，不得添觅水手，致贼匪得以冒名远逸。因思嘉谟现在督押回空船只，此时尚在直隶境内，若由水路抵东昌一带，为日未免羁迟。著传谕嘉谟，即从陆路遄赴寿张，沿河水次，亲身严行查察，自更周密。嘉谟务飭谕押运员弁，于此一带，加意严查，勿稍容贼党潜踪，倘有形迹可疑之人混杂帮船者，立即严行盘诘查拿治罪，毋任奸匪漏网稽诛。将此由六百里谕令知之。仍将何日前赴东境查办缘由，先行具奏。钦此。遵旨寄信前来。

徐绩在柳林附近被围情形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初八日 姚立德等奏折（录副）

臣姚立德、徐绩、惟一、国泰跪奏，为飞奏事。

窃照寿张县逆贼攻城肆虐，原拟调兵会剿，臣姚立德防守东昌，臣国泰筹备粮饷，于初六日奏明圣鉴。拜折之后，据探报贼已移营往北行走。臣徐绩恐其脱逃，急不及待，随于初六日午后，带同兗沂曹道松龄领兵随行。探得河标官兵在六里屯安营，随知会河标领兵将弁，约定初七日一早会齐。并知会臣惟一，由临清领兵攻击其背，臣徐绩冲杀东面，河标兵丁冲杀西南。是日三更至梁家浅，探知贼匪屯聚柳林庄，臣徐绩即提兵赶赴。初七日黎明行至小邓家庄，

远闻呐喊之声，即遇贼匪。臣徐绩即督兵剿戮，杀贼百数十人；复返至张四孤庄，又遇贼匪，复与攻战，又杀贼百有余人。因探知贼又不在柳林庄，恐其逃窜，即令乡民引路，往前追赶。至树林茂密之处，有贼人处处放火，挡我追兵，□向擒拿，贼即拒敌。臣率兵打退，往前走，遇大伙贼匪对面迎来，约有二千余人。随枪炮并施，伤毙多人。贼匪并不畏惧，从臣两腋蜂拥而来，将臣徐绩围住。臣惟一督兵从旁策应，与臣徐绩四面冲杀，歼戮多人，而我兵亦不无伤损。此初七日交战情形也。臣等伏思，此等小寇意谓一鼓可擒，詎料贼势猖獗，胆敢拒敌官兵，不畏枪炮。臣等视其所用，系短柄枪及铁叉、顺刀、扑（朴）刀等械；贼营内有牛马大车数十辆，所载皆系妇女行装，此又臣徐绩惟一所见贼营情形也。臣等窃思，贼匪聚集已众，势甚猖獗，且系邪教煽惑，随地俱有党徒接应，即兵役亦有入教之人。臣等四次接战，临近□庄，俱系巢穴。及严审现获人犯，据供实有兵役在内，□有明验，直隶、河南亦必有伊羽党，臣等深为疑惧。东省接连畿辅，此等贼匪若不速为剿灭，恐致蔓延。伏乞皇上敕下河南、直隶，速为防备，并恳天恩速选健锐京兵一千名来东征剿，使贼闻风胆落，可以事半功倍。臣等早已咨会直隶、河南督抚，防守边疆，仍祈天恩，飞飭天津、正定、河北三镇，带兵与东省定地会剿……

清调各路兵马镇压起义军与筹办后勤情形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初九日 孙廷槐奏折（录副）

山东按察使臣孙廷槐谨奏，为奏闻事。

窃照抚臣徐绩，于九月初二日接据寿张营弁禀报，八月二十八日夜，突有贼匪数百人，潜入寿张城，劫掠仓库，知县沈齐义已被

杀害等语。抚臣当即领带标兵五百名，率同布政使国泰，即于是日起程，前往查拿。因省城重地应留大员防守，檄飭臣在省督率文武员弁，慎密巡防在案。嗣奉抚臣札飭，并据兖州、东昌两府官员先后禀称，贼匪潜据寿张城中，闻官兵前往剿捕，即舍寿张而逸，由阳谷、堂邑一带，奔窜滋扰，官兵从后尾追，颇有杀获，捕贼员弁亦有被贼伤害者。日内，抚臣徐绩、兖州镇臣惟一，督兵前后督剿；河臣姚立德驻扎东昌，调遣续到官兵；布政使国泰亦在东昌，筹办粮饷。抚臣复檄调青、登镇营及青州驻防满兵，前赴东昌策应；务期一气剿灭，不使稍有滋蔓。臣恐贼党分散逃窜，各州县境内必须预为防范，业经飞飭加谨防守，严密查拿；至省城重地，各城门又添派员弁，多带兵役，小心巡察稽查，并增造刀箭火弹，以备需用，现在民情俱各宁谧。再查续调青、登一路官兵，省城为必经之地，且沿途经过地方，应付粮草，雇备车骡驼载军装器械，必须预为筹备。臣已同在省道府等官，逐一悉心办理。查青州营参将文坛，领兵四百名，青州副都统伍什布，领弁兵五百员名，已于初八九等日，分起趲行，全数过省。兵丁安静奉法，沿路并无滋事。从此厚集兵力，即可刻日剿除。理合恭折奏闻，伏乞皇上圣鉴。谨奏。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十七日奉朱批：知道了。省城惟以镇静民情为要，不可过事张皇，更不可疏于防守，勉之。钦此。

舒赫德奉旨赴山东镇压起义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初九日 舒赫德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谨奏，为奏闻事。

窃臣于九月初八日申刻，接准大学士于敏中寄字，内开奉上传，山东寿张县有贼人持械爬城、围衙署、劫仓库之事，是日堂邑县亦

有劫掠村民、放火伤人之案，命臣即速由天津一路前往，倘有用兵之处，由天津、沧州、青州经过之时，即可密告各该处总兵、副都统等，密为预办备调。此案办结，令臣即赴南河，董视漫口堵筑，刻期合龙等因。寄信到臣，臣详阅之下，不胜骇异。似此光天化日之下，竟有此等愍（瞽）不畏死之么麽乌合逞凶，实为自速其死。即如从前山西之万全、安邑，亦系如此，立见消灭，何能成事。臣略加料理，由礼部领取钦差大臣关防，于初九日即行起身，星飞前往。沿途探听信息，应具奏者由驿驰递。到彼办理时，务期根株尽净，使各处百姓闻而知警。即徐绩此际办理完竣，臣亦拟亲身到彼，再加查核安抚。……

朱批：真□事，务当多处数人示惩。余屡有旨，若徐绩有粉饰处，及地方有致变处，即当密奏一切情形，速行奏闻。

清备兵赴东镇压王伦起义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初九日 舒赫德奏折（朱批）

臣舒赫德谨奏。

窃臣本月初八日申刻接奉谕旨，即于初九日巳刻自京起程，业附本报奏明在案。兹行抵通州，又接到初八日所奉谕旨一道，并阅抄寄徐绩等各折，伏悉寿张等县贼匪侵扰城池，肆行劫抢，不法已极，实堪发指。今蒙圣训周详，将应行筹办机宜，无不备细指示。臣现已飞速札知德州城守尉，将满兵中精健勇往者，仅（尽）数先为挑选，并将鸟枪铅弹火药等项备办齐全，俟臣到时，如事尚未竣，臣即亲身带往。再，臣星夜遄行，初十日即可到天津，于一路探听信息，倘有应行防备堵截之处，酌量情形，即面交该地方文武各员，速为妥办，总期奸匪不致日久滋蔓，早就剿戮，以慰圣怀。（朱批：是，

勉为之。)所有接奉谕旨及臣迅往德州缘由，先行奏闻，俟到德州后，作何调拨满兵，再行由驿驰奏。伏祈皇上睿鉴。谨奏。

朱批：适接徐绩等奏，贼竟敢拒敌，甚可恶。已发满兵一千前往，可酌量用之剿贼，更为得力；若贼首就擒，不致蔓延，再令回京可也。

遵旨重办被捕起义者与待 大兵到后再进攻情形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初十日 徐绩奏折 (录副)

山东巡抚臣徐绩跪奏，为复奏事。

九月初七日臣钦奉上谕，飭臣将寿张州(县)奸民从重办理，要犯一面正法，一面奏闻。其堂邑州(县)张四孤庄拿获人犯不应解赴堂邑收审，即令国泰到彼审明正法，其余应问罪者解省监禁，并应查拿各犯家属，分别缘坐等因。臣因统兵接战，未及复奏。复于九月初九日钦奉上谕，以寿张、堂邑俱系八月二十八日夜举事，其中必有为首之人，实在情形若何，守城文武各员能否拒击抵御，居民房屋人有无烧掠杀伤，百姓有无惊慌逃窜，仓库监狱有无开劫，城池果否占据，究系因何而起，寿张兵丁阎逢源因何不问细诘。目今粮艘勿使阻碍，晓谕各帮，不得于寿张一带添觅水手。奸民聚众，系内地通衢，不可不迅即办妥，毋致蔓延。飭臣照指询缘由，明晰复奏。臣跪读之下，仰见我皇上智周虑远，指示机宜历历如见。伏查此案情形，臣已会同姚立德等三次具奏。其起事缘由，据所获各犯李进福等供，此案实由寿张县党家店人王伦为首，倡立白莲教名色，传授咒语运气，起意聚众谋反，要从堂邑、临清往直隶一带扰乱。寿张县知县沈齐义闻风欲设计查拿，泄漏消息。(朱批：泄信者何人？

作何处置?)该犯等恐事发总属一死，随四处纠约，于八月二十八日即行举事。其纠约不从者，即将该庄杀完放火。如堂邑之王圣如，原属一起人犯。八月二十八日先破寿张，九月初二日即抢阳谷，初四日复抢堂邑。破城之后，劫库放囚，焚烧军器，未动仓廩，并向民间索取车马。逆贼声言，攻城止杀官劫库，不杀百姓，煽惑人心。寿张、阳谷、堂邑、临清一带，各处村庄皆有逆党。数日之内，聚集已众，现有二千余人，屯聚临清境内，尚未剿灭。臣于初七日领兵交战，亲见其领头入阵之人，两手持刀，故铍其腿，疾走如飞，宛如猕猴；其余亦俱愍（愍）不畏死，不避枪炮。臣意逆贼中必有百十精于拳棒之人，当先率众，其所用系短柄枪、顺刀、朴刀等械。连攻三城，俱弃置不顾。然寿张、阳谷、堂邑三处城垣，或低矮残损，或修理未完，是以逆匪攻而不守。其意似欲得一坚固城池，将所带家属安顿，留其伙党防守，是以连日明攻临清，窥扰东昌。现今逆犯虽在临河，而于回空粮船尚不骚扰。臣与姚立德已遵旨申飭沿河文武，晓谕各帮，不得于临清、堂邑一带添觅水手纤夫，致令逆匪潜逃。至堂邑张四孤庄拿获犯人十九名，臣未至东昌时，已委署东昌府将十九犯提至东昌府城，其女犯二名尚存堂邑。至初四日贼攻堂邑，已开监门，将监内别案罪犯及女犯二名一并纵放。现将堂邑之十九犯及兗镇所拿之十六犯、千总孟大勇所拿之九犯、臣所拿之二十七犯，一并令国泰审讯。已将要犯俱割断脚筋，一经审明，遵旨立即正法。藩司国泰可以不必再赴堂邑。至贼人所过之处，百姓间有惊逃。现在寿张、阳谷、堂邑城内并无余贼，印信俱未失去。已据兗州府知府福森布等奉同印署各官，整顿衙门，慰抚百姓，毋致失所。王伦等要犯家属，俱已车载随行。臣现委官刨挖王伦等祖、父坟墓，毁散骨殖，以速恶逆之死。镇臣惟一现在临清，因贼势猖獗，未便轻于一击；且青州、登州及满营官兵早晚即到，一俟兵齐，臣

约定镇臣惟一、定胡南北夹攻，歼戮恶逆，奋不顾身，自恨一死不足以赎臣罪。（朱批：勉力为之，若觉兵力不足，莫若且待舒赫德到。）现仍率兵邀巡；使贼匪知南来兵势，不敢攻取临清，兼保东昌府城；俟有成功，臣即飞奏，以慰圣怀。此等重大之事，臣若丝毫欺骗，则臣罪益重。……

清军于直隶大名、广平等属布防截拿事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初十日 周元理奏折 （录副）

直隶总督臣周元理谨奏，为遵旨复奏事。

本年九月初十日丑刻，承准大学士于敏中字寄，内开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初八日奉上谕，据徐绩奏，八月二十八日起更时，堂邑县张四孤庄云云。钦此。钦遵寄信到臣。臣查此案先于九月初三日准河东督臣姚立德咨称，寿张县有匪徒抢劫仓库，杀人放火，咨会截拿。臣即飞飭大名、天津二道，及府州县协营，严密巡防，并委臣标后营游击武灵阿、易州营游击朱彭年、正定镇左营游击富勒浑，前往各交界分段巡逻堵拿。又于九月初七日，准山东抚臣徐绩来咨，臣又专派清河道单功擢、大名协副将陈镇国，前往接境处所，协同地方文武，上紧截拿缘由，于初七日恭折奏闻在案。

臣伏思此等匪徒，倡诱不法，诚如圣谕，究属乌合之众，不难即日擒拿正法。现今山东抚臣等分调官兵，四面截剿，指日即可捕获。第恐余犯窜入邻境，必须悉力堵拿。查直隶大名、广平府等属之州县，与东省东昌府各属毗连最为邻近，尤须加意防范截拿。臣又钦遵谕旨，飞札地方文武，上紧巡防。现在东省剿捕情形，日内尚未准咨。所有大名、广平一路，恐防窜入，殊关紧要。臣已于初十日由保定起身，巡查南路一带地方，即前往接界处督同查拿，（朱

批：好，勉为之。）并相机办理。……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十二日奉朱批：此事甚奇，俟审明必有致变之故。屡有谕旨，应照妥办。钦此。

清军调兵设防江界堵剿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十一日 上谕 （上谕档）

大学士于〔敏中〕字寄大学士兼管两江总督高〔晋〕、南河总河吴〔嗣爵〕、江苏巡抚萨〔载〕：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十一日奉上谕，……昨因山东寿张、临清一带，有奸民聚众滋扰之事，现在派兵剿捕。恐其逃窜江省境内，已降旨令高晋亲赴徐州一带，调兵一二千，堵截贼人，勿使窜逸。……

复奏奉旨询问王伦传教诸事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十一日 姚立德等奏折 （录副）

臣姚立德、臣徐绩跪奏，为遵旨复奏事。

窃臣等蒙圣恩简畀封疆，不能察戢奸宄，以致贼匪攻城杀官，肆害地方。臣徐绩自知罪莫可逭，无颜仰对圣慈。兹于九月初十日，接奉九月初八日谕旨，蒙圣恩宥臣徐绩重罪，飭令努力自勉，并命臣姚立德仍行防守东昌，荷蒙皇上指示机宜，至周至备，仰见睿照无遗，千里如见，臣等跪读天语，感奋交深。臣姚立德遵旨赴江南，甫行数里，奉到谕旨，立刻驰回东昌府城，严行防守。所有奉旨询问事宜，臣等谨据实复奏。

一、奉旨查匪贼侵扰一处，即弃城而遁，其势尚易剿洗，但恐贼人无有定所，一闻官兵剿杀，四散窜逸，须上紧擒拿，毋任蔓延

滋扰等因。查逆匪自初七日受臣徐绩攻剿后，是夜复攻打临清，被枪炮打伤三百余人，现在屯聚临清城外，明攻临清，暗窥东昌。臣等在东昌防守，临清城内有本营副将叶信，及调赴临清协防之德州营乌大经，督兵防守；臣等复密商兖州镇臣惟一，令其带兵赴临清附近之处邀巡，作游兵乘隙攻击之状，使贼不敢攻取临清，亦不敢南犯东昌，一俟远兵到齐，臣徐绩即与镇臣惟一定期会剿。此时兵力尚单，未便轻于一击。且临清东有运河，西有卫河，贼亦难以逃窜。俟破贼捣营，自当擒其首犯、头目，尽戮丑类，以快人心，不使延扰。

一、奉旨查王伦既系白莲教，其创教传播，必有起事之处，无难访查而得。且王伦眷属及传播之巨匪，其家属必有住处，应先拿家属务获，监禁重惩等因。臣等查，王伦系白莲教，所据现获各犯俱指王伦为教主。其王伦之前是否尚有立教之人，及起自何年，现获之犯，未能知晓，应俟擒获王伦，方可讯其传授。至其教下头目、巨匪，现获之犯，亦不能指其姓名。臣徐绩于事发之日，即于途中委官，飞赴党家店查拿家属，而王伦家中已阒无一人。该犯自知罪大恶极，恐诛其父母妻孥，早已挟眷同行，贼营内现有车辆所载妇女，此其明证。容臣徐绩破贼之日，将此等逆属问供之后，悉行诛戮。

一、奉旨查邪教煽惑，至于侵扰城池，必非一朝一夕，何以东省未见有查办白莲教之事。如果查办过严，焉得行教煽惑之人多至如此。前回护讳饰，致案情不明，获戾甚大等因。臣等查，邪教行踪秘密，常有发觉在数年之后者。此案实因寿张县知县沈齐义访问此事，当堂传役谕拿，且有“俟阳谷县张令乡试出闱之日，会同查办，一个不饶”等语，以致逆匪闻风情急，即于八月二十八日举事，委属实情，不敢回护讳饰，有干罪戾。

一、奉旨查游击、县丞、典史等五员，俱被杀害，或有别情。如

或寿张县知县苛扰间阎，酿端激变，既以身殉，亦可相抵，总宜据实确查，不宜隐饰等因。臣等查，寿张县知县沈齐义，平日颇知爱民，操守亦称谨饬。詎逆犯入署，执之使降，沈齐义骂贼不屈，即在二堂遇害，其情可悯，查无苛扰间阎、酿端激变之事，不敢隐饰。

一、奉旨谕东昌，拿获奸细，即行凌迟处死，若拿获王伦，必须严行监禁看守，俟舒赫德到东会审，奏闻磔示。其济恶要犯，须立行正法，并当多办数人，不得姑息等因。臣徐绩当于破贼之后，凜遵谕旨，分别查办。将王伦留俟舒赫德会审，其余济恶逆徒，恨不得食其肉而寝其皮，何敢稍存姑息，致蹈纵奸。

一、奉旨查，逆匪滋事，甫经数日，伙党焉能如许之多，或系贼人所过城邑，顽劣无知之徒为其胁迫，必须设法解散，多方宣谕；如有本系良民被胁者，准其首明援减；如迷而不悟，一经就获，玉石俱焚，则被胁者不致渐多等因。臣等查，逆犯每至一村庄，凡入教者俱招引而去，并令其眷属登车。其本不入教，而其人膂力可用，或能赶车、喂马，亦俱逼胁随行，稍不顺从，即云放火杀害。十一日，探知回空粮船，自九月初六日以前挽进闸河者，俱日夜遄行。现在未进闸河者，因贼匪攻城，俱停泊卫河，不敢行走。其于临清经过之船，并有胁迫短纤随行者，是以贼匪聚集日众。臣等探知贼营，无论行路扎营，俱以一人管十人，不能逃脱。惟扎营未定，人马纷乱之时，方可逃走。臣等一到东昌，两次即发刻板告示千余张，逐庄晓示，谕以随贼必死，逃回出首即生。凡有自贼营逃回者，臣等悯其无辜受累，不加刑讯，慰谕交保管束，事定再行查察。

臣等现今同往东昌府，惟有虚心商酌，谋划万全，俟各路官兵齐集，臣徐绩领兵出剿，仰赖皇上鸿福，一举成功，另行奏报。所有臣等钦奉谕旨，谨缮折复奏，伏乞皇上睿鉴。谨奏。

赏还姚立德顶戴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十二日 上谕 （上谕档）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十二日内阁奉上谕：

……今姚立德于寿张县奸民纠众滋扰之事，一闻稟报，即飞咨直豫二省协缉，并亲身驰赴东昌一带，与徐绩、惟一会剿，颇知实心奋勉，且现统标兵剿捕贼众，一切均需调度，若无翎顶，未免呼应不灵。姚立德著加恩仍准戴用翎顶，此事办竣后，视其如何出力，再降谕旨。钦此。

· 清催趲漕船回空免误兑交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十三日 上谕 （上谕档）

大学士于〔敏中〕字寄漕运总督嘉〔谟〕、河东总河姚〔立德〕、山东巡抚徐〔绩〕：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十三日奉上谕，现据姚立德等奏，贼匪屯聚临清外城，在闸口搭桥渡河，其回空漕船，已过临清者计六十八帮，未过者俱在临清以北，不敢前进，并有粮船短纤，亦为迫胁随行等语。贼匪鸱张滋扰，甚为可恶。现在令大学士舒赫德，选带天津等兵前往，并调京兵一千，派拉旺多尔济等带往剿捕。官兵一至，么魔（么麼）小丑，无难克日擒灭，肃清水路，以利遄行。但每年回空漕船，俱有限期，总期于年内各抵水次，冬间收兑。今冬过临清各帮，自可催趲，如期南下。其未进闸帮船尚多，虽指日扫清贼氛，即可衔尾前进，而现在回空船只，阻滞稽行，设前途或值冻阻，抵次稍迟，有误冬兑，所关匪细。著传谕嘉谟，速将临清以北各帮船，查明系何省何帮，其船若干只，某省约需何时抵次尚可无误，其未

进闸之船有无贻误兑期之处，一并详悉熟筹，迅速具奏。现谕姚立德、徐绩，速将闸口贼众剿净，使河路早得肃清，漕艘通行无阻。其已过临清各帮，著嘉谟速饬运员，上紧催押，并令姚立德、徐绩，严饬地方汛河文武各员，尽力催趲南下，勿稍稽误。将此由六百里加紧发往。仍著嘉谟迅速由驿覆奏。钦此。遵旨寄信前来。

清军于德州集兵备粮准备进攻情形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十四日 舒赫德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谨奏，为现抵德州，筹办剿贼事。

窃臣连日星夜遄行，于十三日巳刻吴桥县途次，接准大学士于敏中字寄，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初十日奉上谕，姚立德、徐绩等奏，攻剿逆贼，两次歼贼二百余，及遇大伙贼匪约二千余人，枪炮伤毙甚多，逆匪竟不畏惧；又称，邪教煽惑，兵役亦有入教之人等语。因选派火器、健锐两营精兵一千名，令额駙拉旺多尔济及都御史阿思哈带领，前往会剿。但兵行不能迅速，舒赫德接奉此旨，可即先带沧州及德州兵前往；或飞调青州满兵应用，更为妥协；或俟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到后，酌量分队往剿；或舒赫德先带驻防兵，听舒赫德妥酌行之等因。钦此。臣午刻行抵德州，适接到抚臣徐绩来札，内称：初六日在邓家庄等处攻剿，虽歼贼多人，而众匪多至二千有余，未能全行擒灭。迨初七日晚间，贼人攻临清，又经枪毙三四百人，其锋稍挫。现在贼仍盘踞（踞）八里庄一带，明攻临清，暗窥东昌等语。贼匪形同鬼蜮，奔窜无常，连劫寿张等处城垣，俱弃而不守，今胆敢明攻临清，安知狡奸诡计，不以该处为南北水陆通途，有心扼占，其情实堪痛恨，自不可不立加剿洗，以期宁辑。臣一到德州，询据德州知州李燕称，德州满兵二百五十名，青州满兵六百名，并德

州城守营兵三百名，已早奉抚臣徐绩檄调，于九月初六日业经起程赴援，德州满兵、绿营兵已早到东昌，青州满兵目今亦可到彼。臣现无兵可带，前所调天津镇兵八百名，计于三四日内即可按起陆续到此。再，经过沧州时，询知驻防满兵实有五百名，前此三百之说实属误闻，因即面告该城守尉，拣派精壮勇锐者二百名，令即起程，约于一二日内亦可到德州。两处兵丁到齐，足敷一千之数，如探听贼势猖獗，刻不可缓，臣即星飞带此一千兵，驰往歼剿。（朱批：好。）一面行知拉旺多尔济、阿思哈，迅速前来，臣留书指与应进道路。再，臣面询该州李燕，亦称逆犯于攻临清时，被城上枪炮击毙四五百人，贼胆稍丧，现在临清旧城盘据，亦未敢再攻等语，（朱批：既盘踞一处，反至易攻，但莫令其更免脱耳。贼既千余盘踞一处，日食何来，应访察其故。）与徐绩札致相同。臣计逆匪将来四围受敌，何处藏匿，何处遁逃，不久自就灭亡。惟现据抚臣徐绩开送所调兵册，人数原未免稍单，故屡次打仗追逐之时，未获大胜。今厚集满汉官兵，各路堵截，接仗时必得一举歼尽丑类，（朱批：是，勉为之。）斯足以靖么魔（么麼）而安良善。臣现又飞札徐绩，信回不过两日，如此数日内，无必须臣策应之处。计京兵不过于二十日前后即可到德州，（朱批：亦有旨催行矣！）臣候同带往，倘遇有分剿之处，兵力庶不致薄弱。臣荷蒙皇上委办此事，任大责重，既不敢延缓贻误，亦不敢冒昧轻率，现拟暂驻德州，一面探听贼势，一面等候天津、沧州兵到，酌定起程会剿日期，另行驰奏。再，京兵一千，在京已各办给马匹，（朱批：又想未必有如许马，且恐路上赶走，反资贼用，已停办矣。）圣虑犹恐以长途疲乏，著徐绩于青州等处酌调预备。今日司员等于德州道上，见有马一百三四十匹，询系济宁州差人出口采买营马，因思德州至济宁必经临清，一为贼劫，资其骑乘，尤属非宜。若暂留德州（朱批：此想甚是，应留德州。）接应京兵，兼可减调拨

之数。臣当即面谕该州，将此项马匹已留德州应用外，仍知照抚臣，再酌量于近处调备，（朱批：亦可不必矣。）以裕接济。又京兵及沧州满兵并天津镇兵，即日渐次俱到德州会集，所有应支口粮，亦宜早为预备。（朱批：好。）臣面询该州李燕称，（朱批：此人如何？）仓贮宽裕，足敷各兵支放之用，临时臣酌量放给。所有臣现抵德州筹办缘由，理合缮折具奏，伏祈皇上睿鉴。谨奏。

朱批：览。

清军添兵临清城外驻守以策应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十四日 舒赫德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谨奏，为奏闻事。

窃臣于本日卯刻拜发奏折之后，午刻又据姚立德、徐绩差弁投札前来。查凡内称，所调青州满兵，已接都统来札，十四日可到东昌。登州镇官兵尚无到东确期。近日逆匪攻打临清，被我兵连胜数次，贼人搭起浮桥三座，夹河连营坚守，仍前窥扰，总因逆匪临阵并不畏惧枪炮，连次交锋，多执短刀纵跃直冲之故。此刻复探闻，十二日傍晚，兖镇同德州满兵在临清城外与贼接仗，未能取胜，现因兵少，难以分路进攻等语。臣即传该弁面加询问，据称，兖州镇总兵惟一、德州城守尉格图肯，驻兵临清城外，于十二日傍晚，见有贼匪前来攻扑营盘，惟一同格图肯即带兵迎剿，施放枪炮，约伤毙贼匪一二百人，我兵受伤者亦有一百余人。惟一带领官兵已往东昌，（朱批：彼既在临清，又何故往东昌？）格图肯仍在临清扎营与否，不能知道。至于临清城内防守甚坚等语。贼匪竟敢直扑营盘，公然与官兵对敌，此其愍（愍）不畏死之状，鸱张已极，看来非本省绿营兵丁所能了事。即青州、德州、沧州等处驻防满兵，总因身际承平，晏

安已久，不但未经戎旅，即平时亦无行围遣调之事，习惯劳苦，恐亦未尽结可靠。（朱批：实是如此。）故徐绩札中虽称，青州满兵，已接副都统来札，十四日可到东昌。臣意此项兵丁到时，徐绩亦不可轻率带往进剿，总俟京兵（朱批：甚是。）一到，臣等即亲带起行，仍先期飞咨徐绩，约定同时自东昌带兵前赴临清，彼时兵多势壮，分剿合攻，自可为一举洗尽之局。若兵少轻进，稍有挫失，转恐于攻剿无裨。惟查临清城内，现在官兵虽防守紧严，而城外少兵牵缀，恐贼复奔逸别处滋扰，尤难堵截。或专力攻取临清，亦无援兵。徐绩现住东昌，暂且未能进剿，应酌拨兵丁添给惟一，同青州满兵前赴临清城外，相取形势之地，固结营盘，不可轻剿。若逆匪他奔，俟其动身后，尾随剿杀。或逆匪攻取临清，即合力歼剿，以助城内之势。总期不挫兵锐，俟京兵到日，再为一鼓成功之举。臣现在寄知抚臣徐绩，遵照办理。再，查德州居民，颇露惊惶，州城五门，惟留南门出入，城外居民，间有移入城内者，存城绿营兵不过百人，守备一员，现在满营存兵，公同协守。臣到后，城内居住，兼有陆续到来之兵，又令知州李燕明白晓谕，略为安顿。河下回空漕船、民船，已飭令粮道汪圻，用心照看稽察，小心防护。臣又截留福州满营提标前营及漳州镇所买马六百匹，连前次所留之马共七百余匹，接济满兵，并料理沧州满兵，仅足敷用，合并声明，伏祈皇上睿鉴。谨奏。

朱批：已有旨了。

闻起义军数十人北进清军严防直隶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十四日 舒赫德奏折附片 （朱批）

再，姚立德等来札内有夹片称，传闻逆匪有数十人北窜，此信

虽未探确，然亦不可不为预防等语。查直隶、河南两省，早经奉有谕旨，令周元理、何焯各带弁兵，前往交界地方堵截。今姚立德等既称有传闻贼匪北窜之语，自不可不加意严防。臣现又飞速行知总督周元理、何焯，留心侦探，如果有贼匪窜入，务宜即时擒捕，无任远颺滋蔓外；臣亦面交粮道汪圻、知州李燕，留心防查缉捕。理合附折奏闻。谨奏。

朱批：知道了。

密奏徐绩被围等情形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十五日 舒赫德奏折（朱批）

臣舒赫德谨奏，为遵旨复奏事。

窃臣连日恭奉谕旨内，交臣查访事件，臣时刻萦心。自抵德州后，凡遇官弁进见时，每于不着意处，随事探问大概。逆匪王伦，本系亡命之徒，其甫经聚集丑类时，不过三四百人，后因连次劫掠寿张等县城池，释放监狱，迫胁附从，日渐蚁聚，然亦未必骤至二千之多。惟询之众口，俱称似有此数，恐亦系相传约略之言，或因畏惧过甚，遂尔张皇其说，皆所不免。所有车辆牲畜，传系贼党本所自有，又兼随处抢掠，故至数百辆之多。至徐绩被贼围住一节，传闻徐绩在梁家浅地方，知贼他窜，迅速赶行，其时所带之兵，只有抚标四百名、河标一百名；兵力本属单弱；是日对敌时，适正遇大风，官兵望见贼影，即将枪炮放尽，及至贼人蜂至，无法抵御，贼遂将徐绩围住，幸惟一带兵接应得脱。询问大概，俱属相同。至徐绩被围时神色若何，有无著急惊怖情形，俟臣面见惟一时，详细询明，再行复奏。徐绩于军旅事宜本未习练，今忽遇此逆匪肆扰，慌张无措，诚如圣谕，故臣屡次札去，总嘱其静驻东昌，俟京兵到日，

臣再飞行知会，约定起程日期，分路赶赴临清，合力并进。至徐绩未经详奏各情节，臣一到临清，当即逐一查询备细陈奏。至此外如徐绩于此案如终有无粉饰，并其平日居官若何，并胡德琳有无扰民酿乱之故，及逆匪实在起事缘由，均须细加体访，始得实情。臣现在初到德州，部署一切进兵之事，未得少闲，容俟随时随事查有确据，即行密折奏闻，断不敢稍有隐饰，致负圣明垂询。理合将现在所闻各情形，先行具奏，伏祈睿鉴。谨奏。

朱批：知道了。

清军筹办进兵情形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十五日 舒赫德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谨奏，为奏闻事。

窃臣于本月十四日，接据徐绩等来札，并询问投书差弁，得悉总兵惟一、城守尉格图肯，于十二日与贼接仗，未能得手，惟一退回东昌，格图肯未知去处。臣恐临清城或有疏虞，因即飞札徐绩，添给惟一兵丁，会同青州满兵，仍往临清城外牵缀，以为应援，并查问格图肯究在何处，臣并将办理情形，即于是日戌刻奏闻在案。今早据带领天津兵之河间协副将雅尔哈面禀称，据景州营守备魏三台转禀，本月十三日戌刻，据差探马兵夏荣禀称：“小的蒙差赴临清探听贼匪情形，于十二日至桑陵地方，距临清二十余里。本日未时，有兖州镇惟大人带领兵二百五十名，德州城守尉格大老爷带满兵二百五十名，与贼匪打仗，小的随跟至打仗处，离十余里探望。自未时起，开枪不断，打至戌刻，忽见回跑兵甚急，小的就回夏津县店内，至三更时候，忽有满兵跑回八十余名，绿营兵跑回七八名，又格大老爷亦回夏津县店内，十三日早就往东昌去了。理合禀明”等语。是

十二日与贼接仗，官兵不能取胜，惟一与格图肯先后俱回至东昌，似属确实。臣昨恐临清城坚守虽力，而外城无兵应援，万一稍有挫失，更复成何事体，因札知徐绩，令惟一即赴临清城外固结营盘，以助城内之势。于十四日戌刻咨行。臣复尽夜思维，此时东昌城内现存之兵有限，青州满兵虽十四日可到，亦未尽结实可靠；臣恐惟一因退回之后，经臣飭令前去，或致轻率进攻，转于事无益。臣又于次日卯刻飞札徐绩，如临清城保守严固，可待半月二十日，则莫若令惟一等暂住东昌，俟数日内京兵一到，臣即由恩县一路直趋临清，并先期知会徐绩、惟一，由东昌一路亦直赴临清，为两路夹击之举，自可一鼓剿平，若零星牵缀，未免转有吃亏之虑。再据守备魏三台并探得，逆匪实在党羽不过三四百人，其余俱系随地迫胁之众，故每至打仗时，先以附从平民来搅头阵，俟官兵枪炮将尽，真党即舍死奔前攻扑，与徐绩来札所称大略相同。看来贼人鬼蜮伎俩不过如此，今经我兵窥破，将来臣等带领京兵进剿时，拟先分拨一二队引出贼人余党，俟其正匪见面时，然后枪箭并施，痛加歼戮，其贼计自穷，而我武奋扬，定可一举集事，仰慰圣怀。所有进兵道路情形，臣现详询，临期绘图圣览。再，守备魏三台并称，现有故城县民王德，前经被贼逼从，今已逃回等语。臣思该民既自贼处逃出，则贼匪行踪踪迹必有见闻，现差员前往故城县，唤取该民，详细询问贼情。至沧州满兵二百名，已于十四、十五两日到齐；其天津镇头起兵二百名，亦于今日到来。所有现在探访贼势并筹办情形，理合奏闻，伏祈皇上睿鉴。谨奏。

朱批：已有旨了。

从起义军处跑出之王德供述起义军情况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十六日 舒赫德奏折（朱批）

臣舒赫德谨奏，为奏闻事。

前据景州营守备魏三台禀称，有从贼境逃回民人王德，现在故城县地方。臣飞即差员前往唤询，先经奏闻在案。今据知州李燕将王德唤到，臣当即详加询问，另缮供词呈览外；查王德被拘贼处，只一日有余，然其所供情节，已得大略。据称，实在贼党为数不多，其被胁之众亦不过数百人，兼系用强迫从，随聚随散。即如王德被掠时，一同胁从者共有四五百人之多，而贼处隔宿点查，已只剩五六十人；其存留不能脱身者，大约俱系家口亦为贼拘系，因而顾恋未逃。且其所用刀棍之类，并非正经军器，此不过亡命乌合，于肆行劫掠之后，自知罪大恶极，无可逃避，益复跳梁。若起事之始，即办理得宜，率领多兵，痛加歼戮，何至蔓延（朱批：果是如此，徐绩不能逃罪，但今应缓之。）若此。今八旗劲旅及各处满汉官兵渐次云集，订期进剿，定当迅扫贼氛，早安良善。再，前奉谕旨，格图肯赍折人称，闻外间谣言，云贼伙往来行走，忽见忽不见之语，断无是理，著舒赫德到德州时，如果有传闻邪说，可向官兵等明白晓谕，俾无疑怖等因。钦此。臣现在暂住德州，居民虽稍露惊惶，而从未闻贼有邪术之说。今询之王德，亦称并无其事，尤为确鉴。看来东省官民经此一番意外之事，皆露惶畏之状，而逆匪情形，不过一时猖獗，实在不成事体。再连日探听，逆匪于十二日出来接仗，后未闻复至临清城外攻扰。臣已飞札徐绩等，令其设法致信城中，加意严行看守，（朱批：好。勉力为之。）臣不日提兵即至，不可稍懈。再，看来贼眷俱载车上，兼多輜重，一时未能远窜。数日内臣等前往，正要痛行剿洗，不留余孽。所有询问王德情形，理合奏闻，伏祈睿鉴。谨奏。

朱批：已有旨了。

清军调三路大兵围攻临清起义军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十七日 舒赫德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谨奏，为酌定三路进攻，仰祈睿鉴事。

窃臣奉命至山东会剿逆匪，自抵德州以后，查访贼匪，原不过么魔（么麼）乌合，亡命跳梁，总缘起事之初，办理未善，以致蔓延滋害，虽经官兵屡次杀戮，而丑类尚尔鸱张。今各路满汉兵丁，现将全到德州，声威壮盛，必得一举集事，大快人心。伏思用兵剿贼，全在分路得宜，以防横逸。是以臣于地方官进见时，必详询道里情形，并令粮道汪圻绘图面称。查贼匪现聚临清旧城大寺，又于闸口搭有浮桥过渡，其家属车辆潜集河西之杏园。若臣与徐绩等只在河东攻剿，将来逆匪穷窜，势必尽往河西奔逸，甚且窜至直隶大名一带，彼时再统兵追击，转为费事。惟直隶境之油房等处，再能集兵千名，在河西同时并进，使之腹背受敌，既可多分贼势，亦且无虞远窜。臣正在筹画间，适直隶总督周元理自景州来晤，面询贼情。臣即持图向商。据称，景州等处现在有兵分布堵截，正可分拨一千名，至临清河西，一同进剿等语，是周元理与臣意见相合。（朱批：甚好。）臣现拟分兵三路：臣与拉旺多尔济、阿思哈，自德州由恩县、夏津至临清，计程二百里；徐绩、惟一等，自东昌直赴临清，计程一百三十五里；督臣周元理所派兵一千名，自景州由故城、油房至临清，计程二百二十五里。臣俟京兵于二十一日到齐后，二十二日即分队带兵前进，二十四日可到临清。先期即飞咨周元理，令领兵将弁，亦于二十二日起程；令徐绩等扣算程站之远近，以定启行之先后，总于二十四日同时并到，临期再各相照会，一齐剿杀，三面堵截，将见立可擒渠，尽除党逆，釜底游魂，更何所容其逃匿。周元理现即

回驻景州，静镇直境。其派拨兵丁、遣调将领事宜，周元理自行陈奏外，所有臣现在酌定三路进攻情形，谨绘图贴说，恭呈御览。伏祈训示，谨奏。

朱批：所办甚合机宜，但恐徐绩、惟一不能集事，故今日有旨，令阿思哈前去助彼攻剿。若可信徐绩能办，则亦可不令阿思哈前往，总在酌量事机，勉力为之。不及另发旨谕，即照此批，一面办理，一面奏闻。朕意究以为，阿思哈带满兵去为妥。

复奏不需再添调京兵事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十八日 舒赫德奏折（朱批）

臣舒赫德谨奏，为复奏事。

本月十八日，准大学士于敏中字寄，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十六日奉上传谕，昨选派京兵一千名，皆系满洲劲旅，训练有素，自为得力。其各处驻防绿营，虽尚有二千余，恐不及京兵之足恃。若各项兵丁到齐，舒赫德等统领赴剿，迅速成功，固属甚善，若各处之兵虽多无济，而所派京兵千名尚不敷用，即著舒赫德速即据实奏明，八旗再挑精兵千名，尚可应用。且当朕回銮之时，马力亦足，此事专候舒赫德奏到定夺，著即迅速据实密奏，以便即日挑选发往。将此由六百里加紧，传谕知之，刻日即行回奏。钦此。伏查么魔（么麼）乌合，本属不成事体，总因起事之初办理未善，兼以驻防绿营兵丁无用，以致蔓延滋害。今以临清城内文武各员守御坚固，贼即无所施其伎俩，不过以迫胁抢虏为事，暂尔偷生，日见穷蹙，转虑其各处奔窜。臣等现统率八旗劲旅一千，及调集满汉各兵，军威已极壮盛；又徐绩、惟一等所领官兵，亦已不少；并河西一带有周元理派兵截杀，三面会攻，定可一举集事，不用再行添派京兵。臣等惟有仰体

睿怀，同心协力，立加擒剿，迅告成功，以慰圣明宵旰，不致久延时日。所有无庸再调京兵之处，理合据实先行复奏。其余奉到谕旨内应行查复各件，容俟陆续陈奏，合并声明。谨奏。

朱批：知道了。

清军自德州发兵进攻临清起义军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十八日 舒赫德等奏折（朱批）

臣舒赫德、臣拉旺多尔济、臣阿思哈谨奏，为奏闻事。

窃臣舒赫德，于本月十七日，曾将酌定三路进攻情形，绘图具奏在案。臣两日专候京兵一到，即可统领前行，力图剿洗。所虑贼匪困守已阅旬余，万一别生诡计，转难集事。因于十七日，飞札迎催京兵，并告知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德州现在截留马数百匹更换，正可趲兵迅行，以便克期进剿。续又传闻，贼有欲离临清之说。臣念贼人现踞临清城外之大寺、杏园一带，领妇女、輜重，抢掳附近村庄市集，以资口食，其意颇为得计。山东是其生长之处，亲近戚友同教之人多在于此，尤易暗通消息，未必遽肯舍此而转入直境。且一经挪动，胁从者自必星散，其势转孤。但京兵声势甚大，贼度万不能支，欲奔窜逃命，亦属情理所有。万一么魔（么麼）逆党闻信溃散，东奔西逸，即不能一鼓尽加歼戮。臣尽夜思维，若俟京兵全到始行启程，恐致坐失事机。查沧州满兵二百名已到德州，天津镇兵八百名现到五百名，臣业令于十七日起行，臣亦思随进。正在筹画间，适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带领头起京兵，于本日到来，并知第二起亦于十九日可到。臣等会商，定于明日即带领现到各兵，先行进发，并随时探听贼信，如无他窜之意，即知照周元理、徐绩，仍照原定三路进攻之局办理。若贼人欲离临清属实，臣等即迅带现兵，

会同徐绩、惟一等，随后尾追。贼在仓皇窘迫之时，正可乘机进杀。兼之直、豫两省俱有官兵堵截，亦可夹击集事。至第三起京兵续到德州时，即令布政使国泰更换疲乏马匹，支领口食，星速赶赴，亦不至于迟误。所有臣等商定起程缘由，理合恭折奏闻，伏祈皇上睿鉴。谨奏。

朱批：好，勉力为之。但恐徐绩等一路兵耳，常误事。令阿思哈带兵去之旨尚未能接到乎？

清军调京师兵马分起赴德州会剿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十八日 拉旺多尔济等奏折（朱批）

奴才拉旺多尔济、奴才阿思哈谨奏。

窃奴才等于本月十七日途次献县，接准大学士舒赫德来札称，德州现有马匹可敷更换，即迅催京兵遄行，以何期会剿等语。奴才等当即行知第二、三起带兵领队各员，务为加紧赶行。奴才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并先行遄发，于十八日午刻已到德州。奴才等所领头起官兵，亦即迅行，本日夜间可到；其第二起，十九日可到；第三起，十九日晚间不到，二十日必能齐集，均可赶早一日至。一路俱甚安静，兵丁等遵旨，沿途酌量步行，马力尚皆可用。除起程会剿日期，已与大学士舒赫德会衔另折具奏外，理合将奴才等现至德州，及京兵按起可到缘由，谨恭折奏闻，伏乞睿鉴。谨奏。

朱批：好。知道了。

清军奉谕筹划进兵及查拿亢山等情形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十九日 舒赫德等奏折（朱批）

臣舒赫德、臣拉旺多尔济、臣阿思哈谨奏，为复奏事。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十九日，接准大学士于敏中字寄，九月十七日奉谕旨，以被胁平民在前，临阵猝难辨识，必得留心体察。如我兵枪炮伤毙多人，贼仍聚而不动，即应略停枪炮，俟真党来冲，然后枪箭并发。并宜于阵前，高声晓谕胁从之人，看其奔避若何，再行设法剿击等因。绿营兵丁，于未见贼面即施放枪炮，实为恶习。今八旗劲旅，枪无虚发，自不虑复有此病。然臣等于临阵时，当密飭带兵各员，恭照圣谕所宣，留心经理，总不使被胁平民先撙锋鏑，正匪反得避轰摧。又奉谕旨，贼匪聚车至三百余辆，固系围绕作城，亦恐贼欲仿古车战之法，著舒赫德密为留神等因。查逆贼系亡命乌合，讵有深谋，其抢夺车辆作城，想不过借为藏身之具，兼使携带家口临期驰窜，未必另多诡计。今仰蒙圣明垂询，臣等自宜时刻体察，如贼有此情，正可设法刨沟，引以长驱，使之自陷，痛加歼戮。又奉谕旨，徐绩盘获逆匪刘成所讯供内，德州有亢山头目，现带兵接应之语。其人甚属可恶，著舒赫德等，即就近严拿刑讯等因。查亢山一犯，据知州李燕稟称，抚臣徐绩有礼，飭令密拿贼党亢山究讯。臣舒赫德当即谕令该州，即速查拿。续据该州稟称，州属保甲花名册内，不特并无亢山其人，且无亢姓，恐其姓名不真。访有康三，住居城内，随带领兵役径赴其家拿获。讯称，伊系康三，向来卖肉营生，与观城县刘成并不认识。搜查家内，并无违禁不法物件。臣复令藩司国泰详鞠，供亦相符。但其姓名相仿，未便即行释放，交该州暂行羁禁，一面仍密访亢山务获。再，保定驻防满兵二百，业经城守尉乌林泰带领，前到德州。京兵第二起，今日可到。臣等已带现到各兵，即于本日起程。理合奏闻，伏乞圣鉴。谨奏。

朱批：好。知道了。

清兵邀截起义军与准备会剿情形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十九日 姚立德等奏折（录副）

臣姚立德、徐绩跪奏，为复奏事。

九月十八日接奉谕旨，以贼众盘踞临清一处，掩捕更易为力云云等因。臣等查惟一带兵四百名，与格图肯赴临清州，近城四五里之外屯扎以为牵缀，原期与城内官兵成犄角之势。迨十二日，贼来攻击，交战二次，被大队贼人冲散，我兵多有损伤。惟一回至东昌齐兵。臣等因东昌调到官兵尚少，若添拨惟一带往临清，以数百之兵，仍不足以当贼势，于事无益；且接舒赫德来札，亦虑臣徐绩兵力不多，去时转虞挫失；而临清城垣坚守甚严，城外可以无须添兵接应。惟一似不必即往临清，俟京兵到日，约会合力进攻等语，与臣等意见相同。惟时临清在城官兵，日夜守城为日已久，不无疲乏，又探知城火绳铅弹蜡烛等项已完，必须接济。随派青州营参将文坛，带兵携同火绳等项，进临清州城协同防守。臣徐绩于十六日即与惟一带兵四百名，赴梁家浅以北屯扎，分兵巡缉，以截贼人抢掠之路。近日各路所调官兵，陆续到齐，已有二千余名。远行之兵暂歇脚力，以便依期进剿。其临清城内兵丁究因守城日久，即新添之青州营兵，亦止可换班守城。诚如圣明远见，不暇顾及剿贼也。至于贼踞旧城，居民逃匿居多，其中当铺、米铺多被抢劫，每日复向四乡索取米面豆草，不应者即行杀害，村庄亦即烧毁。目前，贼众口粮似渐缺乏。臣徐绩与舒赫德约定：舒赫德由临清之北夏津一带进兵；臣徐绩同惟一、伍什布，率领满汉兵丁二千名，从梁家浅往临清南路进兵；臣徐绩又恐其于运河西岸南窜，复派拨参将尚维宝、都司洪哲燕、协领伊承保、都司彭文林等，于臣所带兵二千名内，拨给满汉兵八百名，由孔家集、柳林等处邀截，遇有贼匪，即行截杀；如遇大众贼

匪逃窜，即飞报臣徐绩等，以便追剿；如无贼匪逃窜，尚维宝等亦即直往临清进发。统约定于九月二十四日进兵，以期一举扫平，不留余孽。臣姚立德督兵防守东昌府城，仍与臣徐绩声息相通，缓急策应。至东省有应行知会直隶、河南之事，臣等俱遵旨随时咨行札致，由驿驰递，不敢疏略。……

清军遵谕布防三路进攻起义军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二十日 舒赫德等奏折（朱批）

臣舒赫德、臣拉旺多尔济、臣阿思哈谨奏，为复奏事。

窃臣舒赫德前因闻有逆匪欲离临清之信，恐俟京兵到齐始行进发，未免稽迟致误。本月十八日，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带领头起京兵来到德州，臣相与面商，即统现到各兵，于十九日午刻起行。前次恩县，接准大学士于敏中字寄，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十八日奉上谕，舒赫德奏到询问自贼营脱回之民人王德供词，贼中情形已得大概，可见贼无能为，俟京兵到齐，舒赫德等带领前往会剿，即可克日扫平。惟是自北往剿之兵，有舒赫德等调度，诸事合宜，我八旗劲旅又甚得力，所到自即成功。而自东昌南来会剿者，既系绿营怯懦无能之兵，即调有青州驻防，亦未必结实足恃，且系徐绩、惟一带兵，徐绩已（已）毫无主见，惟一又未谙兵机，措置必不能妥协，是两路之兵，势力不齐。万一贼智窥见我军情形，畏舒赫德一路不敢相侵，竟尔避强趋弱，致南路或稍吃亏，于全局甚有关系。著舒赫德将京兵内派出三百名，并于昨日派往之东三省健勇人内，派出二十名，天津绿营及沧州驻防内，共派出三百名，令阿思哈率同天津镇永昌带领，由间道绕往临清之南，迎遇徐绩等，合兵一路，听舒赫德定期会剿。再，京兵约计此月二十一日可以全到德州，东三省健勇人，亦

令其上紧驰往。舒赫德派兵会剿，必须俟阿思哈等带兵已到南路，然后定期合击。并札致徐绩等，此时切勿轻举妄动，致有挫损。再，贼匪于临清北水关，将住泊之本省粮船搭造浮桥，甚为可恶。恐贼匪由此西逸，潜往直隶，已另谕周元理，选派勇干大员，带领精兵，在桥口堵截，遇有贼匪过桥者，即行截杀，毋任一人窜逸。舒赫德于此亦当留心，须于未进兵之前，先行设法断其浮桥，并将闸口所搭之桥占住，苟或不能，即行烧毁，使贼众不能渡河，只在一岸剿捕，更易为力。著舒赫德即妥为经理。又昨据徐绩奏，观城县拿获之贼匪刘成供出，德州有贼目亢山，带兵接应。舒赫德未经奏及，自系徐绩未曾通知之故，实为可恨。此事甚有关系，昨已谕令舒赫德，就近即速查拿。如该犯畏罪预逃，即拿其家属，严讯去路，速行跟缉务获，毋任漏网。著舒赫德遵照前旨，即行妥办，并迅速复奏。又另片所奏闻，绿营兵打仗，有伤亡者，有躲避者，即德州满兵，亦有伤损等语。昨奏守备魏三台面禀之语，德州驻防兵，回至夏津者有八十名，不可不重加惩治。其伤亡者，照例查明恤赏。但此时不便办及，统俟此事办竣，再行分别查办。此旨著由六百里加紧，先行传谕舒赫德知之。又贼营中竟有枪炮火药，此从何得，亦应严查。其余应谕之事，再行续发。钦此。臣舒赫德前定三路进攻之局，徐绩等一路，带有青州、德州满兵一千名，臣等即恐其于调度弹压之事未能尽行妥协，临期稍有挫失，于会剿全局大有关系。臣等公同商酌，欲具奏（旁朱批：正协朕意，何未奏闻？）臣阿思哈前赴梁家浅一带，会同徐绩带兵进剿。今蒙圣明指示筹派周详，使臣等得所遵循，胸有定见。查徐绩、惟一处，现有满兵一千名，汉兵一千五百余名，除札商于清平、高唐之间，派拨兵三四百名防备，使贼匪不能东窜外，现在尚余兵二千余名，其数已不为少。今臣等公同商酌，即于现到京兵内，选派二百名，沧州驻防兵二百名，天津绿营

兵一百名，共五百名，臣阿思哈于廿一日带领由高唐州前赴梁家洩至临清一带，与徐绩会合一处，并派乾清门侍卫伊琳随往。（旁朱批：好。阿思哈既去，朕心慰矣。）其应派之东三省健勇人二十名，俟一到，即令赶赴。臣舒赫德等现带满汉官兵，除派去五百名外，尚存一千七百名，亦可敷用。臣等现在探听，逆匪将车辆塞住街口，似欲为固守之计，是传闻欲离临清之说未确。自应仍照前所定三路进攻，始能尽歼贼众。（旁朱批：好。）臣等拟暂驻恩县、夏津县之间，俟京兵陆续到来，即行前进。一面探听贼匪消息，如有移动之信，仍即赶程追杀。至贼人胆敢抢占粮船，于临清北水关外搭盖浮桥，其意显欲便于奔窜。若能设法占住，将来进剿时，既不虞其北走，而东岸亦便于剿捕。（旁朱批：有旨专交杨景素前往矣。）前据周元理处已调总兵万朝兴，带兵五百名，就近往彼烧毁。臣等进兵时，仍留心察看地方形势，如可能分兵，或烧或拆，务当尽心办理，期于事有济。再，观城县贼匪刘成所供亢山，德州只查有康三，并无不法形迹，现交该州暂时羁禁，昨经复奏在案。臣于德州起身时，又谕藩司国泰、粮道汪圻及该州等，再严密访拿，务获正犯。再，贼营中所有枪炮火药，自系在寿张等县劫掠时所得，亦俟严查得实，再行复奏。至臣等剿贼之期，约在二十四五日，先期当即知会徐绩、周元理，两路同时并进，务期一鼓成功。所有臣阿思哈前赴徐绩一路，及复奏各缘由，谨缮折奏闻，伏乞皇上睿鉴。谨奏。

朱批：好。勉力为之。

清军部署三方围剿起义军并分兵堵截情形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二十一日 舒赫德等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臣拉旺多尔济、臣阿思哈谨奏，为复奏事。

窃臣等于本月二十日，将酌定臣阿思哈赴徐绩一路会合，并派拨兵数情形，恭折奏闻在案。兹二十一日卯刻，臣阿思哈正欲带兵起身，又接准大学士于敏中字寄，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十九日奉上谕，昨舒赫德奏，分兵从东、南、北三路会剿，已为周密。至西路防贼窜逸，止称油房及大名一带，今阅进到之图，油房在临清之北，且已有兵挡截，惟旧城迤西之杏园庄，现在亦有贼营，近接丘县、馆陶二县，其外即界连直隶之威县、平乡，此路并无堵截之兵，恐贼众见东、南、北三面攻剿严紧，自料势难拒敌，或避从西路潜窜，不可不防。著传谕舒赫德，将西路再行熟筹妥办，严密防堵，勿使釜底游魂，得以乘隙漏网。仍著将筹办情形，迅速复奏。钦此。臣等恭绎之下，仰见我皇上睿虑周详，无微不至。臣舒赫德前定路进攻时，亦曾虑将来三面剿围，贼或从西路窜逸，不可不防。正在筹画间，适接徐绩来札称，临清之西南一二十里，名杏园及千户营地方，该匪屯聚尚有千余人，河西亦须分路进攻。闻河南巡抚现带兵会剿，已将贼众聚集之处行知等因。臣当即行文何焜，从馆陶一路堵截杏园一带逆匪在案。何焜现在内黄一带，正可带兵由此一路迎剿。臣现又将准定二十四日进攻之期，飞行何焜。至直隶大名一带，周元理来咨，已派兵防截。又恭奉谕旨，令周元理于威县、平乡，亦拨兵堵御，布置尤为紧密。又据徐绩抄寄折稿内称，恐逆匪于运河西岸南窜，复派参将尚维宝，于所带兵内拨给满汉兵八百名，由孔家集、柳林等处邀截，遇有贼匪，即行截杀。如遇大众贼匪逃窜，即飞报徐绩进剿等语。查柳林即在杏园一带，是西路亦有多兵绕截，自可无虞。至贼人于临清北水关搭盖浮桥，急宜设法拆毁一节，昨据周元理札称，前令总兵万朝兴往彼妥办，以该处逼近贼巢，若一经折桥，贼必抵死抗拒，或致别有疏虞，大兵转难集事等语。昨奉谕旨，知现在又令杨景素带兵前往拆毁桥船，臣思克日大兵云集，四

面攻剿，正可于贼匪抵御不暇之时，乘隙派拨官兵，将贼搭浮桥或拆或烧，（旁朱批：已谕杨景素矣。）临时酌量妥办，不令贼人得以渡河远窜。为此恭折复奏，伏乞皇上睿鉴。谨奏。

朱批：知道了。

起义军进攻临清西岸清军营盘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二十二日 舒赫德等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臣拉旺多尔济、臣阿思哈谨奏，为奏闻事。

窃臣等于本月二十一日，将定期二十四日进攻缘由，具折奏闻在案。二十二日辰刻，臣等正在看视兵丁，自恩县起程间，适接周元理来札称，二十二日寅刻，据外委周永泰报称，二十一日未刻，我兵在临清西岸扎营，有贼三四千人，由上下两路来至我兵营盘扰劫。我兵用枪炮轰打，击死贼众无数，贼散而复合者几次，我兵竭力奋杀，砍死贼众多人，生擒活贼二名。督、镇二标官兵，齐心协力，现在相持，可速进兵援剿等语。贼匪困守临清旧城已及半月，现知大兵云集，思欲北逃，势所必有。故臣等前经虑及，于直隶调兵一千，在西岸同时进剿。今逆匪竟敢先犯此营，意欲先清其逃遁之路，（旁朱批：自是如此。）并可以一力堵御臣等两路之兵，实属可恨可恶。（旁朱批：实可恨，更可恶。经直隶兵大获全胜，余贼仍逃临清矣。）臣等一闻此信，即统兵于未刻迅抵夏津。一面即派侍卫音济图，先带领京兵三百名，飞往临清、柳村（林）一带，使贼人知大兵已到，势必将西岸之贼撤回抵御。但不可与之轻战，相机而行。臣等现于夏津略休马力，星夜继进，倘贼人尚在河西肆扰，其旧城巢穴空虚，正可乘机袭杀。再，徐绩处，臣等于接到周元理札后，早经飞札，囑其挑选精兵数百，先为接应。一面大队即行续进，计阿思哈之兵亦

于明日可到临清。臣等三面会合，剪除贼众，自易为力。再，春宁已于本日带领东三省健勇人，赶至夏津。所有应行派往阿思哈处二十人，若由高唐绕道前去，反稽时刻，臣等亦一并带往，于到临清后，再行酌拨。谨具折奏闻，伏乞皇上睿鉴。谨奏。

朱批：好。知道了。

清军围攻临清旧城作战情形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二十四日 舒赫德等奏折（朱批）

臣舒赫德、臣拉旺多尔济、臣阿思哈、臣徐绩谨奏，为奏明围剿杀贼情形，仰祈圣鉴事。

窃臣舒赫德、臣拉旺多尔济，于二十二日接准周元理来札，知贼匪侵扰河西直境营盘，当即令乾清门侍卫音济图，带领京兵二百名，迅往接应。臣等随后遄行，并飞札臣阿思哈、徐绩，亦即派兵往援各缘由，奏闻在案。臣舒赫德、臣拉旺多尔济，于二十二日夜半，自夏津统兵起身，午刻将抵临清城外，遥见旧城内烟火冲冒，适臣阿思哈差章京前来迎探，据称，阿思哈于二十二日申刻，在魏家湾晤见徐绩，适接臣舒赫德来札，随即商派青州满兵三百名，山东绿营兵七百名，令副都统伍什布、乾清门侍卫伊琳带领先行，臣阿思哈、臣徐绩随后继进。伍什布等所带兵一千名，于二十三日辰刻，即到临清。贼匪早于旧城外东南聚有五六百人，排列作迎敌之势。我兵即施放枪炮，贼匪退回，群上废城之土冈站立，随躲随出。正在相持间，适阿思哈、徐绩带兵赶到，一齐掩击，当时杀死贼人数十名，余俱窜入城内。伊琳、伍什布及委署翼长福住等，即带兵冲入，分进各巷口，遇贼歼戮；一面多派绿旗弁兵，分头放火焚烧房屋。并抢出大炮一位，将旧城内东南隅所住之贼，大半赶往西北等语。再，

臣舒赫德于途次前派侍卫音济图带兵二百名，恐其尚不敷用，又派乾清门侍卫巴图保，带京兵一百名接济。续探得，音济图于塔湾遇贼甚多，现往迎剿。臣复派御前侍卫春宁，带领善射手三十名前往，协力擒剿。臣等一面带领官兵，飞至阿思哈处，协同进攻。春宁至彼，见贼匪约有一二千人，正与音济图迎扑。春宁即拔箭射中一贼，随有一贼用叉直击音济图，即有善射手发箭，射中使叉之贼，（旁朱批：此人为谁？）其余各兵，同时发箭。贼匪中伤者无数，遂奔入村内躲避。春宁、音济图等追至村外，见其人众路杂，未即轻进。是时臣舒赫德、臣拉旺多尔济，早带兵赴旧城东南隅外，与阿思哈、徐绩等会合。见贼匪死守城中，已不敢出来接仗，臣等随将土城空缺之处，多派弁兵把守，遇有窜出，即放枪击杀；一面派满汉官兵数百名，并于临清新城内调出汉兵三百名，令委署翼长保伦等带进旧城，协同前进。各官兵四处搜剿，杀贼甚伙。惟临清旧城，本系居民稠密之地，街巷逼窄，房屋鳞比，寺庙甚多。零星贼匪，四散潜匿，时届昏暮，难于搜获。且恐我兵不熟路径，转有疏虞，遂将各兵全数撤出，在土城四面墙子上周围密布，督令将弁等，小心巡警。臣等亦彻夜坐守，严行防御。并令侍卫纳穆扎，带兵二百名，在北门一带冲要之处，堵截贼人去路。计此一日内，臣等攻围临清旧城，共杀死烧毙之贼约有数百人，拿获活口百余人，并抢骡马及刀械等物无算。（旁朱批：不可复存姑息，放去，是复为贼。）其拿到活口中，有实系贼党，无可再讯者，即经正法。此外老幼妇女，将来恐有缘坐，俱严行拘系，俟讯明情节，分别办理。再，臣等未到之先，其旧城贼众，闻有畏我兵声势预行逃窜者，约有一二千人。至贼首王伦，并余贼千数及家口、輜重等，将擒来之逆党严讯，据云俱在旧城内藏匿。臣等于二十四日辰刻，令伊琳、保伦带兵千名，入城擒剿，寻拿正犯；一面臣拉旺多尔济带兵，前往四处村庄，搜杀奔

逃贼众，断不使稍留遗孽。再，侍卫音济图、巴图保二人所带之兵，于廿四日始回营盘。又共活拿贼匪百余人，夺回炮一位，军械甚多。伊等于二十三日，自晨至晚接仗三次，杀贼五六百人。夜间，又带善射手三十余人，直追杀四五十里，复射杀贼百数十人。此刻各处庄民纷纷擒贼呈献，臣等俱面加奖励。复广行各州县出示晓谕，有能擒献者，定加奖赏。（旁朱批：其逸贼一二千人，作何处置？）臣等查，逆匪真党本属无多，自肆行劫掠后，随处胁从，又以旧城中所抢当铺衣物、米粮等项分给，遂致多人蚁聚，其实小丑跳梁，不成事体。观其间大兵全到，先已惊惶，及臣等率兵剿杀时，亦并未见其有能跳跃（旁朱批：此乃徐绩丧胆之言，原不可信。）如前此传闻者，加以八旗劲旅鼓勇先登，即山东绿营官兵，亦咸知观感，俱各奋往出力，连日痛行歼戮，贼党所余无几，瓦解星散，定能迅获（旁朱批：好。勉之。）凶渠，殄平丑数（类？），俾东省民人同安作息，用以仰慰圣怀。至临清河西岸贼人所搭船桥，业经总兵万朝兴烧断，余贼更无虞其西逸。今早接据周元理札称：万朝兴等所带之兵，可以就近调用。臣等计此时各处扫除贼众，兵力愈多好，因即飞咨周元理，听其酌拨数百名，过河协力，其余仍留西岸防范。所有现在围剿杀贼各情形，理合加紧驰奏，续俟拿获贼首，再行奏闻。谨奏。

朱批：好。余有旨谕。

清政府将总兵惟一等军前正法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二十四日 舒赫德等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谨奏，为复奏事。

窃臣前接奉谕旨，惟一、格图肯一经兵挫，径而退往东昌，临

阵退避，为军法所不宥，著舒赫德统兵至临清，徐绩等亦俱会集，于定期进剿之前一日，传朕旨，将惟一、格图肯即行革职拿问，当众讯问，即正法示众。其惟一所遗兗州镇总兵员缺，并著舒赫德看副将叶信若能胜任，即奏明令其补授；若不能胜任，亦奏闻，当另筹人补授等因。钦此。臣于二十三日已到临清，缘即统兵进剿，未暇办及。今于二十四日辰刻，传集在营满、汉各将领，将惟一、格图肯拿问，并宣示所奉谕旨。惟一称，世受国恩，身为领兵大员，与贼接仗不能取胜，已属怯懦无能，及见贼势猖獗，又不知坚持效命，竟而退回东昌，负恩无耻，莫此为甚，惟求速正典刑。并问据格图肯称，身系宗室，恒怯不前，临阵脱回夏津，以致兵散，无耻无能，至此已极，死亦不足蔽辜各等语。臣当令御前侍卫春宁，同刑部司员塔琦，带赴营门，即行正法讫。……

朱批：览。

清军围攻起义军驻地汪姓大院 等处作战情形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二十五日 舒赫德等奏折（朱批）

臣舒赫德、臣拉旺多尔济、臣阿思哈、臣徐绩谨奏，为奏闻事。窃臣等本月二十四日，曾将攻围旧城痛歼贼众情形，恭折具奏在案。臣等念连日剿杀贼党数已逾千，放火烧毁贼居致毙者甚众，而逆首王伦及有名头目等尚未就擒。臣等不胜焦急，因于现获各犯中讯供，王伦现住城中工部厂往北之汪姓大宅。臣等随于二十四日清晨，复令乾清门侍卫伊琳、委署翼长保伦、侍卫音济图，带领满汉官兵一千二百名，径赴该处擒拿。乃贼人跳梁如故，纠伙迎敌。我军枪炮齐发，贼度不能逃窜，复踞屋内死守，墙壁坚完，路径逼窄，

官兵即放火焚烧。贼人上屋放枪，并飞掷瓦片，又手执红旗，招呼匪党，并不言语。我兵随用枪仰击，四面围绕。自辰至亥，房俱焚毁倒塌，并无一人窜出。而王伦是否在内，亦不能知。（旁朱批：偶思及班衮、庆复、李质粹之事，慎之又慎！此非戏语，所关甚大。）又将续获各犯详细讯供，并诘之投出平民，则又称王伦住一大当铺内。因复添派官兵数百名，前往该处烧屋擒拿。贼匪等拒守甚坚，各出死力抵御，且有妇女执刀迎敌。官兵奋励直前，杀入门内，贼人抗拒甚力。我兵愈复鼓勇锐进，见有众匪环护一贼，用枪击死，将贼尸拖至营中，臣等看其所穿衣履与寻常贼犯不同，因令现获众匪识认，金云的系王伦之弟，向来最用事者。又我兵在城搜剿时，有一贼从屋顶跳下，用刀扎人，随经我兵枪击垂毙，拿回已不能取供，亦令伙犯认系阳谷县人杨五，在王伦手下称为朴刀元帅，随将该犯凌迟处死。又有披发骑马、手舞双刀之妇人，向官兵直扑，我兵用枪击毙，复令众匪识认，有云即系所称乌三娘娘，为王伦所仗得用之人，颇有邪术。臣等查众说未必果确，而以妇人能舞刀骑马，亦系济恶要犯，已将此妇同王伦之弟一并戮尸。此时旧城匪众，经官兵剿洗之外，所存真党已属有限，惟踞守坚壁之中，死命困伏，大半俱系有名贼目，与首犯王伦共为苟延残喘之计。今王伦之弟既于该处击毙，该匪自亦在内。现在臣等仍督令官兵，并力烧攻，所有逃窜路径，俱严密堵截，四面层层围布。今早周元理又令副将玛尔清阿，带兵六百名，前来应用，臣等已令添驻旧城外正北一带。其馆陶至杏园一路，又有何燭处令总兵黄模及城守御七十九，带兵千余名堵截。不独逆首王伦断难逃走，即助恶各党羽，亦可不日扫尽贼氛。再，臣等昨进临清新城上，察看旧城形势，见废城地面周围三四十里，房屋稠密，衡宇比连，除大寺、马市街等处为贼盘踞外，其余平民居处其内者亦复不少。兹二十四、二十五两日，拿获活口

及自行投出者纷纷不止，数复千余，臣等现拟分别办理，将实系贼党、或因伤重又无可讯问者，即行正法；有形状服色可疑应行详鞠者，现交军机司员，会同地方官严刑讯问，俟查办明白，再行具奏。其实系居民并未从贼之人，亦交地方官详细查明，即行省释。（旁朱批：如许日与贼共处，何得云并未从贼？若此际自行投出者，尚可与以活命；其被兵擒拿者，即胁从亦当与以发遣。）所有二十四五两日办理情形，理合奏闻，一二日内全局即可大定，拿获王伦，再行加紧驰奏。谨奏。

朱批：另有旨谕。

清军连日进攻临清旧城内起义军

驻地之作战情形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二十七日 舒赫德等奏折（朱批）

臣舒赫德、臣拉旺多尔济、臣阿思哈、臣徐绩谨奏，为奏闻事。

窃臣等二十四五两日围剿逆首王伦情形，业经恭折具奏在案。臣等于二十六日，带领官兵，亲赴旧城督捕。居民房屋，鳞次栉比，垣墉高厚，盖缘临清为南北水陆冲途，商贾（贾）辐凑，人民蕃庶，所以郭马市街、钞关大街及大寺一带，所有民房，皆坚壁峭墙，以御盗贼水火。故逆匪一至临清，即与党羽盘踞各宅，南北两街，周围五六里，街道逼窄，门户业杂，其中间小巷，多至百十处，纵横相错，只容单人行走，不能旋马，其路径复处可通，贼人等因得藉以藏身，为苟延旦夕之计。臣等随督令官兵，就贼所占一带房屋，一面放火延烧，一面仍分头奋进。贼匪情急思窜，到处直前迎扑，复上屋抛掷砖瓦，并手执红旗，招呼党类，各持大刀长枪等项军械，经我兵炮轰枪击，歼戮千余，贼复逃入屋内不出。侍卫音济图探得王

伦确实住处，带前鋒绷阿尔图等，直入屋内，将王伦擒住。正在捆缚间，两厢突出贼十数人，一拥至前，枪戳刀砍，（旁朱批：可恨，可惜。）音济图猝不及备，身受刀伤，群贼即将王伦夺去。其绷阿尔图、塔堪保、准得保、色楞万挺、额尔登保、色尔固美、乌尔固尔济等八人，同时亦俱受伤。是时天色已晚，即飞遣春宁，带兵百名前往，代音济图统率官兵，堵截各口，以防贼人夜逸。臣等不胜愤恨，不胜焦急。二十七日黎明，于各项兵内挑选勇壮满兵四十名，绿营兵八十名，令侍卫巴图保、参将王普分领，又将火箭、鸟枪先设屋上，以防贼人救援，径入屋内擒捉。而王伦所居楼房已被火延烧，并无匪首踪迹。惟此宅屋宇深邃，房间甚多，逐处挨查，并于近处分路搜捕，所遇皆零星贼匪，随时歼杀，共一二百人，亦尚无王伦下落。计自二十三日进攻以来，废城内西北隅，房屋烧毁及半，至所杀尸身，填街塞巷，人马行走几无驻足之处；沿河一带，浮尸满岸；其巷内，贼人车辆半皆焚毁，牛骡倒毙甚多。看此城内光景，贼党实已扫净，惟贼首未获，终难藏事。酉刻，据那木札尔拿获贼人杨佩系王伦干儿（旁朱批：此人若未正法，严行解京。）供称：“王伦所住楼上火起时，我即乘空逃出，王伦及伊妻并两弟、范和尚俱仍在一处。王伦说就在这里烧死，我是不出去的。所有在王伦一处之人，亦俱是离不开的。这几时王伦饮食俱不能得，只是哭泣。王伦出来打仗时，手上中伤，马的眼睛被枪打坏，手下亲随之人，亦俱散尽”等语。是逆酋除困守待死之外，更无别计，谅不过于所占各屋内一带潜伏偷生。臣等定于明日，带现有官兵，并添派直隶兵五百名，共计三千余人，四面分路挨屋搜擒，（旁朱批：好。）以其必获。倘被火烧死，亦必寻觅尸身，断不敢稍有含混。（旁朱批：慎之！莫为班衮之事。）臣等恐圣怀廑注，先将两日搜捕情形奏闻，余俟办理明白确切，再行驰奏。谨奏。

朱批：知道了。余有旨谕。

起义军元帅孟灿等被俘并清军 搜拿王伦等情形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舒赫德等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臣拉旺多尔济、臣阿思哈、臣徐绩谨奏，为奏闻事。

窃臣等于本月二十七日，将搜查王伦情形，恭折具奏在案。臣等自二十三日会剿贼匪以来，以逆首王伦及有名党目未就擒缚，愧忿焦急，每日督率官兵，自朝至暮，分头搜捕，挨屋逐户严查，下极地窖、水沟，无不遍加寻觅，而竟有匪党藏匿其内，连日活拿杀死者无数，并自行焚缢者，亦到处皆有，总无王伦踪迹。直至二十九日，经侍卫巴图保探得，王伦乃在汪宅大楼之后一小楼上。经巴图保带兵径往擒住，讯问之下，该犯自认王伦。及交获犯识认，则称系贼营中打头的元帅孟灿。又游击刚塔见汪宅被焚楼房之傍紧贴一楼，有数人在内，中间一人正坐，穿紫色袍子，面有长须的系王伦。因楼房甚高，又无梯可上，遂带兵围住，喝令下楼。此贼总置不理，自上抛掷砖瓦，官兵用枪打击，即将楼门紧闭。官兵见四面有烧剩颓垣可登，一时齐上，欲跳上贼人所居之楼，拆毁擒捉。忽见楼内火起，有七八人从窗间跳出，俱经拿获。中有一人，讯系王经隆即张四孤庄起事之王圣如，据称：与王伦同在一处，曾劝令下楼，王伦不肯等语。逾刻，楼板被焚，掉下一贼，问系王经隆之侄孙王峻爰，亦称王伦尚死守楼上等语。同时，又有一人告说：和尚范伟、元帅吴清林二犯藏匿一处。臣等即令青州副都统伍什布，带兵前往，立皆拿获。而贼营中元帅阎吉仁、宣行李旺、王伦之弟王朴，俱经官兵等搜擒，解送前来。臣等查，首犯王伦，虽据王经隆

等供称情急自焚，然系贼党所供，殊难凭信。臣等现在一面刨验尸骸，一面仍严加搜缉，总期必得匪酋实在下落，（旁朱批：是。）臣等之心始尽。今晨奉到谕旨，虑臣等有将就完事之见，反覆训示。臣等恭绎之，不胜羞愧悚惶。无论从前有班袞之案，当深以为戒；即使前无其事，办理此等逆案，若稍涉含糊，不但国法难容，臣等亦无颜得立于人世，恳恳愚诚，伏祈恩鉴。所有现获之孟灿、王经隆即王圣如、范伟即范和尚、阎吉仁、吴清林、李旺、王朴等七犯，俱系贼中有名要匪，相应遵旨，派侍卫那木扎尔、伊林，委署参领海龄，带满兵五十名，迅速解京备讯，并缮具各犯名单呈览。其余所获王伦之眷族、义子及小头目等颇多，现在逐一清查，如有应行解京者，另行押解。至贼首王伦下落，臣等务期确实可信，严切办理，断不敢稍有朦混，自干重戾。为此驰奏，伏祈皇上睿鉴。谨奏。

朱批：所办好。余有旨谕。

起义军首领王伦自焚死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舒赫德等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臣拉旺多尔济、臣阿思哈、臣徐绩谨奏，为查验逆首王伦确系焚死，据实奏闻事。

窃臣等于本月二十九日，将拿获贼营有名各要犯解京，并须确验王伦尸骸缘由，恭折具奏在案。查逆首王伦，虽系游击刚塔往捕，见其在汪宅小楼正坐，忽然楼屋火起，并讯据贼目王经隆自楼逃下，亦称王伦实在被焚等因。但臣等念王伦即使自焚，检验枯骸，甚难凭信，必得该犯有随身附带不能烧化之物，取为证验，庶其事稍有可据。臣等因细讯王经隆二十九日在楼情事。据称“二十九日，我同王伦及伊义子李士杰等数人，俱在楼上。见官兵跳在围墙上，欲

入楼擒拿，我随劝王伦投降。王伦说：‘我宁可烧死楼上，断不肯投降。’随将堆积乱纸坏木令人〔放〕火，众人不肯动手，王伦即自己放了火。我因烟起受不得，即由楼上山墙小窗内钻出，当被官兵拿住了”等语。再，楼上被焚时，因楼板塌下，又获有王经隆之侄孙王峻爱，讯知火势炎烈时，王伦衣服胡须已经焦灼，而王伦仍坐东北角上等语。臣等又诘以王伦身上有何佩带之件。据王经隆称，王伦现带无鞘剑一把；又范伟供“我有扁银镞两个，曾给王伦，王伦未带手上，眼见其装入身带瓶袋内”各等语。臣等当令侍卫巴图保、游击刚塔等，即到被焚屋内查检。见一尸傍果有剑一把、银镞两个，并有大刀一口。臣等随令王经隆、孟灿、范伟细认，俱称即系王伦之剑；其银镞两个，据范伟称，“即系我所给王伦之物”；其大刀一口，则众供系王伦干儿李士杰所用者，且云李士杰甚骁勇，往常总亲随王伦，不离左右的。臣等即亲赴汪宅楼下，查验死尸内一具甚大，只烧去下身，尚可认识，据王经隆、范伟认系李士杰之尸，其余各尸俱已焚枯，竟不能辨别。但据王经隆称，昨日楼上焚烧之时，王伦实在其内，况火系王伦自放，伊焉肯逃出等语。臣等查，王伦尸骨既枯，诚难取证。惟该犯所带之剑、镞，现据伊同伙各犯金云识认确凿，并合之王经隆等所供目睹火起情节，又平时亲随之李士杰尸身及大刀同在一处，是王伦之自焚身死实属无疑。臣等深知此事关系甚重，不敢冒昧轻信，自貽后患。惟现在验之贼酋身佩物件，质之众匪目击情形，既确有可凭，自不敢不据实陈奏。第该犯以內地奸民，胆敢杀官劫库，聚众殃民，肆恶横行，罪深恶大，自应生擒槛送，明正刑章，始足以快人心而惩奸慝；乃围剿数日，逆首自焚，臣等之不能先事成擒，使凶渠幸逃显戮，扪心自问，无地自容。惟有仰恳皇上天恩，将臣等严加治罪，以示惩戒。除将各尸剖骨扬灰外，所有查验贼尸确实情形，相应缮折具奏，伏祈睿鉴。谨奏。

朱批：有旨諭。

阿思哈复奏未携同拉旺多尔济 赴塔湾搜杀之实情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阿思哈奏折 （朱批）

奴才阿思哈谨奏，为遵旨明白回奏事。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二十九日，承准大学士于敏中字寄，九月二十七日奉上传，拉旺多尔济前往捕贼，何以阿思哈不与同行。拉旺多尔济骑射娴习，杀贼勇往，固属所长，但其年纪尚轻，事未阅历，遇有筹度贼情之处，自不及阿思哈之练达。朕派阿思哈与拉旺多尔济同往，原因其久任封疆，见事稍有主意，可以助拉旺多尔济所不及。况现在山东剿捕贼匪之事，固专责之舒赫德，其次即阿思哈，岂可于追拿贼众要务，不同拉旺多尔济前往，著阿思哈明白回奏。钦此。奴才跪聆之下，不胜惶惧。伏查奴才阿思哈与徐绩带兵，于九月二十三日黎明抵临清城外，见旧土城外有贼六七百排列，势欲迎敌，即经官兵剿杀贼数十人，贼人败退，仍据土冈之上，我兵直进，又杀二三十人，贼始纷纷败走，由城基各缺口逃入藏匿。官兵追进城内，一面寻贼剿杀。一面放火，并分派官兵将各缺口把截。正在搜捕间，舒赫德带兵由夏津前来，至北水门外塔湾地方，有贼排列，亦即派音济图带兵剿杀。而舒赫德随带兵到城，又派官兵一齐攻杀堵截，并令春宁带兵帮助音济图，续又派纳木札尔，带兵截击追杀，约共杀贼数百人，余皆星散逃命，器械随路丢弃。次早，有附近村民，纷纷拿获贼匪送营。二十四日，拉旺多尔济以塔湾附近一带恐有剿杀未尽处，欲带兵往搜，随酌带官兵前往，将藏匿之贼搜杀数人，此外并无余贼，即带兵回营。奴才阿思哈叠受皇上天恩，至深

至重，拉旺多尔济系一同派出之人，况伊尚年轻，奴才自应同往，乃听拉旺多尔济独自前行，实属昏愎糊涂之至。今蒙皇上训饬，奴才阿思哈惶愧交集，无地自容，更有何辩。伏乞皇上，将奴才交部严加议处。嗣后，奴才惟有奋力协助妥办，断不敢稍存观望之念，自取罪戾。谨据实明白回奏，伏祈圣鉴。谨奏。

朱批：该部严察议奏。

清军查对起义军数目并查王伦 是否曾充马兵事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舒赫德奏折（朱批）

臣舒赫德谨奏，为遵旨复奏事。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接准大学士于敏中字寄，九月二十八日奉谕旨，官兵攻剿临清旧城，贼匪有预行逃出者一二千人，虽经春宁、音济图等在塔湾追截，杀贼五六百，又经杨景素在西岸堵截浮水之贼，击射钩擒又百余人，此外尚有千余贼作何下落。钦此。查贼匪惧官兵声势，有一二千人预行逃窜一节，系臣等初至临清传闻之说，现今讯问获犯，据供：二十三日，贼人知官兵两路进攻，因于旧城外东面，派人五六百抵御，经官兵杀退进城；又城北塔湾一带，贼预派人千余，在彼迎拒臣舒赫德所带之兵，此项派出之人，并未回城等语。是贼匪一二千预窜之说，原属风闻，今按贼人所供，则所谓预逃各贼，即系塔湾迎拒之众，经春宁、音济图先后杀死五六百人外，杨景素在西岸截擒百余人，并各乡民解送三百余人，此时陆续擒献者尚在未止。但其中难保无漏网之贼，各处乡民见贼缚呈。臣等已传谕四乡，加紧查拿，解送邀赏。又奉谕旨，拉旺多尔济带兵，前往四处搜杀奔逸贼众，曾否拿获几人，因何即回至临清，其

贼作何下落，均未见舒赫德奏及，殊不可解。再，舒赫德彼时若派阿思哈同行，谅阿思哈必不敢违拗，乃竟听其自然，舒赫德亦不能辞咎，并著一并明白回奏。钦此。查旧城外塔湾一带，久为贼匪占住安营。二十三日，经音济图击杀之后，恐尚有余匪盘踞未净，拉旺多尔济于二十四日，言欲带兵往捕，并于附近村庄巡剿，杀贼五人，得骡二头。臣舒赫德彼时以拉旺多尔济不过于就近巡捕，并非迎贼打仗，且离营不过数里，一时疏忽，未令阿思哈同往，实属错误。又奉谕旨，贼匪随行之车甚多，有云数百辆，有云千余者，今扫荡贼氛，此等车辆作何著落，舒赫德前奏仅云抢夺骡马无算，而不言车辆所在，亦著查明具奏。钦此。查贼匪车辆，原以装载家口辎重，后从杏园搬入旧城，即用以堵塞各巷口，并有安放一处者。约计大小车辆，实有数百之多，经官兵放火焚烧后，轮辕破折，半皆残毁，满地纵横，因非要务，尚未办及。又奉谕旨，王伦一犯，众供系寿张马兵，或系现充，或久经革退，系何人任内所革，兵籍具在，无难稽查，何以亦不问及。至所称朱兆龙，自系王伦揣度罪孽深重，冀图架（嫁）祸他人，并欲借朱姓名目，煽惑愚众。但既有此言，亦不可不究其真伪下落，实在有无是人，勿致含糊。钦此。查王伦并未充当马兵，现询之兖州府知府福森布，据称曾经查过，并无其事。即询之现获各犯，亦未有王伦曾充马兵之供，自属确实。至朱兆龙名目，再四诘讯贼营各犯，亦称实无其人。且金供逆首的系王伦，其为王伦自知罪重，希图捏名混脱，确无疑义。……

朱批：已有旨了。

将起义军孟灿等七人解京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舒赫德等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臣拉旺多尔济、臣阿思哈、臣徐绩谨奏。

臣等二十九日，拿获逆匪孟灿等七犯，当派员即日押解起程，于候办车辆刑具之时，将该犯等录取供词大略，理合呈览。谨奏。

朱批：览。

将康三解京质讯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国泰奏折（录副）

山东布政使奴才国泰跪奏，为遵奉上谕，恭报起解康三日期。

窃奴才于九月二十六日奉到谕旨，着将德州人犯康三，解京严讯。二十七日复奉军机处传奉上谕，将河臣姚立德奏到刘成供词传谕。奴才正在恩县查讯李萃家属，冀得康三接应贼匪情节，旋据案犯褚文供，有临清人李浩然，八月中曾到恩县，招引李萃、康三接应等语。诘以德州有无邪党，又经供出正武等十四人姓名、住址，历历可据。奴才一面查拿各犯，一面恭折奏闻，即押带褚文等犯，驰回德州质审。于二十八日，承准军机大臣传奉上谕，前日国泰奏，在德州查获屠户康三，与亢山名姓不符云云。奴才监提康三，与褚文面质。康三坚不承认入教、应贼等事；奴才复将康三严加刑夹，仍不吐实。查褚文所供王大武等，德州并无其人，亦无原供住址。复令褚文将恩县所供各姓名详细覆述，亦复不能记忆。奴才谨另折详悉奏闻。伏查康三系叠奉谕旨速即起解之犯，奴才不放（敢）耽延，即委武定府同知窦忻、守备孟大勇，严押康三及犯证褚文，并将起获康三大小屠刀六把，于二十九日自德州起程，解赴军机处投收候讯。所有康三起解日期，理合遵旨奏闻。并将康三、褚文供词，缮列清单，恭呈御览。至张典、许文明、孔继颜、李照、藩二等犯，供认邪党，奴才驻德州加谨防范，容俟详悉严审，另行录供具奏。再，

奴才因在恩县查审李萃一案，二十八日回至德州，二十九日即将康三起解。合并陈明，伏祈皇上圣鉴。谨奏。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初一日奉朱批：知道了。钦此。

审讯并处死王圣如之子王四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国泰奏折附片 （录副）

奴才国泰跪奏。

窃奴才于二十六日晚抵恩县，二十七日闻高唐州拿获逸贼一名王四，供系王圣如之子。奴才窃思，该犯或知康三接应之事，查恩县附近高唐，即提王四到案严讯。据供，“小的二十五岁，是堂邑县人。王圣如是小的老子，行教七八年了。小的在贼营当头目，手下管有一百多人。贼首是王伦，长胡子，四十多年纪。自张四姑庄起首到寿张、阳谷、堂邑，及在柳林打仗，小的都是在内的。二十五日在临清打了一仗，小的见官兵多，势头不好，就骑马向东逃走，到高唐州地方，被人拿住的。实在不认得康三，亦不晓得有接应的事”等供。奴才恐有狡饰，严加管押，带赴德州，复与康三对质无异。查该犯王四，已被高唐州割断腿筋，复经叠次严讯，气息奄然，恐逃显戮，奴才讯明之后，即于德州正法枭示。理合奏闻。谨奏。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一日奉朱批：览。钦此。

王伦在汪姓院内被捉复被救走情形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初三日 舒赫德等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臣拉旺多尔济、臣阿思哈、臣徐绩谨奏，为奏闻事。

九月二十九日，侍卫音济图等擒获逆犯王伦，仍被贼党抢去

事，臣等当即飞折具奏，仍一面细加查问当时情形。缘音济图等，于九月二十九日，带领满洲官兵及山东弁兵，在旧城一路剿贼。搜至汪宅，探知王伦在内，音济图率众直入楼下，见王伦持剑站立堂屋门首，音济图等随以大兵已四面围剿、速行自投免死之语喝令出来。王伦将剑放下，往前略挪一步，音济图直前擒捉，并有临清营把总仙鹤林揪住辮发，沂州营外委郁广业用手抱住，即将王伦拉出门外。众人一拥向前，正欲捆缚，随有伙贼十数人突出抢夺，刀枪并举，音济图及善射手绷阿尔图等受伤，把总仙鹤林项后亦被刀砍伤，力不能支，仍被众贼抢去。是当日擒捉王伦时，同音济图等尚有把总仙鹤林、外委郁广业二人一齐动手，实为绿营中奋勇出力之员。今音济图等俱已仰沐皇仁，该弁等既经臣等查出，亦应量加升用，以示奖励。臣等即将仙鹤林、郁广业交臣徐绩，遇有千总缺出，即行升补。为此恭折奏闻，伏祈圣鉴。谨奏。

朱批：知道了。

汪圻稟复起义军初到临清时之攻城情况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初三日 舒赫德奏折（朱批）

臣舒赫德谨奏，为复奏事。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二十二日接奉上谕，据西宁奏，九月初八日，自天津起程前往山东，即闻有东省贼匪滋扰寿张之事，比至德州，面见粮道汪圻，据称贼匪聚集临清州城，河西贼势已经衰败，随于十五日至济南府等语。西宁抵德州面见汪圻，约计月之十一二，应在舒赫德十三日到德州之前，彼时贼势如果衰败，汪圻既告之西宁，谅无不向舒赫德详稟之理，何以并未见舒赫德奏及。汪圻所云贼势衰败之说得自何来，或该道因西宁路过彼处，聊为冠冕通套之语，随

口应答，并无确据，亦未可知。著一并传谕舒赫德，询问汪圻，详悉据实复奏。钦此。臣即日札行该道汪圻，令其据实禀报。嗣接汪圻来禀，据称，贼匪自寿张一带抢扰至临清，势甚猖獗。职道节次差探，据兵役李信等陆续禀称，初七日，贼匪抢劫临清马市街，烧毁房屋，占据大寺一带；初八日，贼匪攻打临清州城，经参将乌大经在城上枪炮并施，杀贼二百余名，贼即退去；初九日，贼又攻烧城门，城上因傍城房屋烧去，转得远望，贼来即见，用枪炮击贼，死者更多，贼退后，遗下大小炮两位、鸟枪一杆，亦经吊取进城，谅贼已不敢再攻等语。维时德州居民以地逼临清，且城守尉、参将俱已出兵赴剿，人心不无惶惧。职道因将节次探得贼众被杀、势已衰败之言，慰谕安贴。（旁朱批：此汪圻能事处，无过也。）十三日辰刻，西监院路过德州，询问贼状，职道备述所探情形，实有贼势衰败之语。及监院起身后，巳刻，职道家人自油坊探回，并据武城令单璉禀称，十一二两日，贼人虽不攻城，而于砖闸板闸悉搭浮桥，围绕城池，贼势仍复众盛。午刻，中堂来到，即蒙询及，职道因据实将贼众虽经被杀数百，而现在盘踞两岸，党徒尚盛情形细禀，未及将前此所答监院贼势衰败之语禀及。今蒙札询，合将回复监院、禀复中堂先后俱系就探报实在缘由禀复，伏乞转奏等语。臣合将该道禀复缘由，据实奏闻，伏祈皇上睿鉴。谨奏。

朱批：览。

阿思哈再复奏未敢推诿图安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初三日 阿思哈奏折 （朱批）

奴才阿思哈谨奏，为遵旨再行明白回奏事。

本月二十四日，拉旺多尔济前往塔湾搜捕余贼，奴才阿思哈并

未同往，奴才已遵旨据实明白回奏在案。十月初一日，又承准大学士于敏中寄字：奉上谕，阿思哈系军机大臣奉差前往，舒赫德而下诸事，伊当分任，岂宜亦待舒赫德遣派而后行乎。现在旧城剿捕贼首，系舒赫德督办，自不便轻离其地，至各处逸出之贼，阿思哈自当同拉旺多尔济带兵剿捕，务使不留遗孽，方为正理，何竟株守临清，一筹莫展乎。阿思哈著再明白回奏。钦此。伏查奴才阿思哈受恩极重，且在军机处行走，奉差带兵剿捕贼匪，自应诸事奋勉，协力办理，何敢稍存推诿图安之念。况奴才与舒赫德，自幼同在军机处行走多年，遇事不分彼此。今东省逆匪，敢于聚众杀官，占城劫库，实堪痛恨。奴才具有人心，何敢稍存观望。数日以来，凡事俱舒赫德一人筹画，而搜拿首犯、剿杀贼党，亦俱公同商酌，日夜不敢偷闲。后派兵进城搜拿王伦，奴才与舒赫德、拉旺多尔济、徐绩四人，各分定地方，逐日亲身带兵搜捕，至晚方回。至二十三日拉旺多尔济恐塔湾尚有藏匿余贼，自往搜捕，奴才以离营尚近，并未同行，实在糊涂昏愤，愧惧交集，罪有何辞。奴才谨再明白回奏，伏乞皇上天恩垂鉴。谨奏。

朱批：览。

清政府拟定筹办善后事宜六条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初三日 舒赫德等奏折（朱批）

臣舒赫德、臣拉旺多尔济、臣阿思哈、臣徐绩谨奏，为逆匪已伏天讨，良民尚冀圣泽，叩吁天恩，以苏困厄事。

窃照逆匪扰害临清，首恶已烧毙挫尸，逆党已解京寸磔，伙贼杀戮者甚多，现审正法者亦伙。臣等现在扫除余孽，整饬地方。惟因焚掠之余，良民逃散，招徕抚绥，仰望圣恩，臣等谨拟善后事宜

数条，可否施行，理合奏请圣主鉴定。

一、招集流亡。查贼匪屯聚临清旧城，四出抢掠，居民率多逃避，今闻贼匪剿平，远近人民，俱归故土。臣等现在广为出示晓谕，俾逃难避贼之男妇大小人口，俱速归故乡。其有远避别属、口食缺乏者，地方官酌量资送。

一、酌给房价。查贼匪经过之处，迫胁良民入伙，其有不从者，即杀其全家，烧其房屋。其临清旧城内，因贼匪躲匿，民居房屋，多被烧毁，今难民回籍，无屋可住，转瞬寒冬，露处可悯。除行铺商贾及有力之户无庸赏给房价外，其实在贫难户而房屋被烧者，应请酌给修屋之费，查赈恤倒房定例，草房每间五钱，瓦房每间一两。今照草房每户三间，约计每户请给房费银一两五钱。其有孤身男子及孤身妇女，俱令男妇分居，以五人作一户，亦给房价银一两五钱，令各谋栖止宁居，免致风餐露宿。

一、酌给口粮。查难民回籍，家中已无储蓄，口食难图，时届寒冬，难以佣工觅食。应仰恳圣恩，照被灾十分极贫之例，赏给四个月口粮，俾十月、十一月、十二月、正月严寒之时，不致饥饿。二月春融，令各自行觅食。查赈济应银谷兼放，今此等贫民，情形较苦，应请动支仓谷及薊米支給，以普皇仁。其家有储蓄，以及经营贸易书役人等，逃亡归来者，照例不准抚赈。

一、恳恩缓征。查临清新城百姓，同文武官员保护城池，能知大义，已蒙圣恩，令确查在城各户，奏明酌量蠲免正供，以示嘉奖。新城百姓感激天恩，无不喜跃。但城外附近村庄，民间牛驴、车辆、米谷、柴草，多被抢掠，家室荡然一空，此时力难输纳粮赋。可否仰恳天恩，将临清州实在被害村庄，令地方官确切查明，将本年钱粮，缓至明年秋后起征；本年漕米及民借仓谷、麦本等项，亦缓至明岁秋后，分作两年带征。则疮痍甫定之民，得以暂缓，追呼感被

皇恩罔极。其未经扰害村庄，仍令照常输纳。至于附近临清各州县，采办军需米面豆草已多，虽俱照时价采办，然民间□藏，未免耗损。可否仰恳圣恩，将附近临清州县办理军需之处，所有本年漕米及民借仓谷麦本等项，一并缓至明岁秋后起征，分作两年输纳，则小民更戴圣恩无既。

一、逆产入官。查寿张、阳谷、堂邑、临清等处，俱有逆匪。其首逆及有名头目人等，本身已经正法，或临阵被戮，所遗房屋地亩，地方官应查明入官；即亲族律应缘坐，及入教从贼之人，或已杀戮，或已正法、发遣，所遗房屋地土，亦一并入官。令地方官逐庄查明呈报，变价入于本案内动用。

一、借给牛具。查贼匪屯聚及经过之处，抢掠民间牛马甚多。临清旧城内困守十八日，所有牲畜，或被宰食，或被焚烧，或已倒毙。剿贼之后，所存牲畜已少，且饥疲难以缓养，明春东作之时，农民买牛不易。应请动支司库充公银两，饬发别处，买牛五百只，解赴临清，听民量种地之多寡，报官领用，取具保领，注册存案。俟一年之后，令民将牛价交官，解还司库，庶不致有误春耕。

以上六条，皆系目前即应办理之事，是否有当，伏候谕旨钦遵。至于追捕逆匪之窜逸，严查邪教之源流，臣等现在急切办理。其余一切事宜，臣等仍随时斟酌，妥办具奏，合并陈明，伏乞皇上睿鉴。谨奏。

朱批：军机大臣会同该部速议具奏。

清军查拿王伦之母妻及子女等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初三日 舒赫德奏折（朱批）

臣舒赫德谨奏，为遵旨复奏事。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初三日酉刻，接准大学士于敏中字寄，十月初二日奉上谕，昨据舒赫德奏拿获贼党要犯王圣如等七犯解京一折内称，并获王伦眷族、义子等语。其王伦母妻是否在内，未据叙明，已降旨询问。今奏王伦自焚一折，又未提及其母妻下落，殊不可解。著传谕舒赫德，速查逆犯王伦之母妻现在曾否就获，并查王伦有子几人，是否一并就擒，迅速复奏。王伦幸逃诛戮，其母妻及其子，即当代其凌迟之罪，不得仅照例斩决。将此由六百里加紧，询问舒赫德，仍著加紧复奏。钦此。查逆首王伦，罪大恶极，今因情急自焚，幸逃寸磔，其母妻子女，自应一并擒捕诛戮，以彰国法。臣遇有获到之犯，即严加诘讯。前据王伦之表弟张发祥供称，“王伦之母是我的姑娘，年七十二岁，腿是瘸的，在临清时一同居住，后因官兵二十七日焚烧房屋，我就逃走，出来遇见王伦的干女婿李贵说，你姑娘逃出来，过河已被官兵放枪打死了”等语。随讯问李贵，亦称“二十七日，看见王伦屋内的女人们逃出来，到河边受枪打死的，不知多少，想来王伦的母亲也在其内，所以张发祥问及，就对他说的”等语。其王伦正妻下落，臣将王伦新掳之妻张氏讯问，据供，“我是阳谷人，于九月初被王伦抢至临清。他有正妻卢氏，年约四十来岁，两目双瞽。官兵未到时，我们总在一块住，到二十七日楼房火起，屋里的人嚷闹乱跑，我也随了出来。至卢氏是瞎子，王伦之母是瘸子，想是不能逃出来，被火烧死了”等语。臣复讯之所获王伦各亲属，亦俱无实在供词。至王伦并无子女，此系历来获犯所供，皆属相符。王伦之弟共有三人，王真已经官兵杀死，王朴前经拿获解京，惟王枢一犯，金供耳上已受箭伤，尚未就获，现在各处查缉。查王伦之妻、母，虽据张发祥、王张氏供，或已渡河击毙，或已被火焚死，终难凭信。臣两日现在上紧查拿，并出示晓谕居民人等，凡有能将王伦等各要犯、亲属、头目擒献者，重加奖赏；如有隐匿者，

一经查出，与逆犯同罪。并飭各州县，于四乡尽力搜捕，以期务获。所有逆首母妻现未拿获缘由，理合遵旨加紧驰奏，伏乞圣鉴。谨奏。
朱批：览。实幸此贼矣。

清军拿获起义军一千七百余名分别处治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初三日 舒赫德等奏折（朱批）

臣舒赫德、臣拉旺多尔济、臣阿思哈、臣徐绩谨奏，为拿获贼匪数目及分别办理情形，仰祈圣鉴事。

窃臣等自九月二十三日进剿贼匪以来，四面攻围，分头歼戮，杀死贼众不下一二千人，其余活拿贼犯，除将有名头目孟灿等七名解京外，现经官兵及乡民、回民、官役并直隶、河南两省擒捉送到者，共一千七百八十八名，臣等陆续交兖沂曹道松龄、兖州府知府福森布、曹州府知府李绛，严行审讯。其实系贼党，迎拒官兵，及胁从后为贼打仗、攻城者，俱法无可贷；又自寿张、堂邑、阳谷一直随至临清者，与贼众处已久，自非被势胁迫，亦难宽宥，共计有一千二百名，已随时讯明正法讫。又讯出王伦、王经隆等亲属及头目等四十一名，俱系贼中紧要人犯，恐有应行解京者在内，臣等现将该犯等牢固监禁，候旨遵行。如无须再行解京备讯，臣等当即分别凌迟、斩决。（旁朱批：即正法可也。）并将应缘坐之犯，即照缘坐例办理，再行具奏。又查出武举刘陶、文生杨荣贵、武生吴兆隆三犯，（旁朱批：皆不可宽。）虽俱讯无为贼主谋打仗情事，而被贼胁从之后，该犯等即羁留贼营，不能以死自矢，实属昧良无耻。臣等亦将该犯等，同前犯一并牢固监禁候旨。该教官、学政等，平日不能教束，亦有应得处分，再容查参具奏。又其中有实系平民被胁，并未从贼打仗，应行分别发遣释放者，共五百四十四名。但臣等恐尚有要犯在内，或

致轻纵，现谕该道等再行详鞫，分别办理，毋致漏网。再，两日旧城内地沟、地窖等暗处，竟有潜伏躲避之贼，俱经首告，即遣官兵捕获，乡民亦尚有擒送者。臣等并已派文武各员，于四处村庄遍加擒捕，不使稍留余孽。（旁朱批：好。）俟陆续送到，即随时分别审办具奏。所有现在获贼数目，及臣等酌办情形，谨分缮清单，恭呈御览，伏候皇上训示。谨奏。

朱批：览。

查明起义军在临清占住之汪姓大院 及当铺各业主之情况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初五日 舒赫德等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臣阿思哈、臣杨景素谨奏，为遵旨复奏事。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二十四日接奉谕旨，据刘存礼供，总贼头占的是汪乡绅的房子，大头目们也有在大寺内住的，也有住民房的各等语。乡绅系受恩出土之人，不幸遇贼，即当骂贼而死，或焚居全殉，必邀国家优恤之典，若其人安居在籍，而竟甘心让屋与贼，其与从贼何异？事平之后，即应查明，照律处斩。或其人作官在外，止留子弟在家，则其本人即可不问。或其先曾为乡绅，其后已为士庶则亦可免其重究。但此等子弟及后人在家，若见贼至，即引火焚烧其居，勿为贼所栖匿，朕必予之优奖，且必另赏以新宅，更使胜于旧者，何不此之务，甘为贼所攘据乎！至汪乡绅实系何名，曾任何官，其人现在存否，均须逐一查明、分别办理。钦此。臣于接奉谕旨之后即访知，汪姓大宅系康熙年间原任河南巡抚汪灏之旧屋，因贼尚盘踞其内，无从得其家属下落，是以未即复奏。事定之后，据临清州知州将屋主汪继烈唤到，讯称“继烈系文生员，原任河南巡

抚汪灏之曾孙，久居临清旧城。九月初间，闻有贼匪滋扰寿张、堂邑之事，逼近临清，因于初五日往三里庄收庄稼去，藉此并躲避贼人，兄弟亦往庄上，家内只留女眷、下人等数口。后知贼人于初七占住旧城，继烈就不敢回去，（旁朱批：当属可怜。）一直住在庄上。今官兵剿洗贼匪之后，继烈也还没有入城，但知住居已被火烧完了。（旁朱批：想伊曾祖做官有不好处耳。）至贼人如何住居我屋，继烈并不在城内，实无从得知”等语。臣等又于旧城逃出各犯内，讯有汪姓家人曹进舒在内，即令捉来讯问，据供“小的家主是生员汪继烈，主人因传闻贼人有侵扰临清之信，先于初五日往乡收租避贼，后初七日贼人到了旧城，小的主母即上船往馆陶娘家去了。起先贼到宅子里，搜去几担麦子，拉去一匹马；初十日，即有贼伙住占；二十五日，王伦因当铺被烧，始搬过来的。小的就逃到主人族叔家内住了几日，后知官兵平了贼人，回家一看，见宅子都烧光了，到街上就被官兵拿住”等语。查贼人扰掠临清之日，汪继烈早经避出，所有占住房屋之处，伊所未知，实无甘心让贼居住情弊。相应请旨，免其查办。（旁朱批：自然。）又奉谕旨，当铺财物若系铺内伙商供贼用度，并让铺屋与居，即属贼党，商伙均不可不置之于死等因。钦此。查王伦所住当铺，系泰至（至泰）店号，乾隆三十六年，有山西乔姓在彼开张，至三十七年，已经停闭，惟乔姓家口数人在内居住，现今烧毁之后，已无一人，因拘其近邻钱元宰查询，称“乔姓家口，于九月初五日闻贼人将至，与小的一同逃出城外，各自分散，不知去向”等语。是王伦所占至泰当，系久经停歇之店，且乔姓家口先时避出，现无下落，亦应请旨免查。所有确查汪宅及当铺各缘由，相应据实复奏，伏祈圣鉴。谨奏。

朱批：览。

清政府严诘追查有名之起义军及其眷属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初六日 舒赫德等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臣阿思哈、臣杨景素谨奏，为遵旨复奏事。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初五日，接准大学士于敏中字寄，十月初三日奉上谕，周元理奏到，解京六犯供单内，赵瑶枝供有先锋解陶、阎吉祥之名，阎吉祥是否即前日已获之阎吉仁，其解陶曾否就获。张旺供，系杨进德徒弟，杨进德现在作何下落。并据张旺供，在临清杀了张德之语，张德系何人，因何被杀。唐洪礼供，系寿张林海的徒弟；马德供，系刘三的徒弟。林海、刘三俱曾就获否。钦此。查解陶为贼宣行，阎吉祥系阎吉仁之兄，为王伦干儿，早经官兵拿获，于前奏要犯清单内列入王伦伙党项下，现在监禁临清。杨进德即单开杨峻德，亦系宣行，拿获监禁，臣等亲提严讯，据供并无徒弟张旺。至张旺杀死之张德，临清州查无其人，昨已行知直隶总督，吊取张旺全供，再行查办。林海、刘三于现获各犯中查对，并无二犯姓名，臣杨景素已飭属访拿。又奉谕旨，李之姚供，王伦丈母是无生父母，会使双刀等语。无生父母四字，义不可解。前日被鸟枪打死之舞双刀女贼，据获犯内认识者称，系乌三娘。乌三、无生转音相近，其使双刀又同，或即其人，否则以何音为正，著舒赫德查讯明确复奏。钦此。查讯据历获各犯供称，贼营中有奉无生教之妇女，即自称为无生娘，因无生与乌三转音相近，遂尔误称；前此击毙使刀之妇，即其类也。至王伦之丈母杨氏，昨据王伦之妻侄卢高供，并非无生母，亦未跟从王伦。臣现差员赴寿张县，确查杨氏下落，再行复奏。又奉谕旨，姚立德奏到供单内，毛荣供，晓得樊林、孟一成、归岱都是元帅等语，樊林是否即系和尚范伟，孟一成是否即系孟灿。至归岱一犯，王信及郭二疤眼俱供及，自系有名贼目，现曾

就获否。又崔宗玉、吕成付俱供有高珍之名，称系头儿引人入教者，此人亦不可不行拿究。又高存良供，派在李达名下；杨二供，被贼张祥逼入伙；郭二疤眼供，有郭进美骑马领了多人，此三犯似亦系贼目，均曾就获否。又许全供，有个头目姓梁，不知住处、名字，亦应速即追捕讯究。钦此。查樊林即系和尚范伟，前经解京备讯。孟一成俱称贼中实无其人，是否即系孟灿，尚容确讯。惟归岱一犯，历据众供，俱称要贼，故屡谕将弁等留心擒捕，毋任远颺。李达系贼中小头目，于二十三日官兵到后，投出被获，据供伊名下所管之人，并无高成良；至引人入教之高珍却认得，亦系贼中小头目，现在不知下落。其张祥即已获之张立祥，为贼中探马。至郭进美一犯，查阅东昌获犯内，有曹文科供，系随郭济美拿箭之人，郭济美打仗已被枪伤身死，郭济美似即属郭进美，其果否被枪击死之处，俟东昌解到曹文科时，再行严讯。其许全所供梁姓，臣等历来讯供时，总未闻有梁姓头目，再容查讯。又奉谕旨，杨大供，有寿张庄头王士爵，拉去说王伦是主儿；并寿张仓房书办龚（冀）盘佑，请出本官，令其降贼，本官喊骂，是马成龙动手杀的，此三犯情节尤为可恶，必须严缉务获，凌迟处死。又已正法之堂邑李保全供称，管领五十余人，其为贼目可知，且曾打仗杀人，尤为党恶，其母夏氏、妻曲氏，俱现在临清，亦应查明办理。钦此。查马成龙一犯，前拿获伊父马玉供，马成龙已受枪伤身死，其马玉亦经正法。惟王士爵、龚（冀）盘佑二犯，情罪俱甚可恶，现在臣杨景素，已飞派文武干员，前往查拿，从重办理。其李保全之母妻，临清现无其人，亦在各处缉拿。总之此次攻剿时歼杀贼犯不下一二千人，〔难〕保无有此等有名奸匪在内，然既系紧要之贼，臣等自当严密搜查，不使一人纵逸。理合据实查复，伏乞皇上圣鉴。谨奏。

朱批：已有旨了。

清军拿获起义军赵玉佩等解京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初七日 舒赫德等奏折 (朱批)

舒赫德、阿思哈、杨景素奏。

前据直隶开送获犯名单内，有赵玉佩、鲁书、李忠三犯，查系要犯姓名，因飞札周元理，转解临清，以便令人认识办理。今讯得赵玉佩、鲁书即景淑，俱系王伦干儿。其李忠一犯，交李桐识认，指系徐克明，前为王伦看门传事官，并非孟灿所供放马元帅之李忠，但徐克明亦系要犯，现在监禁，一并定拟办理。谨奏。

朱批：俱严解送京来。

清调兵赴豫查办传教等事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初七日 舒赫德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谨奏，为奏闻事。

窃臣于十月初五日钦奉谕旨，以姚立德等所奏，有王伦之干儿张西鲁即张北鲁，向在河南裕州一带传播邪教等事，谕令何熠密查妥办，斟酌万全，若须京兵弹压，即命臣舒赫德派兵数百名，前往会办，如无须派往，即遣京兵，以次回京等因，臣当即钦遵在案。复细思此等邪教之人，牵连传染，自宜彻底跟究，务净根株。但东省邪教当此一番大创之后，各处党羽，正慑服潜踪之时，若兵威太盛，转起猜疑，致为死命人或更生他事，不若宽以时日，设法严查，(旁朱批：所思是。)庶闻闻不致惊惶，而孽党亦易于剪灭。正拟俟何熠到时，将京兵应否派往之处，公同商定，具折奏闻。初六日，复接奉上谕，京兵声势甚大，若复带往豫省，恐无识愚民，不知查办邪

教，见有京兵到境，未免惊疑；而查拿邪教之故，又未便预行漏泄，使皆家喻户晓，办理颇为不易；莫若仍交何焜，不动声色，妥协密办之，更为安贴。钦此。臣恭绎之下，仰见我皇上睿虑周详，无微不至。初七日，何焜委道员朱岐到臣处面见，并据札称，临清剿除逆匪将及竣事，今酌拟留河南驻防兵一百名，并令河北镇黄模，带兵七百名暂留临清，听候差遣，搜捕余孽，其余满汉兵，次第撤回，各归营汛，足资御备。至访拿奸匪一事，再三酌度，尚可密速妥办，断不致滋生事端，无庸再调京兵来豫。臣并询该道，知何焜现因途次感冒，尚未得汗，未能亲至临清等语。臣伏查何焜办事老练，此次查拿邪教，定能遵旨妥筹，不致张皇滋事。臣等商办此事，既已意见相同，臣处所带京兵，竟可无须派往，应即查照前奏，俟奉到谕旨后，即令其分起以次回京。除一面知会何焜外，理合恭折复奏，伏祈圣鉴。谨奏。

朱批：好。知道了。

清军查拿王伦之干儿等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初七日 舒赫德奏折（朱批）

臣舒赫德、臣阿思哈、臣杨景素谨奏，为遵旨复奏事。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初七日，接准大学士于敏中字寄，十月初五日奉上谕，据舒赫德派侍卫纳木扎尔等，押解逆匪孟灿等七犯，于初四日到京。朕亲加刑讯，并令军机大臣会同刑部复加讯问。据供，王伦干儿子共十八人，除王经隆即王圣如已经解到，李世杰一犯，前据舒赫德奏被火焚烧，止存半截。所有各犯供称，已被获之阎吉祥、李桐二犯，于杀官及抢夺王伦各案，俱系在事要犯，如尚未正法，即行解京。其余十四犯，著舒赫德查明已获若干，未获若干，如有被

杀被焚者，必须实有凭据，否则不可轻信。即如张百禄一犯，据供现往河南遂平县传教，著交何熠即速严拿务获，毋任漏网。此外各犯未获者，均著舒赫德等查明，交周元理、何熠、杨景素一体严缉，解京审办。总之，此十八人必须全有著落，不可使一犯幸逃显戮。又林哲一犯，系王伦干兄弟；李贵一犯，系王伦干女婿。且据各犯供，李贵与王伦相随三年，寸步不离，系为王伦传话之人，必须解京严讯。又据供，临清城内药铺，王伦封为御医一节，其铺面坐落，俱经范伟供明，不知姓名，并著舒赫德查明，如果有其人，即行查拿究治。钦此。查王伦干儿子十八人，除王经隆一犯解京外，阎吉祥、李桐、李玉珍、艾得见、邵然、赵大坊、赵焕、杨佩八名，俱经满汉官兵陆续拿获。赵玉佩一犯，前有官兵砍获贼首，交获犯解嵩识认，称系赵玉佩首级，是以臣等于前单内注明杀死字样，今经直隶将赵玉佩拿获，臣等提到临清，讯明实系赵玉佩，是前此解嵩乃系混供。至解嵩已因伤重正法在案。又直隶送来景淑一犯，亦讯系王伦干儿。又李得深，现自寿张拿到，系寿张县书办，认王伦为父，此次虽未跟至临清，前在寿张杀官时，该犯曾把守大门。丁若锦一犯，据被获伊子丁兴礼供称，在河沿上受枪身死。李赞一，据李桐供，先被枪伤，后经焚死。李士杰已同王伦焚楼自毙。其张百禄一犯，讯在河南遂平传教，已速行交何熠查拿。现在计王伦干儿十八人，惟温炳、赵传二犯，尚无下落，（旁朱批：此二贼务获，莫误。）现飭文武各员，实力查拿，弗使一名漏网。再十八人之外，历讯拿获各犯，俱称尚有郗举一犯，亦系王伦干儿，自当一体严查务获。至李贵，的系王伦干女婿，为助恶要犯。臣等遵旨将阎吉祥、李桐、李贵，派健锐营委署前锋参领伯泰，带京兵三十名，即于本日押解赴京备讯。至监禁之王伦等亲属伙党，现在分别定拟罪名，一面办理，再行具奏。至贼匪有封御医一节，查问得，二闸口有开药铺外科医

生迟玉津，曾为贼人看疮。因即差役前往查拿，拘到迟玉津之子迟太来，供称“贼到临清日，曾叫小的父亲去看伤，父亲不肯去，就要杀，因去看过伤是有的，并未从贼，封什么御医。后来大兵到了，小的父亲就逃往故城县去。小的大哥子被故城县拿住，父亲去保他去了”等语。臣杨景素现已差弁，往故城缉拿迟玉津严讯。所有解犯查复缘由，理合奏闻，伏乞圣鉴。谨奏。

朱批：览。

审拟起义军杨林等情形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初八日 舒赫德等奏折（朱批）

臣舒赫德、臣阿思哈、臣杨景素谨奏，为审拟具奏事。

前据总河姚立德称，东昌等处陆续获犯一百二十二名内，除审讯明确，分别正法、发遣、释放外，尚有甫经解到者十九犯，现在监禁，听臣舒赫德并案办理等因具奏。臣随即行文，将各犯提至临清，严加审讯。内张献都一犯，据东昌府知府季世法禀报，已经身故戮尸在案。其杨林、杨富、魏希孟、王四、谭富、韩副如、曹文科七犯，审得或为贼小头目，攻打城池，或替贼看守营寨、送箭，均属的系从贼，法无可贷之犯，应即正法。又从贼之王维全胞兄王维林、胞叔王日成、王日前，冀盘佑之胞叔冀景玉等四名，虽讯与王维全、冀盘佑各分居二三十年不等，平日亦俱不知王维全、冀盘佑入教、随贼情事，但系逆匪亲属，究难轻纵，应咨部发遣烟瘴。其赵大哲、王振山、谢顺礼、李全等四犯，俱系被贼掳去，于大兵未到之前，乘间逃出，并无从贼实绩（迹）。又阎宗卜、阎日公，讯系贼犯阎吉祥之无服族叔，任玉系贼犯李士杰族兄李世荣之雇工，俱并不知阎吉祥、李士杰有入教之事，以上七犯，审属无干，相应省

释。至杨林供内有张西鲁即张北鲁，系王伦干儿，在河南裕州一带传播邪教之处，早经行知何焜，妥密查办。其杨林等七犯，臣等一面奏闻，一面即行正法。所有定拟东昌解到人犯缘由，理合奏闻，伏乞圣鉴。谨奏。

朱批：览。

清处死解陶等起义军并 拟发遣缘坐之眷属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初八日 舒赫德等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臣阿思哈、臣杨景素谨奏，为分别办理逆匪，仰祈圣鉴事。

窃臣等生擒逆犯一千八百八十余人，除前次解京及陆续决过并应分别发遣释放者外，尚有王伦等亲属、头目等四十一名，曾经奏明，恐有尚须解京者在内，是以暂请监禁，候旨遵行。本月初七日奉旨，将阎吉祥、李桐、李贵解京，臣等即委员起解在案。查王伦等亲族、头目及续获各要匪，自应即日分别办理，以昭炯戒。其解陶等十犯，或系王伦干儿，助贼为恶，或系抢夺王伦并杀害职官，罪大恶极，俱应凌迟处死。又杨峻德等十六犯，或系充当探马头目，或系王伦等亲族，并随同占住临清之人，亦属法无可贷，均应斩决。谨开列清单呈览。臣等一面奏闻，一面即将该犯等插招正法，并谕令居民环视，以彰国法，而快人心。再，查律载，凡谋反及大逆，其男十五岁以下，及母女妻妾姊妹、子之妻妾，给功臣之家为奴。今王伦等之妻女姊妹干女，及不及岁之子侄等，应否照例给功臣之家为奴，另缮清单呈览。如蒙俞允，即将王张氏等三十三犯，解送刑部办理。再，此外尚有未获有名伙党，及应行缘坐之犯，臣杨景素

现在分派文武各员，于各处实力搜拿；并附近各州县，亦间有呈送者，陆续解到，即随时讯明办理，再行具奏。所有分别办理逆匪缘由，理合奏闻，伏乞圣鉴。谨奏。

朱批：该部知道。

将武举刘陶等三人正法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初八日 舒赫德等奏折附片 （朱批）

舒赫德、阿思哈、杨景素奏。

再，武举刘陶、文生杨荣贵、武生吴兆隆，臣等以该犯等虽无为贼打仗主谋情事，然被胁之后，无耻偷生，较平民从贼者尤为可恶，因监禁奏闻请旨。昨奉朱批旨：不可宽。钦此。臣等请将刘陶等三犯，即行正法。所有应行议处之教官、学政，臣杨景素查明，再行参奏。合并声明。谨奏。

朱批：览。

审拟堂邑县跪迎王伦之入教人魏希成等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初九日 舒赫德等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臣阿思哈、臣杨景素谨奏，为遵旨覆奏事。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二十七日奉到谕旨，据杜安邦称，贼到堂邑县城，并未打仗，有男妇百余人在城外跪迎，其前行贼目询之，答云在道者等语。此等跪迎逆贼之人，实堪切齿，不可不查确骈诛。既称在道，其为邪教党羽无疑，谅亦不难挨究。舒赫德等剿捕逆贼事毕后，必须将此事查明妥办，毋稍姑息。其跪接贼者，俱不可恕，至轻亦当发往烟瘴，不可少（稍）留余孽于彼。钦此。十月初六日又

奉谕旨，堂邑跪迎贼众之入教男妇，固属可恶，但事后查办，亦殊不易，只可确查实在为首倡迎之人，或三四人，或十余人，正法示众，其余有可查考者，分别发遣，亦难以悉行穷究。钦此。臣等于审讯各获犯中，每将跪迎一节，随时跟究。今讯得魏希成供，“小的堂邑县魏家庄人，今年六月里入教。九月初四日，王伦到城南三里庄，有本县陈家庄人陈绪，叫小的去接老师傅，小的就同去跪接，跟到临清，那时有百余人，小的认得的是魏世载、王贵、王纯、苏连望、苏连成。这几个人内，魏世载、王贵俱已被拿。至此外有被官兵焚死、杀死并受伤的”等语。臣等因即监提魏世载、王贵严讯。俱供系堂邑县人，于九月初四日，一同在三里庄跪接王伦，并跟到临清。并据王贵供，亦系陈绪纠合他去接的。等语。是陈绪一犯，实为首倡跪迎之人，自应严拿重办。但查姚立德送到正法各犯册内，已列该犯姓名，亦注明陈家庄人，与魏希成所供相合。至魏希成、魏世载、王贵，虽系随众跪迎，然魏希成、王贵俱曾为贼攻城；魏世载跟随入教，为贼喂马，且自堂邑同至临清，俱属法无可贷，应请旨将魏希成等三犯，即行正法。其魏希成所供，同时跪接之王纯、苏连望、苏连成，自应严切查拿。再，前讯刘君爱供，“小的是王圣如姨夫，入教有三年了。九月初五日，王伦到柳林，小的同著杨二记脸、郭济美，传唤同庄的人去跪接免死”等语。查刘君爱已列逆匪伙党项下，奏明正法。其郭济美，前据姚立德解讯之曹文科供称，已中枪身死。惟杨二记脸一犯，亦系纠约跪迎，更须一体搜捕。查跪迎贼犯一节，不独堂邑城外事属确凿，即柳林亦现有其人，自应严究首倡者，从重办理数人，以惩奸恶。惟此种入教迎贼之人，大概随至临清者居多，现经官兵烧杀，谅已不少。嗣后续获各犯中，如有讯出此种情节者，再行分别定拟具奏。所有现在查出堂邑跪迎缘由，理合奏闻，伏乞皇上睿鉴。谨奏。

朱批：只好如此。知道了。

清审拟核查已获各起义军并 追缉逃逸等情形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初十日 舒赫德等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臣阿思哈、臣杨景素谨奏，为覆奏事。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初十日，接准大学士于敏中字寄，十月初八日奉上谕，舒赫德等奏，覆查已未获各犯内，解陶、阎吉祥二犯，俱已就获监禁，杨进德即杨峻德亦拿获监禁，张祥即已获之张立祥等语。杨进德不过寻常贼党，止须在该处斩决。其解陶系贼元帅，阎吉祥系贼千儿，张立祥系贼探马，均属案内要犯，应仍派委妥干员弁，严行押解进京。凡有应解要犯，约计以五六人作一起，令撤回之京兵分起押送，不得零星管解，亦不得合并太多，以期妥协。至王士爵系寿张壮头，冀盘佑系寿张仓书，拉出本官，劝令降贼，情节俱极可恶，断不可令其漏网。著杨景素即速严缉务获，解京重处。又山东供单归岱一犯，讯之王经隆等，均不知其人，而各犯供内称，有国太系贼宣行，且为贼进京探信，情节甚为可恶。山东语音读国字如归，似即归岱。讯之李旺，据供，国太系寿张人，年三十余岁，亦著杨景素查访明确，即速拿获，一并解京审究。至张旺现已解京，讯其所杀张德，系堂邑陈家庄人，向与打架有嫌，在柳林遇见，因而杀害等语。著杨景素即查明，堂邑是否果有张德其人，即行奏覆。又据嘉谟奏，盘获赵元一犯，供称王伦第十八千儿，年十七岁，由赵传引进。讯之现在各犯，俱称赵传系王伦千儿，并不知有赵元其人。即诘之王朴，亦称实无其人，且云千儿内并无似此年轻者。王朴系王伦亲弟，其供似为非妄。而所开之十八千儿名字内，赵春、李

仲、林直、王自正，与各犯供出之十八人姓名不符。其李裕国或即李玉珍，井柱或即景淑，李姓二人，或系李世杰、李得申。而所称王姓二人，则除王经隆外，更无王姓。所供未足尽凭，著将各犯供出王伦十八干儿名单，抄寄舒赫德等查对。除已解京外，将未获各犯，即行拿获，同已获各犯，一并解京。而所供正月初三日，即有八月二十八日起事之语。诘之王经隆各要犯，僉供六月中，王伦始有过劫之语，直至八月二十五日，始定二十八日起事，所供又不相符，著舒赫德一并诘讯明确覆奏。又现在讯据李旺供，王经隆纠众入伙时，系萧连城为之纠约，张居仁为之写帐等语。诘之王经隆，供亦相同。张居仁住临清头闸小寨儿，萧连城住临清段家屯，此二犯亦应查拿讯究，并著杨景素即速严拿，从重办理。钦此。查阎吉祥一犯，臣等已于本月初七日，委员解京备讯。其解陶、张立祥二犯，臣等于初三日开单具奏时，列于王伦之伙党项下，与其余各犯一同监禁候旨。初七日奉到朱笔旁批即正法可也。钦此。臣等即于初八日，将各犯审拟奏闻，已将解陶、张立祥二犯同杨峻德等二十六犯，及东昌解到七犯，分别凌迟斩决讫。至寿张壮头王士爵，及书办冀盘佑二犯，情罪实属可恶。臣杨景素业派参将马文俊，前往严行查缉。其冀国太一犯，是否即系归岱，尚无明证。本日据东昌续获解到之张善长即张居仁供称，归太现往河南。又供，九月二十三日，张居仁与冀国太等同逃，冀国太等逃往何处，不能知道等语。臣等已另折陈奏，并行文何燭密拿。臣杨景素亦飭委员弁，查缉务获，再行确讯。至王伦之干儿十八人，经臣等历讯各获犯，所供并无赵元其人。嘉谟处所开之赵春、李仲、林直、王自正四人，亦从未据各犯供及。其李仲或即前在油坊打仗未获之李忠，林直或即与王伦结拜兄弟已死之林哲，其字音相近，严讯之下，因而混供，亦未可定。至李裕国当即是李玉珍，井柱当即是景淑，李姓二人当即是李世杰、

李得深。而所称王姓，则只有王经隆一人。臣等将抄寄之名单细行查对，内如王经隆、阎吉祥、李桐三犯，已经解京。李玉珍、艾得见、邵然、赵大坊、赵焕、赵玉佩、景淑、李得深八犯，已经正法。丁若锦、李赞一、李世杰三犯，已受伤身死。张百禄一犯，已行知河南查拿。温炳、赵传二犯，现在访缉。惟单内徐足一犯，臣等前讯据各犯俱称，王伦干儿尚有郗举，现亦严行查捕，郗举与徐足音亦相近，或即其人。臣等既经对明，则嘉谟处所讯之供，似未为可据。再嘉谟处盘获人犯所供，正月初三日，即有八月二十八日起事之语。臣等讯据各犯俱称，八月二十五日，在王伦处商定，二十七日王伦与王经隆两处传人，至二十八日起事，并无正月中即约定起事之说。又李旺所供，萧连城、张居仁二犯，除张居仁即张善长，已据东昌续获解到讯供外，其萧连城一犯，臣杨景素现在开明该犯住址，飞速查拿，俟获到，一并严办。再此后有续拿应解要犯，即当遵旨分起押送，务期妥协。所有查覆各缘由，理合奏闻，伏乞皇上睿鉴。谨奏。

朱批：已有旨了。

清军查拿逃逸并处决起义军事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十二日 舒赫德等奏折（录副）

臣舒赫德、阿思哈、杨景素谨奏，为遵旨覆奏事。

窃臣等于十月十一日接准大学士于敏中字寄内开，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初七日奉上谕，王伦等纠众云云。钦此。臣等伏查，徐绩日前带领兵弁，赴阳谷、寿张一带搜捕余孽，拿获王伦堂弟王柱、王林，并案内正犯郭延贞、郭林五、李有典、朱奉如、林庚辰，及郭进美之母任氏、妻孙氏、温炳之妻董氏等二十二名口，带犯回至临

清，现在审讯分明办理，另行具奏外。臣舒赫德即遵旨传谕徐绩，徐绩跪聆圣训，据称平日不能经理，调度贻误，地方致遭残害。仰蒙皇上不即先治重罪，仍予以自新之路。今又奉有恩谕，令多获要犯，少塞前愆。徐绩亦自知负罪甚重，如何效力方可以自赎。惟有尽心竭力，星夜缉拿，不敢少有懈怠，以致辜负圣恩等语。随将军机处开寄要犯名单面交徐绩，并将臣等审讯现犯、究出余党家属姓名，及直隶、河南两省获犯供出各逆党姓名，汇列清单，一并交徐绩，以凭按名缉捕。臣等日内提集各州县获解贼党，及附近乡民执缚送官之逸贼。讯据各该犯供称，逆贼心腹人等都在旧城内紧随王伦，逸出者颇少等语。所供固不足凭，但思二十四五六等日搜捕贼党正在打仗之时，所获人犯，将及二千，俱在营盘外露地看守，兵丁又少，俱以绳缚，恐有疏失，是以将实系贼党无可再讯，并受伤垂毙者，略问姓名、住址，即行正法，未能细讯口供；而旧城中之贼，经枪炮击毙及被火焚死，并沉溺河中者，亦不可数计。昨于居民陆续搬回之后，臣等遣副将乌大经前往清理街道，又经检尸骸，现存者尚有五百余具，面目已不可辨识，是从前屡次剿杀，贼内或有现在查拿要犯在内，亦未可定。至于附近临清及寿张、阳谷一带百姓，被贼残害，恨入骨髓。臣等于初七日将审明要犯三十三名，押赴临清城外，分别凌迟，斩决。城乡百姓，四面围观，不下万人，无不欢呼称快。而连日赴臣舒赫德寓所，口称叩谢天恩者，每日不下数十百人。并闻远近乡庄，民心联络，拿献贼匪者，所在皆有。是百姓恨贼之心甚为痛切，必不肯寄顿窝藏。又经臣杨景素分派文武员弁，分路严密查拿，即有一二要犯逃逸，非遭兵弁查获，即有百姓擒拿，断断不能漏网。比皆臣等目击现今实在情形，不敢不据实上闻。至臣等仰遵明旨，实力奉行，不敢以死无凭据之语藉口自宽，亦不被以百姓恨贼甚深，设可恃以获贼。惟有密逃要干员弁，上紧查拿，总

期丑类无遗，根株尽绝，用以仰慰圣怀。至杨景素前蒙圣主教训生成，擢任山东巡抚，查拿余贼，本属分内之事。虽蒙皇上责成徐绩办理，亦断不敢因此稍生推诿观望之念。所有臣舒赫德遵旨传谕徐绩，并臣等严缉要犯情形，理合恭折奏闻，伏祈皇上圣鉴。谨奏。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十四日奉朱批：好。勉力为之，以靖根株。钦此。

遵旨核查讯供各情节及严缉续供出
在逃之起义军温炳等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十四日 舒赫德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臣阿思哈、臣杨景素谨奏，为遵旨覆奏事。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十一日，接准十月初九日奉上谕，李旺所供王贵，系带兵攻犯新城要犯，不可不即速擒拿。王贵被枪伤一眼，尤易辨识，著传谕舒赫德、杨景素，即查拿务获，解京审办。钦此。查王贵一犯，前正法一千二百名册内，已有同名者三人，又堂邑跪迎犯内，亦有王贵一人，但眼上并无枪伤，惟前讯东昌解来杨富一犯，供内有“王贵是我妹夫，眼上已被枪打透，大约死了”等语。此犯似即李旺所供之王贵，惟杨富先经正法，容臣等再于研讯别犯时随时确查。又奉谕旨，王经隆供，烧楼时还有王宗尼与寿张一个年轻的，也跳下楼来被获等语。二犯获后，作何著落，如尚未正法，亦即解京究治。钦此。查九月二十九日王伦焚楼自毙时，王经隆于山墙跳出，被获之后，又有王经隆之侄孙王峻爱自楼掉下，臣等询知，王伦是时尚在楼上待焚，后王峻爱因受火伤，越日身死。同时，实尚有年轻者一人，因楼板塌下，坠地当即身死，未能讯供，似即系王经隆所供王宗尼及寿张年轻之犯。惟王宗尼与王峻爱名字不符，再

容查讯。又奉谕旨，王伦干儿十八人，尚有赵传、温炳二犯未获，著舒赫德即令杨景素迅速严切查拿解京。钦此。查温炳之妻董氏已经拿获，臣等讯称，“氏于九月二十七日，因官兵搜杀利害，逃到河沿上，看见温炳说，你各逃生罢，我的死活也不知道，不能顾你了，氏逃出来的时候，男人还在里头”等语。所有赵传、温炳二犯，臣杨景素仍饬属严密查拿。又奉谕旨，王经隆、李旺供，有季国贞系抢船搭桥要犯，曾谕令舒赫德、杨景素即速拿解。昨又讯出，同季国贞前往者，有郭永敖、高珍、杨福、余会、韩福如、李之贵、杨树常、杨希叶、李达、皮之杨、徐士姚、王立松十二人，亦俱系此案要犯，必须拿获重究。钦此。查抢船搭桥之季国贞一犯，已经拿获解京。其帮同前往之郭永敖等十二人内，李达一犯，已经正法。杨福一犯，东昌前解犯内有杨富一名，临清人，已经正法。又东昌续解到杨福一犯，系馆陶人，虽严讯，并无帮搭浮桥之事，且称从未与季国贞等认识，但一面之词，难以凭信，应请质之季国贞，其同往搭桥之杨福住处，系临清抑系馆陶，即可得其确据。今将杨福一并解京。其韩福如一犯，前东昌审解犯内，有韩付如，亦经正法在案。其余各犯，当严行查缉，按名就获。又臣等奉到十月初十日谕旨，王经隆等供出，有陈合璧是王伦徒弟，在恩县招有四五十人入教，记得内有石姓、褚姓等语。陈合璧一犯，前据国泰奏称，临清人陈合璧是否现有其人，密稟抚臣就近查办。该犯系招人入伙之犯，现在曾否拿获，褚姓是否即系褚文，石姓系何人，著传谕舒赫德、杨景素，迅速查明录供奏覆。钦此。查陈合璧一犯，前经臣等派员往恩县西南庄查拿，尚无踪迹。其褚姓、石姓二犯，查褚文供内，有同在堂邑逃回之褚致远；又已经正法贼犯册内，有清平石元一名，临清石纯一名，其是否即系陈合璧所招入教之人，现在遍处访缉，务得实据。又奉谕旨，据王朴等供称，贼营中用刀女人乌三娘之外，尚

有林哲女人张氏，小女人不知姓氏，俱会用双刀，在临清关嘴上，俱骑马上阵，张氏被枪打死，其小女人被箭射死等语。质之李旺又称，两妇俱被枪殒命，与王朴所供不符。著传谕舒赫德等，即行查明，此二犯果否打毙，究竟系受枪伤抑被箭射，必有确凿证见，方为著实下落，即速据实覆奏。钦此。臣等随讯问王伦抢来之妻张氏，及王伦之侄女王成姐，据同供，九月二十五日，林哲的两个女人打仗去都死了，听见阎吉祥说，一个是被官兵一箭射死了，那一个不知是怎么死的等语。查官兵杀贼，男女尸身甚多，现在隔多日，实无从辨其为何人，并因受何伤致死之处，臣等复细讯各获犯，俱未有确据。惟音济图曾射死一使刀之妇人，不知是何人之妻。臣等仍再行细查，以期得实在下落。又奉谕旨，据王经隆等供，有王伦族侄王有庆，管办食用。又从寿张带来厨子二名，一叫刘国安，一叫阎二小等语。此二犯并著舒赫德等严飭查拿。钦此。查臣等前于九月二十六日拿获张立祥等八犯内，有刘典安一犯，询系从寿张县跟来之厨子，因其并非要犯，即已正法。刘典安是否即系刘国安，当与王有庆、阎二小等一并严缉。再，臣等恭查谕旨内，除李旺供出季国贞之妹夫马姓，已获到讯供，另折奏闻解京外，所有应凌迟之犯，武生吴兆隆已于初十日解京备讯，王正月儿及各犯家属，现即起解，送交刑部，分别办理。颜文韶、郑乾究经从贼，应遵旨酌发云贵川广地方充军。至阎吉仁之子憨小儿，拿获时当即行正法，不仅照寻常缘坐办理。其给与王伦银镞之当伙王登云，并王得朋供出之赵忠、赵宣、窦柱、聂大成、张心智等，现在臣杨景素分派员弁，一体严拿务获。理合将两日内查覆缘由具奏，伏祈圣鉴。谨奏。

朱批：知道了。此皆余波，即免脱一二，谅亦不能滋事。然杨景素不可存此心，仍以严拿务获为要。

审讯为起义军治伤之医生迟玉津等情形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十四日 舒赫德等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臣阿思哈、臣杨景素谨奏，为覆奏事。

窃查临清城内药铺，王伦封为御医一节。臣等前于初七日接奉谕旨，即查有二闸口开药铺之医生迟玉津，现在故城，经臣杨景素差弁前往缉拿，并先拘迟玉津之子迟太来讯供，具奏在案。兹于初十日，将迟玉津解到。臣等严加诘讯，据供，“小的在临清土城内居住，年六十一岁，素习内科行医，并不开铺。九月初七日，贼到临清后，儿子们俱逃出躲避，小的因母亲年老难行，不忍相离，因在家守着母亲。十七日，贼人来叫小的看伤，小的说是内科，不会看，就把小的绑缚，拿到卢家药铺里，要熬膏药。小的不会，只得在药铺内寻了些膏药给他。又叫小的碓刀箭药，有一个姓王的贼，胸腿上中鸟枪伤，叫小的去看，小的也将铺内有的膏药给他贴了；又有抬来受伤的贼，都贴过膏药。至二十二日，官兵有来的信，看守小的的贼徐范、薛深俱去打仗，小的就逃回家里躲避。二十三日以后，官兵入城杀贼，小的恨他不过，同了原任千总程际林，并街民林玉安等八人，在西夹道空房内拿过贼人三名，送交营内。当初徐范原说过，你好好的开药铺，将来还封你做御医，小的没敢作声，此原是贼人随口乱说，并无其事。小的也并没有替王伦看过病”等语。臣等又传讯原任千总程际林及街民林玉安等，据程际林供，千总是直隶宣化府怀来县人，原任苏州府白粮帮领运千总。我父亲程彻，做过云南守备，因被缅子掳去，把千总抄了家，下在刑部监里。后来父亲在缅甸，将彼处地里（理）情形写字寄与阿公爷，蒙皇上天恩，把千总放了出来。那时千总无家可归，因我丈人叫李灿，在临清住，千总从三十六年上来探亲，就寄居在这里，有四年多了。本年九月

初七日，贼人来攻城，千总有一个家人先逃走了，家中只有两个女人，那贼人来过几次，千总自量寡不敌众，只得躲在土坑底下没有与他看见。到二十三日，大兵到来，贼人四散逃避，千总因约同迟玉津、林玉安等八人，在西夹道空房内，拿过三个贼。后来，千总又自己在街上拿过两个贼，陆续送到营内。至迟玉津是我街坊，听见他于十六七间被贼绑去，到二十四日，千总要出来拿贼时，就看见迟玉津，问知他掳在郭市街药铺内，给贼看过伤，二十二日得空逃出来的。迟玉津在千总跟前狠骂贼人，千总对他说，你既恨贼人，何不同我去拿贼呢，所以他就跟着千总拿贼的。至于迟玉津做御医的话，千总实不知道等语。又林玉安供，“小的是临清人，与迟玉津同街住，小的开杂粮铺。十二日，贼人来抢铺子，小的就逃到河沿上柳树园空房一带躲着。到二十四日，闻得贼败了，小的跑回来。后来遇着程千总，就约了迟玉津，同到西夹道，拿过三个贼。小的问迟玉津，知道他于十七八间被掳，贼人要他看过伤，住了几日，就逃回来，并没有听见他封御医的事”等语。臣等随将拿获贼犯册内查对，注有十月初一日，原任千总程际林，协同乡民迟玉津等八人，拿贼三名字样，姓名、数目俱属相符。又令现存各犯将迟玉津识认，据贼犯邢成德供称，曾令迟玉津看过病，至程际林等二人，俱云并未认识。臣等查迟玉津一犯，虽供被掳数日，并未见过王伦，但既已为贼治伤，且曾有徐范封为御医之言，即不能保其实无其事，亦未便以其逃回后曾经协力拿贼，遽行宽宥。现在供出伊之范伟等俱已在京，相应将迟玉津，委员解京质讯。至千总程际林、民人林玉安，审无从贼情事，且询之贼人，均未识面，似应省释，候旨遵行。其迟玉津所供徐范、薛深二贼，据称俱系临清州人，臣杨景素现在委员，一体查缉。理合专折覆奏，伏祈圣鉴。谨奏。

朱批：知道了。

审拟张在立、徐海等情形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十四日 舒赫德等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臣阿思哈、臣杨景素谨奏，为审拟具奏事。

窃照九月二十七日，临清州武生焦人杰等，于直隶清河县苏家庄地方，拿获逸贼一名张在立，押送行营。并据呈称，张在立曾到武生家抢劫，又在高家湾见过，张在立头裹红巾，手拿着刀，二十六日，在苏家庄拿获的。武生查问张在立的同党，他就说了这些人名字，另单送阅等情。臣等即将张在立饬发临清州收禁，并将单内有名人犯司贞等二十五人，檄委原任临清州知州王溥、参将王普等，按名逐一拘拿。随经陆续查缉，全数送案。复委布政使国泰等，隔别研讯，录供禀报前来。臣等亲提张在立等二十六犯，覆加严审。据张在立供，“小的临清州杨家楼人，今年二十八岁。九月初九日，被贼裹去，贼营里有个先锋刘四，叫小的跟着他，给了一块红绸，就跟到焦人杰家抢过物件。初九日，刘四叫小的搬家眷。十一日，小的在家里拿了一把刀，从高家湾将家眷送到苏家庄住下，不曾再回临清。焦人杰问小的从贼的人，小的说不出来，就把平日晓得会使拳棒的司贞等，说了二十五个人，其实他们并不曾从贼。那刘四已在睢家楼被官兵杀了”等语。又讯据司贞、司图、王有礼、徐先、王兴、姜元哲、方孝民、方钦、方瑞、王金、杨治、梁大任、梁大用、梁振九、王五、胡秉正、李有祥、李三即李成业、张登礼、张亮即张连、孟智、孟义、孟仁、毕文举、毕大志等，同供“小的们都是临清州人，平日学习拳棒，也有祖父教的，也有庄邻传授的，并不曾入什么教，也不晓得义合拳的名色。小的们都从家里拿来的，并不曾从贼”等语。严加刑讯，矢口如一，似无遁情。臣等查，张在

立顺从贼营先锋刘四，裹头持刀，随同抢劫，从逆已属显然。虽经畏罪潜逸，亦应明正典刑。所有张在立一犯，应请旨即行正法。至司贞等二十五名，虽据坚供并无入教从贼及学义合拳情事，但祖父庄邻辄以拳棒转相教习，决非安静良民，若照游手好闲学习拳棒之例，尽予枷杖，不足蔽辜。应请从重，各杖一百，流三千里，以靖地方。再，王溥等又拿获徐海、徐五十两犯，亦一并交布政使国泰审讯。徐海供认，跟随王经隆历次攻城；徐五十供，张四孤庄起事之日，即随贼抢夺城池，又跟范和尚在临清堵住西口子。此二犯实系法无可贷，应请旨即行正法。所有臣等审讯定拟缘由，理合奏闻，伏乞皇上圣鉴。谨奏。

朱批：知道了。

委员将张善长等解京质讯 并拟将王伦合族俱发遣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十四日 舒赫德等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臣阿思哈、臣杨景素谨奏。

查张善长一犯，现奉朱批：仍当解京来。钦此。连日查该犯，尚不至于即毙，正拟凑成数人解京。今有贼目刘法、季国贞妹夫马光德，医生迟玉津、武生邢成德，东昌解到之杨福，亦俱应解送之犯。再据徐绩拿获贼匪二十三名，讯供内有王柱一犯，系王伦同曾祖弟兄，挈眷同至临清，两目双瞽，不能打仗，授为贼王；又王柱之子王有德，改名从龙，与孟灿等保护王伦，授为执金将军；又郭延正跟随王圣如入教，封为总兵，把守鸡市口；郭延继跟随王圣如，把守寿张西门，又看守临清大寺，封为红袍将军。以上四犯，系贼之族、伪官，罪不容诛之犯，自应一并解京备讯。臣等现派健锐营

委署前锋参领常凯一员，带兵三十名，即于本日起解。臣等伏思，逆犯王伦、王圣如，一于寿张党家店，一于堂邑张四孤庄，同日传入起事，其情罪之重大，二犯正复相等。所有两犯家口，现在陆续拿获者，俱经分别凌迟、斩决，应行缘坐者，亦已照例缘坐。惟该二犯世系下同为一族之人，亦不便仍留内地，令得安故处，以致根株不净。臣等现差员前往查明，两犯合族人数，如内有曾经从贼并知情不首者，应照例办理外，其余俱应同妻、子一并发往乌鲁木齐安插，庶余孽净而良民益得安堵。所有筹办情形，理合先行奏闻。谨奏。

朱批：甚是。

起义军赵玉佩、景淑、徐克明被处决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十四日 舒赫德等奏折（朱批）

臣舒赫德、阿思哈、杨景素谨奏。

再，臣前将直隶转解之赵玉佩、曾书并李忠讯系徐克明一犯，夹片具奏。奉朱批：俱严解送京来。钦此。查赵玉佩、曾书即景淑，系王伦干儿；徐克明系王伦传事官，俱属要犯，是以臣等先经奏明，分别凌迟、斩决在案。合并声明。谨奏。

朱批：览。

起义军赵辉祖等被处决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十四日 舒赫德等奏折（朱批）

臣舒赫德、阿思哈、杨景素谨奏。

查十月初三日具奏折内，声明现派参将王普、原任临清州知州

王溥，往各处村庄搜剿逸贼，节据禀报，拿获贼匪二十余人。句旁奉朱批：有要犯否？钦此。今查王普等拿获二十余人内，除焦人杰所控一案人犯外，并拿获赵辉祖、于隋氏、董于氏三犯，先于十月初一日解到时，俱经讯明，从贼打仗，传受咒语，当即正法在案。续又获解徐海、徐五十二名，讯系助恶之犯，但非紧要有名贼目，臣等另折请旨正法。谨奏。

朱批：览。

讯明刘法、邢成德并解京质讯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十四日 舒赫德等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阿思哈、杨景素谨奏。

再，十月初九日奉谕旨，周元理奏到供单内，曲六供，十八日贼党刘法在路叫我跟去等语。刘法系贼党，不可轻宥。钦此。臣等现在于各处获犯中，讯出刘法一犯，供“小的是堂邑县人。八月十六日，陈绪引进从贼，二十日曾劝曲六入道，在马市街打过仗，今被官兵搜出来的”等语。其为曲六所供刘法，情事相符，已无疑义。又据生员邢璘（旁朱批：此人应酌赏。）出首伊侄邢成德，曾经从贼。臣等当即研讯，据邢成德供，“小的是临清州武生，九月初七日，贼人王二，因小的是武生，会骑马射箭，逼令随去。小的怕死，于十一日将父母女人儿子都搬进旧城。兄弟邢复德，因从贼被叔子邢璘活埋了，小的随贼在浮桥口把守过口子”等语。邢成德以武生从贼，情罪较重。臣等现将刘法、邢成德解京备讯。其失察邢成德之教官、学政，另行参奏。理合奏闻。谨奏。

朱批：览。

讯明马光德并解京质讯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十四日 舒赫德等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臣阿思哈、臣杨景素谨奏，为奏闻事。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初十日奉上谕，据李旺供，打听京兵信息，是季国贞妹夫马姓，在油坊探知报信的等语。并著舒赫德严飭查拿务获。钦此。臣等查贼犯家属册内，有季国贞之幼妹四儿，随唤来讯问，据称，有姊夫马光德，现在投到营里。臣等即将马光德拿到研讯。据供，“小的是四川人，父亲原任临清卫守备，已经死了，只有继母在家。九月初七日，贼进土城后，小的总在家里躲著，小的大舅子季国贞，曾来劝小的从贼，小的必不肯从。到二十边，我要逃走，季国贞把我带著，送出北水门外，过了河走了四五里，遇见贼把我拿住，问往那里去，小的哄他们说是打探消息的，他们见小的没有令箭，把小的拿到大寺里，问我是作什么的，季国贞告诉是他的妹夫，打探消息，贼们向小的打探有兵来没有，小的随口说我看见有十来匹马来，他们再没有问小的话。小的那时实在要想逃出，也并没有见兵马来，原是被他拿住哄他们的话。后来闻官兵到了，小的于二十五日逃出，自己投到营里的。小的并没有从贼，也并没有在油坊探信是实”等语。查马光德一犯，既经询系季国贞妹夫属实，则其所供情节，一面之词，殊难凭信，相应一并解京，以便与李旺、季国贞二犯严行质审。理合奏闻。伏祈圣鉴。谨奏。

朱批：览。

清政府查办起义军张百禄等 在豫活动情形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十五日 何熠奏折 (录副)

河南总督管巡抚事臣何焜跪奏，为钦奉上谕事。

本年十月十五日接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十二日奉上谕，据舒赫德等将李贵、李相、阎吉祥解送到京。讯据李贵供，王伦未起事时云云。钦此。臣伏查归太一犯，于逆匪王伦未经起事之先，为其进京探信，及被官兵杀败之后，又说往河南调兵，其前后谋逆济恶，在诸贼匪中，情节最为可恶。臣先准大学士臣舒赫德密咨，当即严行飭属，严密缉拿。该犯有骑马一匹，服色、年貌开写明白，踪迹最易。兹钦奉谕旨，臣即速严密查拿，断不任其漏网。于喻海系归太勾引入伙之犯，情罪甚重，系归太一流贼匪，未必不同逃河南。臣谨遵旨，密飭各属，按照年貌乡村，一体严缉务获。至张百禄在遂平传教一节，据李贵供出，今年四月张百禄自遂平回家，开了十五个徒弟名字，交给王伦。还有遂平街上三个，姓刘的考过武童，还有孟灿的女婿在内。是张百禄一犯，既系王伦干儿，又系孟灿外甥，实为河南倡教贼首。未拿该犯之先，不得端倪，诚虑无从下手。今既将该犯拿获，其在遂平所收之十五个徒弟，及孟灿女婿，皆可于该犯口中根寻着落。臣先于拿获张百禄时，飞飭陈州府知府孙括，将客（容）留张百禄之堂叔张洪功，一供认乾隆三十六年七月内，有张百禄母舅孟二往遂平，路过太康，伊曾投拜为师，学习八卦拳，并授运气口决（诀），又供出太康人李天木，系张百禄徒弟。又有遂平人张成章、张荣章、张大章、赵云会，俱从张百禄学习拳棒，经各该县先后拿获等情。臣查孟二系张百禄母舅，是否即系孟灿，现在飭司确查。孟二曾于三十六年到豫传教，近年以来，张百禄又来往其间，招徒聚众，若辈行踪，如鬼如蜮，情伪百出，或托言看兄，或假装探亲，阳以教习拳棒为名，阴行其谋为不轨之实。张居仁既供归太有往河南调兵之语，可见其平日伙党正复不少。汝阳、裕州、遂

平、太康皆向曾犯过邪教，今又有张百禄等在彼勾连，归太或竟奔该处一带潜相勾引，以为接应，亦未可定。臣现严飭南汝道、南阳、汝宁两府，带领要干员弁，会同营员，各于要路交界，不动声色，慎密堵截。（朱批：堵截者截其逃来之犯，其已至境内者，更应留心严拿也。）其有供出逆党及实系邪教人犯，即行按名指拿，不留余孽。臣惟有矢此血城，实力查办。东省要犯如有逃窜来豫，立即擒拿，必不使一名漏网。豫省匪徒入教，即使人数众多，无必尽行严办，地方各官倘敢颺顶了事，一经查出，立刻严参，重治其罪。（朱批：是。勉为之。今又有山东□出首子邪教作逆之事，虽虚实未定，但屡有此乱民，皆吾君臣不能化民之愧也。舒赫德若有咨汝协办者，一切勉力妥速为要。）臣断不敢迁就完事，自貽后患，有负圣主谆谆训诫之至意。所有臣钦奉谕旨事理，敬谨缮折，由驿驰奏。并将朱改谕旨，附折恭缴，伏祈皇上圣鉴。谨奏。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十八日奉朱批：览。钦此。

审讯张百禄情形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十五日 荣柱奏折 （录副）

奴才荣柱跪奏，为奏闻事。

窃奴才接奉督臣何焜自东省行文，准直隶、山东二省拿获匪犯供，有王伦之徒张百禄，在河南遂平等处行教，飞飭查拿等因。奴才随即密札汝宁府遂平县，暨南阳府裕州、汝阳等处，慎密访拿。嗣据遂平县王斗枢禀称，于诸市店常姓饭铺内，缉获张百禄到案。讯据供称，系寿张县人，有兄张存良，迁居遂平姨亲赵云凤家。本年正月来遂探视住下，至三月回家，过后复来，九月内欲归探母，行至黄河渡口，被官差拦住不准过河，回至太康县叔子张洪功家住了

几日，转来遂平，就被拿住等语。并将张存良、赵云凤等拘到，令其识认。据称，系张百禄属实。至诘以该犯如何行教之处，坚不承认等情。奴才因张百禄一犯，逆匪王伦令其远来河南行教，必系狡狴百出之徒，若稍令迁迨，不但匪党得日久串捏虚词，即该犯自知情罪重大，亦势必茹刑不吐，转难得其端倪，穷究伙党。当经飞飭汝宁府，督同遂平县，昼夜研讯，不事刑求；更令亲信妥人，密行访察，并将该犯之叔张洪功，亦飞飭太康县密拿务获。即根究该犯素日踪迹，往来熟识之人，四面追□，不容其少展伎俩。兹复据汝宁府禀报，张百禄自认与王伦认识，能习耍拳，来往遂平，曾与张成章、张荣章、张大章等比试。又赵云会曾经在场观看，并未学习等语。随将所供各犯先后拿获，究问之下，供悉相同。并据陈州府禀报，率同太康县缉获张洪功，亦究出曾从张百禄学拳之李天木，一并拿获各等情，均委员押解赴省前来。查张百禄往来遂平、太康，以教习耍拳为名，明系引诱乡愚，倡立邪教，其附从匪党，断必不止张成章、李天木等数人。现在仍飭遂平、太康各县，慎密访查，一俟各犯到省，奴才即会同在省道府，隔别研讯，务得传教实情，究明伙党，尽净根株。候督臣回省覆审，另行奏报外，所有拿获张百禄等犯，及奴才办理缘由，相应恭折奏闻，伏祈皇上睿鉴。谨奏。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二十一日奉朱批：览。钦此。

清政府奖叙舒赫德等在事出力官员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十五日 舒赫德奏折（朱批）

大学士臣舒赫德谨奏，为谢天恩事。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十三日内阁奉上谕，逆匪王伦等纠众滋扰，占据临清，因东省绿营懦怯无能，特选健锐、火器二营兵一千名，派

额驸拉旺多尔济、都御史阿思哈带领剿捕，并令大学士舒赫德统率经理，未浹旬而一举蕲事，逆党要犯，悉就歼擒伏法，而贼首王伦，亦畏罪自焚毙命，验有实据。若非选派京兵前往，安能迅速若此。所有出力各兵及带兵各员等，业于起程时加恩赏赉。其春宁、音济图、巴图保等，亦节经施恩赏擢。至舒赫德调度有方，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均能实力董率，甚属可嘉。舒赫德、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具（俱）著交部从优议叙。其协剿之直隶总督周元理、总督管河南巡抚何焜、正定镇总兵万朝兴、河北镇总兵黄模，亦具（俱）在事奋勉，并著交部议叙。钦此。……

朱批：览。

起义军范宗礼及王伦之服弟 王楷等被处决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十六日 舒赫德等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臣阿思哈、臣杨景素谨奏，为审拟具奏事。

前据原任抚臣徐绩、参将尚维宝、堂邑县知县杨柱，陆续解到各犯，臣等即令布政使国泰、同道员宋文锦、松龄，详加研讯。臣等覆加审核，除徐绩所获王柱、王有德、郭延正、郭延继四犯，俱系紧要有名贼匪，业经解京备讯，其应行缘坐妇女，入于定拟缘坐折内声明具奏外。今审得王楷、王林，俱系王伦有服弟兄，虽未随同入伙，而起事之后，并未举发；范宗礼从范伟打仗，受为校尉官；庞立入教从贼，打仗杀人；徐本道由阳谷随至临清，从贼日久；刘得系开城引贼刘焕之堂弟，且曾随贼打仗。以上六犯，俱法无可贷，即行正法。其刘大位、吕实、陈宗武、杨瑞吉四犯，虽俱系被贼胁从，并未跟同打仗，然已为贼使役。又郭延禧，虽未从贼，然该犯

系贼中伪官郭延正之兄，虽不知情，亦未可轻宥。均应发极边烟瘴充军。又苏小五一名，于九月初六日被贼裹去，初七日即逃出，并无为贼驱使情事，相应释放。所有臣等审拟缘由，理合奏闻，伏乞皇上圣鉴。谨奏。

朱批：知道了。

起义军姜捷等被处决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十六日 舒赫德等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臣阿思哈、臣杨景素谨奏，为审拟具奏事。

前据高唐、汶上等州县获犯三十八名，就近解交东昌府羁禁。昨经臣等提赴临清审讯，内张居仁即张善长、杨福二犯，经臣等奏明解京在案。查姜捷、杨怀礼、赵珠、李玺、郝之广、公振山、张兴、陈兴、魏宗彦等九犯，讯系随范伟、孟灿、王圣如等，打仗杀人，把守口子，并为贼买办食物，抢掠草束之犯，情罪俱属可恶，应即行正法。其姜捷系寿张营兵，仍在本营巢示，俾绿旗兵丁均知畏法。至周铎、徐桐、张五、刘宣、滕有生、李君禄等六犯，虽讯据供称，只给贼人喂马、做饭，并无打仗杀人情事，但为贼供役，亦未便轻纵，应发极边烟瘴充军。其杨兆魁、耿玉达、赵会、杨宗世、吴小黑旦、王四、王沛、苗月、李禄仁、陈四、傅四、刘玉龙、阎起朋十三犯，俱系附近乡民，被贼裹去，或家属被害，或潜匿空屋，乘间逃出，或因为贼躲避，形迹慌张，经兵民拿获，殊为可悯，相应释放。所有臣等审拟缘由，谨缮折具奏，伏乞皇上睿鉴。再，此案三十八犯内，东昌监毙许中、张六、井旺、杨夫林、林士勤、吴伦六犯，又临清监毙赵先、马禄二犯，合并声明。谨奏。

朱批：知道了。

起义军家属缘坐为奴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十六日 舒赫德等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臣阿思哈、臣杨景素谨奏，为续审贼匪眷属，分别办理事。

窃查王伦等家属，前就现获各犯，审讯明确，问拟缘坐，奉旨允准在案。惟是匪酋聚党，肆意随地迫人入伙，故自搜捕以来，所获妇女、幼孩，又有五百五十二口，自应区别办理。臣等公同酌议，凡王伦干儿及受封伪官、有名头目并杀官抢船各犯，情罪重大，其家属自应照例缘坐。今审得阎艾氏等三十五口，或系逆匪眷属，或系要目亲支，俱应照例给功臣之家为奴。又阎吉仁之子憨小儿一口，前经奉旨，与王经隆之子正月儿，俱着于拿获时即行正法。续因开具贼犯家属名单内，王正月儿年仅二岁，奉旨交刑部监禁。今阎吉仁之子憨小儿，年仅七岁，似应一例交刑部监禁。(旁朱批：是。)如蒙俞允，臣等当同应行缘坐之犯，一并解京办理，并将各犯名单呈览。再，此外有被诱入伙，听贼主使，而家口现在拘系者；又有实系平民，全家为贼掳去，事后自行投出，经官兵拿获者，共妇女幼孩五百一十六口，俱属审非要犯妻孥，相应请旨，概行释放。所有臣等酌办缘由，理合奏闻，伏乞皇上圣鉴。谨奏。

朱批：知道了。

清部署河南各地追拿根寻起义军逃逸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十七日 何焯奏折 (录副)

臣查张百禄供出各犯，现在飭属查拿讯究。至归太一犯，始终

助逆济恶，甚关紧要，务期迅速擒获，以清余孽。臣节次钦奉谕旨，时刻留心，严飭地方文武多方踪缉。漳、卫等河与临清一水可通，现届兑漕之期，粮船水手、纤夫杂沓混淆，奸良莫辨。臣飭各该府、县，不时于各船查点旗丁船户，或有容留来历不明之人。太行山麓一带，地处幽僻，磺厂煤窑易于藏奸纳匪，凡佣工力作人夫，俱令地方官造具清册，时时查验，以防匪徒影射潜踪。黄河渡口，尤为南北扼要之处，自有东省贼匪肆扰之信，臣飭令沿河各厅县，除紧要文报差使，准其〔连〕夜过河，其余一概不准私渡。上下渡口俱派委多员住宿河干，凡过渡有面生可疑者，详细盘诘，查询明确，始准放行。其遂平、裕州、泌阳、桐柏、太康等县，向来曾犯有犯教之案，张百禄现于彼处拿获，归太既有往河南调兵之语，该犯或仍匿迹彼处，另有窝家，亦未可定。臣飭南阳、汝宁等府，会同营员，带领能干兵役，明查暗访，设法购线，根寻下落。臣思此等逆匪，奸狡异常，知现在四面追拿，必不轻露端倪，令人轻易识破。且官役巡逻之处，彼必躲避潜行，不与相遇。臣复多派诚实妥员干弁，在河南、河北城乡集镇，闹市通衢，山村野店，扮为过客，或作货商，或一人独往，或三四同行，溜迹于负贩行旅之中，令其于暗地留心跟寻，多方物色，该犯之服饰纵有改换，不足为凭，而年貌声音确有可据，较之凭空查访者，踪缉更易。一俟弋获之日，臣即飞行奏闻，解京审办。

朱批：好。可谓用心用到矣。钦此。

清政府查询王伦起事缘由并经过情形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十七日 舒赫德等奏折（朱批）

臣舒赫德、臣阿思哈、臣杨景素谨奏，为遵旨复奏事。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初一日内阁奉上谕，据舒赫德奏，审讯贼党孟灿等起事之由，据供，因今岁歉收，地方官妄行额外加征，以致激变等语。贼供本不足据，此必逆匪等自揣叛逆罪重，捏造此言冀以解免。且其说流传四布，以致无知之李漱芳摭拾入告，妄云饥民聚众滋事。独不思朕临御三十九年，遇有水旱偏灾，不惜帑金蠲赈，并酌予缓带，俾纾民力。若雨暘稍或不时，必多方询问，以通民隐，何至有穷黎无告之事。即或一州一县讳饰灾伤，原可赴该上司呈吁，或上司仍置不办，并可赴京于部院衙门控诉，何患壅不上闻。今既为叛逆乱民，即果系饥寒所迫，亦难轻减。况其说造自贼口，本属饰其反迹，李漱芳奈何不察情理，转为乱民设说，尚可谓之人类乎！前日有寿张捐纳吏目杜安邦，被贼掠去后，从贼中脱出来京，命军机大臣询其寿张年岁情形，据称，收成实有对半，各处俱有盖藏，并非荒歉，该县民人亦无曾经告灾之事，王伦等实系白莲邪教等语。其原委大概可知，此系令李漱芳在旁观看者，其理易明。至所云额外加征之语，则无论年岁丰歉，皆不应有。朕屡饬督抚等实心察吏，若劣员果有额外加征之事，徐绩徇置不办，即当重治其罪，尤难轻恕。朕惟以爱民为念，即其说本无稽，既有所闻，亦不可不彻底查究。至歉收、加派均无难逐一稽考，著舒赫德同新任巡抚杨景素，即行详晰确查，据实复奏。钦此。窃臣舒赫德前因寿张逆匪王伦纠众滋事，奉命赴东会剿，臣即思，内地奸民，竟敢肆虐逞凶，跳梁不法，其中起事缘由，自应彻底根究。嗣经屡奉圣谕，令臣等详晰确查。臣舒赫德随时留心探问，已知王伦实系邪教，谋为不轨。续于拿获贼营要犯研鞫，俱供王伦系寿张县人，自乾隆十六年起，从张继成入了邪教，不敢露名。后来因伊父身故，无人管束，自三十六年上遂收起徒弟，至今已有三年。凡入教之人，转相招引，各处乡落愚民，多为其煽惑者。至今年八月望间，王伦探知游击赶福、知

县沈齐义要差人严拿邪教，王伦心里害怕，遂倡说八月之后，有四十五天大劫，从了我都可免得。于二十五日，差孟灿到王经隆处，传人起事，并云二十八日有风雨，是时正好动手。至二十七日，王伦在党家店已有数百人，王经隆在张四孤庄亦聚有五六百人。二十八日黑夜，范伟、阎吉仁先带六七十人进寿张县城，同入教之书办衙役等，约会杀官占城。即于二十九日，接王伦入城，王经隆亦来会合。此二日内适值风雨，所以益信服，所过之处，胁附日多等语。此系质之历犯所供，无不吻合。乃王伦因邪教败露、畏拿起事之缘由也。至前孟灿所供，因年岁歉收，地方官额外加征，以致激变一说，臣等于审讯别犯时节，详悉访问，从无有供及此者。臣杨景素复飭属严访，亦查无其事。实系孟灿一犯深恨地方官查拿严切，欲架（嫁）祸以泄私忿，故于拿到日，遂尔混供。至山东年景，德州以北，今岁夏初虽略有短雨之处，入伏后亦渐沾足，且与寿张等县无涉。寿张等县年景，实有八九成收获。前此逆匪抢掠各乡米豆粮食，所在多有，此其明验。是饥民酿衅之说，亦属荒唐。臣等伏思，国家承平百数十年，休养生息，无所不周，即地方间遇水旱偏灾，我皇上发帑赈粟，蠲缓兼施，薄海茅檐，群知爱戴。况今年山左并未歉荒，小民具有天良，亦何敢藉词倡乱？至加额一说，当此纲纪肃清之候，即有不肖官吏，亦断不敢妄为，至此尤属毫无影响。臣等现奉谕旨查询，山东果有歉收加派之事，自应早为入告，严行办理。今讯之贼犯所供，质之众人公论，无不谓贼匪等因探知查拿邪教而起，则其事实有确据，臣等谨据实复奏，伏乞皇上圣鉴。谨奏。

朱批：有旨谕部。

寿张县所失仓谷库银著前抚徐绩等分赔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十九日 舒赫德等奏折（朱批）

臣舒赫德、臣阿思哈、臣杨景素谨奏，为查明寿张等县仓库确数，据实奏闻事。

窃照逆匪王伦等扰害寿张、阳谷、堂邑三县，仓库银谷，恐被抢劫，先经前抚臣徐绩，飭委该道、府等逐一清查。据兖沂曹道松龄、兖州府知府福森布禀称，寿张县库银约少八百两，阳谷县库银约少二百两，仓谷未经抢劫。又据济东泰武道宋文锦、东昌府知府季世法查明，堂邑县仓库并无缺少。先后禀报，随经前抚臣徐绩等具折奏明在案。嗣据委署寿张县事兖州府经历郑飞鸣禀称，卑职奉委署事后，逐款查核，实少库银三千四百九十五两零，仓谷现在盘查，容俟盘完另报。又据阳谷县知县张克绅禀称，当时仓猝检点，未及细查，嗣于贮银柜底检出元宝四锭，适符二百两之数，并无亏缺等因。臣等以前后禀报数目不符，恐有查报不实，及该县官吏乘机侵没情弊，必须彻底清查。当经飭委汶上县知县徐湘、试用知县曹宅安、长清县知县高怡，分往寿张、阳谷、堂邑三邑，将仓库款项逐细盘量，据实禀报，毋得丝毫隐讳。除阳谷、堂邑二处，业经该令曹宅安、高怡亲赴该县，将库存各项按册确查，并将存仓谷石逐廩丈量，并无缺少，出具印结并取具该府、县各结禀报外，汶上县知县徐湘盘查寿张仓库，实少库银三千四百九十五两八钱，并少仓谷三千一百一十石三斗。随向该署县郑飞鸣查问，据称，道、府于逆匪甫离寿张后，即往查看；未及逐项细查，是以止照贮库银数查报，共少兵饷、谷价、税契等项八百六十八两，约略具报少银八百两。迨后郑飞鸣于八月初七日到任，逐一细查，库贮之外，尚有征收在柜本年地丁正耗银一千九百二十六两零，尚未拆封；又应解河道项下银五百三十四两零，前任沈令正在支出倾熔，收存在署；又本年课程银一百六十两四钱，征收钱文，尚未易银，亦一并劫去，实在共

少银三千四百九十五两八钱，当即据实报明，不敢隐讳。再，寿张仓谷原分四廩存贮，逆贼在城盘踞三日，扒抢仓粮，以资日食，并用车装载，运往临清等处，实在被劫仓谷三千一百一十石三斗，现在盘量属实。该令徐湘复提齐经手仓库书吏严加讯究，金供贼匪踞城，官役惊慌逃避，一时既不及看守，及本道府清查之日，各书役陆续窜归，惊魂未定，又兼册籍散失，无凭查考，以致禀报短少库银数目前后不符，并不及细查仓谷，实无乘机侵蚀情弊。并据布政使国泰查禀，数目相符。臣等伏思，库银仓谷最关紧要，该道府奉委清查，虽在逆匪肆扰之时，但不能详悉查明，率行禀报，前抚臣徐绩亦即据禀上闻，均难辞咎。所有寿张县被劫库银三千四百九十五两八钱，又被抢仓谷三千一百一十石三斗，按照定例，每石八钱计算，该银二千四百八十八两二钱四分二，共银五千九百八十四两四分，相应奏明请旨，著落前抚臣徐绩、布政使国泰、兖沂曹道松龄、兖州府知府福森布，分股摊赔，以清款项。其原任知县沈齐义，业经被害身故。该署县郑飞鸣到任后，即行查禀，并未随同捏报，应请免令分赔。经手书吏，讯无别故，请免置议。所有臣等查明寿张县仓库确数，理合据实奏闻，伏祈皇上睿鉴。谨奏。

朱批：依议。

清政府处死临阵逃跑之满兵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二十一日 舒赫德奏折（朱批）

臣舒赫德谨奏，为奏闻事。

窃臣于十月二十一日奉到谕旨，命臣于赴德州时，查办格图肯所带溃逃之驻防兵，分别严拿重究等因。钦此。……伏查格图肯，前于九月十二日与贼打仗时，共带满兵二百五十名，溃散后查点，计

少五十九名。直至半月，于九月二十七八九等日，剿贼大局定后，始差人前往原打仗处所一带寻找，共获尸骸四十三具，俱系面目尚可认识及有记号可辨之人；又在直隶故城县拿获新城一名，经臣奏明正法；此外尚有十五名不知下落。伏思该兵丁等，身系满洲，分驻外省，即染绿营恶习，避贼逃散，实难轻纵，一经拿获，即当正法；若分别倡首随逃，势须全行拿获，始能审讯分别。臣现拟由寿张一带查办事件前赴德州，到彼时，如有已经拿获者，即讯明正法；如未经拿获，臣即严催直隶、河南、山东，务期上紧严缉，于拿获处即讯明，一面正法，一面奏闻，庶军法严肃，各省驻防，皆闻而知警。谨此奏复，伏候圣鉴。谨奏。

朱批：是。知道了。

为起义军攻入寿张、堂邑、阳谷时 杀死之清知县等请恤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二十一日 舒赫德等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臣阿思哈、臣杨景素谨奏，为遵旨查明死事之文武员弁，恳恩议恤事。

前奉上谕，据徐绩奏，寿张县知县沈齐义等五员，或持械捕击，或骂贼不屈，俱被杀害等语。如所奏果系真情，自应照例议恤。恐所奏未必确实，或致冒滥邀恩，亦属不可。钦此。臣等正在遣员确查事实间，于十月十五日奉上谕，逆贼王伦滋扰寿张等三县内，杀害县官，实为罪大恶极。其寿张、堂邑两县知县，现讯解京各贼犯，据供该二县俱被贼擒缚，逼其顺从，皆骂贼不屈，为贼戕害等语。寿张县知县沈齐义、堂邑县知县陈枚，俱能骂贼而死，克全臣节，深合守土之义，甚属可悯。至沈齐义未能先事觉察，及访拿时又复机

事不密、致贼党闻风生变，虽亦不能辞咎，而既以身殉，亦可相原。沈齐义、陈枚俱著加恩，交部照阵亡例议恤。又昨据杨景素奏，堂邑训导吴璫，亦骂贼尽节，并著交部议恤。钦此。十月十六日又奉上谕，军机大臣讯问自寿张县回京原任都司赶福家人李禄儿，供称，逆匪王伦等于夜间进入寿张县城，肆行抢劫，至赶福衙门时，赶福由后墙跳出，至城上唤聚兵丁，因无兵遂至阳谷县，一面报知巡抚、总兵，一面调兵与贼打仗，身上受伤，被贼砍去一臂阵亡。李禄儿寻获伊主赶福尸身，盛殓守过二十余日，厝好始行回京等语。赶福因寿张无兵，至阳谷调兵，与贼打仗阵亡属实。而赶福家人李禄儿，寻获伊主尸身，盛殓守过二十余日，将棺木厝好，始行回京，系有天良之人，亦属可嘉。除赶福灵柩，交杨景素办理船只，由水路送京之处另降谕旨外，赶福著交兵部照阵亡之例加恩。钦此。臣等查，寿张贼匪王伦等以邪教煽惑愚民，夜聚昼散，形踪渐露。该县知县沈齐义知信查拿，贼众遂谋先发，于八月二十八日夜，贼众潜入城中，各举火把，齐入县署。知县沈齐义出署赴救，甫至二堂，贼众已拥入署内，沈齐义见其执持刀棒，高声喊骂，被贼执缚两手，逼其降顺。沈齐义矢口极骂，遂遭乱砍毙命。署寿张营游击赶福，因贼至无兵，闻警出城，思欲集兵追捕。嗣于九月初二日夜，贼自寿张移徙阳谷，跟随兗州镇臣惟一，于初三日赶赴阳谷，贼已突入城中。惟一杀入东门，冲出南门，游击赶福被贼杀死于南门之内。时有莘县把总杨兆立经兗镇调赴阳谷守城，与贼接仗，被贼杀害。阳谷县丞刘希焘驻扎阿城，闻知贼犯县城，即带役驰赴救援，行至东门外之柴家庄，遇贼被害。典史方光祀，闻贼入城，即同胞侄方义趋赴监狱防护，贼匪打破监门，方光祀叔侄俱被杀监内。初四日，贼至堂邑，署堂邑县知县陈枚同伊胞弟壬申科武举陈元梁、把总杨兆相、训导吴璫，分守四门。贼众于申刻突至城下，城中仅有汛兵二

十七名，不能抵御，被贼冲入南门，杨兆相即于门内战死，头脑俱裂，陈枚与胞弟陈元梁同守北门，被贼拘执，逼伊兄弟顺从，陈枚、陈元梁骂贼不屈，俱被贼砍断四肢而死；训导吴璪分守西门，被贼迫胁，即与胞侄吴文秀、家人王忠同声骂贼，主仆三人，均遭惨杀。以上文武各员弁及家属人等，俱经道府飭令地方官备棺盛殓。除署游击赶福、知县沈齐义、陈枚、训导吴璪四员，已蒙恩旨准照阵亡例议恤，所有阳谷县县丞刘希焄、阳谷县典史方光祀、堂邑县知县陈枚之胞弟武举陈元梁、莘县汛把总杨兆立、堂邑汛把总杨兆相等，可否仰邀皇上天恩，敕部议恤。至方光祀之侄方义、吴璪之侄吴文秀，以无职之人俱能随同伊叔抗贼被害，情亦可悯，相应请旨，可否照兵丁之例一并交部议恤。家人王忠，量加赏给银两。臣等谨查明，据实陈奏，伏乞皇上睿鉴训示。谨奏。

朱批：有旨谕部。

清追究王伦之师张既成等情形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二十一日 舒赫德等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臣阿思哈、臣杨景素谨奏，为遵旨覆奏事。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初六日，接准大学士于敏中字寄，十月初四日奉上谕，据王朴供，王伦之师张既成虽已身死，至张既成之师，东阿袁公溥必须查拿严审。而张既成妻弟张克印，现在行道，亦应拿获重究。钦此。臣等行据东平州知州白云从等查明，袁公溥系东平所丁家屯人，已于乾隆三十九年六月初十日病故，其坟墓即在丁家屯。袁公溥有三个儿子：长子袁世法，死过三十多年，有妻王氏，子袁怀礼；次子袁世则，本年八月十二出外去了，并无妻室；三子袁世珍，合他侄子袁怀礼卖菜度日，有妻李氏，女令姐等因，具报前

来。臣等随提袁公溥三子袁世珍到案。讯据供称，“袁公溥是小的父亲，平日行医，原会推拿，常出外与人治病，今年八十六岁，于六月内患病身故。平日听得父亲说，有三个徒弟，一个叫国治孟，一个叫国瑞已死了，一个叫王百臣，都是阳谷县人，父亲传过他们治病的方子，并没听见说有个徒弟叫什么张既成。至王百臣有个徒弟，叫王心实，也是阳谷县人。父亲在日，看病传人药方是有的，并不晓得什么邪教”等语。袁怀礼供亦相同。臣等复提国治孟、王百臣到案。讯供，俱称曾向袁公溥要过治眼方子，及学推拿之法，因他是行医的人，所以都称他为袁师傅，其实并没有拜他为师，也不晓得他会什么邪教各等语。又讯据王百臣之徒弟王心实供，“小的认得王百臣，传授药方，也曾见过袁公溥，至张既成从来不认得”等语。查王伦邪教系张既成所传，而张既成又系袁公溥递授，此语出之王朴所供，自为有据。今袁公溥已经身死，袁世珍等自不肯将伊父曾收张既成为徒弟一层应认。即国治孟、王百臣、王心实，亦以指证无人，未能质实。应将袁世珍、袁怀礼、国治孟、王百臣、王心实，一并解京，与王朴质对。其袁公溥之坟墓，臣杨景素已派员前往掘毁。又据阳谷县拿解张既成妻弟张克印到案。讯据张克印供称，“小的是阳谷县黄（皇）姑家人，年六十岁，女人刘氏，并无兄弟儿子。小的姐姐嫁与张既成为妻，已死过多年了。外甥张小柱，逃出去十多年了。张既成木匠为生，时常替王伦盖房子，想是王伦一道，并不曾对小的说过，他师傅也不知是那里人。小的并没有跟他学过道，那里有到别处行道的事”等语。臣等再三究诘，矢口不移。查张克印现在行道之语，亦系王朴所供。臣等将该犯一并解京，与王朴质对，自无遁饰。至袁世珍之兄袁世则、张既成之子张小柱，俟缉获到日再办。所有审解缘由，理合奏闻，伏乞皇上圣鉴。谨奏。

朱批：览。

将起义军王维全等解京审讯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二十一日 舒赫德等奏折附片 （朱批）

查此次解京人犯，有王维全、季国太、袁世珍、袁怀礼、国治孟、王百臣、王心实、张克印、广标九名，臣等现派健锐营委署前锋参领广善，带兵三十名，解京备讯。谨奏。

朱批：知道了。

审讯起义军王维全等情形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二十一日 舒赫德等奏折 （录副）

臣舒赫德、臣阿思哈、臣杨景素谨奏，为拿获要犯，审讯具奏事。

据张秋守备王廷佐拿获王维全一犯，又清平县巡检林作枢拿获季国太一犯，各解送前来。臣等当将该犯等严讯。据王维全供：“小的是寿张县里人，母亲朱氏，儿子王廷璧、王廷兰，妻姜氏，媳王氏。家里有房二十四间，在县前小的开钱铺。素日认得阎吉祥、阎吉仁、刘焕，七月里他们勾引小的入道，就拜阎吉祥为师，见过王伦。小的家里有一口剑，转托阎吉祥献与王伦。七月里，小的到了王伦家，还有李士杰、阎吉祥、阎吉瑞、阎宗禹、李赞一、李侗、艾得见、赵焕、范伟、孙山、王士爵也在那里，大家商量，要到寿张杀官劫库。原约定八月十五日，因过节人都不齐，又改二十三日，因日子不好，才到二十八日。小的同刘焕开的南门，迎接众人进城。小的杀过两个百姓，又因与族兄王任有仇，并杀了王任及他的儿媳。王伦是二十九日进城，住在小的房子里，封过小的是国公。初二日，小

的家眷跟着众人从阳谷、堂邑上临清。王伦叫小的保护著他走，并没出去打仗。官兵到后，小的于二十六日逃出来，到张秋镇被拿获的。”臣等复将前在王伦尸傍起出之剑令其识认，据供，“这剑即是小的献与王伦的，今虽被火烧坏，这剑柄上花样小的是认得的”等语。又讯据季国太供，“小的是临清车营街人，与季国贞是叔伯兄弟，家里有母赵氏。平日与张善长认识。九月初七日，贼到临清，迫小的入伙，后叫小的把家眷搬到贼营。王经隆给了小红旗一面，叫小的办车辆，后来又叫小的办了三十多根杉篙（篙），扎爬城软梯。小的是个头目。十二日，王经隆叫小的领了三百多兵，把过北口子。二十三日，官兵来了，那天归太带着人先到塔湾里打仗，败了，城里的贼人也叫官兵杀败跑出，小的们怕了，同着张善长、韩科如也从北门逃走。因天黑四散乱逃，并没见归太逃往那里。小的跑到清平被获的”等语。查王维全献剑开城，受贼伪官，季国太扎梯把口，为贼头目，均属应行解京备讯之犯。至王维全母、妻、儿媳，前经问拟缘坐。其王维全之子王廷璧、王廷兰，并季国太之母赵氏，臣杨景素现派员查拿。又王维全、季国太供出之刘焕、孙山、王士爵，现在严缉。其余各犯，业已正法、解京在案。所有臣等审讯缘由，理合奏闻，伏乞皇上圣鉴。谨奏。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二十三日奉朱批：知道了。钦此。

审讯广标等解京质讯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二十一日 舒赫德等奏折附片（录副）

臣舒赫德、臣阿思哈、臣杨景素谨奏。

再，昨奉谕旨，河南获犯供出，和尚广标迫胁孙敬入伙，应拿获解京等因。臣等提现获各犯内，查出广标一名，讯据供称，“本姓

刘，十四岁在本籍曹州府菏泽县乌灵寺出家，后又还俗，过继堂伯刘名山为子。十六岁逃荒到寿张县，在南台庙又做了和尚，师父是常念，已经死了。有范伟和尚，向不安分，叫小的入他的教。到八月里，替小的说二十八日起手，叫小的们在庙等候。范伟先上党家庄（店）王伦那里取齐，众人二十八日夜进城杀的沈知县。小的同慧占、慧泉、广仲，到了二十九日天明才进的寿张城，范伟派小的把守南门。到初二日，范伟又叫小的看守当铺，并没杀人。初三起身到阳谷、堂邑，一路范伟叫小的总在后面护送车辆，恐有官兵来赶杀。那车子拉不进城去，都从城外走过，所以小的从没有与官兵打仗。到了临清，也曾跟去用火药攻了一回南门，随后范伟叫小的把守他的大门，往二门里传话。直至二十四日，那官兵杀散众人，小的躲在一间小房里，被回民拿送大营的。至所问孙敬，小的从来不认得他”等语。合将该犯一并解京。其慧占、慧泉、广仲三犯，据广标供，俱被官兵焚毙杀死，合并声明。谨奏。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二十三日奉朱批：览。钦此。

给范伟银镯之王登云被拿获解京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舒赫德等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臣阿思哈、臣杨景素谨奏，为奏闻事。

窃查前奉谕旨，据范伟供，伊所与王伦银镯，系寿张当伙王登云给与，亦入教随往临清，其人曾否就获，并著杨景素即速查拿，解京审讯。钦此。臣等现于获犯中讯得，王得润即王登云，供“小的是山西汾阳县人，年四十六岁。小的自乾隆二十年，就到寿张县马周训恒盛当店掌柜，平素并未入王伦的教。八月二十八日，贼人将寿张城占住，二十九日清早，就把小的当铺抢了，并拿刀逼着叫顺

他，小的怕死，就顺了。贼帅范伟，即将小的铺内衣服，散给贼众四百多件，曾抢去银镯子一副，银戒指、银簪等物不记数目。那时害怕，随贼抢散衣饰，不敢拦阻。原想贼人去后，重整生理。九月初三日，贼人逼胁同行，无奈从寿张跟至临清，一路只给贼人喂马，并未打仗杀人。九月二十六日，大兵杀贼，贼人忙乱，乘空逃出，走到河涯，又被官兵冲散，小的在虎里庄藏了几天，行至沙河站，被东平衙役盘诘拿住。小的银镯二个，是樊伟抢去，并非小的献给他的”等语。查王得润由寿张从贼，跟至临清，且据供银镯系范伟抢去，安知非王得润自行献给，一经范伟质证，自无从狡饰。所有王得润一犯，应俟健锐营官兵起程之日，交令解京。谨奏。

朱批：览。

起义军李成等被处决、发遣并 四百余名百姓被拿获释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舒赫德等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臣阿思哈、臣杨景素谨奏，为审讯获犯，分别定拟具奏事。

窃臣等前将情罪稍轻各犯，发东昌、德州、高唐、恩县、茌平等州县监禁，并奏明派员前往审讯，再行核办。今据各员造册具报，又有各州县陆续解到获匪，亦经臣等派令司道等，随时研鞫，将各犯情节，逐一分别定拟。查有李成一犯，系入道随贼、在堂邑助逆劫狱之犯，情罪重大，应凌迟处死。其彭得正等六十四名，或攻城守口，或打仗杀人，或下乡抢掠，或从贼日久，均属党恶，法无可贷，应即行斩决。内王银一犯，系寿张营兵，于正法后，仍传首本营，俾绿旗兵丁共知炯戒。又王五等八十五名，虽系胁从，均经为

贼服役，亦未便轻纵，应发极边烟瘴充军。至赵荣等四百七十五名，俱系被掠未久旋即逃出，并老幼残废，为贼胁迫，情有可原，相应释放。所有臣等分别定拟缘由，理合具奏，并将凌迟、斩决人犯名单呈览，伏候皇上圣鉴。谨奏。

朱批：知道了。

清军拟撤回各路搜捕之官兵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舒赫德等奏折附片 （朱批）

查逆匪滋事案内人犯，经官兵剿杀活拿，及陆续就弋，分别办理者，丑类殆尽。今归泰、刘焕二犯，经臣杨景素选派干员，悬赏勒限严拿。此外如冀盘佑、李忠等数犯，亦系情罪重大之犯，均应上紧踪捕。至其余零星贼匪，畏罪潜逃，方躲匿不暇，再不能别生事衅。今臣杨景素，分派十路，严查村落，小民未免惶惑，兼恐日久，不肖胥役，渐启挟嫌诬害之弊；且督拿愈紧，窜迹愈僻，真贼转未能即得。故臣等酌量现在情形，缉匪一事，此时似宜缓办，惟在臣杨景素暗中时刻留心不懈，自能渐就弋获。（旁朱批：甚是。）臣等详商，莫若将所派各路员弁捕役人等，暂行撤回，庶奸匪知查禁渐宽，自必潜回故里。（旁朱批：是□一法。）臣杨景素当飭属暗中访缉，或密谕乡民，随时擒献，似于缉拿逸匪一节转为有益。臣等谨就现在情形，据实具奏，是否有当，伏候训示。谨奏。

朱批：应如此办者。

起义军家属赵默等分别被处决、为奴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舒赫德等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臣阿思哈、臣杨景素谨奏，为续审应行缘坐人犯，定拟具奏事。

窃臣等于研讯陆续获犯中，审得赵默系赵大坊之父，季孟朗系季国贞之父，孙命系孙山胞弟，李云系李忠之祖，阎宗泗系阎吉仁胞叔，唐汝明系唐洪礼之父，唐洪义系唐洪礼之胞兄，江二系江三之胞兄，李接如系李士杰之父。以上九犯，俱系有名贼目父兄子弟，应照缘坐例，拟斩立决。又李王氏等妇女、幼孩二十八口，俱系逆犯眷属，应照缘坐例，赏给功臣之家为奴。臣等谨分缮清单呈览，如蒙俞允，臣等即将李王氏等二十八口，解交刑部，照例办理。伏乞皇上睿鉴。谨奏。

朱批：知道了。

参奏失察生员投入起义军之学正等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杨景素奏折 （录副）

山东巡抚臣杨景素跪奏，为续参失察生员从贼之教职，以甫学政事。

窃照教职一官，专司训饬士子，平日不能实心化导，以致身列青衿之人，从贼偷生，该教官实难辞咎。先经臣因临清州武生吴兆隆等审有从贼情事，业将该管学正孟毓灿、训导李世璐、暨学臣李中简，具折参奏在案。迨后提犯严讯，又经究出临清州武生邢成德，供认随同贼众，在浮桥把守口子。生员从贼情罪较重，除将该犯解京备讯外，所有失察之教官，亦系临清州学正孟毓灿、训导李世璐，相应据实续行参奏，请旨交部严加议处。至前任山东学政李中简，亦应一并附参，听候部议。伏祈皇上睿鉴，敕议施行。谨奏。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二十六日奉朱批：该部议奏。钦此。

起义军任贵松等被处决
及韩有如等被充军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二十六日 舒赫德等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臣阿思哈、臣杨景素谨奏，为审讯续获各犯，定拟具奏事。

前据徐绩拿获贼犯任贵松等九名，又据各州县拿获赵士秀等十三名，俱押解前来。臣等当即逐一研讯，审得任贵松、任贵江、赵士秀、赵士英、郭青山、李顺、王振江七犯，或为贼打仗，或为贼守口，法无可贷，均应斩决。韩有如、孙六、阎桐、欧七、赵光耀、张九传，虽系被逼入伙，而为贼喂马、挑草，派守浮桥，亦难轻纵，应发极边烟瘴充军。又王伦干儿艾得见之母贾氏、妻郭氏、子三妮、二小，从逆寿张县书办冀盘佑之母王氏、妹让姐、女香姐，王伦干儿温炳之媳马氏，王伦干儿赵大坊之祖母张氏，均系逆犯亲属，应照例缘坐，给功臣之家为奴。俟奉旨之后，臣等即解交刑部，照例办理。所有定拟缘由，理合奏闻，伏祈皇上睿鉴。再查此内赵士秀、赵士英、欧七三名，系河南获犯刘甫贵供出同村顺贼之犯，前经奉旨查拿，今讯得赵士秀、赵士英曾为贼守口，欧七为贼喂马，是以分别定罪。合并声明。谨奏。

朱批：知道了。

起义军赵元等分别被处决、发烟瘴充军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二十六日 舒赫德等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臣阿思哈、臣杨景素谨奏，为审拟具奏事。

前据漕运总督嘉谟，将拿获逸匪赵元、马存仁、马李氏、滕山、陈湘五犯，陆续押解前来。内查赵元一犯，前奉谕旨，据嘉谟奏，盘获赵元一犯，供称王伦第十八干儿，年十七岁，由赵传引进，讯之现在各犯，具（俱）称赵传系王伦干儿，并不知有赵元其人，即诘之王朴，亦称实无其人，且云干儿内并无似此年轻者，王朴系王伦亲弟，其供似为非妄等因。钦此。臣等即提赵元研讯，据供，“小的是寿张县人，年十七岁。今年二月内，有远房哥子赵传，叫小的入教，学运气。小的并未学会。八月二十九日，有赵玉佩领了多少人来家传信，叫小的跟他进寿张城，不去就杀。一路小的替他赶车喂马，后来到了临清，又与他做饭。九月二十三日，官兵到了，小的偷跑出来，遇著同县马存仁娘儿两个，一齐被衙役拿获。至我哥子赵传，实系王伦干儿，小的并不是。从前实因马存仁赖，小的怕受刑，所以妄供。至我哥子赵传的下落，小的不得知道”等语。臣等因提马存仁质证，据供，“小的是寿张人，八月二十八日被赵传裹到临清，与他做饭。九月二十三日逃出，遇著赵元，俱被衙役拿住。小的知道赵元的哥子赵传是王伦干儿，他必然也是，所以妄供”等语。查王伦干儿，历讯获犯，从无赵元之名。今既讯据马存仁以系妄供，赵元之非王伦干儿已无疑义。但该犯曾随赵传入教，学习运气，实属贼党，应即正法。其马存仁一犯，既为赵传供役，亦难轻宥，应发极边烟瘴充军。至马存仁之母李氏，系赵传裹至临清。又滕山、陈湘二犯，虽曾为贼打水、拉车，俱于官兵未到之前，先行逃出，相应释放。所有臣等审拟缘由，理合奏闻，伏乞皇上睿鉴。谨奏。

朱批：知道了。

将张百禄解京并追拿王世揆等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二十六日 荣柱奏折（录副）

暂护河南巡抚印务按察使奴才荣柱跪奏，为奏明起解逆犯日期事。

窃查豫省拿获逆犯张百禄，经奴才将究出伙党张成章、张荣章、张大章、赵云会、张洪功、李天木等共习拳棒缘由，恭折奏闻在案。嗣奉谕旨，将张百禄解京。随经前督臣何焯奏明，委陈州府知府孙括、襄城营都司王自强管解。兹该委员等来省，奴才钦遵谕旨，即将张百禄交与孙括、王自强，并派拨兵役，沿途防护，于本年二十六日起解赴部。至张百禄前次供出之张成章等，俱已拿获解省。现又究出伙犯王世揆、王贵、赵三、张怀珠、蔡枚、陈二、刘国兴、李九学、李国林、张大成、石磨、王四等，奴才会同署臬司周于智，飞飭查拿。又李贵在京所供遂平武童刘姓三人，亦经署南汝光道陈锡钺督同拿获，一俟押解至省，并拘获各伙犯到案，一并究审，务期穷尽根株，另容具奏。所有起解张百禄日期，及究获伙犯各缘由，理合奏闻，伏祈皇上睿鉴。谨奏。

乾隆三十九年十一月初四日奉朱批：所解殊连（迟？），余有旨谕。钦此。

核查梵伟供出之于瑞等已被处决 并严缉未获之韩增

乾隆三十九年十一月初一日 舒赫德等奏折 （朱批）

臣舒赫德、臣杨景素谨奏，为查明复奏事。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二十九日，接准大学士于敏中字寄，十月二十七日奉上谕，今日讯问解到各犯，据季国泰供称，抬杉槁（篙）扎软梯，系堂邑韩家庄人韩增指使。又据梵伟供，在临清时，尚有于

瑞曾派把守天桥口，该犯系寿张南门内人。又在塔湾打仗时，尚有王亮、李忠一同领兵，王亮系林家坝人，李忠系寿张井家庄人等语。著传谕舒赫德、杨景素，即将韩增、于瑞、王亮、李忠四犯，速飭查拿务获严办，并将李忠是否即系前日查拿贼帅之李仲，查明复奏。将此随报发往，谕令知之。钦此。臣等查已决贼犯册内，有于瑞、王亮二犯，于瑞系寿张县人，随贼到临清打过两仗，与梵伟所供之寿张人于瑞相符；王亮系从阳谷县跟贼来，抢过当铺，梵伟所供王亮系林家坝人，林家坝查系阳谷县地方，亦属吻合。是此二犯俱经拿获正法。惟李忠一犯，曾为贼帅，在油坊带人打仗。经臣等派员，拿伊祖李云及伊母妹等，照缘坐例办理，其本犯尚未就获，现在严行查缉。至韩增一犯，查历次审办贼犯内，并无其人，既经季国泰供出，伊有指使抬杉槁（篙）扎软梯之事，自属案内要犯，臣杨景素当即派委员弁，开明该犯住址，与前此严缉之李忠，一并分头缉拿，务期弋获。理合将查缉缘由，恭折复奏，伏祈圣鉴。谨奏。

朱批：此等要犯，不可作通缉观，须一月一奏其就获与否。

秦继锐等跟随起义军攻城逃走被盘获

乾隆三十九年十一月初八日 荣柱奏折（朱批）

暂署河南布政使、按察使奴才荣柱跪奏，为奏闻事。

窃照豫省各属，盘获山东逃犯孙敬、杨添德、刘甫贵等，业经禀报前抚臣何焯，具折奏闻。现在飭提来省究讯。奴才因要犯归太等未获，严飭各地方官，及渡口要隘印委员弁，凡遇面生可疑之人，多方盘诘，毋使漏网。兹据中牟县知县张德履，盘获东平州人秦继锐。据供，“有叔秦四、兄秦继仁，在寿张县邢家庄住，入王伦邪教，八月十五日回家，与父秦让商量，二十八日，叫我领著家眷，与同

村全志大、全迎春、全高五等家眷，送到寿张县东门大店住下，往杜三家会齐，哥子叫我回店照管牲口，他们许多人进衙门，听说杀了官，抢了仓库。九月初二日，到阳谷县城里，给我一把刀，一块红布缠臂，一块白布包头，叫在东门看守。还有三个守门贼头目，一个叫刘三冒失，一个叫王克爵，一个姓贾的不知他名字。住了三四天，到了堂邑。又往东昌，打不开城，就往临清州，抢了旧城，仍是刘三冒失三个，领著七八百人守东门。贼营宣行林宝，同王伦连日去打仗败了。到二十四日，关了城门，众人商量逃命，跑到河口，官兵拦住，只说是被难逃出来的，才放过去。有同走的寿张县人马丕功、马丕良、马丕仁、马存仁、贾士才、贾慎、贾恺，各自走散。我回到东平，住了三日，听说王伦们都已拿住，心里害怕，就出来逃避，到这里被盘住了”等语。又据封邱县知县邵一联，盘获东阿县人刘克连。据供，“自幼在外推小车度日，九月初四日，在东昌府东关闸桥边，被王伦伙党不识姓名二人拉去，逼胁从他，随给我一杆鸟枪，一个火药葫芦，一把刀，一块缠头蓝布，跟到堂邑，又跟到临清，叫我随同攻城。我先想逃走，被那贼头目崔虎管住。后来贼人在塔湾打仗，被官兵刀杀炮打死了许多人，是二十外记不清日子，我在车底下乘间爬出，一路乞食到这里，就被拿获”等语，各禀报前来。奴才查秦继锐一犯，已据供认贼党属实；刘克连一犯，亦供先曾从贼，后复逃脱，但该犯等是否同谋不轨，及此外有无伙党潜逃来豫之人，必须彻底根究，以清余孽。现据各该县将各犯押解来省，奴才会同署按察使周于智，暨在省道府，将前后所获各犯，严行审究。今抚臣徐绩现已抵任，听候覆审明确，分案核拟具奏。并将供出各犯，飞咨东省查拿办理。一百飭属实力查拿，并踪缉归太等各要犯踪迹，务期迅速弋获，不敢稍有疏懈。所有豫省续获逃匪缘由，敬谨缮折奏闻，伏祈皇上睿鉴。谨奏。

朱批：好。余有旨諭。

教民褚致远等被处决或发遣

乾隆三十九年十一月初八日 杨景素奏折 （朱批）

山东巡抚臣杨景素跪奏，为审拟复奏事。

窃臣于十月十二日钦奉諭旨，王经隆等供出，有陈合璧是王伦徒弟，在恩县招有四五十人入教，记得内有石姓、褚姓等语。陈合璧一犯，前据国泰奏称，临清人陈合璧，是否实有其人，密禀抚臣，就近查办。该犯系招人入伙之犯，现在曾否拿获，褚姓是否即系褚文，石姓系何人；着传諭舒赫德、杨景素，迅速查明，录供复奏。钦此。钦遵在案，伏查陈合璧一犯，招人入教，情罪较重，前经派员往恩县查拿，尚无踪迹。其石姓、褚姓二犯，遍处访缉，先于十月十四日复奏，并声明褚文供内，尚有堂邑逃回之褚致远在案。续经缉获褚致远、石玉二犯到案，当即飭委司道，严行审讯，录供禀报。臣复亲提褚致远等，复加刑讯。据褚致远供，“小的是恩县人，与临清王家庄的陈合璧认识，曾从他学拳念咒。八月二十八日，他叫小的跟到张四孤庄，他们杀人放火，小的害怕，总没动手。二十九日，他们到寿张去，陈合璧叫小的替他收拾家眷，等他同到临清。后来官兵到庄上拿人，小的就逃跑了。”据石玉供，“小的是恩县人，有本县人褚文，同临清王家庄人陈合璧，叫小的入道学拳。八月二十八日，又叫小的到张四孤庄去，因下了雨，二十九日天明方才走到，听见他们放火杀人，小的害怕，就回来了，并没跟他同去”等供。臣复向褚致远等诘以陈合璧及所招四五十人现在下落。又据同供，当初褚文已供明了，只有十四五人，并无四五十的话，如今查拿得紧，实不知他们去向。陈合璧自从他到了寿张去，并无消息，亦实在不

知下落等语。反复究诘，矢口不移，似无遁情。臣查褚致远一犯，曾到张四孤庄，为陈合璧看守家眷，实系逆党，法无可宽，应请旨即行斩决。石玉一犯，虽未从贼同行，即经学拳入教，亦未便少为宽纵，应请发往极边烟瘴充军。其未获陈合璧等，现在密饬访拿，容俟获日另结。所有臣审拟褚致远、石玉二犯供情，理合遵旨奏复，伏乞皇上圣鉴、训示。谨奏。

朱批：知道了。

清政府查拿王伦等五服内之亲属缘坐

乾隆三十九年十一月初九日 杨景素奏折（朱批）

山东巡抚臣杨景素跪奏，为查明首逆族属，办理具奏事。

窃臣随同大学士舒赫德，前在临清审办逆匪，伏思王伦、王经隆二犯，同日传人起事，其情罪之重大，正复相等。所有陆续拿获各家属，俱经分别解京正法，并问拟缘坐为奴。惟该二犯世系下同为一族之人，未便仍令安居故处，致使根株不净，应同妻、子迁徙乌鲁木齐等处，以靖地方。曾于十月十四日，谨将筹办情形，具折奏闻。奉到朱批：甚是。钦此。钦遵在案。臣等当即选派妥员，分赴王伦居住之寿张县党家庄，王经隆居住之堂邑县张四孤庄，逐一细询该二犯亲邻牌甲，查开支派名单，毋使一名遗漏，仍饬令会同该县，按名缉捕。现在陆续拿获，王伦同族王梁氏等十名口，王经隆同族王经常等十三名口，先后解送临清。查内有王柱之妻刘氏，及年未及岁之伊子王对二名口，王柱曾封贼王，妻、子律应缘坐，谨已随同应行缘坐之各犯，先行管押解京。其余王有恒、王经常等，俱经逐一查询，的系王伦、王经隆同族，亦未经从贼打仗、封授伪官，应请令同妻、子，迁徙乌鲁木齐等处地方。此外尚有王伦族内王张

氏等二〔名〕口，王经隆族内王郝氏等十一名口，未经拿获男犯，俱系妇女幼孩，应请发回本县，暂行监禁，俟缉到男犯，再行迁徙。未获各犯，现在严密查拿，不致漏网。所有王伦、王经隆五服以内亲属，臣谨分晰开具名单，恭呈御览。并将现办缘由，恭折奏闻，伏乞皇上圣鉴。谨奏。

朱批：知道了。

清政府搜刨王伦藏银

乾隆三十九年十一月初九日 杨景素奏折 （录副）

山东巡抚臣杨景素跪奏，为遵旨覆奏事。

本月初四日奉上谕，昨日讯问梵伟等各犯，据供，王伦抢劫寿张等处库银，随身携带云云。钦此。臣思逆匪王伦，一到临清旧城，即盘踞当铺，嗣因九月二十三日因官兵焚围严禁，始迁汪姓大宅，此历来获犯所供俱属相符。今现据梵伟等供称，王伦抢劫库银，曾携带临清，则当铺、汪宅地面自应首先查办。臣当即密谕布政使国泰，亲往该处搜刨，无涉声张。兹据国泰禀称，两日亲身督率员弁，前往王伦原住当铺及汪宅废基，遍地搜寻，查该两处房屋俱已被火烧尽，屋主并无存身之地，所剩皆残垣颓壁，满地瓦砾及焚过零星砖木，堆积至三四尺不等，亦未经人收拾，国泰即派人先将积存砖土铲去，复将四处地面刨掘，并于王伦焚死楼房之下，尤逐加搜剔，竟无埋藏熔化银两等语。查逆匪王伦，虽众知其居住当铺及汪姓大宅，然安知贼匪占据旧城时，不又曾潜匿他屋，或有埋藏银两之处，亦未可知。布政使国泰现在暂住临清散赈，臣又面谕其再行密地访察，有可跟寻者，仍逐细检查，但须办理妥妥，毋致纷扰。……

清政府惩治从起义军中逃出之武生

乾隆三十九年十一月初九日 杨景素奏折 （朱批）

山东巡抚臣杨景素跪奏，为奏明事。

窃查九月二十九日，前抚臣徐绩奏，有临清州武生林苞，自贼营逃出投首，报知贼情一事。九月二十一日，钦奉谕旨，林苞身系武生，非平民可比，岂宜为贼胁从，前日馆陶县杀贼之王建基、张颢独非武生乎？然武生既有林苞，文生内亦所不免，身列青衿之人，岂可不明大义，自不便照愚民概从罔治。但此时若露圭角，反恐驱而从贼。现在如有从贼者，姑照常遣回，俟事竣后，通查贼中之脱出之武生员，俱斥革发往伊犁，以示惩戒。若讯明为贼主谋划策者，即照同恶相济之犯从重办理，并须将该学教官及学政一并参处。但此时不可丝毫漏泄。钦此。臣查目下王伦逆案获到人犯，已经审办完竣，所有审出从贼之文生杨永贵、武生吴兆隆、邢成德三犯，经大学士舒赫德会同臣等，讯供解京在案。此外检查案犯册档，并无文、武生员从贼中脱出之人。惟临清州武生林苞，应行遵旨办理。臣随将林苞传到，率同司道审讯。据供，“武生年三十三岁，在临清南门外永清街住。九月初六日，听得贼人要来，武生的父母家口都躲到晁家庄去，武生同几个家人看守门户。初七日，贼人到了，武生就关门躲避。十四日，贼人找到武生家里，把三个家人杀了，房子放火烧毁，并将武生绑了，问武生随去不随，武生随口答应说随去，就把武生带到大寺正殿里圈住，见一个人坐在中间，旁边还有些人同坐著，有知道的人说是王经隆。把武生在那里圈了一夜，武生想著要逃，不能脱身。次日清晨，殿里睡的众人都起来出去，武生随著出入的人混出寺外，走到东门口，贼人盘问，武生说是同伙的人搬家眷去，他们不信，问武生是谁手下的，武生因在大寺里曾见贼

人内有武生旧日的佃户韩文学，是个小头目，武生就答应是韩文学手下的，他们才放武生出去。到了晁家庄，因离城不远，同著父母家口，都搬到戴家湾地方住下。闻得徐巡抚在梁家浅扎营，就投到营里，见了巡抚，把这些缘故都告诉了，跟著徐巡抚作眼拿贼。到了平定后，武生才回家来的。那韩文学是临清九圣庙庄上人，听得他跑回庄里，被本庄人杀了”等语。臣查林苞虽经投出自首，赴巡抚营中报信，但既身列青衿，不明大义，自难照平民概从罔治。林苞一犯，应请革去武生，发往伊犁，以示惩戒。至韩文学一犯，是否实被庄民杀死，臣现在确查办理。所有该教官、学政失察职名，另行查参，合并陈明。伏乞皇上睿鉴。谨奏。

朱批：知道了。

起义军张文学等被获解京

乾隆三十九年十一月初十日 周元理奏折 （朱批）

直隶总督臣周元理谨奏，为拿获逃匪，审明情节解京，恭折奏闻事。

十一月初三日，据元城县禀报：拿获逃匪张进起、子张文学并张进起之妻王氏、瞽目次子张三、幼侄张玉儿、幼女二姐、九姐七名口。当即批飭，速行解省确审。兹于初八日，据大名道委员，将一千人犯，押解赴省。臣即率同按察使达尔吉善，提犯亲加研讯。据张文学供称，“我系临清小连头人，上年十一月里，我同老子张进起，托柳林集人郭元福，说给杨中达即杨仲青家佃种地亩，就同母王氏、双瞽兄弟张三、幼妹二姐、九姐，还有族中幼弟玉儿，都到柳林住下。那杨仲青合他儿子杨孝章、杨见荣、杨希业、郭元福都是白莲教人。今年六月里，杨见荣、郭元福说，有七七四十九日大劫，叫

我合老子拜他为师，可以免灾。我合老子就于八月十五日入教的，有替杨见荣家种地的国松、何九，同磕头烧香。八月二十八日将晚，郭元福对我说，今日晚上，张四孤庄王师父要起手，到寿张迎接王伦，叫我合老子各带家伙同去。我合老子还有国松、何九、杨见荣、郭元福，都拿了刀，一更天到张四孤庄王圣如家，见有许多人，都叫王圣如元帅，王圣如手举红旗，吩咐众人，同上寿张，如有退后，立时割头。王圣如因村东头有六七家不入他教，又是他的仇家，叫我们随去，见他们杀了好些人，房子也放火烧了，连夜起身。二十九日饭时，到了寿张。那时王伦已杀了官，把城占了。王圣如就领我们进去，同一个孟元帅叫孟灿、一个阎元帅，开了名点卯。我同老子都分在王圣如的侄子王君爱队里，巡城当跑军。九月初一日，散给一块红布缠头。初三日起身，午时到了阳谷，一同攻城。是同去的刘世凯，在城门底下钻进去，开了城门，一齐进城，杀人放火。我在东街，有人拿锄要砍我，被我扎死。那夜在阳谷城北扎营。初四日起身，下晚到堂邑县南门，打破城，我把一个门斗打死，听说已把县官缚到北门外杀了，把库银都搬到大堂上，我也抢了些，就出北门扎营。初五日起身，晌午到柳林集，共有几千人，都占住铺房。初六日还住了一天，沿途裹来大车有二三百辆，载着掳来的妇女。我们家眷没有跟去。初七日起身，上临清，在杏园扎了营盘。王圣如领了一二千人去攻临清砖城，被城上枪炮打死好些贼人，到点灯时，王圣如传令，且回大营。我因怕枪炮利害，同老子商量，趁着那时黑夜，就一同逃走。初八日回到家里，没一个人，找到堂邑单家庄，母亲弟妹都在亲戚家，就领着家口，各处逃躲。十月二十日，到元城县亲戚张绍家，住了两日，就被县里拿获了。我的老子随去攻城是有的，并没杀人。逃后沿途只说是逃难的，也没知情容留的事。兄弟张三是瞽目，并没同去是实”等供。并据张进起供，与伊子张文

学相同。复讯据，张王氏等子女，均未随入贼营。又验讯得，张三果系双瞽，并未入教。张玉儿年九岁，二姐年十四岁，九姐年九岁。臣覆加细核张文学供词，该犯父子，虽于初七日到临清，见城上枪炮利害，是夜即行相约同逃，但该犯等既入邪教，又系随从王圣如在张四孤庄起手之人，并跟往寿张、阳谷、堂邑，助贼攻城，张文学又杀人抢库，供吐如绘，均属情罪重大，恐有应须质讯之处，未便即行正法。臣现即派委理事同知嵩阿礼、千总刘云龙，带领兵役，将张文学、张进起二犯，严密管押赴京，解送军机处，以备提讯。其家眷幼孩，暂行羁省，听候知照到日遵行。搜获赃物，已飭提省。其留住之亲戚张绍，有无知情，并飭大名道讯明办理。一面知会山东抚臣杨景素，查照供内情节，如有未经拿获之犯，即行严缉。臣亦一并通行飭缉务获，以尽根株。所有审明逃匪解京缘由，理合恭折具奏，伏乞皇上睿鉴。谨奏。

朱批：知道了。

查获起义军孟灿之甥婿许遂解京

乾隆三十九年十一月十八日 徐绩奏折 （朱批）

河南巡抚臣徐绩跪奏，为遵旨解京审办事。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十五日，前抚臣何焯任内，钦奉上谕，孟灿女婿何人，不可不访缉严究，既系巨恶至亲，不宜复留滋蔓，必须讯明姓名，查拿解京审办。钦此。钦遵。随经前抚臣飭属访缉，并据该司道于拿获张百禄案犯内，留心讯究。据张百禄供，孟灿之女年甫十余岁，并未嫁人，只有伊甥女建姐，嫁与太康许姓，孟灿曾往来其家等语。嗣据太康县拿获许姓即许遂，供认系孟灿甥婿，臣已附折奏闻在案。今臣会同司道，提讯许遂。供称：“小的女人张氏，

孟灿是女人的娘舅，张百禄是女人的兄弟。乾隆三十四年六月内，到小的家看望往得两日。他说会运气、提气，每日午时，向南方并著脚、闭住气，作一个揖，向南出口气，会了这法，可以数日不吃饭。又说会打拳，比几个拳势教小的学习，小的是乡农，没有学会，张百禄并没传教与小的。”臣恐该犯实系孟灿之婿，捏词狡赖，严加究诘。据供，“孟灿有一女，才十多岁，并未嫁人，也没嫁到河南来，小的实系外甥女婿，不敢讳饰”等情。臣查北方风俗，凡本宗外姻之婿，无不指为女婿。许遂虽系孟灿甥婿，旁人即通言女婿，其无另有女婿，已无可疑。但甥婿亦系巨恶至亲，教习拳棒，已据供认。许遂一犯，诚不便宽宥，相应遵旨解京审办。除委员押解，于十一月十七日起身，赴刑部投收外，臣谨具折奏闻，伏祈皇上睿鉴。谨奏。

朱批：览。

随从起义军攻城之王贞等逃跑后被盘获

乾隆三十九年十一月十八日 徐绩奏折（朱批）

河南巡抚臣徐绩跪奏，为奏闻事。

窃照东省逃匪未获尚多，屡奉谕旨，飭令实力查拿。今据泌阳县知县乔集鹄盘获寿张县人王贞、王学礼二名。据王贞供，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初一日，被贼至庄胁迫顺从，与侄王学礼，携带家眷，跟进寿张县城，贼给红绸一块，木棍一根，随到阳谷、堂邑。因照管家口，不曾进城。复由柳林到临清旧城，每日令铡草喂马。后来贼被官兵杀败，九月二十四日，乘空同王学礼逃出，一路拉车来到泌阳，投姐夫马六不肯容留，行到路上被获。王伦贼伙有李士杰、孟灿、林哲、李同、王朴、李英，余俱不识等情。王学礼供同。又据

封邱县邵一联盘获寿张县人宋培贞一名。据供，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初间，在阳谷县李家庄被贼裹走，贼头目张有给刀一把、黑帕一块，由堂邑至临清旧城，派在西门把守。后闻贼被官兵杀败，张有投河身死，不记日子，乘空逃出，一路求乞到黄河口被获等情，各禀报前来。臣现在提犯至省，亲自督同司道确审究拟具奏。合将拿获逃匪缘由，缮折奏闻，伏祈皇上睿鉴。谨奏。

朱批：览。

秦继锐等跟随起义军攻城分别被凌迟处斩

乾隆三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徐绩奏折（朱批）

河南巡抚臣徐绩跪奏，为审拟具奏事。

窃照豫省中牟等县，拿获东省逆犯王伦案内逃匪秦继锐、刘甫贵、刘克连、孙敬、杨天德等五起，经前督臣何焯、护抚臣荣柱，先后奏闻在案。臣抵任后，提取各犯，会同司道，悉心研审。除杨天德一犯，供情游移，业咨东省确查，到日另行核拟具奏外，余犯俱已供认不讳。秦继锐籍隶东平，有叔秦四、兄秦继仁，寄居寿张县，皆入王伦邪教。乾隆三十九年八月十五日，秦继仁回家，与父秦让商量，令秦继锐往随王伦，同至秦继仁家。二十八日，秦继仁令其带领家眷，与同庄之仝志大、仝迎春、仝高伍等家眷，送至寿张城东门店内居住，复往杜三家会齐，旋令回店，照看牲口。是夜王伦率众赴县署杀官劫库。九月初二日，该犯赶车同至阳谷，秦继仁给刀一把，红布缠臂，白布裹头，随同贼伙刘三冒失、王克爵即王士爵、贾姓，同至堂邑，又往东昌攻城不下，即赴临清，住在旧城，仍随刘三冒失等把守东门。嗣见王伦与贼宣行林宝，被官兵杀败。二十四日，该犯与寿张县人马丕功、马丕良、马丕仁、贾士才、贾慎、

贾恺，商议同逃，随弃刀布，各自逃散。秦继锐回至东平，闻王伦等被拿，心生畏惧，出外避匿，十月十一日至中牟县被获。刘甫贵，家住临清瓜查（场）庄，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初八日，被逆伙来庄胁走，该犯与同庄李法玉、赵士秀、赵士英、姜二小、欧七、赵新、萧利，随同进城，逆首王伦在礼拜寺点名，将该犯拨给头目杨进忠管束。十二日，给枪一杆，令其随往攻城，又派同寿张人王振海、王振江、徐河、王六等，在头闸把守。二十三日，闻王伦被官兵杀败，是夜与萧利商同脱逃。萧利前往直隶，该犯欲寻平山后帮粮船舵工刘四未遇，沿河行走，十月初四日至河口被获。刘克连，籍隶东阿，拉车度日。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初四日，推车至东昌府，被王伦伙党诱逼入伙，交头目崔虎管束，给与刀枪、火药，蓝布缠头，随至堂邑，又至临清旧城，随同攻打。后见王伦等在塔湾打仗被官兵杀败，心生畏惧。二十日外，乘间潜逃，一路讨乞，十月二十一日至封邱县被获。孙敬，原籍寿张，先寄居豫省泌阳，充当皂役十有五年。有胞兄孙秀儒，亦充泌阳快役该犯因与伯母控争地亩，被县责革，递籍安插，复充寿张快役。乾隆三十九年八月二十八日，派在南门巡查，是夜逆犯王伦率众进城，逢人砍杀，该犯躲入苇坑。二十九日，被逆僧广标搜获，逼胁顺从。嗣见伊表弟贾玉成，现充探马，该犯浼令同行，贾玉成即向广标保领。是夜，该犯以寒冷，诱贾玉成取衣，随即窃取马匹、令旗，赚门出城，回家见妻子被杀，该犯遂约同堂弟孙羊儿，及伊戚李大成，并大成妻子、媳妇，逃至泌阳，欲投孙秀儒安身。十七日到境，即被盘获。查孙敬从贼充当探马，又潜来泌阳。逆犯供内，原有归太往河南调兵之语。该犯是否王伦遣来豫省勾引，且泌阳地方曾犯邪教，或系孙敬等往来传感，今被拿获，自知罪重，饰词狡卸，严加夹讯，矢口不承。只因泌阳原系旧曾居住，有胞兄可投，是以同李大成携眷远来，实非王伦指使，亦

无邪教传授。质之孙秀儒、孙羊儿、李大成等，供俱相符，似无捏混。臣查秦继锐一犯，同谋入匪，携送贼眷，复把守城门，实属大逆，应照谋反不分首从律，凌迟处死。刘甫贵、刘克连二犯，虽称被逼从贼，但俱持械攻城，法无可贷，均应拟斩立决。以上三犯，请旨即行正法。孙敬一犯，虽据俱被胁暂从，即行逃避，与甘心从贼持械攻城者微觉有间。但身为衙役，奉派巡城，贼至即行顺从，逃出又不反首，未便轻纵，应拟斩监候，秋后处决。秦继锐之父秦让、叔秦四、兄秦继仁，均系共谋，及应行援坐之妻宋氏、子小秃，咨明山东抚臣查拿，照例办理。又同行为逆之仝志大、仝迎春、仝高伍，贼伙杜三、林宝，贼目刘三冒失、王克爵即王士爵、贾姓，同日脱逃之寿张县人马丕功、马丕良、马丕仁、贾士才、贾慎、贾恺等，刘甫贵案内一同顺贼之李法玉、赵士秀、赵士英、姜二小、欧七、赵新、萧利、王振海、王振江、徐河、王六等，刘克连供出贼目崔虎，臣一面飭属勒拿务获，一面飞咨山东、直隶，一体查办。孙敬同行之孙羊儿、李大成并妻梁氏、子李太、媳孙氏，讯系避难良民，并无别情，应予省释。所有审拟缘由，相应缮折具奏，另缮供单进呈，伏祈皇上圣鉴。谨奏。

朱批：知道了。

奉旨严缉王伦起事内之伙党

乾隆三十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裴宗锡奏折（朱批）

安徽巡抚臣裴宗锡谨奏，为钦奉上谕事。

窃臣于本月十一日，承准大学士于敏中字寄，内开乾隆三十九年十一月初四日奉上谕，据荣柱奏，拿获东省逆犯张百禄，于十月二十六日派员押解起程赴京等语。张百禄系逆犯王伦干儿，且往遂

平纠众入教，实为此案要犯，该省起解殊属迟延，已于折内批示。至此案内有贼党归岱即国太，为贼潜行来京，探听信息，抢劫粮船搭桥，到处打仗杀人，情罪实为重大，必当上紧缉拿，不可令其久稽显戮。又，刘焕系寿张县壮役，冀盘佑系寿张县仓书，俱开城迎贼，抬出本官，胁迫降贼，又温炳、赵传系王伦干儿，均属重罪要犯。又如李仲即李忠、韩增、皮之扬、马存孟、王士爵、陈合璧、于瞻海、李浩然、林海、刘三、高珍、萧连城、郭永敖、余会、李之贵、杨树常、杨希叶、徐士姚、王立松、王有庆、刘国安、阎二小、李振、郝灿、阎大成、常老辉、韩裕功、李起明、王秋光、萧利、李法玉、姜二小、赵新、王振海、徐河、王六，均关紧要，节经谕令查拿，至今未据奏报弋获。此等人犯，自揣罪恶深重，或潜匿相近之直隶、河南等处，均未可知。著再传谕周元理、杨景素、徐绩，严飭各属，上紧设法实力踪缉，务期拿获，解京严办，不得视为具文，以致该犯等免脱远颺。并著每月将各该犯曾否获到之处，奏报一次。至江苏、安徽、湖北、湖南、山西等省，亦系毗连豫、东两省境地，并恐该犯等改装匿迹，潜窜境内，冀逃法网。并著谕令各该督抚等，一体留心访拿务获。虽不必如山东等省之按月奏报，亦当实力飭拿，勿稍疏懈。并不得视为海捕故套，致要犯稽诛。将此一并传谕知之。钦此。遵旨寄信到臣。臣查东省逆匪余党逃窜，安徽与该省境地相近，诚恐该犯等改装匿迹，窜入境内，希图漏网。臣已节次严飭附近东省之风、颍二府，选派员弁兵役，在于冲途及各要隘，严密查拿。并通飭各府州，一体留心访缉。臣前于稽查赈务之便，复随地督察，俱节经奏蒙圣鉴在案。兹复钦奉谕旨，令臣飭属严拿，臣即开具要犯姓名，悬立重赏，飞飭各属文武员弁，添派兵役，在于城市村庄寺庙坊店及深山僻径人迹罕到之处，实力搜拿，设法踪缉。如遇语言不对、形迹可疑之人，即留心盘诘，务期要犯弋获，解京严办，早

正刑诛，以快人心，而彰国法。臣复严示劝惩，通飭各属，如有拿获要犯数名者，即专折具奏恳恩升擢，以示鼓励。其有视为海捕故套，具文塞责，不实力查拿者，臣即严参示儆，庶该员等咸知戒励，上紧设法缉拿，要犯不致远颺免脱。所有接奉谕旨，现在办理缘由，理合缮折复奏，伏乞皇上睿鉴。谨奏。

朱批：实力为之，勿为虚言。

起义军徐河被获讯明解京

乾隆三十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杨景素奏折 （朱批）

山东巡抚杨景素跪奏，为奏明查获匪犯遵旨解京事。

窃臣于十月二十二日接奉谕旨：河南获犯刘甫贵，供出同守闸之王振海、王振江、徐河、王六，即速按名严拿务获。等因。钦此。查王振江一犯，已于十月二十六日，奏明拿获正法。其王振海等三犯，经臣飭属严行踪缉在案。嗣又于十一月初八日接奉谕旨：归太即国太等四十一犯，均关紧要，务期拿获解京严办。等因。钦此。臣遵即严飭通省，并派委员弁，分路缉拿，先将办理缘由，奏闻亦在案。兹查有清平县拿获形迹可疑之徐贵一犯，臣恐其即系徐河，飭令逐细严究，随经该犯亲戚刘智证明，徐贵实即徐河，差役押解到省，臣督同司道等严加究讯。据徐河供，“小的是临清州杨家庙人，年四十一岁。本年五月内，有个临清八里庄的韩福如，诱小的入教，叫小的学咒运气。九月初七日，韩福如来小的家里，纠约小的往临清去，把小的辫子结了一个疙瘩，青布包了头，给小的一把牛耳刀。十二日，在塔湾地方，有一个李头目，领了许多人合官兵打仗，小的跟著韩福如，他使枪戳倒一个拿鸟枪的步兵，小的赶上去一刀杀了。小的还在临清南门攻过一次城，又守过二闸口，同守闸口的是

韩福如、徐海、徐五十、孙敬，别的人记不清了。二十三日，京兵到了。二十四日早晨，大雾，小的逃走出来，怕人知道，改名徐贵，走到清平县被拿的。小的不认得刘甫贵合王振海们，那李头目有三十一年纪，麻面，没胡子，不晓得他的名字”等语。臣复查徐河一犯，与孙敬等同守闸口之事，业已供认不讳。前经河南省奏明，孙敬与刘甫贵等同时拿获，是徐河实系同伙，未便因有不认识刘甫贵之供，任其狡饰。该犯系在奉旨查拿要犯四十一名之内，既经从贼入教，又复打仗攻城，且同孙敬等犯把守闸口，情罪重大，法无可宽，应即遵旨解京严办。再查该犯所供，韩福如已据东昌获解临清，申明正法。徐海、徐五十二犯，亦在临清拿获斩决。至所供李头目是否即系李忠，现将徐河供出之年貌，飞飭各属，严密查拿。所有查获匪犯解京缘由，理合恭折奏闻，伏祈皇上睿鉴。谨奏。

朱批：知道了。

畅辉璧入教并随同守闸被获申明解京

乾隆三十九年十二月十八日 杨景素奏折 （朱批）

山东巡抚臣杨景素跪奏，为拿获逆犯遵旨解京事。

窃照十月十七日奉上谕，江山供出，李旺带著许多人到临清野庄地方，叫我们过劫，我庄上的常老辉，就带著我顺从李旺，去见王伦的。常老辉系案内应行拿究之犯，不可任其漏网等因。钦此。又于十一月十一日奉上谕，归太等四十一犯，均关紧要，著传谕杨景素，严飭各属，上紧设法实力踪缉，务期拿获，解京严办等因。钦此。当经臣严飭各地方官，并遴委文武员弁，分路缉拿在案。兹据临清州知州李涛拿获常老辉一犯解省，臣督同司道，提犯严讯。据常老辉供：“小的本姓畅，叫畅辉璧，人都叫我常老辉，是临清州冶

庄人。九月初五日，李旺骑了一匹白马，头上包著红绸，手里拿一把腰刀，领著三四十人到小的庄上，喝令合庄的人都要从他，不从就要杀，小的无奈，就合同庄江山合他老子江言，都随著去的。到了杏园，王伦来了，李旺叫小的们磕头接他，就在杏园住了一日。初七日到临清土城里，小的合江山父子在一处住。有个贼头目陈学书，派拨人去守二闸口，小的曾替江言守过几晚，头上包著青布，手里拿根铁尺防身，并没有打仗攻城杀人的事。二十四日，大兵到了，逃走回家，十一月二十九日被拿的”等语。臣伏查常老辉即畅辉璧，系在奉旨查拿要犯四十一名之内，所供顺从李旺，与江山同见王伦之处，均与江山原供符合。该犯跪迎逆贼，把守闸口，法无可宽，应遵旨解京严办。臣现在派委候补通判宋圣图，将常老辉一犯，同先经具奏应行解京之刘国安、李法玉二犯，一并起解。理合恭折奏闻，伏祈睿鉴。再，查江山之兄江二，及伊母路氏，俱经拿获缘坐，伊父江言俱坚供不知下落，现在缉拿，应与陈学书一并严拿，获日另办。合并声明。谨奏。

朱批：知道了。

查拿张百禄在遂平之伙党

乾隆三十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荣柱奏折 （录副）

暂署河南布政使事按察使奴才荣柱跪奏，为奏闻事。

窃奴才前奉办理军机处札开，张百禄在京所供，河南学习拳棒之徒弟十三人内，除张成章、张洪章、赵云会、李天木已据奏报拿获，其王四魁、王贵、翟起山、陈仲魁、郭二、戴海儿、张驴儿、刘多炳、张怀珠九犯，应速飭属严拿务获，审讯办理具奏等因。当经奴才将张成章、王四魁等八犯已经拿获；郭二、戴海儿、张驴儿、刘

多炳、张怀珠五犯，现飭严拿之处，恭折具奏在案。奴才因查赈路过遂平，面委勤干员弁，协同地方官，分路踪缉。嗣据禀报，已将郭二、戴海儿、张驴儿、刘多炳四犯拿获。并奴才在省所讯各犯内，转辗供出之刘国具、张洪功、张大成、王四、李九学、石磨、李国林、赵三，及李贵在京的供之遂平武童刘德修、刘昱东、刘耀东等十一犯，亦均陆续禀获，解省审办。其张怀珠一犯，查明不在遂平，现在多方密缉务获，不使漏网。所有查拿张百禄案内各犯缘由，理合恭折奏闻，伏祈皇上睿鉴。谨奏。

乾隆三十九年十二月初七日奉朱批：知道了。钦此。

将张百禄之母等缘坐家属解京

乾隆三十九年十二月初三日 杨景素奏折 （录副）

山东巡抚杨景素跪奏，为续拿逆犯家属，审拟解京事。

窃照律载，谋反大逆，不分首从，俱凌迟处死，家属查明缘坐等语。查王伦干儿张百禄之母孟氏，即系孟灿之姨，前经寿张县护解，经臣等奏明，在临清监禁，俟张百禄定案后，再行办理在案。今张百禄已经河南省拿获，解京讯明，凌迟处死。所有张孟氏一口，其子弟皆属党逆要犯，较之寻常缘坐人等情节尤重，应依律即行解京，给发功臣之家为奴。又据恩县禀，获李萃之子小灯、小镜、郭景顺之妻郭何氏等三名口。查李萃、郭景顺二犯，前由布政使国泰审拟，该二犯既系邪教之首，复有应贼之谋，虽现已监毙，仍应断棺戮尸，并将其妻、子缘坐等因具奏。经军机大臣会同刑部核拟奏准，亦在案。今李小灯等三名口，审系该犯等妻、子属实，应同张孟氏一并解交刑部，照例办理。除一面委员押解赴京外，理合将续拿逆犯家属审解缘由奏闻，伏祈皇上睿鉴。谨奏。

乾隆三十九年十二月初七日奉朱批：览。钦此。

拿获及审讯参加起义之马添喜情形

乾隆三十九年十二月初四日 勒尔谨奏折（录副）

臣勒尔谨跪奏，为审办随同逆匪之逃军，恭折奏闻事。

臣前闻山东逆匪王伦倡立邪教，谋为不轨，仰蒙皇上特遣重臣，带领劲旅，未及浹旬，俱已扑灭。窃恐匪徒内不无乘间脱逃之人，必须严密侦缉，庶匪犯不致幸逃法网。随檄行陕、甘二省文武各官，认真查拿，去后。兹据署平番县知县何汝南禀称，该县巡查地方，于本年十一月十六日行至县属碱水河地方，见有举止慌张面生可疑之人，随令衙役拿获，细加盘诘，名马添喜，系甘肃西宁县人，曾经随同山东逆匪把守城门，理合连犯解省，听候审办。等情。臣率同布政使王亶望、按察使图叶阿、驿传道秦雄飞，提犯研鞫。缘该犯于三十八年七月内，因偷窃西宁县署内衣物，问拟军罪，发至山东寿张县。本年八月二十八日夜间，有人打入房门，逼令跟随。该犯畏惧依从，当给白布一块，令戴头上，陆续集聚六七百人，先至营员衙署，杀死二人，抢劫箱笼。复至县署，杀官劫库。该犯俱系从行，并未帮同下手。旋经贼目分给腰刀一把，令随众把守北城，因闻城外炮响，官兵将到，贼众出城，将赴阳谷，该犯乘空脱逃，欲回原籍，行至碱水河地方被获。等情。臣恐该犯必有拒捕杀人情事，严加刑讯，矢口不移，案无遁饰。查该犯马添喜，本系拟军之犯，复敢随同逆匪，收受白布、腰刀，听从守城，实属同恶共济，不法已极，应照谋叛已行但共谋者，不分首从，拟斩立决。该犯罪大恶极，为人人所痛恨，未便稍稽显戮，臣随于十二月初三日，恭请王命，将该犯马添喜处斩梟示讫。……再，现据陕西臬司详报，神木县拿获

逆犯王伦余党李大儒、孙武二犯。臣已批飭解赴臣衙门审办，合并陈明。所有马添喜供词，另缮清单，恭呈御览。……

附：马添喜供词

讯据马添喜供：小的是西宁县人，祖父母合（和）父母都死了，并没女人、儿女，也没产业。乾隆三十八年七月里，小的偷了西宁县署的衣服，问了军罪，发到山东寿张县，交给军头王姓管束。本年八月二十八日三更时，有许多人打到小的房里来，说他们是白莲教主王姓手下的人，叫小的跟随他们去，给了一块白布，叫小的戴在头上，若是不从，就要杀死，小的害怕，只得依从，跟着他们行走。陆续集聚的约有六七百人，先到营里衙门前，他们把守门的人杀了，打进衙门里，不见营官，搜到厨房，杀了一个人，把箱笼都抢去了。又到县里，把县主从房里绑出来，叫他随教，他不依，大声叫骂，他们把知县杀死，擦（撻）在井里。衙门里的人都逃了。小的们把箱笼合（和）库里的银子，一齐抢上，送在王姓头目住处。到二十九日天明时，王姓头目又叫开了军装库，分给小的一把腰刀，派小的跟着众人把守北城门。到九月初二日半夜时，忽听得城外炮响，头目吩咐说，官兵来了，著开了北门，连夜去打阳谷县。小的跟到城外，乘着人乱，把白布腰刀丢去，想逃回本籍，路上把刺的字，用针扎破，擦上泥土，从小路逃走回来。不想十一初六日，走到平番县碱水河，把小的拿住了。小的实因被他们逼迫，跟着去的，并没杀人。如果有杀人的事，这样夹讯，还敢不实供吗？

王伦服亲王有介等逃走被盘获

乾隆三十九年十二月十日 徐绩奏折 （朱批）

河南巡抚臣徐绩跪奏，为奏闻事。

据河南府嵩县知县李一德禀称，十一月二十二日，盘获山东阳谷县人李有志。据供，本名王有介，年二十岁，父王楷，母梁氏，叔王林，兄王有恒，弟王有成。该犯系王伦总麻侄，邻近居住，王伦封伊父王楷为王，封伊与王有恒为总兵。八月二十八日，王伦举事杀官劫库，伊父恐事败，令该犯出外逃避。二十九日至张秋，约堂叔王四同行，改名李法，该犯改名李有志，假说亳州人，一路贩卖物件度日，走至嵩县被获。王四现往卢氏县贩布等情。又据陕州卢氏县知县王荃禀称，十一月二十八日，盘获山东阳谷县人李法即王四。据供，本名王柄，年三十五岁，兄弟四人，长王柱，次王据，三王枋，四即该犯。有母毛氏，妻张氏，老家在党家店。王伦即王枪，系同曾祖堂兄。该犯十五岁即至张秋佣工，母兄俱住老家。八月二十九日，有堂侄王有介来说，王伦造反杀官劫库，恐事败连累，相约逃走。随改名李法，携带银两，一路做买卖到河南。王有介往嵩县卖木杓，该犯至卢氏被获等情，各禀报前来。臣查王有介、王柄既据供称王伦有服亲属，而王有介复受伪职，情罪重大。除飭署布政使荣柱，迅速提犯来省，会同各司道确讯实情，另容解京审办外，所有盘获逃匪王有介等缘由，相应具折奏闻，伏祈皇上圣鉴。谨奏。

朱批：好。知道了。归太为何尚未缉获？

教民左荣宗等分别发遣

乾隆三十九年十二月十三日 杨景素奏折 （朱批）

山东巡抚杨景素跪奏，为审拟具奏事。

窃照前据布政使国泰在德州审办恩县人李萃、郭景顺等，学拳诵咒，传授多人；并据褚文供出，曾与左荣宗、张国元等，随同李

浩然、陈合璧，到堂邑张四孤庄一案，並將褚文一犯解京，严讯正法，并声明褚文所供各犯，现拿张辅贤等到案，讯有挟嫌诬捏之处，应俟拿获左荣宗等犯，另行质讯，具奏在案。兹据恩县拿获左荣宗、张国元、孙世明三犯，并将暂行羁押之张辅贤、张奎龙押解到省，臣率同司道等，逐一研讯。据左荣宗供，“小的是恩县人。上年三月间，曾从妹夫褚文学拳运气。今年八月二十八日，同褚文到过临清王家坊陈合璧家。二十九日，要到张四孤庄去，走到路上，撞见庄上来的人说，那里杀人放火，小的们害怕，就各自逃犯(?)了，张辅贤、张奎龙并没同去。上年小的替褚文借钱争闹，张辅贤们帮着小的说褚文不是，褚文恨他，是有的”；张国文供，“小的是恩县人。三十六年十一月，曾跟褚文学拳诵咒。今年八月二十八日，同左荣宗们到陈合璧家，二十九日要同到张四孤庄，走到路上，听见那里杀人放火，就与左荣宗商量回来，各自走散的”；孙世明供，“小的是恩县人，与李萃同庄居住，曾跟他学过拳，不曾念咒，不曾跟他们到张四孤庄，也并不认得李浩然、陈合璧等是实”各等语。查左荣宗、张国元，即（既）经运气诵咒，其为邪教属实，且又欲与褚文同往堂邑，虽讯系实未到彼从贼，亦不便遽行轻纵，应请旨发往伊犁等处，给与种地兵丁为奴。孙世明既经学拳，即非善类，应请照司贞之例，杖一百流三千里。张辅贤、张奎龙前在德州坚供，系褚文挟嫌诬扳，今询之左荣宗供证确实，应予省释。所有臣审拟左荣宗等缘由，理合恭折具奏，伏乞皇上睿鉴。谨奏。

朱批：依议。

查明王伦所封宫院并审讯情形

乾隆三十九年十二月十三日 杨景素奏折（录副）

山东巡抚杨景素跪奏，为拿获赵勤等犯，严讯覆奏事。

窃臣于十一月初十日承准军机处咨称，现在审讯河南解到逆犯张百禄，据供王伦曾封阳谷县赵家孤堆庄赵骆驼家赵勤的妹子赵氏，及阳谷县十五〔里〕园地方张铎的姐姐张九姐为宫院等语。查该犯等未据奏报拿获，现奉谕旨查拿，合行飞咨查明，张铎、赵勤如从前未经查拿，即速拿获到案。并查赵氏、张氏是否已经王伦抢占，前此查办逆犯眷口时，曾否查及，即行严拿，妥办覆奏等因到臣。当经卷查张铎一犯，先已拿获，讯系为贼供役，经臣等奏明，发烟瘴充军，业于十一月初一日自临清解赴广东。而从前解京之王伦家属内，新掳之妻张氏，查其供词，有“阳谷县十五里园庄人，舅舅叫李英”等语，但未知是否即系张九姐。至赵勤及伊妹赵氏，查历次办案内未有其人，因飞飭参将衔王普，星往阳谷县，按名查拿。据将赵勤及伊父赵文忠，并张铎之母张李氏，拿获到省，臣率同司道等严行诘讯，据赵文忠供，“小的是阳谷县骆驼庄人，赵勤是小的儿子，小的有两个女儿，大女儿嫁与汶上人田荣，二女儿叫群姐，今年十八岁，不曾嫁人。小的住处离张百禄住的蔡家楼止有三里，王伦常与张百禄来往，平日看见过女儿也是有的。小的并没有把女儿许他的事。今年九月初一日，听得寿张有贼，大女婿田荣来接小的到他家躲避，小的著媳妇吴氏，跟著田荣先走，儿子赵勤去套车，叫小的女人同群姐坐了来。不多一会，儿赶来说，女人合二女儿被贼人裹去了。父子两个就住在田荣家里，并未外出。这都是实话。”赵勤供，“小的是群姐哥子，当日父亲领著女人先走，小的套完车子去叫母亲，已经有许多贼人到庄口，小的乘空逃跑，总在姐夫田荣家住著，不曾到临清去。母亲、妹子被贼掳去，至今各处访问不知下落”等语。又讯据张李氏供，“小的是阳谷县十五里园人，女儿九姐，今年十九岁，儿子张铎十七岁。小的住处离王伦住的党家店止有三

里路，小的哥子李英与王伦的老子王志尚是老相与，女儿常到外婆家去，想被王伦看见过的。九月初一日，贼人来到庄上，把小的合女儿、儿子都裹去了，同到寿张，就把女儿抢去了。在阳谷县路上，遇见女儿坐在车上，他流泪对小的说，我已被他们强占，我也顾不得娘了。后来到了临清，贼人把我同儿子安顿在闲空房子里，每日饭食都是有人送的。因儿子张铎年纪小，不曾叫他打仗，也不曾封他的官。女儿在王伦处也不曾见过他。后来娘儿们逃走回来，儿子被阳谷县拿去，听得已经问罪充发，哥子李英同到临清，如今不知下落”等语。臣伏思，赵勤、张铎既与逆贼王伦住居相近，见伊姐妹少艾，即肆妄言，则张百禄所供要收为宫院之语，事属有因。但恐该犯或有随同入伙、入教、愿结姻亲之事，因复将赵文忠、赵勤父子严加刑讯，并提赵勤之妻吴氏隔别讯鞫，各据坚称，实在逃居汶上，不曾从贼，也并不知群姐信息，所供如一。查赵文忠父子到案即吐实供，历经驳诘，矢口不移。其妻、女被掳，讯不知情，似非捏饰。且查张百禄供词，王伦要收群姐为宫院，系属去年秋间之语；而群姐被掳，则在本年九月。其于被掳之后，或已被王伦奸占，亦未可定，但事无实据。所有赵文忠、赵勤二名，可否省释，出自圣恩。至张铎业经起解。伊母张李氏所供有哥子李英之处，与解京之张氏供词符合，是张九姐之即属王伦新掳妻张氏已无疑义。查张九姐既为王伦之妻，则张铎一犯，即不能保其不知情受封等事。但从前未经供出，而约计程限，该犯已抵配所，着提解回东，恐羁时日。臣现在移咨广东抚臣严讯张铎，定拟具奏。并请敕下刑部，查明王张氏给发之家，就近提讯确供。伊母张李氏，臣仍严加管押，俟部咨到日，再行办理。李英一犯，飭属严拿，俟获日另结。是否有当，伏候皇上睿鉴训示。谨奏。

乾隆三十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奉朱批：该部议奏。钦此。

许大勇等入教并跟随攻城被拿获

乾隆三十九年十二月十七日 周元理奏折 (朱批)

直隶总督臣周元理谨奏，为拿获逃匪，审明分别拟议具奏事。

据大名县拿获逃匪崔大勇一名，又曲周县拿获李思连一名，押解到省。臣随率同司道等，提犯逐加研讯。缘崔大勇即许大勇，系临清西厂人，平日烧酒营生。本年八月初五日，赴柳林赶集，遇柳林人王五向其买米，即同赴茶铺闲谈，王五告以张四孤庄有王圣如，若去学习拳棒入教，即有好处，该犯答以过日再商。初八日，王五前往，唤同该犯至张四孤庄王圣如家，磕头盟誓，并有韩进功教习咒语，住宿一夜即回。九月初七日，逆匪王伦到临清，该犯往头闸见王圣如，即令守口攻城，并抢取村庄车辆，拒敌官兵。至二十三日，经官兵剿杀，该犯畏惧，即逃回，混入百姓中避匿。又恐被人窥破，即私自携钱，托言避难逃走，至伊族戚许二等家暂住，仍出外寻觅工作，至大名县龙王庙地方，被兵役盘获。又李思连系济南府长山县人，佣工度日。本年五月，在粮船雇拉短纤往来。八月二十八日，因无人雇，即在临清二闸口暂住等船。九月初七日，贼抵临清，即被裹入贼营，押往攻城。该犯见城上枪炮打毙多人，即于是夜乘空逃出，躲入河沿空屋，次早混过闸口，仍在各处给人雇拉小车。因在曲周县城外茶棚睡卧被获。以上二犯，经臣反覆诘讯，已据供吐确凿，委无疑义。……

朱批：知道了。

许大勇、李思连供词

乾隆三十九年十二月十七日 周元理奏折附件 (录副)

崔大勇即许大勇供：“我是临清州西厂人，今年三十五岁，原姓许，因祖父招赘在崔，就改姓崔的，人又叫我作许大。家里有老子崔招，母亲郑氏，女人毕氏，还有一个儿子。我平日烧酒度日。今年八月初五日，我去柳林赶集，遇见柳林的王五买了他四斗米，同到茶铺吃茶，说起闲话来。他说，张四孤庄有个王师父，若到那里学习拳棒入教，也有吃的，也有喝的，将来还有好处。我说，过几日再商量。八月初八日，王五就来叫我，一时没主意，同他到了张四孤庄王圣如那里，叫我给他磕了头，朝南跪着，盟了誓。还有个韩进功，不知是那（哪）里人。教我咒语说，千手挡，万手遮，青龙白虎来护遮，只得禀圣中（宗？）老爷得知，急急急，杀杀杀，五圣老母在此。叫我念了几遍。还说有四十五天劫数，日月星辰不见的话。我在张四孤庄住了一夜，初九日就回来了，瞒着家里。到九月初七日，听说有人马来了，我到头闸口去看，遇着王圣如众人，都称他元帅，给了我一把刀，那日就叫同去攻城。晚上他们就在大寺里住下，派我们上东水口菜市把守。十二、十三连日攻城，被城上官兵用枪打死许多贼人，总没有攻开。十四日，贼人们同到邵固庄西马家庄去，抢了几辆车子。二十一日，在河西二哥营，与直隶官兵打仗，把贼人们打死了许多。那日败了回来，都躲在临清锅马市街里。二十二日没敢出来。二十三日，官兵到了，浮桥已烧断了，我们共有二千多人，被官兵打死了大半，我害怕，私自跑回西厂家里去，在家藏了两天。二十五日，官兵喊叫百姓进城，街市上要放火，我随同老子、母亲、女人、儿子都挪到城根底下，住了两天。二十八日，老子、母亲合（和）女人、儿子仍回家中，我心里害怕，恐人看破，私自带了一千钱逃走。到管家辛庄本家叔子许二那里，我原说是逃难出来，住了三天。初四日，我到东三里庄姑夫刘二家，住

了一夜。刘二那时没在家。我第二日早起，又回到叔子许二那里，住了二天。我又从张家窑过了河，在三里庄刘在儒那里吃了饭，到了清河县城内母舅郑玉家。后来，又上天津去找寻工做，因寻不出生活，就回来了。走到大名县龙王庙地方，被公差拿住的。叔子许二、姑夫刘二、母舅郑五合（和）刘在儒都是不知情的。我供的都是实话”等情。

李思连供：“我是济南府长山县焦家桥人，今年四十岁，小名叫李青子。家中有母亲李氏，七十一岁；女人死了，有一个儿子叫李春子；还有个哥子李贤，在烟袋铺里。小的一向在外做工，今年五月里，在粮船上往来拉短纤。八月二十八日到临清，因没人雇，就在二闸口住下等船。到九月初七日，有许多贼人来到临清，把我裹住。到贼营里，贼人叫我跪下，不跪就要杀了。见有一个胡子，大家叫他王元帅，他头上包着红绸，小的无奈给他磕了一个头。还有许多人，都不认得。押着我跟了他们去攻城，不依就要杀，给我一把切菜刀，我并没敢动手。跟他们到临清西门外，城上枪炮打下来，打死了许多人。我心里害怕，就是那一日夜里，乘空逃出来，在河沿南头一间空房子里躲了一夜。第二天黑早，在头闸口随着逃难的人过河，那日就到了煎庄。初九日到十里店，住了两宿，从十一日起总在路上遇着拉小车的，替他往来拉车。十一月十六日到曲周地方，在茶棚边睡，公差拿获的。贼人并没给我的什么绸布包头，我因怕他杀，没奈何跟了他们，半日就逃出来的是实。”

张成章等跟随张百禄学习拳棒分别被处决、发遣

乾隆三十九年十二月二十日 徐绩奏折 （朱批）

河南巡抚臣徐绩跪奏，为审拟具奏事。

窃照逆犯张百禄，在京所供徒弟张成章、张洪章、赵云会、李天木、张驴儿、王四魁、王贵、翟起山、郭二、张怀珠、戴海儿、陈仲魁十二人，并愿学之刘多炳，经军机处行令查拿。又李贵供，有遂平张百禄徒弟刘姓三人。又豫省辗转究出，张百禄之兄张存良，及央求指点拳棒之张大章、张大成、张洪功、王四、石磨、刘国兴、李九学、李国林、赵三、蔡枚等十名，除张怀珠外出无踪，蔡枚已回寿张原籍外，其余各犯，俱经陆续查获，飭提到省。臣督同司道并各委员，逐一隔别研讯。缘张成章籍隶遂平，张百禄之兄张存良即张百俭寄居该邑，比邻而居。乾隆三十九年正月，张百禄探兄至遂〔平〕，借张成章房屋卖酒，张成章知其素能打拳，愿随学习，即拜张百禄为师，学拳运气。旋有张成章之兄张荣章即张洪章，雇工郭二、翟起山，种园地人张怀珠，并同村之赵云会，及邻村之张驴儿、王世揆即王四魁、王贵，及戴海儿、陈三即陈仲魁，亦俱拜从为师，相随学习。又有张大章、张大成、王四、石磨、刘国兴、李九学、李国林、赵三即赵有学、武童刘德修，并籍隶寿张在遂〔平〕佣工之蔡枚，先后见而愿学，各比拳势，求其指点。又有武童刘昱东，遇见张百禄，知其能拳，曾约相邀至家，与伊堂弟刘曜东一同从学，旋因事忙无暇而止。三月内，张百禄欲回寿张原籍，路过太康县，至伊族叔张洪功家住宿，谈及打拳，张洪功央其指授，邻人李天才（木）亦邀张百禄酒饭，遂拜为师。适村邻刘敦炳即刘多炳闻知，亦欲拜从，即托李天木先向张百禄道及，因张百禄即欲回籍，未经从学，亦未见面。张百禄回籍后，即将收徒张成章等十二人姓名，开送王伦。至四月内，张百禄复至遂平，时值农忙，并未招徒学拳。因与张成章、赵云会、王世揆、张驴儿等叙谈，张百禄即将王伦谋反、已将伊等名字开送等语告知。张成章等听闻惊惧，嗔其不应。张百禄遂不复言，张成章等亦未转相传述。迨九月初六日，张百禄又欲

回家探母，行至河口，因王伦在东谋反，官兵不准放行。回至太康，在张洪功家停留一日，潜返遂平，十月初四日被获。先后究出随从学拳之张成章等各犯，审认不讳。臣查张百禄既将张成章等十二人名字开送王伦，转来将谋逆之事相告，恐不止张成章等四人闻知。且张百禄在遂〔平〕居住日久，平日传染引诱之人必多，亦断不止此数。覆加究洁，据张成章坚供，张百禄从寿张回至遂平，止与伊四人将王伦谋逆开送名字之言告知，当即嗔其不应，以其语涉荒唐，亦未向别人道及。且称自己已经供认，何肯代人隐瞒。至张荣章等之外，委无别人学拳，实在不能供出等语。复将赵云会、王世揆、张驴儿等隔别研讯，各供如一。即质究张荣章等，亦各坚供，拜从学拳，系属实情，并不知有王伦谋逆之事。张大章等亦供，曾求指点属实，委无拜从学拳情事。矢口不移，似无遁情。查张成章、赵云会、王世揆、张驴儿四犯，虽讯无听从纠约接应情事，但始则相随学拳，迨经张百禄告知王伦谋逆，将名开送情由，并不据实禀首，即属知情从匿。张成章、赵云会、王世揆即王魁、张驴儿四犯，均应照知情故纵隐匿律拟斩，请旨即行正法。张存良即张百俭，系逆犯张百禄之兄，律应缘坐，拟斩立决。张荣章即张洪章、李天木、王贵、翟起山、郭二、戴海儿、陈三即陈仲魁，虽讯不知张百禄谋逆情事，但拜从逆犯为师，学习拳棒，即系匪徒，不便存留内地，应请发往新疆，给种地兵丁为奴。张洪功、张大章、张大成、王四、石磨、刘国兴、李九学、李国林、赵三即赵有学、刘德修，虽未拜从张百禄为师，但比较拳势，央其指点，均非安分之徒，应照邪教为从本律，各杖一百、流三千里。至遣所各折责四十板，安置。刘昱东虽约学习，实未果行。刘曜东、刘敦炳即刘多炳，均未与张百禄谋面，但有心愿学，亦属不应，应照不应重律，杖八十，各折责三十板，交保约束。已回寿张之蔡枚，外出无踪之张怀珠，并应缘坐

之张百禄母孟氏，现在飞咨东省，并严飭各属，上紧查拿，获日另行办理。所有获犯张成章等审拟缘由，臣谨恭折具奏，并另缮供单进呈，伏祈皇上圣鉴。谨奏。

朱批：该部议奏。

跟随起义军攻城之轲见被处决

乾隆三十九年十二月二十日 杨景素奏折 （朱批）

山东巡抚臣杨景素跪奏，为审拟具奏事。

据寿张县知县黄铃拿获逆匪案内轲见一犯，禀解到省，臣率同司道等严加审讯。据轲见供，“小的原籍湖北武昌府，爷爷轲百吉，罪流在寿张县，小的是在寿张生长的。九月初三日，被贼伙刘振海、刘振江迫胁赶车，同到阳谷、堂邑、柳林等处，刘振海给了一根白蜡杆子，一块蓝布包头，叫小的跟在后边，都打过仗。初九日，贼人在河里搭桥，小的也抗（扛）过杉篙（篙）。第二日在临清城外，刘振江叫小的把棉袄打湿了，抗（扛）着秫秸去烧南门；十一日，又叫小的推着火药车子，去烧西门，都被城上官兵放枪打走的。二十三日，官兵到了，小的从塔湾地方逃走，到恩县，回到阳谷、寿张交界地方拿住的。刘振海四十多年纪，黑团脸，中等汉仗，两绺胡子。刘振江三十一二年纪，脸长、黑色，满脸麻子，无须。他兄弟两个是寿张白家岭人。后来官兵杀贼，小的眼见刘振海被鸟枪打死，刘振江不知下落”等语。臣伏查轲见一犯，从贼日久，屡次打仗、搭桥、烧城，实属罪无可逭，应请旨即行斩决。至刘振海虽据供称已死，但究难凭信，应与伊弟刘振江，开明年貌籍贯，飞飭各属，迅速查拿务获。所有审拟逆犯轲见缘由，理合恭折奏闻，伏乞皇上睿鉴。谨奏。

朱批：知道了。

起义军林海逃至河南被获

乾隆三十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徐绩奏折 （朱批）

河南巡抚臣徐绩跪奏，为拿获要犯事。

窃照奉旨严拿东省逃匪归太等，飭属设法勒缉，解京审办。今臣自陈州赴归德阅兵，十二月二十一日，途次接据商邱县知县汪槐禀称，本月十八日，因查保甲，于毛堌堆地方，在寄籍之东平州人刘法勤家，查出阳谷县人刘东洋，牌册无名，据称暂时避难来此，言语支吾，恐系逆犯，交役押带回城确讯。二十日，适有原任山东临清州王溥差人来境缉匪，当将现获刘东洋给认，即系奉旨严拿案内之林海，已将从贼情由供吐不讳等情。臣随飞骑至郡，督同归德守杜宪、商邱令汪槐审问，据供，住居阳谷林家坝，与林哲堂兄弟，本年八月十八九日，王伦令林哲约其入伙，攻劫城池。九月初一日，又将家小装坐车辆，同侄林宗武到寿张，又到阳谷、堂邑、临清，后见贼被兵杀败，撇却家眷逃出，改名刘东洋，在外各处求乞，因刘法勤平日熟识，故此相投。十二月十六日才到，十八日就被拿获等语。臣查事由册开，据唐洪礼供，系林海之徒弟。诘讯该犯，狡滑不承。正在具奏间，准山东抚臣杨景素咨拿逆犯刘焕、林海，并称访闻刘焕与河南清化镇及清风（丰）、南乐往来裴城寺，有人见其南去等情。查清风（丰）、南乐系直隶地方，裴城寺未知坐落何处，现在飞飭怀庆府，于清化镇一带严密侦缉，并行各属，一体查拿刘焕务获，不致漏网。所有缉获奉旨严拿要犯林海一名，除委员于十二月二十四日由归德起身解京审办外，相应缮折，由驿四百里驰奏，伏祈皇上圣鉴。谨奏。

朱批：好。知道了。归太更要犯，何尚未获？

清政府宽免徐绩失察之罪

乾隆四十年正月十七日 徐绩奏折 （朱批）

奴才徐绩跪奏，为钦奉上谕事。

乾隆四十年正月十四日，承准大学士舒赫德、于敏中寄字，乾隆四十年正月初九日奉上谕，前据徐绩奏，将盘获逆匪王伦总麻服侄王有介、小功服弟王炳二犯，押解到京，经朕交军机大臣会同刑部审讯。今据王有介供称，上年八月二十五日，王伦即有封为总兵之说，及至二十八日，果见王伦起事，因赴张秋镇告知王炳同逃，九月初七八过渡黄河，尚有改名登簿为据等语。听（所）供情节，似尚不妄，应俟该抚查明，复奏到日，再行核办。至逆匪于未经起事之前，即有封官妄议，逆迹久已显然。该知县既经闻知，若能及早掩捕，尚可先发制人，何至蔓延为患。是该县之庸迂贻误，罪无可辞。因其已被贼戕，予以优恤，使其人尚在，必当重加惩治。是该县转因以身殉贼而得益也。至该抚徐绩，身任封疆，于地方叛逆重案，蓄谋日久，竟尔漫无觉察，酿成事端，其获戾本不为小。今已加恩复用，已往之事，姑置不论，徐绩当倍知感奋改悔，以盖前愆。若仍不知自励，于地方要务复有疏略遗误之处，必加倍重治其罪，不能再为宽宥也。将此传谕知之。钦此。遵旨寄信前来。……

朱批：览。

起义军肖利被获审明解京

乾隆四十年正月十七日 杨景素奏折 （朱批）

山东巡抚臣杨景素跪奏，为续获匪犯，遵旨解京事。

窃照乾隆三十九年十一月十一日奉上谕，归太等四十一犯，均关紧要，着传谕杨景素，严飭各属，上紧设法实力踪缉，务期拿获，解京严办。钦此。臣遵即严飭通省，并派委员弁，分路缉拿。先将已获之徐河、刘国安等犯，审明解京在案。兹据派往缉匪之原任临清州王溥，拿获肖利一犯，押解到省，臣率同司道等严讯。据肖利供，“小的是临清州瓜查（场）庄人，平日常替人使船拉纤。小的庄东有个马家庄，八月十九日，小的到那里去见马义珩，合他佃户刘甫贵，在家里磕头，说是做会。马义珩邀小的入他的会，叫送几百钱给小的上名字。小的因没有钱，不曾依他。九月初八日，马义珩同了许多人来小的庄上，叫小的跟到了土城里，在二闸口住下。初九日，给了一把牌杈（排杈），一块青布包头，叫小的同他们六七百人去攻南门，刘甫贵领头，也有拍杉槁（篙）的，也有扛秫秸的，城上官兵放枪，到晚没有攻得开。同去的李法玉被枪打伤了腿，抬到庙里去调养，小的是看见的。初十日，贼人叫小的出去寻草，小的走到自己庄上，同庄的人见小的拿着牌杈（排杈），要拿，小的就乘空逃走，到馆陶县地方讨吃了几日，以后总在漕船帮里拉纤被拿的。马义珩约有十七八岁，黑团脸，微麻”等语。臣伏查肖利一犯，在奉旨查拿四十一名之内，随同刘甫贵等持械攻城，业已供认不讳，应遵旨解京严办。至该犯供出之马义珩，现在飭属严拿，获日另结。所有续获匪犯解京缘由，理合恭折奏闻，伏祈皇上睿鉴。谨奏。

朱批：览。

起义军王六被获审明解京

乾隆四十五年正月十七日 杨景素奏折（朱批）

山东巡抚臣杨景素跪奏，为续获匪犯，遵旨一并解京事。

窃照乾隆三十九年十一月十一日奉上谕，归太即国太等四十一犯，均关紧要，着传谕杨景素，严飭各属，上紧设法实力踪缉，务期拿获，解京严办。钦此。兹据汶上县知县徐湘缉获王六一犯，押解到省。查王六系河南获犯刘甫贵供出，与徐河等同守闸口之犯，先经奉旨飭属查缉。但该犯姓字颇有相同之人，必须研讯确实，方可送京办理。臣当即督同司道等，提犯严讯。据王六供，“小的是汶上县陈家庄人。八月二十八日，有寿张县上林庄住的李赞一、小的同庄的张心智，同上井家庄去，小的在路上拾粪，张心智叫小的同走。日西时候到了李玉衡家，看见林家坝的林哲，合（和）井家庄的李仲，同着七八十人先到寿张南门外。那时约有二更，李仲、李赞一扒进城去，开了城门，小的们七八十人都给一块白布包起头来，就到衙门里去，他们为首的都赶进二堂，怎么样把官杀了，没有看见。小的在大堂旁边，见一大些人，打开库门，进去乱抢。小的也同他们打开一个柜子，抢了两个封袋，打开看时有小锭四个，后来换钱使用，称重三两九钱。二十九日天明，李玉衡派小的在南门把守。初三日，他们要上阳谷，李仲派小的护送家眷，一路直到临清，总是看守车辆，初九日才进了土城。初十日，有个姓杨的头目，派小的同守闸口，总没有攻城打仗杀人的事。二十三日，大兵到了，小的乘着下雾的时候逃走的。小的守闸口是实，却不认得刘甫贵”等语。臣复查王六一犯，虽据供未经认识刘甫贵，然其把守闸口之事，业已供吐确凿。且该犯随从贼众劫城抢库，尤属法无可贷。该犯在奉旨查拿要犯四十一名之内，应即钦遵谕旨，解京严办。现与另折奏闻之肖利一犯，一并委员起解。再查该犯所供李赞一、林哲，前据获犯供称已死，因讯无确证，现与李仲一体严拿。张心智未经别犯供出，杨姓头目或即系刘甫贵所供之杨进忠，现在讯明该犯等籍贯、

年貌，严饬各属查拿，获日另办。所有续获王六一并解京缘由，理合恭折具奏，伏祈皇上睿鉴。谨奏。

朱批：览。

起义军刘存义等被获分别处决、发边

乾隆四十年正月二十七日 杨景素奏折（朱批）

山东巡抚臣杨景素跪奏，为审拟具奏事。

窃臣节据河臣姚立德咨称，河标千总周龙章等，拿获逆案内丁宽、郭三并刘存义、刘存成、刘学文五犯，讯供咨解到臣。随率同司道等，逐一严讯，据丁宽供，“小的是阳谷人，系丁若金的胞侄。九月间，叔子叫小的送过家眷，并使车喂牲口，并没有打仗的事，二十四日官兵到时逃出来的”；郭三供，“小的是寿张人，平日在丁宽住的朱家庄上种地。九月间，丁若金叫他侄子套车送家眷，拿刀押着小同去，一路替他看车喂马，后来在临清有个汶上人张八，给小的一把刀，叫去守街口，小的害怕，乘空把刀丢弃逃出来的”；刘存义供，“小的是寿张人，曾跟王伦学过医道。上年六月里入他的教，八月二十七日，小的到了井家庄，与赵玉佩、李赞一、李仲等会齐，二十八日晚进了寿张城，到县里沈知县不肯顺从，大声叫骂，有个吴清林戳倒了他，众人乱使刀砍，小的不曾动手，后在衙门东边曾砍死了一个人。初四日，在堂邑西门内又杀了一个穿青鞋的。后来在临清，又同他们攻过城。二十三日逃出来，遇见刘学文，小的寻到哥子刘存成处，向他要了两千钱逃走的”；刘学文供，“小的是刘存义的族侄，上年八月内，有族叔刘存孝叫小的入教。九月初一日，刘存孝接家眷到寿张，叫小的同去，给了一把削谷刀，看守南门。阳谷、寿张一路，小的替他们护送车辆，并没打仗。初五日到柳林，黑

夜里把一个人砍过一刀，众人都使刀乱砍死了。初七日到临清，梵伟领小的去攻过城，又守过北水门河口。二十三日夜里，小的乘着大雾逃出来，路上遇见过刘存义，小的就逃到嘉祥被拿的”；刘存成供，“刘存义是小的兄弟，平日无赖，不听管束，他分居日久，小的并未同他入教。八月尽边，听得王伦起手，小的害怕，同妻子逃到油坊躲避。后来兄弟刘存义逃回，向小的要钱，没奈何给了他二千钱，他就逃走是实”各等供。臣伏查刘存义、刘学文二犯，从贼入教，杀人攻城，法无可遁，应请旨即行斩决。丁宽系王伦义子、丁若金胞侄，虽讯无打仗杀人情事，按律亦应缘坐。刘存成当刘存义逃回时，不即擒拿首告，反行供给钱文，令其逃走，实属知情故纵。但查逆案内各犯所供，丁若金不甚著名，其侄丁宽，较之王经隆等之家属似属有间，刘存成亦尚无同谋从贼情事；丁宽、刘存成二犯，应请遵照奉旨办理张百禄案内张成章、张成良等之例，均发往伊犁，给种地兵丁为奴。郭三一犯，被胁随行，为贼供役，应请发极边烟瘴充军。所有臣审拟各犯缘由，理合恭折奉闻，伏乞皇上睿鉴、训示。再，查各犯供出之梵伟、吴清林、张八三犯，俱经解京分别凌迟斩决；赵玉佩一犯，亦已正法；丁若金、李赞一、刘存孝三犯，亦经奏明，据别犯供称均已受伤身死；李仲一犯，现在严缉未获。合并陈明。谨奏。

朱批：依议。

起义军刘焕之妻被获缘坐

乾隆四十年正月三十日 杨景素奏折 （朱批）

山东巡抚臣杨景素跪奏，为访获逆党家属等犯，分别审拟奏闻事。

窃臣前据寿张县访获刘焕之妻王氏及伊改嫁之夫侯进康解省，当将刘王氏先行讯问录供，附折陈奏，并飞咨晋省，严究刘焕下落。在案。兹臣率同司道等，复加严讯。据刘王氏供，“小的是寿张县南关人，自十九岁嫁了刘焕，今年三十一岁了。公公刘凯，两个小叔刘四、刘五，不知他的名字，并无子女，刘小马是抱养的。刘焕是县里壮头，小的曾害心疼病，求党家店的王伦医治，后来病好了，买礼谢他，男人刘焕也入了他的教，学运气不吃饭，时常在王维全家里说话，冀盘佑、王世爵们也常来往的。八月二十六日，刘焕出门去了，不曾回来。二十八日夜里，贼人进了城，天将明的时节，刘焕慌忙回来，叫关上门，拉着小的的手说道，不好了，杀了县官，劫了库，这事做得大了，官兵必来剿杀，就与公公刘凯商量逃走。小的忙问要逃到哪里去，刘焕说只好到山西去躲几时，也顾不得你了。到了天明，他父子两个就走了。小叔刘四、刘五接了小的进城，同了两个婶子并抱养之子小马，都到临清同在一处居住，并没有见过王伦。后来大兵来了，各自逃命。小的同了一大些女人逃出土城，路上遇见了白二小，他说平日与刘焕相好，就哄小的到家，奸占了五十多日，又把小的托潘绪业，卖于侯进康的。十二月二十六日，白二小在潘绪业家要找财礼钱，小的与他吵嚷，说出是刘焕的女人，侯进康也在旁听见的。刘焕父子逃走是真，山西有个张文义，在霍州南关开杂货铺，刘焕曾到山西批缉过两次，与张文义结拜兄弟，时常提及，想是到霍州去了”等语。据侯进康供，“小的是阳谷县岳家海人。去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小的干哥子潘绪业家里有个女人，说是白二小的妹子，现要嫁人，讲定财礼钱七千，劝小的娶他为妻，当下交钱三千。二十六日，小的到潘绪业家去领人，白二小又来要找这四千钱，女人说他没良心，说出原是刘焕的女人来，现有他兄弟王六在谢家堤住，丈夫刘焕逃走，要转嫁人。小的一时糊涂，不知

刘焕备细，就娶了过门，后来才晓得查拿得紧，心里害怕，去找他兄弟王六没有见面，告诉了王六的母亲。正月十二日，王六就带同县役拿获到案的”等语。查刘焕身充县役，开城抬官，罪大恶极。伊妻刘王氏一犯，应照律缘坐，给发功臣之家为奴。臣现在委员，与前经奏明应行解京各犯，一同起解。侯进康明知王氏系刘焕之妻，竟敢知情故娶，若仅照知情藏匿罪人减罪人一等律问拟杖徒，不足蔽辜，应请酌加一等，杖一百流三千里。白二小知情隐匿王氏，奸占日久，又复转卖得赃，情罪较重，应飞飭阳谷县查拿务获，从重治罪，同潘绪业均飭严拿。获日另办。所有访获刘王氏、侯进康分别审拟缘由，相应恭折奏闻，伏乞皇上睿鉴。再，查刘焕之父刘凯，现又飞咨晋省，一并缉拿。刘四即刘德，已在临清正法；其妻韩氏、子忙牛，及刘焕之继子小马，俱已解京。惟刘五严缉未获，合并陈明。谨奏。

朱批：知道了。

李振入教并随同打仗被获审明解京

乾隆四十年二月十七日 杨景素奏折 （朱批）

山东巡抚臣杨景素跪奏，为拿获匪犯遵旨解京事。

……臣查李振一名，在奉旨查拿四十一犯之内，系张居仁即张善长供出引伊入教之犯，随督同司道，亲加严讯。据李禹供，“小的今年四十五岁，临清大水坑人。上年七月内，张居仁叫小的运气念咒，入他的教，小的就拜他为师的。八月二十八日，张居仁寄信来，叫小的在张四孤庄取齐，小的不曾去。九月初七日，吴云骑著马来小的庄上，叫入道的人都到杏园去接王伦，小的带领家口，到了杏园。张居仁合李明先在那里，领去替王伦叩了头，张居仁替小的上

名字，改了李振。初十日进了临清土城，与张居仁住在一处，给小的一把削谷刀，一块蓝布包了头。十二日，张居仁、李明等，领著三四百人，小的也在内，到塔湾打了一仗。十三日，又在桑树园打过一仗。又在二闸口把守了几天。二十三日，又在土城鼓楼西边挡过官兵一次。二十四日，乘著大雾逃走的，家口并无下落”等语。臣复查廷寄名单，有李振而无李禹，且张居仁原供，系大小坑人李振引伊入教，则李振乃张居仁之师，今该犯自认系张居仁徒弟，亦略有不符。复将李禹反复诘讯，据又供：“小的原叫李禹，到贼营里改了名字，后来上卯点名都唤李振，所以张居仁供作李振的。张居仁就是张善长，人都叫他张老善，实是他叫小的运气念咒，他说小的引他入教，想是错供的。”并讯据该犯之地邻人等同供：大水坑只有这一个姓李的，上年九月被贼裹去，后来逃回的，并没有别的李振是实等语。……

朱批：览。

曾入教之李之贵被获解京

乾隆四十年二月二十四日 杨景素奏折 （朱批）

山东巡抚臣杨景素跪奏，为拿获匪犯严讯解京事。

窃据济宁州知州蓝应桂禀报，河标把总孙吉仁，在江南丰县拿获逸匪一名李之贵，录供解省。臣查李之贵在奉旨查拿四十一犯之内，系王经隆、李旺供出，同季国贞等抢船搭桥之要犯，前经检查临清正法人犯册内，有李之贵一名，注明“伤重无供，即行正法”字样。臣以该犯正法时既未及讯供，其是否即系王经隆等供出之人尚无确据，是以臣节次仍飭属严缉。今复据获到李之贵一犯，臣率同司道亲加严讯，据李之贵供，“小的年五十二岁，寿张赵家孤堆人。

小的幼时跟著外祖赵良俊学过七星红拳，胞侄李赞一是王伦的徒弟，兄弟李富就是李赞一的父亲，都是入教的。上年四月内，李赞一对小的说，我已替你在王伦那里上了名字了，教小的运气的法子，小的学不来，也就歇了。小的弟、侄、儿子都在上林庄住著，相隔有六七里路。八月二十八日，李赞一们上寿张去，连小的儿子李克资也叫了去。到了初二日，有小的表侄赵传、赵焕来庄上搬家眷，对小的说，你是上名字的人，该同去的，小的就跟他们进了寿张城，住了一天。初三日起身往阳谷去，赵传叫小的押家眷车子，从东关过去，并不曾进城，走了两日，到了沙镇洼里，他们把车子扎了个营盘，小的想起母亲，就乘空逃回。初七日到家的，初八日同母亲到了邵家楼，住了几天，庄上人知道李赞一从贼的事，就不肯容留。十二日，又同母亲逃到丰县姐姐家去。母亲十月内死了。小的实没曾到过临清，并没有抢船的事。小的也不认得王经隆、李旺这一班人，李富、李赞一不知下落，儿子李克资后来听得人说死在阵上了”等语。臣伏思李之贵一犯，科其重罪，惟在抢船搭桥一节，今坚不承认，恐有避重就轻情弊，严加刑讯，矢口不移。查该犯虽未供认抢船之事，但弟、兄、子、侄俱经从贼，胞侄李赞一又系王伦义子，充贼头目，本系律应缘坐之人。况该犯亦经上名入教，押送车辆，更属罪无可逭。臣不敢因正法册内已有其人，即将现获之李之贵稍为轻纵，应请仍遵旨解京严办。臣现即委员，将该犯与上次奏明解京之李振，一并起解。所有拿获匪犯讯解缘由，理合恭折奏闻，伏祈皇上睿鉴。再查李赞一已中枪身死，李富、赵焕已经正法。至李克资临阵被杀，系伊父一面之词，现同赵传仍行严缉，合并陈明。谨奏。

朱批：览。

起义军刘三等被获讯明解京

乾隆四十年三月二十三日 杨景素奏折 （朱批）

山东巡抚臣杨景素跪奏，为拿获匪案逸犯审明具奏事。

据差委缉匪之东昌府同知龚孙枝拿获逸匪刘三，又据临清州知州李涛拿获姜二小，先后押解到省。臣查刘三、姜二小，均在奉旨查拿要犯四十一名之内。刘三系直隶获犯马德供，系王伦伙党，教人入道；姜二小系河南获犯刘甫贵供称，系与李法玉、肖利、赵士秀、欧七等同村顺贼，俱临清瓜查（场）庄人。今所获二犯是否实系其人，必须详细确审，以便分别办理。臣随督同司道，提犯亲讯。据刘三供，“小的年三十六岁，堂邑县宗家塘人，与王老六即王圣如住的张四孤庄相近。上年八月初头，就入了他的教，学会咒语。二十八日，有个同族兄弟刘梅，叫小的到张四孤庄去会齐。小的到了王圣如家，见有二三十多人，商量起手。到将晚的时候，他们杀人放火，小的拿了一根杆子，跟着去的，并没杀人。二十九日，小的又同他们到了王伦家，接王伦进城。九月初三日，同到阳谷，又从阳谷到了堂邑、临清，就在大寺口街上铺子里住着。二十三日，在北水门合官兵打仗，小的也跟去的，听得枪炮利害，没敢向前。二十四日下雾，就乘空逃走的。刘梅已死在临清了，那范和尚、孟灿小的都认识，却不认得马德，也并不是小的引他入教的。”据姜二小供，“小的年二十三岁，临清州瓜查（场）庄人，平日剃头生理。上年九月初八日，有马家庄的刘进忠合本庄的肖利，叫小的跟著他，不跟就要杀，小的无奈，进了土城，刘进忠派小的去守闸口，共有三十多人，内中有同庄的肖利、赵士秀、欧七三个人，是小的认识的。小的并没有打仗、杀人。二十四日，官兵到了，小的就乘着大雾逃走的”各等语。臣伏查刘三一犯，虽坚供并未认识马德，但系随同

王圣如在张四孤庄起手之犯，入教从逆，罪无可宽，应遵旨解京严办。至姜二小一犯，住址已属相符，且与肖利、欧七等俱经认识，其为刘甫贵供出之犯无疑。但该犯讯止听贼指使，随同守闸，并未攻城打仗，似可无庸解京，应请发往极边烟瘴地方充军，即在本省给咨起解。所有审讯刘三、姜二小二犯，分别解京、发遣缘由，理合恭折奏闻，伏祈皇上睿鉴、训示。再，查正法人犯册内有刘湄一名，籍隶堂邑，与刘三所供刘梅字样不符，应与姜二小供出之刘进忠，一并仍行严缉，获日另结，合并陈明。谨奏。

朱批：知道了。

清官员分赔镇压起义所用军需

乾隆四十年三月三十日 国泰奏折（朱批）

山东布政使奴才国泰跪奏，为恭谢天恩事。

窃照逆匪王伦滋事案内，所有用过军需银七万两零，经抚臣核奏，请于前抚臣徐绩名下追赔在案。奴才自以职任藩司，不敢卸责，前经奏请分赔银三万两，以赎罪愆。奉朱批：军机大臣议奏。钦此。嗣准军机大臣会议，以此项应赔银七万两零，若令徐绩独赔，未免为数太多，转致完缴无期。若如国泰奏请分赔银三万两，而臬司独令置身局外，亦未为平允（允）。应均分两股，令徐绩分赔一股，银三万五千两零；其余一股，藩司国泰系总理钱粮事务，应分赔十成之六，银二万一千两零。按察司孙廷槐有稽查奸匪之责，亦应分赔十成之四，银一万四千两零。各令其按数照例赔缴，以清款项。奉旨：依议。钦此。于三月二十五日，经抚臣行知奴才等，按数照例完缴。奴才钦遵之下，感悚无地。奴才伏思，剿除内地奸匪，原非军需可比，前此识见纰缪，奏请盐菜口粮及自任独赔之处，叠蒙皇

上从宽量免，已属格外殊恩。今此项军需浮费，更由抚、藩等经理无绪所致，奴才奏请分赔银三万两，万不足稍赎前愆，乃又蒙圣慈酌减，只于一股之中分任十成之六，凡此鸿恩公溥，曲体不遗，奴才自问何人，仰邀慈鉴至于如此，一念衔结，惟有涕零。奴才益当殚竭血诚，倍加感奋，以期仰报皇上豢养之隆恩于万一。除将应赔银两照例按数赔缴，详请抚臣复核咨部外，所有奴才感激下忱，理合恭折奏谢，伏乞皇上睿鉴。谨奏。

朱批：览。

起义军韩裕功等被获审明解京

乾隆四十年四月十一日 杨景素奏折 （朱批）

山东巡抚臣杨景素跪奏，为拿获匪案逆犯，审讯解京事。

窃照未获各逆犯，前经臣密飭各属，于清查保甲时，留心侦缉，较易为力。随据委赴堂邑县协查保甲之试用知县李峻，于保甲内查获韩裕功、徐士姚二犯；又堂邑县知县汤桂，亦于清查保甲时查获刘三一犯，前经臣附折奏闻在案。今除刘三一犯现在审明，另折奏请解京外；其韩裕功、徐士姚二犯，查系随同季国贞抢船搭桥，俱在奉旨查拿四十一名要犯之内。兹臣率同司道，提犯严讯。据韩裕功供，“小的年二十三岁，堂邑县韩家庄人。上年八月二十八日，有族间哥子韩有义，同本县柳林庄人郭济美，在张四孤庄起手。初四日，韩有义从寿张、阳谷回来，叫小的跟了他上临清去。初六日，小的套了一辆车，叫母亲坐着，小的赶着走。初七日，到了临清。初八日，韩有义叫小的跟着他们去攻南门，没有攻开。十三日，韩有义、郭济美领了小的们四五十人，到塔湾去抢了二三十支（只）粮船，在北水门外搭了一座浮桥。小的见徐士姚、杨希叶也在那里搭

桥的，总头目叫季国贞，三十多岁，头上裹红绸，骑着马，督押小的抗（扛）过一天秫秸。十四日，桥搭成了，小的回到土城内，看车喂马。二十三日，官兵把贼人杀败，小的母亲死在临清了，小的害怕，黑暗里跑出，二十四日逃回家的。小的只攻城一次，并没打仗杀人是实”；徐士姚供，“小的年二十四岁，堂邑县梁家杨林人。上年九月初五日，有小的母舅韩有义，叫小的跟着往临清去。初六日，在韩有义家住了一夜。初七日，起身就到了临清，有头目郭济美、刘三尖，都是柳林庄人，他们领了几百人去攻南门，小的拿铁铲跟在后头，城门没有攻开。初八日，又跟去攻过一次。十三日，郭济美、韩有义、刘三尖领了小的们四五十人，在塔湾下河，抢了二三十支（只）粮船，在北水门外搭了一座桥，是十三、十四两天搭成的。十四日晚上，小的们有三四十个人，在那里看守了一夜。十五日以后，小的在大街上看牲口，没有出门。二十三日，贼人被官兵杀败，小的往南逃跑，二十六日到家的。那抢船搭桥的人，小的只认得韩裕功、郭济美、刘三尖合母舅韩有义，还有一个姓季的大头目，骑着马，指使搭桥的人。小的实在同去抢船、搭桥，还攻过两次城，并没有打仗杀人是实”各等供。臣伏查韩裕功、徐士姚二犯，业将随贼攻城、抢船、搭桥各情节，自认不讳，且见过季国贞，及同往搭桥之杨希叶等犯，其即为在京各犯供出之人已无疑义，应遵旨将该二犯解京严办。臣现在委员，同刘三一并起解。所有审讯该二犯解京缘由，理合恭折奏闻，伏祈皇上睿鉴。再查该犯等所供郭济美一犯，前经奏明，业已被枪身死；杨希叶一犯，尚未就获，现与供出之韩有义、刘三尖二犯，一并飭属严缉，合并声明。谨奏。

朱批：览。

起义军刘三被获讯明解京

山东巡抚臣杨景素跪奏，为拿获匪案逆犯，遵旨解京事。

窃照奉旨查拿要犯四十一名内，有刘三一犯，系直隶解京匪犯马德供称，是张四孤庄刘三的徒弟，刘三系王伦伙党，教人入道等语，节经臣饬属严拿。先曾访获堂邑县宗家塘之刘三，讯明入教从逆，系在张四孤庄起手之犯，罪无可宽，于三月二十三日奏闻解京，并声明该犯坚称并未认识马德，与原供尚有不符，奏明仍另行严缉在案。兹据堂邑县知县汤桂于清查保甲时，复查获刘三一犯，禀解到省，臣率同司道，亲提研讯。据刘三供，“小的年四十九岁，堂邑县张四孤庄人，寄居邓家庄，给董灿章家种地。上年七月十五日，有本县邓家庄人吴天禄教小的念咒运气，入了他的教。小的收了三个徒弟，一个是张四孤庄的张明，一个是隋家庄的温成，一个是邵家庄的王二。八月二十四日，吴天禄约小的，于二十八日同到王圣如家起手，小的应允了。二十八日，天有三更时候，到了王圣如家，他们已经动手放火杀人了。吴天禄给小的一把削谷刀，叫小的跟上寿张去，住了两天，又同上阳谷、堂邑。初五日，回到邓家庄，带了妻、子，初六日到柳林，初七日到临清。吴天禄领了小的，连日攻临清城，城上枪炮利害，小的记不清日子，有一次是用棉被浸湿了顶在头上去的，有一次是顶了一捆秫秸去的，有一次是随著秫秸车子去的。那车上装着秫秸，底下藏着几口袋火药，要想烧城门，将近城时，城上枪箭齐发，车子不能近前，小的就逃走了，后来被官兵把秫秸车子连火药都烧了。十二日在塔湾打了一仗，又帮同他们抢船搭桥，并扎过四个软梯。十七日，在土城内遇见一个卖菜的人，疑他是奸细，小的就把他杀了。二十三日，官兵到了，小的又跟到浮桥口打仗，河西岸有许多兵马，把浮桥烧了。小的们回到北水门

一个庙里，把墙上挖了一个窟窿，点著炮打去，打了三炮，总打不着人，那河西官兵用炮打来，把庙打坏了，还打死多少人。随后北边又有官兵追赶上来，小的害怕，傍晚时躲在麻子（籽）科里，乘夜往城东逃走，第二日早上大雾，小的从清平、茌平一带，跑了几天，复回到邓家庄，见老婆孩子也从临清回来，小的就带了一同逃走的。小的初到临清时，还收了一个徒弟名叫马德，是临清州人，后来吴天禄要了他去了，不知下落是实”等供。臣伏查此次拿获之刘三，入教传人，随同起义，屡次攻城打仗及搭桥杀人，情罪尤为重大，且已据供明，系马德之师，其为奉旨缉拿之要犯无疑。相应钦遵谕旨，将刘三解京严办。至该犯所供吴天禄、张明、温成、王二等四犯，查临清正法人犯册内，有吴天禄、张明二名，俱注明系堂邑县人；王二一犯，亦经正法，惟籍系临清，其地址稍有未符，现与隋家庄之温成，一并严缉，获日另结。所有审讯匪犯刘三解京缘由，理合恭折具奏，伏祈皇上睿鉴。谨奏。

朱批：知道了。

起义军刘见功被获审明解京

乾隆四十年七月十三日 萨载奏折 （朱批）

江苏巡抚臣萨载谨奏，为奏闻事。

窃照东省逆匪案内，要犯归太等在逃未获，节经臣与督臣以江南界连山东，严饬各属，上紧缉拿。前据丰县知县涂跃龙缉获逸犯王粹、于良贵二名，讯有从贼情节，当经委员解部审办，恭折奏蒙圣鉴。兹于六月初三日，复据涂跃龙禀称，该县因下乡编查保甲，盘获形迹可疑之山东人，初供姓周，来丰拾麦糊（饣）口。该县反复诘讯，据供实名刘见功，又名刘三，系堂邑县人，伊子刘悔，伊侄

婿王宗义即王景尼，为王圣如之侄，于三十九年四月叫刘梅入了王伦邪教，七月内王宗义又叫伊入教，学习咒语。八月二十七日，王宗义以王伦现欲举事，令其前往帮助。该犯先至张四姑庄，见子刘梅及同庄多人在彼，嗣至寿张，始见王伦，随从王伦至阳谷，与官兵打仗一次，又至堂邑、柳林等处。九月初九日至临清，居住旧城，连日随众攻打临清新城、西门二次，被官兵枪伤数人，刘梅受伤身死。二十三日，大兵烧断浮桥，旧城火起，随潜逃改名乞食。今年五月二十七日，逃至丰县东乡拾麦，即被拿获等情，通报到臣。臣查核在逃逆党名单原有刘三一名，业经东省弋获，今该犯又名刘三，是一是二，东省缉获讯供有案，随一面飞咨东省详查，一面飭令徐州府亲提确讯，押解来苏审办，去后。兹准山东抚臣杨景素查复，已获匪犯刘铭即刘三，原供父名见中，族弟刘梅，先入王圣如教，刘梅父名见功，王圣如媳妇是刘梅姐姐。上年八月二十六日，该犯跟随刘梅赴张四姑庄打仗，又同迎接王伦，攻打阳谷、堂邑、临清等处，刘梅已死在临清等语。查正法人犯册内，原有刘湄一名，供系堂邑县人，攻打临清西门，前因梅与湄字未符，仍行严缉。今据刘见功所供，与册内供词符合，或刘湄即系刘梅误写，亦未可定。又刘铭以刘见功之女为王圣如之媳，今刘见功供以王圣如之侄系伊侄婿，均有未符。至刘见功供出认识各犯内，孟有一名，业在临清正法，其余未经弋获，现在严拿另咨等因。并据徐州府知府牛翊祖解犯到苏，经臣率同苏州布政使增福、按察使龙承祖及徐州府等，亲提刘见功详细研讯。据供，“小的堂邑县宗家塘人，长兄刘见全已故，次兄刘见及，小的名见功，行三。妻张氏，长子刘梅，媳张氏，幼子八儿，幼女二姐。并族间弟兄刘见中、刘见孝二人，是同胞兄弟。刘见孝生子刘瑞，刘见中生子刘铠、刘铭、刘铜，他小弟兄四人排行，刘铭是第三，所以也叫刘三。那王圣如侄子王宗义，系刘见及

女婿，是小的亲侄婿，常到小的家来往。小的儿子刘梅，是上年四月内入教的，七月里，王宗义也叫哥子刘见及同小的入教，学念咒语，消灾避难。到八月二十七日晚上，王宗义来说，王伦要举事，叫小的去帮助。小的跟他到张四姑庄王圣如家，那时儿子刘梅，同庄上的宗起祥、王永助、王金石、孟有、孟礼德、刘铜六个人都在那里，大家都称王圣如为元帅，刘梅是王伦封为先行官，给有一杆小旗，他们叫小的是三太爷，并没封过小的，只给了小的一把割庄稼的刀，都用青布或蓝布扎头，就是那夜，从张四姑庄杀起，九月初一日到了寿张。王伦骑马出北门，王圣如叫小的们磕头，派小的把守城门，第二日王伦带着小的们上阳谷，遇着官兵打了一仗。初五日到柳林，小的回家接了妻子、媳妇，初九日到了临清旧城住下。初十日，又去攻打，被官兵打坏多人，儿子刘梅也被枪伤，小的把儿子救回，就因伤重死了。后闻大兵将到，王圣如叫小的们把守水关，守到二十三日，大兵已把浮桥烧断，旧城内遍处火起，小的看见害怕，就独自逃走，随处改名，讨乞度日，并没一定住址，到今年五月二十七日，到了丰县东乡河滩拾麦，就被盘获。那刘见及、王宗义们这千人，并小的妻、女、子媳，现在俱不知生死下落。至王圣如并没儿子，只有侄子王宗义，是小的侄婿，并不是女婿。小的儿子名字叫刘梅，是那一个字小的不识字，辨不清楚。刘见中、刘见孝同侄刘瑞、刘铠，他们并没入教，不敢混供。小的在临清也没有见过他们”等语。臣以该犯从贼二十余日，其丧良济恶，所供必有不尽，且与归太等自必熟识，现在逃往何处，亦必知其下落。复严加究诘，加以刑吓，坚供，实只听从王圣如等指使，打仗攻城，王伦只见过一次，并无别有助逆情事，归太等现逃何处，若果知有踪迹，何肯替他隐瞒受罪等语。并令该犯默诵咒语，与县府所禀无异。至诘其咒内所称“师父”及“圣宗老爷”系属何人。据供，咒语系

王宗义教令习念，实不知所指何人。反复严鞫，矢供不移。臣查刘三一犯，系钦奉谕旨飭缉逆案内之要犯，前此东省已获之刘铭系刘三，今现获之刘见功亦系刘三，据供刘铭系伊族侄，而东省前讯刘铭，亦称见功系其族叔，则刘见功即刘三，实系逆党要犯，供证确凿。核其父子从逆助恶，与官兵抗拒，攻城守关，且伊子曾受贼伪职，兄侄亦俱入教从贼，实为罪大恶极，自应钦遵谕旨，解京严办。正在委解间，复据丰县知县涂跃龙稟，据差役盘获外来妇人并子、女二口，据供即系逆匪刘见功之妻张氏，并幼子八儿、女二姐，因闻伊夫在丰县，特来访寻被获，现在押解赴苏等情。又准山东抚臣咨会，经堂邑县拿获刘见功之侄刘瑞、刘见功之媳张氏，解省审讯。据刘瑞供，系被刘悔裹去，到过临清，并未入教，亦未打仗攻城。据刘张氏供，曾随伊夫刘悔同住临清，后刘悔已死，即同伊姑张氏等仍逃回堂邑。业将刘悔之妻张氏同刘瑞暂行羁禁，俟江省审明刘见功移咨酌办。其刘见及等俱无下落，现飭查拿等因。臣查刘见功之妻、媳、子、女，先据该犯供称不知生死，今既从临清脱逃，现俱被获，系律应缘坐之犯，自应一并解部办理。除催提该犯之妻张氏同子女到苏，讯明确供，另行委员续解，一面移咨山东抚臣，将刘见功之媳张氏及讯未入教助逆之刘瑞，照例分别查办，并将刘见及、王宗义、刘铜、宗起祥、王永助、王金石、孟礼德等，作速缉拿，毋致纵漏。其逆匪刘见功一犯，现即选委文武员弁，将该犯严加肘锁，并知会沿途，派拨兵役，小心押解，交刑部查收审办外；臣谨会同大学士管两江总督臣高晋，合词恭折奏闻，并将该犯默诵咒语，另录清单，进呈御览。至未获归太等要犯，臣仍严飭各属，实力设法缉拿，务期弋获，不敢稍有懈怠。合并陈明，伏祈皇上圣鉴，敕部施行。谨奏。

朱批：该部知道。

王道达等为起义军役使被获充军

乾隆四十年九月二十九日 杨景素奏折 （朱批）

山东巡抚臣杨景素跪奏，为审拟具奏事。

窃臣因逆匪归太等脱逃未获，派委员弁，分路缉拿。兹据东昌府同知龚孙枝，因奉旨缉拿要犯四十一名内有王立松一名，系与季国贞等抢船搭桥之犯，今在江南铜山县地方访有王松哥，疑即系王立松，同伊弟王道行，一并查获解省。又据臣标千把鲍煥等，因上年十月奉到谕旨内，有直督臣周元理具奏梁起禄供出之贼目张明，今在梁家浅地方访有张明其人，亦即拿获解省。臣随率同在省司道，亲提研讯。据王松哥供，“小的名叫王道达，小名戍哥，并不叫松哥，也不叫王立松，这是人人知道的。小的是堂邑县林家庄人，年二十七岁。上年八月二十八日傍晚，有族叔王理是入教的人，他叫小的往张四孤庄去看打拳，不料走到庄头上，只见庄内火起，有许多人往南走，小的害怕要跑，他们说此时若跑就要杀了，小的只得跟他们同走。二十九日进了寿张城，住了两天。初三日，有同庄从贼的王环，叫小的赶车拉着他们家眷，从寿张到阳谷，初四日到堂邑，初五日到柳林，见小的堂弟王道行也被贼裹去。初六日到了杏园，初七日到临清，初九日进了土城，住在车园杨家空房里，合王道行同在一处，他们只派小的看守牲口，没有攻城打仗，也不认得季国贞，并没有抢船搭桥的事。二十三日，小的听得枪炮响，贼人败了，就乘着大雾逃走，到江南铜山县地方与人家佣工，因戍哥、松哥字音相同，把小的错认做王立松差拿来的。那王理、王环小的不知他们的下落。”据王道行供，“小的是堂邑县林家庄人，年二十四岁。上年九月初五日，有王环、王振江、胡三同不认识的十多个贼人，来

小的庄上，叫小的跟他们走，不从就要杀小的，无奈只得跟着走了。他们叫小的使车，拉着他们家眷，到了柳林，见堂兄王道达也在那里。初九日进了临清土城，住在车园杨家房子里，同王道达在一处。日逐喂牲口，并没有攻城打仗。二十三日，官兵把贼人杀败，小的就乘着大雾跑了，后到江南铜山县地方佣工，被差役拿来的。这王道达并不是王立松，那王环、王振江、胡三，小的也不知他们的下落。”据张明供，“小的是临清州焦庄人，年二十九岁，本名叫张义明，并不叫张明，现有粮册可查，地邻可问的。小的左手自幼残疾，平日也不认得梁起禄，他供的张明并不是小的。上年九月初六日，有许多贼人到小的庄里，把小的裹到柳林。初七日早，小的逃出来，合女人张氏，同到河洼庄藏躲。不想初九日又来了一伙贼人，把小的右脸上扎了一抢，将小的合女人都裹去了。十一日到了临清，贼人杨希叶给小的一块蓝绸包头，照管麸子、草料，又给小的一匹马、一把刀，叫小的常往头闸、二闸去驮运麦麸。小的把女人安顿在二闸口居住，过了十多天，官兵到了，小的顾不得女人，就乘空跑了。女人被官兵拿去，十一月里才讯明放回来的。小的止与贼人驮运麸料，并没打仗攻城杀人，那杨希叶不知他生死下落”等供。随飭行堂邑县、临清州，传讯地邻人等，佥称王道达即王戌哥，实非王立松，张义明实非张明等情。臣查王道达虽非伙同季国贞等抢船搭桥之王立松，张义明虽非梁起禄供出之贼目张明，亦均无打仗攻城情事，但王道达在张四孤庄从贼起手，又为贼供役日久，罪无可宽；张义明两次被贼胁从，骑马持刀，往来头闸、二闸驮运麸料，亦属从贼供役之人，不便轻纵。王道达、张义明均应照节次办理从贼供役之例，发极边烟瘴充军。张义明虽左手残疾，不准收赎。王道行讯止被逼使车、喂马，较王道达、张义明情节稍轻，应请枷号两个月，满日重责四十板，以蔽厥辜。逸匪王立松、张明、王理、王环、王振江、

胡三、杨希叶，饬属严缉务获另结。所有臣审拟缘由，相应恭折具奏，伏乞皇上睿鉴、训示。谨奏。

朱批：知道了。

清政府宽免原按察使闵鹗元失察

张既成传授王伦入教罪

乾隆四十年閏十月二十二日 闵鹗元奏折 （朱批）

江宁布政使臣闵鹗元跪奏，为恭谢天恩事。

窃臣接奉江苏抚臣萨载行知，接准部文内开，山东省失察张既成、袁公溥传授王伦邪教一案，臣于乾隆二十七八年任山东按察使，失于查察，照例降二级调用。钦奉恩旨，将臣从宽留任。……

朱批：览。

吉庆奉旨查验刨王伦祖坟情形

乾隆五十七年六月十四日 吉庆奏折 （录副）

山东巡抚臣觉罗吉庆跪奏，为遵旨起程，恭折复奏事。

六月十四日承准廷寄，内开六月初十日奉上谕，从前逆匪王伦滋事，其祖父坟墓，据徐绩奏，俱经兖州府知府刨掘，并将尸骨烧扬等语。但彼时正当剿贼匆猝之际，其坟墓曾否刨挖，亦无确据。地方官所禀情节，难以相信。令臣将逆匪王伦祖父坟墓，是否确在山东寿张县，从前地方官刨挖时，有无捏饰之处，详细访查；并将王伦是否山东土著，抑系外来寄寓，一并访查确实，迅速覆奏。同日，又接十一日奉上谕，著臣亲往兖州府寿张县，查明逆匪王伦祖父坟墓，亲自验勘刨挖之处，有何凭证，并所有逆匪田产入官册籍，

及现在该处耆老、书役、里长人等必有能知其大概者，无难详悉查询。如王伦系外来流寓，计伊到东年分不久，未必即有坟墓、田产；若伊祖父俱葬在寿张，并有产业可稽，自系该处土著。命臣亲往履勘，详悉访查，毋得稍事含混。臣伏思王伦是否寄寓，抑系山东土著，总以现在逆匪祖父坟墓、田产之有无为证。而坟墓、房屋，即经刨挖平毁，必有基址可验；田产入官，则有册籍可查；虽事隔十余年，耆老、书役尚存，诚如圣谕，无难询访，而得实情。臣遵旨即日轻骑起程，以勘验东河城工为名，迅即密赴寿张，不动声色，亲自悉心查访。如逆匪坟墓尚存，即当急为刨挖。即从前曾经平毁，应必查明确实基址，再行刨验；并或有漏网余党潜匿之处，更当密为搜捕，以快人心，而彰国宪。臣受恩深重，惟有认真查办，据实迅速覆奏，断不敢稍存回护。……

再次刨挖王伦祖坟情形

乾隆五十七年六月二十一日 吉庆奏折（录副）

山东巡抚臣觉罗吉庆跪奏，为遵旨勘明逆匪坟墓，实系先经刨毁，查讯证据，恭折覆奏事。

窃臣前奉谕旨，令即亲赴勘验逆匪王伦祖父已刨坟墓，是否确实。当将即日起程缘由，由驿具奏在案。兹臣即简骑径抵寿张，以查验城工为名，密加访问。当日王伦住居及祖坟所在之党家庄居民，咸能指目其处。臣即令引至该庄，庄内现有王伦族姓共五户，据居民指出，王伦住屋基址一处，验明实系拆毁，当即查得从前目击刨坟之阳谷县门役王贵、党家庄民党元锡、党黄等，密传到案。臣率同青州府知府公峨、候补知府归朝煦，亲到庄东王伦坟所，据党元锡等指明，王伦父祖二冢原创处所已种庄稼，地面低洼，其内并有

王姓公共祖茔二十一冢，内有四冢系逆匪高祖以上之本支。询据党元锡等金称，昔年府县亲来，先刨出王伦父棺，尚未朽烂，连棺起出烧扬。次刨王伦高曾祖三冢，棺木已朽，检出骨殖烧扬等语。并查出庄民王森、王正、王楹、王封、王有容、王毓鎬、王装腔等，讯系王伦远支族人。据供刨挖情形，亦与党姓相同。臣恐所供未尽确实，随又覆加刨王伦父冢至七尺以下，尚有灰迹可见；其祖冢挖至七尺以下，见有朽烂碎木，并男女骸胳膊项颈骨各一件、碎骨五十六块；其高曾祖二冢内，有掘碎坟砖灰迹；其高祖冢内，有男女骸胳膊腿骨各一件、碎骨八十八块；其曾祖冢内，有男女骸胳膊臂骨各一件、碎骨七十一块；验系从前刨挖未净零星遗剩之骸骨，仍即尽行烧毁扬灰讫。臣查党元锡等皆系临时查传询问之人，即能一一指明刨过原冢，覆加挖检，又有砖灰碎骨，其为逆匪祖坟实系刨毁，似属可信。又卷查入官逆产，王伦及其胞弟王榛、王朴、王枢四人名下，共地一顷五十八亩有零，估银九百二十两有零，据张腾甲等缴价承买。又王伦兄弟同居瓦土房十五间，拆毁估变价银二十八两有零，于乾隆四十六、四十九等年，解司报部，册档具存，亦属可据。至王森等与王伦果否疏远之处，遽难凭信。臣将王姓宗派究从何来，详加诘讯，令其逐细供出。据王森等同称，“我们自始祖传至王伦已有九辈，曾听见父祖们传说，原籍山西洪洞县，同党姓迁居到此，世代久远，实不知来自何年。始祖生有二子，一住路南，一住路北，近村人都知同庄有南北分派，王伦是北支，我们是南支，相隔已有九辈”；又据王有容供，“我与王伦同是北支，自三世祖分支，已经七辈，早已无服”各等语。质之党元锡等，供亦相同。臣查王伦既有祖坟房产及同宗族属，虽称远自山西迁居，而入籍已历九世之久，即为山东土著，似无疑义。至从前刨挖逆坟，未将骸骨查检净尽，全数毁扬，致有遗漏，实难辞草率之咎。所有查明承办之原

任兗州府知府福森布、前署寿张县原任莒州知州郑飞鸣，相应一并参奏，请旨交部严加议处，以为办理草率者戒。再查党家庄本系阳谷县管辖，与寿张县毗连交错，于五十五年前抚臣长麟清查孤悬村庄案内，始行归并寿张县管辖，原办逆匪籍贯称系寿张县之处，实属错误。所有从前错误各职名，容臣查明，另行咨部议处。至逆案余党，臣密飭各该地方官访缉，毋稍懈怠。所有遵旨查明及办理情形，臣谨缮折覆奏，伏乞皇上睿鉴训示。谨奏。

乾隆五十七年六月二十四日奉朱批：明此一事亦佳。钦此。

处理王伦同族情形

乾隆五十七年六月二十一日 吉庆奏折附片（录副）

再，臣伏思，逆匪王伦罪大恶极，神人共愤。今其高曾祖父坟墓虽经刨挖平除，而公共祖茔内尚有逆匪本支四冢，亦不应听其存留，应请将此四冢概行平毁，以昭恶逆炯戒。其同居住之王森等五家，从前因查非逆匪五服亲属，例不缘坐，均予开释，但究系逆匪同族之人，未便仍令安居滋事地方。且王森系寿张县学生员，王正系考职府经历，更不听其滥厕衣冠，应请将王森、王正先行革去衣顶，同王楹、王封、王有容、王毓镐、王装腔等，令兗州府督同该县查造清册同家产，一并迁徙三千里，入籍为民，俾逆恶宗党坟墓全行泯迹，庶足以快人心而惩奸慝。合并奏请训示。谨奏。

同日奉朱批：更不必问矣。钦此。

清实录

（清实录，即《大清历朝实录》，基本上是新继嗣之君给上一代皇帝撰修的，是根据清王朝的档案按编年体例编修的官书，以谕旨为主要内容，是一部完整的清代通史资料长编。1936年伪满国务院影印全部十二种实录，共122函1220册4433卷。1964年台北华文书局有影印本，中华书局也有影印本出版。本书均录自《大清高宗纯皇帝实录》。《高宗实录》共1500卷，由庆桂等撰，完成于嘉庆十二年。文中干支纪日后括号所注阴历和公历为编者所加。）

乾隆三十九年甲午九月

乙卯（九月初五日 1774、10、9）

谕军机大臣等：徐绩奏，据署临清州知州秦震钧等禀报，八月二十八日起更时，堂邑县张四孤庄有奸民王经隆等率领多人，手持凶械放火伤人，该署知州即同副将亲往查拿等情。又据寿张营守备王廷佐禀称，八月二十八日四更时，有贼人聚众，白布缠头，各带器械，爬入寿张县城内，围住文武衙门，抢劫仓库，占据城池。守备正在催漕，闻信星夜驰回，飞调各汛弁兵，并移知梁山、范县、东昌三营同力协拿等情。阅禀即率同布政使国泰、中军参将海明带兵由东昌一路进发，并飞咨兖州镇臣惟一带兵由东阿一路进发，督同擒拿各等语。此等奸民实为罪大恶极，然么麽乌合不过自速其死，计徐绩、惟一到彼会剿，自可迅即就擒。但各犯敢于围官署、劫仓库、

据城池，其情罪甚为重大，即当按叛逆办理，非寻常纠众抗官可比，一经擒获到案，即应迅速审明，将为首者立即凌迟，其同恶相济之逆党，亦即应斩决。必须多办数人，俾众共知儆戒，不得仅照常例区别首从，稍存姑息。但只可就在事人犯从重究办，不得有心轻纵，亦不得节外株连。徐绩等并宣将要犯一面正法，一面奏闻，不可监系滋事。又据奏，堂邑张四孤庄放火伤人一案，已据该州协等拿获犯人十九名，犯妇二口，均交堂邑县收禁等语，所办殊未妥协。此等奸民既经拿获，即应严解省城听候查审，堂邑正当匪犯滋事之时，岂宜复将其党与解回？万一别有抢夺情节，成何事体？此时徐绩现赴寿张剿擒逆犯，所有堂邑已获之案，自应即令国泰由彼驰往，严审明确。将应正法者，一面即行办理，一面奏闻。其余应行问罪者，俱选派妥干员弁，严行押解省城监禁，毋仍留于堂邑方妥。再寿张逆犯，均系爬城而入，其为附近奸匪可知，即各犯姓名居址，亦无难踪迹而得。若徐绩到寿张，立即攻开城门拿获各犯，固为最善，设或略有耽延，则应选派勇干兵役，将各犯家属先收捕解省严密监禁，俟全案办结时分别缘坐定罪，且使各犯闻知其家属已获，心中惊惧，自更易于就擒。至该抚同该镇带往之兵自不必少，应将寿张县城密行围住，恐该犯情急，有跳城缢脱等事，立即掩捕，勿使一名漏网。该抚务须妥速办理，仍即据实覆奏。将此由六百里加紧传谕知之。

丙辰（九月初六日 1774、10、10）

谕军机大臣等：寿张、堂邑俱系八月二十八夜举事，其中必有为首之人纠合约会，不可不彻底根究。其寿张知县沈齐义当贼匪往劫时，能否督率丁役拒击贼众？抑或愚懦无能，贼至即窘迫自尽？又或为贼伤戕，并其眷属亦为贼害？均当查明分别办理。至贼匪抢劫县城，必非无因而起。或该县平昔贪虐不堪，民情怨望，致酿事端；又或办理不善，激生变故。该抚若据实奏明，不过失察处分；设或

稍有回护弥缝之见，则是心存欺罔，一经败露，恐该抚不能当其罪愆。若果系白莲邪教滋事，即当先从倡教之处迅速查拿办理。至寿张当水路之冲，且为回空粮艘所必经，该抚须将此案迅速妥办，勿使南下漕艘稍有阻碍。再向来粮船经行，随处雇觅水手，徐绩应飭相近寿张之沿河文武官晓谕各帮船，于寿张一带不得添觅水手，致贼匪得以冒名远逸。现在嘉谟督押回空船只尚在直隶境内，恐于东省不及照应，即著徐绩遍谕押运员弁严行查察，勿稍容贼党匿迹远飏，如或视为具文，一经发觉，将该员弁重治其罪。并著嘉谟即从陆路遣赴寿张水次，亲自查察飭谕，毋任奸徒漏网。

戊午（九月初八日 1774、10、12）

谕军机大臣等：寿张、堂邑奸民滋扰不法，不可不迅速剿捕。但恐该省绿营兵庸懦无能，且与奸民等或瞻顾乡情，不肯出力；而徐绩于军旅素所未娴，恐不能深合机宜及早集事。昨降旨令舒赫德驰往南河督视漫工，今思舒赫德久谙军务，著即由天津一路前往山东。舒赫德过天津时即密告总兵永昌，豫选该镇绿营兵一二千听候调用。又沧州驻防满兵，亦可密告该城守尉，酌选数百备调。又青州驻防满兵，或可密檄该副都统，豫选数百备调。舒赫德行次德州时，探听寿张之事，如徐绩已经获犯结案，舒赫德即可径赴南河办理堤工；若徐绩尚未办完，舒赫德即先带德州驻防满兵数百星驰前往，出其不意，自可迅速扑灭。如兵力稍觉不敷，舒赫德即酌量情形，应调何处预备兵若干，即由驿急邮檄调。舒赫德于调兵诸事当有印信为凭，起程时可带钦差大臣关防前往备用。俟剿匪之事办毕，舒赫德即由彼前赴南河，董视漫口堵筑情形，克期督促合龙，以副軫念。

又谕：据徐绩、姚立德奏逆贼肆扰现在剿捕情形称，逆匪首犯王伦系寿张人，本属白莲邪教，煽惑愚民，擅敢劫掠寿张、堂邑、阳谷三县，杀害官员，劫掠库银。徐绩等现驻东昌总汇之地，分调官

兵四面截剿等语。此等邪教匪徒辄煽诱鸱张，实为可恶。但侵扰一处即弃城而逸，究属乌合之众，不难即日擒拿正法。第思东昌一带与河南、直隶俱属接壤，恐贼众见官兵剿捕窘迫，或致窜入豫、直二境潜匿，甚或转为滋扰，更属不成事体。著周元理、何焜各于毗连东省地方，一体严飭文武，妥密巡防，如遇此等贼匪遁窜到彼，即督同悉力邀截擒拿。昨曾谕何焜前赴江南潘家屯，与姚立德会勘引黄入湖，事毕即顺道赴老坝口协同堵御漫口。今东省寿张等处既有此案，其事更为紧要，且姚立德此时亦驻东昌防守会剿，其潘家屯工程原非甚急，即老坝口漫工亦据高晋等奏近日水势已缓，易于办理，是何焜可不必急急前赴南河，其应需料物仍遵前旨备齐，听南河调取时速即拨往，以济要工，统俟东省捕贼事竣，再往江南勘办。并谕徐绩，如贼匪剿平，全数就获，即行知照直隶、河南二省毋稍舛误。将此由六百里加紧传谕周元理、何焜并徐绩知之，仍各将如何巡防堵剿情形迅速复奏。

山东巡抚徐绩奏：臣于初四日行至铜城驿，知逆贼于初二日夜已弃寿张城攻扰阳谷，复于初三日骚扰东昌府。臣与初四日与河臣姚立德带兵驰赴东昌，即于东门外拿获奸细二名，讯供贼党随地潜伏，约定入城之人放火为号，城外贼匪即聚集攻城，为首系寿张人王伦，身穿黄马褂，实有谋为不轨形迹，贼伙千余人，随地胁从。即将该二犯先行正法。又据探报，贼匪于初四日傍晚攻破堂邑县而逸。臣与河臣商酌，贼匪窜伏无定，东追西逸，必须四面合攻断其去路，方可剿灭。现调德州、高唐两营官兵由西北截其去路，飭临清营拒住正北一路，并令兗镇带领河镇两标官兵截住东路，臣亲率泰安及本标官兵从南路直攻，四面调度策应，克期会剿。至逆匪所扰寿张、阳谷、堂邑三城，俱将库银搜劫，监犯释放，现又弃城而逸并不屯踞。官兵会合，自可指日剿平。

谕军机大臣等：逆贼敢于劫掠三县，杀害官员，不法已极，不可不迅速擒治以申国宪。现在匪犯侵扰一处即弃城而遁，其势尚易剿洗。但贼人无有定所，一闻官兵剿杀即四散奔窜，徐绩所奏分兵合攻断其去路，所办甚是。至首犯王伦及同恶相济之逆党、传播邪教之巨匪，其眷属亦必有住落村庄，著徐绩等一面选派明干将弁，带兵搜捕起教窝藏地方，将各眷口掩擒务获，按律重惩。再，逆匪滋事，甫经数日而伙党已有千余人，或即系贼人侵扰所过城邑，其中顽劣无知之徒为其胁迫，徐绩应广为宣谕，以逆贼敢借邪教名目煽惑乡愚，抢城劫库，杀害官民，实为法所不宥。其随行之人，如本系良民，心知畏法，即速解弃刀仗缠头，赴所在地方官首明，准照胁从援减，如或迷而不悟，一经就获玉石皆焚，各宜深明顺逆，毋自贻戚。如此明白晓示，自当解散，至东昌地当冲要，不可不加意防范，姚立德现既在彼驻守，自应以此事为重。前曾谕令姚立德即往江南，会同何焜查勘潘家屯引河，此时又不可拘泥前旨，应俟山东办完此案后，再约何焜前往南河。至徐绩奏请革任当兵效力，事后赴部，听候治罪，殊可不必。地方有此逆案，巡抚等原有应得处分，但应俟贼平后定其过之轻重。即总兵惟一亦系管辖大员，现在带兵追贼，若能始终不懈，并当予以录叙，徐绩等均当努力自勉也。

是日，驻蹕避暑山庄行宫，至乙丑皆如之。

己未（九月初九日 1774、10、13）

谕军机大臣等：贼众东西窜突，固无能为，但官兵所往，不过驱令奔逃，尚非扼要之道，必须邀截围住多歼贼众，方能使贼人胆落不敢他惊。满兵鸟枪弓箭较绿营倍为锐利，如果尽力剿击，无难将贼众扫荡无遗，惟在舒赫德妥酌为之。至寿张等县署，岂无衙役民壮，即贼众猝至，何能听其伤及印官？况寿张有分驻游击，兵数不少，何至将领亦为所害？恐其时或有兵役潜与贼为内应，不可不

查明尽法重惩。徐绩等所带绿营兵丁，与贼人皆有乡情亲谊，轻则意存观望，重则暗地勾连，肘腋之间尤不可不加谨严防。舒赫德所带虽系满洲兵，但与徐绩等同在一处，亦不可不留心防察。将此一并传谕知之。

庚申（九月初十日 1774、10、14）

谕：山东寿张县奸民有聚众滋扰之事，现经徐绩、姚立德会同兗州镇总兵惟一带兵分头捕剿，虽歼贼颇多，其首犯尚未就获。恐东省绿营兵不能得力，著福隆安即速回京挑派健锐、火器二营兵一千名，并派带兵侍卫章京令额驸拉旺多尔济、左都御史阿思哈带领迅速前往东省会剿，若贼首就擒不致蔓延，再行回京。昨经谕令大学士舒赫德前赴南河勘工，顺道体察东省贼匪情形。今既派调京兵往剿，即著舒赫德先赴山东，会同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及徐绩等筹办，务将贼匪迅速擒拿，扫清余孽，以靖地方。所有官兵应得分例，著每人赏银二十两，官员著赏给一年俸银。

直隶总督周元理奏：东省匪徒一经擒捕，自必回窜逃逸。臣飞飭大名、天津二道及府、州、县、协、营严密稽查，并委臣标后营游击武灵阿、易州营游击朱彭年、正定镇左营游击富勒浑，赴接境地方，往来巡逻堵御，又专派清河道单功擢、大名协副将陈镇国前往，协同地方文武上紧截拿，毋使凶徒乘间漏网。

得旨：何不亲往接境处弹压较为有力乎？

漕运总督嘉谟奏：臣押催回空粮船尾帮，于九月初八日行抵鄆县马头地方，接奉谕旨驰赴山东寿张一带，亲驻河干督率员弁，严查各帮船，不使奸匪潜踪，有稽显戮。

报闻。

辛酉（九月十一日 1774、10、15）

谕：兗州镇总兵惟一带兵剿贼，甚属奋勉，著赏带花翎，以示

奖励。

谕军机大臣等：据萨载奏，黄河老坝口漫工水势，较前业就消落，淮城地势稍高之处，现已涸出，其山阳、清河二县灾民，现飭藩司确查抚恤，分设厂所，早为接济，并于板闸一带疏浚引河，俾通商贩米船。又酌拨江宁仓米、苏州局钱运淮济用，事竣，即往下游经水之阜宁等处亲行履勘等语，览奏稍慰廑念。昨因山东寿张、临清一带有奸民聚众滋扰之事，现在派兵剿捕，恐其逃窜江省境内，已降旨令高晋亲赴徐州一带，调兵一二千堵截贼人，勿使窜逸。并谕该抚会同吴嗣爵，专办堵筑漫口。该抚即遵前旨会同河臣亲驻漫工处所，上紧抢筑，及早合龙，以资捍卫。其各属被灾村庄户口，仍飭迅速确查，加意抚恤。所有应行分别蠲赈事宜，俱妥为经理，毋使穷黎稍有失所。仍将赶筑漫口查办灾民情形据实奏闻。将此并谕高晋、吴嗣爵知之。

又谕：昨据军机大臣议，令徐绩将青州等处营驿马匹，酌调至德州，备京兵换替之用。今思其事，未为妥协。逆贼乌合之众，行踪无定，且所至俱有邪教党伙接应，万一贼尚蔓延渐至德州相近地面，闻我兵赶有成群马匹，而送马之兵亦有与贼同党者为之送信，固属不妥。即无其人，以千余成群之马，贼众或竟出而抢夺，是马匹转属藉寇兵而资盗粮，尚复成何事体！著徐绩将此项马匹即速停其调备。至健锐、火器两营兵丁，皆朕满洲世仆，蒙养多年，理应为国家出力报效，兹谨派赴近省，朕尚加恩赏赉，伊等当倍知感激奋勉。每兵只可量予两马，各宜爱惜马力，每日以百里为率，行程亦不甚紧，若途中间段步行，俾马得休息，伊等尚不至过劳，而马力可以节省，自属两便。现已传谕杨景素，令其接站照料饲秣，并于河间、景州等处酌备马匹少许，视兵丁长马内有极疲乏者，稍为更换接济。并著福隆安于挑兵时，将朕此意传谕京兵，令各勉力自效，

每日务须半骑半行，以息马力而资实用。如昨岁调赴征剿金川之兵，途长马少，我兵皆情愿步行，实无愧我满洲忠爱风气，朕深为嘉慰，曾经传旨奖赏，伊等谅皆闻之。况由京至山东不及千里，可不各思奋勉乎！如此晓谕，京兵等自无不踊跃从事。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带兵在途，亦宜常以此意提撕鼓舞，使共闻知。并宜严飭管队官员等随时约束兵丁，令其沿途各知敛抑，所有口食及喂马等项，已飭地方官妥为照料，令士马均各饱腾。京兵等所至，宁可吃亏，以待事成受恩，各图上进，断不可借端滋事，致干法纪。至舒赫德所带沧州之兵应用马匹等项，亦照此酌量妥办。其抵德州后，需派德州驻防兵丁，或应调青州满营之兵，所有兵丁口粮等项及马匹草料，已传谕国泰，在德州同应付京兵之事一律善为经理。舒赫德到德州时，须俟兵数略齐，方可前进。即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到德州时，亦俟京兵到齐，再与徐绩、惟一约定前往剿贼，声势方大。总以京兵一到，贼即就擒为妥。至昨据徐绩等奏称，贼兵大伙聚集处并有牛马大车数十，载妇女而行，此必贼众眷属及其輜重可知。徐绩等或因兵少不能立时尽歼群贼，当将现有之大队贼众设法诱开，专派兵扑其车辆，奋力掩取。若贼人眷口就擒，輜重并失，势必惊慌无措，尤易歼除。然徐绩等必当审酌现兵力量如何，若兵数已足敷用，而众心尚属可恃，即当照此而行。但恐绿营兵众究不得力，而其心又不足信，贸然往转致打草惊蛇，于事无益。则莫如俟舒赫德等到彼妥为调度，于京兵等到齐合力往剿，将贼众一鼓而擒更为妥善。再逆贼于八月二十八四更，在寿张县爬城滋扰，其夜初更，堂邑之张四孤庄亦有持械杀人放火之贼。并据徐绩等奏，贼众于滋扰三县后东西奔突，仍至张四孤庄，恐其地或系贼人窝巢，或贼与该村居地有隙，屡肆虐扰，皆不可知，事后均无难询访得实，著徐绩查明，分别妥办。仍将现在贼势如何，及贼众起事缘由，节次谕询各情节，即

速详晰明白覆奏。将此由六百里加紧，一并传谕知之。

又谕：此次挑派健锐、火器二营满兵，令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带领前往山东，又有大学士舒赫德挑带沧州、德州等处之兵，至彼督办，声势甚大，谅此么麼乌合，自可立就歼擒。但恐贼匪闻知畏惧，豫施狡谲之计，散播流言，蛊惑视听，以京城特派满兵来东，必因痛恶山东民人现有盗劫扰害之事，皆不可留，故不用绿旅旗兵，专派满兵前来，将所过城村剿洗，必至良莠不分，概行屠戮。布此流言，使无知愚氓闻而警怖。或于满兵到时望风畏避，转使贼人得以诱胁入伙甚有关系，不可不妥为筹办。著传谕舒赫德，于到山东时，即会同徐绩在进兵之前先行大张晓谕，以光天化日之下，贼匪胆敢肆虐，侵掠城池，戕官害民，甚为可恶。该省奏到时，皇上轸念各处城村良善，恐为贼匪所屠杀，深切矜怜，又恐本地绿营兵软弱不甚得力，未能及早竣事，使闾阎速就安堵，悬注尤殷，特选健锐、火器两营常胜精兵千名，拣派勇干谙习将领分管队伍，以期速歼贼众，保护居民。本钦差各部堂暨各部院仰承圣主委任，惟有督率官兵痛剿逆贼，为民除害，使闾阎共庆安恬，不复警扰，以冀仰副德意，下慰群黎。至此次派来满兵，皆系官给饭食，自骑营马，一丝一粟不以累民。并严飭各兵皆谨慎守法，不许借端滋事扰及闾阎，违者即以军法从事。务使兵行之处秋毫无犯，市肆安居。尔百姓等均当仰体皇上保民剿贼之盛心，交相感庆，急盼成功。至此等么麼逆匪敢于妄作不靖，自外生成，实为神人所共愤，必然立就灭亡，无能为患。尔等当知历来盗贼啸聚，或由其时有格外征敛科派累民，或系贪官污吏虐害闾阎，人不堪命，考之前代往事，大率不越乎此。我皇上自临御以来，爱民之心常如一日，遇有灾祲，不下数百万帑金，多方赈恤，至于蠲贷展缓者更难数计。正供而外，并无丝粟加征，又非若前朝纵容贪残之吏剥民脂膏也。即间或不肖官员，略有派累百

姓之事，无不立寘重典，此实从来未有而愚贱所共知者。小民当感戴国家休养生息之恩，共安乐利。实不解此等乱民因何丧心昧良，甘蹈法网，实系戾气所钟，自速其死，非但法无可贷，亦属情无可原。至尔等良善居民，久臻熙皞，忽遭逆贼扰害，鲜有辑宁，甚至无知愚蠢之徒为贼迫胁入伙，今当官兵征剿逆贼，必推此等被胁之人在前先撙锋镝，是既为贼夺其安居，今复为贼陷之死地，实为可怜。为此明白晓谕各城村居民人等，知官兵此来意在保卫善良，勿少疑畏。本钦差阁部堂同额驸等统帅八旗劲旅剿击逆贼，惟思克期集事。至我满兵枪箭，从无虚发，当之者无不洞胸贯肋，立即歼诛。此内如实系逆贼正党，自属罪在不赦，若系被贼胁从之人，于官兵到来之先各释刀杖，赴官投首，此等虽迷悟在先，今知悔罪归正，仍可从宽罔治，俾后安居乐业，永享太平。如有能设计擒缚逆首及党恶呈献者，必当奏闻，分别优赏。倘或怙恶不悛，官兵所到尚敢袒贼抗拒，则雷轰霆击之下有能复为分别，玉石俱焚，毋自貽悔，祸福所关，尔等当审择之。如此明白告诫于贼曾扰害处所及官兵经过之地，不论城市村乡多张粘贴，俾共知晓。恐愚民中不能识字者多，著徐绩谕令各学教官，转谕该学生员等，于所在城乡各就其居近处所遍为讲解，使良民皆知用兵本意，贼智自无从施展，方为妥善。至京兵由京赴东，其在直隶境内所有官兵口食及饲喂马匹之处，已谕令杨景素妥为经理。至抵德州以后，前往剿贼经过处所，兵丁等即不便向民间市买食物，致有滋扰。自应照军营用兵之例，办给各兵口粮盐菜，并囊汲之具，以资食用。必须大员善为筹办。今国泰亦随徐绩在外，剿贼之事非其专责，著国泰即速驰至德州，将应付官兵事宜，悉心熟筹，妥协办理。总不可使丝毫有干涉民间之事，仍即具折奏闻。但自徐绩处至德州途中，或恐有贼屯聚，国泰虽带有官兵，为数无多，不值与贼相遇。须拣择无贼处所迅速而行，即绕道

紆程亦属无碍。拉旺多尔济、阿思哈等带兵而行，亦当留心管辖，至东省后更宜认真，必须审严号令，有犯无赦，方不致居民警扰，毋稍忽略。再徐绩奏，贼众至二千人，此等鼠辈蚁聚如许之多，口食所需来自何处？或如徐绩所言，到处俱有邪教伙党接应，供其口食，或竟抢掠殷实村庄，以资果腹，均未见徐绩奏及。此旨到后，亦著即行查明，据实具奏，毋得稍有隐讳。将此由六百里加紧，一并传谕知之。

山东巡抚徐绩等奏：臣接据调赴临清州协防之德州参将乌大经、临清协副将叶信、署临清州知州秦震钧禀报，初七夜间贼来攻城，先攻西门，后攻南门，于城外纵火，后用牛车拉秫秸焚烧城门，被官兵将赶车贼杀死。贼人蜂拥城下，城上枪炮并施，打死贼三百余名。贼又潜来城下刨挖地洞，被抚标兵丁缒城而下，杀死数人，拿获穆建甫、李现二名，讯系堂邑县贼匪，已将该二犯斩首。贼随分散，现在追剿，其有往梁家浅一带逃窜者，又被抚标千总孟大勇杀死十余名，拿获九名，河标官兵张广武等杀死贼匪四名。现在四路徼巡，定地会剿。

谕军机大臣等：此次守御临清之文武官员及在事兵丁等，均各奋勉出力，甚属可嘉。副将叶信、参将乌大经、千总孟大勇，均著各升衔一等，俟事竣之后，该抚等量其功绩，奏闻请旨升用。署知州秦震钧，著该抚记名，俟事竣送部引见。其缒城杀贼之兵丁，尤为奋勉，应即拔补外委。至截杀赶车贼人之兵，并在梁家浅杀贼之河标官兵张广武等，俱著该抚查明，赏给一月钱粮，以示鼓励。

又谕：寿张逆匪，现经徐绩等带兵剿捕，歼戮多人，而贼犯窜踞未获，恐东省追剿急迫，逸入邻境蔓延为害，已谕直、豫两省堵截擒拿。贼或转而向南，由金乡、鱼台一带与丰、沛接界处所窜逸通诛，且致就便滋扰，不可不豫为防截。南河漫工，现在水势已定，

一切堵筑事宜，吴嗣爵尚属熟谙，萨载现亦到彼查办灾务，即可令其在工帮同吴嗣爵催料集夫，上紧堵筑。高晋应速驰赴山东连界之徐属丰、沛等处，密行调兵，督率防剿，勿任贼人稍有窜越滋事。若东省剿捕逆案要犯全获，高晋即可仍回南河催督堵筑漫工，克期合龙，以慰廑念。

壬戌（九月十二日 1774、10、16）

谕曰：姚立德前此听受太监囑托，转荐长随一案，罪由自取。念其办理河务尚为妥协，从宽革职留任，并革去翎顶，以示惩戒。今姚立德于寿张县奸民纠众滋扰之事，一闻禀报即飞咨直豫二省协缉，并亲身驰赴东昌一带，与徐绩、惟一会剿，颇知实心奋勉。且现统标兵剿捕贼众，一切均需调度，若无翎顶，未免呼应不灵，姚立德著加恩仍准带用翎顶，俟此事办竣后，视其如何出力，再降谕旨。

谕军机大臣等：寿张县知县沈齐义欲设计查拿白莲邪教，其泄露消息之人，不可不查明重治其罪。至徐绩所称，贼人内有持刀疾走、飞如猕猴、不避枪炮等语，此系徐绩未娴军旅，过涉惊惶，故有是言。贼匪间有跳跃使刀之人，本不足异，即拳勇又何能为？若云不避枪炮，则初七日临清城下，焉得击毙数百人？徐绩未免为道路谣言所惑。该抚统兵剿贼，惟在调度得宜，又何必计贼之勇怯？设或所带本地之兵实不足恃，莫若俟舒赫德带兵到时再行筹办，转不必轻率妄动也。至监禁堂邑人犯，前固虑其或有疏虞，今女犯果为贼众放去。其男犯十九名，提禁东昌，应同节次所获之犯，即行严审明确，从重办理。昨已谕国泰赴德州承办应付京兵粮马之事。所有应讯贼犯，即令姚立德就近严审，会同该抚定拟，毋稍姑息。至姚立德奏，往潘家屯查勘引河，殊属不知轻重。昨因该总河有防守东昌之责，业经谕令不必拘泥前旨即往江南，况何焯此时尚在河南，姚立德独往何为？想续奉谕旨，自能遵照。至贼众既连弃三城，断

无复图踞城抗拒之理。或改扰城池，肆行抢劫，则不可知。该抚当严飭附近州县实力防守，若能如临清文武之奋勉杀贼，亦必一体奖励。再，各犯既供有首逆王伦欲由堂邑、临清至直隶一带扰乱之语，周元理应即派兵于沿河一带与临清等处接壤州县严密巡防，勿使越境滋蔓。

又谕曰：徐绩所奏现在剿贼情形，未免胸无把握。该抚于军务素未经历，已谕令不必轻举妄动。舒赫德星夜遣行至德州，俟天津兵到齐，即选合德州驻防兵会同徐绩、惟一迅速击捕，以期早获渠魁，尽歼逆党。至徐绩为封疆大吏，地方有此奸民作乱，不能早为察觉，自不得为无罪。但此际贼势鸱张，该抚已心存惶惧，倘再加以严飭，恐其愈无主张，转与公事无补。且因贼匪滋事，若即将巡抚更换治罪，适足以长奸民顽犷之风。俟事定后，其功过自不能掩。舒赫德到东，当诸事留心体察，将徐绩平日居官声名及此案前后情节，据实访明密奏，候朕酌量定夺。

总督衔河南巡抚何焯奏：寿张等处逆匪，经东省率兵擒捕，势必四散逃逸。豫省壤地毗连，亟应分头堵御击拿，密飭河北、河南各州县营汛，多拨干练兵役，分路改装，潜于紧要隘口、村庄市镇，无分昼夜，遍加侦缉。并照会河北镇臣，于附近晋省太行山一带及路通潼关之河南陕州等处，各专委游击都守一员，同地方官周流巡缉。其归德、陈州及南阳等府属与江南、湖广均属连界，并照会南阳镇臣，委都守大员一体督拿。黄河各渡口，臣派委就近文武千员，稽查盘诘，仍悬赏格，俾各踊跃奋励，文武官弁视其有无拿获，分别奖励。一面严飭该管道府上紧董率，不得虚应故事。

得旨：所办好。若逆酋就获，自应如此查击逸贼。尚未就获，或至蔓延，又当别有办法，可酌量探信行之。

癸亥（九月十三日 1774、10、17）

谕军机大臣等：据姚立德等奏，贼匪屯聚临清城外，在闸口搭桥渡河。其回空漕船已过临清者，计六十八帮，未过者俱在临清以北不敢前进，并有粮船短纤为胁迫随行等语。贼匪鸱张滋扰，甚为可恶。现在令大学士舒赫德选带天津等处兵前往，并调京兵一千，派拉旺多尔济等带往剿捕。官兵一至，么麽小丑无难克日擒灭，肃清水路，以利遄行。但每年回空漕船俱有限期。总期于年内各抵水次，冬间收兑。今已过临清各帮，自可催趲如期南下。其未进闸帮船尚多，虽指日扫清贼氛，即可衔尾前进，而现在回空船只阻滞稽行，设前途或值冻阻，抵次稍迟，有误冬兑，所关非细。著传谕嘉谟，速将临清以北各帮船查明系何省何帮，其船若干只，某省约需于何时抵次尚可无误，其未进闸之船有无贻误兑期之处，一并详悉熟筹，迅速具奏。现谕姚立德、徐绩，速将闸口贼众剿净，使河路早得肃清，漕船遄行无阻。其已过临清各帮，著嘉谟速飭运员，上紧催押。并令姚立德、徐绩严飭地方河汛文武各员，尽力催趲南下，勿稍稽误。将此由六百里加紧发往，仍著嘉谟迅速由驿覆奏。

寻奏：各省帮船，例系冬兑冬开，其回空虽间有迟滞，沿途加紧趲行，均无贻误。今贼匪虽聚临清，阻隔运道，官兵会集，克日即可剿除，河道肃清，昼夜严催南下，谅不致有冻阻迟误。现又差委员弁，将在后未到各帮船赶紧趲押，不使稽延。

得旨：已有旨了。

又谕：寿张县奸民聚众滋扰一案，节经徐绩具奏，止言官兵追剿及贼匪大概情形，而不言贼匪现在何处。前日国泰奏称，闻贼在临清城南柳林地方。今日阅城守尉格图肯初七所奏之折，亦称贼屯聚柳林。而徐绩屡次折来，并未言及贼人实在踞集之地，即所奏初七日打仗情形，亦言探知贼匪屯聚柳林庄，即提兵赶赴，黎明行至小邓家庄，远闻喊声，即与贼遇，剿杀百八十人，复追至张四孤庄，

又与贼遇，亦剿杀百余人。仍带兵追赶，贼人于所至柳林茂密处放火阻挡，又向前擒拿，贼即拒敌，并不畏惧枪炮，两腋蜂拥而来，将徐绩围住。惟一督兵从旁策应，与徐绩冲杀，歼戮多人各等语。续据奏，贼于初七夜往攻临清州城，经官兵用枪炮击毙三百余贼，并经縋城歼擒及追杀者又数十人，贼众经此一番创衄，似应略知怖畏。此后贼往何处屯聚，并未据徐绩奏闻。临清附近地面俱系平阳，贼众几及千余，且携有眷车輜重，如何藏匿？且贼自二十八滋事以来，距今已半月，贼众聚至千余，携有眷属，每日如何糊（糊）口？其拉车马牛，又如何秣饲？或系入教之人随处供给，或贼匪于所过村庄肆行抢掠，未据言明。再贼匪携眷而行，夜间如何住宿？或占据村落，或众皆露处，无难访察而得，何以亦未据奏及？又如柳林庄、小邓家庄、张四孤庄相距之路几何？系何州县所属？坐落何方？距所治若干里？俱未据详晰声叙，殊难明晓。著姚立德、徐绩即速查明，据实具奏。正欲传旨询问，适接徐绩十一日所奏之折，于贼人踪迹仍未叙明。据称，镇臣惟一、中军海明与德州城守尉格图肯，俱领兵驻扎近城之处，是现在官兵声势亦覆不小，何以贼众尚能屯聚临清城外？究竟官兵营盘距贼众所屯处远近若何？并著姚立德、徐绩一并明晰覆奏。至所称贼众每日明攻临清、暗窥东昌等语，此言出自何贼所供？殊未必然，恐系无能绿旗将弁臆度之语。今惟一、格图肯、海明俱在临清，兵势颇盛，岂尚不能截住贼人去路？何至容其窥伺东昌？果能如法妥办，不应虑及于此。又据称，逆匪于临清闸上搭桥过渡，致回空粮船不敢行走，多有在临清以北者，并粮船短纤亦被迫胁随行，殊属不成事体！临清闸口为南北水程要津，岂容贼匪屯占！应即拣选得力兵众，令惟一得统领，将闸口之贼先行剿清，使粮船可以安心按帮南下最为紧要，此亦急则治标之一法也。至所称密派精细弁兵假装运草民船烧其闸口桥木，所筹甚好，不知

曾烧毁否？即速奏闻。又据称，贼人车辆甚多，自皆系贼众眷口辎重，何不俟其夜间屯聚时，亦用火攻之法？姚立德、徐绩当与惟一妥酌行之。如果山东绿营实不足恃，且恐其中即有通贼之人，而青州、德州两处驻防兵为数亦不甚多，此时转不必轻举妄动，莫若俟舒赫德到后会同妥酌办理。至所称革职副将王普晓畅军务，颇得兵心，已令其同海明带兵前往等语，王普虽系高云龙供出之人，其情节尚未甚明，现交英廉将高云龙讯究明确，另为核定。该抚既欲其带兵，恐无顶带之人难以统率士卒，著加恩赏给参将衔，视其出力如何，事成之后再行酌量降旨。将此由六百里加紧传谕姚立德、徐绩，即照所询情节明晰速行覆奏，并谕舒赫德知之。

甲子（九月十四日 1774、10、18）

又谕：昨据徐绩奏，探知贼人向各村庄要人要粮有被村民打死者。可见村民原有能守法御暴之人，非尽为贼所驱胁，此等自应亟予嘉奖，以例其余。著传谕舒赫德会同姚立德、徐绩遍行出示晓谕，以朕闻知东省村民有打死索粮贼人之事，深为明晓大义，甚属可嘉，特谕本钦差阁部堂、本部院等查明奖赏。先应查前此杀贼系何村何人，令将贼人首级呈献即行加赏外，并令此后各村镇百姓有能守御杀贼者，即割取首级，赴军营呈献，俱一体奖赏。如有能擒获贼党头目及能擒获贼首王伦者，即行奏闻请旨，分别格外加恩。将此通行晓谕，亦鼓舞激劝之一法。但姚立德、徐绩当留心体察，勿使顽黠之徒借端报复私仇及擅害平人，妄指为贼，方为妥善。将此由六百里加紧传谕知之。仍令将现办情形迅速驰奏。

乙丑（九月十五日 1774、10、19）

谕军机大臣等：昨据周元理奏，现在檄派正定总兵万朝兴，挑带镇兵六百余名，赴清河截拿东省窜逸逆匪，并分调保定满汉官兵，亲自带领赴景州、故城等处截拿等语，已于折内批示。周元理既带

兵亲往，即当引为己任，实力妥办。如或贼势嚣张，恐其窜入直境蔓延滋事，该督自应派董率将弁兵丁在境上弹压防范。今东省贼匪两次攻击临清州城，被官兵击毙三四百余，又经徐绩、惟一等剿杀者亦有数百，现在贼匪屯聚临清城外，从柳林至闸口，直如釜底游魂，计无所之，势难窜逸。周元理又当一面分派文武大员在直境各路防截，一面统兵五六百亲赴临清，相机同舒赫德会剿，俾逆首匪党立就歼擒，以靖地方而安良善，方不愧为封疆大吏。若心存畛域，仅以看守地方为事，则谁不能之，又何藉该督之亲往乎？著传谕周元理即速探听贼信，酌量办理，并将探得实信及如何办理情形，速行奏闻。至贼匪在临清州境已将旬日，其初屯聚柳林，旋以攻劫州城，被歼者众，移向闸口，是其进无可据，退无可守，携带眷口輜重，颇复不少，彷徨无定，意欲何为？现此情形，其窘迫可知，自当迅速剿灭。计舒赫德日内可抵东省，徐绩已调之青州、德州驻防兵八百余名近日亦应全到。而天津绿营及京兵各队约计十七八九日俱可云集。拉旺多尔济、阿思哈督领头拨兵起程后，谅必先驰到东，声势甚大，自当迅速定期，分布精兵，一面剿擒逆首党犯，一面掩捕贼人眷口，使其内顾惊疑，更可立就擒获。著舒赫德等即行妥酌筹办，迅速驰报。至贼匪聚集不少，除被官兵剿戮外，所余尚有一千余人，又且携有眷口，计其日食亦颇不易，或系邪教党羽所在村庄为其供给，或贼人到处抢掠以资果腹，无难察访而知。至如许贼众夜间作何安歇，亦应访察得实。已往屡次谕询，著姚立德、徐绩即速查明覆奏，并著舒赫德一并确查奏覆。内地贼匪敢于蚁聚抗拒，实属不成事体。务须迅速妥办，严行惩治，不可稍有羈延，使贼得生别计也。将此由六百里加紧传谕知之。即著将剿捕情形由驿紧奏，以慰悬注。

寻周元理奏覆：贼匪占踞临清旧城，若由一路剿击，势必奔窜，

俟官兵齐到，出其不意，三面围剿，自可一鼓成擒。臣即由故城、油坊一路，督率将弁径赴临清，会齐舒赫德等并力合攻。

得旨。又有旨：令汝防守直隶接境之处亦属要紧，不必前往德州，其桥口堵杀贼人则委之杨景素。若兵力有余，商之舒赫德，听其调用。

又姚立德、徐绩奏：贼匪口食系抢掠民间及党羽接应，夜间露处将车围绕。自踞旧城后即占民房庙宇，将车挡住街巷，别无逃窜之志。现筹上紧围剿。

报闻。

丁卯（九月十七日 1774、10、21）

山东巡抚徐绩奏：据观城县知县詹其渊禀报，九月初十日，盘获贼伙一名刘成，供系直隶开州刘家庄人，臣飞咨直隶督臣，将该犯眷属查拿究办，并飭将刘成先行解审。又于十四日，据馆陶县禀称，有林潘寨武生王建基、张灏首报，本月初九日，见有贼伙到庄，手持枪棍，红白兰布裹头，令生等去帽跟随。生等率同乡民田孝等一拥而上，将逆匪十七人尽行杀死。

谕军机大臣等：观城县知县詹其渊盘获逆匪刘成，尚属能事，著徐绩俟事竣后出具考语，送部引见。又武生王建基、张灏率众杀贼，甚属可嘉，著各赏给千总衔，如再能出力，奏明量加录用。其随同杀贼之乡民，并著查明，酌赏银课，传旨嘉奖。徐绩当出示晓谕，俾百姓观感奋勉，善良者各自保全，愚迷者及早悔悟，若能如王建基等之杀贼报官，一体奏闻录叙。至乡愚被胁，其情固有可原，但既经晓谕之后，百姓等当更知大义，若尚敢随贼持械抗拒官兵，即与贼党无异，虽其初或系迫胁，而既已从逆，即难于轻宥。嗣后如已破贼营，获有贼犯眷属，查系首犯及济恶逆犯者，即当全家处斩，余亦照律缘坐。或贼营内有被胁拘留之老幼男妇，讯无从贼实迹，即

予释放。若临阵拿获抗拒之犯，于所在地方审明正法。如系首犯及济恶要犯，当并其家属骈诛，毋稍姑息。至贼人车辆多至三百余，围绕作城，其夜间住宿，必系卸套联结，正当用火攻烧。若官兵四面围击，断其去路，贼必无窜逸。舒赫德等当留心经理。

大学士舒赫德奏：河间协副将雅尔哈面禀，本月十三日，差赴临清探信之马兵夏荣回称，十二日至桑林地方，有兖州镇惟一、德州城守尉格图肯各带兵二百五十名，自未时开枪不断，打至戌时，忽见跑回兵丁甚急，夏荣回至夏津县店内。至三更时，忽有跑回满兵八十余名，绿营兵七八名，惟一与格图肯亦回东昌等语。是十二日与贼接仗，官兵不能取胜，臣已访查属实。又据守备魏三台探称，逆匪党羽不过三四百人，余俱系随地迫胁之众。每打仗时，先以附近平民来挡头阵，俟官兵枪炮将尽，真党即奔前攻扑。臣等带兵攻剿时，拟先分拨一、二队，引出贼人余党，俟正匪见面时，然后枪箭并施，痛加歼戮，则贼计自穷。又据魏三台禀称，有聊城县民王德前经被贼人逼从，今已逃回，臣现差员传唤，详询贼情。

谕军机大臣等：惟一、格图肯俱系领兵大员，自应勇往杀贼，即或贼稍猖獗，官兵不能取胜，亦当整队进临清新城，与在城文武协力坚守，虽退入新城亦不能无过。然向后若能奋勉，犹可以功相抵。乃惟一、格图肯一经兵挫，竟尔退往东昌，实出情理之外。临阵退避为国法所不宥，惟一虽系五福之子，格图肯虽系宗室，而既经干犯军纪，若复曲为宽贷，则此时进剿何以励众？将来命讨何以用人？前此惟一救援徐绩著有微劳，朕即赏戴花翎，有功既赏，有罪又岂可不诛？著舒赫德俟京兵到齐，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徐绩等会集临清，于定期进剿之前一日传朕此旨，将惟一、格图肯革职拿问，当众讯以尔等与贼接战时即有失利，亦应退保新城，纵兵力果单猝不能守，甚至临阵捐躯，身先授命，不但躬应恤典，尔子孙亦蒙袭荫，

何等光荣。历来军营阵亡恩例，尔等宁有不知？何致甘心退缩貽笑于人。此时自蹈宪典，尔等复有何辩？如此传旨讯问，录取供词奏闻，一面即将二人在彼正法示众。其兗州镇总兵员缺紧要，一时不能得人，现有防守临清之副将叶信，保城杀贼似属能事，已降旨升衔一等，俟事成酌量录用，若其人能胜兗镇之任，舒赫德即行奏请补授。又德州驻防兵内，跑回者八十余名，此虽非京城劲旅可比，亦不应不顾颜面若此。著舒赫德查明首先倡逃之人即行正法，余发乌鲁木齐充当苦差。至德州驻防兵经格图肯带往者，共二百五十名，今跑回者仅八十余，此外有打仗时阵亡及伤重者，当查明照例恤赏，倘有因交锋挫衄四散奔溃者，即应照逃兵之例于拿获处正法。其惟一所带之兵，亦当照此查明办理。又村民既有自贼中逃回者，可见百姓非尽昧天良，徐绩等当迎机化导，遍行晓谕，使其审择祸福，各知猛省，复为良民。至贼人驱迫愚民在前挡受官兵枪炮，其情尤为可恨，舒赫德等于进剿打仗时，当令人扬声传示，使百姓即速避开，听我兵用枪炮击贼。若复迷而不悟，我健锐营马枪从无虚发，轰击所及，玉石俱焚，毋自貽戚。如此剴切宣谕，必当感激听命。

山东按察使孙廷槐奏：抚臣徐绩飭臣留省，督率文武员弁慎密巡防。嗣贼匪闻官兵剿捕，舍寿张而逸，臣恐分窜各州县境内，必须豫为防范，业飭严密堵擒。至省城各省门又添派弁兵，小心巡察，并增造刀剑火弹及豫储粮草备用，民情现俱宁谧。

得旨：知道了。省城惟以镇静民情为要，不可过事张皇，更不可疏于防守。勉之！

戊辰（九月十八日 1774、10、22）

谕：此次派赴山东剿捕贼匪之京城满兵一千名，起程甚为迅速，良乡为出京首站，办理较他处尤急，今京兵于十三至十五等日分拨起程，良乡县所办应付事宜俱能妥速，俾各兵踊跃遄行。杨景素经

理甚为合宜，良乡县承办亦为奋勉，均属可嘉，著交该部议叙。

又谕：据徐绩等奏，贼匪滋扰寿张、堂邑、阳谷三县，有开放监犯之事，今阳谷县监犯郝宗文、席二自行投回等语。监犯被贼开放通行，本不为无罪，今郝宗文、席二均于贼中脱回，赴官投首，罪因能知大义守法归狱，情可矜原，所有郝宗文、席二原犯罪名俱著加恩宽免。至贼匪扰害寿张等三县所放监犯，自不止此二人。著徐绩出示晓谕，将此二人免罪之故宣示众知，如有能照此投回者，亦即一体免罪。若逃匿他处不即投官，事平之后必当拿获，照越狱例，于本罪上加一等治罪。倘竟愍（愍）不畏法，随贼抗拒官兵者，较越狱之罪尤重。除临阵歼戮外，一经拿获俱以贼党论，不论原犯何罪，即行概于骈诛，决不轻贷。该抚务即明白宣谕，俾各犯审择祸福，毋自貽悔。

漕运总督嘉谟奏：十五日辰刻，据干总辛振远等禀报，贼匪欲将住泊临清北水关之空船搭桥后渡河而西，臣飞飭委员，多集兵役，防御河干，勿任搭桥西渡。戌刻，又据清河县县丞王廷曾面禀，贼匪已将河内船只聚集搭桥，臣飞飭山东粮道，令禀知大学士舒赫德，相机办理。

谕军机大臣等：河岸停泊空船本无所用，该管员弁见有贼众滋扰，即应移泊西岸，使贼无可资，乃竟将空船留泊东岸反为贼用。所有管理头帮粮船之员弁等实难辞罪，著嘉谟即行查明参奏。至贼人渡河而西，恐其窜往直隶，不可不防。周元理虽在直东交界处所督兵防截，其临清北〔水〕关浮桥尤为紧要，杨景素现因送兵至景州，著即率兵数百，选派勇于将弁，前往临清船桥西岸扼住桥口，遇有过桥之贼，尽行歼戮，无使一人得脱，若能将其船桥拆断更为妥协。至临清州新城，经贼屡次攻劫，均能攻守无虞，设法杀贼，在城文武均属可嘉。其副将叶信、参将乌大经，前已降旨各升衔一等。其

署知州秦震钧即著实授临清州知州，仍著该抚，于事竣后送部引见。

又谕曰：舒赫德奏到，询问自贼党脱回之民人王德供词，贼中情形已得大概，可见贼无能为。俟官兵到齐，舒赫德等带往会剿，即可克日扫平。惟是自北往剿之兵，有舒赫德等调度，诸事合宜，我八旗劲旅又甚得力，所到自即成功。而自东昌南来会剿者，既系绿营怯懦无能之兵，即调有青州驻防，亦未必结实足恃；且系徐绩、惟一带兵，徐绩已毫无主见，惟一又未谙兵机，措置必不能妥协。是两路之兵，势力不齐，万一贼智窥见我军情形，畏舒赫德一路，不敢相侵，竟尔避强趋弱，至南路或稍吃亏，于全局甚有关系。著舒赫德将京兵内派三百名，并于昨日派往之东三省健勇人内派出二十名，天津绿营及沧州驻防内共派出三百名，令阿思哈率同天津镇永昌带领，由间道绕至临清之南迎徐绩等，合兵一路，听舒赫德定期会剿。再，京兵约计此月二十一日可以全到德州，东三省健勇人亦令其上紧驰往，舒赫德派兵会剿，必须俟阿思哈等带兵已到南路，然后定期会击，并札致徐绩等，此时切勿轻举妄动，致有挫损。再，贼匪于临清北水关，将住泊之本省粮船搭造浮桥，甚为可恶。恐贼匪由此西逸，潜行直隶，已另谕周元理选派勇干大员，带领精兵在桥口堵截，遇有贼匪过桥者即行截杀，毋使一人窜逸。舒赫德于此事亦当留心，须于未进兵之前，先行设法断其浮桥，并将闸口所搭之桥占住。苟或不能，即行烧毁，使贼众不得渡河，只在一岸剿捕更易为力，著舒赫德即妥协经理。又昨据徐绩奏，观城县拿获贼匪刘成供出德州有贼目亢山带兵接应，舒赫德未经奏及，自系徐绩未曾通知之故，实为可恨。此事甚有关系，昨已谕令舒赫德就近作速查拿；如该犯畏罪豫逃，即拿其家属严讯去路，速行跟缉务获，毋任漏网。著舒赫德遵照前旨即行妥办，并迅速覆奏。又另片所奏，闻绿营兵打仗有伤亡者，有躲避者，即德州满兵亦有伤损等语。昨奏

守备魏三台面禀之语，德州驻防兵回至夏津者有八十名，不可不重加惩治。其伤亡者，照例查明恤赏，但此时不便办及，统俟此事办竣，再行分别查办。此旨著由六百里加紧，先行传谕舒赫德知之。又贼营中竟有枪炮火药，此从何得，亦应严查。其余应谕之事，再行续发。

己巳（九月十九日 1774、10、23）

谕军机大臣等：昨舒赫德奏，讯据王德供称，被掠时贼将其辫子解开挽上胳膊（疙瘩）等语，即此可为真贼之据。舒赫德等临阵杀贼时，见有解辫挽结之人，必当掩捕务获，诛戮无赦。至所奏于二十四日各路会剿，计京兵等正可如期到彼，即阿思哈带兵往迎徐绩一路，其程途谅亦不甚相远，自不至因此另改日期。再阅进到图内，旧城迄西之杏园庄现在亦有贼营，近接邱县、馆陶二县，即界连直隶之威县、平乡。此路并无堵剿之兵，恐贼众见东南北三面攻剿严紧，自料势难拒敌，或避从西路潜窜，不可不防，舒赫德应再熟筹妥办，勿使釜底游魂得以乘隙漏网。至贼人敢于搭架浮桥，冀图窜逸，尤为可恶。昨已谕杨景素，令其酌拨勇干弁兵飞赴该处，扼据船桥西口，尽力堵杀。今周元理闻有贼匪搭桥之信，即派万朝兴带兵前往，深合机宜。其威县、平乡一带皆系直隶地方，周元理尤当派拨弁兵严密巡防，堵其外窜之路，勿使一贼得以免脱。

又谕曰：给事中李漱芳奏，寿张奸民聚众滋扰，大半皆无告饥民激成等因一折，所见大不是。奸民敢于聚众叛逆，劫库杀官，此等倡乱逆匪岂可不及早剿平？无论其非饥民，即饥民而敢于谋叛，亦为国法所不宥。李漱芳此折，转代奸民饰词诬罪，止图为一己沽名，而置顺逆大义于不问，是诚何心？至所称山东被灾之说，殊不足信。今岁东省夏初虽有短雨之处，入伏之后均以次沾足，且系禹城、平原、德州一带，与奸民滋事之寿张等县无涉。况贼匪所至，需索村

民米豆，若果歉收，各村庄何从得有粮食应赈？又贼匪抢夺寿张、阳谷、堂邑三县，止劫库银，不动仓谷，若系饥民，岂有见粮食不取之理？此皆足为并非灾歉饥民之据。又称，闻西南近京一带，扶老携幼，迁徙逃亡，地方官著人于芦沟桥拦住，不令过桥北上等语，亦属荒唐。河间、天津所属被有偏灾之州县，周元理早经奏闻，请拨通仓米十万石备赈借之用，若地方官讳匿灾伤，又岂有肯发仓米？其旨已颁发十余日，李漱芳必系见朕前旨始为此奏。至歉收地方男妇出外求食，乃北省之常，如直隶、山东贫民赴口外种地觅食，藉以滋生者甚多。昨差福隆安进京挑兵时，往来俱见有男妇扶携出口者，问之，知系河间百姓，因该处歉收，闻知口外年丰谷贱，欲往什巴里台等处觅亲就食者。方今中外一家，闻有贫民出口谋食者，乃自然衰益之道，地方官非惟不必拦，亦不必讳。如李漱芳所称，地方官著人于芦沟桥拦住不令北上之语，若果有之，又何有北往之民被福隆安遇见乎？著周元理查明该地方官是否果有此事，即据实复奏，并飭有司，勿许拦阻贫民出口，即各州县留养局，原以贍无资糊（糊）口之人，若系欲赴口外就亲觅食者，应各从其便，不必强为阻留，著周元理即为妥办。李漱芳折此时断不可办，且将伊原折封存，俟事完后再行另办。舒赫德闻之，谅亦必以朕所办为是也。将此随报发往，谕令知之。

直隶总督周元理奏：臣于十六日亲往德州与舒赫德商定，京兵齐抵东省时，舒赫德即由德州从东路径赴临清。其东昌一路官兵，即由南路围攻。至临清之西北，即直隶之清河境，臣派中军副将玛尔清阿带兵一千余名，臣亦带兵由景州、故城沿河一带径至临清之油坊，与舒赫德会齐，督同堵剿。其余交界地方易于窜入之处，俱派官兵截擒。

报闻。

庚午（九月二十日 1774、10、24）

谕：前据徐绩奏，馆陶县武生王建基、张灏率领乡民杀死叛匪十七人，即传谕该抚，将该二生赏给千总衔，仍俟出力录用；其随同杀贼之乡民，查明赏银，并传旨嘉奖。今又奏：姚立德等奏，馆陶县禀称，九月十五日，有贼匪至李官庄喊助车辆，即督令文生赵之枚、乡民赵培元等二百余人，各执枪刀棍锄上前围敌，砍死逆匪一十八人等语。该生等深明大义，保村杀贼，甚属可嘉，赵之枚著加恩赏给教谕衔，如再有出力之处，另行奏闻录用；其乡民赵培元等，亦令徐绩即速查明，赏给银课，以示奖励。两次捍杀贼匪之事，俱系馆陶县士民，而此次并系该县督率，该知县自属能事。著该抚即查明馆陶县知县现系何人，先将名姓奏闻，仍于事竣后送部引见。至该学文武生员，俱能奋勉杀贼，亦由该教职督课有方，所有馆陶县教谕、训导著交该抚查明，于事竣后咨部议叙。东省虽有奸民煽惑邪教、纠众逞逆之事，而衿士细民尚能合力拒歼贼众，可见闾阎良善，俱有天良，足为嘉慰。著徐绩等遍行晓谕，以现今选派京兵前往剿贼，自可即日扫除逆党，以靖地方。倘贼势穷蹙，或有一二窜匿村庄冀逃显戮者，断不可轻宥，百姓著如能捕杀贼匪，赴该地方呈报验明，转禀该抚具奏，量其歼获贼匪多少，优加赏录，俾乡曲士庶益知观感奋勉。将此通行宣谕知之。

又谕：据徐绩奏，现在带兵剿贼，考试武闈请委臬司孙廷槐代办，其外场监箭，并委登州镇夏攀龙协同办理等语。夏攀龙现在省城，所有武闈外场，自应就近委令监看。至内场事务，现在省城只有孙廷槐一人，未便复令入场。向来各省巡抚有奏令学政入武闈阅卷者，此次山东武闈，即著李中简代办内场事务，该部即遵谕行。

谕军机大臣等：昨阅舒赫德奏到进兵之图，觉西面邱县、馆陶一路不免空虚，已谕令舒赫德妥协筹办。今贼人两次至馆陶村庄需

索，俱被村民打死，可见杏园庄一带与馆陶相近，故贼人得以常出滋扰，不可不留心堵截，想舒赫德必已妥为布置。即直隶威县、平乡地界，周元理务宜留心防堵，并派委勇干将弁带兵赴馆陶等处剿御，勿使贼人得以窜逸。至现在分路攻剿，恐贼匪当穷蹙之际，四散奔逃，断不可容其漏网，而贼首尤为紧要。周元理一路固不待言，即何燭探知舒赫德到临清之信，亦当飭属加紧追捕，总期彼此合力妥办，迅速集事。又贼人现占据临清旧城，其地居民稠密，今官兵各路会剿，攻打时自难复别莠良。但以除暴安民之事，或至玉石俱焚，朕心实有所不忍。著舒赫德、徐绩等于进兵前，再行宣谕旧城百姓，以愚民为贼逼胁，恋土难移，尚可原恕，今大兵云集，四面围攻，枪炮所至，立成齑粉，殊属可怜；如该处百姓有能设计将贼擒献者，竟予免罪；即或懦弱之人，不能与贼相抗，及早投出，仍穿本身服色，并不从贼记号者，均准照胁从罔治；若宣谕之后仍然避匿不出，即系甘心从贼，雷轰电击，皆其自取，即欲矜全，亦无如之何矣。如此晓谕之后再行进剿，尤属仁至义尽，舒赫德等当妥为之。又贼匪现在旧城，堵截攻围，自难得脱，即或一二人窜匿，亦必蹑迹追擒。至其眷属，尤难逸出，著舒赫德等剿平旧城贼之后，查点各贼眷口，其系王伦亲属，不分男妇大小，尽行处斩。其逆党济恶之眷口，应行缘坐者，亦即查明照例办理。

是日，驻蹕密云县行宫。

辛未（九月二十一日 1774、10、25）

谕：前任临清州知州王溥，现交吏部候旨议处，自有应得处分。今据呈，闻有寿张奸民滋扰，情愿回东协同印官帮办等语。王溥著准其前往山东，交与大学士舒赫德，令伊自备资斧，听候差遣，事竣后，视其如何出力，再行奏闻请旨。

谕军机大臣等：英廉奏，正阳门外盘获扛木牌人贺廷榜一名，询

系河南祥符县籍，同县民段珩、李天成、王士平等，共十二人为会首，以募修黄龙庙为名，设立成功会，妄称曾死见阎王，令其还阳募化。并称会中共男人一百二十三名，尚有女会，共四百八十七名。除祥符一县是聚会之所，还有黄龙寺和尚原志的师父忠义，在陈留县也起了一会等语。该犯行李内，并搜出大乘经二本，咒语一本。并称尚有同行僧人原志，因祖母病重回豫各等语。邪教诱惑乡愚，本应严查究治，况东省现有白莲教纠众滋扰之事，安知不暗地勾连，尤不可不实力访察。但何熠正督兵在山东境上防剿，此时省城查拿邪教之事，不宜即办，转恐打草惊蛇，著将英廉原折钞寄何熠，令其密为留心，并令密札署藩司荣柱，加意防闲，密之又密，不可稍有泄漏，致滋事端。俟何熠事竣回省，再行彻底查办，务净根株。至现在祥符、陈留两县会中各犯，恐有闻山东邪教倡乱之事效尤滋扰者，或有惧将来事发获罪豫行蠢动者，设果露有端倪，荣柱又当为先发制人之事，密速妥办，总须审慎万全，勿稍疏忽。

又谕曰：姚立德、徐绩所奏，王伦并非头目，尚有不知其姓名者一人，同一和尚住在关署等语。贼首名姓，无难细访而知，已谕姚立德等确查复奏。或果另有其人，或系王伦自知罪大恶极造作此语，希图架祸他人，均未可定，著舒赫德即行查访明确，据实具奏。再，林苞身系武生，非齐民可比，岂宜为贼胁从。前日馆陶县杀贼之王建基、张灏独非武生乎！然武生内既有林苞，恐文生内亦所不免，身列青衿之人，岂可不明大义，自不便照愚氓概从罔治。但此时若露圭角，反恐驱而从贼。现在如有从贼者，姑照常遣回，俟事竣后，通查贼中之脱出文武生员，俱斥革，发往伊犁，以示惩戒。若讯明为贼主谋画策者，即照同恶相济之犯，从重办理。并须将该学教官及学政，一并参处。但此时不可丝毫漏泄。将此谕令舒赫德，存记妥办。

壬申（九月二十二日 1774、10、26）

谕军机大臣等：姚立德、徐绩奏称，贼营之内尤当潜为解散，徐绩因临清回民甚多，现差回教把总王万清、外委王德官，觅人扮作卖柴卖菜潜入贼营，密为解散众心；并令王万清等纠合洪家庄回众，熟悉旧城路径者数百人，俟打仗时直入巢穴，擒其巨魁，许以重赏，已密令往办等语。所见亦可，但此法用之于初起之时，尚属权宜之一法，今贼匪敢于劫县杀官，扰害良民，且敢显与大军抗拒，实堪切齿，今派满洲劲旅前往，自可即就歼擒（擒），以申国法。况闻山东沿河一带，回子凶恶杀多，尤当趁此多杀数人，示之炯戒。若贼党内本有回人，转令其因以邀功受赏，何以使之儆惧？设或数年后又有效尤者出，更覆成何事体？徐绩所筹，仍系外省大事化小事之恶习，不过迁就了事，非此时所办正道。若已办就即无可如何，但不可因此将贼党开脱，不加重罪。如办无端绪，即著徐绩将所差之把总外委撤回，不必复行催促，并传谕舒赫德妥力经理，务当奋扬我武，扫尽贼氛，不可稍存姑息。

同日周元理奏：据中军副将玛尔清阿禀称，十九日四更，在油坊带兵起程，差人往王家浅一带察探贼信，行至塔湾西南，距临清三里，遇贼匪百余从刘家庄放火抢劫而回，经把总李鼎等杀其青布缠头之贼一名王三，又兵丁王春等砍死不知姓名贼匪一名，割献首级，并夺其所劫衣物首饰诸项等语。此事亦好，惜所杀太少。又玛尔清阿所带之兵几何？著周元理查明奏闻。即此可见贼势日渐衰弱，自可迅速剿除，盼信甚切。将此由六百里加紧发往，并谕周元理知之，仍各将剿贼得胜情形加紧驰奏。

又谕曰：姚立德、徐绩覆奏，惟一、格图肯退回东昌情形一事，其二人系领队大员，打仗时自当董励士卒，倍加鼓勇，即或遇群贼冲散，亦应约束众兵，勿令轻动。若云彼时新城不便开门放进，惟

一、格图肯尤当奋不顾身，与贼力战，设因众寡不敌，竟致临阵捐躯，国家自有优恤之典，不惟荣加身后，并且禄及子孙。惟一等岂不知死于阵与死于法，恩罪之相去较然乎？且彼时若非惟一、格图肯立脚不定，兵众等何至四散纷逃，此更无可置辩。著舒赫德于临办时，将此谕宣于伊二人，且俾众共知之。

癸酉（九月二十三日 1774、10、27）

直隶总督周元理奏：本月二十二日，据副将玛尔清阿报称，督镇二标官兵，在临清西岸屯扎，二十一日未刻，有贼三千余人，各执腰刀锄棍，来至营盘扰劫。我兵用枪炮轰打，贼即分散。内有骑马贼目，手执红旗招动，贼众复合，我兵连用枪炮攻击，贼众击毙无数。现令天津镇永昌前往策应，一面飞札舒赫德，即速统兵，协力剿杀，并可乘势多派将兵，捣其旧城巢穴，使之不能兼顾。

谕军机大臣等：周元理奏，官兵在临清西岸歼击贼众之事，所有在事出力之官弁，甚属可嘉，自当查明优赏。其奋勇董率之副将玛尔清阿等，均著存记册档，俟事竣交部议叙。至桥西之兵，原防贼匪过河窜逸，是以前谕令其度势相机将桥拆断，今贼众既已渡河，则所争又不在桥，此时惟当力堵河岸，勿令他窜。再周元理所报三千余贼，未必果有如许之多。或系闻八旗劲旅前往，声势甚盛，不敢接锋，为此悉众而来，作铤而走险之计，以冀喙脱偷生。若果如此，则此时旧城内贼众必少。或贼头舍命先行突击，仍留余贼在旧城接应；或其逆党均来扰劫营盘，止留眷属辎重在彼，均无难侦访而得。舒赫德到临清时，即探明贼中实在情形，若贼已全行过桥，即统满洲兵迅往追剿。仍派妥干将领，带兵往旧城，搜其巢穴，擒其眷口，将贼党尽行歼戮。若旧城尚有为首贼众，则往剿之兵又当稍多。著舒赫德斟酌妥办，总期迅速就擒，勿使一人漏网。

甲戌（九月二十四日 1774、10、28）

谕：据周元理昨奏，直隶官兵在临清河西堵剿贼匪，贼众三千余猝至，扰劫我兵营盘，用枪炮轰击，虽毙贼甚多，然尚在相持未散。兹复据奏，接仗时有骑马贼目，腰插红旗，手执白腊杆枪，直奔我营，经游击武灵阿射中左肩，贼拔箭复冲，经兵丁穆维放枪，打中右腿坠马，穆维即割首级。其马鬃系有红绸，上写杨垒，询之所捉活口，云系贼总兵伪号。又打死骑骡执剑一贼、骑马执红旗一贼。将至酉刻，贼尚坚力抵拒，玛尔清阿直前冲击，贼众始行退走，玛尔清阿又率兵砍死十余贼，其众始奔回贼巢，不敢复出等语。此次堵杀贼匪，使其不能西逸，将领弁兵，俱奋勇出力，甚为可嘉。玛尔清阿著遇有总兵缺出，题奏升用；武灵阿著交部，遇有参将缺出，即行升补。兵丁穆维著交该督，遇有千总缺出，即行拔补。其在事出力兵丁，著周元理查明，酌量奖赏，以示鼓励。该督周元理调度督率有方，并著交部议叙。

又谕曰：周元理奏，据中军副将玛尔清阿差员禀称，二十三日五鼓后，玛尔清阿率领弁兵，直趋桥船处所，桥东及船上约有贼数百人堵御，用空炮向我兵轰打，官兵随用大炮轰贼，击毙多人，又连用枪炮轰击，贼众退回，我兵搬取秫秸，焚烧其桥，时兵丁穆维同兵四五人，乘间抢过浮桥东岸，夺取贼炮二座，抢回西岸，桥船尽行烧毁等语。穆维用枪击毙贼目，已加恩准以千总即补，今复抢炮毁桥，奋勇超众，甚属可嘉。穆维著赏给“奋勇巴图鲁”号，照例赏给银一百两，仍著赏戴蓝翎，以示奖励。其随往之兵丁四五人，并著周元理查明，遇有把总缺出，即行拔补。

谕军机大臣等：此次直隶官兵奋勇出力，甚属可嘉。可见绿营兵非尽无用，惟在带兵将领董率有方，未尝不可得力，已有旨加恩擢叙奖赏。看来贼匪悉众突桥而过，必因闻八旗劲旅声势甚盛，自揣力不能支，思豫为窜逸，料河西绿营兵未必精锐，希图由彼冲过，

可往他处抢劫。今遇玛尔清阿等奋勇痛歼贼众，并殪其贼目三人，余皆亡魂丧胆，奔回临清旧巢，其势亦复穷蹙，其技更无可施。今舒赫德等合兵分路夹攻，贼自不能走脱。舒赫德务将所有真贼尽数歼擒，勿使一人漏网，并当从重办理，勿稍姑息。至万朝兴、玛尔清阿所统直隶兵一千二百名，虽在河西堵截桥路，原系派令从临清西北会剿，今贼既奔回旧城，其桥已属无用。直隶官兵均当过桥，听舒赫德调度，所有河上船桥，自应立时拆尽，以断贼人去路，其空存粮船，均应移泊远处，并令嘉谟派弁兵看守，以防贼人偷渡。杨景素现到临清，即应在河之东岸屯驻，周元理亦应带兵至西岸，与杨景素隔河相望，为犄角之势。又阅徐绩所讯获贼刘存礼、赵忝富供词，有贼中大头目王姓、孟姓、归姓诸人，俱当迅速查明，擒拿家属重究。又穆维所杀贼目，有杨垒字样，系贼人伪总兵之称，是贼人必有潜称伪号及种种不轨情事，均著逐一严讯明确，据实具奏。

乙亥（九月二十五日 1774、10、29）

又谕：据杨景素奏，本月二十三日，忠顺营都司张世富派拨马兵枪手，并带领回兵白虎，晓谕回民洪印、洪全等二百余人，于临清三岔河口堵截贼匪，杀死贼二百余人，淹死三四百人，烧毁大船三只，船内烧死约百人，拿获活口二十七人等语。都司张世富，带领回兵白虎，晓谕回民洪印、洪全等奋勇剿击，烧毁贼船，杀贼多人，甚属可嘉。张世富著于事平后交部议叙，回兵白虎著交该督周元理以把总拔补。其在事出力之弁兵，及回民洪印、洪全等，并著杨景素就近查明，酌量奖赏，以示鼓励。

又谕：寿张县候选吏目杜安邦，因回籍起文赴选，正遇贼匪滋扰，被贼砍伤捆缚，乘间脱出，赴京首告贼匪情形，情尚可怜，著加恩以吏目即用。

谕军机大臣等：今日复讯，据杜安邦称，逆贼沿途抢劫村庄，虏

掠妇人，及用牛车围绕，贼人居住其中等情节，与该抚等节次奏到之折大略相同。又称，贼在杏园庄与官兵打仗时，贼首乃系王伦，其所言面貌亦与徐绩访闻无异。至徐绩昨奏贼首朱兆龙之语，杜安邦在贼营时未闻此说，是必系王伦自揣罪大恶极，为神人所共愤，故尔嫁祸他人，托言明季之后，藉名煽诱愚民。舒赫德等须严切查讯，勿使遁饰。又称，贼上村内平房拒敌时，并有女贼数人在彼，红绸缠腰，有一年老者在前面执刀喊叫；又有一和尚，手执红旗，骑马来往，随意指挥，众皆称为梵元帅；此外又有称孟元帅者等语。此辈皆系何人？自系贼党中之黠恶者，捕获贼犯时，必当严讯速办，务须彻底根究，勿容漏网。至牛车所载妇女，据云系虏掠者多，舒赫德等应将此等妇女，查系逆犯眷属，即行分别从重办理，其实系被掠者，交地方官查其居址，释放还家。

丙子（九月二十六日 1774、10、30）

大学士舒赫德等奏：臣等于二十二日接周元理札，知贼匪侵扰河西直境营盘，即令侍卫音济图带兵二百名接应，臣等随后统兵遄行。复派青州满兵三百名、山东绿营兵七百名，令副都统伍什布、侍卫伊琳带领先行。二十三日辰刻抵临清，贼匪早于旧城外聚集五六百人迎拒，适臣阿思哈、徐绩带兵赶到，一齐掩击，杀贼数十名，余窜入城内。伊琳、伍什布带兵冲入，遇贼歼戮，焚烧房屋，将贼匪赶往西北城隅。臣舒赫德恐音济图所带兵二百名尚不敷用，又派侍卫巴图保带京兵一百名，侍卫春宁带善射手三十名前往协剿，贼匪多被箭伤，奔入村内躲避。是时臣舒赫德、拉旺多尔济，早带兵赴旧城，与阿思哈、徐绩会合。官兵同时涌进城内，四处搜捕，计此一日内歼毙贼匪数百人，拿获活口百余人，其活口讯系贼党者，即行正法，余俟分别办理。至侍卫音济图、巴图保，二十四日始回营盘。伊等于二十三日接仗三次，杀贼五六百人，夜间带善射手追击

五六十里，射殪百数十人，又生擒百余人。此时各处村民纷纷擒贼呈献，臣等即面加奖赏。再臣等未到之先，贼匪闻官兵声势，豫行逃窜者约一二千人。至贼首王伦并余匪千数，经臣等将擒获之逆党严讯，据云俱在旧城藏匿。臣等于二十四日复令伊琳等带兵入城擒剿，寻拿正犯。拉旺多尔济前往四处村庄，搜杀奔逃贼众，不使稍留遗孽。再查堂邑所获男妇人犯共七十四名，已据国泰审明，应正法者二十六名，应释放者四十八名；其续获犯周曰德等十四人，臣姚立德等会讯，应正法者四人，余被胁随行，应释放者十人，亦经分别办理。

谕军机大臣等：贼首贼党及其家口等，既据现获贼众供称，俱在旧城内藏匿，自必无从外轶，不难竭力搜捕。所有逆首王伦并济恶之梵和尚、堂邑村民王经隆及贼中所称元帅孟姓，尤为巨贼，必须立擒就获。其姚立德奏到各供内有名要犯，亦当尽数成擒。舒赫德即择其中罪恶最重之犯，如王伦、梵和尚、王经隆等数人，严行槛械，派乾清门侍卫等〔管〕押解京，严行碎磔，以申国法而快人心，其余即于彼处正法示众。又姚立德等奏，审办拿获各犯，讯明被胁随行应释放者十人；周元理亦奏，将拿获之周振乐等三名，审系乡愚被胁，业经宣谕释放，所办俱未允协。百姓或庸懦无能，为贼人驱迫而行，原不能尽责以大义，如系一时畏死，过后即赴地方官投首，或遇见大军即释仗跪求者，自当在胁从罔治之列。若既随贼抗拒官兵，取于接仗，即与贼无异。及贼败被获，诬称逼胁，岂可复为轻宥？此等甘心从贼，并非善良，其中岂无与王伦相类者？若复容幸免，将来藉端啸聚，恐其势更盛，并不能如此时之易办，是纵贼复以养贼，实为非计。何如就现在兵力办理肃清，俾嗣后凛然不敢复犯乎！总之，临阵被获之犯，断不可稍为姑息，必当尽行并诛。即系徒手随行，并无抗拒实迹者，亦当分别发往伊犁烟瘴，不

宜复留内地。或绿营兵卒无用，不能在阵上拿获真贼，妄以避贼奔逃平民诬拿指贼，一经讯明，又当治以诬陷之罪，不宜稍有模棱，尤不可轻为开脱，图积阴功也。周元理所释之周振乐、周振德、陈明（珙）三犯，著再拘回确审，并著交舒赫德妥善办理。至村民纷纷有擒贼呈献者，此等实系良民，自当予以奖赏。良善则赏之，奸宄则除之，惟视其人之自取，朕实无所容心，舒赫德等均当深体朕意。至临清新城衙署仓库，所在守卫，理所宜然，其旧城独非临清之城乎？何以不为保御？守新城固属有功，其不守旧城岂能无过？即云功过相抵，亦应据实声明，候朕核其轻重，量予从宽，断不可颞颥了事。再旧城颇为富庶，何以无文武员弁驻守？并著舒赫德查明具奏。其旧城内居民铺户，当贼至时，或力为抵拒，或潜行避逃，方为正理，何至与贼相混而处？此等亦当查明，分别妥办，示以惩儆。又昨据杜安邦称，寿张城内被贼扰害时死者甚多，并不肯从贼自尽者。果尔，甚可矜悯，应查明量行予恤。其堂邑从教迎贼之男妇百余，则必当查确，均行正法，勿稍宽宥。至白莲教传诱之处，尤须逐一清查，照例妥办，勿使复貽后患。

又谕：昨据高晋奏，自老坝口起程，驰赴徐属防剿，已有旨传谕该督，应至丰沛一带交界处所督兵调度。今据舒赫德等奏到，九月二十三、四等日，于临清旧城合兵围剿，追杀，歼戮贼匪千余，惟首逆尚潜匿旧城内，现在搜捕，谅此釜底游魂，不难立就捕获。即其余贼党，亦未必复能外轶，更不虑远窜南行。高晋此时，只须飭令与东境连界之地方文武各官，严密堵截，以防逸贼潜踪。该督即仍回老坝口，会同吴嗣爵等，趁此天气晴和，上紧堵筑，俾及早合龙，以慰廛念。至临清一带经逆贼扰害居民，正当妥为绥辑，舒赫德于剿平贼匪后，即悉心料理善后事宜，勿庸前往南河。

又谕：临清贼氛已靖，河道即可肃清，所有过临清之粮船，应

及早催促南下。著传谕嘉谟，即速催令过闸，遄行回次，毋误今冬明春兑漕开帮期限，并飭沿途文武官弁，上紧催趲，勿使羁缓。

丁丑（九月二十七日 1774、10、31）

谕军机大臣等：前据姚立德将查勘潘家屯引黄助河情形，绘图贴说具奏，因思微湖水不敷用，近处无可挹注，势不得不别为筹议。潘家屯形势即可借资引助，亦属权宜之法，但开挖引河，关系重大，惟时高晋正在老坝口筑堵漫工，恐不能前往相度，是以令何焜会同姚立德往勘办理。嗣因寿张贼匪一案，姚立德现驻东昌帮办，何焜亦令督兵在境防截，难以兼顾，暂缓勘办。兹据舒赫德等奏报，歼戮贼匪甚多，而贼首尚未就擒，姚立德在东昌防驻，不能前往，何焜在豫东交界截防，均难亲往。今年秋雨较少，现在又届水涸之时，若潘家屯引河果可开通，挹注微湖，自当及此时赶办，若再迟，即值沍寒，恐挑挖费力。高晋素娴河务，且曾官山东地方，于微湖水势情形皆所深悉，此时现在徐州，往勘甚便，著传谕高晋即速驰赴潘家屯，勘度水势情形，如果引河可开，一面奏闻，一面迅速开工，并通知姚立德派委大员收管，期于明春漕运有裨。高晋以大学士兼管总督，必能体朕公溥之怀，自不肯稍存畛域也。将此由六百里传谕高晋，迅速妥办，仍将查勘办理各情形先行覆奏，并谕姚立德知之。

大学士舒赫德等奏：连日攻剿贼党，数已逾千，而逆首王伦及有名头目等，尚未就擒，因于获犯中严讯，据供王伦住城中汪姓大宅。臣等令侍卫伊琳等带兵赴该处擒拿，贼人踞屋死守，官兵即放火焚烧，并无一人窜出，而王伦是否在内，尚不能知。又将续获各犯细讯，则又称王伦住一大当铺内，因复添兵赴该处烧屋擒拿，见有众匪环护一贼，用枪击毙，视衣履与众不同，因令现获众匪识认，金云系王伦之弟。又官兵在城搜剿时，有一贼从屋顶跳下，用刀扎

人，随经官兵枪毙，亦令伙犯识认，系阳谷县人杨五，贼中称为朴刀元帅，即行碎磔示众。又有披发骑马手舞双刀之妇人，向官兵直扑，即经枪毙，令众匪识认，云系无生圣母，为王伦倚仗之人，颇有邪术，臣等令将此妇同王伦之弟一并剉尸。此时贼众除官兵剿洗之外，所存有限，惟踞守坚壁中，死命困伏，大半俱系有名头目，与贼首王伦共为苟延残喘之计。今王伦之弟既于该处击毙，该匪自亦在内，臣等仍督令官兵并力焚攻，其现获活口人犯，俟讯明后，分别办理。

谕军机大臣等：王伦罪大恶极，必当明正刑诛，以彰国法，若毙于枪箭之下，或焚死，或自戕，得免鱼鳞碎磔，尚觉其幸逃重罪，不足以大快人心。然亦必确有证据，毫无疑窦，否则未便轻为此言。因思舒赫德等昨奏，贼人于官兵未到之前，豫逃者约一二千人，安知王伦不濶入其内，故留贼党在旧城抗拒官兵，诡为贼首未动之状，而潜已同众窜逃，亦事理所或有。该处现获贼犯内，必有贼党中切要之人及其有名贼目，自应严刑根究逆首实在踪迹，务即成擒，押京伏法，岂可稍涉颛预？若办理稍不切实，万一该犯未死，窜入他处，数年后又复聚众滋扰，则办理必较此时更难，益复不成事体。此事所关甚大，从前班滚一案，庆复、李质梓成例具在，此乃舒赫德经手所办之事，知之最悉，岂容或忘乎？至枪毙王伦之弟，既有认识者，应详讯其实系何名，其弟兄尚存几人。又所毙舞刀女贼，系王伦何人，因何同在教内，众逆既称为无生圣母，又言其颇有邪术，亦应讯问识认之人，究竟系何邪术，党中类此者尚有何人。又所殄杨五一犯，贼既称为朴刀元帅，自系稍有技力，如此类者共有几人，亦须严究明确，拿获重处，勿使一人漏网。又与王伦共恶相济之梵和尚、王经隆及孟姓贼目，俱称元帅，且在首逆左右不离者，尤为要贼，何以官兵围住汪姓大院及当铺剿杀时，并不见此数贼露面？是

否在内潜匿未出，或混入一二千人中豫行遁逃？俱不可不详晰确查妥办。至所称王伦之弟，既在大当铺击毙，该匪自亦在内等语，究系揣度之词，不足为据。必须严讯活口，取有确供，庶可凭以缉捕。然亦须察其情伪，慎重办之。不可为黠贼狡供所惑也。至从旧城豫逃之一二千贼，须有著落，昨拉旺多尔济带兵往村庄搜拿逸贼，是否即系此项？曾经拿获几人？何以昨甫出外搜贼，今即回至营内联衔？如此匆匆往返，恐未得有实济。再拉旺多尔济前往捕贼，何以阿思哈不与同行？拉旺尔济骑射娴习，杀贼勇往，固属所长，但其年纪尚轻，事未阅历，遇有筹度贼情之处，自不及阿思哈之练达。朕派阿思哈与拉旺多尔济同往，原因其久任封疆，见事较有主见，可以助拉旺多尔济所不及。况现在山东剿捕贼匪之事，固专责之舒赫德，其次即阿思哈，岂可于追拿贼众要务，不同拉旺多尔济前往？究竟拉旺多尔济搜捕之贼曾获若干？其一二千人，尚余若干？均不可不核其实在数目，舒赫德即查确奏覆，并令阿思哈明白回奏。若此豫逃之一二千人，即春宁、音济图等在塔湾所截之贼，则据称三次剿杀共贼五六百人，又率善射手追击五六十里，射杀百余人，通计不过六七百，尚有一千三百余贼归于何处？现据杨景素奏，官兵在西岸堵截，见有浮水西逸之贼，或用枪打箭射，钩搭生擒，所获甚众等语，似即在此一千三百数内。但就获几何？谅亦不过三分之一，其余又皆何往？断不可不按数核明，勿使一名落空，亦勿使一名得脱，并当计其去路，各处分堵，近而直隶、河南，远而江南，所有与山东接壤之处，均当一体防截，勿使窜逸。高晋、周元理、何焯各宜实力妥办，勿使稍有懈怠。至杨景素处所拿浮水之贼，据奏已解周元理审究，此等匪犯，浮水逃命，其为贼党无疑，必无良民肯随贼溺窜之理，周元理应审明从重究治，不可稍存姑息。至当铺为贼人居住，且铺内什物俱给贼分给众人，而汪姓大宅并令贼踞为巢

穴，均不可不分晰查办。当铺财物，若系铺内商伙供贼用度，并让铺屋与贼居住，即属贼党，均不可不置之于死。其大宅汪姓，自即前日杜安邦所供汪乡绅者，其人为谁？是否出仕在外？抑安住在家？或其先世有仕官者相延称之？舒赫德等即速查明具奏。若当铺大宅俱被贼抢占，将在铺住屋之人戕害，或行羁禁，自当分别矜免。若贼将铺店之人驱出，而其人从贼隐忍，不能赴官禀首者，虽无重罪，亦当予以惩治。其余居民店户，均当一律查明，分别办理。舒赫德为朕信任大臣，因令专办此事，当以朕心为心，慎之又慎，不可稍自贻误。即拿贼事毕，亦应查办贼所经行之城邑村庄，分别抚绥惩创之事，并清查邪教来踪去迹，以净根株，方可回京复命，勿急于完事，稍致草率也。

戊寅（九月二十八日 1774、11、1）

谕军机大臣等：据何焜奏，调派总兵黄模等，带兵由内黄至馆陶，往堵杏园一带之贼，何焜亦带兵前往该处防截，所办颇为周密。但官兵攻剿临清旧城，贼匪有豫行逃出者一二千人，虽经春宁、音济图等在塔湾追截，杀贼六七百，又经杨景素在西岸堵截浮水之贼，击射钩擒百余人，此外尚有千余贼俱作何著落？且此奔窜之贼，见杨景素所守河岸不能逃出，或循东岸南窜馆陶、冠、莘等县，或迤而西，由邱县一路奔逃。此皆何焜所派河南协剿弁兵经行之地，著谕令设法捕戮。并将杨景素折抄寄阅看，令其仿照妥办。再舒赫德前折所称，拉旺多尔济带兵前往四处村庄，搜杀奔逃贼众之语，自即系捕此豫逃贼，但曾否拿获几人？拉旺多尔济因何回到临清？其贼做何著落？均未见舒赫德奏及。至舒赫德初到临清，派春宁、音济图带领东三省善射手，击剿群贼甚多，尚有满洲勇壮气概，而在临清旧城围捕逆贼以来，则并未见有出色之处。即使大宅坚墙，贼众拒守其内，究非贼番石礮可比。促浸之礮，阿桂尚能连夺，此等

釜底游魂，一墙拒隔，何竟听其自毙？虽所杀逆匪内，如王伦之弟，及朴刀杨五、舞刀女贼，稍有名目，而首犯王伦及紧要贼党如王经隆、梵和尚及孟姓等，尚皆藏匿。岂有此等凶徒肯束手就毙之理？或逆首等自知罪大恶极，为国法所不容，冀免碎磔之苦，情急自戕，亦情所有。但须有尸躯足据，众耳众目，可以共相指信，万一草率完局，逆犯等窜身潜匿，数年后复出而聚众滋患，舒赫德能当此重戾乎？至逆犯等眷口是否俱在汪姓大宅及大当铺两处？均应就现获活口讯明。若有在别处者，即当速拿到案，尽法处治。至贼匪随行之车甚多，有云数百辆，并有云千余者，今扫荡贼氛，此等车辆作何著落，前奏仅云抢获骡马无算，而不言车辆所在。且既有贼闻我兵声势，豫行逃窜者，约有一二千人语，则逆犯王伦等，安知不遁迹在内同众逃窜？又前日玛尔清阿截杀过桥之贼，其击毙之杨垒，即系贼伪总兵，可见逃奔者非尽无名目。即如党家店系王伦所居，张四孤庄为王经隆所居，二十八夜从此两村起事，自系贼首窝巢，或此时窜归潜匿，亦未可定，何不派兵数百前往搜查？但须令勇干大员带往，切不可为打草警蛇之事。至贼人既已逃散，非若群聚抢掠时之有踪可指，或南或北，四散逃奔，尤难物色。现在周元理、何焜俱在东省，其选派弁兵严速缉捕，固不待言，恐其或沿河而南，只身窜逸，则丰沛与山东接壤之地，高晋亦当严密盘诘，勿视为海捕具文。现在虽贼氛已熄，而渠魁要犯未获，舒赫德非不经事之人，朕之秉公无私，从不看人颜面，当所深知，能不做惧乎！至舒赫德将旧城之贼办毕，即应查旧城居民店户，其兵到时即行投出者，毋罪；或竟从贼始终抗拒，则罪无可赦；或胁从而未投首者，亦当问遣；其或官兵一到，跪出投首，及贼初至时先行逃避者，自可免议。此等均须逐一查确，分别妥办。其堂邑跪迎贼众之男妇百余人，实为可恶，必须查明为首倡约者十数人，立时正法，余皆发遣伊犁、乌鲁

木齐、黑龙江等处兵丁为奴。至临清新城百姓，同文武官员保护城池，实属良民，能知大义，甚属可嘉，著舒赫德令徐绩据实确查在城各户，明春酌量蠲免正供，以示嘉奖。至惟一所带之绿营兵，及格图肯所带之驻防兵临阵溃逃，罪难轻恕，今惟一、格图肯业经正法，同逃之兵岂可不行严究？著即查明十二日临清城外，首先倡逃之驻防、绿营兵丁各十余人，即正法示众，其余已溃者，亦当查明，发往伊犁等处兵丁为奴，勿稍轻纵。此等皆系善后事宜，舒赫德俟捕贼之事一完，即逐条妥办。至现在所获贼犯内，应择其有名贼目，先行严究王伦等，因何起衅根由，及同党正贼约有若干，头目有名者若干，有无僭称伪号，经过县邑村落如何抢掠杀害情形，及紧要正犯内歼毙若干，现获若干，未获若干，并首党要犯之家口，作何从重惩处，即逐一详晰具奏。至王伦等所谓邪教，煽惑甚众，其传播之处，谅亦不少，直隶、河南俱系邻境，自不能免，其山东邪教源委，著舒赫德于剿贼事毕，彻底妥协清查，勿使再留遗孽。其直隶、河南交周元理、何焜各令详细稽查，勿任萌芽复发，再生事端。己卯（九月二十九日 1774、11、2）

· 谕曰：音济图前因在四川军营不甚奋勉，将伊革退头等侍卫副都统衔，作为二等侍卫。此次前往山东，擒拿逆匪，甚属奋勉出力，著加恩仍授为头等侍卫，赏给副都统职衔。

谕军机大臣等：前因办理剿捕贼匪一案，其事较河工为尤重，姚立德既至东昌，自应在彼防驻帮办，未便遽离。今舒赫德统兵在临清旧城，虽首逆已拘复窜，谅可即日成擒，而其余党匪歼戮殆尽，即有逸出之贼，止须上紧搜擒，勿留余孽，可无虑其复聚滋扰。姚立德在东昌，现无应办事件，所有运河蓄水事宜，自应及时筹办。

又谕曰：舒赫德等奏，音济图探得王伦确实住处，带前鋒绷阿尔图等直入屋内，将王伦擒住，正在捆缚间，两厢突出十数贼一拥

至前，音济图猝不及备，身受刀伤，贼竟将王伦夺去，绷阿尔图等八人，亦俱受伤等语。逆贼既已就擒，复被群贼抢去，实为可恨可惜，音济图此次颇属奋勉，已另降谕旨，仍赏给头等侍卫及副都统衔，并与绷阿尔图等八人各赏银一百两矣。其余满汉兵丁受伤者百余，兼有阵亡者，捕贼虽非出兵可比，但伊等俱各勇往出力，亦属可怜，著舒赫德查明咨部，照阵亡及打仗受伤例，一体恤赏。至音济图搜捕王伦时，止带绷阿尔图八人前往，人数本觉太少，彼时若选勇壮之人数十同往，在院内堵截，则两厢之贼何由得出？舒赫德何不早为调度及此，徒于事后愤恨焦急乎？此时自以搜捕王伦为要务。据称派侍卫巴图保、参将王普带兵入屋擒捉，王伦所居楼房已被火延烧，并无匪首踪迹等语，巴图保等入屋时，王伦已无踪迹，其为窜匿别处可知，自当上紧擒拿，勿使稽诛漏网。据称贼首未获，终难藏事，并不敢稍有含混等语，览之略为放心。朕前日见舒赫德奏到，剿捕贼首一事，踪线稍涉模糊，恐其欲迁就完事，甚为不可，即于舒赫德亦大有关系，因举班滚事，明切申谕，令其引以为戒。今舒赫德于未奉朕旨之前，所奏实力剿捕贼首，不肯草率朦混之处，与朕意适相合，是舒赫德心中尚有主宰，可不致于舛误，因之略慰，惟当倍加努力，务获真贼。据杨佩供，王伦及其母、妻、两弟、梵和尚俱在一处等语。逆匪尚聚有数人，且携眷属，其转移必露形迹，无难蹑捕，而妇女逃窜更不若男贼之便易，尤不虑其轶出重围，必须严行搜捕，勿稍松懈。又杨佩供有王伦说就在这里烧死是不出去的之语，必系逆匪狡计，诡为此言，遣杨佩外出传说，冀官兵信而不疑，守株坐待，逆匪思潜踪狡脱，实为可恶，舒赫德断不可为其所愚。至该处墙壁虽称坚厚，究系寻常房屋，搜觅尚非难事，何至旷日羁延？况杨佩供王伦近日饮食俱不能得，自难久为抵抗。即或舍死拒守，亦当设法搜擒。至火攻一事，初围之时用之，原可得利，今

贼人困守宅舍之内，惟宜计取力擒，墙壁可以枪炮轰摧，屋多可以分兵掩捕，若复用火攻，实为下策，转致贼尸混淆难辨，尤属非宜。舒赫德于此不可不慎，务须上紧擒获贼首，再以次办理善后事宜，方为妥协。至所获贼犯杨佩，既系王伦干儿，乃与贼匪切近者，自可得其详细，如此时尚未正法，可即派妥干员弁管押解京，并将该犯懒筋挑断，以防中途窜逸。据何焜奏，总兵黄模等，于二十四日由杏园前进，离临清十余里，竟有贼匪逃窜西行者，遂率兵立时擒拿，贼匪持械拒捕，被官兵杀死二名，生擒十一名等语，所报殊未明晰。黄模遇见之贼共有若干？其未获者又逃往何处？黄模曾否亲往追擒？有无弋获？均未详晰声叙，办理甚不妥善。何焜既派该镇助剿贼匪，即当授以机宜，俾于公事有益，何竟听其冒昧前往，漫无措置乎？此节著何焜明白覆奏。贼匪拒捕被获，罪无可赦，周元理昨所审办，即此类也，乃欲竟行释放，实大不是。试思贼既拒捕，即徒手随行者，亦不得谓之胁从，周元理不应谬误若此，宁不知愧。现在黄模所获之贼，何焜审办，莫又蹈周元理之覆辙也。再此等逸出之贼，自系拉旺多尔济搜擒未得者，何以听其外逸？此皆阿思哈不同往追剿之故，已另降谕旨，将阿思哈飭谕，并令明白回奏矣。又据称，抵临清西门之土城根，兵丁搭桥过运河闸口，用枪炮攻击，贼匪有击死者，亦有由河浮水而逃，被枪炮打死水中者等语。二十四日舒赫德已在临清，集兵攻剿。并据舒赫德奏，贼败后仍退入旧城，则闸口土城等处，安得复有存留之贼为黄模击杀？此事著交舒赫德查奏。至贼匪虽屡经歼剿，而豫行逸出，未经就获者亦颇不少，况前次冲桥而过，经武灵阿、穆维枪箭并殄之杨垒，即逆匪伪总兵，恐有类此兔脱者，尤不可不留心查缉，一经捕得，即讯明正法，勿稍宽纵。此等近则直隶，稍远则河南，藏名匿迹，冀避刑诛，亦事所必有。此乃周元理、何焜专责，务须挨查密缉，勿容稍留余孽。若根株不净，

数年后复有嘯聚滋扰之事，咎有攸归，是养痍纵寇，不独貽患地方，实周元理、何焜自貽患也。凜之慎之！再据称所获贼犯，内有束红黄色带者，此等自系要犯，如尚未正法，著何焜讯明最要之犯，挑断懒筋，选派妥干弁兵解京候讯。将此由六百里加紧一并传谕知之，仍各将应行覆奏之事迅速覆奏。

寻，何焜奏覆：臣面询该镇黄模覆称，九月二十四日自杏园起身，离临清十余里，有贼匪逃窜西行，当即杀死二名，生擒十一名。该镇自杏园前进，因与临清贼人渐近，多差弁兵分路哨探，实止遇贼十三名，全数擒获，并无余匪脱逃。所擒十一名内，束红黄带者臣就近解交山东巡抚，转解钦差军营收审，俱已正法。臣前声叙未能详晰，再行明白覆奏。

得旨：知道了。临清所办者多，大约逸出者少，然不可不加意严缉也。

户部议覆：山东布政使国泰奏称，剿捕临清逆匪，筹办官兵盐菜口粮，东省并无成案可循，而所调之兵又系本省拨遣，与别省调赴军营者不同，可否仍照军营之例，请旨办理等语。查拨兵擒捕本处盗贼，凡在二百里左右者，道路较近，勿庸办给供支，未便如该布政使所请，照军需一例办理。

得旨：依议。

庚辰（九月三十日 1774、11、3）

山东布政使国泰奏：臣奉部文，开示军营成例，令地方官供支草料，于本营应得马干银内扣还，而盐菜银两，是否即有马乾在内，抑或盐菜草料，俱得分款准销？未经奉部分晰指明，惟恐各州县误认难以准销，以致备办不利，理合声明请示。再咨请部示事件，例由抚臣具咨，臣系藩司，未敢越职径咨。第今抚臣远在军营，臣现在德州，若照例详院请咨，恐往返迟误，抑恳据臣另擢，敕部即行

议覆，以便遵照办理。

旁批：自当如此。又批：办理此等事，不可拘泥，不可畏难，不可作好人。慎之勉之！尔等山东有此悖逆奇事，以致发京兵，抚藩均有大过，即些须赔用，未所应当，尚仍虑及此乎？若实有不能，朕先宽免，何必先事为站脚地步？若稍误军行，将首领不保，何况家计。鄙矣！

冬十月

辛巳朔（十月初一日 1774、11、4）

谕：前因临清协副将叶信，于贼匪攻扰临清新城时，协同德州参将乌大经、署知州秦震钧守御杀贼，颇属出力，是以降旨加衔，以示鼓励。临清新城，衙署仓库所在，守卫理所宜然，其旧城独非临清之城乎？况其地颇为富庶，何以无文武专员驻守保御，竟致逆贼得以占据扰害？因谕舒赫德查明具奏。今据覆奏，副将衙门向在旧城，叶信于九月初三日，经抚臣徐绩调赴寿张剿拏，嗣闻贼势逼近临清，带兵赶回。贼于初七日始扰临清，叶信回时，即宜归本衙署保护居民，虽旧城颓损，究系驻守之地，乃于贼未至之先，辄弃而不顾，并将伊眷属搬上粮船迁避等语。如此则叶信不但无功，抑且有罪，若论将旧城弃而不守，即照惟一、格图肯之例正法，亦罪所应得。但念其守新城微劳，姑免一死，叶信著革职拿问。朕于臣下功过，必期轻重分明，从不肯稍容颺预混过。如守御临清新城，在调赴协防之参将乌大经及署知州秦震钧便可谓之有功，而叶信系旧城专驻大员，守新城之功不能抵其弃旧城之罪，予夺权衡，一秉大公至正，朕实无所容心于其间也。将此通谕知之。

又谕：山东奸民王伦、王圣如等纠众不法一案，其滋扰寿张等处，虽事起仓猝，而倡兴白莲邪教，煽诱多人，已自今春始，非一二日也。徐绩身为巡抚，地方是其职守，乃于邪教惑众之犯，平时

置若罔闻，酿成事衅，及逆犯连扰三县，劫库戕害（官），徐绩心存畏惧，毫无措置，及统兵捕贼，被贼围于临清城南，若非惟一领兵救援，几致为贼所害，又复成何事体！似此庸懦无能，本应罢斥治罪，但奸民敢作不靖，若因此罢一巡抚，恐长奸民之智，是以仍留徐绩在任，冀其奋勉自效。然料其事，断非徐绩及绿营无用兵丁所能办，因派满洲劲旅前往，并令大学士舒赫德往彼调度。舒赫德至临清旧城，督率将士奋勇剿捕贼党，其最要党犯，如王圣如、孟灿、和尚梵伟、王伦之弟王朴，及有名贼目之阎吉仁、吴清林、李旺等俱已就擒。虽据供王伦在楼自焚，而舒赫德以贼供不足凭信，现仍派兵尽力搜缉。逆贼若实未死，自难以潜踪。但京兵未至临清之前，即有贼一二千豫行逃窜，虽音济图截杀五六百，追杀百余，又经杨景素在河西堵截，枪殛箭毙，计二百余，生擒百余人，通计未获之贼，尚有千余，现在逃往何处，必须切实根追务获，实有下落，方能完事。阿思哈在彼，未同拉旺多尔济前往各村搜捉逸贼，致贼零星窜匿，阿思哈不能辞咎，然较徐绩尚轻。若徐绩以本省巡抚剿击逆贼，尤其专责，当贼正穷蹙之时，理应带兵追捕，思赎前愆，至旧城督兵剿贼之事，有舒赫德董办，已属裕如，徐绩实无可稍效之处，乃竟安坐临清，竟忘拿贼系伊分内之事，此一节实不称封疆之寄，朕亦不能为之再姑容矣。又据舒赫德奏，审讯贼党孟灿等起事之由，据供因年岁歉收，地方官妄行额外加征，以致激变等语。贼供本不足据，此必逆匪等，自揣叛逆罪重，捏造此言冀其解免，且其说流传四布，以致无知之李漱芳摭拾入告，妄云奸民聚众滋事。独不思朕临御三十九年，遇有水旱偏灾，不惜帑金蠲赈，并酌予缓带，俾纾民力，若雨旸稍有不时，必多方询问，以通民隐，何致有穷黎无告之事？即或一州一县讳饰灾伤，原可赴该上司呈吁，或上司仍置不办，并可赴京于部院衙门控诉，何患壅不上闻？今既为叛逆乱

民，即果饥寒所迫，亦难轻减，况其说造自贼口，本属饰其反踪，李漱芳奈何不察情理，转为乱民设说，尚可谓之人类乎！前日有寿张县捐纳吏目杜安邦被贼掠去，后从贼中脱出来京，命军机大臣询问其寿张年饥情形，据称收成实有对半，各处俱有盖藏，并非荒歉，该县民人亦无曾经告灾之事，王伦等实系白莲邪教等语，其源委大概可知，此系令李漱芳在旁亲看者，其诬易明。至所云额外加征之语，则无论年岁丰歉，皆不应有，朕屡饬督抚等实心察吏，若劣员果有额外加征之事，徐绩徇置不办，即重治其罪，尤难轻恕。朕惟以爱民为念，即其说本无稽，既有所闻，亦不可不彻底查究。至歉收加派，均无难逐一稽考，著舒赫德即同新任巡抚杨景素详晰确查，据实复奏。徐绩若仍为巡抚，恐该省吏民畏惧观望，难得实情，徐绩著解任，交与舒赫德差遣效力，候查明奏闻定夺，再降谕旨。山东巡抚员缺，即著杨景素补授，杨景素不必来京请训，即在彼随舒赫德查办歉收加派虚实，并实力搜捕逸贼，毋任一人漏网。其直隶布政使员缺，著单功擢补授，清河道员缺，著沈鸣皋调补。至李漱芳于寿张奸民一事外，并称闻得近京一带，亦有饥民扶老携幼，迁徙流亡，地方官著人于芦沟桥拦住，不令过桥北上之语，彼时即曾查询，并无其事。且此等贫民，多有纷纷出口觅亲就食者，若芦沟桥果有拦阻之事，伊等何由得出古北口？况前日周元理奏办偏灾赈借之事，谕拨通仓米十万石备用，是直隶地方并未匿灾也。乃范宜宾复踵其说，谓黄村、东坝、芦沟桥等处穷民挈眷觅食者甚多，皆因桥上不令放过，以致散处乞食等语。果尔，殊不成事，而周元理亦当有罪矣。因特派侍郎高朴、袁守侗带同范宜宾、李漱芳前往各处查看，据复奏，并未见一乞食流民，该御史等所言全无凭据。诘之李漱芳、范宜宾作称原属风闻等语。科道风闻言事，原所不禁，但既闻之后亦须复加体访得实，再行入告，岂可肆意妄言？范宜宾妄

请加厂，专为沽名取悦之事，已属不堪，而李漱芳之代奸民解说，其心术尤不可问。本应各治其罪，但念其所言关系民事，朕岂肯以此责备言官，转令无识之徒藉为口实。设各省遇有水旱，督抚讳灾，而言官又不以告，则所系者甚大，朕不肯为也。范宜宾、李漱芳折，俱著发还。将此通谕中外知之。

谕军机大臣等：首犯王伦无实在下落，虽讯据王经隆供有曾劝王伦不肯下楼，及王峻爱供王伦尚死守楼上等语。贼匪狡诈百出，所供实不足凭，舒赫德不肯含糊完事，深得大臣实心任事之道。至所称王伦眷族义子及小头目等颇多等语，王伦母妻是否在内？应行查明具奏。其义子及小头目等，情罪均属重大，当详加严讯，应解京者，即委员妥速押解，其余即于地方处决。至国泰所奏，高唐州获贼王四，供系王经隆之子，二十王四（五日）在临清打仗逃走，可见临清尚有逸出之贼，不可不及早搜捕，致留余孽。杨景素已补授山东巡抚，其办事自胜于徐绩，所有善后事宜及应行查办之事，即著随同妥协办理。至直隶、河南现有周元理、何焜带兵防截，且据杨景素屡次所奏，贼匪并无过河之人，是群贼窜匿，只在山东境内，杨景素务当设法尽力搜捕，毋任逸贼一名漏网，以副朕委任至意。

壬午（十月初二日 1774、11、5）

又谕：明季山东徐鸿儒兴白莲教，扰害城邑居民，蔓延至二十年之久。今王伦之乱，经朕发京兵，命舒赫德往剿，弥月即将群贼尽行殄灭，舒赫德本当议叙。但王伦罪大恶极，不能生擒伏法，致令焚楼自毙，幸逃寸磔之诛，不足以快人心而申国法。舒赫德以调度无能，自陈其罪，固可不必，然伊办理实有不能尽善者。即如音济图访知王伦实在住处，欲往擒拿，彼时舒赫德自应选派勇千百人同往，乃竟听其带人无多，轻率前往，致逆犯于被擒就获之时，匪党从两厢突出向夺，音济图猝不及备，同绷阿尔图等八人均各受伤，

逆犯复为抢去。音济图等奋勇出力，业已施恩擢赏，而舒赫德不能豫派多人往捕，实属疏略。又如游击刚塔，见王伦在汪宅小楼正坐，忽然楼屋火起被焚，王伦亦毙其内。虽讯取众犯供词证验，尚有可据，而所办实未周详（详）。在初时缉拿贼匪，或遇贼众死守，人力难施，固非火攻不可，及贼势窘蹙，匿迹偷生，原当预防其畏罪自焚之事。旧城濒临运河，取水甚便，若备有激桶、麻搭，扑灭亦非所难，即见贼已放火，亦可遣善缘者攀登扑救，勿使逆贼得自投烈焰。舒赫德非不经练诸务者，何竟见不及此？舒赫德于此等节日，实不能辞咎。念其已将同案逆贼王圣如，及逆党孟灿、梵伟等七犯俱已擒获，姑从宽免其交部，仍著传旨申饬。所有王圣如等各要犯，俟解到日审明严办，再降御旨。将此通晓中外知之。

又谕曰：杨景素昨已降旨补授山东巡抚，令其不必来京请训，即在东省搜查逆贼余党，并随舒赫德办理善后事宜。所有直、东交界处所查拿逆贼，周元理现在该处，妥速缉擒，勿使漏网。仍俟办毕归途，将直隶应行查办之事切实经理，再行回省。……单功擢现已升授直隶藩司，伊在东省并无专办之事，著即回直省办理地方赈务……

谕军机大臣等：阅舒赫德奏到孟灿供单内称，二十八日子时，阎吉仁会同梵伟等带领七八十人去攻寿张，有入道之寿张衙役刘焕带领三十人爬城进内，开门放进众人等语。刘焕身充县役，乃敢引贼爬城，戕官害民，甚属可恶，断不可令其漏网，著舒赫德查已获众犯内有无此人，如尚未就获，即速严密查拿到案，讯取确供，立即凌迟示众。又供有王伦将吴清林、李忠放为元帅领兵之语。吴清林已在昨日获解各犯内，其李忠曾否同获，未据声明，亦即查明，如尚未弋获，立即严拿解京审讯。又国泰拿获褚文讯供，临清人李浩然八月中曾到恩县招引康三等语。李浩然曾否就获，应即查明缉拿，

严究确情，从重办理。看来临清从贼之人，谅必不少，当就已获各犯追求拿究。至旧城所有居民店户，若官兵到时尚与贼同居，此时贼败，经官兵拿获者，不可作胁从轻宥，即讯无助贼抗拒情由，亦当遣发新疆及烟瘴等处安插，不可复留内地。又孟灿供称，探得官兵到来时，大家商量，派五百人在东门外迎敌，又派千余人往北门外打仗，并据舒赫德奏豫逃各贼，即塔湾迎敌之贼等语。计贼一千五百余，经春宁、音济图先后杀死六七百，杨景素歼擒二三百，又乡民擒解三百余，此外贼匪尚有二百余，难保无窜脱之患。且前奏冲桥而过者，即有伪总兵杨奎之名，其余尚有受贼伪官者，俱未可定。著舒赫德同杨景素严切查拿，凡系逆贼伪官，尤不可任其幸免。又据奏朱兆龙名目，诘讯贼营各犯，亦称实无其人，必是王伦自知罪重，希图捏名混脱无疑等语，果不出朕所料，自可毋庸再究。至音济图往拿王伦，已经擒住欲缚，被两厢突出十余贼，音济图猝不及备，身受刀伤，其绷阿尔图等八人亦俱受伤。伊等出力之处，朕已加恩奖赏，但音济图前往拿贼，谅不止随带八人，当贼众抢夺逆贼时，岂无未受伤之人挡护，竟容匪众伤人抢犯？著舒赫德查明，如有彼时在场并未得伤不行救护者，即行奏闻究治。此时逸出之贼不可不按数查拿，勿使幸逃法网。阿思哈尚应带兵各处搜拿务获，勿任远飏，但须妥协缉办，不可使乡僻小民稍有惊扰。其惟一、格图肯原带溃逃之满汉兵丁，尚有未知下落者，应即查拿，从重办理。

癸未（十月初三日 1774、11、6）

谕：此次逆贼王伦攻扰临清，其新城居民随同地方文武尽力守御，得以保护无恙，甚属可嘉。且撙城固守半月余，作息经营不无荒废，生计未免拮据，前已传谕该抚查明入告，酌量加恩。今逆匪现已剿除，自应即敷惠泽，所有临清新城居地，本年应征钱粮，已纳若干，未纳若干，从前有无借欠未完之项，并著杨景素查明奏闻，

再降谕旨。至旧城居民，有甘心从贼抗拒官兵者，自应同贼骈诛。其为贼供役之人，即未拒敌，亦当分遣新疆烟瘴，以示惩戒。其与贼混处日久，见官兵一到而行投归者，准照胁从罔治，已属宽典，自未便复令邀恩。惟据杨景素奏，现在居民纷纷挈眷回乡，此等自系旧城百姓，闻贼至即携家逃避者，皆系守分善良，事平后复还故土。而旧居圯阨，或为贼匪焚烧，或因攻城残毁，生业萧条，室庐荡析，殊堪悯恻，自应一体加恩，量为蠲复。又寿张、堂邑、阳谷三县经贼扰害，除现仍安居之户无庸查恤外，其贼匪入城，或人被贼戕，或屋被贼毁及家计为贼抢掠者，亦为可怜，其应如何分别抚绥之处，并著杨景素妥速查明具奏，候朕另降恩旨，以示轸恤。该部即遵谕行。

又谕：此次剿杀逆匪王伦之护军统领春宁、乾清门侍卫音济图、那木扎勒、巴图保、伊琳等俱各奋勉出力。音济图已赏还头等侍卫、副都统衔外，那木扎勒著遇有蒙古副都统缺出，即行坐补，巴图保、伊琳著补放二等侍卫，春宁从前所有罚俸三年之案，并著宽免。

又谕：杨景素奏称，居民纷纷挈眷还乡，是即系临清旧城避贼逃出者，其情殊觉可悯，已有明旨，交杨景素查明酌量赏恤。此等还乡之人，是否全系旧城居住，抑尚有他处百姓在内，亦著杨景素确查妥办。至姚立德、徐绩奏，陆续拿获解到人犯共一百二十二名，分别正法、发遣及宣谕释放，所办甚妥。姚立德现在东昌，该处所获之贼，自与徐绩无涉，但逸贼既至东昌，其为南窜可知，恐尚有未尽弋获者，著杨景素留心截擒，勿使一犯漏网。或有窜入河南境者，何焜并当一体侦捕。至周元理奏到解京六犯内赵瑶枝供，有先锋解陶、阎吉祥之名，阎吉祥是否即前日已获之阎吉仁？其解陶曾否就获？张旺供系杨进德徒弟，杨进德现在作何下落？唐洪礼供系寿张林海徒弟，马德供系刘三徒弟，林海、刘三俱曾否就获？又李之姚供，王伦妻母是无生父母，能使双刀等语，“无生父母”四字，

义不可解。前日被乌枪打死之舞双刀女贼，据获犯内认识者称系乌三娘娘。乌三、无生，转音相近，其使双刀又同，或即是其人，并著舒赫德查明复奏。再王伦母妻曾否就获？该逆犯有子几人，俱全获否？著舒赫德即行覆奏。又阅姚立德奏到供单内毛荣供称，梵林、孟一成、归岱都是元帅等语，梵林是否即系和尚梵伟？孟一成是否即系孟灿？至归岱一犯，自系有名贼目，现曾否就获？又犯供内有头目高珍之名，并据高存良供，派在李达名下，据杨二供，被张祥逼胁入伙，据郭二疤眼供，有郭进美骑马领众，均应即速查捕讯究。又据杨大供，有寿张壮役王士爵说，王伦是主儿，并寿张仓房书办冀盘佑请出本官，令其降贼，本官喊骂，是马成龙动手杀害，此三犯情罪尤为可恶，必须严缉务获，凌迟处死。其解陶、阎吉祥在堂邑殴打县官，复行杀害，亦应处以凌迟重罪。将此传谕知之。

又谕：前因临清北水门外留泊空粮船，被贼抢搭浮桥，致贼得过西岸，该管官员实有应得之罪，曾经传谕嘉谟查明参奏。此旨于九月十八日发往，何以至今尚未据查参？临清旧城被贼占据时，官民船只大都移避油坊，此等虽系空船，亦应随其移往，岂可仍留东岸转资贼用？嘉谟既不能飭属豫防，及降旨询问，又不即速参奏，所司何事？此项漕船为贼搭桥者，已经烧毁，将来即应著落嘉谟等赔修。著再传谕嘉谟，将应参各员迅速查明参奏，并将因何不即查参及如何赔修之处，据实明白回奏。此旨著随报发往，并谕舒赫德知之。

寻嘉谟奏：遵查管船员弁，缘山东粮道汪圻正值委办军粮，后转委临清卫守备万世通查揭，往返耽延，实属迟误。至贼匪抢搭浮桥之船，已全烧毁，当贼匪初到时，原因开放不及，被其拦截东岸，此项船只臣等当即赔造，明春兑运新漕，请先暂雇民船。

报闻。

又谕曰：姚立德等奏，拿获阳谷县贼匪杨林供称，有寿张县蔡家楼张西鲁，即张北鲁，系逆犯王伦义子，向河南裕州一带传播邪教，并称贼营内廿四日差人往彼纠伙，上临清帮助，现在飞札河南抚臣严行查拿等语。何焜接到姚立德等来札自即查办，但裕州距山东不甚相近，邪教尚且传播及之，则其余州县牵连传染者应更不少，况前日又有祥符、陈留二县纠会念经之事，尤不可不彻底跟究，早净根株。著传谕何焜，若能不动声色，密委干员迅速查拿妥办，以除奸宄而靖良民，固属甚善，若恐亦如东省之勾通兵役或致泄漏事机，并恐人数过多，或致激变生事，又不可不为斟酌万全。现在京兵一千尚驻临清，除谕阿思哈带兵搜捕贼众外，并无应办之事，即渐可回京。何焜可就近与舒赫德面商，若须京兵弹压，即趁京兵未回程之前，令舒赫德派委领兵之员，酌带五六百名前往豫省，会同查办，事毕由彼回京亦可。若何焜酌量其事，如可妥密办理，毋庸稍涉张皇，则更妥协，舒赫德即可遣兵以次回京。何焜老成干练，素能办事，必有定见，而舒赫德尤系经事有识之人，必能斟酌得当，以副朕怀也。将此密谕舒赫德、何焜知之，仍即迅速密奏。

甲申（十月初四日 1774、11、7）

谕军机大臣曰：徐绩奏前后剿捕情形，颇为详晰，何不早为陈奏，直待严行申飭始奏及此。逆匪王伦敢作不靖，煽惑滋扰，戕害多人，而官兵剿杀时，节次歼戮者更复不少，此皆为枭獍逆犯所害，而贼首转得幸逃寸磔，实堪切齿。该犯王伦之子，共有几人？自应立即速查拿，代其重罪。前已谕令舒赫德查明驰奏，今尚未奏到，现在获解之逆党王经隆等即日可到，自可讯得其详，仍著舒赫德速即确查奏覆。至各处所杀贼众确数虽难尽知，亦可约计而得，著舒赫德同杨景素即速查明，核数奏覆。此等被歼匪犯，通计虽不免太多，然其死皆由自取，亦无足惜。至现在审讯之一千三百七十二犯，其

中如尚有曾受贼人伪官及其头目，并随贼拒捕伤人者，仍当讯明正法，不可姑息。其曾经供贼役使及打仗时徒手行者，虽无抗拒情形，亦当严切讯明，仍量其轻重，分发伊犁及吉林、黑龙江等处给兵丁为奴，并烟瘴地方安插。若讯明此内或有被胁愚民未能投出，事后同贼跑走，及年幼无知被贼掠去者，自可量为宥释，或视其情节较重者予以责惩。再就徐绩所奏，各路陆续获犯计之，数颇不少，是逸出之贼虽不能免，而亦未必多，如查讯已获贼犯内供明有曾受贼元帅总兵等伪职之犯，必须严缉务获，从重治罪，不可听其漏网。至堂邑跪迎贼众之入教男妇固属可恶，但事竣查办亦殊不易，只可确查实在为首倡迎之人，正法示众，其余有可查考者分别发遣，亦不必悉行穷究。至东省白莲邪教其传甚久，王朴所供王伦之师系阳谷张既成，虽已身死，其冢亦应发掘。至张既成之师东阿袁公溥，必须查拿严究。而张既成妻弟张克印现在行道，亦应拿获重究。其余邪教流传支派实有可稽及行教已久者，不可不逐一查明，勿使覆留余孽。但邪教固当查禁，而入教者未必尽皆谋叛，若被诱之人畏惧知改，及未经供出者亦不必过于蔓延。总之，搜查余贼邪教二事不可不期尽绝根株，然亦不能太尽，朕后殿自书有“仲尼不为已甚”之句，舒赫德深知之，惟当善体朕心，勿纵勿滥。又据徐绩奏，登州营守备张必捷、外委周国泰带兵在吴家坊等埋伏，擒杀逆贼情形，果尔，则该守备、外委尚属出力，自应量为奖赏。若杀平民以为贼，则不但无功，抑且有罪，且带兵二百，竟能杀一百四十，恐所言未确，而杀贼如许，岂无活口存留，自应讯系何处之贼，至其后擒五贼现在，更无难查讯，并著舒赫德、杨景素查明具奏。至舒赫德等另折所奏，秦震钧以知州衔改补肥城县知县，以李涛升署临清州，所办甚是。朕办理庶政惟其于国事民生有益，舒赫德能据所见直陈，深得大臣之礼，朕亦不肯因已经降旨稍有回护。至游击武灵阿，舒赫

德因其杀贼出力，昨已奏补德州城守尉，但城守尉所得官项较游击转少，是明升其官而暗减其禄，非所以示体恤，著舒赫德再将武灵阿才具心地，与临清守城之德州营参将乌大经秉公比较，若乌大经胜于武灵阿，即令乌大经升补临清副将，其所遗德州参将员缺令武灵阿升补，俱著舒赫德妥酌具奏。

又谕：贼匪于九月十二日抢船搭桥，彼时嘉谟已至临清，粮道汪圻亦近在德州，均无难照料。若早调集别船水手，将各空船亦照现在回空船只押放下游，何至被贼抢去？乃一任停泊河中，漫无经画，嘉谟、汪圻实难辞办理不善之咎，况船只既经烧毁即应赔修，又何必再查成造年份。此案被烧船只，即著嘉谟、汪圻赔造，如银数较多，一时不能赔出，即著杨景素于藩库内借项垫办，著落嘉谟、汪圻按限补解归款。

又谕：豫省查拿逆匪王伦义子张北鲁一事，应令何熠不动声色妥协密办。至徐绩奏，王伦有徒弟十八人，内张百禄一名上年往河南遂平县传道等语，张百禄之名与张北鲁音相近，裕州、遂平相距几何，其人是一是二，均著何熠确查妥办，仍即行覆奏。再豫省祥符、陈留两县现有立会纠众之事，亦邪教之派别，均当切实确查，务使不遗萌孽，亦勿稍涉张皇，方为万全无弊。至京兵现在无可使用之事，舒赫德可令拉旺多尔济、春宁带领陆续缓程回京，其沿途应付事宜并著周元理豫为派办，阿思哈于归途之便，并即前往沧州审案。至东省应行查办之事及善后事宜，有必须舒赫德亲办者，自不得不身往稽查，如办有端绪即可交与杨景素，令其分晰妥办，舒赫德彼时亦可即行回京。周元理现在故城，应与杨景素札商，如无须覆行在境截拿余贼，即沿途查办邪教回省。将此传谕舒赫德知之。

大学士舒赫德等，条奏临清善后事宜：一、贼匪屯聚临清旧城，居民率多逃避，今贼已剿平，其远避别属，口食缺乏者，应令地方

官酌量咨送。一、贼匪经过之处，民屋多被烧毁，难民回籍，除商贾及有力之户无庸赏给房价外，其贫乏者，应酌给修费银两。一、难民回籍，家无储蓄，应照被灾十分极贫例给口粮四月，请即动支仓谷及薊米，飭妥员分散。一、临清城内居民，随同文武官弁保护城池，业经蠲免正供，城外村庄被贼抢掠者，应令地方官确查，将本年钱粮漕米等项缓至明年秋后起征，其附近临清各州县因采办军需米面豆草，民间盖藏无多，漕米等项应请一并缓征。一、寿张、阳谷、堂邑、临清等处首逆及有名贼目，并律应缘坐亲族与入教从贼人等，均经正法发遣，所遗房屋地土应查明入官。一、贼匪屯聚临清，抢掠民间牛马甚多，或被宰杀，或经焚烧倒毙，剿贼后所存无几，兼多饥疲，明春农民耕作无资，请动支司库银，飭发别处买牛，解赴临清，令农民领用，一年后将牛价交官归款。下军机大臣会同该部议行。

乙酉（十月初五日 1774、11、8）

谕军机大臣等：东省解送逆匪王经隆等七犯到京，朕亲加刑讯，并令军机大臣会同刑部覆加讯问。据供，王伦义儿共十八人，除王经隆即王圣如已经解到，李世杰一犯，前据舒赫德奏被火焚死，其余如已获之阎吉祥、李桐，如尚未正法，即行解京。此外十四犯，著舒赫德查明已获若干，未获若干，其未获者，并令周元理、何焯、杨景素一体严缉。又林哲系王伦义弟，李贵系王伦干婿，李贵并与王伦相随三年，代为传话，必须解京严讯。又据逆犯供，有临清城内开药铺人，王伦封为御医，并著舒赫德查明，果有其人即行查拿究治。再据供国太一犯，带领七八百人先往北门逃去，其人作何著落，并著查明覆奏。又据供惟一、格图肯于十二日打仗，经贼向前直冲，官兵就跑回等语，此等怯懦官兵实为可恨。若惟一等彼时能整队不动，手刃数人，众兵自不敢后退，此因惟一等之无能速死，而官兵

如此溃逃，亦岂可不查明严办。著舒赫德、杨景素即速讯出为首倡逃者十余人，正法示众，其余随同奔溃者，发伊犁等处给兵丁为奴，以示惩戒。

丁亥（十月初七日 1774、11、10）

谕曰：姚立德前于听受太监高云从囑荐伊弟高云龙充当长随一事，本应重治其罪，因其经理河工修防事宜尚能妥协，是以仅予革职，摘去翎顶，仍加恩留任，以观后效。迨东省有寿张奸民聚众之案，该督即带标兵协同徐绩会剿，甚为龟勉，且以其现在带兵，若无翎顶恐一切呼应不灵，因降旨暂准带用。当姚立德未至东昌之前，曾谕剿贼非其责任，令前往潘家屯会勘引河，彼时未知姚立德防守东昌也。继知其在东昌不便遽离，复降旨止其南行，姚立德接奉前旨，自应审度轻重，奏留东昌，办理剿捕贼匪之事。乃竟借奉旨为名，即起身前赴江南勘河，幸行未数里，接奉后降谕旨，仍即赴回东昌。然其初心安知不因徐绩漫无主见，调度失宜，诚恐为其所累，故欲藉端为脱身之计耶？但究无实据，朕不肯为诛心加罪之事。至剿贼调度无能，咎在徐绩，与姚立德无涉。但伊回至东昌后，于剿擒逆匪诸事未见有稍著微劳，其所给翎顶仍应革去，然其罪亦止于此。朕于臣之功过，惟核实以归平允，从不稍涉臆预。将此通谕知之。

又谕：据舒赫德奏，派往山东剿捕贼众之京兵等均能奋勇出力，迅速藏事，尚属可嘉。著加恩将已领之一月盐菜口粮全数赏给，勿庸按日扣缴。其应如何办理之处，并著该部另议具奏。

谕军机大臣等：本日将逆犯王经隆等，命大学士九卿科道审讯。据王经隆及梵伟供，攻打临清时，有临清武生吴兆隆，曾设计用车装秫秸火药焚烧南门。梵伟并供，闻得抢船搭桥，亦有吴兆隆在内。讯之李旺，据供，吴兆隆年约五十余岁，在旧城小市居住，常赶集

上店卖药，其子吴士伟约三十岁等语。吴兆隆身系武生，甘心从贼，且为设计焚烧城门，抢船搭桥，实系罪不容诛，著舒赫德、杨景素迅速严拿，并其子一并派员飞速解京，毋任窜逸漏网。仍严飭解员沿途小心押解，勿令自戕。

又谕：据解到各犯供出有季国贞一犯，带人抢占粮船，并据供系住临清河西车沿子地方。又国太一犯，据供亦住河西。著舒赫德等即速查拿解京。至所奏李忠系贼营元帅，拿获时亦应解京审讯。又据梵伟供，有南台寺和尚慧林亦系在教，讯之王经隆云，慧林已经缢死，恐其说未确，并著舒赫德等一并访拿覆奏。再周元理奏到供单内，有张明、陈得贵皆系贼目，刘法系贼党羽，皆不可轻宥，并令周元理、杨景素查拿解京，勿任漏网。

戊子（十月初八日 1774、11、11）

谕军机大臣等：舒赫德奏，覆查已未获各犯内，解陶、阎吉祥二犯俱已就获监禁，杨进德即杨峻德，亦拿获监禁，张祥即已获之张立祥等语。杨峻德不过寻常贼党，止须在该处斩决。其解陶系贼元帅，阎吉祥系贼义儿，张立祥系贼探马，均属案内要犯，应仍押解进京。又现据王经隆等犯供，有国太系贼宣行，且为贼上京探信，山东语音读国如归，似即归岱。讯之李旺，据供，国太系寿张人，年三十余岁，均著舒赫德、杨景素查访明确，即速拿获，一并解京审究。又现在讯据李旺供，王经隆纠众入伙时系萧连成为之纠约，张居仁为之记帐，并著杨景素即速严拿，从重办理。又据舒赫德审拟叶信一案，果如所供，竟似当日专心为公，并不顾家，但恐其事后遁词卸过。朕思叶信若九月初五六日并未回署，自无暇照料家口，如曾回署内，即不得谓非豫先安置，著舒赫德即就近查讯明确，并著令何焜查问千总赵亮，是否与叶信相商，抑系叶信家眷自行上船之处，令其据实供明覆奏。又据舒赫德奏，有直隶清河县绅士里民康

仲叔等备物呈献，深明大义，甚属可嘉。著传谕周元理查明，量为奖赏，其倡率之人，并著赏给匾额，以示奖励。又向闻东省回民最为悍狠不法，而此次剿捕贼匪，回民等甚为出力，如洪印、洪全等率领回兵，奋勇杀贼，白虎等曾招回人效用，颇能知礼奉公，并堪嘉尚。著杨景素遵旨出示，分别奖赏，俾其益知劝勉。

己丑（十月初九日 1774、11、12）

谕军机大臣等：舒赫德奏，拿获德州驻防兵新城一犯，即行正法，自应如此办理。至溃逃之兵丁，屡谕舒赫德查拿，迄今日久，仅获新城一名，其余岂竟毫无踪迹？著传谕周元理、杨景素，速于所属境内上紧缉拿务获，勿任久匿漏网。至河南虽距山东略远，恐或有潜逸往豫之人，并著何燭一体严密侦捕。又王伦义儿十八人，尚有赵传、温炳二犯未获，著舒赫德、杨景素迅速严切查拿解京，毋使久稽显戮。又据王经隆、李旺供，随同季国贞前往抢船搭桥者，尚有郭永敖、商珍、杨福、余会、韩福如、李之贵、杨树常、杨希叶、李达、皮之杨、徐士姚、王立松十二人，亦俱系此案要犯，著即拿获重究，内李达一犯，前据奏已经拿获，未知作何办理，并著查明覆奏。又据梵伟供，伊所与王伦银镯，系寿张当伙王登云给与，亦入教随往临清，其人曾否就获，并著杨景素即速查拿，解京审讯。又周元理奏，据王得明供出之赵忠等五犯，并著杨景素一并严拿办理。

又谕：前经降旨将徐绩解任，交舒赫德差遣，已属格外施恩。所有一应查拿余党等事，仍系徐绩分所应办，况伊在东年久，文武员弁皆其旧属，今虽解任，何患呼应不灵，著将屡次传谕舒赫德等应行缉拿要犯，汇开一单，令舒赫德传旨转交徐绩，实力上紧缉拿。倘果能捕得要犯，尚可稍赎罪愆，徐绩益当感发天良，倍加策励，以期努力自效。

又谕军机大臣等：审据李旺供称，有王贵一犯，曾带兵攻犯新

城。著传谕舒赫德、杨景素即速查拿务获，解京审办。又审据王朴供，王伦第四弟王淑，于逃走时失散，恐其尚在藏匿，并著严拿解京审办。又王经隆供，烧楼时有王宗尼与寿张一人年轻者，同下楼来被获，此二犯未知作何下落。又供，有子正月儿，原带在临清旧城，后来不知逃往何处。阎吉仁亦供有子慙小儿，此等罪恶深重之人，岂尚留余孽？并著舒赫德、杨景素速饬查拿，获时即行正法，不得仅照缘坐办理。

庚寅（十月初十日 1774、11、13）

又谕：今日令军机大臣研讯各犯，据王经隆等供出，有陈合璧是王伦徒弟，在恩县招有四五十人入教，内有石姓褚姓等语。陈合璧系招人入伙之犯，现在曾否拿获？褚姓是否即系褚文？石姓又系何人？著即查明奏覆。再李旺供称，京兵消息是季国贞妹夫马姓在油坊探知报信。又据王经隆等供，有王伦族侄王有庆管办食用，并从寿张带来厨子刘国安、阎二小二名，并著一并严拿务获。

又谕曰：舒赫德等奏到审办逆匪案犯，所拟凌迟斩决，俱属允协。至逆匪缘坐家属内王正月儿，系王经隆之子，虽年仅二岁，但王经隆与王伦同日起事，逆恶重犯岂可复留遗孽？著交刑部监禁。其王伦新携之妻王张氏等，均给功臣之家为奴。又所称贼犯中，有报知王伦等住处颜文韶及郑乾二犯，尚无与官兵打仗之事，且能逃出报信，情有可原，自可贷其一死，但究系曾经从贼，不便仍留本处，应酌发云贵川广地方充军。又另折所奏溃兵甚多，实为可恨，若仅查拿倡逃之十余人正法，尚不足示儆，自应严拿务获，多办数人，以肃军纪，余亦当分发伊犁及烟瘴等处，不可稍存姑息。

又谕：据舒赫德奏称，剿捕逆贼王伦，青州满兵甚属得力等语。青州副都统乌什布一闻逆贼作乱，随即带兵协力攻击，甚属奋勇，著交部议叙，其满洲兵内奋勉者，著舒赫德查明奖赏。但德州满兵遇

贼不前，逃走躲避，甚属不堪。满洲世仆初无退缩者，今德州满兵如此畏缩，不特有玷满洲之风，仰亦实非人类，殊堪痛恨，若不从重治罪，何以整饬戎行？著舒赫德速将首先逃避者查明，即在彼处正法示众。其附从者亦查出销去旗籍，发往伊犁，赏厄鲁特为奴，并将正法发遣人犯妇女子弟亦销去旗籍，逐出德州，听其自便。至奔回营盘者虽非逃脱可比，亦须重责示惩，驳回本营。其正法发遣人犯所遗之缺，即于彼处余丁内挑补，如不足数，由京派往充补。朕办理诸务，均秉大公，青州满兵奋勇，即行施恩；德州满兵退缩，即从重治罪，毫无偏倚。将此通行晓谕满洲兵丁知之。

辛卯（十月十一日 1774、11、14）

谕军机大臣等：前据徐绩奏，逆匪侵扰三县时，在寿张杀害知县及署游击，阳谷县杀害县丞、典史，堂邑县杀害知县。今复讯之各贼犯，据梵伟、阎吉仁供，“我们到寿张县衙门，知县从署内出来，我们教他顺从，喊骂不依，是刘焕、马成龙、景淑动手把知县杀了，李世杰说他是个好官，将毯子包裹，知县并无女眷”等语。又据王经隆供，“堂邑县官知我们在张四孤庄杀人放火，把我妻子拿在监里。我们进城时，县官在城上巡查，王伦于北门上拿住县官和他兄弟，他们不肯顺从，就绑缚抬到北关外打了县官一顿棍，到一更多天，把他兄弟两个都杀了，亦无家眷”等语。是该二县俱被执骂贼而死，克守臣节，亦属可怜，其从前即有办理不善之处，尚可相抵，著舒赫德、杨景素再行确查，如果属实，即奏闻予以恤典，若能询得该知县掩埋之所，并著杨景素验明，另为给棺盛敛，听其本家领回。至阳谷杀官一节，据王经隆供，“我们到阳谷衙门，县官不在家，刘发、郭永敖把他家口杀了，别衙门的人都跪出来。我们那日杀了许多人，不知有官没有”等语。是阳谷县丞、典史被害之事，据贼所供，并无确据。而知县家眷被贼戕害，该县系何人？因何不在衙内？并著

查奏。又贼供，“进寿张县城，先到游击衙门，有阎吉仁之兄阎吉智，现在当兵，送信令游击走避，我们将阎吉智杀了，又到守备千总衙门，亦皆不见”等语，所供与徐绩原奏不符。是该游击与县官被害者不同，即或畏惧自戕，亦非骂贼不屈者可比，若竟逃避偷生，则其罪更浮于惟一，断不可姑宽，著舒赫德、杨景素即速查获讯明，奏闻正法。其千总又复何往？并著一并查明覆奏。再寿张动手戕官之各贼犯，除已传谕东省查拿外，尚有王槐、刘发二犯，并著杨景素即速查拿审明，从重办理。

壬辰（十月十二日 1774、11、15）

谕：此次逆贼王伦等纠众攻扰临清等处，经舒赫德等统率八旗劲旅，弥月即为剿平，其新城居民，能随同地方文武尽力守御歼贼，保护无恙，实属守义可嘉。至旧城居民，贼至迁避，事平挈眷还乡者，皆系守分良民，室庐荡析，生业未免萧条。又寿张、堂邑、阳谷三县，或人被贼戕，或屋被贼烧，及家计为贼抢掠者，均堪怜悯，特降旨令该抚查明具奏，候朕降旨加恩。今据该抚杨景素据实分别查明覆奏，著加恩将临清新城内本年应征地丁漕项钱粮，除已完外，所有未完银三千六百四十三两零全行蠲免，以奖善良。其旧城内，实系良民未从贼者，所有本年未完钱粮七千一百七十五两零，并著加恩蠲免十分之五。至临清城外被贼扰害乡庄，并寿张、堂邑、阳谷三县城乡，经贼被害之处，所有本年应完正赋，并带征之项，及临清旧城蠲剩余粮，概行缓至明岁秋收后起征，以苏民困。至临清、寿张、堂邑、阳谷城乡等处，民间贮蓄多被贼匪抢掠，小民无力办粮，并著将该四州县守城及城乡被害之户，所有本年应征漕粮，俱缓至明年秋收后起分作两年带征，俾岁内民食得以宽裕，该抚其董率妥为经理，以副朕矜恤安良至意，该部遵谕速行。

谕军机大臣等：据舒赫德等将李贵、李桐、阎吉祥解送到京。讯

据李贵供，王伦未起事时，曾于八月望后著归太进京探听动静，至九月二十间，归太带了一人来见王伦，说名于瞻海，从京里来，听得发兵一千到山东，王伦就令梵伟、吴清林、李忠等带兵七八百迎拒，被京兵败了回来，于瞻海是柳林人，王伦收他随营，后来不知下落。今据舒赫德等奏，讯据张居仁供，九月二十三日逃出北门，遇著归太，说往河南去，已飞咨何焜密速查拿等语。归太一犯逃往河南，供证确有可据，著传谕何焜即速严密缉拿，毋任漏网。至于瞻海系柳林人，自应交杨景素在山东严缉，但该犯曾经归太引令入伙，或随同逃往河南亦未可定，并著何焜一体严缉。又据李贵供，张百禄是孟灿外甥，常往河南收徒弟，闻得有遂平县中刘姓三人，还有孟灿女婿，亦在遂平居住，俱不知姓名，是遂平传教之说，业经贼犯供明，必非虚妄，何焜务须实力查拿，勿使地方官颟顸了事。又据李桐供，抢夺王伦时，林哲之弟林浩亦在其内，又王伦之弟王淑尚无下落，又李忠亦系案内要犯，直隶所拿李忠即讯系徐克明，则李忠现在何往？并著杨景素一并查拿，严审重究。恐有窜入直隶境内者，周元理不可不留心协缉，其中有情节较重之犯即解京讯问，所有应拿要犯，并令徐绩留心踪缉，以期自赎。再临清旧城，逆贼占据半月有余，经官兵往彼剿捕，歼戮甚多，亦有该处居民被贼杀害者。前据舒赫德奏，旧城街巷贼尸填积塞路，昨杨景素奏，旧城居民归还者已四千余户，自仍须聚处于此，若令尸骸积久，秽气郁蒸，春融以后恐易染成疾疫，不可不速为妥办。著舒赫德、杨景素择一离河稍远平敞地面，无碍田庐者，刨两大坑，分别男女尸身投掷其中，即以烬余灰砾填拥成堆，虽不必如鲸鲵京观之封，而作大冢以昭炯戒，亦可使人见而生儆，且街衢并得肃清。如实有良民为贼所害，其家属还归尚能识认，愿领归殡葬者，查明亦听其便。

癸巳（十月十三日 1774、11、16）

谕：逆贼王伦滋扰寿张等三县内，杀害县官，实为罪大恶极，其寿张、堂邑两县知县，现讯解京各贼犯，据供该二县俱被贼擒缚，逼其顺从，皆骂贼不屈，为贼戕害等语。寿张县知县沈齐义、堂邑县知县陈枚俱能骂贼而死，克全臣节，深合守土之义，甚属可怜。至沈齐义未能先事觉察，及访拿时又复机事不密，致贼党闻风生变，虽亦不能辞咎，而既以身殉，亦可相原。沈齐义、陈枚俱著加恩交部照阵亡例议恤。又昨据杨景素奏，堂邑县训导吴璠，亦骂贼尽节，并著该抚查明交部议恤。

寻议：照例给与赠荫祭葬，入祀昭忠祠。从之。

又谕：逆匪王伦等纠众滋扰，占据临清，因东省绿营懦弱无能，特选健锐火器二营兵一千名，派额駙拉旺多尔济、都御史阿思哈带领剿捕，并令大学士舒赫德统率经营，未浹旬而一举蕲事，逆党要犯悉就歼擒伏法，而贼首王伦亦畏罪自焚毙命，验有实据。若非选派京兵前往，安能迅速若此？所有出力各兵及带兵各员等，业于起程时加恩赏赉，其春宁、音济图、巴图保等，亦节经加恩赏擢，至舒赫德调度有方，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均能实力董率，甚属可嘉。舒赫德、拉旺多尔济、阿思哈俱著交部从优议叙，其协剿之直隶总督周元理、总督管河南巡抚何焜、正定镇总兵万朝兴、河北镇总兵黄模，亦俱在事奋勉，并著交部议叙。

谕军机大臣等：据何焜奏，业经遂平县盘获张百禄，讯取实供，已今派员解京审办矣。此外归太一犯及孟灿女婿，务须速拿擒获，解京审办。如讯得传教之人确有姓名住址可据，必须一并搜拿，即无从贼谋叛情由，亦应照邪教例从重发遣，其或未经供出者，转不必过于搜索，以致节外株连。但查拿邪教之事，固不可稍涉张皇，致良民略有惊扰，尤忌机事不密，如寿张群逆之先发制人，何焜老成练达，自能调度得宜，毋纵毋枉。

甲午（十月十四日 1774、11、17）

又谕：昨审讯逆贼伙犯，据称贼从初进寿张城，即至游击衙门，因有步兵阎吉智豫先送信，游击已经逃避等语。游击系防守大员，若贼至即逃，以致城池失守，其罪较惟一等临阵退避者尤重，业已谕令舒赫德查奏，复以游击赶福身系满洲，若竟避贼而逃，即其子亦当问罪，因谕福隆安派员前往，将其子孙拘禁。随询据赶福家人李禄儿供称，赶福由署后墙缺跳出，原想出外集兵剿贼，并非逃避，旋往各处调兵，即遇见惟一，随往阳谷追拿贼众，与贼打仗阵亡等语。果尔，则赶福之死亦属可怜，不但无罪，亦当予以恤赏，录其后人，所有应得赏银，现已谕令照例赏给其家。至所称赶福从署后走出喊叫兵丁拿贼，并无一人来应等语，兵丁〔于〕各营将领，理应竭力捍卫，遇有贼人窃发，尤当相随剿击，若营官唤令杀贼，连呼不应，非入教从贼，即怯避无能，较之堂邑男妇跪迎王伦者，情罪更重，不可不查明分别究治。其系游击署内该班之兵，应查明发往伊犁等处为奴，其在城防守者，亦应查明革去名粮，重责示儆，若查有从贼者，即应在该处正法示众。著舒赫德即速同杨景素前赴寿张查办，勿稍姑息。

又谕：据舒赫德等奏，叶信于初五日回至土城，并未进署，初六日即进砖城防守，是其罪尚属可谅，今闻伊已于十二日病故，亦殊可怜，应准其家属将尸棺领回。但叶信于讯供次日即行身死，或果系积劳羸弱难以久延，抑系别有通信伊家搬避之处，恐日后败露，畏罪自戕，著舒赫德即速查明，据实覆奏。至前谕舒赫德剿捕逆贼事毕，即往寿张、阳谷、堂邑等处查勘被贼情形，并将堂邑跪迎贼众各犯查办。近日审讯贼犯，据供，跪迎男妇俱已随往临清，计官兵剿贼之时，此等非殒于枪矢，即擒获治罪，未必复能幸免，即有仍留本邑者，此时岂肯自认不辞，旁人亦未肯投首告讐，是查办本

为不易，且愚民无知，未免转生疑畏，此事可无庸再办。舒赫德竟当回至德州，查办驻防溃兵之事，将首先倡逃者，讯确即行正法，附从同溃者发遣新疆为奴，并将此等情重人犯削除旗籍。至陆续自回本营者，如讯无溃逃情形，仍准留存当差，但亦须逐一鞭责示儆。此必须舒赫德亲驻德州，俟新任城守尉福保到日即督同查办，并将该处补缺等事，妥协经理。

乙未（十月十五日 1774、11、18）

谕军机大臣等：前据周元理奏，查审拿获各犯，将陈珪、周振乐、周振德三名速行释放，办理未为妥协，恐周元理意存姑息，因降旨严饬，并令将各犯解京，交军机大臣会同刑部审讯。今据奏复讯陈珪等三犯，实因恐被杀害，随行二日旋即相约藏匿，伺隙投出，均无随贼打仗等事，其情由自属可原，已谕令仍释放回籍，是周元理前此所拟尚未舛误。但彼时贼未剿平，逆党要犯均未就获，何妨将各犯暂时羁禁，俟东省捕贼事竣，再为分别请旨，乃周元理遽请省释，实属急遽无序，但究非图积阴功，轻为开脱，其办理不善之小过，尚可谅也。

丙申（十月十六日 1774、11、19）

又谕：据嘉谟奏，临清有郭大、郭三、郭七、郭浩都是白莲教等语。著传谕舒赫德、杨景素即行严饬查拿务获，申明照例办理。又王伦之师张既成，坟墓尸棺已验明剽毁，其张既成之师袁公溥，节经传谕查拿，何以尚未奏覆？该犯系创立邪教首犯，断不可任其免脱，务须速飭踪缉，解京申明严办，勿稍稽延。

丁酉（十月十七日 1774、11、20）

谕军机大臣等：舒赫德等奏，莘县监生周曰璜，首告伊子周振东与同县王家庄王君弼等，及朝城、阳谷、冠县等处人结党谋反，约定十月二十八日起事，开单呈首等语。王伦一案甫经剿捕歼戮，惩

创不为不严，乃竟复有愍（警）不畏死之徒，敢作不靖自取诛灭，实出情理之外，今舒赫德等一闻呈首，即派四路擒拿，俟要犯就获严鞠，自必水落石出，迅得实情。至所需带兵大员，仍派伊琳、那木扎勒，并添派鄂兰、苏崇阿，并谕知春宁，将东三省善射手仍速带回驰驿赴东，听舒赫德遣委。此时要犯谅已就擒，必不致复成事衅，若能不动声色，确讯严惩，尤为妥善。至周曰璜忍于首告伊子，父子天性，苟非深明大义灭亲之故者安能出此。况据讯，周曰璜之妻并非后娶，何忍陷其子以凌迟重辟？或其家庭之间别有暧昧情节。一经拘到各犯，不可不详细质讯，以成信之谏。

又谕：舒赫德此次办理剿捕贼匪诸事，实力宣勤，调度妥协，时值冬令天寒，著赏给御用貂尾冠一顶，黑狐马褂一件，由驿发往，俾资御寒，以昭优眷。

戊戌（十月十八日 1774、11、21）

又谕：署天津镇总兵永昌带兵在油坊一带接应，并往临清西岸堵擒贼匪，其所派天津镇兵，经大学士舒赫德带往，亦为得力。是永昌此次办事尚奋勉，著照万朝兴等之例一体交部议叙。

谕军机大臣等：据何焜奏，要犯张百禄业经拿获解京，所有供出案内各犯并当飭属查拿讯究。如豫省成功会之类，即系邪教一流，何焜现在作何办理？至河南拿获寿张孙敬、临清刘甫贵二犯，自应讯明照例严办，其各犯供出山东各县人犯，业经何焜飞咨山东、直隶两省分缉，务须上紧缉获，毋任漏网。就现在供出各犯而计，如和尚广标逼胁孙敬入伙，又刘甫贵供出之头目杨进忠，并著舒赫德等查明，如尚未就获，亦著严缉到案，从重审究。此外尚有孙敬供出同逃之东阿李大成，及刘甫贵供出同村顺贼之李法玉、赵士秀、赵士英、姜小二、欧七、赵新，俱临清瓜查（场）庄人，又同守闸口之王振海、王振江、王六俱寿张县人，以上各犯俱著舒赫德、杨景

素等即速按名严拿务获，分别审理。又刘甫贵之同庄之萧贵，系于二十三日同逃，前往直隶，亦著周元理上紧严缉审究。

己亥（十月十九日 1774、11、22）

谕：前因舒赫德奏，审讯贼党孟灿在东省供，有今岁歉收，地方官额外加征，以致激变之语。贼供本无足据，但既有此言，不可不彻底查究，特降旨令舒赫德同新任巡抚杨景素即行详晰确查，如其言果实，并欲重治徐绩之罪。今据舒赫德等覆称，贼匪王伦起事之由实系邪教谋为不轨，前孟灿所供岁歉加征激变之说，详悉访问，毫无影响，且别犯亦从无供及此者，实系孟灿深恨地方官查拿严切，欲加祸以泄私忿，故尔混供。至今夏德州以北，虽略有短雨之处，与寿张县之收成八九分无涉，前此逆匪抢掠各乡米豆粮食，所在多有，是饥民酿衅之说，实属荒唐等语。舒赫德、阿思哈俱钦差大臣，杨景素又系新任巡抚，与东省有无荒歉横征之事，初无所用其回护，况徐绩已经解任，复有何情面可徇，舒赫德等曾经查访，已有责成，又岂肯稍为粉饰代其受过乎？朕临御三十九年，遇有水旱偏灾，不惜多费帑金，广为蠲赈，期不使一夫失所，且因海寓久安，人民繁庶，思欲藏富于民，俾益臻饶裕，特普免天下钱粮者再，普蠲各省漕粮者一，几不啻数千万计。朕爱民怀保之心数十年如一日，此天下臣庶所共知者，若地方雨阳稍或不时，朕宵旰殷怀，必多方询问，以通民隐，若各省旱潦不齐之事督抚奏报稍迟，经朕访察得实，轻则申饬，重则议处，历皆有案可稽，从未有因督抚讳匿灾伤，谓其能为国家惜费特加任用之人，此亦天下臣庶所共知者。即如今夏山东得雨较迟，屡曾传旨询问，经徐绩将得雨州县时日节次奏报，至各处沾透而止，且其报雨之候，或验之邻省报章，或证之总河奏牍，悉皆吻合，亦断无能伪饰，则舒赫德等今日此奏，谓山东并无荒歉，益复可信。又如豫省秋成丰稔，而何焯以信阳、光山二州县内水田独

被旱灾，奏请确勘妥办，此真不过一隅偏灾，何焜尚不敢壅于上闻，朕亦即为之温旨批答。又如秋间，江南外河老坝口黄水涨溃堤工，山阳等四县田庐被水，即飭该督迅速堵筑，加意抚恤。……公道自难淹没也。乃给事中李漱芳闻王伦叛逆之事，即妄云饥民聚众滋事，是转予乱民以藉口之端，实不知其是何肺腑！彼时若早为宣示，适足以长逆匪之智，且恐因而诱惑良民，其误更不知伊于何底。及贼党要犯就获解京，命军机大臣会同九卿科道在刑部公鞠，闻有御史蒋良骥就讯贼犯是否因灾起事，并无有以灾为对者，朕复于紫光阁集众亲鞠，命李漱芳自问贼匪，亦无以灾对者，是李漱芳前日之妄奏，众心应共释然。至所云直隶亦有饥民，地方官在芦沟桥拦截勿令他往，范宜宾等袭其说入告。今年天津、河间处原有偏灾，经周元理奏闻，朕即谕拨通仓米十万石备赈借之用，此可谓之讳灾乎？若云芦沟桥拦截饥民，朕即遣侍郎高朴、袁守桐带同李漱芳、范宜宾前往良乡及黄村、东坝各处查看，并未见成群乞食流民，乃李漱芳等所目击，又有谁为之隐饰乎？设果有其事，朕也岂肯庇周元理而不治罪乎？朕爱养斯民，实时凛如伤之念，不特饥谨灾沴常廑于怀，如近日逆贼王伦敢作不靖，戕害良民，所伤不少，而被胁之人招谕未出首告者，剿贼时亦不免玉石俱焚之事，朕每为之惻然，已屡飭加恩优恤。而闾阎具有天良，如清河县士民，至舒赫德军营以牛羊等物犒师，其临清旧城百姓避贼复归者四千余户、数万余口，闻有抚恤之诏，无不感激涕零。是草野愚民尚知仰体朕诚求保爱之至意，而李漱芳当逆贼倡乱之初造作无稽之谈，转欲为贼饰词卸过，实不得复比于人类，即治以袒贼惑众之罪亦所应得。但朕从不肯因言民隐之事加罪科道，惟是李漱芳识见如此，心术如此，若令其复居言路，实足为世道人心之害，李漱芳著以部属改用，并著将朕今日之旨，及五月以来询问徐绩谕旨，及其复奏各折并舒赫德等奏折，周元理、何

燭等查办偏灾并伊齡阿覆奏各折，一并令九卿科道等阅看，并将此通谕中外知之。

又谕：前据舒赫德等奏，莘县周曰璜首告伊子周振东谋反一案，彼时即以逆犯王伦之事甫经大加惩创，纵有愍（憐）不畏死之徒亦未必敢复行蠢动，或王伦诡装焚死形迹，潜逃煽诱愚民，则不可知，曾谕舒赫德等妥协查办。今据舒赫德等奏，所有周振东及为首各犯俱经拿获到案，讯之周振东，据供其父周曰璜以性好赌钱，糶粮抵欠，祖母不依，心疑是我在内撺掇，即骑驴外出，我并无糶粮卖马及跟王君弼学拳之事。至单开各犯俱随到随拿，并无抗拒情状，各犯家中并无不法物件等语。其事实属大奇。今周曰璜之母即已拘提，俟到案一讯，自可得实。看来周曰璜是一极荒唐之人，所告毫无影响。其前日派往之那木札勒等四人及春宁带往之墨尔根等，现已由驿六百里加紧行文停其前往，所有舒赫德暂留在山东境之直隶、河南兵丁，现在并无需用之处，且天气渐寒，应即令其各回该省原营当差。舒赫德将此案问明后，即赴寿张查办赶福叫唤不应之兵，俟办毕再赴德州，查办格图肯所带溃逃之驻防兵，分别严拿重究，办完德州一案，舒赫德即起程回京。

癸卯（十月二十三日 1774、11、26）

谕：据舒赫德等奏称，寿张县逆匪王伦等，邪教聚众，谋为不轨，地方文武员弁漫无觉察于前，又不能即时扑灭于后，以至贼匪蔓延焚烧攻掠，自应一律严参示儆，请飭部分别严加议处等语。文员中除被贼杀害之寿张县知县沈齐义等业经另降谕旨交部议恤外，所有阳谷县知县张克绅、寿张县典史朱子云、堂邑县典史杨琯、兖沂曹道松龄、兖州府知府兼摄同知福森布、济东泰武道宋文锦、前任东昌府知府胡德琳、现任知府李世法、同知钟翔凤、山东布政使国泰、按察使孙廷槐，武职除兖州镇总兵惟一业经正法，临清协副

将叶信亦经革职，旋即病故，寿张营游击赶福、堂邑汛把总杨兆相均已御贼被害外，所有寿张汛把总孙云龙、阳谷汛把总夏克信、兼辖守备王廷佐、陈高、曹县营参将尚费宝，俱著交部分别议处。至前任巡抚徐绩业已解任，令其缉捕逸贼，统俟缉捕事竣，视其出力与否再降谕旨。

又谕：据舒赫德等查奏，此次逆匪劫扰阳谷等县，尚有阳谷县县丞刘希焘、典史方光祀、堂邑县知县陈枚之胞弟武举陈元梁、莘县把总杨兆立、堂邑县把总杨兆相，俱因保护城池监狱被贼杀害，并有典史方光祀之侄方义、训导吴璫之侄吴文秀及家人王忠，俱随同抗贼被害等语。县丞刘希焘、典史方光祀、武举陈元梁、把总杨兆立、杨兆相，或应守土被戕，或同骂贼遇害，均为克全臣节，著交部照阵亡例议恤。至方义、吴文秀以无职之人，能以身殉，实为明晓大义，著交部照阵亡兵丁例一体议恤。至家人王忠随主骂贼不屈，亦遭残杀，情殊可怜，并著该抚查其家口，量赏银两，以示优恤。

寻议：分别给与赠荫祭葬，入祀昭忠祠及恤赏如例。从之。

乙巳（十月二十五日 1774、11、28）

又谕：何焯现在感冒风寒，暂住内黄县调理。著派乾清门侍卫隆安带同太医院院判武世倬，即速驰驿前往诊视。

丙午（十月二十六日 1774、11、29）

谕：总督銜河南巡抚何焯老成练达，诚笃恪勤，于河道机宜素尤谙熟，自简任巡抚兼管河务以来，体国爱民，实心经理，而于一切修防捍御董率有方，实为封疆得力大臣。今秋因寿张逆匪滋事，督兵在山（东）省协剿，事竣回豫时偶尔感冒，业已就痊。昨闻于内黄途次复感风寒，念其年逾七旬，尤宜慎重调理，因谕令即在内黄暂为顿息，特派乾清门侍卫带同太医院堂官驰驿前〔往〕诊视，以冀速痊。兹遽闻溘逝，深为悼惜，著加赠太子太保，入祀贤良祠，所

有应得恤典，仍著该部察例具奏。

又谕曰：徐绩在山东巡抚任内，因逆匪王伦等滋扰一案，办理未能妥协，特将伊解任，令其缉拿逸犯，勉图自效。并据舒赫德奏，逆犯孟灿供词，有地方灾歉，官吏额外加征酿成事衅之语，若所供果确，即应将徐绩重治其罪，因谕令舒赫德、杨景素等密访严查。嗣据舒赫德查奏，寿张年岁有收，该县亦无横征加派之事，今日并据杨景素奏，东省秋成通计八分有余，其非匿灾可知。是徐绩之咎只在失察邪教，尚非大过，念其平日办事颇能黾勉，著加恩补授河南巡抚，并管提督，仍革职留任，俟八年无过，方准开复，所有从前赏给孔雀翎亦不准戴用，以示惩戒。河南巡抚员缺紧要，徐绩即速前往接办，其未到任之前，巡抚印务著荣柱暂行护理。

谕曰：音济图因伤身故，甚属可怜，著赏银一百两办理丧事，仍交部照因伤身故副都统例议恤。

又谕：据周元理奏，请严保甲实力奉行一折，称山东逆匪王伦聚众谋为不轨，先由邪教而起，有白莲、白阳、清水等各种各色，始则念经聚会敛钱哄骗，渐则散布邪言，习学拳棒，以致流为谋叛。欲除邪教之根，惟有力行保甲之法。……

己酉（十月二十九日 1774、12、2）

是日，直隶总督周元理奏：临清贼匪业经大兵剿捕尽绝，诚恐尚有窜逸，现飞飭各道、府、州、县严密查拿，臣由故城审办各犯毕，仍至临清西岸一路，将直隶与东省接界州县，有无邪教传播延及之处逐加体察。

得旨：览奏俱悉。又批：自然有延及者，莫思将就了事，以贻后患；又当不动声色，静镇办理。

浙江提督李杰龙奏：遵旨进京陛见，九月二十八日行至杭州，闻山东寿张县逆匪据城扰害，随路又闻大学士舒赫德带兵进剿，请即

赶赴军营，听候调遣。

得旨：览。又批：好，可嘉。然早已完事矣。

山东巡抚杨景素奏：直隶兵弁，在临清河西堵截逆匪，其时临清之三汊河为贼西渡要口，该处回人洪印等随同回兵白虎剿贼，实为奋勉，现已遵旨赏给洪印等银二百两，并将白虎拔补把总。

得旨：览。既已赏过，随便将恩旨宣示回人可也。

十一月

庚戌朔（十一月初一日 1774、12、3）

谕军机大臣等：据荣柱奏，拿获东省逆犯张百禄，于十一月二十六日派员押解赴京等语。张百禄系逆首王伦义儿，且往遂平纠众入教，实为此案要犯，该省起解殊属迟延。至此案内有贼党归太，即国太，为贼宣行，来京探听消息，抢劫粮船搭桥，到处打仗杀人，情罪实为重大，必当上紧缉拿，不可令其久稽显戮。又刘焕系寿张县壮役，冀盘佑系寿张县仓书，俱开城迎贼，抬出本官胁逼降贼。又温炳、赵传，系王伦义儿，均属重罪要犯，节经谕令山东等省查拿，至今未报弋获。此等人犯自揣罪恶深重，或潜匿相近之直隶、河南等处，均未可知，著再传谕周元理、杨景素、徐绩严飭各属上紧趲缉，解京严办，不得视为具文，致该犯等免脱远颺，并著每月将各该犯曾否获到之处，奏报一次。至江苏、安徽、湖北、湖南、山西等省，亦系毗连豫东两省境地，并恐该犯等改装匿迹潜窜境内，并著谕令各该督抚等一体留心访拿务获，虽不必如山东等省之按月奏报，亦当实力飭拿，勿稍疏懈，并不得视为海捕故套，致要犯得稽显戮。将此一并传谕知之。

甲寅（十一月初五日 1774、12、7）

谕：大学士舒赫德办理山东逆叛王伦一事，虽不比平定外夷逆匪，而剿办迅速，甚属奋勉可嘉，舒赫德著授为御前大臣，赏戴双

眼花翎，仍赏给云骑尉世职。

丙辰（十一月初七日 1774、12、9）

又谕：据大学士舒赫德奏，查办德州溃逃驻防满兵一事，于十一月初四日行抵德州，查询在逃未获之满兵十五名内，谭存、福昌保、英住三名经其家属寻觅尸骸焚化带回；其余十二名现在虽无踪迹，窜逸必不能远，已飞咨直隶、河南、山东各督抚上紧查拿务获，讯明正法，并将该兵等遵旨于档内削去旗籍、逐出妻子等语。朕之令如此严办者，以满洲临阵退缩已失满洲正道，而又逃去无踪，故并斥逐其妻子，以示彼自外于满洲也。今既有认系死于乱军，则现在未获之十二名，其中或亦有因伤身歿者亦未可知，若因现无踪影即将其妻子遽行驱逐出旗，未免可悯。驻防兵丁住居外省日久，于本地语音虽微有随同，而旗人体态则不能更改，即有窜往他处者，亦易于盘诘缉拿。已另谕周元理、杨景素、徐绩一体上紧严缉务获，勿使免脱。著杨景素交城守尉福保将未获十二人查明花名、旗籍、年貌，开写清单知照各该省实力查拿，一经就获，即于该处审明正法，并将其妻子逐出旗籍。此皆罪由自取，实无可怜（矜）怜。其未经拿获之人，存亡未定，若遽逐其妻子出旗，揆情未为得平，朕心尚觉不忍，舒赫德何竟未见及此耶？朕如此体恤，实为仁至义尽，不但此十二人妻子应知感激，即凡我八旗兵众闻之，亦当感发天良，倍加愧奋，共勉为勇锐劲旅，以存满洲旧风，庶不负朕谆切训戒之至意。将此兼写清、汉字谕旨通行传谕知之。

谕军机大臣等：徐绩在山东巡抚任内，不能将邪教豫行查拿，以至酿成事端，罪本不小。昨河南巡抚缺出，一时不得其人，因念徐绩平日办事尚属认真，特加恩复予录用，令其勉力自效，以赎前愆。该抚自必倍加感励，将一切应行查办之事实力督查，而于稽查邪教一节，谅更不敢稍懈，但亦不可过于严急。徐绩初至豫省，非若何

熠之莅事年久，已得民心，诸凡熟谙者可比。不但民情土俗未得周知，即通省文武属员亦素未相习，若欲访觅可以信任托寄耳目者，殊难其选。与其泛择而不得人，莫若倚重一人以资助理。署藩司荣柱由刑部司员出身，明练诚妥，可以倚靠，乃朕所深知者。前此荣柱初到河南时，朕曾于何熠奏折内批谕及之，何熠恪遵朕旨，诸事教导倚仗，甚得荣柱之力。今徐绩初调豫省，一切当与荣柱熟筹妥办，自可不致舛误。即如祥符县贺廷榜一案，业经荣柱将要犯会首段珩等全行拿获，解京审讯，尤不虑其在地方滋事，查办更不宜过急。著传谕徐绩，一切当与荣柱熟商妥办。至于查察邪教一事，尤当令荣柱不动声色，妥为查究，务绝根株。……并将此旨传示荣柱。

又谕：据舒赫德奏，查办德州驻防逃兵，尚有十二名未获等语。已明降谕旨通传，并令杨景素交城守尉福保，查明十二人花名、旗分、年貌，知照各该省实力查拿。此等驻防兵丁久据外省，虽语音微有随同，而旗人体态动作不能改换，所至易于辨识，无难得其踪迹，非如东省匪党混迹俦类骤难识认者可比。若此等尚不迅行查捕，即不能为之曲宥矣。著周元理、杨景素、徐绩各严飭所属，一体设法查拿，务期迅速弋获，奏闻办理。即或匿迹工匠或改装混入淄流，该督抚亦当实力访查拿获，申明正法，断不可稍存姑息，图积阴功。若或隐饰不办，别经发觉，恐该督抚不能当其咎也。再前此那木扎勒等防守塔湾，有保定骁骑校特通阿并未回来，其中情节殊不可解，已令该督抚实力缉拿矣。特通阿系满洲驻防，未必能久匿他处，河南、山东两省固当实力查拿，但该犯住居保定有年，其亲党住居省城者应不乏人，该犯或见拿缉之事稍平，潜回原处藏躲，冀延残喘，亦事理所必有，周元理尤当切实严拿，迅即弋获，毋任漏网。将此由四百里传谕周元理、杨景素、徐绩知之，仍各将如何缉拿及有无拿获缘由随时速奏。

又谕曰：弘晌奏，海口拿获高隆等男妇四十三名口，恐系王伦逆党，解至盛京严审等语。东省民人前往盛京种地贸易此系常事，即如直隶、山西等处民人往口外热河等处耕种贸易者，亦往往有之，况高隆等俱籍隶登莱，距寿张千有余里，贼匪逆党岂能成群行至盛京？但既已拿获，若审出实系流民，即照例办理，不必再三研鞫，致屈良民。惟逆党内归太一犯在逃，务宜拿获，从重治罪。闻伊平日在张家口、八沟等处贩马，恐其逃往盛京所属地方。著传谕弘晌等严飭官兵于八沟接壤地方，查缉务获，严密解京。再山东民人呼郭（国）、归字声音相近，更不可拘泥归、郭（国）二音，以致要犯脱逃，其归太年貌一并抄寄。

戊午（十一月初九日 1774、12、11）

又谕：据国泰奏，办理初次散赈折内称应付过兵差银两，内有前经奏明独赔及应行分赔之项赶紧赔还等语，殊不明晰。前因国泰奏支应官兵盐菜口粮等事，请敕部议覆，并称初次办理军粮，部文未经分晰指明，恐有错误，各折所办非是。内地奸民滋事，派兵剿捕本不当照军需办理，户部亦不应将西路等粮之例开单知照，当经传旨飭谕。并经户部议，将支給兵丁之项，令该堂官等与徐绩、国泰分股摊赔，奏准允行。国泰只应查照部议，将支用各数定股核办，何必于分赔款外复行自认独赔？若论失察酿事之咎，徐绩较国泰尤重，更不必独责之国泰。至该司前此请罪折内虽有独赔一语，词本含糊，若竟欲照以办理则殊觉无谓。著传谕国泰，将所有该省剿捕逆匪案内动用各项，悉照部议于徐绩、国泰及行文之户部各名下按股分赔，仍详禀杨景素覆核，咨部办理。将此并传谕杨景素知之。

直隶正定镇总兵万朝兴休致，以陕西波罗营副将富明为正定镇总兵。

己未（十一月初十日 1774、12、12）

谕军机大臣等：据周元理奏，正定镇总兵万朝兴精力日就衰迈，营伍难资整顿一折，已降旨将万朝兴休致，并另行简员补授矣。万朝兴材具本属中平，况年力就衰，本应斥退。即前此直隶协剿东省逆匪，在油坊打仗时，幸有玛尔清阿带兵奋勇剿击，贼众始败退不能渡河，若专系万朝兴一人在彼，必不能振军威而挫贼气。是万朝兴原系无关轻重之人，但其衰惫光景非今日始露，周元理何不早为陈奏，迟至目下始行入告？明系因大学士舒赫德回京复命，恐其据实言及，难以掩饰，故尔始为此奏，殊属不合，周元理著传旨申饬。辛酉（十一月十二日 1774、12、14）

谕：前因临清协副将叶信将临清旧城弃而不守，曾降旨将伊革职拿问，旋经病故。今思叶信于贼匪滋扰时，虽未能守其衙署，而身往临清新城，力疾防守半月有余，尚属出力，功绩亦不忍没，叶信著加恩给还副将原衔。

壬戌（十一月十三日 1774、12、15）

又谕曰：荣保奏，接奉查拿逆犯归太谕旨，现派官兵各处缉拿，并飭右卫杀虎口、绥（绥）远城、归化城、和林格尔等四厅文武官员严拿等语，所办非是。归太系案内要犯，自应密飭官兵查拿，乃行文各处，与黏（粘）贴告示何异？倘逆犯闻风远颺，反属无益。著传谕荣保密飭访察，毋涉张皇。将此一并传谕常青、明山保一体遵照办理。

癸亥（十一月十四日 1774、12、16）

谕军机大臣等：据荣柱奏，备获山东逆案内逃匪秦继锐、刘克达二犯，并有供出同走各犯，现在飞咨东省查拿等语，所办甚好，已于折内批示矣。荣柱向在刑部，颇能办事，朕所深知。昨年简用河南臬司后，曾于何焜奏折中批令教导成器，何焜亦称其能。今该司随同何焜办事一年有余，自必更加干练。前以徐绩初到豫省，风土

民情一切未能深悉，即通省属员内亦未必有可信之人，因传谕该抚，令其倚重荣柱，事事与之详筹妥办。今日荣柱交印之奏，似有抚臣一到即可推卸己责之意，此大不可。荣柱当仰体朕委任之意，帮同徐绩实心整饬经理，不可因藩司与抚臣地分相隔，稍存避嫌观望之见。倘该省所办诸事稍有不能及何熠在任时之妥协，徐绩固责无可诿，即荣柱亦不得辞其咎。将此谕令荣柱知之。

乙丑（十一月十六日 1774、12、18）

吏部议覆：失察逆匪王伦案内文武员弁，请旨分别治罪。

得旨：此案失察逆匪王伦等邪教聚众谋为不轨之地方文武各员内，藩臬两司为通省大吏，不能先事查察，以致逆匪不法滋扰，其咎固无可辞，但究系统辖之员，与该管道府等有间，布政使国泰、按察使孙廷槐，著加恩从宽革职留任。兗沂曹道松龄、兗州府知府福森布、济东泰武道宋文锦、东昌府知府季世法、同知钟翔凤、前任东昌府知府胡德琳，均系专管大员，王伦于三四月间即有逆谋，而皆漫无察觉，实乖职守，除胡德琳已于另案革职外，松龄等均著照议革职，仍著该部带领引见。至阳谷县知县张克绅，系守土之员，非典史微员可比，贼至不能保护城池，竟若置身局外，当与把总孙云龙等同罪，乃仅拟发边远充军，此系前明部臣左袒文员之弊，断不可行，张克绅著改照守边将帅失陷城寨律，拟斩监候，以昭平允，仍著该部明白回奏。余依议。朕办理功罪赏罚一秉大公，从不肯稍存偏倚，如游击赶福之杀贼阵亡，知县沈齐义等之骂贼死节，即加以旌扬。而张克绅之失城苟免，亦不能曲为宽贷，悉视其人之自取，无丝毫成见于其中也。将此宣谕中外知之。

丁卯（十一月十八日 1774、12、20）

又谕：临清旧城房屋经贼焚毁者甚多，其大寺则为逆匪王经隆、梵伟等所占，自亦不免残破。因忆旧城河西岸有三官庙，皇祖赐额

“无为观”，乾隆三十年朕南巡回銮曾至其地，并赐以御书扁（匾）联。又砖闸上大王庙，皇考御赐“安澜济运”额。又东岸漳神庙，朕于乾隆二年曾赐以“福佑通漕”扁（匾）额。以上各寺庙俱无恙否？其大寺又系何名？寺内有无皇祖时所赐扁（匾）额？现在殿宇是否颓毁？并著杨景素即行查明详晰覆奏。

寻奏：旧城三官庙大殿后殿并御书扁（匾）对均已毁，砖闸上大王庙殿宇扁（匾）额现俱完好，漳神庙正殿配殿一切房宇及各扁（匾）额亦皆烧毁，现俱购料照式兴修。至大寺本名大宁寺，系前明所建，并未赐有扁（匾）额。

报闻。

辛未（十一月二十二日 1774、12、24）

谕：山东寿张奸民纠众滋扰一案，节经审讯各要犯供词，俱称逆犯王伦于本年春间即有不轨形迹。乃徐绩身为巡抚，竟尔毫无觉察，不能先事查拿致酿事端，又不能即时扑灭，任其扰害官民，致烦京兵剿捕，其贻误封疆之罪本为甚大，第念向来办事尚属认真，姑准其捕犯自效，俟事平再行核办。继因河南巡抚缺出，该省地方紧要，一时不得近便熟谙之人，是以将徐绩用为河南巡抚，仍带革职留任，八年无过方准开复。此乃朕格外加恩，徐绩自应倍加感奋图报，以赎前愆。但督抚遇有革职留任之案，虽例不食俸，仍得支食养廉。今徐绩以身获重谴之人，弃瑕录用，若复令坐享丰盈，实未足以示罚，但竟不支給又恐难资办公，或致藉口需索转滋流弊，著将徐绩应得巡抚养廉，每年止准赏给五千两，俟八年无过开复后再行全数给予，以示惩戒。

十二月

甲申（十二月初五日 1775、1、6）

命纂《剿捕临清逆贼纪略》。谕：今秋山东寿张县逆匪王伦，以

邪教煽诱愚顽滋扰不法一案，奸民敢作不靖自取灭亡，原属不成事体，然非简派八旗劲旅，并命大学士舒赫德等前往统率董理，岂能未逾月而戡事？其间运筹决胜，指示机宜及斟酌劝惩之要，皆有非臣下所能窥及者。此事虽不过如内地擒缉巨盗，非边徼用兵成功者可比，固无方略之足言，而自始及终办理此案原委，亦不可不详悉宣示俾众共晓。著交军机大臣辑成《剿捕临清逆贼纪略》一编，进呈阅定，刊刻颁行。至原任山东学政李中简前在东省，见闻自属真切，亦著派为纂修，令其随同编校。

丙戌（十二月初七日 1775、1、8）

谕军机大臣等：据高晋、裴宗锡奏，怀宁县拿获卖新闻之杨世荣，起获字单刻板，内系伪造平定东省逆案上谕及淮安被水情形一折，所奏尚是，已有折内批示。但阅该犯杨世荣供，因见江宁许姓刻字店内有代王添顺书坊刻板九块，询系平定东省逆匪之事，该犯亦思刊刻渔利，商同胡老八摘写编造刊刷卖钱等语。是此案发觉虽在安徽之怀宁县，而首先编造刊印则始自江宁刻字店之许姓，代王添顺刻板九块，致该犯杨世荣等踵思摘写刊卖钱，是江宁之许姓及王添顺实为此案罪魁。著高晋即将刻字店之许姓及王添顺，并同编之胡老八拘拿到案，严讯起意编造付刻始自何人，务得确实供据。先将许姓、王添顺派委妥员严行管押解京，交军机大臣会同刑部严审重究，毋致免脱。其供出编造之犯并著缉获录供一并解京质讯。其江宁许姓店内原刻板九块所叙何语，亦不可不彻底根究，并著高晋即派诚干大员，前往该店将板九块立时起出，验明封固，亦即解京备核。至此案杨世荣系在安省就获，而王添顺令许姓书坊刊刻，则系江宁省城之事，高晋虽驻河工董办堵筑诸务，省会重地岂有不交在城司道等官及伊中军、家人留心查察，何竟听其售卖日久毫无见闻，直至传播安省，始经该处地方官盘获，高晋所司何事？以久任

封疆，不应疏略若此，甚属非是，高晋著传旨严行申饬。其所交查拿紧要各犯，务须上紧严拿，毋任漏网，如再不认真查办，则取其罪尤重，必不能复为曲贷也。将此传谕高晋，并令裴宗锡知之。

又谕：现获之杨世荣自应照妖言惑众例从重问拟。其供出同编造之胡老八亦系案内要犯，除谕高晋在江宁等处严拿外，并著裴宗锡速飭安省各属上紧缉拿务获，派委妥员严行管押解京审办。至此案系在安庆地方经怀宁县知县盘获，该抚自应一面录供奏闻，一面知照总督协拿要犯并案查办，方为正理。至高晋现在淮徐一带办理河务，此事并非伊所办，乃折内会衔合奏，殊属非是，高晋必不知此事，已另降旨申饬。督抚办理地方公务，于常行案件例得联衔入告，至遇关系紧要之事，即当各就所办迅速直陈。今裴宗锡折内列入高晋之名，不过因此事首先编造刊刻系在江宁，恐先行奏闻未免于总督有碍，故以此为取和之意。以此类推，设或总督有不公不法之事，巡抚亦必不敢据实上闻，封疆大吏岂宜如此意存瞻顾耶？裴宗锡著传旨严行申饬，此旨并著寄与高晋阅看。

乙未（十二月十六日 1775、1、17）

又谕曰：杨景素奏，讯据续获从贼之临清州民胡十即胡纪成供称，贼伙逼令找宽大房屋，即同往伊缙麻族叔监生胡师扞家，贼人逼胡师扞降顺，复经胡十劝从，胡师扞向说祖上做官，世受国恩，不肯从贼，遂同伊妻缢死。除胡十即胡纪成即行斩决外，请将胡师扞夫妇敕部议恤等语，监生胡师扞被贼逼胁，并伊侄劝从，乃能念系仕宦子孙，不肯失身从贼，同妻矢志捐躯，其情实可嘉悯，胡师扞及伊妻刘氏均著交部照例议恤，胡十即胡纪成著即处斩。该部知道。

戊申（十二月二十九日 1775、1、30）

江南巡抚萨载奏：准安徽巡抚裴宗锡咨称，安庆府拿获卖新闻人杨世荣案内，胡老八一犯系江宁城内人，应拿获解审。查此案，先

据上元、江宁二县禀报，查有刊卖告示及捏写谕旨报单之人，飭差拿获王添盛等六犯，并起获板片，俱各讯供不讳。惟编写谕旨一节，各犯均供应问胡德中，即胡老八，而胡老八又坚供系在逃之杨和尚起意。今安省拿获之杨世荣，似即胡老八所供之杨和尚，该犯等伪造谕旨供情未确，原应归案严讯，若照获犯以少就多之例，自应咨提来江审办，但杨和尚既系首犯，业经安省奏明咨缉，当即将江省所获之犯委员解安省究办。

得旨：既推诿，复弄巧，尔不宜如此。又批：尔等何以未奏？

河南巡抚徐绩奏：据商邱县知县汪槐禀称，因查保甲，于毛堽堆地方刘法勤家，查出阳谷人刘东洋，牌册无名，言语支吾，正鞫讯问，适山东缉匪差役至境，令其认识，即系奉旨严拿之林海一犯。臣随飞骑亲讯，据供因被剿逃出，改名刘东洋，已将从贼情由承认不讳，当即委员解京。

得旨：好，知道了。归太更要犯，何尚未获？

乾隆四十年乙未春正月

丁巳（正月初九日 1775、2、8）

又谕：前据徐绩奏，将盘获逆匪王伦总麻服侄王有介、小功服弟王柄二犯押解到京，经朕交军机大臣会同刑部审讯。今据王有介供称，上年八月二十五日，王伦即有封为总兵之说，及至二十八日，果见王伦起事，因赴张秋镇告知王柄同逃，九月初七八过渡黄河，尚有改名登簿为据等语。所供情节似尚不妄，应俟该抚查明覆奏到日，再行核办。至逆匪于未经起事之前即有封官妄议，逆迹久已显然，该知县既经闻知，若能及早掩捕，尚可先发制人，何至蔓延为害！是该县之庸迂贻误，罪无可辞，因其已被贼戕，予以优恤，使其人尚在，必当重加惩治，是该县转因以身殉贼而得益也。至该抚徐绩身任封疆，于地方叛逆重案蓄谋日久，竟尔漫无觉察酿成事端，其获

戾本不为小，今已加恩复用，已往之事姑置不论，徐绩当倍知感奋改悔，以盖前愆，若仍不知自励，于地方要务复有疏略贻误之处，必加倍重治其罪，不能再为宽宥也。将此传谕知之。

庚申（正月十二日 1775、2、11）

谕：前据弘晌等奏，查审逆犯吕留良之孙吕懿兼、曾孙吕敷先捐纳监生一事，系户部办理错误，现已另降谕旨。至检阅刑部原议，作为另户之案，竟系错会朕旨。朕前谕令将发遣之曾为职官，及举贡生监出身者，免其为奴，于戌所另编入旗，出户当差，系指寻常为奴遣犯而言，其真正反叛，及强盗免死减等人犯，原旨即在开除不办之列。若吕留良子孙，系大逆重犯缘坐，即属反叛，岂可援轻罪有职人员，概免为奴出户，致令逆恶余孽，得仍窜籍良民，实不足以示惩创而申法纪。即如此次王伦之族，设有举贡生监，亦免其为奴出户乎？著交刑部存记，嗣后如遇办理此等大逆缘坐之案，不特举贡生监不应减免，即官职甚大者，既为逆犯子孙，罪在不赦，亦不当复为区别。所有吕懿兼、吕敷先二犯，前既幸为开户，今复妄思混厕衣冠，情罪尤为可恶，若仅照该将军所拟，永远枷号，罪及其身而止，尚不足以蔽辜，著将该二犯及其家属，俱发往黑龙江，给与披甲之人为奴。

壬戌（正月十四日 1775、2、13）

谕军机大臣等：东省逆匪案内未获要犯，内归太一犯情罪尤为可恶，不可不亟行搜捕以正刑章。乃迄今三月未见奏报拿获，虽已通飭直隶、河南各督抚及口外地方一体严查，但此等恶逆形踪最为诡秘，或因外省查拿严紧，转行改换衣装潜匿本地以图漏网，亦未可知。杨景素应严飭山东各属实力细心踴访，毋任藏匿稽诛，而临清、泰安尤宜留心。再闻徐绩前在山东，曾令人改装赴张家口外购线访拿归太，是否已经回东？有无消息？并著杨景素查明覆奏。至

未获之刘焕、冀盘佑身系胥役，胆敢依附逆犯戕害本官，罪恶均属重大，现俱未经缉获，亦不可任其幸逃法网，杨景素务当严飭各属上紧查拿，毋使匿迹远颺。将此由五百里传谕杨景素知之。

寻奏：徐绩曾派外委丁刚，带捕役同赴张家口外缉拿归太、刘焕二犯，于本年正月初回东禀称并无踪迹。现飭各属于该犯本籍之东昌、寿张、临清、泰安等处，改装购线逐细密查，并令参将王普带归太之族兄归琦，同往山东、江南交界处所实力踵访。

报闻。

己巳（正月二十一日 1775、2、20）

又谕：昨据山西人孔传章在阿思哈处控告，有山东逆匪王伦之侄王老嫗儿，带同四人在汾阳县监生武锡武家，当经呈报冀村镇蒋巡检，未经查办，继喊禀知县将该犯等拿获，又复意存开脱，将四犯放走，止暂留王老嫗儿，欲俟事久冷淡再行省释等语，已派侍郎高朴、军机章京永保驰驿前往查审矣。如所控劣监窝藏逆党属实，自应严拿重究，若该巡检果因与武锡命交好，徇情袒纵，其罪即无可宽，而该知县如果有向孔传章称伤人性命甚多，你自思何若如此之语，则竟欲庇护反叛，情罪实为重大，即应一并革职拿问。但其间查案拿犯等事，应有地方大员会同办理，巴延三现派同常青赴杀虎口会勘事件，如尚未起身，即先行驰赴汾阳县，会同高朴等查办，俟事竣后再往杀虎口。如业经起程，即著按察使黄检前往随同高朴审办。其知县、巡检如果应行拿问及有应解京审讯要犯，即著该抚或该司派委委员，沿途小心，隔别管押解京，若途中稍有疏虞，惟金差之抚司是问。将此由四百里发往，并谕高朴、永保知之。

庚午（正月二十二日 1775、2、21）

谕军机大臣等：昨据山西民人孔传章在阿思哈处控告逆匪王老嫗儿一案，已派侍郎高朴、军机章京永保前往会同巴延三查审矣。据

所称另获四犯，听说内有寿张衙役两人，不知托何鬼名鬼姓，总之衣帽装饰、汉仗年纪断不是良民样式，直待逆匪剿除之后黄榜张示，于十一月初间将四犯先行放走等语。虽未能逐一指实，据云寿张衙役两人，安知不即系未获之刘焕、冀盘佑二犯？且四犯由晋省纵回山东，所有经由之直隶地方及山东本籍必有踪迹，可以尾查访缉。著传谕周元理，即于该犯等由山西回籍应行经过地方，严飭各州县按站挨查，上年十一月初间，各犯经由情形及有无逗留潜匿，逐一确查根究。并著杨景素严飭地方官，于寿张、临清等处，访查上年十一月内有无自山西回籍之人，如经踣有形踪，立即拿获讯供，派委委员管押解京审讯。如高朴等到彼讯得所遣四犯姓名籍贯，则查拿更易，即一面具奏，一面飞咨杨景素查拿，自更无漏网。将此由三百里发往，并令高朴等知之。

二月

丁亥（二月初九日 1775、3、10）

谕军机大臣等：巴延三奏，山东抚臣查拿刘焕咨文，系正月二十六日，由六百里封递，乃于二月初五日，始行接到，显系沿途迟延，封袋亦有破损等语。驿站文报往来，关系紧要，且系六百里事件，尤当严密驰送无误。今东抚咨文，迟至十日始抵晋省，且封袋亦有破损，恐沿途或有拆看情弊。事关查拿逆犯，不可不彻底根究。著传谕周元理、杨景素，即飭属逐站挨查，前项所发公文，系何驿站擦损迟延，即将该管官据实参奏。至晋省经递各站，巴延三亦当一体严查，并验明此件递到咨文，其封口处曾否开拆，并有无开后重粘痕迹，一并据实覆奏。将此由五百里谕令知之。

辛卯（二月十三日 1775、3、14）

兵部侍郎高朴、军机章京永保会同署山西巡抚巴延三覆奏：孔传章控告逆党一案，臣等遵旨，于正月二十六日同抵汾阳提犯审问。

据王老媪儿供系东阿县人，向在寿张县武接武当铺佣工，因王伦起事，与街邻徐大振等约同逃往山西，至武乡南关遇见武接武，告知当铺被抢缘由，武接武因系本铺雇工，即带回家。路遇孔传章盘问，闻系姓王，又从寿张逃来，即指为逆党，扭禀巡检，巡检即讯供解县，该县复详加审讯，委系良民，遂行保释等语。臣等调阅县卷，查照巡检申解印文及该县审断判案，与所供相符。且据东省咨称徐大振、王灿礼系寿张退役，张宏斌、陈郎向业缝衣生理，俱安分良民，并非从逆之刘焕、冀盘佑二犯。因复提孔传章诘问，所控各情有何证据，该犯神色仓皇无可置喙，其为虚捏无疑。

得旨：看来此事系属诬告，但孔传章因何如此？诬告之故则应究明，不可含糊。

寻奏：据该犯供称，上年首告时，原图得赏，嗣经地方官审虚，未敢再控。后因殴伤文水县人李廷，惧罪潜逃至京，与素识之武有太、武元宰、张克功等商量，令其代写呈状，捏造虚词，希冀告准可以免罪。是该犯平日本非安分之人，又敢诬良妄控，例应照律反坐，但现值严拿逆党之时，遽将孔传章按律拟罪，恐愚民疑惧，反致不敢出首，请将该犯照凶恶棍徒例改发乌鲁木齐给兵丁为奴。其讼师武有太等，并请就近查拿治罪，以儆刁顽。

下部议行。

丙申（二月十八日 1775、3、19）

谕：前经降旨，令巴延三将山东咨拿刘焕公文，因何迟延破损之处，查明覆奏。今据奏到，查看封袋背面，有直缝一条，并注明长平驿破字样，业经飞提长平驿夫等，严讯有无拆看情弊等语。巴延三何不解事若此！此件咨文，如系长平驿拆破，岂肯自行填注，以取罪戾，显系长平以下之站，私自拆破，委咎于上站之长平，自无疑义。著传谕巴延三，从此详细根究，不应于长平驿夫等是问。至

檢閱封袋正面直縫一條，竟系割破，并非擦損，偷看情弊，又屬顯然，事關緝犯緊要公文，豈容奸徒中途私拆，尤不可不嚴切查究。著巴延三悉心嚴訊，務得實情，毋得任其推委狡卸。將此傳諭知之，仍令即行回奏。

旌表賊逼捐軀之山東臨清州監生胡師扈同妻劉氏，給銀建坊，入祀忠義祠。

三月

戊申朔（三月初一日 1775、3、31）

諭軍機大臣等：據巴延三奏，私拆山東省咨拿劉煥公文一案，究系該省武乡县南關驛號書巨如琮拆看，并提訊馬夫杜奎，供亦相符等語。此案前據該撫查奏，朕核其情節，必系長平以下之站私自拆看，諉过于長平。今據查訊，果不出朕洞照，所訊巨如琮供稱，裂口原系裱紙接縫。細閱前所送原破印封，其破處實系割開，并非接縫磨損，形迹顯然，朕親看出，巴延三前此接收封套時，竟全未寓目，任該犯如此狡供，有是理乎？況現在川省軍營往來公文并有六百里加緊者，俱系經由晉省，從未聞有損破偷看之事，何此件緝犯公文，独有裂口？必系巨如琮與劉煥等熟識，是以偷看公文，豫行送信，令其藏匿。著傳諭巴延三，即將巨如琮、杜奎，迅速派委妥干員役，押解來京，交軍機大臣会同刑部，另行嚴審具奏，并飭解員，沿途小心管解，如有疏脫，惟該撫是問。至劉煥等踪跡，山西省固當切實根究，但各犯既聞巨如琮漏泄查拿之信，諒不敢仍在晉省逗留，自必潛竄临近之直隸、河南境內，匿迹稽誅；或仍回山東本籍，隱為藏躲，均未可定。著傳諭周元理、徐績、楊景素，派委明干員弁，一体留心訪緝，毋任逆匪遠颺漏網。將此由五百里，一并諭令知之。仍各將查辦緣由，迅速覆奏。

庚戌（三月初三日 1775、4、2）

又谕：山东临清协副将乌大经，著该部行文调取来京引见。

丁巳（三月初十日 1775、4、9）

谕军机大臣等：杨景素奏，派委员弁查拿刘焕一折，据称恐刘焕潜回东省本籍隐藏，密飭各委员及该地方官，在该犯原籍认真访缉等语。本籍缉拿仍照常查办，恐此等逆犯自揣罪大恶极，为国法所不容，必常在本地严切根究，谅不敢仍回原籍逗留。即附近省西之兖曹各属地方，亦查察所易周，并不敢在彼藏避。或竟窜至省东之莱、登各府匿迹稽诛，久或溷托名籍航海到奉天等处偷生幸免，均未可定。著交登州镇总兵李奉尧选派明干员弁，于所属山海隐僻处设法侦缉，如有刘焕及归太、冀盘佑等要犯踪迹，立即购线严拿务获，委员严押解京审办，毋任远颺漏网。并著杨景素选派能事之员，前往该处一体严缉。将此一并传谕知之。

己未（三月十二日 1775、4、11）

谕军机大臣等：刑部奏，逆匪王伦案内缘坐家属，赏给大臣官员家为奴之各犯，现据各旗报称，所赏二等侍卫巴图保家阎吉瑞之妻路氏、护军参领德升家郭济美之妻孔氏并五岁幼子三全、参领海灵家赵大坊祖母张氏、副前锋参领巴哈布家王经隆之妻刘氏，俱行逃走，现在严缉等语，已交步军统领衙门严切查拿矣。但思此等犯属皆系女流，乃逃走至四名之多，并携有幼孩，且赵张氏年已八十余岁，何能独自逃窜？必有勾引窝留之人，并恐其潜行送回东省本籍藏匿，不可不切实根究。此等逆犯家属原应概予骈诛，今赏给大臣官员为奴宥以不死，已属格外宽典，尚敢违法潜逃，实与寻常逸犯不同，缉获之日必须即行正法，不可复存姑息。至其窝藏之家，非系逆匪同教，即其余党，搜捕到官必须严讯确情，从重治罪，不得仅照寻常窝留逃犯问拟。除各逃犯应行经过直隶地方，就近交周元理飭属实力踣缉查办外，著传谕杨景素，于各犯属原籍及附近地方，

严飭该管州县并选派明干员弁购线擒拿务获，毋任潜踪漏网。拿获之日，一面委员严押解京正法示众，并将引送窝留之人一并解交刑部，严审治罪。

庚申（三月十三日 1775、4、12）

谕军机大臣等：据巴延三奏，提到私拆东省咨文之武乡县驿书巨如琮等，一面委员押解赴京，并讯据巨如琮供称，封筒系指甲划开，并无泄漏等语。巴延三竟为该犯瞒过，殊属糊涂。阅前此奏到封套破损之处，割裂形迹显然，断非指甲所划，岂可任其狡饰。今该二犯业经起解，计日内即可到京。著传谕舒赫德等，于巨如琮解到时，严加刑讯，务得私拆泄漏实情，从重问拟，毋任诡词抵赖。将此并谕巴延三知之。

辛酉（三月十四日 1775、4、13）

又谕曰：英廉奏，查办逃匿逆犯阎吉瑞等妻，不论旗民之家，典雇妇人内，有年貌相似者，一体访查等语，殊甚舛缪。此等妇人脱逃，明系同类邪教勾引，或系亲属容留，断非典雇与人。著英廉务飭妥员实心查拿，并传谕舒赫德，讯问逃犯之原赏主人，其平日有无来往行走之人，加意办理。

丁卯（三月二十日 1775、4、19）

军机大臣等议覆：剿办逆匪王伦案内军需各款，除正项例准开销外，余无著银七万余两，皆因前抚臣徐绩等办理不善，以致糜费。应酌分两股，令徐绩分赔一股，藩司国泰赔十成之六，臬司孙廷槐赔十成之四以清款项。至错给官兵盐菜口粮，共银一万六千余两，系由户部先将出征条例颁发，该省遂照军需例支給。应分作三股，令行文之户部各官及该省抚藩，均摊赔缴。

得旨：此项分股摊赔银两，俱属咎所难辞。但徐绩现有另案应赔银三万五千余两，较国泰应赔之数尤多，所有伊名下分赔一股银

三千五百余两，并著于行文错误之户部堂官名下，均摊分赔。

庚午（三月二十三日 1775、4、22）

谕军机大臣等：据军机大臣会同刑部，审讯山东历城县错递咨拿刘焕六百里公文之驿书刘士英等，供称历来俱由长清县崮山驿递送，并无由齐河直隶一路等语。已行文直隶豫东各省督抚，提取历年号簿，送京查核，并令杨景素确查覆奏矣。东省移咨晋省公文，如果向由河南一路递送，则自豫至晋各站，即系通行驿递大道，何以巨如琮前供，有武乡驿地处偏僻，接递六百里公文之事甚少，是以只设有驿马八匹之语？是否该犯所供不实，抑或山东由河南递送山西公文，另有驿站正路，此次系豫省误发僻径，以致由武乡等处接递，辗转迟延，亦未可定。著传谕徐绩、巴延三，即查明东省至晋省马递公文往来，究系何路为正站，并按照各州县驿递，逐一查开，据实覆奏。至武乡南关驿，若果系通河南、山东，正站何以止有马八匹，其上下站所设之马，较此多寡若何，并著巴延三一并查明覆奏。至刘士英等所供，山东移行山西公文，向由崮山驿一路递送，如果查核历年号簿属实，则其误不始于此次。何以杨景素前奏称，东省马递晋省公文例由直隶转递，前项公文实由误递，以致迟延等语，与刘士英现在所供，全不相合。该犯等一面之词，原难尽信，今既挨查各省，自不能复有遁情。著传谕杨景素，将前奏所云马递晋省公文，例由直隶转递之语，系何凭据，即速查明，据实覆奏，并谕周元理、徐绩知之。

寻奏：东省至晋省马递公文，例由历城至德州，经直隶之获鹿、井陘入山西平定州为正站，其由河南之河内县递入山西凤台一路，系豫晋公文往来之道，并非冲衢，是以南关驿及上下各站，额设马匹较少，前项公文，实因历城县驿书并未细查，混递致误。

报闻。

夏四月

丁亥（四月初十日 1775、5、9）

又谕：据徐绩奏，访获鹿邑县民樊明德邪教骗钱一案，又究出案犯三十余人，名混元教等语。混元教即收元教，又名无为，与白莲同系一教。虽各编立名目，其诱惑愚民，招引徒众，实无二致，倘听其日久蔓延，实为世道人心之害，若寿张之逆匪王伦则养痍之尤甚者。故此等案犯一经访得，不可不上紧根寻。著传谕徐绩，即飭属迅速查拿首夥各犯，严究根由，尽法惩治，务绝根株，不得稍有宽纵致留余孽。徐绩不可不有鉴于前任山左之覆辙，力图自赎，并当严飭地方官，不可纵容胥役借端滋扰。

己丑（四月十二日 1775、5、11）

谕军机大臣等：前日据徐绩奏，访查鹿邑县有混元邪教，拿获樊明德等讯究一折。因混元教与收元、无为及白莲等均属同教异名，已谕令徐绩严究根由，速拿要犯，尽法惩治，不得稍存宽纵。今日又据荣柱奏，审讯樊明德等，已经辗转供出入教者三十七人，所有毗连鹿邑之安徽亳州民人丁洪奇、张菊，业经该州拿获，其余伙党，仍彼此关会，互相踣缉。并据裴宗锡同日奏到，访获丁洪奇、张菊二犯，搜出钞经一本，究称得自河南樊明德所传。复拿获伙犯丁本礼等五名，现在严行审讯等语。是樊明德实为此案首犯，不可轻纵。其安省已获各犯，即应先行讯究；未获案犯，仍著两省巡抚，飭属不分畛域，上紧查拿务获，毋任漏网。至其钞经内有“换乾坤”、“换世界”、“反乱年”、“末结年”等悖妄字样，与山东逆匪王伦等编造惑众之语，大略相同，非寻常邪教经卷可比。著传谕徐绩、裴宗锡、荣柱，将此案要犯，各就现获地方，速行严讯，从重问拟，不得稍存姑息。并当实力穷究未获各犯，一并缉拿重处，务绝根株，勿留余孽滋患。

戊戌（四月二十一日 1775、5、20）

以山东临清协副将乌大经为江西南赣总兵。

五月

己酉（五月初三日 1775、5、31）

兵部议准：山东布政使国泰奏，东省逆匪滋扰后，现在严查余党，陆路易稽，水道难周，请添设巡船三十只。从之。

甲寅（五月初八日 1775、6、5）

又谕：据杨景素奏，东省剿平逆匪案内，所有阵亡兵丁，蒙恩恤赏者共六十八名，除子弟现已成丁准其入伍食粮外，尚有五十三名家属现皆养赡无资，恳恩酌筹优恤等语。此次兵丁究系奋勇效命，其眷属或老幼无依，难以自图存活，情亦可悯。著加恩于建旷项下酌给守饷半分，以示矜恤，余亦照所请行。

戊辰（五月二十二日 1775、6、19）

又谕：上年逆匪王伦案内，有各犯缘坐家属赏给大臣官员家为奴者。今年二月间，据各旗报逃犯妇共有四口，随即严飭各处查拿，旋经步军统领衙门先后拿获阎路氏、郭孔氏并其幼孩三全，分别正法办理。其王经隆之妻刘氏、赵大坊祖母张氏至今未获。该犯属身系女流，而赵张氏并已年过八十，何能独自逃窜？其中必有勾引窝留之人，恐其见近京查拿紧要，料难藏匿，或将该犯妇潜行送回山东本籍，亦未可定。前经谕令杨景素就近访拿，尚未据弋获具奏，今又数月矣。该犯妇究竟作何下落？著再传谕杨景素，严飭该二犯原籍地方官及附近州县，上紧购线緝拿务获，毋任漏网，一经拿到即委妥员严押解京，交刑部审明正法，并将窝藏之人一并交刑部治罪。将此谕传令知之，仍将作何查拿情由，迅即覆奏。

寻奏：据分緝员弁禀报，五月十一日在寿张地方拿获赵张氏解省，续将赵张氏之媳赵崔氏、外甥孙吉、族姓赵楹一并获解，现在

严讯张赵（赵张）氏，尚未得确供。俟讯明，将各犯一同解京审办，未获之王刘氏仍严飭实力缉拿务获。

得旨：即速解京，无致复脱。

六月

辛巳（六月初五日 1775、7、2）

谕军机大臣等：前以逆匪王伦案内，赏给为奴之女犯刘氏、赵张氏等逃脱未获，传谕杨景素于本籍严拿。兹据杨景素奏到，五月十一日在寿张县赵家堙堆地方，将赵张氏拿获，现已批令即速解京严讯矣。赵张氏身系女流，又复年逾八十，本属易于踪迹之人，其自京逃回东省，必由直隶地方，何以沿途毫无盘诘，一任该犯逃回本籍？著传谕周元理查明赵张氏自京至寿张县所有经过之州县地方，何以未将该犯盘获之处，即行据实参奏。

壬午（六月初六日 1775、7、3）

谕军机大臣等：官兵从荣噶尔博第八峰，并巴占碉寨进攻，现已用炮轰摧，并派将领每日更番带兵抢挡，以疲其力，贼众自难久于存住。即偶因风雨，略羁时日，亦无足虑，现又添拨部库银五百万，解川贮备，军需尽属宽余。阿桂等惟当努力攻剿，速成大功，以膺茂赏。至逆酋索诺木兄弟，及党恶之大头人，如丹巴沃咱尔等，自揣罪重，难逃法网，必然舍死抵御，但未必如山东逆匪王伦之情急自焚。或于进攻噶喇依时，将军等乘其窘迫，诱谕招降，逆酋未必不妄冀幸免。如果来投，亦稍省我兵攻围之力，而逆酋仍无所逃罪，所谓兵不厌诈，原属无妨，阿桂等酌量行之，但不可堕贼诡计耳。

戊子（六月十二日 1775、7、9）

谕军机大臣等：前杨景素奏，于寿张县赵家堙堆地方拿获犯妇赵张氏。因思该犯妇自京逃回东省，必由直隶地方，何沿途毫无盘诘？随谕周元理查明参奏。兹据复奏，该犯妇若由陆路逃回，则经

良乡、涿州，至景州一带出境；如由水路，则系通州、天津运河一路潜回，并大道一旁僻路尚多，亦可绕抵东省。俟其解京，讯取确供，按其经由路径月日，即当分别查参等语。前杨景素奏报拿获赵张氏，已批令即速解京严讯，计日即可解到。著传谕大学士舒赫德等，于该犯妇到案时，严刑讯究，其自京脱逃后，系由何路潜回东省，及在何处逗留，并经过月日，逐一讯取确供覆奏，以便飭交周元理查办。

辛卯（六月十五日 1775、7、12）

谕军机大臣等：据刑部奏，逆匪王伦案内，缘坐家属赏给二等侍卫伊林之犯妇王张氏，于本月初十日携带八岁幼子三儿逃走等语。此等逆犯家属，原应概予骈诛，经朕格外加恩，赏给大臣官员家为奴，贷以不死，伊等自应知感。乃今春阎路氏、郭孔氏、赵张氏等，相率潜逃，虽迭经缉获正法，惟有王经隆之妻刘氏，未经弋获。今复有王经隆族侄王宗兴之妻王张氏，愍（愍）不畏死，携子脱逃。恐王经隆或有亲故潜留，暗中勾引各该犯妇，窜回原籍，匿隐藏迹，亦未可定。著传谕杨景素，即于该犯本籍附近地方，选派妥干员弁，督同地方官上紧迅速密拿务获。并严究诱引窝留之人，一并治罪。一面奏闻，一面即行解京严讯，从重办理，以儆奸顽而申国宪。至该犯妇逃回东省，直隶乃必经之路。并著周元理飭属实力踪缉，毋任潜踪漏网。将此一并传谕知之。

乙未（六月十九日 1775、7、16）

谕军机大臣等：据周元理奏，接徐绩咨开，汲县民人王三才，拾获书包，系属逆词，内称王伦名字，所开豫省怀庆等处，及直隶大名，罗列多人，且语甚悖逆，荒诞不经。现飭大名道府副将，督同兵役，按名密拿，并委达尔吉善，迅往督办确查等语。此案必系诬陷，已于折内批示矣。上年办理东省逆案，剿捕追缉，按法严惩，所

办不为不多，小民自知畏惧守法，未必敢复萌逆志。即或归太、刘焕、冀盘佑等要犯，在近省潜窜偷生，亦且匿迹深藏，惧于擒戮，岂敢复纠约多人，借王伦之名，复逞报复？其为奸徒挟仇诬害，冀将被指之人，拿讯泄愤，已属显然。今单内开列多人，固不便竟置不问，但只可不动声色，密为查办，断不宜稍涉张皇。……

丁酉（六月二十一日 1775、7、18）

谕军机大臣等：前据周元理奏，接准豫抚徐绩咨文，有匿名帖开大名府前苏有义兄弟等姓名，随派达尔吉善前往查办等因一折。朕以其事必系挟嫌诬陷，谕令周元理转飭达尔吉善，妥协办理。兹复据徐绩奏到此事，则其帖内所开之人甚多，而于怀庆府城内东街郭宗智父子四人，尤所注意。若唤郭宗智等到案，询其有无仇人，即可从而踪影，似无难得捏造逆词正犯。其送出之王三才，亦当细加根究。若果系路旁拾取，则乡村愚民，捡拾遗失书函，有何关系，而必欲亲送门兵，其情节不无可疑，就彼悉心盘诘，自可略寻端绪，但不得遽事刑求。至其单内有王伦姓名，更属诞妄，该逆犯昨岁自焚毙命，众所共见共知，焉得至今尚在？即或该逆犯彼时竟狡脱幸免，亦必当匿迹销声，岂敢复自表著。况王伦前此敢作不靖，业已僭妄尊称，今忽退而称臣，其所谓主公者，又何所属？且去年拿获全案逆犯，严加讯究，并不闻王伦之外，别有渠魁，何以此时忽有王伦推奉之人，尤非情理，自系捏造逆书者，借名声听。至所称刘先生，似因刘焕之名而傅会，或果归太、刘焕等窜迹河南，妄思煽惑，今天网恢恢，合当败露，从此案逐一根寻，竟得逆案未获诸要犯，亦不可知，但难必其适如所期耳。总之，此事无论虚实如何，但宜不动声色，迅速办理。昨周元理派往之达尔吉善，其为人拘谨有余，遇要事当前，是非真伪，猝难决断，恐未能妥办此事。周元理所派未为得当，直隶查办，或派单功擢前往，或竟系周元理亲身赴彼，方

为妥协。周元理虽即届防汛，但河工现有满保在彼，似无必须该督之驻防也。至徐绩奏，带往查办之署臬司周於智，亦非明练果断之才，自不及荣柱晓事。徐绩于查讯事件，既非所长，而所带之周於智，又不能相助妥办，自应令荣柱驰赴该处查办，换周於智即回省城，较为有益。著周元理、徐绩遵照妥办，仍即速奏闻。至其所称，不若由大名仍至临清州，薛浩荐临清城内有五人，已经有书往来等语，薛浩，据开系大名人，现当府快手，自应解直查办，而所称临清五人，并无指名，著杨景素密为查察，有无踪影，一一安堵办理，不得稍涉张皇。又据称，前差柳德普赴北京探路之语，虽未必实有其事，但王伦去岁曾差归太到京探信，此等语宁信其有。著传谕舒赫德、英廉于京城内外严加体访，如有踪迹可疑之人，即留心根究，但不可虚张著相耳。

戊戌（六月二十二日 1775、7、19）

谕：据杨景素奏，拿获在京逃脱之犯妇赵张氏，详悉研鞫，系五月初九日逃至伊甥孙吉家，留住两日，转送至该犯妇族侄赵楹家等语。此案前经传谕舒赫德，俟该犯妇解到时，严加刑讯。今既经杨景素将赵张氏及孙吉、赵楹一并解京，著传谕舒赫德于解到时，将各犯隔别严加刑讯，务得实情，仍即据实复奏。

辛丑（六月二十五日 1775、7、22）

谕军机大臣等：前以河南汲县民人王三才拾获逆书一案，必系挟仇诬陷。……今日据徐绩奏，亲诣卫辉，查讯逆案，其为捏词诬陷，已略有端倪，现在竭力查办，果不出朕所料。已谕令徐绩，迅速严究完案。

河南巡抚徐绩奏覆：匿名逆词案内，所开各府州县人名，遍查怀庆府，并无郭宗智等，大名府亦无薛浩及苏有义弟兄。山东抚臣杨景素咨覆，临清五人，亦无影响。臣现到卫辉，据该守陆允镇禀

称，惟辉县徐廷楷等四人均已拿获，讯无不法情事。及盘诘徐廷楷，平日有无仇人，据供，惟有现与搆讼之鹿来相，系辉县生员，与同县郭济民等，夥开煤窑，窑厂地基系徐良坟地，挖煤伤及伊墓，因而涉讼，徐廷楷为之主谋，自此成隙。随拘鹿来相鞫讯，初不承认，及唤伊二子鹿韩快、鹿韩忭讯究，据供，伊父与徐良搆讼，深恨徐廷楷助谋，恐不能胜，意欲捏为王伦叛党，希图泄忿，鹿韩快等劝阻不从，因写造一信，令雇工余素忠，抛置大路等情，随拘问余素忠，供认不讳，鹿来相不能置辩。究其同谋及书写之人，坚称出自伊手，并无同谋，恳恩检发原书，以便查对笔迹。

谕军机大臣等：此案奏到之日，朕即料其必系捏词诬陷，今既讯有端倪，而拾字之王三才，又复语言闪烁，即可从此切实根求，严究编造之人从重审拟。著将黄模奏到逆词原纸，即由六百里发交徐绩办理，务须迅速查讯，勿致奸徒窜逸漏网，亦勿稽迟拖累无辜，仍将审办缘由，即速由驿覆奏。

寻奏：据鹿来相供，实因徐廷楷为徐良主谋，是以起意编造逆书，诬为王伦叛党，又思人少不能动听，将各府县人名真假混开，希冀耸动当道，自行誊写封固，标朱贴红，付雇工余素忠抛在大路，实出一手，别无代书之人。复讯王三才，何以径送总兵衙门，据供，因封面有总镇字样，是以送去。查鹿来相以开煤搆讼，诬人大逆，实属罪大恶极，请照反坐律定拟，二子鹿韩快、鹿韩忭应缘坐斩决。

下行在军机大臣及三法司核拟。寻奏入。

得旨：鹿来相著即凌迟处死，伊子鹿韩快、鹿韩忭，固律应缘坐斩决，念其曾向鹿来相劝阻，著从宽改为应斩监候，秋后处决。

八月

庚辰（八月初五日 1775、8、30）

谕军机大臣等：昨岁山东逆犯王伦案内，尚有逆匪归太、刘焕、

冀盘佑未经弋获，三犯俱系罪大恶极不容漏网之人。前曾谕令该将军府尹等，留心查缉，至今尚未就获，或系奉行不力，视为具文。归太向曾贩马营生，于口外路径皆所熟悉，恐其虑伊本籍及内地各省，緝捕必严，难以潜避，不敢存留。因奉天地方，山东百姓流寓耕作者多，或改名匿迹，刘焕、冀盘佑，或相依同窜，亦未可知。著再传谕将军弘晌，管府尹事德凤等，飭属设法踹访，上紧严緝务获，勿使要犯日久稽诛。仍将作何办理缘由，即行复奏。

九月

壬戌（九月十七日 1775、10、11）

谕军机大臣等：前因逸犯归太、刘焕等为东省逆案要犯，谕令周元理、杨景素、徐绩等，于各该省上紧查拿，并令该督抚等，将有无拿获之处，每月奏报一次，以凭稽核。迄今已将一载，并未弋获，而每月一奏，在伊等既觉赧颜，难于措词，而朕披阅亦觉徒滋烦琐，于事毫无裨益，且该督抚如果实心緝捕，又不在每月之具文入告。著传谕周元理、杨景素、徐绩，嗣后惟当飭属实力严拿，以期必获，一经获犯，即专折奏闻，其每月奏报之处著停止，但不可因既停月报，将緝犯要事置之不办。将此一并谕令知之。

闰十月

乙卯（闰十月十一日 1775、12、3）

谕军机大臣等：据高朴、杨景素奏，查审范县民人孟兴璧，首告刘昌吉等邪教惑众一案，亲赴范县，将所控人犯按名拿获，搜查各犯家内，并无经卷图像及违禁不法物件，惟刘昌吉之妻陈氏，供伊母曾学真空家乡等歌句，现在隔别研审，务期彻底澄清等语。学习歌句，固邪教之所由起，若无诵经设像、纠众骗钱诸款证，难遽坐以邪教之罪，自不值从重办理。而此案紧要关键，全在孟兴璧所控之割取发髻，及被割鸡翅牛舌等物，应从此严切根究。若讯明割

辯等事，确有凭据，即当将被控之犯，重治其罪，不可轻宥，并从前割辯之事，亦当向彼根求，尽获匪党，以申法纪。若讯明毫无影响，自系孟兴璧捏词妄控，即当讯其因何挟嫌缘由，将孟兴璧拟以诬告反坐，使奸顽知所儆戒。其曾经传习歌句之犯，止须枷责示惩，勿使株连拖累。将此由四百里传谕高朴、杨景素知之。

十二月

壬申（十二月二十九日 1776、2、18）

是年，追予……县丞刘希焘、典史方光祀……武举陈元梁……祭葬恤赏如例，俱入祀昭忠祠。

乾隆四十一年丙申二月

辛酉（二月十九日 1776、4、7）

旌表击贼被杀之山东寿张生员王鸣岗、武生王廷柱、临清州生员王政、李曰孜、民人黑耿光、马体恭、马体乾、赵金阶等如例。

癸亥（二月二十一日 1776、4、9）

谕：昨日三宝题旌乌程县女子沈二姑一本。据称，沈二姑系山东寿张县已故知县沈齐义次女，在浙江原籍，因闻伊父在寿张县殉难，即寝食俱废，嗣家属回浙，得知确音，投缢殒命，具题请旌，已批交该部议奏矣。但所称忠孝萃于一家之语，殊未允当。沈齐义身任地方，值逆匪肆扰，不能立时扑灭，反露消息，贼闻而起变，以致失城勘库，设使该员尚在，必当重惩其罪，特因其一死，予以恤典，已属加恩，岂可谓之忠。沈二姑闻父死难，即绝食投缢，虽弱质捐生，情殊可悯，然葬祭以礼，乃孝之正道，若皆以死殉父，则其亲身后之事，付之何人。是以毁不灭性，礼经重戒，男子尚然，况女生外向，又岂可以轻生教孝乎？若沈二姑之死，照一门殉难之例旌其义则可，旌其孝则不可。忠孝二字，关系纲常名教者甚大，非一端一节可以冒称，核实循名，未便轻于假借。著将此通谕知之。

三月

乙亥（三月初四日 1776、4、21）

谕曰：巡抚徐绩前来接驾，朕询及前岁逆贼王伦之事。据徐绩奏称，始闻逆贼王伦聚众悖叛之信，即率中军参将海明带兵前往，至邓家庄、张四孤庄剿灭贼众。迨后至柳村（林？）北面与贼打仗，忽被贼冲击，海明并未在旁，惟一在彼处一同冲出；行至梁家浅，海明亦带兵到等语。海明系巡抚中军参将，既与徐绩同在一处与贼打仗，理应跟随徐绩，剿灭贼众。乃一经贼人冲至，遂弃徐绩，自行落后，与临阵脱逃者何异？绿营官弁如此行事，尚应重治其罪，况海明身系满洲，岂可如是脱逃？若谓事属既往，概存姑息，将何以儆众？似此怯懦之人，不可不重治其罪。海明身任三等待卫，现在京师，著舒赫德接奉此旨，即将海明拿送刑部，严审明确，从重定拟具奏。

辛卯（三月二十日 1776、5、7）

旌表殉父捐躯浙江乌程县原任山东寿张县知县沈齐义女沈氏。

四月

丁未（四月初六日 1776、5、23）

谕：临清旧城，当水陆冲要，向来商贾骈集，廛市殷闐，民居亦极稠密，前年逆匪王伦等窜踞其地，抢掠焚毁，人多荡析离居，朕心每深軫念。虽曾加恩抚恤，冀得安全，尚未能信其是否均沾实惠。兹踣路经行，亲临周阅，见商民庐舍，修葺者十之八九，阊阖环集，货肆列陈，风景渐可复旧，甚为慰怀。因念剿捕逆匪时，敕发禁旅遄行，始得迅速藏事，而所调驻防及绿营兵众，亦颇不少。然系内地捕贼，非征调用兵可比，一切应需日用，各有本分粮饷可以抵支。乃徐绩等过涉张皇，妄照军需之例支放，实属错误，因责令分赔，以示惩戒。但念此项为数稍多，且因地方公务动用，尚非伊等冒销冒

领，自未便全令赔还。因交杨景素，查明徐绩等已未完细数，开单呈览。内除徐绩身任封疆，办理不善，致地方有逆匪倡乱之事，本应治罪，业已加恩宥免，所有伊名下应赔之数，自应罚令全赔；其藩司国泰名下尚未完银一万三千两零，原任臬司孙廷槐名下尚未完银一万两零，并著加恩免其分赔，准予开销。再，朕今日在旧城，亲临阅看逆贼等占据之汪姓大宅及大寺两处，询及官兵剿捕情形，彼时参将武灵阿、刚塔，俱系在事出力之人，虽已加恩擢用，仍著赏戴花翎示奖。又，贼匪前此攻犯临清新城，计七八日，经副将叶信、参将乌大经、署知州秦震钧昼夜设法拒守，杀贼保城，均属可嘉。今乌大经已擢授总兵；叶信于病故后，仍给还副将原衔；至秦震钧，虽以知州升用，但至今尚未得实缺，著赏缎二匹，以旌其劳，并著该省出缺即用。又回兵洪印，率领回民，剿杀贼匪，颇为奋勉。著加恩交该抚即以把总拔补，俾众共知鼓励。又据杨景素奏称，前年在临清河西带兵时，有临清州民王彧，每日清晨煮粥数石，送至河岸，供饷众兵朝餐，旬余不懈等语。王彧以里巷小民，能知大义，深可嘉尚，著加恩赏给七品顶带，并赏缎二匹，用示奖励。朕于赏罚功过，惟视其人之自取，权衡悉协于平，以昭彰瘅，将此谕众知之。

又谕：前岁剿捕逆匪王伦一案，徐绩等不知其事止系内地捕贼，乃妄照军需之例办理，实属错误，自应责令该抚藩臬分股赔还。今念其究属因公动用，业已查明，另降谕旨，分别应赔应免矣。但该省前此之误，因向无一定章程所致，彼时曾敕户部定议通行，惟所议止系剿捕贼盗事宜，而于各省或遇调派用兵之事，未经议及。……

六月

戊辰（六月二十九日 1776、8、12）

谕军机大臣等：前据陈辉祖奏，拿获逃遣郑礼召，申明正法一折。因命军机大臣检查原案，尚有同逃之军犯宋灿，未经弋获，该

犯籍隶奉天，于乾隆三十四年在贵州南笼府脱逃，迄今已阅七载，非潜回本籍，即窜匿他省，何以经久未获？虽宋灿本系军犯，即拿获申明，不过改发外遣，然此等人犯，在配脱逃，即不当听其日久窜匿，可见外省查缉奸匪之毫无实际矣。又如山东逆匪归太、刘焕二要犯，各省严缉已将两载，并未就获。归太曾经贩马口外之地，熟识者多，或恐其外逸，然蒙古地面，查缉均无踪迹，自仍在内地躲藏。至刘焕，则据其妻供称，寿张事发之日，即与其父同逃，商量往山西一带躲避，似更无难物色，或该犯因有临逃之语，恐官捕追蹙，转向南至江浙、福建等省避匿，亦未可知。然此等要犯，彼时即令各省通缉，又屡经传谕飭询，而至今尚未弋获。是各省督抚之所谓悬赏购线、严密搜捕者，仍视为海捕具文，惟以空言塞责，何尝实力严缉乎。著再传谕各督抚，严飭各地方派委员役，将应拿之要犯归太、刘焕务须缉获，勿使远颺漏网。即军犯宋灿，亦当一体侦缉。将此遇各督抚等奏事之便谕令知之。

七月

乙酉（七月十六日 1776、8、29）

谕军机大臣等：据阿思哈奏，常州府白粮帮旗丁王益周回空漕船，行抵夏津县属油坊地方，跟帮住泊。于七月初五日二更时分，有劫贼多人，扎头明火持械，上船行劫。……该处距临清不远，前岁王伦滋事，业经歼戮匪徒，大加惩创，附近之人，应知儆戒。今为时未久，何以复有此等案件？或者彼时漏网凶犯在中，亦未可知。必须速获首夥各犯，尽法究治，庶足以戢奸宄而安良善。……

乾隆四十二年丁酉三月

乙未（三月二十九日 1777、5、6）

军机大臣等奏：遵查承办未竣书籍，共十六种。……又《临清纪略》、《金川方略》，详悉原委，亦须一手编纂，请仍交军机处赶办。

得旨：依议。……《临清纪略》，著派舒赫德、彭元瑞。……

七月

辛巳（七月十八日 1777、8、20）

谕军机大臣等：山东逆犯王伦案内归太、刘焕二要犯，俱系罪大恶极、不容漏网之人，曾经节次传谕各督抚等，飭属严缉，勿视为海捕具文。该犯等自知罪无可逭，妄希窜匿稽诛，且虑及本省挨缉甚严，必不敢仍回原籍，即江浙等大省，人烟稠密，亦恐耳目昭著，难以潜踪。惟云贵川广等边省，地既辽远，且外籍寓者多，易于掩饰，该犯未必不改易姓名，计图避匿。著传谕边省各督抚，密飭所属，设法踹访，上紧严拿务获，勿使要犯久逃显戮。仍将作何办理理由，即行复奏。

十月

庚子（十月初八日 1777、11、7）

谕军机大臣曰：国泰奏，拿获逆犯王伦案内之王振江，审拟斩决一折，已批三法司核拟速奏矣。此等逆犯，固宜留心缉获，不容漏网，但尚非王伦案内要犯，如归太、刘焕可比。据讯明，王振江久经外出佣工，今秋始回家探望，即被拿获。可见此等匪犯，先因本地查拿紧急，远扬避匿，迨日久事平，以原籍未必挨查，潜回乡里，乃情理必然之事。则归太、刘焕等犯，或因事隔数载，本省踹缉稍疏，亦思潜回匿迹，正未可定。著传谕国泰，密飭所属，设法踹访务获，毋使要犯久逃显戮。

十一月

辛巳（十一月十九日 1777、12、18）

又谕曰：勒尔谨奏，河州民黄国其家，聚集多人，竖幡念经，并勒令居民供应粮食，且敢抗拒伤差等因一折，殊堪骇异。按察使李本与勒尔谨先后驰往查拿，自应如此办理。内地民人，敢于设教聚

众，并立有教主，竖幡占聚一村，入教者皆以白布为号，即与前此山东叛逆王伦无异，其情罪实为可恶。所有首夥各要犯，必须上紧弋获，尽法重治其罪，以示严惩。……

壬午（十一月二十日 1777、12、19）

谕军机大臣等：昨勒尔谨奏，河州民黄国其聚众竖幡，倡教拒捕一案，实属不成事体。……此等剿贼打仗之事，临时勇往争先，耻于退怯，惟满洲兵最为足恃。从前王伦一案，派大学士舒赫德督率八旗兵前往，不旬日即行剿灭，其明验也。……

癸未（十一月二十一日 1777、12、20）

谕军机大臣等：据勒尔谨奏，于十一日抵河州，已据该州拿获匪犯石忠信等七名，审讯录供，现在调兵，并力擒拿等因一折，所办尚好。……又石忠信供，有各犯拟于十二日，先差人到河州埋伏，夜间率众攻破河州之语。今十二日勒尔谨已在河州拜折，而所遣逆党，先已就擒，可见贼计未行，此事发觉稍速。较之山东王伦一案，滋事后再行办理，似更省力。该州办理此案，尚属能事。……

甲申（十一月二十二日 1777、12、21）

谕军机大臣等：昨据勒尔谨奏，河州奸民王伏林倡教聚众一案，已获犯七名，所办尚好，业经谕令分别妥办矣。此案幸发觉在该犯等未经举事之前，较之山东逆犯王伦等不法一案，事后查办者，自为省力。勒尔谨现在调兵擒剿，……自应一面督兵剿捕，一面宣示朕谕。……甘肃百姓，素属淳良，且所聚至二千多人，必非尽皆逆匪正党，自有被贼逼胁，勉强随从在内者，若犹豫行开导，致被获后，悉骈首就戮，其情亦觉可悯。从前山东王伦之案，其众执迷不悟，官兵围剿时，不但夥犯诛杀无遗，即随贼同行，擒获后亦尽杀无赦，此尔等所闻者。……但投出之犯，必须分别办理，即不加诛，亦不可留于内地，再不可改发乌鲁木齐等处，恐伊等到彼，又复蛊

感新疆人众，更属不成事体，只可酌发云贵川广等烟瘴地方，如因人数太多，即改发东三省，给索伦为奴亦可。……

丁亥（十一月二十五日 1777、12、24）

又谕：朕恭阅世祖章皇帝实录内载，总河杨方兴奏称，山东满家洞，界连四县，穴有千余，周回二三百里。自明季荒乱频仍，穷民群聚其内，分布四面，各数十里，节经调集官兵剿捕，数年乃得悉平等语。国家承平百有余年，民人皆安居乐业，自不应有山泽藏奸之事。但前次王伦一案，即有未获要犯，焉知不匿迹深山，幸逃显戮？不可不留心查察。所云满家洞界连四县，其地跨连不小，究系在何四县地方，无难询问。至洞内现在有无人家居住，及所有洞穴近日形势若何，是否可以藏匿奸人，亦当实力体访。著传谕国泰，即密遣妥员，前往该处查明，据实具奏，毋得稍涉张皇。所有杨方兴原奏，并著抄寄国泰阅看。

十二月

辛丑（十二月初九日 1778、1、7）

又谕：据勒尔谨奏，河州逆匪王伏林等倡教聚众，官兵进剿杀贼情形，……称官兵施放鸟枪时，王伏林仗剑诵咒，枪子纷纷落地，射倒王伏林之后，始能将余犯打死。……此必绿营兵丁，平日不习准头，临时施放过高，不能中贼，或未见贼面，先行放枪，至枪药已完而贼至，绿旗庸劣通病。从前徐绩、惟一等在山东剿贼，即系误信贼言，致有挫衄。幸而速行搜擒完事，否则，较徐绩、惟一等之罪，相去几何。……

癸卯（十二月十一日 1778、1、9）

又谕：甘肃河州逆匪王伏林等倡教聚众一案，经该督勒尔谨带领官兵前往剿捕，……其折内称，官兵放鸟枪时，王伏林仗剑诵咒，枪子纷纷落地，及射倒王伏林始能将余犯打毙等语。勒尔谨轻信妄

言，并不揆度事理，遽以入告，所见甚为庸陋，已传旨严行申饬矣。……绿营兵丁，平日不习准头，临时施放往往过高，是以不能中贼，或未见贼而先点放，及贼至而铅药早完，此系绿营庸劣。从前徐绩、惟一等在山东剿捕临清逆匪时，亦系误信贼言，几致误事，与勒尔谨所见相同。……

己未（十二月二十七日 1778、1、25）

又谕：前因剿捕河州逆匪王伏林一案，……今据勒尔谨奏称，西德布打仗，甚属勇往，亲用刀箭杀贼十一名，又见王伏林仗剑诵咒，即用箭射倒，……随有马兵谢崇文用刀砍毙，现已记名，遇有外委缺出拔补等语，殊属非是。王伏林系逆恶渠魁，罪应寸磔，既经射倒，不复防其抵御，自应即将该犯生擒严讯，务得此案确情，然后明正刑诛，以昭国法，方为正办。且王伏林若经西德布中其要害，立时毙命，理所宜然，射者仍有功而无过。至已经射倒之贼，复加刀砍，谁则不能，非但不能言勇，而适形其懦，且令碎磔之犯，幸得全尸，足见谢崇文之懵懂无能，并非若从前直隶兵丁穆维在山东奋勇杀贼者可比。此等绿营恶习，朕所痛恨。……

乾隆四十三年戊戌二月

己酉（二月十八日 1778、3、16）

谕曰：礼部奏，仪制司员外郎员缺，主事内别无合例拟陪之员，请以李漱芳题补，带领引见等语，其谬妄实出情理之外。李漱芳在给事中任内，当山东逆贼王伦倡乱之初，即奏称系饥民聚处滋事。朕以所言如果有据，则地方官之讳灾酿乱，罪难轻遣，因谕大学士舒赫德覆奏，细查寿张等县，收成俱八九分，且逆贼初时抢掠，各乡米豆粮食，所在多有，是饥民酿衅之说，实系荒唐。及贼匪要犯就获解京，命军机大臣会同九卿科道，在刑部公鞫，各犯并无供有因灾起事者。朕集众亲鞫，复令李漱芳自向各犯讯问，亦无以灾对者，

是李漱芳前奏之妄，众皆晓然。伊又曾奏，直省亦有饥民，地方官在卢沟桥拦截，不令他往。而给事中范宜宾，寻袭其说入告，因派侍郎高朴、袁守侗带同李漱芳、范宜宾前往良乡及黄村、东坝各处，并未见成群乞食流民，皆李漱芳等所目击，实无人为隐饰也。是李漱芳肆意妄言，悉属毫无风影，而造作无稽，转欲为贼捏词卸过，更不知其是何肺肠，即治以袒贼惑众之罪，亦所应得。但朕从不肯因言民隐事加罪科道，然李漱芳心术如此，岂宜复居言路，为世道人心之害。至范宜宾，系汉军世仆，乃敢妄言干誉，其风断不可长，因将范宜宾革职，发往新疆办事效力。而李漱芳则从宽以主事改用，已属朕格外加恩，且其事曾经明降谕旨，中外共晓，永贵岂转未闻知。李漱芳现为主事，已邀宽典，止宜令其黾勉自效，以赎前愆，岂宜曲为袒徇，复予升用。昨永贵等奏，将李漱芳充会试副提调，朕以其不过礼部应办之差，遂行点派，孰意永贵等，竟以此试探，见朕前日允其所请，今即请将李漱芳升补员外郎，并云无合例拟陪之员，冀李漱芳之必得。是永贵全不思李漱芳前此之罪由自取，一味心存偏护，必欲令其迁官，员外之不已，势必复以郎中保题，郎中之不已，势必复行保送御史。此乃明季士大夫之恶习，党援朋比之风，固结不解，驯致国事日坏，底于灭亡，覆辙可鉴。朕惟以皇祖皇考之心为心，之政为政，勤思湔除积弊，力为整饬，内外臣工，亦颇知奉法，无明末恶习。乃永贵竟敢以此等伎俩，巧为尝试，其视朕为何主乎！……永贵此次之罪，非无心错谬可比，岂可复照寻常议处，永贵深负朕恩，著将所有职任悉行革退，并拔去花翎，加恩赏给三品顶戴，自备资斧，前往乌什办事，换绰克托回京。永贵至乌什后，若仍不痛改前非，实心任事，必将伊在彼正法，以示炯戒。所有随同列衔具奏之礼部堂官，并著交该部严加议处。……

庚戌（二月十九日 1778、3、17）

谕：昨礼部奏，将李漱芳指名请补员外郎缺一折，其谬妄实出情理之外。朕披阅时，以为必系永贵之意，即向军机大臣明降谕旨，及召见阿肃，不待朕询及，即奏称为永贵所误，是永贵之罪，万无可道，不得不大示惩戒矣。李漱芳在给事中任内，当山东逆匪王伦倡乱时，妄称系饥民聚众滋事，因交大学士舒赫德访查，则寿张等县，均有八九分收成，及九卿科道会鞫解京各要犯，并令李漱芳自向讯问，并无供及因灾起事者。李漱芳之奏竟属荒唐，身为言官，而造作无稽之谈，为乱民饰词卸过，其心实不可问，即治以袒贼惑众之罪，亦非过当。至所奏直隶流民之事，范宜宾亦袭其说，朕派高朴、袁守侗带同李漱芳、范宜宾前往所指各处细查，并未见一饥民，皆李漱芳等所目击。使高朴、袁守侗稍有徇饰，李漱芳等何难据实劾奏，朕必治周元理之罪，而所言即虚，则无可复辩矣。至朕临御四十三年，无时不心周民隐，于各省雨情形，每先期询问，不容督抚等稍存讳匿。……即以此问之李漱芳，伊亦当无可置喙。朕前此将李漱芳改用主事，已属量从宽典，而其人在部，朕岂不复记忆，使其果应升用，亦俟朕特旨加恩，岂堂官等所当设法保奏，巧为尝试乎？若云为缺起见，则礼部司员除李漱芳外，岂无应升员外之人？与其违例保奏李漱芳，何如将现出仓差之主事，拣选一人，专折陈请。……

甲寅（二月二十三日 1778、3、21）

又谕曰：国泰奏，审办泰安县民王仲智潜居修炼，收藏不法书籍，将王仲智比照大逆律问拟，殊属过当。王仲智收藏不法书籍，固有应得之罪，但各书并非该犯自造，较江西逆犯王锡侯之罪，轻重悬殊。即照左道异端邪术律拟罪，已足蔽辜。乃该抚率将王仲智比照谋反大逆，拟以寸磔，且波及缘坐之人，未为允协。若是，则前此临清之逆匪王伦，昨岁甘肃河州之逆匪王伏林等，又将援何律定

拟乎？执法贵得其平，固不可存心姑息，失之宽纵，亦不可漫无区别，有意从严。国泰所奏非是，著交部察议。此折交刑部，另行定拟具奏。

三月

壬戌（三月初二日 1778、3、29）

军机大臣等奏：查各处纂辑应进各书，共十四种。自上年五月按卯呈进，如《临清纪略》、《蒙古源流》、《通鉴辑览》三书，已于限内办竣。……

五月

癸酉（五月十四日 1778、6、8）

谕军机大臣曰：国泰奏，体察地方民情，酌筹办理一折，所见非是，已于折内批示矣。地方遇有灾荒，巡抚等自当董率属员，实心筹办，然亦宜处以镇静，不可稍涉张皇，所谓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也。如所云东省民情刁悍，若非曲为抚循，恐别生枝节等语，尤属不知事体。良善百姓，有司平日当为爱养，及偶因灾歉乏食，自为抚恤所必加，若藉灾为名，擅行抢劫，则系犯法凶徒，惟当绳之以法，不可稍存姑息，并非能设法豫防也。国泰此奏，若稍露风声，转是教之生事。……又如另折所奏，白昼行劫一案，看语内叙及此等凶顽之徒，偶遇歉岁，最易藉兹生事云云一段，竟是为各犯开脱，莠民闻之，益复毫无忌惮。此与李漱芳之条陈何异，何以戢暴懲凶，国泰又何以漫无识见若此。已交军机大臣，删去此一段交部，国泰所存底稿，并著删除。……

九月

庚子（九月十四日 1778、11、2）

谕曰：李中简前任山东学政，因逆匪王伦案内，失察生员从逆处分甚多，经该部议以降九级调用，朕加恩赏给翰林院编修，仍令

在尚书房行走。……

乾隆四十五年庚子四月

壬子（四月初四日 1780、5、7）

又谕：山东民风向称朴愿，但各州县风气，良莠不同。近年以来，如寿张县有奸民王伦，聚众谋逆，随经调兵剿捕，方得焚歼渠魁，扑灭余党。今寿光县又有魏塾，妄批江统徙戎论，至以今之回教，比拟晋之五部，其荒诞悖妄，极为不法，现在亦经尽法惩处。看来二县民风刁横，甚为难治。著传谕国泰，遇有寿张、寿光两县缺出，务择精明强干之员，奏明补授，以资治理，如此二县内，有部选之缺，即著查明，奏请改为题缺。

乾隆四十六年辛丑二月

壬戌（二月十九日 1781、3、13）

又谕：从前剿捕临清逆匪王伦案内人犯，惟归太、刘焕二名未经弋获正法，节经传谕各督抚等，严密查缉，不必过事声张，转令潜踪隐匿。至前此犯供内，有归太曾经贩马口外，刘焕于事发之日即逃往山西一带之语，亦屡次飭令访拿，至今仍无影响。目下事隔数年，该犯等或以各处缉捕渐已懈弛，又复潜回本籍，亦未可定。著传谕国泰密飭该地方官，留心緝拿，勿以具文了事。并传谕袁守侗，于口外一带一体飭属查缉，毋任久匿稽诛。似此重犯，终于免脱无获，成何事体？则地方设督抚何用？将此由三百里各传谕知之。

甲子（二月二十一日 1781、3、15）

又谕：据郝硕奏，萍乡县巡检宋错，因县民刘焕章家工人自缢身死，挟嫌将刘焕章并保正杨自能，拷逼诬认贿和，致杨自能被拷殒命一案，系同知郑邦柱，究出宋错挟嫌故勘，并署县赵廷枢率详完结，请将郑邦柱送部引见等语。此等案件，能细心研鞠，究出该巡检等挟嫌故勘，并该县率详完结种种情弊，郑邦柱尚属能事，著

即送部引见，并著该抚将案内情节，审明定拟具奏。至刘焕章一犯，是否系江西久居土著？从前临清逆犯王伦案内人犯，惟归太、刘焕二名，未经弋获，安知非该犯增添名字，窜匿逋诛？并著该抚于审讯时，将刘焕章口音，细心察究，严行辨别确实具奏。

夏四月

壬子（四月初九日 1781、5、2）

陕甘总督勒尔谨、甘肃提督仁和奏：逆回苏四十三等，由河州山僻小路，潜至省城附郭一带，放火抢夺，因官弁兵丁防守严密，退占离省数里之山梁，形势甚为险峻，必须四面围剿，所调各路官兵，计三四日已可齐集，惟有悉心筹酌，以期一鼓歼擒。

得旨：此时贼匪既经占据山梁，必当厚集兵力，同时并进，迅就歼擒，方为妥善。……再，现在所获人犯，及陆续擒获者，应严密押解省城监禁审讯，俟阿桂、和珅到彼覆审后，将首夥要犯，严加锁铐，派委乾清门巴图鲁侍卫等，押赴热河，照从前拿获王伦案内逆犯办理，俾众共知儆戒。……

乾隆四十七年壬寅五月

甲辰（五月初八日 1782、6、18）

又谕：昨刘墉等奏，查明山东历城、东平仓库亏空一案，分别定罪，已批交该部议奏矣。据刘墉等折内所称，该州县等亏空，系由从前办理逆匪王伦滋扰案内，因公那（挪）用，以致各有亏空银三四万两。若果如此，该省抚藩等何以不将各该处情形，早行据实入告，以致辗转因循，使库项久悬？况凡地方公务应用钱粮，朕从无不格外加恩，准其开销。……东省各员，办理逆匪一事，若果系实用，该抚等即行奏请开销。设竟有因地方有事藉端浮冒，侵蚀入己之处，则昧良已极，必当查明参奏，从重治罪，何竟转为徇隐耶？总之，东省亏空，皆由国泰、于易简一则恣意贪婪，一则负心欺罔，

以致酿成其事。冯埏、吕尔昌等代巡抚经手，系由抑勒所致，即各州县以贿逢迎，亏短正项，亦由畏惧上司，并非侵蚀入己，与甘省折捐冒赈，公然舞弊营私肥橐者，究属有间。……朕办事不为己甚，惟在鉴空衡平，情罪悉视其人之自取。将此通谕中外知之。

戊午（五月二十二日 1782、7、2）

谕军机大臣曰：明兴奏，拿获传习白莲邪教之崔廷珍、危志嘉等一千人犯，现在审办一折，此等白莲邪教名色，流传已久，从前屡次拿获入教人犯究办，何以东省尚有余孽崔廷珍等一千人犯？且阅供单内，据该犯等所供，上头安置户口，有事才不怕。又称，有曹县民李大智家里传教，有入了教有官做，有饭吃，就不怕乱，并有赐与大事职分等供。显有煽惑愚民，谋为不轨之意，非寻常持咒念经，敛钱惑众者可比。从前王伦亦借邪教名色，聚众滋事，幸不久殄灭，不致蔓延。现在崔廷珍各犯，就其所供语意，或竟似王伦之藉名聚众，不可不迅速搜捕，尽绝根株。现在东省新任臬司冯晋祚，到任尚须时日。据该抚奏，梁肯堂已从省城驰赴单县，此事著即传谕，交梁肯堂实力督缉妥办，毋使一名漏网，并于拿获到案时，逐名严究来历，根追党羽。其曹县民人李大智一犯，折内虽称已就弋获，但各犯供内称，伊是传教之人，是否的系为首正犯，而其词尚未讯明奏闻，并此外是否尚有分头传教之人？现据明兴派员前往严拿，并著传谕富勒浑，一体飭属严密协拿，务期尽数缉获，不得稍事姑息。将此各传谕知之，仍各迅速奏闻。

甲子（五月二十八日 1782、7、8）

又谕：据明兴奏，严讯单县、曹县邪教匪犯情形一折，内称，传教首犯布伟，业经病故，近年传教为首之犯系吴克己、引位荣、李书、李步云等。并讯据案犯崔廷珍等供称，入了教，有官做及大职分管人，系指教主传教的意思，管的人多，就如做官一样，又所称

将来有事才不怕，系指入教诵咒，凡遇水旱荒乱，不怕疾病死亡，并非有谋逆等情。现在再行严讯，彻底根究等语。所奏是，该犯等胆敢号召匪徒，设立邪教名色，蛊惑蔓延，且河南虞城县，亦有入教之人，安知该犯等不有谋为不轨，如从前王伦纠聚多人，肆行滋扰之事？况传教已故首犯布伟，其名亦与王伦伙党范伟相似，不可因该犯等就获后谎供，遽尔轻信，率行就案完结。著传谕明兴即亲提案犯，督同梁肯堂，逐一细心推鞠，务得实情具奏，毋得仅以用刑夹讯，即可完事也。

六月

甲戌（六月初九日 1782、7、18）

又谕：据明兴奏，前后拿获单县、曹县邪教匪犯六十三名，讯供复奏一折，内称，将各该犯等亲提，逐加严究，坚供止冀诈骗银钱糊口，并不敢有谋为不轨等情。其九经八卦等歌，皆鄙俚不堪，实系口传心受，并无底本。搜查该犯等家内，亦实无不法违悖字迹等语。看来此案，尚无倡谋首逆之人，不至如王伦之纠聚匪徒，滋扰地方。但入教人数既多，案内要犯既经拿获，自应将该犯等，即速定案办理，若久羁禁，恐致别生事端。著传谕明兴，即将该犯等严讯确供，迅速定拟具奏。

七月

癸卯（七月初八日 1782、8、16）

谕曰：……兹又据明兴奏，查办山东各属亏空，竟至二百万两之多，实堪骇异。因命留京办事王大臣等，将明兴查办东省亏空奏折，令国泰、于易简阅看，讯供具奏。据国泰、于易简同供，自乾隆三十九年，因办理王伦逆案，有豫备守城，不准开销之项，各州县因公挪移，致有亏空等语。王伦滋事之案，办理不及一月，即使因公挪移，何致有二百万两之多？况伊等身为抚藩，如果查系实在

公用挪移，即应据实奏明，朕必将降旨加恩准其报销。若系州县藉词侵冒，亦应据实严参治罪。乃国泰、于易简但知罔上行私，通同舞弊，而于属员亏空帑项，概置不问，其罪实与王亶望、蒋全迪相埒，即立予弃市，原所应得。但尚有王伦一案，藉词卸罪，较之王亶望等，又可略宽一线。国泰、于易简，著加恩赐令自尽。派侍郎诺穆亲前往宣旨监看，并将此通谕中外知之。

乾隆五十一年丙午六月

甲戌（六月初二日 1786、6、27）

谕：……各省绿营兵弁，惟知虚糜廩饷，遇敌每多惶怯退缩，并有溃散脱逃者，最为可恨。我朝用兵以来，平定伊犁、回部、金川，及山东王伦一案，甘肃逆回两次滋事，均由京简派八旗劲旅前往，奋勇争先，抒忱效节，方能集事，原不藉绿营兵丁之力。……

乾隆五十三年戊申三月

癸酉（三月十一日 1788、4、16）

御制剿灭台湾逆贼生擒林爽文纪事语曰：平伊犁，定回部，收金川，是三事，皆关大政，各有专文勒太学。诛王伦，翦苏四十三，洗田五，是三事，虽属武功，然以内地怀惭，弗芟其说。至于今之剿灭台湾逆贼，生擒林爽文，则有不得不详纪颠末以示后人者。向之三，予惟深感天恩，蒙厚赐；次之三，予实资众臣之力，得有所成。……

御制平定台湾功臣像赞序曰：近著剿灭台湾逆贼生擒林爽文纪事语，以为伊犁、回部、金川三大事，各有专文；王伦、苏四十三、田五次三事，不足芟其功。若兹林爽文之剿灭，介于六者间，虽弗称其大，而亦不为小矣。故其次三，讫未纪勋图像……

六月

乙卯（六月二十四日 1788、6、27）

御制平定台湾告成热河文庙碑文曰：昨记平定台湾生擒二凶之事，亦既举平伊犁、定回部、收金川为三大事，专文勒太学，其次三为诛王伦、翦苏四十三、洗田五，以在内地，怀惭弗芟其事，而平定台湾介其间。……予以古稀望八之岁，五十三年之间，举武功者凡八，七胥善成，其一惟征缅甸之事……究未成也。……

乾隆五十六年辛亥春正月

乙酉（正月初十日 1791、2、12）

谕：前据尹壮图具奏，督抚因有赔项，派累属员，以致仓库多亏，小民兴叹。……尹壮图逞臆妄言，其罪已无可逭。……兹如尹壮图所言，竟已民不堪命，何以百数十年，海宇清宁，地方无事，即有王伦、苏四十三、田五、林爽文等，一二乱民，聚众滋事，亦无不立就扑灭，民皆安堵。……

乾隆五十七年壬子五月

庚申（五月二十三日 1792、7、11）

谕军机大臣等：前因步军统领衙门，拿获犯夜之董二，供出王伦原籍山西，伊兄王疼疼子等，尚在崞县居住。本日长麟奏，将王疼疼子等拿获审讯，已令将案内各要犯摘出，解赴行在，与董二质讯。因思从前王伦滋事时，其缘坐人犯，俱解京发交功臣之家为奴，其中必有认识王伦者。著传谕绵恩，查明此项为奴各犯内，有无王伦亲属，及能辨认王伦之人。除彼时年尚幼稚，及不能指证者，不必解赴热河外，其有紧要者，即拣择数人，派委妥员，解赴行在，以备质证，沿途并饬小心看守，勿稍疏虞。

又谕曰：长麟奏，拿获董二在京所供王疼疼子等三十三名审讯一折，阅折内称，体察各犯语音形迹，均系本地乡愚，不似外来流匪等语。董二在京，原供明王伦原籍山西崞县阳武村俞家街居住，三十八年带武雷算子等，至临清谋逆，事败脱逃，并非以王伦为山东

之人，窜匿山西，语音有何不对，亦且并非流寓。如云董二为挟嫌诬告，则董二被王黑黑子等捆毆，系乾隆四十一年之事，董二进京已十七年，何不早行控告，直待犯夜被拿，始行供出，其中情节尚多疑窦。况董二前供，还有伊堂兄董好小子、董赖小子在宁武县雄沟村居住，只求查对。董二如不过因挟嫌控告，正当自行掩覆，又岂有肯将伊弟兄亲戚及坟墓一一说出，以为指证之理。董二此供，亦抄交长麟带往。该抚曾向董好小子等查讯否，此一节何以未据奏及？长麟甫调山西，若交与审办，恐该省官吏，惧干处分，或不免意存消弭，而现获人数众多，又未便概令解京，已交军机大臣将案内紧要之人另单摘出。著传谕该抚，即照单开各犯，先行派委妥干员弁，迅速分别解赴行在，毋令串供。又长麟奏，各犯坚供，委系土著良民，并非党逆，董二与王黑黑子结有宿恨等语。此语究系何人首先供出，有何证据，尤为此案紧要关键，并著该抚查明，将到案首先供证董二挟嫌之犯，亦即解来，沿途并飭小心看守，勿稍疏虞，俟各犯到时，与董二隔别质讯，自无难得其确实。再董刘氏，据董二供，系伊继母，即王伦岳母，为此案要犯，其已未拿获，该抚折内何以未经声叙。著传谕长麟，如董刘氏已经拿获，即一并解赴行在。如尚未拿获，即飭属同未获之王庆、武雷算子、高好手子等各要犯，一体严拿务获，解至行在审办。此外已获续拿未解之犯，仍严行隔别看守，俟有应行质讯之处，听候提解，不得任其串供兔脱。将此由六百里发去，仍六百里速奏。

乙丑（五月二十八日 1792、7、16）

谕军机大臣等：本日提到董二，令军机大臣详细讯问，据供，王伦系名王河河子，并非王黑黑子。前据长麟查奏，王黑黑子已经病故，及另拿同名一人，均非正犯。著传谕该抚，即将董二所供王河河子，飭属严密查拿务获，即派员迅速解赴行在，毋任远颺。又现

在讯据董二供称，案内有李老三一名，住上扬武地方，平日教书为业，即李上人子同族，可以质证，又已获未提之赵仁意子、刘毛歪子二犯，俱系王伦亲戚。四十二年王伦潜回山西，二犯俱曾眼见，是该三犯均为案中要犯，并著长麟将李老三迅速查拿务获，同赵仁意子、刘毛歪子一并解来，以备质讯。再董二之继母董刘氏，据供即系王伦岳母，曾否拿获，前此该抚折内未据声明，曾降旨询问。董刘氏亦系要犯，此时自己查拿到案，于何日委员解赴行在，及现在口外之王庆、高好手子、武雷算子三犯曾否俱经拿获，何日起解，并著长麟迅速据实具奏。至前提各犯，已派乾清门侍卫阿尔塔锡第驰赴前途迎解。所有续提各犯，该抚务即派员星速管解，沿途赶紧行走，仍饬该解员等，小心看守速解，毋致稍有疏虞延缓。将此由六百里传谕知之。

六月

壬申（六月初五日 1792、7、23）

谕军机大臣等：据长麟奏，遵旨查访王河河子等，并札催委员赶解各犯一折，内称，前此拿获王疼疼子，即据供称伊弟原名王河河子，又名王家珍，并不叫做王黑黑子，即疑该犯自知案情重大，改名捏饰，未经声叙入奏等语。是何言耶？王疼疼子，既供称伊弟原名王河河子，自应据实奏明，以凭向董二根讯。何以长麟既心疑其改名捏饰，转不据实声叙？折内又称，现在查明董二原供，所指王伦胞兄子女名字，与已故王河河子兄弟子女，俱属相符，是王河河子即系错书王黑黑子无疑，现将王河河子坟墓刨验等语。此案长麟初次查办时，即以董二有挟嫌情事具奏，自因长麟初到晋省，该处地方官，自顾处分，不免心存回护，该抚未经详加体察，率行具奏，嗣见董二所供之人，俱已先后拿获，人证甚多，事非无据，又复意在偏信原告，所办殊未周详。如临清首逆王伦，即使彼时幸逃法网，

潜回山西，当此光天化日之下，岂敢复萌他志，不过思潜匿村僻，苟延残喘，亦属事之所有。但该犯既为大逆，即使漏网一时，潜逃藏伏，亦岂能日久掩人耳目，竟无知觉者。长麟于拿到王午午子、王忙忙子时，即应将所供之王河河子，是否系其父亲，于何时身故，及是否即系王伦改名捏饰之处，严切究讯。即王午午子等，明系逆党，自知案情重大，未必肯吐实供，但该处岂无邻右村民，可以质讯。且崞县系一县城，居民贸易人等，耳目众多，又岂尽其党与，何难详加询问，得有端倪。乃长麟于此等紧要关键，全未办及，何疏忽若此！至所称现查王河河子坟墓，业经委员刨验一节，尤属非是。王河河子如果审明实系王伦，则伊坟墓岂止刨掘，并当剝骨扬灰，以申国法，若审明并非王伦，则系一无辜之人，其弟兄子女，皆属牵连拖累，尚为可悯，岂有事未审明，即将其坟墓刨验之理？今王午午子等尚提解在途，本案虚实未经定讞，长麟又并未向王午午子等根讯明确，遽先将其坟墓刨挖，是何意也？长麟不应冒昧若此，著传旨申饬。至该抚前奏另获之王黑黑子一名，业经讯明，系因同名查拿，并非案内之犯，应即予省释，以免拖累。此人被拿审讯，不无所累，并著长麟赏给银十两，用示体恤。所有现在押解之董刘氏一犯，据称年老疲惫，应饬令解员等，沿途小心管看，毋令在途病毙，以致质对无人，方为妥善。

丁丑（六月初十日 1792、7、28）

谕军机大臣等：从前逆匪王伦滋事，其祖、父坟墓，据徐绩奏，俱经兖州知府刨掘，并将尸骨烧扬等语。但彼时正当剿贼匆猝之际，其坟墓曾否刨挖，亦无确据，地方官所禀情节，难以深信。今已事隔多年，官非一任，吉庆受恩深重，甫任山东巡抚，无所用其回护。著传谕吉庆，即将王伦祖、父坟墓是否确在山东寿张地方，从前报挖一节有无讳饰之处，详细访查，据实具奏。再王伦如实属籍

隶寿张，该处必有伊房屋田亩，其房屋虽例应平毁，而田亩自必入官，有册可查。况现距该犯滋事时，尚未及二十年，其附近居民，未必悉皆从逆，无难访询，即该县书役里长，亦必有知其事者。并著该抚即将王伦是否山东土著，抑系外来寄寓，一并访查确实，迅速具奏，毋稍含混。

庚辰（六月十三日 1792、7、31）

谕军机大臣等：据长麟奏，董二供出之李老三，查明已经病故，往查坟墓，及传讯地邻人等，金供李老三病故属实等语。此案节经该抚将王疼疼子、高好手子等解到，令军机大臣分别严鞫，该犯等俱供并未出外，坚不承认。寻常小窃到案，尚思狡赖，况谋逆重情，自未肯即行供认，但案情重大，非实有确据，岂可遽入人以叛逆之罪？此事朕毫无成见，并不稍有偏袒，现已思得办法。昨经降旨，交吉庆亲往查勘王伦祖、父坟墓，是否确在东省寿张地方，从前派员刨掘之处，有何凭证，并王伦原籍有无田产，当时虽已入官，亦必有册籍可稽，该处耆老里书人等，均可访询而得。俟吉庆奏到，真伪自明。如王伦实系山东土著，则董二挟嫌诬告，事属显然，虽所控之人，尚未的实，但拖累多人，亦当按律拟以重辟，入于情实。倘王伦竟系外来流寓，则董二所告，不为无因，是晋省地方回护，不实不尽，亦未可定，必须两处质证，彻底根讯，以成信谳，不能颺了了事也。将此谕令知之。

辛卯（六月二十四日 1792、8、11）

谕军机大臣曰：吉庆复奏勘明逆匪坟墓查讯证据一折，据称，王伦当日住居及祖坟所在，居民共知，随将王伦祖坟复加刨挖，所有遗剩骸骨尽行烧毁。请将从前刨挖草率之府县交部严加议处，及原办逆匪籍贯错误各员议处等语。此事既经该抚勘明，王伦祖、父已刨坟墓，俱属确事，并查明王伦族姓，实为山东土著，是此案可以

明白。其从前刨挖逆匪坟墓，未将骸骨查检净尽，固属办理疏漏，但念事隔年久，此时亦不必深求，所请将承办刨坟府县及原办逆匪籍贯错误之各府县等分别交部之处，均著加恩宽免。又据另片称，王伦同庄住之王森系生员，王正系考职经历，请革去衣顶，同族人王楹等一并迁徙等语。王森等虽王伦宗党，究系远族，且事属既往，更可毋庸置议。将此谕令知之。

七月

癸卯（七月初六日 1792、8、23）

谕：据吉庆参奏，博山县知县武亿，于缉捕事件，任听衙役妄拿平民，滥行重责，以致拖累无辜，已将武亿革职。蠢役倚官滋事，最为间阎之害，法禁綦严，但向来书役诈赃毙命，以及假差吓骗等项，律有专条，自可按例定拟，其奉有差票，而妄行拘拿，别无诈索情事者，未经著有定例。此等衙役怂恿本官，滥行差拘，拖累无辜，及至滋生事端，本官被参降革，而该役等转得置身事外，又于后来官员任内，试其伎俩，殊不足以示惩戒。不特衙役为然，即书吏、长随以及幕友，亦往往有愚弄本官，耸令任意妄行，贻误地方，即本官去任，所谓官去吏不去，伊仍可作弊。此等恶习，不可不加之惩治，使知敬畏，嗣后除书役等诈赃毙命等项，仍按律治罪外，其虽无吓诈等情，而有藉势妄为，累及平民，致本官降革者，所有幕友、书役、长随，应如何酌议治罪之处，著该部详细定议具奏。所有武亿案内，妄拿平民之衙役，即著吉庆查明，照新例办理。……

冬十月

戊辰（十月初三日 1792、11、16）

御制十全记曰：昨准廓尔喀归降，命凯旋班师诗，有十全大武扬之句。……予之十全武功，……十功者，平准噶尔为二，定回部为一，扫金川为二，靖台湾为一，降缅甸、安南各一，即今二次受

廓尔喀降，合为十。其内地之三叛么麼，弗屑数也。……

东华续录

（东华录是编年体资料长编，基本上是“实录”的节本，有“蒋录”与“王录”二种。蒋良骥，乾隆十六年进士，官编修，充国史馆纂修官。他根据历朝实录、题本和各种官书以及私家提供给国史馆的传记资料，逐年编排而成，因国史馆在东华门内，故取名《东华录》。“蒋录”32卷，叙事自清太祖天命起至世宗雍正止，俗称《六朝东华录》。一个世纪后，王先谦又作了《东华续录》。王先谦，同治四年进士，授编修，利用在国史馆工作的方便辑录资料，成《东华录》194卷；续写乾、嘉、道三朝，与前六朝合，俗称《九朝东华录》；又续写咸、同两朝，与前合俗名《十一朝东华录》。“王录”正式名称雍正以前部分为《东华录》，乾隆以下为《东华续录》，共624卷。二者又合称《东华全录》。本书均录自《东华续录》卷三十。文中干支纪日后括号所注阴历和公历为编者所加。）

乾隆三十九年甲午九月

乙卯（九月初五日 1774、10、9）

谕军机大臣等：徐绩奏，据署临清州知州秦震均等禀报，八月二十八日起更时，堂邑县张四孤庄有奸民王经隆等率领多人，手持凶械放火伤人，该署知州即同副将亲往查拿等情。又据寿张营守备王廷佐禀称，八月二十八日四更时，有贼人聚众，白布缠头，各带器械，爬入寿张县城内，围住文武衙门，抢劫仓库，占据城池。守

备正在催漕，闻信星夜驰回，飞调各汛弁兵，并移知梁山、范县、东昌三营同力协拿等情。阅禀即率同布政使国泰、中军参将海明带兵由东昌一路进发，并飞咨兖州镇臣惟一带兵由东阿一路进发督同擒拿各等语。此等奸民实为罪大恶极，然么麽乌合不过自速其死，计徐绩、惟一到彼会剿，自可迅即就擒。但各犯敢于围官署、劫仓库、据城池，其情罪甚为重大，即当按叛逆办理，非寻常纠众抗官可比，一经擒获到案，即应迅速审明，将为首者立时凌迟，其同恶相济之党亦即应斩决。必须多办数人，俾众共知儆戒，不得仅照常例区别首从，稍存姑息。但止可就在事人犯从重究办，不得有心轻纵，亦不得节外株连。徐绩等并宜将要犯一面正法，一面奏闻，不可监系滋事。又据奏，堂邑张四孤庄放火伤人一案，已据该州协等拿获犯人十九名，犯妇二口，均交堂邑县收禁等语，所办殊未妥协。此等奸民既经拿获，即应严解省城听候查审，堂邑正当匪犯滋事之时，岂宜复将其党与解回？万一别有抢夺情节，成何事体？此时徐绩见赴寿张剿擒逆犯，所有堂邑已获之案，自应即令国泰由彼驰往，研审明确。将应正法者，一面即行办理，一面奏闻。其余应行问罪者，俱选派妥干员弁严行押解省城监禁，勿仍留于堂邑方妥。再寿张逆犯均系爬城而入，其为附近奸匪可知，即各犯姓名居址，亦无难踪迹而得。若徐绩到寿张，立即攻开城门拿获各犯，固为最善，设或略有耽延，则应选派勇干兵役，将各犯家属先收捕解省严密监禁，俟全案办结时分别缘坐定罪，且使各犯闻知其家属已获，心中惊惧，自更易于就擒。至该抚同该镇带往之兵自必不少，应将寿张城密行围住，恐该犯情急，有跳城脱逃等事，立即掩捕，勿使一名漏网。该抚务须妥速办理，仍即据实复奏。将此由六百里加紧传谕知之。

戊午（九月初八日 1774、10、12）

上驻辟避暑山庄。

谕军机大臣等：寿张、堂邑奸民滋扰不法，不可不迅速剿捕。但恐该省绿营兵庸懦无能，且与奸民等或瞻顾乡情，不肯出力，而徐绩于军旅素所未娴，恐不能深合机宜及早集事。昨降旨令舒赫德驰往河南督视漫工，今思舒赫德久谙军务，著即由天津一路前往山东。舒赫德过天津时，即密告总兵永昌，豫选该镇绿营兵一二千听候调用。又沧州驻防满兵，亦可密告该城守尉，酌选数百备调。又青州驻防满兵，或可密檄该副都统豫选数百备调。舒赫德行次德州时，探听寿张之事，如徐绩已经获犯结案，舒赫德即可径赴河南办理堤工；若徐绩尚未办完，舒赫德即先带德州驻防满兵数百星驰前往，出其不意，自可迅速扑灭。如兵力稍觉不敷，舒赫德即酌量情形，应调何处预备兵若干，由驿急邮檄调。舒赫德于调兵诸事，当有印信为凭，起程时可带钦差大臣关防前往备用。俟剿贼之事办毕，舒赫德即由彼前赴河南，董视漫口堵筑情形，克期督促合垆（龙），以副轸念。

又谕：据徐绩、姚立德奏逆贼肆扰见在剿捕情形称，逆匪首犯王伦系寿张人，本属白莲邪教，煽惑愚民，擅敢劫掠寿张、堂邑、阳谷三县，杀害官员，劫掠库银。徐绩等见驻东昌总汇之地，分调官兵四面截剿等语。此等邪教匪徒辄敢煽诱鸱张，实为可恶。但侵扰一处即弃城而逸，究属乌合之众，不难即日擒拿正法。第思东昌一带与河南、直隶俱属接壤，恐贼众见官兵剿捕窘迫，或致窜入豫、直二境潜匿，甚或转为滋扰，更属不成事体。著周元理、何煊各于毗连东省地方，一体严飭文武妥密巡防，如遇此等贼匪遁窜到彼，即督同悉力邀截擒拿。昨曾谕何煊前赴江南潘家屯，与姚立德会勘引黄入湖，事毕即顺道赴老坝口协同堵御漫口。今东省寿张等处既有此案，其事更为紧要，且姚立德此时亦驻东昌防守会剿，其潘家屯工程原非甚急，即老坝口漫工亦据高晋等奏近日水势已缓，易于办

理，是何焜可不必亟亟前赴南河，其应需料物仍遵前旨备齐，听南河调取时速即拨往，以济要工，统俟东省捕贼事竣，再往江南勘办。并谕徐绩：如贼匪剿平，全数就获，即行知照直隶、河南二省勿稍舛误。将此由六百里加紧传谕周元理、何焜并徐绩知之，仍各将如何巡防堵剿情形迅速复奏。

庚申（九月初十日 1774、10、14）

命额駙拉旺多尔济、左都御史阿思哈带侍卫章京及健锐、火器二营兵往山东会剿王伦。

甲子（九月十四日 1774、10、18）

谕军机大臣等：寿张县奸民聚众滋扰一案，节经徐绩具奏，止言官兵追剿及贼匪大概情形，而不言贼人见在何处。前日国泰奏称，闻贼在临清城南柳林地方，今日阅城守尉格图肯初七所奏之折，亦称贼屯踞柳林，而徐绩屡次折来并不言及贼人实在踞集之地。即所奏初七日打仗情形，亦言探知贼匪屯聚柳林庄，即提兵赶赴，黎明行至小邓家庄，远闻喊声，即与贼遇，剿杀百十人；复追至张四孤庄，又与贼遇，亦剿杀百余人。仍带兵追赶，贼人于所至树林茂密处放火阻挡，又向前擒拿，贼即拒敌，并不畏惧枪炮，两腋蜂拥而来将徐绩围住，惟一督兵从旁策应与徐绩冲杀，歼戮多人各等语。续据奏，贼于初七夜往攻临清州城，经官兵用枪炮击毙三百余贼，并经缙城歼擒及追杀者又数十人。贼众经此一番创衄似应略知怖畏。此后贼往何处屯聚，并未据徐绩奏闻。临清附近地面俱系平阳，贼众几及千余，且携有眷车輜重，如何藏匿？且贼自二十八滋事以来，距今已半月，贼众聚至千余，携有眷属，每日如何糊（湖）口？其拉车马牛又如何秣饲？或系入教之人随处供给，或贼匪于所过村庄肆行抢掠，未据言明。再贼匪携眷而行，夜间如何住宿？或占据村落，或众皆露处，无难访察而得，何以亦未据奏及？又如柳林庄、小邓

家庄、张四孤庄相距之路几何？系何州县所属？坐落何方？距所住若干里？俱未据详晰声叙，殊难明晓。著姚立德、徐绩即速查明，据实具奏。正欲传旨询问，适徐绩十一日所奏之折，于贼人踪迹仍未叙明。据称镇臣惟一、中军海明与德州城守尉格图肯俱领兵驻扎近城之处，是见在官兵声势亦复不小，何以贼众尚能屯聚临清城外？究竟官兵营盘距贼所屯处远近若何？并著姚立德、徐绩一并明晰覆奏。至所称贼众每日明攻临清，暗窥东昌等语，此言出自何贼所供？殊未必然，恐系无能绿旗将弁臆度之语。今惟一、格图肯、海明俱在临清，兵势颇盛，岂尚不能截住贼人去路？何至容其窥伺东昌？果能如法妥办，不应虑及于此。又据称，逆匪于临清闸上搭桥过渡，致回空粮船不敢行走，多有在临清以北者，并粮船短纤亦被迫胁随行，殊属不成事体。临清闸口为南北水程要津，岂容贼匪屯占！应即拣选得力兵众，令惟一等统领，将闸口之贼先行剿清，使粮艘可以安心按帮南下最为紧要，此亦急则治标之一法也，至所称密派精细弁兵假装运草民船烧其闸口桥木，所筹甚好，不知曾烧毁否？即速奏闻。又据称，贼人车辆甚多，自皆系贼众眷口辎重，何不俟其夜间屯聚时亦用火攻之法？姚立德、徐绩当与惟一妥酌行之。如果山东绿营实不足恃，且恐其中即有通贼之人，而青州、德州两处驻防兵为数亦不甚多，此时暂不必轻举妄动，莫若俟舒赫德到后会同妥酌办理。至所称革职副将王普晓畅军务，颇得兵心，已令其同海明带兵前往等语，王普虽系高云从供出之人，其情节尚未甚明，见交英廉将高云龙讯究明确，另为核定。该抚既欲其带兵，恐无顶戴之人难以统帅士卒，著加恩赏给参将衔，视其出力若何，事成之后再行酌量降旨。将此由六百里加紧传谕姚立德、徐绩知之。

丁卯（九月十七日 1774、10、21）

舒赫德奏兖州镇惟一、德州城守尉格图肯与贼接仗情形。

· 谕军机大臣等：惟一、格图肯俱系领兵大员，自应勇往杀贼，即或贼稍猖獗，官兵不能取胜，亦当整队进临清新城，与在城文武协力坚守。虽退入新城，亦不能无过，然向后若能奋勉，犹可以功相抵，乃惟一、格图肯一经兵挫竟而退往东昌，实出情理之外，临阵退避为国法所不宥。惟一虽系五福之子，格图肯虽系宗室，而既经干犯军纪，若复曲为宽贷，则此时进剿何以励众？将来命讨何以用人？前此惟一救援徐绩著有微劳，朕即赏带花翎。有功既赏，有罪又岂可不诛？著舒赫德俟京兵到齐，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徐绩等会集临清，于定期进剿之前一日传朕此旨，将惟一、格图肯革职拿问，当众讯以尔等与贼接战时，即有失利亦应退保新城，纵兵力果单，猝不能守，甚至临阵捐躯，身先授命，不但躬膺恤典，尔子孙亦蒙袭荫，何等光荣！历来军营阵亡恩例，尔等宁有不知？何致甘心退缩，贻笑于人？此时自蹈宪典，尔等复有何辨？如此传旨讯问，录取供词奏闻，一面即将伊二人在彼正法示众。其兖州镇总兵员缺紧要，一时不能得人，见有防守临清之副将叶信，保城杀贼似属能事，已降旨升衔一等，俟事竣酌量录用，若其人能胜兖镇之任，舒赫德即行奏请补授。又德州驻防兵内跑回者八十余名，此虽非京城劲旅可比，亦不应不顾颜面若此，著舒赫德查明首先倡逃之人即行正法，余发乌鲁木齐充当苦差。至德州驻防兵经格图肯带往者共二百五十名，今跑回者仅八十余，此外有打仗时阵亡及伤重者，当查明照例恤赏。倘有因交锋挫衄四散奔溃者，即应照逃兵之例于拿获处所正法。其惟一所带之兵，亦当照此查明办理。又村民即有自贼中逃回者，可见百姓非尽昧天良，徐绩等当迎机化导，遍行晓喻，使其审择祸福，各知猛醒，复为良民。至贼人驱迫愚民在前挡受官兵枪炮，其情实为可恨，舒赫德等于进剿打仗时，当令人扬声传示，使百姓即速避开，听我兵用枪炮击贼。若复迷而不悟，我健锐鸟枪从

无虚发，轰击所及，玉石俱焚，勿自貽戚。如此剴切宣谕，必当感激听命。

甲戌（九月二十四日 1774、10、28）

谕：据周元理昨奏，直隶官兵在临清河西堵剿贼匪，贼众三千余猝至，扰击我兵营盘，用枪炮轰击，虽毙贼甚多，然尚在相持未散。兹复据奏，接仗时有骑马贼目，腰插红旗，手执白腊杆枪直奔我营，经游击武灵阿射中左肩，贼拔箭复冲，经兵丁穆维放枪打中右腿坠马，穆维即割首级，其马鬃系有红绸，上写杨垒，询之所捉活口，云系贼总兵伪号。又打死骑骡执剑一贼，骑马执红旗一贼。将至酉刻，贼尚坚力抵拒，玛尔清阿又率兵砍杀十贼，其众始奔回贼巢不敢复出等语。此次堵杀贼匪，使其不能西逸，将领弁兵俱奋勇出力，甚为可嘉。玛尔清阿著遇有总兵缺出题奏升用。武灵阿著交部，遇有参将缺出即行升补。兵丁穆维著交该督，遇有千总缺出即行拔补。其在事出力兵丁，著周元理查明酌量奖赏，以示鼓励。该督周元理调度督率有方，并著交部议叙。

丙子（九月二十六日 1774、10、30）

大学士舒赫德等奏：二十二接周元理札，知贼扰河西直境营盘，臣等统兵遄行，二十三日抵临清，贼于旧城外聚集迎拒，臣阿思哈、徐绩带兵掩击，贼窜入城，伊琳、伍什布带兵冲入，焚烧房屋，将贼赶往西北城隅村内。臣舒赫德、拉旺多尔济早赴旧城会合搜捕，计毙贼数百人，拿获活口百余人，各处村民纷纷擒贼呈献。臣等未到之先，贼匪豫行逃窜者约一二千人，至贼首王伦并余匪千数，经臣等将擒贼严讯，据云在旧城藏匿。二十四日伊琳等带兵入城寻拿正犯，拉旺多尔济前往四处村庄搜杀逃贼，不使稍留余孽。

谕军机大臣等：贼首贼党及其家口等，即据见获贼众供称俱在旧城内藏匿，自必无从外轶，不难竭力搜捕。所有逆首王伦并济恶

之梵和尚、堂邑村民王经隆及贼中所谓元帅孟姓尤为巨贼，必须立就擒获；其姚立德奏到各供内有名要犯，亦当尽数成擒。舒赫德即择其中罪恶最重之犯，如王伦、梵和尚、王经隆等数人严行槛械，派乾清门侍卫管押解京，严刑碎磔，以伸国法而快人心，其余即于彼处正法示众。又姚立德等奏，审办拿获各犯，讯明被胁随行应释放者十人。周元理亦奏，将拿获之周振乐等三名审系乡愚被胁，业经宣谕释放，所办俱未允协。百姓或庸懦无能，为贼人驱迫而行，原不能尽责以大义，如系一时畏死，过后即赴地方官投首，或遇见大军即释仗跪求者，自当在胁从罔治之列。若既随贼抗拒官兵，敢于接仗，即与贼无异，及被获诬称逼胁，岂可复为轻宥？此等甘心从贼，并非善良，其中岂无与王伦相类者？若复容幸免，将来藉端啸聚，恐其势更盛，并不能如此时之易办，是纵贼复以养贼，实为非计，何如就见在兵力办理肃清，俾嗣后懍然不敢复犯乎？总之，临阵被获之犯断不可稍为姑息，必当尽行骈诛，即系徒手随行并无抗拒实迹者，亦当分别发往伊犁烟瘴，不宜复留内地。或绿营兵卒无用，不能于阵上拿获真贼，妄以避贼奔跳平民诬拿指贼，一经讯明，又当治以诬陷之罪，不宜稍有模棱，尤不可轻为开脱图积阴功也。周元理所释之周振乐、周振德、陈珙三犯，著再拘回确审，并著交舒赫德妥协办理。至村民纷纷有擒贼呈献者，此等实系良民，自应予以奖赏。良善则赏之，奸宄则除之，惟视其人之自取，朕实无所容心，舒赫德等均当深体朕意。至临清新城衙署仓库所有守卫，理所宜然，其旧城独非临清之城乎？何以不为保御？守新城固属有功，其不守旧城岂能无过？即云功过相抵，亦必据实声明，候朕核其轻重，量予从宽，断不可颞预了事。再，旧城颇为富庶，何以无文武员弁驻守？并著舒赫德查明具奏。其旧城内居民铺户当贼至时，或力为抵拒，或潜行避逃方为正理，何与贼相混而处？此等亦当查明分别

妥办，示以惩儆。又昨据杜安邦称：寿张城内被贼扰害时死者甚多，并不肯从贼自尽者，果而，甚可矜悯，应查明量行予恤。其堂邑从教迎贼之男妇百余则必当确查，均行正法，勿稍宽宥。至白莲教传诱之处，尤须逐一清查妥办，勿使复贻后患。

丁丑（九月二十七日 1774. 10. 31）

舒赫德等奏：连日剿贼逾千，王伦及有名头目尚未就擒，严讯获犯，据供王伦据城中汪姓大宅，伊琳等赴该处擒拿，贼人踞屋死守，放火焚烧，并无一人窜出。王伦是否在内尚不能知。又将续获各犯细讯，则称王伦住一大当铺内，复添兵赴该处烧屋擒拿，见有众匪环护一贼，用枪击毙，获匪认识，云系王伦之弟。又在城搜剿时，有一贼从屋顶跳下用刀扎人，经官兵枪毙，认系阳谷县人杨五，贼中称朴刀元帅，即碎磔示众。又有披发骑马手舞双刀之妇人，向官兵直扑，即经枪毙，认系无生圣母，为王伦依仗之人，颇有邪术。贼众所存有限，踞守坚壁中与王伦为苟延残喘之计，今王伦之弟既于该处击毙，该匪自亦在内，仍督兵并力焚攻。

谕军机大臣等：王伦罪大恶极，必当名正刑诛，以彰国法。若毙于枪箭之下，或焚死，或自戕，得免鱼鳞碎磔，尚觉其幸逃重罪，不足以大快人心，然亦必确有证据，毫无疑窦，否则未便轻为此言。因思舒赫德等昨奏，贼人于官兵未到之前豫逃者约一二千人，安知王伦不混入其内，故留贼党在旧城抗拒官兵，诡为贼首未动之状，而潜已同众窜逃，亦事理所或有。该处见获贼犯内，必有贼党中切要之人及其有名贼目，自应严刑根究逆首实在踪迹，务即成擒，解京伏法，岂可稍涉颺预？若办理稍不切实，万一该犯未死窜入他处，数年后又复纠众滋扰，则办理必较此时更难，益复不成事体。此事所关甚大，从前班滚一案，庆复、李质粹成例具在，此乃舒赫德经手所办之事，知之最悉，岂容或忘乎？至枪毙王伦之弟，既有认识者，

应详讯其实系何名，其弟兄尚存几人，又所毙舞刀女贼系王伦何人，因何同在教内，众逆既称为“无生圣母”，又言其颇有邪术，亦应讯问认识之人究竟系何邪术，贼党中类此者尚有何人。又所殪杨五一犯，贼既称为“朴刀元帅”，自系稍有技力，如此类者共有几人，亦须严究明确，拿获重处，勿使一人漏网。又与王伦同恶相济之梵和尚、王经隆及孟姓贼目俱称元帅，且在首逆左右不离者，尤为要贼，何以官兵围住汪姓大宅及当铺剿杀时并不见此数贼露面？是否在内潜匿未出，或混入一二千人中豫行遁逃？俱不可不详晰确查妥办。至所称王伦之弟既在大当铺击毙，该匪自亦在内等语，究系揣度之词，不足为据，必须严讯活口，取有确供，庶可凭以缉捕，然亦须察其情伪，慎重办之，不可为黠贼狡供所惑也。至从旧城豫逃之一二千贼，须有着落，昨拉旺多尔济带兵往村庄搜拿逸贼；是否即系此项？曾经拿获几人？何以昨甫出外搜贼，今即回至营内联衔？如此匆匆往返，恐未得有实济。再，拉旺多尔济前往捕贼，何以阿思哈不与同行？拉旺多尔济骑射娴习，杀贼勇往，固属所长，但其年纪尚轻，事未阅历，遇有筹度贼情之处，自不及阿思哈之练达。朕派阿思哈与拉旺多尔济同往，原因其久任封疆，见事较有主见，可以助拉旺多尔济所不及，况见在山东剿捕贼匪之事固专责之舒赫德，其次即阿思哈，岂可于追拿贼众要务不同拉旺多尔济前往？究竟拉旺多尔济搜捕之贼曾获若干？其一二千人尚余若干？均不可不核其实在数目。舒赫德即确查奏覆，并令阿思哈明白回奏。若此豫逃之一二千人，即春宁、音济图等在塔湾所截之贼，则据称三次剿杀共贼五六百人，又率善射手追击五六十里，射杀百余人，通计不过六七百，尚有一千三百余贼归何处？见据杨景素奏，官兵在西岸堵截，见有浮水而逸之贼，或用枪打箭射钩搭生擒，所获甚重（众）等语，似即在此一千三百数内。但就获几何？谅亦不过十分之一，其余又皆何

往？断不可不按数核明，勿使一名落空，亦勿使一名得脱，并当计其去路各处分堵，近而直隶、河南，远而江南，所有与山东接壤之处，均当一体防截，勿使窜逸。高晋、周元理、何焯各宜实力妥办，勿得稍有懈怠。至杨景素处所拿浮水之贼，据奏已解周元理审究，此等匪犯浮水逃命，其为贼党无疑，必无良民肯随贼混窜之理，周元理应审明从重究治，不可稍存姑息。至当铺为贼人居住，且铺内什物俱为贼分给众人，而汪姓大宅并令贼踞为巢穴，均不可不分晰查办。当铺财物若系铺内商夥供贼用度，并让铺屋与贼居住，即属贼党，均不可不置之于死。其大宅汪姓，自即前日杜安邦所供汪乡绅者，其人为谁？是否出仕在外，抑安住在家？或其先世有仕宦者相沿称之？舒赫德等即速查明具奏。若当铺大宅俱被贼抢占，将此铺住屋之人戕害或行羁禁，自当分别矜免。若贼将铺店之人驱出，而其人从贼隐忍，不能赴官禀首者，虽无重罪，亦当予以惩治。其余居民店户，均当一律查明，分别办理。舒赫德为朕信任大臣，因令专办此事，当以朕心为心，慎之又慎，不可稍自贻误，即拿贼事毕，亦应查办贼所经行之城邑村庄，分别抚绥惩创之事，并清查邪教来踪去迹，以净根株，方可回京复命，勿急于完事，稍致草率也。

冬十月

辛巳朔（十月初一日 1774、11、4）

谕：山东奸民王伦、王圣如等纠众不法一案，其滋扰寿张等处，虽事起仓卒，而倡行白莲邪教煽诱多人，已自今春始，非一二日也。徐绩身为巡抚，地方是其职守，乃于邪教惑众之犯，平时置若罔闻，酿成事衅。及逆犯连扰三县，劫库戕官，徐绩心存畏惧，毫无措置，及统兵捕贼，被贼围于临清城南，若非惟一领兵救援，几致为贼所害，又复成何事体！似此庸懦无能，本应罢斥治罪，但奸民敢作不靖，若因此罢一巡抚，恐长奸民之智，是以仍留徐绩在任，冀其奋

勉自效。然料其事，断非徐绩及绿营无用兵丁所能办，因派满洲劲旅前往，并令大学士舒赫德往彼调度。舒赫德至临清旧城，督率将士，奋勇剿捕贼党。其最要党犯，如王圣如、孟灿、和尚梵伟、王伦之弟王朴，及有名贼目之阎吉仁、吴清林、李旺等俱已就擒。虽据供王伦在楼自焚，而舒赫德以贼供不足凭信，见仍派兵尽力搜缉。逆贼若实未死，自难以潜踪。但京兵未至临清之前，即有贼一二千豫行逃窜，虽音济图截杀五六百，追杀百余，又经杨景素在河西堵截，枪殛箭毙计二百余，生擒百余人，通计未获之贼尚有千余，见在逃往何处？必须切实根追，务获实在下落方能完事。阿思哈在彼未同拉旺多尔济前往各村搜捉逆贼，致贼零星窜匿，阿思哈不能辞咎，然较徐绩尚轻。若徐绩以本省巡抚剿击逆贼，尤其专责。当贼正穷窜之时，理应带兵追捕，思赎前愆。至旧城督兵剿贼之事，有舒赫德董办，已属裕如。徐绩实无可稍效之处，乃安坐临清，竟忘拿贼系伊分内之事，此一节实不称封疆之寄，朕也不能再为之姑容矣。又据舒赫德奏，审讯贼党孟灿等起事之由，据供因年岁歉收，地方官妄行额外加征，以致激变等语。贼供本不足据，此必逆匪等自揣叛逆罪重，捏造此言，冀其解免。且其说流传四布，以致无知之李漱芳摭拾入告，妄云奸民聚众滋事由饥寒所迫，独不思朕临御三十九年，遇有水旱偏灾，不惜帑金蠲赈，并酌予缓带，俾纾民力。若雨阳稍有不时，必多方询问，以通民隐，何至有穷黎无告之事！即或一州一县讳饰灾伤，原可赴该上司呈吁，或上司仍置不办，并可赴京于部院衙门控诉，何患壅不上闻？今既为叛逆乱民，即果饥寒所迫，亦难轻减，况其说造自贼口，本属饰其反踪，李漱芳奈何不察情理，专为乱民设说，尚可谓之人类乎！前日有寿张县捐纳吏目杜安邦，被贼掠去后，从贼中脱出来京，命军机大臣询其寿张年饥情形，据称收成实有对半，各处俱有盖藏，并非荒歉，该县民人亦

无曾经告灾之事，王伦等实系白莲邪教等语，其原委大概可知。此系令李漱芳在旁亲看者，其诬易明。至所云额外加征之语，则无论年岁丰歉，皆不应有。朕屡饬督抚等实心察吏，若劣员果有额外加征之事，徐绩徇置不办，即当重治其罪，尤难轻恕。朕以爱民为念，即其说本无稽，既有所闻，亦不可不彻底查究。至歉收加派均无难逐一稽考，著舒赫德即同新任巡抚杨景素详晰确查，据实复奏。徐绩若仍为巡抚，恐该省吏民畏惧观望，难得实情，徐绩著解任交与舒赫德差遣效力，候查明奏闻定夺，再降谕旨。山东巡抚员缺，即著杨景素补授。杨景素不必来京请训，即在彼随舒赫德查办歉收加派虚实，并实力搜捕逸贼，毋任一人漏网。其直隶布政使员缺，著单功擢补授，清河道员缺，著沈鸣皋调补。至李漱芳于寿张奸民一事外，并称闻得近京一带，亦有饥民扶老携幼迁徙逃亡，地方官著人于芦沟桥拦住不令过桥北上之语，彼时即曾查询，并无其事。且此等贫民多有纷纷出口觅亲就食者，若芦沟桥果有拦阻之事，伊等何由得出古北口？况前日周元理奏办偏灾赈借之事，谕拨通仓米十万石备用，是直隶地方并未匿灾也；乃范宜宾复踵其说，谓黄村、东坝、芦沟桥等处穷民挈眷觅食者甚多，皆因桥上不令放过，以致散处乞食等语，果尔，殊不成事，而周元理亦当有罪矣。因特派侍郎高朴、袁守侗带同范宜宾、李漱芳前往各处查看。据覆奏，并未见一乞食流民，该御史等所言，全无凭据，诘之李漱芳、范宜宾，惟称原属风闻等语。科道风闻言事原所不禁，但既闻之后，亦须复加体访得实，再行入告，岂可肆意妄言？范宜宾妄请加广，专为沽名取悦之事，已属不堪，而李漱芳之代奸民解说，其心术尤不可问。本应各治其罪，但念其所言关系民事，朕岂肯以此责备言官，转令无识之徒藉为口实，设各省遇有水旱，督抚讳灾，而言官又不以告，则所系者甚大，朕不肯为也。范宜宾、李漱芳折俱著发还。将此通谕

中外知之。同日谕军机大臣等，首犯王伦无实在下落，虽讯据王经隆供有曾劝王伦，不肯下楼，及王峻爱供王伦尚死守楼上等语，贼匪狡诈百出，所供实不足凭。舒赫德不肯含糊完事，深得大臣实心任事之道。至所称王伦眷族义子及小头目等颇多等语，王伦母妻是否在内？应行查明具奏。其义子小头目等，情罪均属重大，当详加严讯，应解者即委员妥速押解，其余即于地方处决。至国泰所奏，高唐州获贼王四，供系王经隆之子，二十五日在临清打仗逃走，可见临清尚有逸出之贼，不可不及早搜捕，致留余孽。杨景素已补授山东巡抚，其办事自胜于徐绩，所有善后事宜，及应行查办之事，即著随同妥协办理。至直隶、河南见有周元理、何熠带兵防截，且据杨景素屡次所奏，贼匪并无过河之人，是群贼窜匿止在山东境内，杨景素务当设法尽力搜捕，毋任逸贼一名漏网，以副朕委任至意。

壬午（十月初二日 1774、11、5）

谕：明季山东徐鸿儒兴白莲教，扰害城邑居民，蔓延至二十年之久。今王伦之乱，经朕发京兵，命舒赫德往剿，弥月即将群贼尽行殄灭，舒赫德本当议叙，但王伦罪大恶极，不能生擒伏法，致令焚楼自毙，幸逃寸磔之诛，不足以快人心而申国法。舒赫德以调度无能，自陈请罪，固可不必，然伊办理实有不能尽善者。即如音济图访知王伦实在住处，欲往擒拿，彼时，舒赫德自应选派勇千百人同往，乃竟听其带人无多，轻率前往，致逆犯于被擒就获之时，匪党从西厢突出向夺，音济图猝不及备，同绷阿尔图等八人均各受伤，复为逆犯抢去。音济图等奋勇出力，业已施恩擢赏，而舒赫德不能豫派多人往捕，实属疏略。又如游击刚塔见王伦在汪宅小楼正坐，忽然楼屋火起被焚，王伦亦毙其内。虽讯取众犯供词证验，尚有可据，而所办实未周详。在初时缉拿贼匪，或遇贼众死守，人力难施，固非火攻不可；及贼势穷蹙，匿迹偷生，原当豫防其畏罪自焚之事，旧

城濒临运河，取水甚便，若备有激桶、麻搭，扑灭亦非所难。即见贼已放火，亦可遣善缘者攀登扑救，弗使逆贼得自投烈焰。舒赫德非不经练诸务者，何竟见不及此？舒赫德于此等节目，实不能辞咎。念其已将同案逆贼王圣如及逆党孟灿、梵伟等七犯俱已擒获，姑从宽免其交部，仍著传旨申饬。所有王圣如等各要犯，俟解到日审明严办，再降谕旨。将此通谕中外知之。

壬辰（十月十二日 1774、11、15）

谕：免临清新城本年未完额赋，并旧城未完额赋十分之五。

癸巳（十月十三日 1774、11、16）

谕：逆贼王伦滋扰寿张等三县，杀害县官，实为罪大恶极。其寿张、堂邑两县知县，见讯解京各贼犯，据供，该二县俱被贼缚，逼其顺从，皆骂贼不屈，为贼戕害等语。寿张县知县沈齐义、堂邑县知县陈枚，俱骂贼而死，克全臣节，深合守土之义，甚属可悯。至沈齐义未能先事觉察，及访拿时又复机事不密，致贼党闻风生变，虽亦不能辞咎，而既以身殉，亦可相原；沈齐义、陈枚俱著加恩，照阵亡例议恤。又，昨据杨景素奏，堂邑县训导吴璫，亦骂贼尽节，并著该抚查明，交部议恤。寻议，照例给予赠荫祭葬，并予阳谷县县丞刘希焘、典史方光祀、莘县把总杨兆立、堂邑县把总杨兆相荫恤，俱入祀昭忠祠。从之。

同日谕：逆匪王伦等纠众滋扰，占据临清，因东省绿营懦怯无能，特选健锐、火器二营兵一千名，派额駙拉旺多尔济、都御史阿思哈带领剿捕。并令大学士舒赫德统率经理，未浹旬而一举殲事，逆党要犯悉就歼擒伏法，而贼首王伦亦畏罪自焚毙命，验有实据。若非选派京兵前往，安能迅速若此？所有出力各兵及带兵各员等，业于起程时加恩赏赉。其春宁、音济图、巴图保等，亦节经加恩赏擢。至舒赫德调度有方，拉旺多尔济、阿思哈均能实力董率，甚属可嘉。

舒赫德、拉旺多尔济、阿思哈俱著交部从优议叙。其协剿之直隶总督周元理、总督管河南巡抚何焜、正定镇总兵万朝兴、河北镇总兵黄模，亦俱在事奋勉，并著交部议叙。

丁酉（十月十七日 1774、11、20）

谕：舒赫德此次办理剿捕贼匪诸事，实力宣勤，调度妥协。时值冬令天寒，著赏给御用貂尾冠一顶、黑狐马褂一件，由驿发往，俾资御寒，以昭优眷。

丙午（十月二十六日 1774、11、29）

谕：总督衔河南巡抚何焜，老成练达，诚笃恪勤，于河道机宜素尤谙熟，自简任巡抚并管河务以来，体国爱民，实心经理，而于一切修防捍御，董率有方，实为封疆得力大臣。今秋因寿张逆匪滋事，督兵在东省协剿，事竣回豫时，偶而感冒，业已就痊。昨闻于内黄途次复感风寒，念其年逾七旬，尤宜慎重调理，因谕令即在内黄暂为顿息，特派乾清门侍卫带同太医院堂官，驰驿前往诊视，以冀速痊。兹遽闻溘逝，深为悼惜，著加赠太子太保，入祀贤良祠，所有应得恤典，仍著该部察例具奏。寻予祭葬，谥恭惠。

同日谕：徐绩在山东巡抚任内，因逆匪王伦等滋扰一案，办理未妥协，特将伊解任，令其缉捕逸犯，勉图自效。并据舒赫德奏，逆犯孟灿供词，有地方灾歉，官吏额外加征，酿成事衅之语，若所供果确，即应将徐绩重治其罪，因谕令舒赫德、杨景素等密访严查。兹据舒赫德查奏，寿张年岁有收，该县亦无横征加派之事。今日并据杨景素奏，东省秋成通计八分有余，其非匿灾可知。是徐绩之咎，止在失察邪教，尚非大过，其平日办事，颇能黾勉，著加恩补授河南巡抚，并管提督，仍革职留任，俟八年无过，方准开复。所有从前赏给孔雀翎，亦不准戴用，以示惩戒。河南巡抚员缺紧要，徐绩即速前往接办。其未到任之前，巡抚印务著荣柱暂行护理。

命各督抚行保甲法。

头等侍卫音济图以剿贼山东，受伤病卒，赏银壹百两治丧。

十一月

甲寅（十一月初五日 1774、12、7）

谕：大学士舒赫德办理山东叛逆王伦一事，虽不比平定外夷逆匪，而剿办迅速，甚属奋勉可嘉。舒赫德著授为御前大臣，赏戴双眼花翎，仍赏给云骑尉世职。

十二月

甲申（十二月初五日 1775、1、6）

命纂《剿捕临清逆匪纪略》。

乾隆四十年乙未春正月

庚申（正月十二日 1775、2、11）

谕：前据弘响等奏，查审逆犯吕留良之孙吕懿兼、曾孙吕敷光捐纳监生一事，系户部办理错误，见已另降谕旨。至检阅刑部原议，作为另户之案，竟系错会朕前谕令，将发遣之曾为职官及举贡生监出身者，免其为奴，于戍所另编入旗，出户当差，系指寻常为奴遣犯而言。其真正反叛及强盗免死减等人犯，原旨即在开除不办之列。若吕留良子孙系大逆重犯，缘坐即属反叛，岂可援轻罪、有职人员概免为奴出户，致令逆恶余孽得仍窜籍良民，实不足以示惩戒而申法纪。即如此次王伦之族，设有举贡生监，亦免其为奴出户乎？著交刑部存记。嗣后如遇办理此大逆缘坐之案，不特举贡生监不应减免，即官职甚大者，既为逆犯子孙，罪在不赦，亦不当复为区别。所有吕懿兼、吕敷光二犯，前既幸为开户，今复妄思溷厕衣冠，情罪尤为可恶。若仅照该将军所拟，永远枷号，罪及其身而止，尚不足以蔽辜。著将二犯及其家属俱发往黑龙江，给与披甲人为奴。

清史列传

（《清史列传》80卷，1928年中华书局出版。乾隆以前各传均根据《满汉名臣传》，乾隆、特别是嘉庆以后的列传，则来源于清国史馆编写的《大臣列传》。可说是一部内容丰富、史料价值较高的清代人物传记资料。近年中华书局又有整理重印本。）

舒赫德

舒赫德，满洲正白旗人，祖徐元梦，礼部侍郎，加尚书衔，谥文定。雍正六年，舒赫德由笔帖式授内阁中书。十年迁侍读，十三年迁监察御史，在军机处司员行走。

〔乾隆〕三十九年三月，兼翰林院掌院学士。九月命往江南筹办黄河老坝口堤工。因寿张奸民王伦假邪教纠众，据临清旧城，命先赴山东，偕额駙拉旺多尔济、左都御史阿思哈及巡抚徐绩擒剿，分兵三路，舒赫德与拉旺多尔济自德州进，阿思哈由高唐州赴梁家浅会合巡抚徐绩进，直隶总督周元理由故城进。会兵至临清，贼退踞废城土冈，阿思哈、徐绩率兵掩击，斩戮数十人，贼窜入城。副都统伍什布，侍卫伊林等入城歼戮，侍卫音济图、春宁击贼于塔湾。舒赫德、拉旺多尔济赴旧城东南隅与阿思哈、徐绩兵合，令委署翼长得伦等进旧城搜剿。薄暮列兵土城周围巡警，令侍卫纳木札在北冲要堵贼去路，歼贼数百，生擒百余，村民俱缚贼来献。王伦自焚死。

有名贼目孟灿、梵伟等俱槛解伏诛。舒赫德疏陈善后事宜：“一、贼平示谕良民归里，酌给口粮资送；一、旧城民房被毁，酌给贫民修费；一、难民回籍，寒冬难佣工觅食，照被灾济例给四月口粮；一、城外村庄焚掠一空，本年钱粮请缓至明秋起征，漕米及民借食谷麦本等项缓至明秋，分两年带征，附近州县照此办理；一、首逆及有名贼目房地入官变价，入于本案动用；一、民间马牛被掠，请动帑买牛五百头，听小民领用，一年后将原价交官归款。”

十一月叙工，加三级，赐御用貂皮冠、黑狐褂，谕曰：“大学士舒赫德办理山东逆匪王伦一案，迅速剿除，安辑良善，经理诸务，俱能竭尽心力，动合机宜，深可嘉尚！著加恩授为御前大臣，赏戴双眼孔雀翎，其从前所得云骑尉世职，仍著赏给。”

（卷二十）

阿思哈

阿思哈，萨克达氏，满洲正黄旗人。雍正四年，由官学生改授内阁中书，迁侍读。洊擢刑部郎中，军机处行走。乾隆十年，擢甘肃布政使。

三十九年七月授左都御史。九月，大学士舒赫德剿山东寿张逆匪王伦，命偕额驸拉旺多尔济率健锐、火器两营兵千协剿。事平，下部优叙。寻以拉旺多尔济赴城北塔湾搜剿逆贼，阿思哈未经同往，敕部严察议奏。部议革职，诏从宽留任。

（卷二十二）

徐绩

徐绩，正蓝旗汉军人。由乾隆十二年丁卯科举人，捐纳通判，练发河东。二十二年，补山东兖州府泉河通判，旋升济宁州知州。

三十九年三月，京察各省督府，谕曰：“徐绩宣力封疆，克称厥职。著交部议叙。”六月，奏改齐河、茌平为冲繁难兼三要缺，在外拣选，昌邑为繁难中缺，曲阜为简缺，均归部选，从之。九月，寿张逆匪王伦滋事，绩统兵赴剿，被困于临清城南，总兵惟一引兵救援，败之。上虑绩未嫻军旅，遣左都御史阿思哈率兵往会之，随大学士舒赫德等分路进剿。谕曰：“徐绩为封疆大员，地方有此奸民作乱，不能早为察觉，自不能无罪。但此际贼势鸱张，该抚已心存惶惧。倘再以严饬，恐其愈无主张，转于事无补。且因贼匪滋事，即将巡抚更换治罪，适足以长刁民顽犷之风。俟事定后，其功过自不能掩。”十月，解山东巡抚任，命缉拿余党自效。绩获王伦弟王柱、王林等正犯廿余名。上以绩咎止失察邪教，平日办事颇能黾勉，授为河南巡抚，仍带革职留任。所有从前赏给之孔雀翎，亦不准戴用，以示惩戒。

（卷二十七）

武 亿

武亿，字虚谷，河南偃师人。父绍周，进士，官吏部郎中。

乾隆四十五年进士，五十六年授山东博山县知县。

五十七年大学士和珅领部军统领事，闻妄人言山东逆匪未定死，密遣番役四出踪迹之，于是番役头目杜成德等十一〔人〕横行州县，入博山境，手铁尺饮博，莫敢谁何。亿悉执之，成德尤崛强，痛仗之，叩头求解去，喧传其事者曰：“亿卤莽滥责无罪，将累上官。”巡抚吉庆以任性滥责平民，劾罢之，而不直书其事。亿莅任仅七月，

及去，民携老弱千余人走大府，乞留我好官。不可得，则日为运致薪米，门如市焉。嘉庆四年十月，谕大学士、尚书、侍郎及都察院通政使、大理寺堂官，于京内外各员内操守端洁、才猷干济，及平日居官事迹可据者，各举所知。于是亿去官事闻。十一月，谕吏部：“原任山东博山县知县武亿，即行文该员本籍，询问愿否来京引见？”而亿先以十月卒，年五十有五。

（卷六十八）

清史稿

（《清史稿》是清亡以后，仿照以往封建时代“正史”的体例编写的一部清代纪传体通史。它始编于1914年，至1927年刊印。全书共529卷。其史料来源，主要根据《清实录》、清“国史馆纪传表”、《起居注》、《会典》、《方略》以及一些档案。中华书局1977年出版有《清史稿》标点本48册。）

高宗本纪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乙卯，山东寿张县奸民王伦等谋逆，命山东巡抚徐绩剿捕之。丁巳，命大学士舒赫德赴江南，同高晋塞决口。戊午，上回驻避暑山庄，命舒赫德先赴山东剿捕王伦。庚申，命额附（駙）拉旺多尔济、左都御史阿思哈带侍卫章京及健锐、火器二营兵，往山东会剿王伦。辛酉，王伦围临清，屯闸口。壬戌，上送皇太后回銮。癸亥，以天津府七县旱，命拨通仓米十万石备赈。丙寅，上自避暑山庄回銮。丁卯，山东兖州镇总兵惟一、德州城守尉格图肯以临阵退避，处斩。庚午，以江苏山阳等四县水灾，命免明年额赋。壬申，上奉皇太后还京师。丙子，山东临清贼平，王伦自焚死。

冬十月辛巳朔，以杨景素为山东巡抚。壬辰，免临清新城本年未完额赋并旧城未完额赋十分之五。丙午，以徐绩为河南巡抚。

舒赫德传

舒赫德，字伯容，舒穆鲁氏，满洲正白旗人，徐元梦孙也。舒赫德，自笔帖式授内阁中书，累迁御史，充军机处章京。……五迁至兵部尚书，移户部尚书。

〔乾隆〕十三年，命从经略大学士傅恒征金川，授参赞，加太子太保。十四年，师还，留办军需奏销。命往云南、湖广、河南查阅营伍，并勘云南金沙运铜水道。……十月，复移兵部尚书。……

十七年，命偕侍郎玉保赴北路军防准噶尔。十八年，以准噶尔内乱，撤防，召还。命如江南塞铜山张家马路河决。……上命舒赫德如鄂尔坤治军事，……十九年春，舒赫德至军，……二十年正月，……阿睦尔撒纳请移游牧于乌里雅苏台，上许之。命领队大臣兆惠驻军于此，予舒赫德章京衔佐兆惠。……二十一年，……上嘉其治事尚协机宜，召还，授正黄旗汉军副都统。二十二年正月，上命成衮札布为定边将军，逐捕阿睦尔撒纳，授舒赫德参赞大臣。寻擢兵部尚书，兼镶黄旗汉军都统。……二十三年，予头等侍卫衔，驻阿克苏。十月……擢吏部侍郎，迁工部尚书、镶红旗满洲都统，赐孔雀翎。……二十四年……以回部平，图形紫光阁。二十八年，加太子太保。……三十一年，署陕甘总督，旋署户部尚书。……三十三年，……命以都统衔参赞大臣，出驻乌什。三十六年，……授伊犁将军。十一月，授户部尚书。三十八年，加太子太保，授武英殿大学士。九月，命如江南监黄河老坝口堤工。寿张民王伦叛，破临清，命督师进剿，克之，伦自燔死。赐双眼孔雀翎，复予云骑尉世职，赉貂冠、黑狐褂。四十一年，金川平，图形紫光阁。……四十二年四

月，卒，赠太保，谥文襄，祀贤良祠。

(卷三百十三)

李漱芳传 附范宜宾

李漱芳，字艺圃，四川渠县人。乾隆二十二年进士，授吏部主事，再迁郎中。二十三年，授河南道监察御史，巡视中城，尚书福隆安家奴蓝大恃势纵恣，挟无赖酗酒，横行市肆间。漱芳捕治，论奏，高宗深嘉之，命戍蓝大，以福隆安下吏议。寻擢工科给事中。三十九年，寿张民王伦为乱，漱芳疏陈奸民聚众滋事，为饥寒所迫；又言近畿亦有流民扶老携幼，迁徙流亡，有司监卢沟桥，阻不使北行。给事中范宜宾亦以为言，请增设粥厂。上命侍郎高朴、袁守侗率宜宾、漱芳往卢沟桥及近畿诸城镇省视，初无流民。伦乱定，俘其徒槛致京师廷鞠（鞠），命漱芳旁视，无言为饥寒迫者；问岁事，对秋收尚及半。上责漱芳妄言，代奸民解说，心术不可问，不宜复居言路，为世道人心害，宥罪，降礼部主事。四十三年，礼部请以漱芳升授员外郎。故事，郎中、员外郎员缺，选应升授者，拟正、陪上请。至是，独以漱芳请。上不恚，责尚书永贵擅专邀誉，涉明季党援朋比之习，夺其职。漱芳久之乃迁员外郎，卒。

范宜宾，汉军镶黄旗人，大学士文程后也。以荫生官户部郎中，历御史给事中，累迁太常寺少卿。出为安徽布政使，与巡抚胡文伯不相能，两江总督高晋以闻。上召宜宾还，授左副都御史。宜宾奏言属县蝗见，屡请捕治，文伯执不可。上为黜文伯，而宜宾亦以捕蝗不力下吏议，当左迁。上以宜宾旧为御史尚黽勉，命仍为御史。宜宾疏言藩臬有所陈奏，辄呈稿督抚，当禁飭。上以整饬吏治，要在朝廷纲纪肃清，自无扶同蒙蔽之事，不在设法峻防，置其议不行。及

举漱芳同被谴，上以宜宾汉军世仆，乃敢妄言干誉，特重其罚，夺职，戍新疆。

（卷三百二十二）

周元理传

周元理，字秉中，浙江仁和人。乾隆三年举人。十一年，以知县拣发直隶，补蠡县，调清苑。以总督方观承荐，擢广东万州知州，改霸州。以修城未竣，留清苑。会有部胥持伪札驰传者，察其奸，诘问具服，事上闻，上才之。调易州，擢宣化知府。母忧归。上屡出巡幸，畿辅当其冲，宫馆、驿传、车马、刍牧诸役，主办非其人，往往为民厉，奏起周元理董其事。服阕，补广平，调天津，又调保定。擢清河道，迁按察使，再迁布政使。三十六年，命从尚书裘曰修、总督杨廷璋勘青县、沧州减河，用元理议，请撤闸改用滚水坝，并定每岁测量疏浚，从之。旋授山东巡抚。……未半载，擢直隶总督。……三十八年，加太子少保。

三十九年八月，山东寿张民王伦为乱，破寿张、堂邑、阳谷，犯东昌及临清，夺粮艘为浮桥，欲渡运河。上以畿南地相接，敕守要害。元理驰至故城，令布政使杨景素、总兵万朝兴、副将玛尔清阿以兵千二百驻临清西岸遏其冲。大学士舒赫德率禁旅讨贼，贼渡西岸犯我师，玛尔清阿击败之。贼溃复合，又为我师所败，进夺浮桥。贼退保临清旧城，元理令朝兴督兵助攻，伦自焚死，乱旋定。寻与侍郎兼顺天府尹蒋赐棨勘八旗在官荒地，请招佃承垦，八年后起租；沮洳库下之区，并为开沟泄水；下部议行。四十年，元理年七十，召至京，御书旌赐之。……四十三年，上命改热河为承德府，令元理筹画。……四十四年，……寻授左副都御史，仍署直隶总督。四十五

年，迁兵部左侍郎，擢工部尚书。四十六年，引疾归。四十七年，卒。令江苏布政使致祭。

(卷三百二十四)

陆 燿 传

陆燿，字青来，江南吴江人。乾隆十七年举人。十九年，考授内阁中书，充军机处章京。奉职勤慎，有急务立办，大学士傅恒深器之。上出巡幸，俱令扈从。累迁户部郎中。三十五年，出为云南大理知府。以亲老请改补近省，调山东登州府。三十六年调济南府。上书巡抚徐绩，请留南漕广积贮。三十七年，授甘肃西宁道。燿乞绩代奏，乞假送母居京师，上命改授运河道。上书河道总督姚立德，言：“兖州、泰安二府泉四百七十八，当浚渠道泉，俾由高趋下，其流不绝。”又言：“运河例岁冬闭坝，春挑浚，天寒暑短，民役俱惫。宜修复南旺、济宁、临清月河，并于彭口南岸亦开月河。岁九、十月漕艘商舶皆从此行，以其时疏浚运河。”皆用其议。又请修《河渠志》，成《运河备考》。

三十九年，寿张民王伦为乱，去济宁二百里，有欲闭城者，燿不可，曰：“寇未至闭城，示之怯也。且何忍拒吾民使散逸被贼害且胁诱耶？”乃募乡兵助守，坐城闾任稽察，事旋定。四十年，擢按察使，燿议以流犯罪轻，请免其解司；四十三年，擢布政使，燿议流外壅积，请停分发；皆从之。燿母老，病狂疾，奏乞解任终养，上许之。四十六年，丁母忧。运河筑堤，上以燿习河务，命往山东会运河道沈启震董其役。四十八年，命署布政使，服阙真除。……

(卷三百二十四)

姚立德传

姚立德，字次功，浙江仁和人。祖三辰，官吏部侍郎。立德以荫生授主事。乾隆十二年，外授江宁通判，迁知直隶景州。州俗，有人市鬻奴婢，牵就牙侩估其值，如牲畜然；亲死三日，祭城隍庙狱曰“哭庙”，立德谕禁之，陋俗以革。累迁山东按察使，署河东河道总督。按行工次，见阳武汛十七堡诸地土松浮，疏请筑半戩，培堤使坚。山东运河两岸蜀山、南旺、马场、昭阳、微山诸湖，每伏秋盛涨，水不能容，为豫筹蓄泄，坝开塞、闸启闭惟其时。三十九年，实授，加兵部尚书衔。高云龙者，内监高云从弟也，立德入云从言，荐之临清州为谦从，坐逮，依结交近侍律论斩，命夺官，仍留任。阳谷民王伦为乱，立德分守东昌，城圯难守，引运河水绕城壕，恃以为固；檄发伦先墓，磔其尸。四十四年，仪封河决，屡筑屡冲，命夺官，仍留王效力自赎。四十五年，责令回籍。旋发往南河，补淮安里河同知。四十八年，卒。

（卷三百二十五）

何 燭 传

何燭，字谦之，浙江山阴人，先世籍湖南靖州。雍正中，入赘授州同，效力江南河工。……乾隆初，权丰碭通判，授桃源同知。十五年，擢河库道。十六年，迁两淮监运使，特敕兼管河务，以母忧去官。十九年，尚书刘统勋等奏论河库帑项不清，夺燭官，拟徒，追偿，拘留工次，久乃缴完免罪。二十二年，仍发南河以同知用。从侍郎梦麟疏浚荆山桥河工。从副总河嵇璜治淮、扬河务，超擢淮阳道。二十三年，丁父忧，总督尹继善奏留在任守制，许之。

二十六年，以郎中内调。会河决中牟杨桥，上命大学士刘统勋

等莅工，以熠从。工竟，留熠驻工防护。旋授开归陈许道，调山东运河道。三十年，调河南河北道，擢按察使。上以熠习河事，命兼领河工。熠信浮屠说，谳狱辄从轻比，……其冬，擢布政使，仍兼理河务。两权巡抚。三十六年，授巡抚，兼河务如故。寻又命兼领山东河道。三十七年，渐川、内乡被水，正阳、确山风灾，疏请抚恤缓征，上赐诗，褒以“爱民知政”。

三十八年，上巡天津，阅永定河工，熠迎驾，赐孔雀翎、黄马褂。寻命与工部尚书裘曰修、直隶总督周元理勘永定河上游……

三十九年，疏请各州县常平仓溢额以四千石为限，余循例变价。又奏河南漕谷七十九万、薊米二十九万，分存各州县界。邻省安阳等五州县限二万石，近水次祥符等三十五州县限一万石。均如所拟。加总督衔，仍领河南巡抚，又进兵部尚书衔。其秋，会剿王伦，事平，道内黄，病作。遣医往视，未至，卒。熠赠太子太保，祀贤良祠，赐祭葬，谥恭惠。

（卷三百二十五）

徐 绩 传

徐绩，汉军正蓝旗人。乾隆十二年举人。入贡授山东兖州泉河通判。累迁山东济东泰武道。三十四年，擢按察使，丁父忧，命以按察使衔往哈密办事，赐孔雀翎。三十五年，擢工部侍郎、乌鲁木齐办事大臣。三十六年，……授山东巡抚。三十八年，上幸天津，迎谒，赐黄马褂。

三十九年，寿张民王伦为乱，绩率兵捕治，次临清城南，为伦所围，总兵惟一赴援，战败。上遣左都御史阿思哈率兵援绩，并令大学士舒赫德视师。谕曰：“绩为巡抚，地方有此奸民，不早觉察，

不为无罪；但以民乱将巡抚治罪，适足长其刁顽，事定，功过自不能掩。”寻事定，命解任，责捕伦余党，捕得伦弟柱、林等二十余人。上嘉绩黾勉，授河南巡抚，仍缴进孔雀翎示儆。四十二年，奏按察使赵铨健忘，上责绩于铨应否去留不置一辞，下吏议，夺官，命宽之。召授礼部侍郎。四十七年，坐等祭礼器误，夺官，以三品顶戴往和阗办事。召授正黄旗汉军副都统，迁正红旗汉军都统。六十年，上询前政弘旰在官事迹，奏不实，夺官，以六品顶戴往和阗办事。

嘉庆元年，授三等侍卫、乌什办事大臣。召授大理寺少卿，还孔雀翎。再迁宗人府府丞。十年，以病乞休。十二年，重与鹿鸣宴，赐二品衔。十六年，绩子锬，授建宁总兵，入覲，上以绩年逾八十，调锬直隶正定总兵，俾就养。卒，锬官至直隶提督。

（卷三百三十二）

刚 塔 传

刚塔，乌济克武氏，满洲正蓝旗人。初充前锋，从征准噶尔，授云骑尉世职。三迁直隶泰宁镇中营游击。从克临清，山东巡抚杨景素奏留山东。四迁直隶提督，兼领马兰镇总兵。移陕西固原提督。

（卷三百三十五）

杨 景 素 传

杨景素，字朴园，江南甘泉人，提督捷孙。父铸，古北口总兵。景素孱弱，不好章句，贫不能自给。入赘授县丞，发直隶河工效力。乾隆三年，补蠡县县丞，累迁保定知府。十八年，授福建汀漳龙道。漳浦民蔡荣祖欲为乱，景素率营卒擒斩之。调台湾道。……三十三

年，授河南按察使。三十五年，擢甘肃布政使，调直隶。命从尚书裘曰修勘察堤埝各工。坐失察雄县知县胡锡瑛侵蚀灾赈，下吏议，夺官，命留任，俟八年无过，方准开复。

三十九年，寿张民王伦为乱，大学士舒赫德督兵讨之。上命杨景素具车马济师，令分守河西。贼以粮艘结浮桥欲渡，景素与总兵万朝兴、副将玛尔当（清）阿等督兵御之，董劝回民助师。夜焚桥，贼不得渡。事旋定，擢山东巡抚。疏请编查保甲。四十年，疏请选京师健锐、火器营裨佐发山东，司营伍教演。四十一年，上东巡，临视临清毁桥断道及乱民窜据所在，景素述当时战状，上嘉其劳，赐黄马褂。……四十二年，……擢两广总督，四十三年，调闽浙。……四十四年，调直隶。荐于易简为布政使，上以易简为大学士敏中弟，责景素。十二月，卒，赠太子太保，赐恤如例。

四十五年，两广总督巴延三奏景素操守不谨，并发官兵得赃纵盗状。两江总督萨载勘有河堤城垣工程，罚景素家属承修。福康安又奏景素在两广婪索商捐六万余，责景素子炤限年缴还。五十四年，以福建吏治废弛，追咎景素，戍炤伊犁。五十九年，释回。

（卷三百三十七）

阿思哈传

阿思哈，萨克达氏，满洲正黄旗人。自官学生考授内阁中书，累迁刑部郎中，充军机处章京。乾隆十年，擢甘肃布政使。十四年，擢江西巡抚。……旋调山西。……二十年，命以布政使衔往准噶尔军前经理粮运。擢内阁学士。二十二年，命署江西巡抚，莅任，清理屯田，寻真除。学政谢溶生劾阿思哈婪贿派累，命尚书刘统勋、侍郎常钧等按鞫，得实，拟绞。二十六年，诏免罪，以三品顶戴发乌

鲁木齐效力。二十八年，命往伊犁协同办事。二十九年，授广东巡抚，调河南。……三十四年，擢云贵总督。……旋召为吏部侍郎，入对失上指，夺官，戍伊犁。三十九年，释回，仍充军机章京。擢左都御史。大学士舒赫德师讨王伦，命阿思哈偕额驸拉旺多尔济率健锐、火器两营以往。事定，拉旺多尔济言城北搜剿王伦余党，阿思哈未同往，下吏议，夺官，命留任。四十一年，署吏部尚书，旋授漕运总督。卒，赐祭葬，谥庄恪。

阿思哈初抚江西，上眷之独厚。广西巡抚卫哲治入觐，上问各省督抚孰为最劣，哲治引罪，上谓：“姑置汝！”哲治举阿思哈对，时以为难能。

（卷三百三十七）

国泰传

国泰，富察氏，满洲镶白旗人，四川总督文绶子也。国泰初授刑部主事，再迁郎中。外擢山东按察使，迁布政使。乾隆三十八年，文绶官陕甘总督，奉命按前四川总督阿尔泰纵子明德布婪索属吏，徇不以实陈，戍伊犁。国泰具疏谢，请从父戍所赎父罪，上谕曰：“汝无罪，何必惶惧？”四十二年迁巡抚。

国泰纨绔子，早贵，遇属吏不以礼，小不当意，辄呵斥，布政使于易简事之谄，至长跪白事。易简，江苏金坛人，大学士敏中弟也。大学士阿桂等以国泰乖张，请改京朝官。四十六年，上为召易简诣京师问状，易简为国泰力辨。上降旨戒国泰驭属吏当宽严得中，令警惕改悔。会文绶复官四川总督，以咽匪为乱，再戍伊犁，国泰未具疏谢。居月余，疏谢赐鹿肉，上诘责。国泰请纳养廉为父赎，并乞治罪，上宽之。

四十七年，御史钱沅劾国泰及易简贪纵营私，征赂诸州县，诸州县仓库皆亏缺。上命尚书和珅、左都御史刘墉按治，并令沅与俱。和珅故袒国泰，墉持正，以国泰虐其乡，右沅。验历城库银银色不一，得借市充库状。语互详沅传。国泰具服婪索诸属吏，数辄至千万。易简谄国泰，上诘不敢以实对。狱定，皆论斩，上命改监候，逮系刑部狱。巡抚明兴疏言通察诸州县仓库，亏二百万有奇，皆国泰、易简在官时事。上命即狱中诘国泰等，国泰等言因王伦乱，诸州县以公使钱佐军兴，乃亏及仓库。上以“王伦乱起灭不过一月，即谓军兴事急，何多至二百万？即有之，当具疏以实闻。国泰、易简罔上行私，视诸属吏亏帑恕置不问，罪与王亶望等均。”命即狱中赐自裁。

（卷三百三十九）

穆维传

维，直隶清苑人。隶督标。乾隆中，山东王伦倡乱，以阵斩贼渠杨奎功，擢千总。贼闻京兵南下，掠粮艘造浮桥，图西窜，维直博获贼炮二，焚其桥，赐号奋勇巴图鲁。累擢胶州协副将。嘉庆元年，偕富成赴襄阳。……二年，擢登州镇总兵。……三年春，赴四川，……劳甚致疾，卒于军，诏视阵亡例赐恤。

（卷三百四十九）

乌大经传

乌大经，陕西长安人。由武进士授三等侍卫，出为山东德州营参将。乾隆三十九年，王伦倡乱，大经助守临清，力战保危城，功

最多，高宗特奖之，立擢临清副将。历江西南赣镇、贵州古州镇总兵、广西提督，调云南……

（卷三百五十八）

吴焕彩传

吴焕彩，字蕴之，福建安定人。乾隆二十五年进士，授山东范县知县。民苦充牌头，吏列多名进，以次需索，焕彩革其弊。清河水溢为灾，其岸左高右卑，因开五顷洼，以泻其东南，筑福金堤，以防其西北。岁得麦田四万亩。嫌（碱）地民苦纳租，欲请免而格于例，代输租之半，教之种番薯，民困乃纾。三十九年，寿张逆匪王伦作乱，距范县四十里，焕彩修城筹守御，力清保甲，凡村落大小、人民贤愚可指数。有孟兴璧者，与黄昌吉等有隙，上变列三十余人，朝命侍郎高朴与巡抚往察治。使者出牒示，焕彩曰：“某已死，某为某之父，某之子皆良民，呼之即至。”使者欲以后往，焕彩曰：“兵至，愚民非死即走，无可讯，咎将谁执？”焕彩夜抵村中呼告之，皆呼冤。焕彩曰：“惟其无事，必出就讯，亟从我去，不然，祸立至。”民皆裹粮从。使者按籍，少二人，焕彩曰：“一已死，一外出，已命其兄招之。”言未毕，有跪门外者，则已来矣。讯之皆诬，遂坐告变者。巡抚曰：“知县者，知一县事，君可谓之知县矣。知县者，民之父母，君可谓之民之父母矣。”以卓异荐，擢湖北鹤峰知州，……后以病归，鹤峰请祀名宦，范县亦为建生祠。年逾八十，卒。

（卷四百七十七）

武亿传

武亿，字虚谷，偃师人。……乾隆四十五年进士。五十六年，授山东博山县知县。……

五十七年，大学士和珅领步军统领事，闻妄人言山东逆匪王伦未定死，密遣番役四出踪迹之。于是番役头目杜成德等十一人横行州县，入博山境，手铁尺饮博，莫敢谁何，亿悉执之，成德尤倔强，按法痛杖之。喧传其事者曰：“亿卤莽刑无罪，将累上官。”巡抚吉庆遂以滥责平民劾罢之，而不直书其事。亿莅任仅七月，及去，民携老弱千余人走大府乞留“我好官”，不可得，则日为运致薪米，门如市焉。吉庆亦感动，因入覲，偕亿行，为筹捐复。大学士公阿桂谓吉庆曰：“例禁番役出京畿，奈何责县令按法之非，且隐其实而劾强项吏，何也？”吉庆深自悔，而格于部议，遂归。嘉庆四年十月，仁宗谕朝臣密举京、外各员内操守端洁、才猷干济、于平日居官事迹可据者，得赴部候旨召用，亿在所举中。十一月，县令捧檄至门，而亿先以十月卒矣，年五十有五。

（卷四百八十一）

沈齐义传 附陈枚 吴璫

沈齐义，字立人，浙江乌程人。乾隆九年举人，大挑用知县，发山东。历权冠、汶上、费、齐东等县，题补泗水。齐义有吏能，初往钜野办赈，虑吏胥作奸，亲自登记，历数十里皆然。冠有剪辮讹言，谓妖人剪人辮发，能以咒语摄其魂，令移他处钱物入己，被剪者数日即死。讯无实，悉纵去。他县狱上，皆获遣，人服其识。汶上为入都孔道，东门外石桥久圯，撤而新之。南旺、蜀山、马踏三湖，为漕渠水柜。堤坏，出资修筑，工固而民不扰。泗水多闲田，而民间畜蚕者少，悉令栽桑饲蚕，自此隙地皆桑，茧丝之饶甲他邑。费

有冤狱，特缓其事，或以吏议惧之，齐义谓与其令民以冤死，毋宁被劾以去官。

三十七年，改授寿张。县境赵王河湮三十余年，大雨至，水无所泄，禾麦皆淹死，民多逃去。请募夫开浚，凡三十余里，上引范、濮诸水，悉达诸五空桥，自是南鄙无水患，民皆复业。故明藩府私田赋极轻，入清谓之“更名地”，部议加赋。寿张更名地二千四百余顷，先于雍正间归入籽粒地加赋，而旧名犹存。乃检寻故牍，以原委达大府，削除之。故事，岁办河工秸料及解京黄蜡，分里购买，吏用为奸，为往他所买解，民得免累。所至求民利病，若其身事。

三十九年八月二十八日夕，阳谷县党家店奸民王伦纠众突起为乱，入寿张。齐义闻变，即衣冠出莅宅外，斥曰：“吾非赃吏，尔等劫我何为？”贼伏拜曰：“知公廉，民等也素沐公恩。但须及早从顺，顺则生，逆则死！”齐义骇曰：“尔等不顾赤族诛耶？”大骂之。贼谓齐义不知生死，麾众退，令自为计。齐义即入，解其印，令掘坎埋之。复出，家人及宾友挽其臂，挥去。趋宅外，仆又牵马至，请上省告急，齐义曰：“若将使我蒙面见上官耶？”批其颊斥之。须臾，贼复至，有泣拜求请者。齐义大怒，拳足交下。贼拟以兵，齐义毒骂不绝口，遂攒杀之。先数日，齐义闻阳谷有妖人聚众，遣人四出侦察，贼惧祸及，首劫寿张，故齐义罹于难。贼既破寿张，遂掠阳谷。堂邑县奸民王圣如亦劫杀村落应伦，权县事陈枚死之。

枚，字元干，广西全州人。由举人捡发山东，用知县。闻圣如乱作，即驰往搜捕，尽逮贼党妻子系狱。而圣如以伦众数千至，邑无城守具，人情恟惧。枚本摄任，将受代，或劝枚引去，枚指天日自誓，与城存亡。城陷，被执，怒目视贼。贼曰：“摄令为令清，赦勿杀。”枚愈怒，发竖眦裂，骂曰：“汝辈罪不赦，乃敢云赦吾耶！”胁以刃，不屈。其弟元梁奔救，手刃数贼，贼缚枚及元梁至王伦屯，

逼令跪，仍不屈。贼先断枚两足，又断两手，旋支解元梁，弟兄同时死。

堂邑训导吴璫，福山人。年七十余矣，携侄文秀及仆王忠到官。贼劫学署，见其老，置不问，璫叱之，词甚厉。贼怒，杀璫及文秀与忠。阳谷县丞刘希焘、典史方光祀、寿张营游击干福、调守阳谷莘县汛把总杨兆立、堂邑汛把总杨兆相等，亦先后被害。

（卷四百八十九）

山东军兴纪略

(《山东军兴纪略》22卷，上海申报馆仿聚珍版。)

山东自乾隆三十九年兖州奸民王伦以清水教作乱，陷临清、堂邑、阳谷，前大学士舒文襄（赫德）、侍卫晋济图，不一月平之。至嘉庆十八年，有天里（理）教匪李文成、林清之变，直犯京邑，而山东曹县、定陶皆破，骚动四省。前直隶总督那文毅（彦成）、陕甘总督杨忠武（遇春）、湖南提督杨勤勇（芳）、山东运使刘青讨平之，尾五阅月。朝野纪载，均已粲然。厥后东省民安耕凿，桴鼓罕闻者几四十年。泊逆粤倣扰，江表沦陷，烽火北来，又为山东军兴之始。

私家著述

守临清日记

秦震钧

（本文系秦震钧家属为其刊刻。此篇与后录龚景瀚代秦写的《临清守城日记》比较，前繁后简，在具体史实方面略有出入，龚为秦官甘肃时属吏，所作当为代拟初稿，而秦文则为本人最后改定者。本书一并收录，以供参考。）

乾隆三十九年秋八月，臣震钧以临清州判权知州事。适逆匪王伦滋事来犯州城。臣偕文武官僚，婴城固守，自九月初七日始，至月之二十三日，凡守城十七昼夜。会大兵会剿，贼众就歼。震钧猥以微劳，仰叩恩遇。爰综始末，按日编次，录为一卷，以志梗概，以示子孙云尔。

八月二十八日，寿张县教匪王伦作乱，杀知县沈齐义。其党王经隆起于堂邑以应之。

二十九日，堂邑县民刘会等奔临清告变。臣震钧会同临清副将叶信，调兵剿贼。

九月初一日，获贼匪王经举等二十一人于堂邑。前知州王溥于六月赴京引见，臣署知州事。

八月二十九日午刻，堂邑张四孤庄民刘会、刘四水、刘方等号稟云：王圣如于二十八日夜初变（更）率众多人，手持凶器，放火杀人；身等连夜向北逃走到此。又供，圣如行邪教，杀我们不归教的，即向南行，投老师父去了。（不言老师父何人，盖逆匪匿其名，

故乡人不知之。)震钧即遣亲随张荣及马牌一名,飞查虚实。亥刻回禀云,堂邑张四孤庄离州城六十里,庄民逃散,杀伤数十人,烧毁民房数十间,并不见行凶人。于是飞禀巡抚,飞移堂邑及东昌本营,即点壮役三十名,会同叶副将带本协兵百名,星夜出南门,亲往查拿。出临清境,难民逃奔者络绎。是月小,九月初一日黎明,至张四孤庄,围王圣如家。门紧闭,命兵役毁垣入。震钧与副将搜捕各贼,擒获王经举等十九人及女犯二人。查烧民房四十余间,烧毙及杀伤男妇大小二十余口。据王经举供云,王圣如于二十八日夜半率众归寿张去的。适堂邑知县陈枚、把总杨兆相亦至。震钧即以获犯二十一人交陈令收鞠,并拨兵役护送。时已午,尚未食;行三四里,得薄饼稍充饥。而聊城都司至,突飞骑来报都司,云寿张昨夜有贼匪入城,杀官劫库。都司不及言,即上马去。始知寿张之陷。寿张毗连州境,有贼人窜入,即同副将驰回本州为防御计。日已暮,夜行苦无烛。每数里见火光,疑有贼伏隐处。命兵役向前探问,则村民迎接官兵者,口呼太爷救命。如是者数处,一路抚慰之,亥刻至城。副将有足疾,回署暂息。震钧入城具禀,申闻巡抚。三日有寿张归教营兵阎逢源,自贼营出,以贼情禀巡抚。始知贼首王伦寿张党家庄人,自乾隆十六年从阳谷县张既成习白莲教,传授咒语并运气之法,在堂邑学习拳棍,又假治病为名,往来寿张、堂邑、阳谷三县,广收徒众,其党称王伦为教主。三十六年,有义子十八人,转相招引,愚民为其煽惑,甚至县役营卫纷纷归教;遂起义(意)谋逆,结奸僧梵伟及孟灿、王经隆、阎吉仁为心腹,又以年老之绳妓为无生老母。三十九年七月,与其党王维全、李士杰、阎吉祥、阎吉瑞同谋,杀官劫库。八月十五日,遣归太进京探听动静。寿张知县沈齐义风闻有邪教,将按捕之。书吏冀盘佑、壮役王士爵、刘焕等,皆已归教,泄其谋。王伦宣言,自八月至九月有三十余日大劫

数，从我者得免。此王伦诱人入党之言，亦其自灭之讖也。二十五日，密遣孟灿至王经隆家，传人起事。王经隆者，即王伦之义子也，堂邑张四孤庄人，一名王圣如。二十七日，王伦在党家庄聚众五六千人，王圣如在张四孤庄亦聚众七八百人。于二十八日夜半逆党梵伟、阎吉仁、李旺等率贼众攻城，会于城南之南台寺。先有归教之壮役刘焕领贼二十余人，黑夜爬城而入，与城内王维全开南门引众贼入城。先至游击署，即焚西库、军器房，署寿张游击赶福急呼兵拿贼，竟无一人应者，乃匹马驰兖州求援。贼入县署，书吏冀盘佑请出知县，令其降。知县沈齐义方出署呼众救火，遇贼大骂。壮役刘焕及贼党马成龙手刃之。王伦义子李世杰说他是好官，将毡子包好埋在衙门里，遂劫库劫狱。训导李昂与妻戚氏相对缢，昂绳绝而苏，戚氏缢死。以上皆寿张营兵阎逢源所禀。

按：逆贼王伦陷寿张，于二十八日起事后，贼众进攻临清。震钧日夜防守，则于九月初七日始，至月之二十三日止；而详其事之缘起，则自八月二十八日始。

初二日，巡抚徐绩以寿张贼匪谋叛事具奏。

是日，臣震钧送副将叶信奉调剿贼。副将足疾，奉巡抚调，带本协兵二百名赴寿张，一路剿捕。震钧至副将营问疾，且问军需几何。副将曰：二百兵粮草需五百金可矣。即召库吏支库项。吏有难色（以署事官员未经交待）。震钧叱之曰：军国大事，倘有迟误，当以军法从事。吏震恐，即如命，呈上立办兵粮、马料、火药、火绳等物，夜送副将扶疾出关。

初三日，贼入阳谷，杀典史方光祀、县丞刘希焘、把总杨兆立。署寿张游击赶福以兖州兵赴援，战死于南门。

贼踞寿张三日，伪立官爵，有元帅、将军、军师、参谋、宣行、总兵、校尉等官。封梵伟为军师，孟灿、王经隆为正副元帅，李国

贞为参谋，归太、阎吉仁、吴清林、李忠为将军，赵傅、杨垒、林哲、张百禄为四路总兵，李旺为宣行。悉以红蓝绸及白布裹头，为上下之别。掠民间车马，各载眷属入城，胁从者亦取其家口为质。又置办旗帜、盔甲、弓箭、枪炮等物。至是日，探知临清副将叶信提兵将至，遂弃寿张北走，至阳谷攻城。有内应，遂入城。知县不在署，贼杀其眷属。将劫狱，典史方光祀守狱门，呼把总杨兆立同捍贼，皆被杀。典史之侄亦死，不知其姓名。巡抚曰：布衣殉节，可谓义矣。遂名之曰义。县丞刘希焄分驻阿城，相去四十里，闻贼赴难，于城外被杀。游击赶福自二十八日赴兖州求总兵惟一出师援寿张。及兵发，闻寿张已陷，贼众入阳谷。遂同惟一赴阳谷剿贼，领兵七八十人。贼开南门迎战。赶福杀败之，贼退走。福追贼，杀死数十人；马蹶，贼攒刀杀之。惟一退至张秋河。民间歌之曰：“黑乌如云复墙屋，纷纷豚犬聚山谷；振臂一呼寿张破，横刀跃马入阳谷。游击死，总兵生，两人同阵不同心，惜哉谁救赶将军！”是日，叶副将往援寿张。比至，则城陷已三日。贼北走，乃往北路探听追剿。日暮，接奉巡抚檄，知阳谷继陷，贼势浩大。巡抚亲率本标及济南营兵星夜驰赴，会同河督姚立德，两路合剿。急调副将往东昌本营保守府城，叶信遂领兵驰赴东昌。

初四日，臣震钧出城安民。

按：临清有两城，其一为土城，即临清之外城，跨运河，周四十余里，河绕其内，城环其外，但倾圯已久，城中土冈断续，地势缭曲，径路百出，断不可守。自外城折而东数里，又折而北为头闸、二闸，临清大关在焉。又其北数里是为内城，即今所守之州城。城四门，南门外有副将署，又其南有大寺，一路民居稠密，百货聚焉。闻贼旦夕将至，人情凶（恟）惧，故抚慰之，令百姓徙积聚、置老弱、聚壮丁于内城，多备探子马，一路打听消息。时副将出剿，临

清无兵，乃请兵于巡抚。

是日，贼陷堂邑，杀知县陈枚及其弟武举人陈元梁，训导吴璵、把总杨兆相皆不屈死。贼由阳谷共入堂邑，胁居民香烛跪迎。署知县陈枚已交印，闻变，慷慨守城。城中仅有汛兵十八名。堂邑故贼巢，县中书役皆贼党。日暮，城破，陈令方巡城，贼执之于北城上，缚至教场，胁使降。陈骂贼不屈，打一百棍，齑而杀之。初，王经隆之焚扰张四孤庄也，陈枚将震钧所获贼党二十一人械送入城，用酷刑严讯之，并繫王经隆妻、子于狱。贼故衔之刺骨，死时备极惨酷。陈令之弟元梁有胆识，与把总杨兆相奋勇巷战，杀数十人，力尽被执，不屈死。吴训导与其侄吴文秀及仆王忠，俱骂贼死。贼乃纵狱囚，取其妻、子而去。

初五日，贼踞堂邑之柳林庄，临清戒严。

贼既破堂邑，欲往攻东昌，闻临清副将叶信守东昌，备御甚严，不敢犯。又侦知临清州城完整，为南北水陆要冲，思占据以为窠穴，然后分兵四出侵扰，遂踞柳林庄。柳林庄距临清州城四十余里，州人大恐。震钧诣砖板闸，令闸官何士锡断闸桥，撤去各口渡船，昇临清关税银置城内，以供军需；广积米谷、薪刍、火药、火绳、铅丝等物。团民勇八百余人，署都司张铨、守备孟大勇、学正孟学灿、训导李世璐、吏目范国梁及诸生王化普、许宏绰、马鸣珣等分堞严守。前知州王溥之子露，议以土塞东、西、北三门，以防内奸，从之。邓友云锦、吴友怀玉昼夜登陴，侦察情势。来往文移到属，前任幕友成崧肇、唐青岩及华友飞主其事。

初六日，临清副将叶信，归守州城。

副将奉巡抚调守东昌，闻贼近临清，即带本协兵二百名、抚标兵五十名驰归，保州城。辰刻至，震钧单骑出迎郊外，官民咸踊跃。副将云：贼尾我兵来矣，急宜发悬门，登城固守，遂振旅而入。于

是，城中始有兵。副将即与震钧商议曰，此间土城颓坏，不可守，内城完固，宜并力保守，乃进内城。

是日，巡抚调兖州兵，围贼于柳林庄。贼于柳林庄四面劫掠，官兵拒之，杀伤我兵甚众，势日横。总兵惟一奉调出师，过州登城巡视，赴柳林庄围贼（？）。先是初五日夜，有守城外委伤民勇一名，几殒命。至是送总兵出城，即查被伤民勇尚未死命，医疗其伤，召外委切责之。某顿首谢罪。由是武弁肃然，兵民一心。

初七日，德州参将乌大经率兵一百四十名来州协守。日中，贼至，焚马市街，攻西门、南门。

乌参将于初四日接奉巡抚调赴寿张剿贼。初六日至博平，闻贼有三鼓赴临清之信，曰：贼已离寿张，往无益，今临清急而不救非义也；又曰：且而往误矣。中夜蹶然起，有怠者申以军法，遂披星夜走。辰刻至州，检阅临清营兵马实数，规画井井，吏为（？）倚为长城。午刻，贼前队百余人，以木筏编桥渡河，至西、南两门，往来冲击。城上枪箭齐发，西门毙贼二十余人，南门毙贼十余人。民勇同本协兵分布四门防御，抚标准协守南门，德州兵独守西南隅，以当其冲。酉刻，贼大队至，约数千人，先于马市街放火，冲至西门，继则并力专攻南门，烧近城民居及副将署，火光扑城楼。有妇女十数人前行，手摇素扇，口喃有声；又有僧数人仗剑执幡，以手指挥。我兵杀狗沥血，令妇人披发解襟，坐女墙以压（魔）之。连放大炮，贼不敢近。戌刻，贼并死前进，堆草烧城门，并掘壕作地洞，势甚急。震钧大呼曰：下城杀贼者厚赏。民勇刘茂生偕李克胜、卢继周等四十余人，即应声缒城而下，以镰刀钩伤贼足，获穴城贼穆建甫、李现二名，城上箭如雨下，劈山炮、子母炮、过山鸟络绎不绝。外委纪云端轰药烧须眉，不为动，兵役咸至死力。凡毙贼二百余人，贼势不支，亥刻乃退。以杀贼情形报巡抚，请留德州兵及抚标兵，且

请益兵。

按：贼匪攻临清州城，于是日始。震钧率守城将士兵勇，日夜防御。至二十三日大兵会集，贼势稍衰，始不复攻城。震钧衣不解带者十七昼夜。此守临清之第一昼夜也。

初八日，贼炮击西门。辰刻，贼以牛车载炮趋西门。乌参将令放过山鸟，击其目。贼众散去。遂缙德州兵百余人下城，杀其牛，夺其炮及车内火药铅弹器械，搬入城。炮位有寿张字样。命绑出昨日所获穆建甫、李现二贼，讯明一路情迹，详录供单，呈巡抚。奉回批，凌迟处死。

穆建甫供：小的年二十二，堂邑穆家庄人。领帅张明，堂邑张家庄人。小的们坐功是清水教，第一口气咽了，第二口气往顶上，第三口气自咽喉下，运至大腹小腹及命门，环绕到背脊骨内，直至天顶，复自上而下贯入口中。如是者三次。还有咒语：千手当，万手遮，盖世英雄就是咱，青龙白虎朱雀玄武等神齐招在我身，求天天就助，拜地地就灵。小的听得他们说，得到临清，还要上清平去。昨日，自柳林庄起身来到这里，正要放火，被镰刀钩倒拿获的。

李现供：小的年三十五，堂邑杨林庄人。总头领引龙侯王明，堂邑林家庄人，手执双刀，是杀人不眨眼的魔君。他的家小与王圣如的家小都被秦震钧擒获，所以他们会攻临清，杀这秦震钧报仇。昨日柳林庄起身到这新城里，王圣如领咱攻南门。那穿黄马褂的就是他，他手下有二千多人。还有老师父在终南山上，他法力广大，是我们军师梵伟和尚的师父，现在山中炼（练）迷魂阵法，将来还要下山帮我们的。昨夜小的要放火，被鸟枪打伤右肩拿获的。

初九日，贼火攻西门。

巳刻，贼置元帝庙，攻城。庙在西门外，离城不及一箭地，贼藏于此，以避官兵枪箭。贼却于门内放暗箭。酉刻，哄而出，人顶

秫秸一束至城下堆积放火，烈火冲天，延烧民居三四里。城外火光射门隙如电。震钧急以重赏募兵夫数百人，缒城救火。贼人蜂拥而上，刀砍我兵。把总仙鹤龄、陈象坤、本协兵乔令功齐跃下城，奋勇冲击，杀死贼五六十人。我兵乃得遁（运？）水泼火，火稍减。城内男妇抱土填城洞，又拆月城中庙宇砖土塞内城。是时城中号哭之声震天。赖将弁兵民多方防护，亥尽火灭，贼乃退。

初十日大雨。饷军，诸生助饷。议给饷：民夫每名日给米一升、麦二升、钱二十文，其家口给谷一斗；兵三饭。诸生马毓嵩、郭义治、武生于剑光、姬元隆、监生李珍各输米麦以供军士。是日大雨，将冒雨守城。是日午刻，守城参将乌大经赴兖州总兵营请援。酉刻，贼以炮攻南门。

贼用大炮来击，飞弹入城，声如饿鸱，人人惴恐，幸新制鱼皮革盾极坚固，令众兵各拥一盾，排列城上。放枪炮，诸将戴皮冠，穿犀甲以御之。万弩齐发，复毙贼百余人，三更乃退。我兵击伤伪元帅孟灿、王经隆。王伦复以吴清林、李忠为元帅，日夜攻城弗退。震钧又募人缒城焚西门外元帝庙。民勇刘茂生首缒下城，率众毁之。自是贼失避藏所矣。

十一日，军需匱，飞书告急于巡抚。是时临清以孤城当贼峰（锋），南北隔绝，城中守御需用之物俱尽，裂旧布衣为火绳，收民间锡器为铅弹，以油灯代蜡烛，势甚迫。盖缘城内居民寥寥，铺户亦少，城外又尽为贼所踞，故困守数日便有罗雀掘鼠景象。乃飞书告急省城，并移檄邻封清平、高唐、武城等处协济。申刻，乌参将带领范县守备陈某率兵百名来州协守。

按：逆匪王伦自初七日进攻临清之后，贼众遂蟠踞外城，其眷属輜重皆渡河，分占马市街、钞关大街及寺前民舍皆居之。前队占副将署、先锋营；逆首王伦占大寺，僭号御营。王伦紫衣长髯，佩

无鞘剑，正中南向坐。义子李士杰执大刀侍侧，用牛马大车数百辆围环禁护。前后建营十数里，枪刀旗帜排列严密，旗竿上揭起大纛，夜则悬大灯，光照远近，军容甚盛，有必破临清之势。凡居民壮健者胁降之，掳掠妇女，抢劫铺户，民间为之一空。惟回民固守一隅，无恙。

十二日，兖州镇总兵惟一，会德州防御尉格图肯率兵来援，与贼战于北门外，败退奔东昌；贼炮攻南门。

二将奉巡抚调，各领马步兵五百名来救临清（应初十日乌参将之请也）。辰刻至州，屯于城东北之三里庄。申刻贼众自西南迎上，直趋北门外接战，匿精锐以少兵尝我。我兵易地少张两翼裹之，先枪后马，纷纷轻进。有顷（顷），贼突出口，师分三队，冒枪杀人，横冲我兵为两截，彼此不相顾。惟一转旗回马，退走东昌；格图肯走夏津。贼呼声动天，官兵无一人迎敌者。贼势由是益猖獗。薄暮，沿村放火。夜半用围圆大炮攻打南门，其炮高六尺，长仞有三尺，用硝磺铅弹三倍，较劈山炮更劲、势更猛。火药轰起，声震山谷，炮子飞入衙署，击断碑石之首。守陴者皆股栗。是夜，城几陷，幸将弁兵民人人致死，多方抵御，达旦始退。明晨，州民乔玉佩、张士奇夺贼所制围圆炮一位来献。厚赏之。

十三日，犒兵。再告急于巡抚。自初七日守城起，兵民防御已七昼夜矣。九月夜寒，兵丁衣单，以棉衣六百余领、大钱三百串犒赏之。其民夫则给米外，又日给馍馍饼粥等物，众各感奋。是日，巡抚以贼掳（虏）猖獗、官兵难以抵敌情形与河督会衔具奏。

十四日，贼复攻西门。贼造云梯车、冲车，高与城齐，将以攻城，命敢死之士用长枪、钩镰枪来爬西城。都司张铨、守备孟大勇奋力击退之。贼又于南门外观音嘴等处焚民舍，劫典库，夺粮艘排于河为浮桥。又离城二三里，贼众往来邀遮，断我音耗。酉刻，奉

巡抚檄，得廷寄，命大学士舒、七额驸拉、参赞大臣阿，统领火器营、健锐营兵一千，沧州、天津兵四百，绿营满兵八百来州会剿，颁到印示分贴，以安民心。又奉廷寄，该州守城可嘉，已蒙记名一等军功，于事竣日引见；叶副将亦蒙记名。

十五日布政司解军需至。

藩司国泰发到火药火绳铅弹（应十一日飞书告急之请也）。是日，兖州府知府福森布往寿张发掘王伦祖、父冢。其父葬已五年，棺上热气薰薰，开棺出尸，面如生；以斧椎破其头，脑流溢地。师云此穴名为猛虎伏山穴，乃龙脉之极旺而煞气最重者，于是戮其尸，焚其棺，以粪泥塞之，立永禁碑于其上。

十六日，贼踞民楼射城。

辰刻，飞矢着乌参将幕。震钧与众将议曰，矢自下而上当斜不当平，今矢平嵌幕上（参将于高墩上张幕，以便观望，其幕最高），必贼亦高处射也。查其南隅城外有质库，已为贼踞，库有楼高与城等，贼伏其中可以放箭，且可窥城中虚实，宜急除之。遂命刘茂生同兵役缒城毁其楼，杀贼数十人，夺军器无算。劳赏之以示励。自是贼无窥探之所矣。

十七日，青州参将文坛率兵来援。

参将奉巡抚调，领本标马兵五十名、步兵三百名来州协守。兵民气益振，又取典铺铁器、民间铁锄，改造鸭舌枪二百杆，分给兵夫。是日，贼不攻城。逮夜月明如昼，震钧在乌大经幕议军务，忽有贼自空中跃下，持利剑直刺。时乔令功与亲随张荣俱在侧，奋勇抵敌，参将乌大经、文坛协力擒之，枭其首，尸之城上。众将士益彻夜严守不懈。

十八日粮刍尽，州民助饷。

监生尹士珠募其姻贺如杜捐麦八十石、谷一百六十石、草二万

余斤，率亲丁运入城。汪友虞升率丁壮缒城刈苇以饲马。又馆陶县生员赵之枚、武生王廷荃、张灏率乡勇于州境近城处，以杀贼助官兵声势。事闻，各赏给教谕、千总衔。

十九日，伐树为薪，贼复攻城。

贼用回匪吴兆隆凤凰双展翅之计，以大车三辆各贮轰药，覆以秫秸，前护木板，六人伏车底，推挽以行。戌刻，来轰南城。震钧呼曰：不可使近城，近城危矣！命掷砖石，城上砖石如雨下，须臾积尺许，轮碍不得进。欲烧其车，而无火箭，以棉裹火药，拔帽纬束之箭头引以线香。千总王廷佐、外委纪云瑞、吴兆麒、监生尹士珠引弓射贼车，再发中其后车二辆，轰药冲天，车毁，贼弃车走。其前车近城不可焚，命兵役缒城撤其秸，以水泼药，杀其车底六人。贼乃退。是日，南乡石槽庄武举杨廷鹰纠乡勇护村堡，贼有过其地者辄杀之。

二十日，薪复尽，毁屋材供军爨。

是日，奉巡抚檄，知河南巡抚何焜、河北镇总兵黄模、南阳镇总兵许时中各领兵二千来州会剿；直隶总督周元理调中军副将玛尔清阿来州防河西，调布政司杨景素于西岸防浮桥。

按：本省巡抚于十四日始得廷寄，知大学士、七额驸已领兵出京城，然尚未抵临清也。至是日，直隶总督、河南巡抚始奉上命，各于交界处督兵堵截，玛副将、藩司始分兵防守。至二十二日万总兵截夺于清河，二十三日张都司截杀于三岔河，贼由是为笼中之鸟，束手待毙矣。此四路把截之上策也。

二十一日，贼分队出拒官兵。

贼分数队渡河，西北行；一队出东门，南行迎拒两路官兵。其贼首及大众仍踞钞关大寺，盛陈卫兵。入夜，贼营灯火荧荧，坐顿于坚城之外，迄无变计。

午刻，臣秦震钧奉旨升临清州知州。臣震钧释戈北向谢恩。是日，又奉巡抚札，令专管守城要务，大兵至，不必供应，预备识路兵役至期前来引路。

按：臣震钧守临清，自初七日起，至是已历十五昼夜。又二日，大兵始集此。以上记贼匪攻城、将士防御之事，此以下记诸将会剿、分兵杀贼之事。

二十二日，直隶正定镇总兵万朝兴领兵来会剿。未刻，败贼于清河之北东园。戌刻，追贼至河西斩数百人。

未刻，贼至清河之油坊与万总兵遇。总兵戒弁士勿动，待贼近，分兵围裹之，枪箭齐发，毙贼甚众。良久，有骑马贼执红旗招众复合。我兵连用大炮轰击，枪毙马上贼目一人，生擒三人。贼退走。万总兵追贼至河西，与玛副将前后邀击之。是夜，伪元帅吴清林、李忠来击副将营，玛尔清阿击败之，杀伪总兵杨垒。官兵乘胜奋击，复毙贼数百人，余众遁回临清。

是日，震钧遣向导（导）兵乔令功、亲随张荣赴大营。令功系本兵，用长枪善战，十二日，贼攻城，杀贼目引龙侯王明。及为大兵向导，杀贼无算，每战枪柄血染而不言功。张荣有勇力善射，自起事即往堂邑反状；又随臣围张四孤庄，亲擒王经举等；后守城射贼，屡有功。

二十三日，直隶布政司杨景素断浮桥。

藩司奉督调防浮桥。丑刻，会副将玛尔清阿领兵六百人，力攻浮桥。贼死守，连放大炮击官兵。杨景素亲督将士奋击，枪中贼目，贼弃船遁。杨景素令健卒穆维跃入舟中，斩其索，索断舟横，官兵纵火焚之。贼投河及中枪箭者浮尸蔽河。沿河船只尽换至河西。

寅刻，惠（忠）顺营都司张世营（富）领兵剿贼于三岔河，斩二百余人，获二十七人。贼以三千人聚河内，有大舟三十，隔岸棹

小舟至大舟来迎拒官兵。杨布政调张都司领马兵枪手及回兵白虎、回民洪印、洪全等截战于三岔河，以大炮击破其舟，斩获之贼中炮死、溺水死者无算。

已刻大兵会集。都御史阿思哈、巡抚徐绩率兵剿贼于土城之东南隅。贼一二千人拒战于东水门外，官兵击之，斩数十人，贼退入土城。侍卫伊琳、都统伍十（什）布冲入巷战。大学士、七额驸结营于东南隅，遣翼长保伦等部领满汉兵扑入，与侍卫、都统合战，贼大败。有妖妇号五胜（无生）老母，衣黄衣，舞双刀，甚骁勇，惯作妖法，于马上持咒语，则人昏迷，刀枪不能举，至是中箭遁。余贼逃入铜三官庙，官兵纵火焚之。其西北，别队侍卫音济图、巴图保带兵与伪帅归太遇于塔湾，战，少却，退至土冈复战。侍卫春宁领弓箭健卒五十人驰至，引弓殪其队长。贼以叉击音济图，春宁复以一矢毙之。于是，劲弓齐彀，死者数百人，生擒百余人。徐往东南与大营会，总兵黄模亦领兵至，堵截两闸。时城内文参将、张都司率兵三百，出城焚大寺，欲生擒王伦，不获。是夜，贼分东西两路遁，皆为枪炮击回。官兵及乡勇回民络续擒贼匪千余人。大学士奏闻，于帐前斩之。

二十四日，大雾，臣震钧启南门纳难民。

时难民数千逃至城下，妇襁其子，老携其幼，绕城呼号求救，哭声震野。诸将虑其奸民不敢纳。震钧曰：此皆吾良民也，余不忍置之死，有不测，吾身任之。遂开门纳之。然惧奸民之混入也，分兵士两行盘诘，壮者不纳，妇女老弱悉令入，散置各寺庙，所给衣食令绅士主之。

已刻，大营奉旨斩失机总兵惟一、防御尉格图肯于军前，讨其十二日北门之败也。时将士震恐，愿效死战，城守生员周书率民勇姚灿等十五人，缒城擒贼于三里庄，获男女二十二人献巡抚营。清

平县武举徐震川聚乡勇截杀逃贼，获贼目及贼众数百人，献大营。是夜，贼焚西门南隅民居，火光烛天。前任临清协镇萨灵阿升云南总兵，其眷属仍居土城。贼入其室，萨妻戴氏骂贼被杀；子广宁尚幼，贼刃之，邻人刘文学认为己子，乃免。震钧厚抚之。

二十五日，大兵攻锅市，焚其巷。

贼拒战如故，官兵枪箭并举。贼入民居死守，又以车塞巷。官兵焚其车，前后击之，杀无算。是日，工部委员解军需至。又夏津县外委范某获逃匪二十余人，解送大营。

按：贼所居土城，与百姓杂处，短街曲巷，纵横分歧。贼于其中，出没无定。急之又恐玉石不分，故难以施力。其城外如锅市等处，又街道逼窄，墙屋完固，难于攻击。然是时满兵汉兵四面环攻，贼已无遁矣。

二十六日，守城把总仙鹤龄生擒王伦于汪灏宅，寻劫去。

鹤龄长八尺，膂力过人，善射。少时与王伦有面，伦惮之。今又侦知王伦伏故巡抚汪灏宅，遂与侍卫音济图、先锋绷阿尔图、外委郁广业并带健卒杨勇等逾垣入，至闾与语，诱之降。鹤龄突前，握其发，甫拽出户，伦大呼，贼众舍命来劫，兵刃交下，刀砍鹤龄肩背数十处，一贼荆之断其足，遂劫王伦去。时鹤龄昏绝于地，音济图等俱受重伤。杨勇负鹤龄，音济图与绷阿尔图、郁广业共翼之，且战且走，力杀数十人始得脱。我兵围汪宅数重，贼登屋掷瓦飞石，以旗指挥作拒战状。乔令功挺长枪奋击，斩王伦之弟王真。有两贼自高墙跃下，持刀乱砍，前后冲突，杀死我兵数十人。令功射之，再发尽殒，一穿朴刀元帅阎刺虎，一穿飞剑仙乌三娘（即无生老母）。自午至亥，巷战甚酣，无一人窜出者。又回民数十人，获伪将俞胡，解大营。

二十七日，搜民户，捕逆党。

将士率回民逐户搜捕，获逆党百余人。逆首犹深匿汪宅，死士卫之，我兵不敢前。梵伟曰：若早从吾言，迟（？）至上东巡时以轻骑入袭京城，天下事大定矣，何至有今日！众皆默然不语。三更，贼欲突围走，枪炮击回。武生焦人杰擒送逸贼张在立二十五人以献。

二十八日，守城副将患足疾，巡抚慰劳之。时叶信足疾剧甚，巡抚遣医疗之。信力疾强起，口不言病，诸将皆叹服。是日，大雨，枪炮尽湿，我兵静守一日，伪帅王贵、陈学珠、伪先锋解滔率其属三百人来降，大帅厚赏之。

二十九日，焚汪宅，捕逆眷，王伦自焚。前知州王溥以跬误引见，呈请军功效力。时我兵逼汪宅，宅有园多花妖木怪，每夜闻空中砖石腾掷及鬼啸哭泣声。王伦坐卧不得宁，与王经隆等避居宅中之小楼，困守数日，兵少食尽。夜梦赶福排闥入，挺枪大呼，梟其首去。觉而恶之，知不免。入暮，烧小楼，与李世杰俱焚死。王经隆坠楼下，生擒之。孟灿、梵伟、阎吉仁等亦俱被擒。大学士亲至楼上，查验王伦与李世杰尸。得王伦手镯、佩剑及衣锦一片、伪玉玺、金朱等物，获逆犯并逆眷共数百人。教匪平。

三十日，大学士班师归。臣震钧埋骸骸，清道路。时大帅命班师。绿营兵及健锐营兵俱拔寨起程，三军唱凯歌而还。解送逆犯伪王王朴、伪帅归太（？）、孟灿、阎吉仁、王经隆、吴清林、李忠、伪军师梵伟、伪宣行李旺于京师，及贼众妻孥百余口。守临清事竣。

临清守城日记

——代临清州秦刺史作

龚景瀚

（录自龚景瀚《澹静斋文钞·外篇》，同治八年重镌本卷八。）

乾隆三十九年秋，余以临清州判权知州事。适逆匪王伦滋事，来犯州城，余偕文武官僚，婴城固守十七昼夜。会大兵合剿，贼众就歼。猥以微劳，仰叨恩遇。爰综始末，按日编为一卷，以志梗概，以示子孙云尔。

八月二十八日

逆匪王伦反于寿张县，知县沈君齐义死之。伦为县之党家庄人，以邪教惑众，潜结徒党，谋不轨。沈风闻，将按捕之。机泄，伦遂先事起。四鼓率众越城入，劫仓库，放狱犯，执沈胁降，大骂不屈，杀之。又杀游击赶君福。临清距寿张一百七十里，时尚未知也。其日，逆党王圣如等反于堂邑县之张四孤庄，纵火杀人以应之。

二十九日

午刻，庄民刘会等奔州治诉其事。余以其言稟巡抚徐公绩，随同副将叶君信率兵役赴之，然犹未知寿张之陷也。

九月初一日

辰刻，至庄，民居半被焚，死伤甚众。围王圣如家，圣如已逸去，获其党王经举等男女二十一人，始闻寿张陷。署堂邑知县陈君枚亦至，以所获贼付之。同叶副将夜驰回，为防守计。

初二日

内外戒严，以缉贼情形申报巡抚。

初三日

叶副将奉巡抚檄，率兵二百赴寿张剿捕。是日，贼至阳谷，奸民内应。县丞刘君希焘、典史方君光祀被杀。兖州镇总兵惟公一赴援，贼开南门遁。

初四日

出城抚居民。临清有新旧二城，旧城不知何年筑，周四十余里，民居稠密，百货聚焉。然土城已毁，败堵存者仅十分之三，势不可守，民情恟惧，故抚慰之。令徙积聚，匿老弱，毋为贼资。请兵于巡抚，以副将出剿，城中无兵也。是日，贼由阳谷至聊城，备御严，不敢犯，遂哄入堂邑。署知县陈君枚之弟武举人某与贼格斗，杀十余人，力不支死。陈被执不屈，齧而杀之。

初五日

诣砖板闸，令闸官何君士铎断闸桥，撤各渡口船，昇临清关税置城内，以土塞东、西、北三门。团民勇八百余人，与署都司张君宏、教谕孟君毓灿、训导李君某、吏目范君国梁及诸生王化普、许宏绰等分堞严守。是日，贼聚堂邑之柳林庄，距州城四十余里。

初六日

辰刻，叶副将率本协兵及抚标兵四十五名自东昌归，余单骑迎之郊，于是城中始有兵。午刻，惟总兵至，登城巡视，随奉巡抚檄赴柳林庄合剿。

初七日

辰刻，德州参将乌君大经率兵一百四十名至。乌奉调赴寿张过州，闻贼氛警，遂留之，协守西南隅。日中，贼前队百余人以木筏编桥渡河，往来西、南两门。城上枪箭齐发，西门毙贼二十余人，南门毙贼十余人。酉刻，贼大队至，约数千人，焚副将署及马市街，火

光扑城楼，遂攻南门。前行妇女十数，手摇素扇，口喃喃有声，数僧仗剑执旗，以手指挥。时城上杀狗淋血，妇女披发解襟坐女墙上以压（魔）之。连放大炮，砖石如雨，贼不敢进。戌刻，贼复冒死进，堆草焚南门，掘壕作洞，势甚急。余乃大呼曰：“下城杀贼者厚赏！”民刘茂生、李得胜、卢继周应声缒而下，隐门嵌下，以镰刀钩伤贼足。城上益放枪箭，外委纪云瑞轰药烧须眉不动，兵役咸致死。凡毙贼二百余人，贼势不支，亥刻乃退。禀巡抚守城杀贼情形，请留德州及巡标兵，且请益兵。

初八日

辰刻，贼以牛车载炮趋西门，德州兵放过山鸟，毙其目，余贼走。遂缒下，杀其牛，移炮及车内铅弹器械入城。南门外获贼李现、穆建甫，讯供申闻巡抚。

初九日

申刻，贼攻西门。先藏于元帝庙以避枪箭，哄而出，各藏秫秸一束，至城下堆而火之，火光射门隙如电。复以厚赏募兵夫下城，递水泼之，拆月城中庙宇砖瓦塞内城，城内男妇抱土填城洞。是时，号哭之声彻内外，赖官吏将弁督率益力，枪箭齐发，贼披靡，毙百余人。时防守者，东门则外委许致中、陈象泰，南城则把总王培进、千总王廷佐、外委吴兆骐、纪云瑞，西城则把总仙鹤龄、陈象坤、外委王培承，北城则把总仙瑞龄、外委郭钻也。

初十日

议民夫守城者给谷一石，诸生马毓嵩、郭义治、武生于剑光、姬元隆、监生李珍各输米麦供军。辰刻，巡抚批示至，李现凌迟处死，穆建甫已死，戮其尸。午刻，乌参将出城趋惟总兵营请救。申刻，贼以炮击南门，飞弹入城，声如饿鸱。城上放枪炮，毙贼数十人，三更始退。以牛系犒兵士，人益用命。募人焚西门外元帝庙，刘茂生

首鎗下，率众毀之。自是，贼失避藏之所矣。

十一日

贼不攻城，往来城下，时隐时现，以耗我药火。自初七日后，贼遂蟠据旧城，其輜重皆渡河，有必得临清之势。前队占副将署，逆首占大寺，旗竿悬灯，远近皆见之。铺户劫掠殆尽，居民壮健者胁降之，掳妇女肆其毒淫。惟回民一隅同心固守，未至残破耳。城内居人寥寥，无铺户，困守数日，一切俱尽，燃灯油代烛，裂布条为绳，又搜民间锡器制铅弹。乃飞书告急，并檄邻封协济。申刻，乌参将同范县守备陈某率兵百名至。

十二日

惟总兵奉巡抚檄，同德州防御尉格公图肯率兵五百名来援，屯城东北之三里庄。申刻，贼以少贼尝我。我兵分两翼裹之，先枪后马，毙贼数十人。贼三队冒枪进，我兵却退，奔赴东昌。入暮，沿村放火。四鼓，进攻南门，炮子飞入署，击断碑石之首。官弁等竭力抵御，达旦始退。

十三日

以钱百千、棉衣六百余领犒兵，民夫则给谷外，日给馍馍饼粥等，众各感奋。再告急于巡抚。

十四日

巡抚檄知，得廷寄，大学士舒、七额驸拉、参赞大臣阿奉命领健锐营、火器营兵，并天津、沧州兵来州会剿。直隶总督周、河南巡抚何督兵交界，拦截堵杀。颁到印示，分贴以安民心。又奉廷寄，该州已蒙记名，事竣引见，叶、乌记名一等。是日，贼于南门外观音嘴等处焚民舍，劫典库，夺粮艘排外河为桥以作退路，附城往来，邀遮断我音耗，又以炮攻西门。城上放炮，毙贼百余人。

十五日

布政司发到火药、火绳、铅弹，应十一日之请也。

十六日

辰刻，飞矢著乌参将幕上。余念矢自下而上，当斜不当平，今平嵌幕上，必贼在高处射也。城西南隅外有高楼与城等，贼伏其中窥城中虚实，不可不除。遂命刘茂生同兵夫缒下，毁之，杀贼数十人，夺军器无算，厚赏以金钱。

十七日

青州参将文君坛奉巡抚令，领马兵五十名、步兵三百名入城协守。兵民气益振，取典铺铁锄，改造鸭舌枪二百余杆分给兵夫。

十八日

城中粮乏尽，汪友虞升率壮丁缒城下，刈苇以饲马。监生尹士珠募其姻贺如杜麦八十石、草二万余斤，率亲丁运入城。巡抚檄知，大军至州，不必供应。

十九日

伐树为薪。戌刻，贼以大车三辆，满贮轰药，覆以秸，前护木板，贼伏车底挽以行，将以烧门，用回匪吴兆隆之计也。余曰：“此不可使近门，近则城危矣。”急掷砖石，砖石雨下，须臾积尺余，轮碍不得近。城中无火箭，千总王廷佐、外委纪云瑞、监生尹士珠以棉裹火药，拔帽纬束之箭头，引以线香，再发，中其后二车，车毁，贼弃车走。前车逼城门，命兵役缒下，搬其柴薪，以水泼药，戳死车底贼六人。劳赏如前。是日，南乡石槽庄武举人杨廷鹰，纠乡勇护村堡，贼过其地皆追杀。

二十日

薪尽，拆屋材以供爨。巡抚檄知会剿日期。内黄县传知河南巡抚何、河北镇总兵黄、南阳镇总兵许各领兵两千至州会剿。直隶总督周令总兵玛防河西，布政使杨西岸防桥。

二十一日

巡抚檄知，秦某奉旨升授临清州知州。午刻，贼分数队渡河北行，一队出水东门南行，迎距（拒）两路官军。入夜，贼营灯火荧荧。

二十二日

送识路人赴将军及巡抚营。夜间东南十里外炮声不绝，侦知正定镇总兵万公朝兴败贼于清河之北枣园。

二十三日

寅刻，万总兵追贼至河西，杀贼甚众，焚粮艘断其逸路。忠顺营都司张君世富拨枪手率回兵白虎、回民洪印、洪全等与贼战于三岔河口，杀贼二百余，生擒二十七名，溺死者数百余。请叶副将率兵出城应之，叶犹豫未决。巳刻，巡抚徐引兵至，与大学士舒大兵合，战贼于城之东南隅，贼大败。有妖妇号五胜（无生）老母，衣黄，舞双刀，骁勇甚，至是中箭遁。余贼逃入铜三官庙，纵火焚之。西北隅别队京兵遇贼于塔湾，少却，退至土冈，复转战杀贼百余人。徐往东南与大营合，黄总兵亦领兵至，堵截两闸。文参将、张都司率兵三百出城，焚大寺。是夜，贼分东、西两路遁，皆为枪炮击回。

二十四日

大雾，难民数千奔城下，呼号求救，哭声震野，武弁不敢纳。余曰：“此皆吾百姓也，忍置之死？有不测吾任之。”虽然，惧奸民之混入也。开门以兵夹守之，壮者不纳，妇女老弱悉放入，散置于各寺庙所，给其衣食，绅士分主之。巳刻，大营奉旨诛十二日失机之惟总兵、格防御于军前，将士股栗。诸生周书率民姚环等十三人缒城，于三里庄擒贼男女二十二人。清平县武举人徐震川聚乡勇，截杀逃贼，获头目及党羽数百人，俱献军营。夜，贼焚西南隅民居，火光烛天。

二十五日

大兵攻锅市，获王圣如及五胜（无生）老母，杀死无算，焚其巷车。

二十六日

把总仙鹤龄侦知，王伦在故抚臣汪颢宅。率兵二十逾垣入，至闾诱之降，与语，突前握其发，贼众舍死出救，刀砍仙肩项数处，兵丁救回。午刻，巷战，贼登屋放枪掷瓦，以旗指挥。我兵以枪仰击，毙王伦之弟王某，又殄其头目杨五号朴刀元帅者及女贼乌三娘。回民四十人获伪王某、伪帅俞胡子解大营，巡抚劳以金粟。贼所据旧城，与百姓杂处，短衢曲巷，纵横分歧，出没无常。急之恐玉石不分也，故难以施力。然满汉之兵，四面环之，贼已无可逃矣。

二十七日

将士率回民按户搜捕贼党百余人。逆首犹深匿汪宅。奉檄埋骸骹，清道路。三鼓，贼欲突围走，枪炮击回。

二十八日

大兵获伪帅王贵、陈学誅、伪先锋李旺、解滔及各逆家属。大学士舒调叶副将验其足疾，慰劳之。

二十九日

前知州王君溥至。王赴都引见，以事跬误，呈请军营效力。我兵逼汪宅，王伦知不免，火内楼自焚死。得其手镯、佩剑及衣锦一片，获逆眷头目，戮其党数百人。

三十日

解逆党王朴、孟灿、范维（梵伟）、阎吉仁、王景（经）隆、李旺、吴清林于京师。

临清寇略

俞 蛟

（录自杨复吉编《昭代丛书》别编辛集卷十，俞蛟《梦厂杂著》卷六。俞蛟，字清源，号梦厂居士，会稽山阴人。）

临清为山左水陆之冲，距京师八百里而近，商贾辐辏，市廛林列。乃啸聚阳谷、寿张、堂邑三县之亡命，蚁屯蜂集。虽三旬扑灭，而干戈烽火，村市为墟。狂寇跳梁，用纪颠末。顾军需旁午，执简操觚，终虞舛漏，且叙无伦次，不贤识小，聊存其略云尔。

甲午之秋，余客临清。吏目范龙山与有葭莩谊，投辖下键，馆于衙斋。时逆匪王伦以清水邪教煽聚亡命至数千人，阴布其党于东昌、兖州二郡。八月二十八日子夜，陷寿张，县令沈齐义，朝服坐堂隍骂贼，贼支解之。临清之南乡张四姑庄，亦同时被贼杀掠一空。庄去州仅二十五里，阡陌汹汹。协镇叶信，江右人，耄且病，部下兵不满三百。州牧王溥入京未返。摄篆者别驾秦震钧束手无策。龙山谓余曰：“寇至，奈何？”余曰：“升平盛世，此等么麼，直飞蛾投火，灭亡可立待，何虑为？虽然，不可无备。宜先喻四乡，运积聚入城，无为贼掠。西、南二门外，民舍与城毗连者毁之，虞贼人藉足且纵火也，派城内居民列名造册，上城分守垛口。其四门敌楼则以兵守之。令绅士分任段落为兵民造饭，供应毋缺。御贼器物自弓矢、火药、铅丸外，更多备灰石。盖远凭枪炮，近宜矢石，仰面攀登者，扬灰可眯其目。此其大略也，至随机应变，不可枚举矣。”龙

山曰：“贼之来与否未可知，先运积聚毁民舍，余以吏目微员，敢张皇滋事乎？”后贼专攻西、南，藉民舍为障蔽，致城上枪炮不能击；四乡积聚，恣其淫掠；所备灰石复不多，拆女墙用之。龙山初未尝不笑余为书生谈兵也。

先是五月间，四乡忽起讹言：清水教主招聚训练，择八月二十八日起事矣。或问：“起事云何？”曰：“杀官劫库藏。”察之，每村果有贼目数人教习枪棒，声言饮水一瓯，可四十九日不食，因名其教为“清水”云，时犹未知渠魁为王伦也。伦，阳谷人，貌魁岸，性狡獪，多力，有拳勇。尝为县役，因事责斥，无以为生，遂抄撮方书，为人治痼疡，颇验，择受病男妇之精悍者不受值，均感其惠，愿为义儿义女以报德。又诡称遇异人授符篆，能召鬼神诸邪法，以惑愚民。积十余年，而奸党遍诸各邑。寿张与阳谷连界，沈明府齐义于八月始廉知其事，方拟移文阳谷协擒，而胥役皆贼党，有伪授元帅、将军之目者，遂作先发制人之举，于二十八日召优在衙前演戏，椎牛醑饮，至更余，聚贼数千人，呼啸而入。沈明府出谕祸福，而伪帅李旺转率群贼胁降。李旺者，皂役也。沈知事不可为，遂朝服升堂骂贼。李旺抽刀而前曰：“小人今日犯上矣！”遂遇害。夫县令职司民社，贵能劳来抚字，而尤贵摘奸发伏。乃奸民煽乱于下不能察，甚至胥役舞弄肘腋间，亦梦梦而无觉；及风闻已确，复不能急为消弭扑灭，方且邻邑行文，机事不密，身殉而民社随之。邑宰如此，朝廷亦安赖哉？

兖州镇惟一，满洲人，素以勇略自夸，闻变，率所部三百人疾驰而至。军法以鸟枪利于杀贼为前锋，而鸟枪每杆必以长刀或长矛一人护之。盖鸟枪一发之后，加药丸、引火绠须片刻俄延，则全赖护之者从旁抵御，而枪火复发方保无虞。兖镇藐视贼为乌合，仓猝而往，又众寡不敌，遂为所败。骑兵被创而奔，步兵无生还者。

九月二日，贼陷阳谷。阳谷为贼藪，胥役皆党羽，故陷之倍易。县丞刘希煮、典史方光礼（祀）俱被害。报至，人情益皇遽。是日，城上画角呜呜，城门已昼闭数日，而州衙大门亦闭，往来者进出即阖。夜二鼓，廨内外人声如沸，余数眠数起，不能寐。少选，龙山仓皇呼曰：“此何时，犹酣睡耶！”余询贼氛若何，曰：“顷又报堂邑陷，署篆陈枚、训导吴璫俱殉难，余被害者无从考。贼距城二十里矣。”余急起，见龙山率役十余人，各持械而出。俄顷，诣南门探之，声息寂然，惟闻各衢巷鸣钲，按册呼兵民上城。时阴云惨合，凉飊飒飒透襟袂，望陴上无灯火，惟城下系马二十余骑而已。天曙，龙山返，谓已得确耗，贼大队踞柳林，距城四十里，枝党踞茶庵，有国学生王某，以妹进王伦为伪后，群贼庆贺，优人方演剧也。日向午，兗镇惟一率部下马步八百人驻城中，遏贼北走，人心稍定。

陈枚者，浙江人，以孝廉截取，发山左试用，堂邑宰汤桂计偕入都，因摄其篆。而是日汤适返，陈已交印绶，脱然事外矣。会贼至，分守西城，城垣颓败，又乏守兵，无可捍御，贼因驱马直入。陈躯肥重，其仆牵马至，四五人扶掖不能上，挟之而趋。贼尾至文庙前，仆皆散去，遂就擒，至演武场。先是，贼帅归太以货私盐为业，数月前被陈擒治，荷校当途，其党劫之去，陈不知也。今欲泄愤，杖以百数，且割其势置口中，而后啗割之。归太凶逆之罪，可擢发数乎！归太本名国太，因与藩司同名姓，当事思避之，而山左国音为归，遂呼为归太。后贼党擒解入都，皇上亲鞫，得归太戕陈状，上震怒，严谕大将军舒公赫德，必生致归太。于是，就被擒诸贼逐名质讯，均以不知对。及鞫其妻刘氏，云：“归太于九月二十四日战败，相向泣下，探怀中鸡卵八枚，付刘氏曰：‘若等自为计，余不复相顾矣。’提枪跨白马，解缠头黑布，易以毡帽而出，从此不复见。”方王伦造逆时，四乡村镇皆立义堡，贼至，鸣鼓聚众作捍御，或预掘

土坎，遇形迹可疑者，即生埋之。事定后，抚军榜归太状貌服饰，檄东昌司马龚孙枝遍查，俱云有其人。及增而验之皆非，则归太或漏网逃脱，未婴斧钺也。

初五日傍晚，抚军徐公绩檄兗镇并河督姚公立德，于五鼓合兵赴柳林剿贼。兗镇留步卒二百人助守，而率骑兵六百人往。是日，军民胥庆，谓以抚、镇大员剿乌合之草寇，直摧枯拉朽耳，咸引领盼捷音，而余亦与诸同人酌酒衙斋为欢。孰料捷音未奏，而贼反于初六日巳刻临城下矣。贼将至，人无知者。龙山犹奉监司札往闸河撤渡。至西城外鸡市，市人告曰：“君毋往，贼前锋已渡河，宜急返。”驰回，而城门已阖，城上武弁闭不纳。一时绅士及兵民皆哗，谓吏目虽微，亦朝廷官，乌有因公出外弃之以张贼势者。门启而入，贼即踵至。

贼之初至也，遇闸河。河阔数十丈，虽有一二舟楫，而贼徒颇繁，因拆居民庐舍，浮木板苇席于河，或曳马尾迤邐而渡。倘以数百人伏河岸，乘其半渡，贼众可歼。惜当事无远略，仅知撤渡，而计不及此。至之日，听伪国师樊伟之谋，收人心，不杀掠，一切食物均易之以价。有一贼食人梨而少与值，立斩之而倍以偿。于是，无知细民，咸谓贼无所害，而稍有知识者亦图苟安，不思远避。三日后，贼状毕露，掠财物，掳妇女，四乡要路均守之，无一人得窜逸者。遂逐户编名，以老弱执役，少壮者每人给药一丸，令吞之，又给黑布一幅裹额上，刀一口，俾相随攻杀，不从则杀之。相传食其药，即心迷能杀人。余同里人李允恭者，为临关橡吏，被虏给药，伪舍于口，藏齿颊间，俟贼去吐之，得无恙。然其母若妻拘贼营半月，事平获返。其不死于贼，不死于官兵者，幸也。其他不受贼胁，不为贼污，甘蹈白刃而不顾，且有阖门殉节者。人固有贤不肖之不同，乌可同日语哉！

贼之攻城也，皆黑布缠头，衣履墨色，望之若鬼魅，间有服优伶彩服者。器械多劫诸营汛，或以厨刀、樵斧缚杆上，跳跃呼号，兼挟邪术。城上以劈山炮、佛郎机、过山鸟齐发击之，铅子每丸重二两，其势摧山倒壁，当之者宜无不糜烂。乃自午至酉，贼徒无一中伤，益跳跃呼号，谓炮不过火。守城兵民咸皇迫，窃窃私语谓：“此何妖术乃尔也？”贼中有服黄绫马褂者，系王伦之弟，伪称四王爷，右手执刀，左手执小旗，坐对南城仅数百步，口中默念不知何词。众炮丛集拟之，铅丸将及其身一二尺许即堕地，当事诸君俱惴惴无可措手。忽一老弁急呼妓女上城，解其亵衣以阴对之，而令燃炮，群见铅丸已堕地，忽跃而起中其腹。一时兵民欢声雷动，贼为之夺气。群知其术可破，益令老弱妓女裸而凭城，兼以鸡犬血、粪汁缚帚洒之，由是炮无不发，发无不中。贼碎首糜躯，洞胸贯肋，尸枕藉城下以千计。自此白昼潜迹，每至夜分，束黍秸堆城下如阜焚之，烟焰障天日，敌楼几隳者五次。赖将士用命，以水沃救得无恙。一夕，以大车四乘载火药架牛而至，城上发炮毙其牛，车不得展动，投火焚之，焰冲霄汉，民舍咸烬。脱令近城，则敌楼必毁，而城不可保矣。时有吴孝廉吴召伦者为贼主谋，以牛马驾车不能避矢炮，因去其轮，旁设木板约宽三四尺，名曰大鹏双展翅，令有力者七八人伏其下背负而行，冀至城下发火焚敌楼。城上急投砖石，一时堆车上若阜，负者力不胜而仆，鎗兵士下城尽杀之。

南城外有小楼高数丈，系质库中每夜巡更击柝之所，贼踞之俯瞰城中虚实，间施枪箭，当事患之。募有能焚之者，得十余人，束刍于背，缒城而下，逾垣越屋，至其楼前。先从窗外窥之，见贼多酣睡，独有两人坐胡床而饮，杯盘狼籍。火发，贼皆呼啸而出。有三妇，年约三十余，均以黑缣裹额，短小精悍，结束整齐，挥刀纵马追至城下。城上急发火炮，三妇均以左手向城上挥摇，自南而西

飞驰而去。云皆王伦义妇、义女也。

兗镇惟一，自九月五日赴柳林后，杳不知其所之。会城音耗隔绝，文檄不通者八日。临清孤城捍贼，所恃民心固结，兵士用命。至十四日，得登州兵三百名助守，始知初六日柳林三路合剿之帅（师）皆不利，贼众所以即于是日乘胜围临清也。十五日，兗镇复收合师徒千余人抵城下，结寨西南之冲。兗之参将乌大经守南门，躬诣营延之入城共守。兗镇曰：“我为若等犄角于此，城无可虞。往者寿张之役，事起仓卒，柳林之败，咎有攸归。兹来努力建功，一洗前耻，区区贼奴，乌足当我前锋哉！”邀之再三，终不入，时识者窃忧之。盖贼虽乌合，实皆亡命，且合胁从而计，已不下万人。彼众我寡，形势悬殊，兵法固有以少击众者，兗镇岂其伦欤？越三日，贼果率二千人劫战，离北门仅里许，可望而见。守城者咸作壁上观，呐喊助势，不敢施枪炮，以我兵与贼混斗，恐致误伤也。俄而贼众麇至，兗镇力不能支，率数十骑策马驰去。计败阵三次，欲委为非战之罪，盖亦难已。后舒大将军至临清，奉上命正法军前。

自十五后，各郡助守兵陆续而至，兵民益奋，拟夜半缒城掩贼不备；而协镇叶信不可，谓：“行师当临事而惧，好谋而成，只宜坚守待王师之至。倘有不利，则人心馁而贼势张。柳林一败，临清被围，非明证乎？”盖叶信虽武夫，无干城之略，因前一夕贼入火攻，敌楼几焚，适信退而休息，闻报急驰，一惊而腰为之折，遂不能乘马，每日坐篮（蓝）舆，两卒舁之巡城上，尚敢撓贼锋而速其攻围乎？闻叶信颇知吟咏，兼工擘窠书，足证毛锥与长枪大剑兼擅为难。上马杀贼，下马作露布，若而（尔）人，即古来亦岂多见哉！

贼党窥东昌。时东昌城垣残缺，兵不满五百，战守均不足恃。贼于日暮见一人赤面修髯，身高丈余，坐雉堞上，火炬灯笼约数万。贼大惊，相谓曰：“谁云东昌乏守兵耶？”由是骇散。东昌实山左要地，

故神物效灵，为一方保障。

贼之来也，多掳其妻孥老幼，并载牛羊鸡犬，且有劫其戚族俱来者，逞其邪说，谓本乡有黑风劫，遭之者死亡相继，宜出门远避，经七七之期，庶可免耳。后贼之妻孥皆缘坐，或发披甲为奴，其余释归乡里。然朝廷虽下宽大之诏，而閭阎之明大义者，咸拔刀砍地曰：“吾乡乌容此逆种，再遭他日之害！”尽杀之，虽孩提无得免者。

贼掳妇女数千人置大寺。大寺者，城西古刹也，室宇宽广，多隙地。色美者王伦自取之，次给贼目作战胜之赏。迨舒将军至，贼徒败衄，官兵围寺，将施大炮轰击，被掳者皆奔窜投阡河，水为之不流。

樊伟，寿张人，自幼犷悍无赖，好博，负多不能偿，为其徒窘辱，匿王伦家。久之，髡其顶，名为僧，而无师传。所为多不法，逞其私智，妄谈天文讖纬以惑众。尝语王伦曰：“予阅人多矣，莫有如君者；即若辈位至督抚，衣锦食肉，能生杀人，亦徒拥虚名，按其才与貌，终出君下。予为君擘画，十年当为君姓上加白字，毋自弃也。”又尝劝王伦纠党千人，潜入京师为变，因事迁延不果。伦之造逆，多出其谋。后与官兵抗御，恒执红旗指麾。被擒囚解入京，上廷讯，犹称王伦为“新主”。其冥顽无知，与明季艾山贼刘永明临刑称“寡人”者，均堪捧腹。

孟灿，兖州人，勇鸷凶悍。尝因争博，以一掌毙其徒，亡命至楚。素与樊伟善，闻逆谋潜返。王伦倚如左右手，跬步不离，破寿张、阳谷、堂邑，得其力为多。王师压垒，贼势穷蹙，伦与其党踞汪氏室。侍卫英（音）济图与把总仙鹤林，率死士数百人挺身直入，大呼：“王伦安在？”伦出应。鹤林即前摔其辮，济图扭其胸，盖欲生致之也。群贼尽力格斗，我兵稍却。时鹤林颈上被砍，深寸许，济图亦遍体受伤，然两人犹与王伦卧地上，扭结不可解。孟灿掣短矛

刺济图，中其喉，济图遂释手。幸援兵继入，劫两人出，俱受重伤；而济图尤甚，因以毡车护送入都，未至而卒。王伦亦从此不复见矣。后灿擒解入都，与樊伟等磔于柴市。

颜六，唐（堂）邑人，面黑髯卷，指甲如爪，故贼中称“虎爪颜六”。家饶于赀，招聚亡命，居积私盐，荷筐入市，莫敢谁何。樊伟招之入党，贼中称勇健者，推六为首。后为大炮击死。

李三，堂邑人，年约三十许，身長八尺，而两腿过身之半，日荷担衙前，货菽乳干为业。予尝见之，不谓即贼党，且贼之先行也。一日夜能行八百里。王伦遣其入京侦探，见舒将军率师出得胜门，三于次早即报知王伦作备御。语云“长胫者善走”，果不爽与！擒置囚车，索酒肉不与，且谩骂，犹自称“先行官”云。

杨累，忘其里居，王伦义儿也。多力，贼中妄称“万人敌”。每跨白骡，持白蜡杆枪，与直隶参将某战，被围数重，自辰至酉不能出，为流矢所中，斩于阵。

李旺者，寿张人，亦为王伦义子，桀黠善斗。八月二十八夜戕沈君，犯上作乱，已罪无可逭；又相随破阳谷、堂邑，围临清。北门之战，兗镇惟一失机败走，其部下马兵张某，面麻而黑，力杀贼数十人不退，贼无可如何。旺步行潜出其后，以矛刺之堕马。群贼相庆，谓官兵尽如此麻，吾辈无噍类矣。曾与杨垒（累）同被围，旺独兔脱。后终被擒，解京伏法。

乌三娘，兗州人，年二十许。娟媚多姿，而有膂力，工技击。其夫某，能为角抵戏，俗所称走马卖械者也。尝与三娘挟技走楚、豫间以糊口，而三娘技实过其夫。尝患瘍，遇王伦治之而愈，不受值，且助以赀。三娘感其惠，愿为义女。夫卒，遂依于其家。王伦破寿张诸邑，三娘皆从。而更招致其当日同卖械者十余人，王伦皆呼为女，而实与同卧起如妻妾。王师困王伦于汪氏室，三娘率诸女巷战，

短兵相接。诸女次第死，三娘独挥两刃，能捍蔽锋镝。忽于马上跃升屋，自屋而楼，即汪氏之三层楼也，高十余仞。官军围三匝，矢炮拟之若的，三娘扬袖作舞状，终莫能伤。日将夕矣，一军皇骇，盖不虑其不死，虑其遁走而莫可致也。有老弁就贼尸割其势置炮上，一发而三娘堕地，诸军呼声雷动，锋刃齐下，立成肉糜。

王王氏，王伦嫂也，号五圣娘娘。年六十余，白发盈头，身高八尺。跨马挥双刀，巷战被擒。当事闻妇有妖术，以铁绁贯项下骨，拟次日解京，一宿而毙。

临清被围凡二旬，幸太仓储粟颇饶。然食有余而薪不足，拆屋而炊。熔锡器作铅丸以击贼。贼亦发大炮攻城，铅丸如鸡卵者，皆由敌楼飞越而过；挽二石弓，矢集城上如猬毛，均未尝伤及一人一骑，谓非神祐乎？余易儒服，随守土诸君巡城上，衣不解带者旬有八日。二十三日黎明，南门外呼噪连天，炮声如贯珠累累不断，报徐抚军兵至矣，纵火焚鼓楼，贼众乱窜。城上乡兵缒城助战。运河北岸喊声继起，望之人马如豆，往来驰骤，尘土障天，则直隶制军师也。贼踞莲花庵，穴墙施枪炮。日向午，报大将军舒公赫德统八旗劲旅至，余急趋东门观之。干戈耀日，旌旗翳云，军容之盛，实生当盛世所不能常觐者。大兵四集，爰扫欃枪，贼惶怖不敢出，然犹踞市廛，作负隅势。兵不能骤进，因四面纵火，且攻且焚，击斩之外，日生擒数百人。于是王伦党羽俱尽，势不可支，且自知罪大恶极，法所不宥，因纵火自戕。人竞以不获寸磔其尸为恨。余谓糜肌骨而灼肺肝，殆尤甚于寸磔欤！计贼匪造逆至荡平，凡二十六日。三邑一州，良民遭残害者不可胜计。其间明大义知顺逆，不为贼胁，洁身自尽或骂贼被害，自守土诸公外，亦难更仆数。于是，皇上纶綍下颁，酌赐荫恤，以慰忠魂。而草野之流离失业者，倍靡軫念，开仓廩，蠲赋税，给籽种，不期年而闾阎疮痍斯平，盖藏如旧，复熙

熙皞皞矣。嗟乎！我朝自承平百数十年以来，普天率土，仁声遍洽，凡在海外靡不重译来格；问有不靖，六师所向，何坚不摧！乃王伦以山左细民，妄逞跳梁之技，致廛簪算命将行师，计日而著戎衣，诘朝而歼狂寇，疾风扫秋叶，何其神且速耶！蛟躬临壁垒，目击情形，故敢就所见闻略纪颠末，为冥顽狂徒妄弄潢池者戒。

附：杨复吉跋

王伦之乱，作者适游幕临清，自始事以迄戡定皆所目击，因成此记。叙次详明，笔复矜雅，《梦厂杂著》中当以此为最。甲戌季冬震泽杨复吉识。

邪教戒

潘 相

(录自潘相《髣文书屋集略》卷八。)

呜呼！邪教之为毒也。其在燕齐者，粤自东汉之末，钜鹿张角自称大贤良师，以黄老道畜弟子，跪拜首过，符水咒说，愚民信之，转相诳惑，至数十万人。置三十六方，大方万余人，小方六七千人，各立渠帅。讹言：“苍天已死，黄天当立。岁在甲子，天下大吉。”以白土书“甲子”字于京城门及官府。中平元年，一时同起，着黄巾为识，有天公将军、地公将军、人公将军等称，燔官署，略州郡，后为皇甫嵩所灭。自东汉及明，其教之未甚者不具述。惟明之末世有蓟州人王森，得妖狐异香，倡白莲教，自称闻香教主，其徒有大小传徒及会主诸号，蔓延数省。天启二年，钜野人徐鸿儒踵其教，自称中兴福烈帝大成兴胜元年，众数万人，以红巾为标，攻陷郛城、邹、滕、峄数县，并围曲阜。已乃为巡抚赵彦所平。其遗毒余孽，八□□□□□。国初乃有单县人刘佐臣者，倡立五辇道收元教，妄造五女传道逆书，分八卦收徒党，传诵“真空家乡，无生父母，现在如来，弥勒我主”四语。日供清水，以消灾获福诱民诳民钱。传其子如清、孙恪、曾孙省过继为教主。乾隆三十七年，濮州人李孟炳得其书于菏泽人王忠，携之赴河南临颖，被获。奏闻，咨捕王忠及州民王振、张勤、房文光、房立、龙居涇，又于王忠家获黄布牌位二尺许，上书“中天、先天、后天”等字，供清水三杯，名清水

教。其逆书有云：“平明不出周刘户，进在戊辰己巳年，也学太公渭水事，一钓周朝八百秋。”忠因孟炳写本“平”字下讹“明”，冀适轻，诡供云：“平明者，天明时也。周流之流讹刘，本言运气流化也。”所司引左道惑众律，拟縲首，抚军奏之。圣上察其情，命两省大吏覆勘。覆勘王忠之师即省过，省过故老教主也。省过憨吃不成人，实宁阳人孔万林左右之。万林故父兄本坎卦徒，以其书授万林，假地理星命术游丰、沛、萧、碭及曹、单诸邑，劝省过勿见客，诸惟命。先令同卦之宛平崔兴东助多金捐职衔，继令离卦之商邱郜姓、兑卦之东明陈九成、乾卦之碭山张兴，及本省艮卦之张玉成、巽卦之张元勋、坎卦之王秉可、兑卦之陈受禄与震卦王忠等，各偕其党以次输省过金，省过用之，尚窖藏一万余。按察使国公亲诣其家，究出逆书及藏金，成狱。辞奏，当省过叛逆、余如律。天子改省过斩决，与孔万林骈首历城市，妻、子给功臣家为奴，剗佐臣骨，诸为佐臣后者皆徙边，籍其家，王振、张勤等绞及流刑有差。何逾二年而犹有憨不畏死如寿张人王伦等者？王伦居阳谷党家店，凶狡无赖，以教拳棒往来兖东诸邑，阴以白莲教诱人炼气，称炼气饥数十日不死，可避劫，以十日不食为一小功，八十一日不食为大功。炼气曰文弟子，拳棒曰武弟子。弟子最狎者十八人为义子，尤倚任堂邑张四孤庄王经隆，以奸僧梵伟为谋主。乾隆三十九年六月内，妄言：“今岁有四十五日人民屠戮劫数，随我道可免。”其党从之。八月二十四日，伦自称“真紫微星”，梵伟复托妖梦为幻惑，伪置元帅、副元帅、宣行、国公等官。遂以二十八日夜，入寿张县杀知县沈齐义，劫仓库，掘城池，掠财物军器。经隆亦以是日招四百余人集其庄，纵火杀人，往迎伦。越四日，破阳谷，杀游击、县丞、典史，劫狱囚。遂陷堂邑，杀卸事知县陈枚。所至迫胁民妇从行，众数千人。贼魁红帔首，次以青若蓝白。行曰集集，督战曰煞煞。夜以所掠牛车为屯卫，而已

居中。晨则置老妇车上，衣黄衣，以手作法，曰无生圣母。以绳妓为前锋，妄称仙女，有神术，不畏枪炮。人各口念鄙倍咒。（咒云：“真空家乡，儒门弟子某人。千手挡，万手遮，青龙白虎来护咱。你看是隔得近，我看比千里还远。启上圣公老爷，圣公是假，弟子是真，弄假而成真，无生圣母。”）流言诸仙女每夜上天请圣母教，旦日下令曰圣母教我如何如何，其妄诞如是。绿营兵素不习战，性胆怯。闻贼有妖法，益惮甚。每战距贼半里许即放枪，不中，再入药。贼故习府（俯）趋，争死斗，哄而前。再放，再从贼背上过，又不中。马步兵皆警曰：“贼果有神术，不畏枪。”则相率溃走，走且数十里不止。贼以益无忌，进屯柳林、杏园，以所掠少妇女为妻，鼓乐称赞。遂乱运河，犯临清，起楼梯，烧城门，堵闸口，抢粮艘，架桥欲渡卫水，烧民房，杀良民无数。城中固守，拒杀贼数百人，贼始复退据旧城。巡抚徐公、总河姚公、布政使国公督兵追剿，奏请京兵及直隶、河南兵协捕。上遣大学士舒公、额駉拉公、左都御史阿公，统健锐、火器二营劲旅东征，命国公赴德州经理兵行事宜，筹画军需。擒诛恩县贼首李萃、褚文等，扼贼吭，断其声援。已而京兵及直隶总督周公、布政使杨公之兵大败贼众，河南镇抚皆会徐公，四面蹙贼，烧贼浮桥。贼窜入旧城。王伦自焚死，群贼歼焉。生擒一千八百余人，槛致其魁于京师，余悉以差伏法。上复命杨公巡抚山东，随阁部督同国公及道府请旨办善后事宜，诛逆党，搜逸犯，解缘坐，宥胁从，招逃亡，缓征输，给房价，赈口粮，恤死事，奖义勇，严例禁，安良民，民乃安居如初。夫盗贼之祸自古多有，然皆值衰晚之世，遭官吏之毒，乘凶荒之岁以为奸宄。我朝定鼎百有三十余年，轻徭薄赋，湛恩迁涉（诳唠）。皇上圣神文武，深仁厚泽，沦肌浹髓。偶遇直省偏灾，不惜帑金巨万赈之，蠲租赐复，视民如伤，从古未有。一时大小臣多奉法，勿敢浚民，浚民者有诛。是岁

东省收成虽各属有差，要无荒象，寿张、阳谷收更丰，沈令又长者。贼至逆恶，刑部鞠之，亦称岁有秋，我等不赖官，官无害，直图不轨耳。呜呼！贼之愚若此。其所以愚，则邪教害之也。夫邪教之盛，至汉末与明季极矣，然皆不旋踵败亡。况生升平之世，不能食福，其未发如刘省过辈，皆诛其身以及其族属，亦可鉴矣，而曾不知所警，悲夫！

附：潘相临清军营口占诗一首

临清军营，将之堂邑缉匪查赈，得刘修甫捷音，口占志喜。

野戍星驰日，荒城鹊噪晨。

斯文如美玉，吾道不迷津。

冀北存知己，湘南喜得人。^{*}

顿开愁困眼，麾策向河滨。

^{*}甲午北闻，修甫兄云仲以文噪成均，次儿承炜亦几冀北榜，故云。

（《替文书屋集略》卷二）

记妖寇王伦始末

戚学标

（戚学标，字翰芳，号鹤皋，太平人。乾隆辛丑进士，官涉县知县。有《鹤皋文钞》。本文录自李桓编《国朝耆献类征》。）

王伦者，白莲教遗孽也。国初有单县人刘佐臣，创立五荤道修元教，妄造五女传道逆书，分八卦收徒党。乾隆三十七年，河南临颖县捕获妖贼王忠，讯供教主刘省过即佐臣曾孙，而忠即八卦党之震卦，省过、忠并伏法。盖其来已久，党与甚众，又迹甚诡秘，有司或未能遽察觉。其不至煽乱者，赖国家法度严明，篝火狐鸣之技，有所畏而不敢逞也。不二年，乃有寿张人王伦之变。伦居阳谷县党家店，凶狡无赖，以拳棒教授兖东诸邑，阴用白莲教诱人炼气，云炼气可饥半月不死，其法以十日不食为小功，八十一日不食为大功。伦每出辄弟子数十人从，炼气曰文弟子，拳棒曰武弟子。所过势张甚，求无不应，因妄尊大，有不轨志。用堂邑窃贼王经隆、奸僧梵伟为谋主，谎言无生圣母云：“今岁有四十五日屠戮劫数，随我道可免。”远近颇信之，而梵伟复托妖梦为幻惑。伦与其党约于十月间数处起事。会寿张知县沈齐义闻伦逆谋，练民壮欲捕之，或泄其事，伦遂于八月二十八夜率党入城执沈齐义，齐义骂贼死。而经隆受伦札，亦以是日聚四百余人焚张四孤庄，往迎伦。越四日，破阳谷，遂陷堂邑，杀署县陈枚。所至迫胁民妇从行，众数千人，贼魁红帔首，次以青若蓝白。行曰集集，战曰煞煞。夜以所掠牛马为屯卫，而已居

中；晨则置老妇车上，衣黄衣，手作法。以绳妓为前锋，妄称神女下降助阵，枪炮不得近。人各念咒，如云“真空家乡，儒门弟子”，“千手挡，万手遮，青龙白虎来护咱”，“你看隔的近，我看比千里还远”，词甚鄙俚。而我朝承平久，绿营皆不习战，见贼如此状，先胆怯手振，枪不得施放，放又远不中。贼掩至，马步齐发喊走，曰：“是果有神术，难与敌。”贼以是益无忌。方伦之进屯柳林、杏园也，伦自称“真紫微星”，伪置元帅、先行、国公等官，掠少妇为妻，鼓乐称贺，意洋洋自得甚。遂乱运河，犯临清，烧城门，杀百姓无数。城中守甚严，贼起楼梯攻之，数不利，始退据旧城，架桥欲渡卫水。而贼党李萃、褚文等别引众趋德州、恩县，其游骑且入直隶界。山东巡抚徐绩身督战，遇贼几陷，统兵官救之而免，乃与河督姚立德、布政使国泰连疏京兵剿捕。上遣大学士舒赫德、额附（駙）拉旺多尔济、左都御史阿思哈统健锐、火器二营兵东讨，更命直督周元理、布政使杨景素会河南各镇，四面堵截，防贼横窜。伦死党不过百十人，余附从悉乌合及不得已而从者，猝遇劲旅，皆糜碎，火器一发，血肉横飞，所作法与咒并不验。浮桥既焚，贼窜入旧城。伦自烧死，生获梵伟、王经隆、孟灿等一千七百人磔死京师，其为大兵斩首及炮伤毙者无算焉。历观前史，用妖妄煽惑或寇患者，不一而足。然如黄巾张角等几亡汉，而明蒲台妖妇之乱，亦经数岁始平；未有寇起旬日破三县，势甚猖獗，而大兵一出，曾不两月立即扫灭如是之速者。非特京旅之雄，良由天子命将得人，而当事者仰承庙算，不敢不尽其力也。而如伦者，生升平休养之世，甘为叛乱不轨之民，杀身亡家，流毒远近，所谓无生神母传授之术安在耶？岂果应四十五日劫运耶？噫，亦愚之甚矣！

普照寺重修碑文

古今来人惟求旧，德惟求新，非大豪杰大智慧不两全也。我泰安太守朱公以从龙贵胄，攻苦下帷，登秋榜，中春魁，生长于富贵之中，超然于富贵之外。由属升泰，恒曰：“属之隶与民合，泰之隶为民敌。善为治者不使隶病民，民斯可怀矣。”遇王伦之乱，内修城池，外御寇贼，运河东西倚公为万里长城。他邑闭门谨守，公独开城门出入无禁，民心始安。……我泰民念公之惠泽有加无已，去后之思而不忘者若甘棠，原不因修寺一事，而睹寺之修，益叹其神人兼致而感激于无穷也。公名孝纯，字子颖，满洲镶红旗人。原任泰安府知府，今升江南盐运使司盐运使。善书画，能诗文，当代大儒，夙慧弗□。治臻上理，法术下乘，民望复来，释皆祝颂。爰记始末而勒诸石。

恩科壬申岁进士朝城县训导告老归山赵浣顿首拜撰

大清乾隆四十三年岁次戊戌菊月吉日 立

（编者按：碑在泰山普照寺内。）

尸合

袁枚

（袁枚，字子才，乾隆四年进士。官溧水、江浦、江宁等县知县，以父丧辞官归，不复出仕。筑随园于江宁城西小仓山，有《随园全书》。本文录自《续子不语》卷一。）

山东王伦之乱，临清焚杀最惨，男女尸填河，高于岸者数尺。贼既平，启闸纵尸顺流而下，无赖者窃剥其衣，故尸多裸露。忽一女尸，年可十七八，裸仰水面，流至闸侧，左足挂闸而止。俄一男尸，年略相似，裸流而下，甫至闸间，忽跃水而起，与女尸合抱，颈股交压。众以篙拨之，竭力不能开。须臾流去，亦不辨其谁氏子也。

小小的沙弥下山坡

（录自上海古籍出版社1984年版《升平署岔曲》（外二种）之《霓裳续谱》。《霓裳续谱》是乾隆六十年刊行的天津三和堂曲师颜自德辑的俗曲集。所收岔曲为我国北方曲艺八角鼓、单弦的主要曲调，盛行于清代乾隆年间。）

〔数岔〕小小的沙弥下山坡，顶挂着素珠儿手托着钵，絮絮叨叨念弥陀。不化你们香茶细供，米面饽饽；化只化五十三文钱，一日的过活。往前正走，遇见一个达婆，风流俊俏，一似嫦娥。乌云巧挽盘龙髻，双飞燕的钗子朝后坐；眼似秋水眉似月，粉脸桃腮，手帕围脖。樱桃小口腮含着笑，三镶烟袋口里含着，藕荷色的袍子抱着地，满帮花鞋脚踏着。沙弥上前打个问讯，尊声奶奶你是听着：贫僧今日化个布施，你明中舍财暗增多，保佑你阖家大小平安乐，教你多多生下几个俊阿哥。佳人一见心欢喜，叫了声师傅你是听着：保佑我那出兵的阿哥，要得了胜，把那王伦反叛杀一个实难逃，你是个有灵有圣的一尊活佛。

跋堂邑令陈奇山先生殉节卷后

敦 诚

（录自敦诚《四松堂集》，文学古籍刊行社 1955 年刊本。）

甲午秋山左纷扰之事，堂邑令陈公〔枚〕奇山骂贼死之。诏褒赠恤荫，輦下诸公竞为歌诗以美之，既详且备，用佐信史，复何庸鄙言哉！然窃有恨焉：夫天地以日星河岳之精灵，钟于一人之身，落落今古，代不数人。而是人也，即宜居庙堂之上，佐天子出令，霖雨苍生；其或为方牧于外，承宣德化，俾圣明恫瘝之意洽于九有，则是天地不虚生其人，而举世亦获蒙其麻泽。今乃不然，因肆么麽之丑，遂裂忠义之眦，以大有为之身，而死于弹丸之邑。此余之所以致恨于斯也。虽然，国家养上百余年，不幸而遇陆梁之事，得此公数辈斡旋其间，成则为平原，连盟诸郡，不成则为常山为睢阳，虽城陷身死，犹能控扼贼势。其在当时，可以激忠义之士，励观望之臣；传之后世，知国家之所以养士，与士之所以报国家者在此，益以奋烈士忠荃之心，褫乱臣奸宄之魄。则是人也一生一死，有关于天下国家也如此其重，岂易言哉！岂易言哉！公之胞弟同日骂贼殉难，则日星河岳之精灵，何幸而钟于一门欤！恭纪小诗以伸钦企云。

直隶总督朴园杨公别传

焦 循

（焦循，乾隆举人。专长经学，兼工天文算术。家居不仕，专心述作，著作数百卷。本文录自焦循《雕菰楼集》，苏州文学山房聚珍板道光四年刊本。《碑传集》所录题作《直隶总督杨公景素别传》，异文在此注出。）

杨敏壮公捷，以功赐籍扬州，今为甘泉县人。敏壮生湖北驿盐道懋绍，懋绍生古北口总兵铸。铸生三子：长景震，嘉兴府知府；次景达，陕西波罗协副总兵；朴园名景素，其季子也，为叔父象州知州以牧后。幼多疾，骨立孱弱，貌不扬（按：《碑传集》作“骨立，貌孱弱不扬”），然负大志，不好章句。项后生一瘿，一日自割去，语人曰：“多此肉，殊碍挂珠，且令俯以见人，非壮夫也！”贫不能自给，就江右道幕，稍积余资，援例捐县丞。乾隆元年，投效直隶河工，以才为河道忌嫉，将笞之，公（按：《碑传集》有“即”字）跃马驰去，投河帅愬（诉）曰：“景素功压后，有罪宜杀不可辱。”且陈河渠利病，帅奇之。三年补蠡县丞，八年升交河县知县。邪教民据靳家庵，愚民为之惑。公廉得，械其人，燔其经典、神像，以其地为义学。十二年升磁州知州，十四年授天津府知府，晋清河道。丁本生母忧，服阙，补福建粮驿道，调汀漳龙道。漳浦县奸民蔡荣祖谋叛，公亲督员役率营卒擒之，伏诛。二十三年调补台湾道。……二十五年，正荐卓异补授汀漳龙道。巨盗黄荐等九人肆毒害民，莫

敢擒捕，公生致之，伏诛。三十二年升河南按察（按：《碑传集》有“司”字）使。三十五年授甘肃布政司使，调直隶布政司使。三十九年，山东妖贼王伦以清水邪教煽聚亡命，陷阳谷、寿张、堂邑，犯临清州。大学士舒公赫德率劲旅剿（按：《碑传集》作“剿”）之。天子念景素将家子，必知兵，特旨命分守河西，遏贼不西逸。公立诣制府周公元理请兵。时周公屯故城，给兵千二百人。夜与贼遇，公曰：“贼众我寡，兵新集，未可与战。天子命我守河西，锐不可失。”下令熄火踰伏，伺其过，乃潜渡河，屯西岸。公度兵寡弱，未足以御，马上望数里外高屋，问何地，众曰：“回人礼拜寺。”公喜曰：“可矣！”大呼曰：“吾军中有回人为将卒者乎？”有把总自队中出，曰：“把总回人也。”公礼接之，曰：“贼众我寡，兵新集，恐不足以御。君之党忠义素著，盍为纠结子弟为朝廷杀贼，亦建功立业事也。”把总曰：“诺。”即入其礼拜寺，得二千人，勇气百倍，军威遂壮。穆维者，健卒也。夜巡浮桥口，见岸东昏黑无人声，独持刀潜过桥，见一贼卧炮下，斩之，夹其炮断桥索而返，以人头系刀上，树而呼于营曰：“吾杀贼矣，桥可夺也。”众应起，立焚浮桥。贼趋至，斩贼数百人，贼不能西逸，窜入旧城，以至于灭。方公之将督师也，举家惊惧，老幕客邵姓者，素丰其饷，至是辞去；奴仆一夕散窜十数人，惟一幕客、二奴从之，实所薄者也。公临行谓家人曰：“我将家子，平日以不死疆场为恨，不幸死于贼，亦先将军之荣也。”至是，竟以堵贼立功。贼平，擢山东巡抚。四十一年，皇帝东巡，幸临清毁桥断路处及逆匪窜据之汪家大宅，公陈述剿捕状，上大悦。公请改临清为直隶州，许之。升两广总督，擒获巨盗刘阿起、蒿高新、尹起明等。调浙闽总督。……四十四年，调补直隶总督。卒于官，年六十九。加赠太子太保，赐祭葬。

焦循曰：朴园本末，余闻之竹庐都尉。都尉，嘉兴太守孙也。朴

园子炤，字鉴亭，亦善余。有二子先鉴亭卒，故朴园遂无后。朱生者，黄珏桥市人也，尝从朴园。朴园巡抚山东时，朱偶归，市有卖毡笠叟，东阿人，朱以其为朴园部民，气陵之。叟怵然曰：“杨抚军，方面才也。妖贼蜂起，倘西逸，则蔓延不能即平，抚军守河之功伟矣！然治齐以来，以骄临民，天子能好人，亦能恶人，恐不能以功名终。君从抚军游，宜以慎约相勉，今居里中，尚假威势吓旅人耶？”朱默然汗下，思叟之言非常人，明日踪迹之，不知所在。

山东济东泰武临道叔父蓉庄府君墓志铭

秦 瀛

（录自秦瀛《小峴山人续文集》清刊本卷二。）

嘉庆十七年，岁值壬申，四月六日，从弟江等奉余叔父蓉庄公暨杨夫人之丧，葬于吴塘门之原，时公歿既五年矣。公讳震钧，字西经，号蓉庄。……公行四，黄太夫人出。年二十二入太学。乾隆丁丑，高宗纯皇帝南巡，公恭录御制赐寄畅春园诗及前人诗文汇为一册以进，蒙文绮之赐。己卯、庚辰，屡应南北闈试不售，遂入资捐县丞。……庚寅，简发东河县丞，逾年借补临清州州判。甲午夏，权临清州知州事。八月二十九日，突闻堂邑张四孤庄王经隆、寿张民王伦同时反。张四孤庄毗连州境，公同副将叶信率兵役夜驰往，经隆已逸去，获其党男妇二十二。人。寻知寿张已陷，亟归防守。州故有旧城，居民稠密，而城久圯，公令迁积聚，匿老幼，申请巡抚速拨兵救援。而自诣砖板闸断桥，撤各口渡船，昇关税银置城库，遂以土塞东西北三门，团民勇与文武官吏分堞严守。部署甫定，贼至，攻南门，前行十数妇女，手摇白扇，口喃喃；又数僧仗剑执旗作指挥状。公用法破其术，〔贼〕退焚南门，掘壕作地洞，势甚急。公遣人缒下城，隐于城扉，用刀钩伤贼足，城上齐施枪箭，致死力，贼复退，用牛车载炮西走。诸生马毓嵩等各输米麦，供军食，公亦捐钱及棉衣犒之。越日，贼又至，攻西门，各负秸燃火，火光射门隙如电。公令拆月城庙宇填城，分队泼水以压火，贼旋遁。然是时，贼

众已据旧城，其輜重皆编筏过河，而逆首王伦占大寺以居。新城围守十数昼夜，一切都尽。寻有矢著城幕，公探知西南隅有高楼，与城等，亟焚之，贼数十出拒，夺其器械而还。无何，贼攻南门，挽大车贮轰药，覆秫秸积与城埒，将以烧城。公趋命拆城上夹墙，掷砖石以塞其道，顷之，城下砖石积尺余，轮碍不得进。外委纪需（云）瑞以棉裹火药，拔帽纬束之箭头，引以线香，再发中其后车，须臾火起，贼丧胆弃车走，毙贼六人。会大学士舒公领兵来剿贼，公亦奉旨擢临清州知州。二十三日，大兵至。是夜大雾，哭声震野。数千人奔城下乞命，官军疑为贼，将发枪炮击之。公曰：“坐城下者，皆好百姓。”议开门纳，给以食，全活无算。越五日，王伦焚死。舒公入城，疑公不能办治善后诸事，奏请以知州衔管肥城县事，公遂之任肥城。明年四月赴部引见，蒙召对垂询临清防御颇末，得旨即以知州题补。丙申，圣驾南巡至临清，嘉公功，著遇缺即用，旋补平度州知州。庚子十月，升甘肃西宁府知府。公以亲老，仍留州任。……壬寅，迁临清直隶州知州。癸卯二月，擢曹州府知府。……丙午……补甘肃平凉府知府。……捐廉偕平凉令龚景瀚葺文庙及柳湖书院，皆有文记事。辛亥正月，升陕西督粮道。阅四年迁两浙江南都转盐运使。在事一年，与漕使忤，告归，漕使亦败归。逾八年出为山东济东泰武临道。时河南漫口，溢及所属州县，公首请赈恤，并堵筑张秋堤岸，列渡船二百余为纤道，粮艘以济。丙寅冬，署按察使事，巡抚以公督运事上闻，加三品顶戴。丁卯秋，以公事往来东昌、济宁间，得疾，以十月二十日没于官廨，年七十有三。公先授中议大夫，晋阶资政大夫，分守山东济东泰武临道，加四级，崇祀乡贤祠。（下略）

碑传集

（《碑传集》，钱仪吉辑，160卷，收录清开国至嘉庆间二千余人的碑传文。书成于道光六年，光绪十九年江苏书局有校刻本，上海书店1988年有影印本。本书所录据台湾文海出版社1966年出版“近代中国史料丛刊”本。）

太保大学士文襄公舒赫德墓志铭

王 昶

乾隆丁酉……四月……公薨，上谕曰：“大学士舒赫德老成端重，练达有为，御极之初即膺任使，宣猷中外四十余年。前此平定回城，懋著劳绩，嗣于西陲抚辑，归顺远番，东省剿捕悖逆匪众，悉心筹画，动合机宜，实为国家出力大臣。……”

……庚寅……十一月授户部尚书。壬辰五月补领侍卫内大臣，八月命为武英殿大学士兼刑部尚书，还京复充国史馆及清字经馆、四库全书馆总裁，又总理吏部兼管户部三库，仍充经筵讲官。甲午，掌翰林院事兼日讲起居注官。是年秋，山东寿张县逆贼王伦以邪教胁众，杀掠官吏民人，上遣公统率侍卫官兵以往。至则破临清，尽歼其党，王伦自焚死，凡六日贼平。降旨嘉美，从优议叙，授御前大臣，命儒臣撰《临清纪略》以著其事。……

（卷二十七）

荣禄大夫太子少傅工部尚书周公元理墓志铭

彭启丰

乾隆四十六年冬十一月，工部尚书周公引疾乞休，上悯公老，可其奏，加太子少傅。旋召对瀛台，俾俟明春泛舟南下。于是，朝中公卿大夫，莫不宠公之行，作为歌诗，盛推公中外劳绩，善始既终，而归本于圣天子慰安老臣之至意。其明年春三月就道，夏六月过苏州，余与公握手胥江，欢宴弥日。既抵家不半载，遽以疾卒。疏闻，诏称公老成勤慎，令江苏布政使致祭一坛。越二年，孤子升士将葬公于某所，乞予为志铭。予与公旧为戚属，而升士复婿予女孙，姻娅绸缪，相知最稔，其乌可以无言？案状：公讳元理，字秉中。先世汝南人，扈宋南渡，居于会稽。明成化间，迁杭州北郭芳林里。……公年十九补仁和生员，乾隆三年举于乡，十一年简发直隶，以知县用。……三十三年，晋直隶按察使。明年，晋布政使。三十六年，驾东巡，授山东巡抚，仍往来直隶，会勘水利。未半载，即有总督直隶之命。三十九年八月，山东白莲贼王伦等作乱，破寿张、堂邑、阳谷，犯东昌及临清，啸聚颇众。夺粮艘为浮桥，渡临清运河掠西岸。上以畿南地界临清，敕公督兵扼守要害。公驰至故城，令真定总兵王朝兴、中军副将玛尔清阿，集兵千二百人，驻临清西岸遏贼冲。会大学士舒公率禁旅自德州至夏津，而山东、河南兵由东昌、馆陶扼西、南要路，期九月乙亥三路会剿。先二日，癸酉，贼三千余人渡西岸犯我师，玛尔清阿击败之，贼溃，已复合，既而大败。明日，我师夺浮桥，贼退保临清旧城。会两路兵亦至，公令王朝兴分兵渡河，合捣贼巢。庚辰，王伦自焚死，贼党悉伏诛。他被获者，分别轻重，以次奏献，事毕乃还。明年七十生辰，召至京，御书匾额及冠服朝珠、上方珍物以赐，并令紫禁城骑马，异数也。……四十四年……擢左副都御史，仍署直隶总督。明年，迁兵部左侍郎。九月，晋工

部尚书。寻引疾乞休。既抵家，诣钱塘，瞻谒祖墓，为西湖之游，匝月乃归。其卒也，以乾隆四十七年十月五日，年七十有七。……铭曰：……帝嘉乃劳，旬宣是庸。节旌爰授，海岱风从。谁克保厘，实唯陈毕。匪竟匪球，邦用宁谧。烽烟乍警，载旌南征，翩仙羽扇，指顾功成。……

(卷三十五)

寿张令周君大本赞

张 洲

敕授文林郎知寿张县周君立斋，以岁在癸卯十一月十二日终于所治官廨。寿张士民无不哭之尽哀，其旁近他邑士民闻之，亦无不哭之尽哀，而所曾莅之郛城、滕县，哀哭亦如寿张暨旁近他邑。於虘！非实有所以甚感之，其曷易能得此于士民邪！君讳大本，贵州镇远人。由一等选拔贡生分发福建，试用知县。历任瓯宁、长泰、诸罗、侯官、浦城，繁简或异，皆有政绩可观。丁外艰，以知镇远府苏公为其父题主牵连被议。寻复职，发山东待补知县或阙者，署郛城，授寿张，调滕县。顷以非例，再归寿张，遂以知寿张事终。君知寿张，寿张当逆匪王伦滋扰之后，不憚烦劳，抚慰安集之。善访察，知民间事情，故于案牘多所更定，号能平反。邻邑杀人者，倩他人代承，司臬檄君讯鞫，卒得其实，知兖州府秋坪王公深为叹异。阳谷民变，倚君办治，以一二日执获首从若干人，献狱论报，辞具毕，以授官阳谷者，而已不预其功。山东界上，时有游手人，衣间藏置金刃，名袴刀，以为争斗盗窃所须，民间谓曰带刀手，望风畏之。君奉檄侦缉，布衣微行，跨蹇卫，走数百里，寻踪村市，禽捕十数人，严行惩创。余者闻声恐惧，相与敛戢，未几，俱化为平民。其在郛在滕，他政多类此，然非故以精核为能。其爱民礼士，仁心

为质，循循乎有古良吏行焉。当途器重，拟疏荐迁秩，乃遽卒也。知君者共为五七字诗歌悲悼，顾以予述其政绩，称欲垂示来兹。（下略）

（卷一百六）

博山县知县武君亿墓志铭

朱 珪

偃师虚谷武君既卒之明年，其孤穆淳走京师来谒曰：“先君从游笥河先生久，及官博山也，以所学见诸施行，克廉以惠。乃以惩番役事罢官，民歌思之不忘。今上廉知其枉，特诏檄调来京，而先期厌世，命也。公悉其本末既详，乞铭之以彰不朽，则死者诚不死也。”予不获辞。案状：君姓武氏，名亿，字虚谷。先世由怀庆军籍迁偃师。……乾隆庚寅举乡试，庚子会试中式，赐同进士出身，以知县归班用。辛亥，选山东博山县。季冬之官，问土俗利病，厘比邱尼，劝节俭。创范泉书院，进其秀者，躬亲讲授，以敦伦实学。革煤炭供馈里马草豆，绝不以累民。决辞无留狱，祷雨即沛。有干以贿金二千者，曰：“汝不闻雷声乎？某矢祷久矣！”舆情大治。乾隆壬子，和伯相兼步军统领，风闻妄人言山东反贼王伦未定死，密差番役四出踪迹之。于是，副头目杜成德、曹君锡等从十一人，横行州县。入博山境，信宿饮博，手铁尺指挥，莫敢谁何。君率役往，悉取执之。杜成德尤倔强，出牌掷之堂，瞋目厉声曰：“吾辈奉提督府牌缉要犯，汝何官也？”不肯屈膝。君立命役挝其胫，伏地杖之，曰：“牌役二名，此外十一人为谁？且牌文明言，所在报有司协缉，汝来三日不吾谒，何也？吾通揭汝等骚扰状矣。”于是，咸叩头求解去。其事喧传省中，曰：“武博山鹵莽，祸叵测，且所缉何犯也，将累及上官。”时则委员络绎于道，有府佐刘大经者，不悦君，驾说于大府曰：“武

令濫責無罪。”乃直書其事劾之。伯相哂曰：“是暴吾差役之不謹，而蔭為強項令地也。”封還其疏。乃易以任性行杖，空言奏上，報罷。其時，閩縣民聞武君去官，携老弱入省几千余人，乞留“我好官”。大府察其情，悔之曰：“必還汝知縣，散歸無咩。”乃挈君隨入覲，將為謀捐復策，而伯相總吏部，駁之，其說遂寢。謝曰：“君优于學，且清貧，為授館于東昌啟文書院。”君雅，不欲以己事累博山父老，遂就聘。其后館于亳州、臨清、魯山、安陽、鄧州無虛歲。所至以小學、經史、古文、倫品教生徒，曰：“安往非吾學？何必仕！”然知君者，咸嘆惜之。嘉慶四年，今天子親政，和既伏辜，詔各舉所知。于是，君之去官事聞。敕吏部：原任山東博山縣知縣武億，行文豫省巡撫，咨部引見，將革職原案查奏。十一月二十九日旨也，而君先一月病終于里。嗚呼！天既白其令名，而又奪之壽考耶？豈陽德消長，復之難而亨尤不易耶？君勇于著錄，有《經讀考異義証》、《金石跋》、《詩文集》百余卷，藏葬于家，可為不愧好古遺直者矣。生于乾隆十年乙丑十一月二十二日，卒于嘉慶四年己未十月二十九日，年五十有五。（下略）

（卷一百八）

武億虛谷傳

法式善

君姓武，名億，字虛谷，一字小石，自號半石山人。河南偃師人。乾隆三十五年舉于鄉，四十五年成進士。五十六年選山東博山知縣，官七月而罷。君之官博山也，縣產煤炭，上官咸取給焉。民苦挽運，又旧不置驛，按戶納錢買馬，以充郵遞、刍秣之費，民則供之，君皆裁去。民不務農，以逐末而耗其財，君繪流民圖以感之，民多化者。有奸民與商賈買雜居寺觀，為諸不法事，君嚴懲之，俗

遂革。邑有孝子节妇，必先榜其门，而后具状请旌。又建范泉书院以教士。居官数月，所欲为者将次第举行，而杖军役之事兴。军役曹君锡、杜成德者，隶步军统领衙门，假缉捕为名，而招结无赖十一人，横行州县，人莫敢谁何。入博山三日不去，君则悉擒之，将治以法。君锡、成德出牌掷堂上，不稍屈。君挝其胫，而数之曰：“此朝廷县堂也，余奉朝廷命宰是堂者也。余知有朝廷，乌知所谓步军统领？且牌称所到之处，报县协捕，若来三日矣，不吾面，何也？牌称二役耳，十一人奚自来？”一一杖之。君固以治营卒酗酒事，上官欲君与某弁和，君弗听，而积之忤也。及闻是事，虑获咎于步军统领，又入丞刘某之谤，遂劾君滥刑。罢官日，县民赴省垣乞留者数百人，上官悔之。适入觐，令君偕行，为谋捐复。章佳文成公在朝堂抗声谓上官曰：“君劾某令，何不明疏其罪？顾乃以虚辞陷强项吏耶？”时步军统领意未解，闻此言愈怒，遂以吏议沮格之。君乃以不能复官归。（下略）

（卷一百八）

武 亿 传

孙星衍

武亿，字虚谷，河南偃师人。先世居山东聊城县，胜国时有远祖名恂者以指挥使驻怀庆，遂为河南人。曾祖维翰国朝顺治间迁偃师。……庚子科成进士，五十六年谒选授山东博山县知县。……县僻无驿传，有急事假里马以供役，转相科敛，豪者利其事，亿禁革之。……会有前军统领衙门番役头目曹君锡、杜成德者倚朝贵势，出都搜事，招从恶少十余人，纵饮博横于县中。亿擒至堂下，称奉要人令，不服罪，按法笞辱之。时秉政者势张甚，外台多承望风旨，上官某闻之以为祸至无日矣，乃厚赠番役行，而假名滥刑平民劾亿罢

职。亿官博山才七阅月耳。

(卷一百八)

寿张县知县赠中宪大夫沈君齐义墓志铭

王元启

乾隆三十九年八月二十八日夜四鼓，阳谷县党家店奸民王伦纠众入寿张城为乱。知县沈君闻变，具衣冠出莅宅外，斥曰：“吾非贼吏，尔等劫我何为？”贼伏拜曰：“知公廉，我等亦素沐公恩。但须及早从顺，顺则生，逆则死。”君骇曰：“尔等不顾赤族之诛，乃欲反耶？”遂大骂。贼谓公不知生死，麾其众曰：“我等且退，令公静自为计。”遂退去。君念贼虽退，势必复来，即入内解其印，授其从祖叔父瀚及兄子上麟，令掘坎埋诸卧内。旋复出，众宾亲哭挽其臂，劝令他逸。君怒曰：“君等须发半斑，犹作儿女子语。我舍一死之外，更何他往？”挥其臂疾趋宅外。值家人牵马至，请君入省告急。君曰：“若使吾蒙面见上官乎？”批其颊而斥之。须臾，贼复至，迫胁再三，有涕泣求拜者，一随役亦为泣求。君大怒，拳足交下，曰：“汝官役俱欲从贼耶？”贼以兵胁之，君毒骂不绝口，贼至畏恶不忍闻，乃遂攒杀之。君素有惠政，虽邻邑皆感之。会前数日，闻阳谷有妖人聚众，君遣人四出侦刺，贼惧祸及，首劫寿张，君遂罹于难。事闻，诏赠中宪大夫，加衔分巡道，荫一子，遣官谕祭于家，赐葬乌程县某所之原。君讳齐义，字立人，世居乌程之马要镇。伯兄齐礼始登进士，官检讨。君领乾隆九年乡荐。三十一年大选天下举人，分发各省以知县用，君得山东，历署冠、汶上、费、齐东四县。三十四年题授泗水。岁余，以足疾去。三十七年，复题授寿张，享年五十有八。君初往钜野办振稽（赈济），凡应振（赈）之户书名于册，君虑胥吏作奸，振（赈）时或易以他册，私有删除，辄亲自登记，历数

十里皆然，一不假手于人。冠有翦辮之狱，民讹言，妖人翦人辮发，以咒语摄其魂，令移他处钱物入己，被翦者不数日辄即死。君讯无丝毫实，悉纵去无所问。后他县狱上，皆获谴，人始服君有识。汶上为入都孔道，东门外石桥久圯，君为撤而新之。南旺、蜀山、马踏三湖为漕渠水柜，堤坏，君出资修筑，工固而民不扰。泗水多闲田，而民间畜蚕者少，君悉令栽桑饲蚕，自此隙地皆桑，茧丝之饶甲他邑。创设书院膏火，令诸生得萃处其中，时时入省其课，讲评不倦。一时学使所选录及膺乡荐者，悉出书院，远近慕仰，作人之化。费有冤狱，君特缓其事，或以吏议惧之。君曰：“与其令民以冤死，毋宁被劾去官。”齐东饥，民多流食他所，后闻振（賑）来归，册已具，不复能增。君为核其口数，悉请加振（賑），全活万计。寿张南鄙赵王河，湮塞三十余年，大雨至，水无所泄，禾麦皆潦死，居民不能为田，多逃去。君请募夫开凿，凡三十余里，上引范濮诸水，悉达诸五空桥。自是南鄙无水患，民皆复业。学宫明伦堂废为墟莽，先后更数十令，莫一视，君为重建。故明藩府私田，赋极轻，国朝谓之更名地，近奉部议加赋。寿张更名地二千四百余顷，先于雍正间归入籽粒地加赋，顾其名目犹存。君检寻旧牒，得其原委，申请如故，民以不扰。民欠仓谷不能偿，有诏察其无力者予免。君恐胥吏需勒，亲诣诸乡，核其饶乏。故事，岁办河工秸料及解京黄蜡，分里购卖，吏缘为奸利。君往他所买解，民遂不复知有此累。君所至，求民利病，若其身事。自钜野、汶上旋省，民老幼妇女携扶载道，相送百里不绝。泗水一十四里，里各镌文以志遗爱。殉节后，邑民号恸，虽妇女皆为失声，来祭奠者不绝，泗水、汶上士民，皆远来哭奠。君听讼用古教化法，准情析理，动以天性，格以至诚。在寿张，一日方听事，两造相持，恸哭声震内衙。诸宾亲窃往窥之，盖邑民有兄弟讼者，君用数言开谕，遂相与感泣，欢好如初。祖讳鼎元，早世

(逝)；父讳正，乌程学生，两世皆以君伯兄贵，得赠封如其兄之官。娶陆氏，继张氏，子男三：怀忠、县学生，麟、太学生，骐、尚幼；女二：一适某学生某，一在室。在室者，君弟齐信所生，君幼抚为己女。十月二十一日，君凶问至，女号泣自缢死，诏为建坊以旌之。孙男二：嵩、崧。君性孝友，尝计偕北上，既治装，会其弟病，遂辍行，为留视汤药。弟卒，收其嫠孤抚养之。与人交，不轻诺，已诺必复。其为吏恂恂然，凡可以致名声博进取者，一切让人，于利所在，畏避如懦夫。至其临大节，独奋然蹈白刃而不惧，岂非信道笃而自知明，古所称君子人与？党家店隶阳谷南十一都，伦于寿张首乱，一时误指为寿张民，世遂争以养恶咎君，甚者谓奸民为乱，有司以苛政激之。赖天子圣明，嘉君守土之义，特加悯恤，君之节始获显闻于世。昔张巡殉节睢阳，议者罪其食人，愚其死守；孔宗旦死依智高之乱，人犹论其在东京时不能自重，至为世所指目。所谓好议论不乐成人之美者，岂其自昔为然欤！余与君同年乡举，慕君之节死，而又悲其吏迹暗而弗章，会诸孤求志墓，乃按其事状，为博征而核著之，庶以传信于后。既又为之铭曰：史褒死节，贵死其职，失守奔亡，虽死犹斥。矫矫沈君，不渝其志，赴死如归，莫之能制。忠贞未剖，谗矢集之，曰此扰攘，吏实激之。贼党既俘，大僚会鞠，虽伊臧豺，衔恩有夙。剜肤剔肉，辞不再更，君行弥彰，帝闵加旌。我次君迹，勒铭兹石，石久可磨，铭昭无极。

(卷一百二十一)

赠中宪大夫试用知县陈君枚堂邑死事赞

张 洲

甲午秋，山东逆匪作乱，摄知堂邑县事陈枚死之事闻，赠恤有加。逆匪王伦，寿张人，倡邪术惑众，众多从之。其徒数百人，蓄

异谋。一夕戕杀其县令沈齐义，劫库狱，转掠阳谷，攻且克之。堂邑王圣如亦劫杀其所在村落应伦。陈君驰往搜捕，贼稍稍引去，遂尽逮其妻子系狱。居五日，圣如以伦至，啸聚至数千人，势且张。邑无城守具，人情汹汹，君以摄令受代矣。或劝君：“可且避去。”君指天日自誓感激，泣数行下，谓劝者：“吾与城存亡，安所避？”城陷被执，怒目视贼。贼曰：“摄令为令清，赦勿杀。”君愈益怒，发竖眦裂，厉声叱且骂曰：“吁！鼠辈罪不赦，乃敢云赦吾耶！”胁以刃，不屈，遂遇害。其弟奔赴，遇贼与格斗，亦死。〔时〕九月四日也。贼且平，相国舒公、大中丞杨公亲临奠醢，为挥涕，慰其孤，一时军民聚观，皆为感动。陈君字元干，号奇山，广西全州人。由癸酉举人，应壬辰会试下第，拣选一等，发山东以知县等官试用。历摄聊城、堂邑，俱有声。其弟元梁，壬申武举，亦蒙恤如令甲。君同里蒋良骥侍御，具述其事。谓予昔官粤西，且同年领乡荐，不可以无言，乃序而赞之。辞曰：藐蜂蚁聚詎鸱张，三旬殄灭游沸汤。黠哉摄令慨以慷，埤垓拒守抵锋铓。不敌而死义烈章，弟昆捐躯众感伤。湘山湘水令所乡，郁郁峙流高且长。

（卷一百二十一）

嘯亭雜錄

昭 槿

（昭槿，乾隆四十一年生，道光九年卒，是努尔哈赤第二子代善的后代，袭爵礼亲王。其作《杂录》10卷，《续录》5卷，全书内容广泛，有较高的史料价值。有申报馆仿袖珍版印本。中华书局1980年印行点校本。）

烏 提 督

乾隆甲午，寿张民王伦作乱，孙总兵惟一举兵剿之，众寡不敌，徐中丞绩檄合省兵与河督姚立德会剿，战于柳川（林）。贼初起事皆乌合众，见官兵甚畏。徐故书生，纪律颇疏，又令将军器缚载后乘，仓卒遇贼，士卒皆徒手与敌，遂至大溃。宗室某首先逃遁，徐中丞避兵东昌，贼遂猖獗，进围临清。时守将为叶清（信），故武科子弟，善于诗，书擘窠字，仓卒乘马伤髀。署知州秦震钧与参将乌公大经任守城责，各堞立烽燧，造火器及击木、礮石等具，严察奸谋，晓谕居民，令其分地而守。贼屡次攻之，火器骤发，毙贼无算。贼首王伦对城张黄盖，奏鼓乐，指挥其众。公令敢死士数人突出击之，几获伦，其党死御之，仓卒奔去。后舒文襄公率禁旅救之，其围始解。舒公召公询其颠末，公应对详明，舒荐于朝。纯皇帝召见，奇公貌，曰：“真将种也！”公故修髯岳立，望之生畏云。后诤擢至甘肃提督，终于任。

(卷四)

武 虚 谷

武虚谷亿，河南偃师人。中庚子进士，任山东博山县县令，有德声。甲午秋，寿张王伦倡乱，为舒文襄公所扑灭。或传伦实未死，潜匿于他方。庚戌间，山西人董二告王伦藏匿山西某县，和相时专柄，欲希封赏，乃授意觉罗牧庵相公长麟，令其侦缉。牧庵拂其意，以虚妄对，和相颀然。其属番役某欲获和相欢心，因献计仍向齐省缉访，或可得踪迹。和相乃密遣役往山东。至博山县，其役恃和相势擅作威福。公擒至署中，取捕役签票视，票惟书二公役名，而同伙行者凡十五人。公督责之，捕役抗横无礼，公大怒，以大杖责数十。役归告和相，和相怒曰：“县令疯耶？乃敢杖吾胥役！”乃授意于山东抚臣，以他事劾罢公职。公归，装惟书数十簏而已。嘉庆己未，有荐公于朝者，上命超（昭）雪，复公职，而公已先时卒，士论惜之。

(卷六)

陆 中 丞

陆中丞讳燿，字朗夫，吴江芦墟人。……屡迁州郡，以廉直称。公风骨秀整，静气迎人，虽恂恂谦谨，造次必于儒者，而临大事则屹不可动。甲午，寿张王伦作乱，距运河甚近，人情汹汹，有欲闭城者，公不可，曰：“寇未至先闭城门，是示之怯也。且乡民争入城，何忍弃之？”乃募乡兵拒守，而身坐城闾弹压稽察。贼知济南有备，乃不敢南向。已而官兵奏捷，一城鸡犬不惊焉。后屡迁至湖南巡抚。

.....

(卷七)

仙 提 督

仙提督鹤翎，山东人。甲午秋，王伦叛逆，时公为千总，随副都统尹公吉图入汪家小楼搜缉王伦。尹公骤抱伦背，为贼党刀剑丛至，尹公仆地。公奋身前救尹公出，因背受刃伤如画，三日乃苏。舒文襄公奏闻，上立擢为守备，后游至湖南提督，征苗匪时有劳绩焉。

(卷八)

李 漱 芳

李侍御漱芳，四川人。巡视中城，有傅文忠公家奴栾大，恃公之权势，招徕无赖辈，肆行市衢间，无人敢过而问者。公慨然曰：“傅相以忠谨传家，故能奕濯（祀）而保大。其家奴游荡，非公所能知者，不可使其风日滋，反貽累于椒房，其攸关甚钜。”乃命捕大，审得实，立登白简。纯皇大悦，立遣戍栾大，傅公罚鍰有差，而擢公为给事中，以旌其直焉。其后以谏置灾事失实降官，人争惜之。

(卷八)

穆富二将

川、楚教匪窃发，鹿挺兽骇，蔓延三省。一时诸大将，多拥兵自卫，任其奔突，惟知掳掠良民以供糗食，故当时呼官兵有“红莲教”之目。唯穆军门维、富将军成二将督齐鲁兵堵御甚严，贼人畏

之，群相戒曰：“慎勿犯三眼纛将军。”盖山东旗纛皆绘三太极图云。穆，江南人，少隶山东行伍。征王伦时手毙贼帅，为纯皇帝所喜，每见之即问曰：“穆维尚未升擢耶？”故不数年即至开闾。后以劳瘁卒于军中。富公，满州（洲）人，少充巡捕营将佐，以矫捷称。后擢成都将军。以救援觉罗牧庵参政故，殉于阵，上深惜之。

（卷九）

叶 副 将

叶副将清（信），临清人，洊至本协副将。王伦之变，公尝抱疾与知州秦公震钧同守其城，凡十余旬（日）。贼人啸聚甚多，昼夜围之，公应时堵御。患痢疾，势甚萎顿，秦公尝劝其休息，公曰：“吾闻均之死也，与其死疾，宁死于贼！”遂带疾从军。赖大兵云集，其城获全。公卒以疾死，上甚怜之。

（卷十）

先恭王之正

先恭王性刚直，……又善料事。甲午秋，王伦叛于寿张，率党北上，围临清，势甚汹恶。王笑曰：“贼不西走大名，南下淮扬，而屯兵于坚城之下，此自败之道也。”逾旬，果为舒文襄公所灭。……

（《续录》卷二）

舒文襄公末节

余舅氏舒文襄公，少任御史时，极言天下利弊，当时号为“铁

汉”。后内任金吾，外掌军旅，皆以刚正见称，故刘文正公力挽为相。及居首揆，锋芒日敛，殊蹈模棱之习。王伦之役，复逞军威，多杀无辜。又上疏言禁民间私蓄火器，为言官所纠，比以秦皇销兵云。然川、楚之役，初有欲招抚者，以致贼人蔓延日炽，反不如贼之除莠务尽之善。又火器之烈，自古所无，自明中叶始入中国，赖本朝化治升平，故犹未尽其害。若六朝、五代之际，使有是器，以烈焰攻城邑，吾民鲜不遗矣！盖公之智虑深远，亦未可厚非也。

（《续录》卷三）

牧庵相国

牧庵相公长麟，景祖翼皇帝裔也。成乙未进士，以部曹诤至督抚。……抚晋时，和相觊觎上公之爵，乃因市人董二诬告逆匪王伦潜匿晋省某家，和相因公陞见至京，握手宫门柳下，嘱托再三，曰：“无论其真伪，务坐为逆党，吾与公偕得上赏矣。”公至晋访之，皆无实据，某实董仇家，故欲倾陷。公慨然曰：“吾发垂白，奈何灭人九族以媚权相也！”因坐董二以诬告，大忤和相意。后因闽中事牵连，谪戍西域，盖为之报复也。……

（《续录》卷三）

蓉庄都转

钱 泳

（录自钱泳《履园丛话》六“耆旧”。《履园丛话》，共24卷，道光十八年刻就。1979年中华书局出有点校本。）

吾邑秦蓉庄先生名震钧，幼贫苦，以国子生充誊录，得议叙，授山东临清州判。值贼匪王伦作乱，陷寿张、阳谷，逼近州城。时先生权州事，戒备坚守，不为动，凡十七昼夜。会钦差大学士舒公赫德统大兵会剿，适是夜大雾，哭声震野。城中执火视之，见数千人奔城下环呼乞命，官军疑为贼，将发枪炮。秦曰：“不可，来城下者，皆难民也。开门纳之，苟有不测，吾任其咎。”然犹惧奸人之溜入也，乃使劲兵数百人排列城门左右，兵刃如雪，只许老弱及妇女先进城，其余留在城外，天明再盘查而后入，分置各庙住宿，给以食，全活者无算。贼既平，以守城功擢州刺史，继调高唐、平度，升陕西平凉府知府，旋擢督粮巡道，至两浙都转运使。（下略）

乾隆临清靖贼记

魏 源

（录自魏源《圣武记》卷八。魏源，字默深，湖南邵阳人，道光进士。其所作《圣武记》14卷，系纪事本末体，是清代私人史学巨著。1984年中华书局出有校本。）

国家岁漕东南数百万，由运河供亿京师。而临清州绾毂南北，水陆咽喉，有新旧二城，皆濒运河东岸。旧城土垣周三四十里，市廛鳞次数万家与新城等。乾隆三十九年，兖州府寿张奸民王伦以清水邪教运气治病，教拳勇，往来山东，号召无赖亡命，徒党日众。羨临清之富庶，又大兵方征金川；意畿辅兵备或虚，倡言有四十日大劫，从之者得免。寿张知县沈济（齐）义捕之，贼遂于八月二十有八日夜，袭城戕吏。贼先言破城日当有风雨，及期适应，众益信。承平久，官民皆不习兵，贼连陷堂邑、陷阳谷，皆劫掠弃城遁，分趋临清、东昌，图阻运道，众数千。时上驻蹕热河行在，大学士舒赫德奉命视河南决口，未出都，命佩钦差大臣关防，由天津驰赴山东督师。命额駙那（拉）旺多尔济、左都御史阿思哈率健锐、火器营兵千，又简吉林索伦善射手五十为选（先）锋，诏直隶总督周元理以兵防广平、大名界，而河道总督姚立德防东昌。时总兵惟一以兵三百击贼堂邑，复以兵八百击贼柳林，皆不利。贼围巡抚徐绩军于临清之梁家浅，惟一援之，贼解围趋运河。官兵不扼运河东岸，惟知闭城守。贼遂结筏渡，据临清旧城，佯禁杀掠，以车三百两

(輶)塞街巷，胁丁壮，围攻新城。城上铳炮击之不能中，乃裸妇女、血鸡犬厌之，复败其火车。十四日，总兵惟一、德州城守尉格图肯以兵千余至，不知休城中伺间出奇，即仓卒战城外，既败复不入城而走东昌，诏斩以徇。会各郡援兵渐集，临清兵民议夜半缒城，掩贼不备，副将叶信不可。回空粮艘阻桥闸不得进，贼反胁纤夫以攻城，又束粮艘为浮桥图北渡。时禁旅由德州攻其东，东昌兵攻其南，直隶兵由景州、故城攻其北，又以兵扼馆陶防西窜。直隶总兵万朝兴破贼二千于运河西岸，毁浮桥及闸口之桥。又遣兵扼下游三岔河，败其西渡之贼。二十有三日，舒赫德军抵临清。贼千余北出牵官兵，而骁贼五六百阵旧城东门迎战。舒赫德遣侍卫音济图等，以禁旅三百追贼北门外，而自攻东门。贼败窜城内，短兵巷战。官军先后焚斩及赴河死者千余，驱城东南之贼尽归西北。音济图既歼北窜千贼于塔湾，亦还兵搜王伦于城中大宅，毁墙入，手擒之，为十余贼所夺，贼登楼纵火死。复歼巷战女贼乌氏等数十，生禽其弟王朴、其党樊伟、孟灿、王经隆等，槛送京师，诛其党千余。旧城居民先后投首数千，招回复业之户七千，口四万余。凡一月贼平，粮艘回空南下。上责舒赫德于音济图手禽王伦时，不多遣精卒，致首逆未生俘，又逮治副将叶信不守旧城之罪。舒赫德奏言：旧城土垣半圯，且寥阔难守，请宥之。然守临清者当守运河，运河渡口舟虽彻（撤）而无守兵，此贼所以得袭据旧城也。且援兵已集，益从缒城诱贼之谋。事平善后，亦未闻改小旧城而缮固之，何耶？初，给事中李漱芳奏言：“山东吏讳灾不报，反加征徭变，非尽邪教。”及逆党解京，军机大臣、九卿科道鞠于廷，命李漱芳自问贼，皆以无灾对者。诏罪状李漱芳与奏直隶荒歉之御史范宜宾，皆谪之。乾隆四十有一年春二月，金川荡平，上东巡告成阙里。四月回跸旧城，御制《临清叹》、《临清歌》二诗勒石闸东，悯民恫焉。呜呼！王伦之事，么麽

无足纪也。然顾祖禹有言：“地利随时势异。”今日南北咽喉在于运河，而山东扼其要害，故能为幽燕利害者必于山东，则临清之事，可无纪乎？

（礼亲王《嘯亭杂录》言舒赫德临清之役，“逞军威多杀无辜”，此语亦曾闻之故老，然官书中所奏，诛戮不过数百人，或不尽形章奏欤？）

姚毕二公胆识

叶廷琯

(录自叶廷琯《鸥波渔话》。)

乾隆甲午，山东王伦滋事。抚军徐剿贼不克，在东昌堵御。姚公时官河帅，亦在东昌府城。东门外人烟稠密，南北往来，水衢一都会也。贼传檄将于某日来攻城。是夜，抚军及河帅俱在城上，见东门外火起，抚军疑贼至，促令放炮。姚公曰：“事未探实，万一误放，则城外生灵涂炭矣。”相持不已。抚军欲手自燃火，姚公从后掣其肘。未几见报至，果民居失火，非贼也。

乡园忆旧录(七则)

王培荀

(王培荀,字景叔,号雪峤,淄川人。道光辛巳举人,举孝廉方正,大挑一等,以知县分发四川。著有《乡园忆旧录》、《听雨楼随笔》等。)

吴江陆公朗夫燿,貌清癯,廉洁自厉。王伦之变,公在济宁,严守御,贼不敢犯。官布政,以巡抚贪暴不相能,告归。后为湖南巡抚,以劳卒……按陆公为山东布政时,巡抚名国泰,为御史参劾伏法,惜公在官不得展其志。

(卷三)

临清王伦之将为乱也,田中豆皆如人首状,面目口鼻悉具,好事者携来异县,以为玩物,未几而变作。方据城时,有献其女于贼者,贼以为伪后。及官兵平贼,二女竟漏网,嫁为良民妇,得以寿终。贼首王伦亦未生获,云焚死于楼,仅辨其尸。当贼卒起,徐中丞以五百人赴之,遇诸柳林。兵远来,未遑息,干粮车未至,士不宿饱,突与贼接。天犹未曙,见贼分两翼,前锋皆妇女,持双刀。我师以众寡不敌溃,贼大呼:“红顶戴翎者为徐麻子!”中丞乃弃帽鞭马而奔。贼胜而骄,分一股北向。时有千总某堵御,谓其卒曰:“传言贼有邪术,鸟铳不过火,此妄也;然正可借此以骄其心。若与贼交,隔远则稟铳不过火,近则速放。”及贼至,卒稟如其言,千总佯怒,频责以棍。贼喜,踊跃而前,铳炮俱发,贼众奔溃,追杀无数。将以谋胜,此千总真有将才,惜忘其姓名,后

亦不知终于何官。

(卷六)

乾隆三十九年，寿张逆匪王伦之乱，于八月二十九夜自堂邑鸠众，潜袭东昌。东昌距堂邑四十里，郡城西面地势卑下，旧有护城大堤，高丈余。贼众方至堤外，见城头火炬缭绕，队伍严整，一赤面长髯大帅，金甲耀目，坐睥睨间，指挥拒守。贼以为有备，不敢进。至九月一日午刻，复率众大至，约去城十余里，不见一卒，贼喜，以为无患矣。忽金鼓震地，大队军马蜂拥而来，铠仗耀日，旗帜蔽空，中军高飘帅纛，金书“关”字如斗。贼始悟帝君显灵，抱头鼠窜；知夜间城头指挥者，亦为帝君之救护也。于是不敢复窥东昌，径趋临清焉。沧州吕伟斋千侯，为平山卫领运，驻扎东昌，奉檄守西门。后获逆党，皆诉所见如此。吁！帝之威灵诚赫然哉！柳林之役，亦幸帝显圣。徐公迁河南，立祠。

(卷六)

乾隆甲午逆匪王伦之乱，发京兵剿捕。邑中武庠某，御其车往，夜止逆旅中。兵出闲行，至一小家，门已掩而窗火犹明，隐约闻女子笑声。兵固少年轻薄，穴纸窥之，见妇裸体横陈，花颊玉软，不觉心醉；又欺男子孱弱，遂破扉而入。夫妇警起，以为寇盗，无暇着衣，赤身跪床下，哀呼乞命。兵露刃叱曰：“我出征军官也，非劫尔财，实爱尔色，与我一交即去，无伤也；多言，血此刃！”妇宛转撑拒，男子亦伏地哀乞。方危急间，突一人大呼入，曰：“何物狂徒，敢强污良家妇女耶！”兵起视，则所御车人也。盖生以出洩，偶过其门，闻室中喧呶，入视，不谓即所载兵士。兵转羞为怒，径前扑击。生故拳勇，信手一挥，兵已仆地，乃拳足交下，兵踉跄奔去。方二人相搏，男、妇已草草著衣，踞而泣曰：“非公至，几不得生；然窥其势，必将复来。公去，吾二人无死所矣。”生

挥之曰：“起，起！救人不彻非夫也！今王程急，不过仅此一宵，尔二人姑少避，吾留此待之。”夫妇拜问姓名，生曰：“速去，无多谈，迟则殆矣！”乃相携叩首去。俄而兵挟十数辈，号晋而至。生出户大呼曰：“来，来！惧尔者早潜矣！顾听我一言再搏可乎？”众环立，曰：“云何？”生指兵，以前事告。兵气夺语塞，猝莫能辩。众交口而唾曰：“若固非人，倘再弗俊，当达之主将，取尔首矣。”遂哄然解散去。惜姓名失传。

（卷六）

临清王伦之变，有赵金阶者，年十五六，贼胁（胁）之降，大骂不屈死。其父，县学生，与先王父素好，以册索诗，并转祈诸名流题词。此事见于日记而诗未载，并不知题诗者为某某。其事迹之详，当日在济南必口述，后无从问矣。荀外祖家有佣人自贼中奔窜，饥甚，入村求食，鸡犬无声，门户洞开。入灶房，见饭熟，饼犹热，而男女皆无首，下体犹作屈膝状。嗟乎！长跪乞命，不免于死；崛（倔）强骂贼，亦不过死，而死壮矣。又有携家远避，村人利其货，指为贼党，夜驱坑中活埋之，免于虎口，又值凶焰。临清人为予言之历历，可哀也夫！里居时，见《平定王伦方略》载上谕征调、措置诸六端，与贼交锋事亦不及悉载。其间义夫节妇慷慨而死者，殆不胜数，惜无好事者搜罗纪载，如莱州围城记也。

（卷八）

余戚谊某，以事至阳谷，见黄尘蔽天，有奔而至者曰：“王伦反矣！”乃鞭马驰归。汪中丞灏，家在临清。中丞久歿，子犹在，纯皇帝南巡，召而问之。大吏预戒之曰：“见皇上，勿妄谈。”蒙屡问，不敢措一词。上太息，叹其愚昧，不知有休之于先者也。上恐章奏不及详，故下访，即言之无伤，官吏乃必不使上达，是何心欤？当猖獗时，吾淄及邻

境无不震恐。有人入邑，见城上已树旗列兵，第贼破寿张、阳谷，系恋临清，大兵四面云集，如釜中之鱼，无能为也。皇上闻捷，笑谓近臣曰：“王伦欲作皇帝，彼知皇帝如何做？”夫以高庙天纵之圣，远稽往古，近承祖制，下集群议，而又行以至诚惻怛之心，凡事迎机立断，每出臣工意表，乃贼以下愚之夫，自作不靖，岂不上干天诛哉！

（卷八）

贼展示反期，大张通衢，初尚惊疑，久乃安之。谋反非一日，同党非一人，官吏漫不究察，又恐以讹言张皇受斥，不禀上宪，恬然不设备。及贼夜入城，牛车络绎，坐车上者作女妆，缚高粱楷（秸）长丈余，然火沿街烧房檐，步骑杂沓，逢人便杀。有途中遇贼者，王伦穿黄马褂，慰众曰：“吾杀赃官赃吏，不害汝等百姓。”盖欲以此诱愚民也。贼据临清时，渠魁首皆取优伶衣冠穿戴。赵姓有仆素通贼，至是封伪官。与婢旧相爱，乃取当铺华衣衣之，金翠满头，相与拜堂，不问主，不凭媒也。主人阖家叩头称贺，乞救命，仆予以令箭放出城。予少时见赵氏婿，年已六十余，其子五十余，相与言之甚详。

（卷八）

清朝野史大观

《清朝野史大观》，1936年中华书局印行。编者称取材于《东华录》、《国朝先正事略》、《圣武记》等140种史书、笔记，分五类编辑。本书均录自“清人逸事类”卷六。1981年上海书店有重印本。）

李漱芳

李侍御〔漱芳〕，四川人。巡视中城，有傅文忠公家奴栾大，恃公势招无赖肆行市衢，无敢过问者。公慨然曰：“傅相以忠谨传家，故能保大。家奴游荡，非公所知，不可使貽累椒房，攸关甚钜。”乃捕大，审得实，立登白简。高宗大悦，戍栾大，傅公罚鍰有差，擢公为给事中以旌直。

武虚谷杖和珅番役

乾隆五十七年，和珅方秉政，兼步军统领，遣番役四出诟事，携徒众持兵刃为暴民间，官吏莫敢问。一日至山东博山县，饮博恣肆，知县闻即捕之。至庭不跪，以牌示知县曰：“吾提督差也。”诘之曰：“牌令汝合地方官捕盗，汝来三日不吾谒，且牌止二人而率多徒何也？”擒而杖之。知县卒以是去官，博山民若失慈母。而和珅遂亦不复使番役出京师。盖知县事者，偃师武亿虚谷先生也。

姚立德协守东昌府之镇静

乾隆甲午山东王伦之乱，姚公立德方官河帅。值东抚徐公绩剿贼不克，退驻东昌府城，公与之协筹守御。府东门外人烟辐辏，为南北往来水衢。贼传檄某日攻城。先一夕，东厢火起，抚军疑贼至，登城促令放炮。公曰：“事未得实，万一有误，则城外生灵涂炭，民心惶变，恐失城不待贼至矣。”相持不已，抚军欲手自然火，公从后掣其肘。未几报至，则民居失火，非贼也。抚军揖谢公，公曰：“君志在急灭贼，不暇思耳。”人服其雅量。

乌大经智略

乾隆甲午，寿张民王伦作乱，总兵孙惟一率兵剿之，众寡不敌。巡抚徐绩檄合省兵与河帅姚立德会剿，战于柳川（林）。贼众皆乌合，甚畏官兵。徐书生不谙军事，令将军器缚载后乘，仓卒遇贼，士卒皆徒手溃，宗室某首遁，徐避兵东昌。贼遂猖獗，进围临清。守将叶清（信），故武科子弟，善吟诗书，拏窠字，仓卒乘马伤髀。署知州秦震钧与参将乌大经任守城，立烽燧，造火器及击木、礮石，晓谕居民，令分地守。贼屡攻之，火器骤发，击毙贼无算。贼首王伦对城张黄盖，奏鼓乐，指挥其众。乌公令敢死士数人突出击之，几获伦。后舒文襄公赫德率禁旅救之，围始解。舒公召乌询颠末，乌应对详明，舒荐于朝。高宗召见，奇其貌，曰：“真将种也！”洊擢至甘肃提督，终于任。

陆朗夫中丞之镇静

吴江陆朗夫中丞官运河道时，寿张逆匪啸聚，距济宁州才二百里。良民生长太平，猝警骇。公严禁诸官所，毋或远行滋民疑。乡人争入城，虑良奸莫辨，议闭门。公曰：“贼未至，何示怯耶？且忍拒吾民使散逸被贼害或胁诱耶？”洞开重闾，身坐其间，稽察容纳，民心以安。未几而天兵歼贼，人皆重公镇静有方略，预识为封疆大器云。其后中丞抚湖南，最饶政绩，劳悴卒官。其初莅长沙，梦吟七言长篇，记一联云：“能开衡岳千重云，但饮湘江一杯水。”被其泽者挥涕诵之。

叶副将

叶副将〔清（信）〕临清人，洊至本协副将。王伦之变，公抱疾与知州秦公〔震钧〕同守城，凡十余旬，贼昼夜攻之，公应时堵御。患痢益剧，秦公劝其休息，公曰：“均之死也，与其死疾，宁死贼。”遂带疾从军。大兵云集，城赖以全，公卒以疾死。

牧庵相国

牧庵相公〔长麟〕，景祖裔也。乙未进士，以部曹洊至督抚。性廉明。……抚晋时，和相覬觐上公爵，市人董二诬告逆匪王伦潜匿晋省某家，和珅因公陞见至京，握手宫门柳下囑吒再三，曰：“无论其真伪，务坐为逆党，吾与公皆得上赏矣。”公至晋访之无实据，某实董仇家，故欲倾陷。公慨然曰：“吾发垂白，奈何灭人九族以媚权相！”因坐董二以诬告，大忤和相意。后因闽中事牵连谪戍西域，仁宗亲政后召入。历任闽陕诸制府，以母老入都参知政事。又以目眚致仕，久之乃卒。

清 鉴（二则）

（又名《清鉴纲目》，共 16 卷，印鸾章编。世界书局 1936 年版，上海书店 1985 年有影印本。）

纲 〔甲午三十九年〕九月，兖州民王伦作乱，大学士舒赫德讨平之。目 初，王伦以清水邪教，运气治病，教拳勇，往来山东号召无赖亡命，徒党日众。寿张知县沈齐义捕之，遂入城戕吏，连陷堂邑、阳谷，趋临清（清直隶州，今为县，属东临道），图阻运道。帝命大学士舒赫德，佩钦差大臣印，由天津驰赴山东督师。伦围巡抚徐绩军于临清之梁家浅，旋解围，趋运河，直隶总兵万朝兴破之于运河西岸。舒赫德军抵临清，伦使千人北出牵官兵，而备骁悍五六百，陈旧城东门迎战。舒赫德遣侍卫音济图等，以禁旅三百迫之北门外，而自攻东门。伦败窜城内，音济图搜擒之于城内某大宅中，为其党十余人所夺，伦知不可遁，遂登楼纵火自焚死。

纲 丁酉四十二年……夏四月，大学士舒赫德卒。目 舒赫德为徐元梦孙。方阿睦撒纳降时，舒赫德奏其新附难信，请弗与兵，而移其妻子就食归化城。帝以所办非是，落其职。及阿睦撒纳叛，其妻、子尚在乌里雅苏台，舒赫德偕兆惠，驰往收送京师。又讨平兖州王伦有功。至是卒，予谥文襄。

平兗州王伦之变

(录自《明清稗史》卷上,民国二年新中国图书局印行本。)

乾隆一朝虽自谓文德诞敷,武功震铄,然其间内乱亦时作。兗州府寿张县有王伦者,以清水教往来山东,号召徒党,羨临清之富庶,谋取之。会有金川之役,知畿辅兵备空虚,遂乘夜袭寿张城,杀官吏,连陷堂邑、阳谷,遂趋临清,又分徒众赴东昌,阻南北运道。时弘历在热河避暑,闻变,命大学士舒赫德为督师,又命左都御史阿思哈率健锐、火器营兵千人,复简吉林善射手五十人为先锋,驰赴山东。诏直隶总督周元理防于广平、大名界,河道总督姚立德防于东昌界,不使北窜。先是总兵惟一率军数百,与王伦战,不利。王伦结筏渡运河,据临清旧城,复令壮士以火车围攻新城,城上炮击不能中,乃裸妇女、血鸡犬压(厌)之,得击退火车。至是各郡援兵渐集,舒赫德抵临清,乃遣音济图等攻北门,自攻东门,入城短兵巷战,官军先后焚斩千余。王伦登楼纵火自焚死。擒其弟王朴等槛送京师,又歼余党千余。凡一月而临清平。为乾隆三十九年事。

王伦临清之乱

萧一山

(录自萧一山《清代通史》，商务印书馆 1928 年 9 月出版。)

先是东南岁漕数百万，皆由运河供亿京师。而山东临清州，绾毂南北，水陆冲衢，有新旧二城，皆濒运河东岸。旧城土垣周三四十里，市廛鳞次数万家，与新城等。乾隆三十九年，寿张人王伦以清水教运气治病，教拳勇，往来山东，号召无赖，徒党日众。羨临清之富庶，又当清兵方征金川，意畿辅兵备或虚，倡言有四十五天大劫，从之者得免。寿张知县沈齐义捕之，伦等遂于八月二十八日夜，袭城戕吏。先是，伦言破城之日当有风雨，及期适应，众益信。时国家承平久，官民皆不习兵，伦等连陷堂邑、阳谷，乃分趋临清、东昌，图阻运道，有众数千人。时帝方驻蹕热河，大学士舒赫德奉命视河南决口尚未出都，因命佩钦差大臣关防，由天津驰赴山东督师。又命额附(駙)那(拉)旺多尔济、左都御史阿思哈，率健锐、火器营兵千人，简吉林索伦善射手五十为先锋。诏直隶总督周元理以兵防广平、大名界，而河道总督姚立德防东昌。是时总兵惟一以兵三百击敌堂邑，复以兵八百击敌柳林，皆不利。伦等围巡抚徐绩军于临清之梁家浅，惟一援之，伦等解围趋运河。清兵不扼运河东岸，惟知闭城守，伦等遂结筏渡，据临清旧城。禁杀掠，以车三百辆塞街巷，盼丁壮围攻新城。城上铕炮击之，不能中，乃裸妇女、血鸡犬以厌之，复败其火车。九月十四日，惟一与德州城守尉格图肯以兵千余至，仓卒应战，败走东昌，诏斩以徇。会各郡援兵渐

集，临清兵民议夜半缒城，掩敌不备，副将叶信不可。时运河回空粮艘阻桥闸不得进，伦等反胁纤夫以攻城，又束粮艘为浮桥，图北渡。京师劲旅由德州攻其东，东昌兵攻其南，直隶兵由景州、故城攻其北，又以兵扼馆陶防西窜。直隶总兵万朝兴破敌二千于运河西岸，毁浮桥及闸口之桥，又遣兵扼下游三岔河，败其西渡之众。二十三日，舒赫德军抵临清。伦以千余人北出，牵制清兵，而命骁将五六百阵旧城东门迎战。舒赫德遣侍卫音济图等以禁旅三百，追敌北门外，而自攻东门。敌败归城内，短兵巷战，清军先后焚斩及赴河死者千余，驱城东南之敌尽归西北。音济图既歼北窜之敌千人于塔湾，亦还兵入城，搜王伦于大宅，毁墙入，手禽之，为其党所夺，登楼纵火死。后歼巷战女魁乌氏等数十人，生擒其弟王朴及其党樊伟、孟灿、王经隆等，槛送京师，诛其党千余。旧城居民先后投首数千，招回复业之户七千，口四万余。凡一月而平，粮艘回空南下。清廷责舒赫德，于音济图手禽王伦时，不多遣精卒，致首魁未得生俘；又逮治副将叶信不守旧城之罪。舒赫德奏言：“旧城土垣半圯，且寥阔难守。”请宥之。初，给事中李漱芳奏言：“山东吏讳灾不报，反加征激变，非尽邪教。”及王朴等解京，军机大臣、九卿科道鞠于廷，命李漱芳自问之，皆无以灾对者，诏谪漱芳与奏直隶荒歉之御史范宜宾。乾隆四十一年二月，金川荡平，弘历东巡，告成阙里。四月回蹕旧城，制《临清叹》、《临清歌》二诗，勒石闸东，若悯民恫焉。

地 方 志

山东通志

(张曜等修,孙葆田等纂。民国四年山东通志刊印局出版,商务印书馆民国二十三年影印本。)

卷首·列圣训典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壬戌谕。(略,见《剿捕临清逆匪纪略》)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壬辰谕。(略,见《剿捕临清逆匪纪略》)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癸巳谕。(略,见《剿捕临清逆匪纪略》)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甲申谕。(略,见《剿捕临清逆匪纪略》)

乾隆三十九年十二月辛巳谕。(略,见《剿捕临清逆匪纪略》)

乾隆四十年五月甲寅谕。(略,见《高宗实录》)

卷十一 通纪

〔乾隆〕三十九年甲午

贼匪王伦扰寿张、堂邑,寿张知县沈齐义、堂邑知县陈枚、训导吴璜死之,巡抚徐绩奉命会剿。冬十月,贼平。

卷三十八 疆域志 建置

阳谷县

知县署在城内南。旧在城西南，因水圯。康熙十年知县王天璧购民房为之。运河通判署在县东二十里张秋镇，即安平镇。镇为东阿、阳谷、寿张三县交治之地。县丞署在县署西。管河主簿署在张秋镇。典史署在县堂西南。

寿张县

知县署在城内西北。寿张营游击署在城内西。典史署在县堂西。梁山巡检署在城西七十五里虎头崖，一名荡寇寨。守备署在张秋镇。防汛署在城内大街。

堂邑县

知县署在城内西北隅（明洪武年建）。主簿署在梁家浅租居民舍。典史署在县署西。

卷七十四 职官志 国朝宦绩（一）

河督

吴嗣爵，字树屏，浙江钱塘人。雍正八年进士，吏部主事。乾隆三十三年权东河总督，……官至吏部侍郎。

姚立德，字次功，浙江仁和县人。乾隆元年由荫生主事迁山东泰安府，调济南。三十年任运河道，三十六年擢山东按察使属（署）布政使，旋署东河总督，三十九年二月实授。遵旨会勘江南潘家屯旧河，挑引渠，筑钳口、石坝。值阳谷逆匪王伦之乱，命守东昌，遂引运河水灌城壕，并檄阳谷令毁贼祖坟，而贼大困。因会大学士舒赫德督劲旅合剿，无一脱者。

巡抚

何燭，字兼之，浙江山阴人，靖州籍。以州同效力河工，擢运河道，累迁河南布政使，乾隆三十六年授山东巡抚。老成练达，诚笃恪勤，体国爱民，实心经理。三十九年加授总督兼兵部尚书。值山东逆匪王伦之乱，命督兵会剿，事平回至内黄卒，谥恭惠。

徐绩，汉军正蓝旗人。乾隆丁卯举人，以知州拣发东河，累擢山东按察使，三十六年由工部右侍郎授山东巡抚。疏言山东各府常平仓谷向来春借民欠，应于麦秋二收后分别征还，但民间现获者麦，应完者谷，若令集麦易谷还仓，难免展转亏折或因此输纳不前，应请乘兹麦秋丰稔，即令民户将应完谷石交麦六斗抵谷一石还仓，如有情愿还谷者仍听其便，庶农民易于完纳，仓储日渐充盈。惟麦性不耐久储，而明春出借仍可征谷还仓，一转移间民无集粟之烦，仓有实存之数，洵属公私交益。疏入，报闻。

杨景素，字朴园，江南甘泉人。由直隶蠡县令擢道府，累迁布政使。乾隆三十九年山东逆匪王伦之乱，陷阳谷、寿张、堂邑，犯临清，据荆口，夺粮船为桥，势欲西窜。时景素驻景州督粮饷，遣千将扼临清西岸，纵火焚桥，又殄贼于三岔河并毁其渡船，自是河西无贼踪。会大学士舒赫德大军进围临清旧城，景素令军士尽取河中船移泊西岸，列兵河上防贼，逸贼遂平。露布上闻，十月授山东巡抚，首以稽查保甲为要务，并请拣京师健锐火器营游击都司等员发山东专司教演……

卷七十五 职官志 国朝宦绩(二)

赵玉槐，字者庭，江苏常熟人，举人。乾隆二十八年知淄川县。……知冠县时，贼匪王伦陷阳谷、堂邑。冠当贼冲，婴城守御，诛内应

者数人，民心始定。

张鸣铎，字君陶，直隶静海人，举人。乾隆三十八年知淄川县。……寿张王伦之变，葺城垣，备器械，事举而民不扰。……

李燕，河南洛阳人，进士。乾隆时知德州，勤于听断，多所平反。三十九年逆匪王伦作乱，州兵大半调发，广募民夫，躬率稽巡，昼夜不懈。大军过境以时供给，事不烦民不扰。擢济东道。

周世玉，字璞斋，湖南衡山人。乾隆丙子举人，授东阿知县。境当运河冲，岁发民夫修捍，胥役因缘为奸，世玉至，捐俸召募，民赖之。岁旱祷雨，雨立降。贼民王伦扰寿张，距县数十里，率民登陴不少休，侦获伪军帅袁公溥，一夕往还驰数百里，以积劳卒。

卷七十六 职官志 国朝宦绩(三)

吴焕彩，字蕴之，福建南安人。乾隆庚辰进士，又十年知范县。知闻阎苦水患，苦衙蠹，尤苦充牌头。盖牌头者佐吏追呼，有逋赋辄责以偿，役满则择富者，索厚赂乃舍之。焕彩命蠲其役，民如释重负而赋卒不逋。……会岁旱，出常平谷借民，不足，乃捐俸二百金，并劝募富人得谷八百石以纾民困。平时编保甲有成效。会寿张贼王伦平，有范县民孟兴璧者诬指其乡黄昌吉等三十余人习邪教。事闻，少司马高公朴乘传至山东偕中丞杨景素捕治。焕彩据牒以陈，言其人皆谨愿，所居某村落，邻比为某人，以按查保甲知之，一鞠而无辜，尽释焉。以卓擢湖北鹤峰州。

陈枚，广西全州人，乾隆癸酉举人。岁甲午权堂邑事，行受代矣。逆匪王伦事起，破寿张，攻阳谷，而堂邑贼王圣如亦杀其乡人以应，遂集乡勇丁壮及营兵，自守东门，命弟元梁（壬申武举）守北门，矢死御贼。南门破，杀把总杨兆相。巷战不敌，枚遂遇害。元梁奔赴，格杀数

十人，力竭亦死。时九月初四日也。事闻，赠道员，恤荫如例。

吴璫，福山岁贡，任堂邑训导，年八十而髻铄不衰，诸生皆敬惮之。王伦之乱，群盗号于城中曰：“降者闭门勿出！”璫扶杖立通衢，白髯戟张，贼怒甚其胸，骂不绝，遂杀之。侄文秀、仆王忠同日殉。

顾昌运，字奎五，湖南武陵人。乾隆三十五年知莘县。逆寇王伦之变，守城七十余日。贼甫平，有妄讐逆党百余家者，大吏将临以兵。昌运察其诬，以全家力保，皆得释。擢知胶州。

卷七十七 职官志 国朝宦绩(四)

洪奎，安徽芜湖人。乾隆三十九年八月，寿张民王伦为乱，奎方为博山令，闻警即分遣县尉赴柳行头，把总赴青石关，各率民壮健快据要隘。既思邑距寿张五百里，贼不能骤至，而大河庄为盐贩出入之所，奸民乘间窃发可虞，檄尉移驻大河。已而贼益张，警报迭至，乃练乡兵，制械具，缮城垣，清保甲，讯行旅，裕粮储，为防守事宜六则，又颁规约一十七条。凡防守民夫及奔走巡视各役，悉勒以兵法，赏重罚严，罔敢违越。时大军会剿，但征所需无不立办。

俞开甲，浙江乌程人，进士。乾隆三十二年知临朐县。值教匪王伦之乱，土匪乘机窃发，开甲率丁壮，严守备，清间谍，布置既定，金城屹然。贼众逼临朐界，辄相戒无敢入。后以事解任去，士民有叹惜泣下者。

王泽临，字润亭，山西垣曲人。乾隆三十四年由高密调掖县，政务简要，听讼明断。三十九年以临清军务，郡邑戒严，凡备守御供接应，措置悉当，兵民便之。迁同知。

卷一百一十七 兵防志

国朝兵事

我朝定鼎燕京，山东士民归命最早，而山野梟桀狃于明季土寇之乱，时或蠢动。顺治四年，寿张贼丁维岳攻张秋镇及泰安、堂邑，破阳谷；高苑贼谢迁陷长山、新城、淄川三县，皆不久扑灭。五年，栖霞民于七集亡命于锯齿山中肆行剽掠，七年攻宁海，知州刘文淇死之。……后百余年而有王伦之乱。王伦者，兖州寿张县人，以清水邪教运气治病，教拳勇，号召无赖徒党日众。乾隆三十九年八月，寿张知县沈齐义捕之，贼遂袭城戕官，连陷堂邑、阳谷，分趋东昌、临清。大学士舒赫德奉命督师，额附(駙)那(拉)旺多尔济、左都御史阿思哈率健锐火器营兵千，又简吉林索伦善射手五十为选(先)锋，诏直隶总督周元理以后防广平、大名界，河道总督姚立德防东昌。时总兵惟一击贼堂邑，又击于柳林，皆不利。巡抚徐绩军被围于临清之梁家浅，惟一援之，贼解围趋运河。官兵未扼河岸，贼遂结筏渡河，据临清旧城，觊丁北攻新城，束回空粮艘为浮桥图北渡。会各路援兵渐集，禁旅由德州攻其东，东昌兵攻其南，直隶兵由景州、故城攻其北，又以兵扼馆陶防西窜。直隶总兵万朝兴破贼于运河西岸，毁浮桥及闸口之桥，又于下游三岔河败其西渡之贼。九月二十三日，舒赫德军抵临清，贼千余北出牵官兵，而骁贼数百人陈旧城迎战。舒赫德遣侍卫音济图以禁旅追贼北门外，而自攻东门。贼败入城，短兵巷战，官兵先后焚斩及赴河死者千余，驱城东南之贼尽归西北。音济图既歼北窜之贼于塔湾，亦还兵搜擒王伦于城内，贼登楼纵火自焚，生擒其弟王朴及其党樊伟、孟灿、王经隆等槛送京师。凡一月贼平。是役死事者：寿张县知县沈齐义、堂邑县知县陈枚、堂邑县训导吴璵、阳谷县县丞刘希焘、典史方光祀、莘县把总杨兆立、堂邑县把总杨兆相。

东昌府志

(嵩山修,谢香开纂。嘉庆十三年刊本。)

巡幸 卷首

乾隆四十一年登光岳楼即事

——再叠旧作韵二首

(其一)

烟中九点辨齐区,舟溯漕川舫岸嵎。
尚忆戒严邻贼境,即看翦逆靖康衢。
轩窗纳景画图展,老幼迎銮陌巷铺。
前席更频咨大吏,穷乡元气复乎无。

卷之四 兵革

乾隆三十九年秋九月,寿张贼王伦、堂邑贼王圣如陷堂邑,署知县陈枚、训导吴璫、把总杨兆相、杨兆立并死之。大学士舒赫德讨平寿张贼,余党悉平。

卷之十一 秩祀(上)

关帝庙，在西城上。元天历己巳东昌府总管达鲁花赤伯颜不花修，明嘉靖间重修，穆孔晖有记。崇祯十一年重修，张凤翔有记。天启二年白莲教妖起，国朝乾隆三十九年邪教王伦之乱并著显灵，城赖以完。乾隆五十九年，中丞福宁首捐廉俸，飭聊城县尹科普通武于修筑城垣之后大加修葺，至今鼎新。

五忠祠，乾隆四十年建。内祀堂邑守城死逆匪王伦之难者：署知县赠道衔广西陈枚、训导福山吴璫、广西武举陈元梁、福山义民吴文秀、把总滋阳杨兆相。

东昌府知府完颜赫绅泰撰碑记：我国家列圣相承，统一华夏。定鼎以来，偃戈息武，百二十年太平无事，人不习兵。岁甲午，寿张逆匪王伦以左道惑人，忽肆猖獗，破寿张，攻阳谷，而堂邑贼王圣如亦杀其乡人以应。署堂邑县知县陈枚行将受代赴郡城，闻乱信，亟驰往擒之。会贼去，遂尽械其妻孥于狱。乃集僚佐乡勇丁壮及营兵数十人，慷慨以誓于众曰：“余受帝简来东，恭承宪委，虽曰代庖，职任綦重，城存与存，城亡与亡，安知其他！尔等祖孙父子，百有余年休养生息，踵顶国恩，皆宜协力同心，以襄厥事。堂邑素无城守具，倘有不虞，亦当捐躯杀贼，义不偷生。天地神明，实鉴照之！”言讫，军民悉踊跃感泣。越三日，贼大至。把总杨兆相守南门，贼攀城而入。杨迎敌，手刃二贼，为贼所围，迫胁万端，唾骂不从，被戕没于阵。枚守东门，与贼巷战不利被执。贼渠叱其下曰：“此县令清正，赦勿杀。”枚怒骂曰：“尔等罪罹不赦，乃敢赦吾命官？”贼胁以刀使勿言，枚益骂不止，竟支解之。枚胞弟武举元梁守北门，奔赴兄难，格杀数人，至死兄弟骂不绝口。训导吴璫守西门，西门破，立于学宫之门迎而呵贼曰：“几曾见蜥蜴而化为龙者乎？亟悔祸逃散，犹可缓死须臾，不然大兵至，无噍类矣！”贼骂曰：“念尔老，速避去，勿污我刀也！”吴遽挥拳击贼，遂被杀。其兄子文

秀亟以身蔽璦，大骂贼众，亦被杀。时九月初四日也。事闻，上悯其忠烈，敕大学士舒公、新抚杨公核其死事状，赠枚道员，恤赏白金百两，荫子入监，期满候选。璦、兆相、元梁、文秀各入乡祠，照例赠恤有差。命亲祭其柩，为文挥涕，军民聚观者皆痛哭失声。呜呼！承平日久，患起俄顷，枚摄篆未久，徒手杀贼，力尽授命，诚可为不幸；然使委蛇瞻顾，暂避凶锋，亦可以免死；乃舍生取义，视死如归，僚佐同心，弟殉其兄，侄殉其叔，骈首被祸，以视常山喋血骂贼，先后一辙，孰谓古今人不相及耶？虽然，枚以七品未授文官，璦、兆相皆末吏偏裨，元梁、文秀皆随任弟侄，更无守土之责，乃犹陷胸断脰，矢死不移，能感天子动容，将相下拜，观者鄙（歔）歔，风云惨沮，我国家轸念死事之臣，所以励臣节而慰忠魂者，可为至矣！未始非不幸之幸，而为天下后世所乐为扬诩者矣！此皆赫绅泰于昨岁仲冬来东，蒙恩补授东昌府知府，随舒、杨二公亲于堂邑祭奠时所目击者。爰于今岁鸠工庀材，捐俸建祠，春秋祭飨，传诸奕世，以光史乘，窃有取于以死勤事则祀之之义，俾朝廷教忠之典与烈士致身之志，炳然昭著天壤，并牖列其殉难之状，勒诸贞珉，用以廉顽立懦，诎非世道人心之一助欤？陈枚，广西全州人，乾隆癸酉科举人，分发山东以知县委用，殉难，追赠道员；长子锡组中乙酉科举人，以次子锡绮承荫；入名宦祠。元梁，枚胞弟，壬申科武举，殉难后以嗣子陈锡绪承荫。吴璦，登州福（山）县人，由岁贡授训导，殉难后加赠一级，兄子文秀随任殉难。杨兆相，兖州滋阳人，由行伍拔补范县营右哨把总，分防堂邑，殉难后复加赠一级，荫子弟一人以把总用。时乾隆四十年岁次乙未春三月。

卷之二十一 名宦（二）

张玉树，字德润，武功人。由进士于乾隆三十九年任清平知县。时

逆匪王伦寇临清，剽掠村聚，民不聊生，玉树练乡勇训兵众防御，民赖以无恐。……

卷之三十一 忠烈

陈枚，字元干，号奇山，广西全州人，乾隆癸酉举人。壬辰拣选一等分发山东，甲午委署堂邑，行受代矣。逆匪王伦猖獗，事起仓卒，破寿张，攻阳谷，而堂邑贼王圣如亦杀其乡人以应。枚闻乱，驰往擒之，会贼去，遂械击其妻孥于狱。越五日，贼大至。堂邑素无城守具，或劝暂避其锋。枚慨然曰：“吾既代庖，城存与存，城亡与亡，安知其他！”遂自守东门，命胞弟壬申武举元梁守北门，集乡勇丁壮及营兵数十人矢死御。贼破南门，杀把总杨兆相。巷战不敌被执，贼渠叱其下曰：“此县令清正，赦之勿杀。”枚怒骂曰：“尔罪罹不赦，乃敢赦吾命官？”贼胁以刃，骂益厉，遂遇害。元梁奔赴，手格杀数十人，力竭而死。时九月初四日也。事闻，加赠道员，恤赏荫子如例。首辅舒公、抚军杨公亲祭其柩，为之挥涕。

吴璫，福山岁贡，选授堂邑训导，年八十而矍铄不衰，诸生皆敬而惮之。逆伦之乱，群盗号于城中，曰降者闭门勿出。璫扶杖立通衢，白髯戟张，叱贼众曰：“鼠辈世受朝廷豢养，敢萌逆志，即日死无噍类矣！”贼怒搯其臂，骂不绝，遂杀之。侄文秀、仆王忠同日殉。事闻，褒恤如例。

杨兆相，堂邑汛把总。逆匪之乱，御贼战死，褒恤如例。与陈、吴四人同祀五忠祠。

阳谷县志

(董政华修,孔广海纂。民国三十一年刊本。)

卷之九 灾异

乾隆二年秋,大水。

四年,河决周口店。

五年秋,大水,禾尽没。

十年,饥,诏普免钱粮。

十二年,大饥,特施赈济。

十三年春,饥,诏免地丁银两。

十六年八月,河决,冲没卦剑台。

二十六年,自夏徂秋不雨。

三十一年,大水。

三十三年,黑虫为灾。邪术四起,割人发辫。

三十七年,春旱。

三十九年秋,教匪王伦作乱,起于寿张,滋扰阳谷,至临清。官军荡平之。

寿张县志

(庄洪烈修,刘文燧、王守谦纂。光绪二十六年刊本。)

卷一 方輿志

山川

凤山在城东南隅,上有显庆寺、千佛阁。世传,作邑以此山为凤头,以东西堤为凤翅,故名曰凤城。

卷二 建置

衙署

县署在城内偏西北。守备署在张秋镇。千总宅在城内南北大街道西。

坛庙 附寺观

显庆寺在城南百二十步凤凰台上,明洪武十五年自竹(祝)口迁于此,废,有遗址。千佛阁在显庆寺后,明知县周三锡创建,废。

卷五 职官志

县令

沈齐义，字立人，举人，浙江乌程县人。乾隆三十七年任，廉慈勤慎，剔除弊端，莅位三年不以家室相随。甲午遭王伦之变，仓促无以御，乃整衣冠升公座，贼初不敢逼，晓以大义不听，大骂之，贼以利刃自座后潜刺之，洞胸亡，有仆刘某者同殉命。士民感其德，立祠祀之。五十九年知县姜旭稟请旌扬，奉旨建祠，有碑记。

（邑令沈公祠，乾隆四十五年创建，有旨准建专祠。按公于乾隆三十九年殉王伦之难，仆刘恩同殉复苏。乾隆五十九年，知县姜旭稟拨伦产八十亩有奇归祠为岁修香火费，以刘仆子孙世世守之。光绪二十二年知县庄洪烈重修，因刘仆偷惰，改为每岁地租内拨京蚨十二千给之，又拨京蚨四十千为新立义学延师之资，有碑记。）

郑飞鸣，字绪肩，监生议叙，浙江绍兴府萧山县人，乾隆三十九年署任。保民若赤，绥靖良善，招集流亡，夙夜不遑宁处。时缉王伦余党方亟，凡遇差提必密讯详勘，情真罪当乃发，不株连一人，以此多所全活。去任日民送万民衣伞，送者十余里遮道，后授阳谷县知县。

黄铃，字映庭，己卯乡魁，湖南长沙府善化县人，乾隆四十年任。诚心爱民，用法平恕。兵燹后民力未舒，缓征省徭，不自遐逸，狱讼无滞留，清保甲，表节孝，拔寒素，完离婚，劝农课士，次第毕举，尝题“清、慎、勤”三字于听政堂以见志。创议移建文庙祠殿，工未竟调泰安县，士民立去思碑。

周大本，字立齐，乾隆己酉拔贡，贵州镇远县人，乾隆四十四年任。廉敏强干，听断明决，严治匪窃，境内肃然。踵前任黄修文庙，未竟工，有碑记。

儒学 教谕

朱麟符，壬午举人，长山县人，乾隆三十年任。性温和不苟利。甲午王伦之变，贼以刀劫之使降，时病卧不能起，呼曰：“盍杀我？”贼怜

之老病，舍之而去。

营弁

游击一员驻城中，名寿张营：

德量，正蓝旗人，乾隆三十四年任。

温有哲，进士，太古县人，乾隆四十一年任。

守备一员驻张秋镇：

王廷佐，举人，直隶清苑县人，乾隆二十七年任。

罗光杰，举人，广西临桂县人，乾隆三十九年任。

千总一员驻城中，其分防他邑者不载：

孙云龙，举人，直隶河间府河间县人，乾隆二十八年任。

周士魁，行伍，济南府历城县人，乾隆三十九年任。

仙鹤林，行伍，滋阳县人，乾隆四十年任。精敏强干，馭下宽严并济。甲午与教匪王伦战于临清，枭贼首数十级，受重伤，奉旨赏银二十两，随带军功加级。四十三年题升守备署梁山营都司。

都司一员驻梁山，名梁山营：

仙鹤林由寿张营千总委署梁山营都司，乾隆四十三年任。

卷七 人物志

懿德

崔禧祥，字瑞临，绍之子，候选州同。事亲克孝，学以求诚，才堪御乱。乾隆甲午叛逆王伦一案，以片语悟县令，全活甚重，见刘遵和撰墓志铭。

忠义

王鸣岗，增生。乾隆四（三十九）年教匪王伦作乱，入城杀掠，士民逃窜。鸣岗嘱妻扶老母密藏，持棍击贼，被执骂不绝口，遇害。四十一年奏请旌表建坊，入祀忠义祠。

王廷柱，鸣岗侄，武生。王伦之变，击贼被执，骂不绝口，遇害。奏请旌表建坊，入祀忠义祠。

赵本东，字文震，寿张营马兵，守本营武库。王伦作乱，坚守库门，力竭被执，不屈遇害。奏请旌表，入祀忠义祠。

刘耀龙、刘忠、陈信、梁文升、王任，以上五名皆寿张营兵。甲午王伦之变同时击贼阵亡，奏请入祀忠义祠。

卷八 艺文志

沈公祠碑记

宋树勋

公姓沈讳齐义，浙江乌程人。乾隆甲子科举人，挑发山东，于三十七年八月令寿张。三十九年八月二十八日遭逆匪王伦之变，骂贼被戕，县中绅民刘见龙等为立祠。予于嘉庆十二年莅是邑，瞻公祠像渐就倾圯。祠内旧无碑记，因访诸耆老，略得其梗概：伦不过一粗诈乡民，惟潜以符水施人，密结徒党，踪迹诡秘。又其地本阳谷所辖，其族人有首之于阳邑张令者，令斥之为妄，重责之，故其事迹不闻，遂及于难。洎乎将军舒公以公事入奏，纯皇帝嘉叹，赠职中宪大夫，荫子琳如其官；继而上以守土之官未能先事消弭，死固其所，追还赠职之命。方今中外一家，遐荒万里动息必闻，而间党奸民敢于揭竿啸聚，守土者诚不能辞咎。然闻贼之入也以夕，是时书役俱为贼胁，无可使者，公乃埋印于衙斋后之槐树下，指示其仆刘恩，遂朝服登堂。贼已蚁聚蜂屯，

磨刀相戛，公始犹谕以大义，晓以祸福。贼云：“公系好官，听从自便。”公知其不可晓也，遂危坐怒骂，贼逡巡相顾，未敢加害，良久，乃于座后潜刃焉。公岂不欲防患于未萌，制患于突起，而力有未逮，卒从容以死殉之，不为少慑，亦异夫势穷事迫，徒以一死塞责者矣！公登堂时，署中仆友逃散，惟刘恩从焉。刘恩者，单县人，从公为司阍。公被戕时，恩惊骇仆地，贼初起仓皇弃之而去，恩徐起敛公尸，以印献将军，扶公枢归里，感公之忠不肯他往。闻邑人为公立祠，遂挈其妻来依祠以居，颠连困苦乞食以活，而朝夕叩礼公像不辍。后姜令名旭者怜其忠义，拨官田七十亩俾食其租。予令是邑时恩已耄老，病语不可晓，病革，命其子乞予曰：“恩侍故主香火三十余年，今旦夕就木，请许埋恩于祠堂阶下，魂如有知犹依故主。”予为叹息，从其请。嗟乎！恩固非无所往者也。恩为同邑刘大司马旧仆，司马家居时命事沈公。方其守祠俄困，刘正显赫，人有劝之往者，辄涕泣不答。其忠义之性虽困不渝，固士君子之所难，公乃得之于恩，异矣！闻公女已适人，闻信悲痛投井死。呜呼！观公之女之仆，公之平生志节益可想矣。

新建凤鸣亭记

光绪二十六年 刘文燧

……入国朝以来二百五十余年，其间不乏英特贤隽之彦。自乾隆末造，奸民王伦盗弄潢池兵于是邑，邑之陷胸决脰，以忠义鸣于当世者，悉载于邑乘不具论。而城南之所谓凤凰山者，贼即鸱张其上，虽狐鸣狗盗旋就芟夷，然而丧乱之余，文采顿减，有由来矣。燧尝考其山川，按其图记，欲求王伦初终起灭之由，而故老无能道其详者，盖小民安于畎亩衣食，而不知上之功德涵濡卵育复百年之久也。

崔禧祥墓志铭

沂州 刘遵和

……甲午秋，逆匪王伦为变，公近居接里，设法守御，贼至不敢

犯。既北扰，众讹言官将屠此民矣，寿人恂（恂）惧。县令郑公恐，问计。公曰：“可简骑从轻出谕诸父老，各安闾里，擅动者惩。”郑如指，里人遂安。贼平，究治党与，株连甚重，公力为郑言：“北行者贼也，戢居者民也。贼既戮，民系累，有保者不可不推广皇上德意。”郑大服，宥者甚多。有杨某者拘到未讯，营弁力夺诸郑并诋公，以白大宪提究，终获仲，人以是益重之。

卷九 武备志

寿张营游击统之，驻城中。国朝顺治五年，迁济宁营兵五百名，设守备千把领之，为寿张城守。……雍正元年设兖州镇，改属之。

卷十 杂志

祥瑞

国朝乾隆元年丙辰，岁大有。三十九年秋，大熟。

灾变

乾隆十年，饥，恩诏普免钱粮。

乾隆十二年，大饥，蒙恩赈济。

乾隆十三年春，饥，恩诏普免山东地丁银两。

乾隆十六年，河决阳武十三堡大堤，历濮范趋张秋，穿运道入大清河。

乾隆三十一年，恩诏普免山东漕米。

乾隆三十三年，黑虫为灾，邪术四起，割人发辫，剪人衣衿。

乾隆三十七年春，旱。

乾隆三十八年，恩诏普免山东地丁银两。

乾隆三十九年甲午秋八月，教匪王伦等作乱，潜入寿张城，知县沈齐义殉难。伦党至临清，官兵荡平之。

乾隆四十三年春，大旱。

临清直隶州志

(张度、邓希曾纂修。乾隆四十七年刊本。)

卷首

宸章

乾隆三十六年，御制《过临清舟中口号》七言绝一首：

卫挟浊漳临汶清，清因亦浊赴津瀛。

默思从善与从恶，难易不禁为惕生。

乾隆三十九年御制《临清叹》一首(略，见《剿捕临清逆匪纪略》)。

乾隆四十一年上东巡，御制《临清歌》一首(略，见《剿捕临清逆匪纪略》，二诗文字与《纪略》所载略有不同)。

又御制《无为观叠辛卯旧作韵》一首：

临水上真宫，檐标奎画崇。

忽然据贼寇，竟自署侯公。

因发八旗勇，遂成不日功。

划邪修正宇，默佑赖恩鸿。

乾隆四十五年上南巡回銮，御制《无为观再叠旧作韵》一首：

南巡出法宫，藏礼既惇崇。

归舫兹停舫，三公谒帝公。

午年忽经乱，申岁此歌功。

象设惟冲漠，无为布□□(鸿)。

乾隆四十九年御制《无为观三叠旧作韵》一首：

佛寺道家宫，胥应致敬崇。

谒神匪为独，求雨总因公。

呵护闾阎晏，敷宣天地功。

那忘甲午岁，贼燹剧哀鸿。

恩恤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奉诏蠲临清等州县被贼地方钱粮，赈饥者并散给修房银两，缓临近州县本年漕粮二年带征。

旧序

乾隆己巳年重修志旧序(节录)

余维清源(临清古名——编者注)弹丸地，介在通津，漕运商舶皇华冠盖之所必经，户部分司榷关在焉。虽无名山大川之胜，而漳、卫、汶合流于此。

——蒲坂崔纪序

独念清渊一州，宿应昴室，地控兖冀。承平以来，生聚日繁，而漕川委汇，汶卫交流，当畿南重镇，挽输者无虑日数千艘。五方杂处，风气渗漉，未免逐末为多，兴除不易。

——长白高晋序

临清为畿南一大都会，水陆辐辏，甲于二东。胜国时文有监司、武有总镇，部曹之衔命而出者三焉。

——宁夏赵□序

余读方雨江旧志，当前明嘉、隆时，庙堂之上向意此都，文武重臣分巡弹压，岿然重镇焉。以故一州之内关河雄峙，甲第联翩，烟火万

家，舳舻千里，一时富商巨贾辐辏而至者，辽海参貂、东吴梗稻恒往往不绝。厥后崇正（禎）壬午间，丁闯逆之祸而蹂躏一空，举向所为衣冠文物之盛，销灭于烽烟兵燹之余，元气之所丧，盖匪独一州一邑然也。我朝奄有以后，涵濡休养，渐奏恬熙矣。然而人多逐末，户习侈靡，移易之道正难言也。

——金坛李森书

临清自元开渠通运，明初复加疏凿，为挽漕之喉，为萃货之腹，舟车络绎，商贾辐辏，天下之行旅出乎其涂（途），岿然一重镇矣。由永乐以迨我朝，临清置三仓，岁受山东、河南之粟以节漕力，户部官属莅之。国家凡有营建恒需砖，临清因帆樯之集而以砖附之，设工部营缮司员外郎于其地督征砖价，分窑成造输之京师。宣德十年置清源关榷税，以御史领之。宏治初户部岁出主事一人。景泰以来屡以文武重臣奉敕临莅。天顺间以中官为镇守、为督餉，更代数十年不绝。备兵则有东昌道，武有总戎，设左右中前四营，游守各四员，额兵四千人。由是兵民错处，丰阜之余，习于侈靡，后渐裁并，而市廛闕闕，日亦衰落。康熙癸丑岁，州人孔大参序旧志不胜俯仰之感，迄今又八十年矣。又民贫而俗尚不易，仆亦绮罗，婢皆翡翠，陈歌设舞，不□缙绅婚丧之仪，越礼逾制而不顾，骄奢相效，巧伪成□，岂独外腴中枯已乎，识者有隐虑焉。

——乾隆十四年己巳十二月知临清州事娄东王俊序

乾隆四十一年，皇上用大臣议，进临清为直隶州，而属以武城、夏津、邱县，体崇事殊，非复属东昌时比。……皇上东巡、南巡回銮时，阅视运河必经临清，且为驻蹕所。

——乾隆四十有七年壬寅嘉平月下浣署知临清州事红亭张度序

卷之一 疆域志

封圻

州境东西广八十二里，南北袤五十五里。南四十里至堂邑县界，至县治八十里。北十五里至直隶清河县界，至县治七十里。东南二十里至清平县界。西南三十五里至馆陶县界，至县治七十里。东南至济南省城二百八十里。直北陆路八百里，水程一千二百五十里至于京师。

通志：连城依阜，百肆堵安，两水交渠，千樯云集，关察五方之客，闸通七省之漕。

王俊旧志附论形胜，而州封广野四达，本为腹地，固无形胜之足言。惟西邻广平，北接河间，东南一水连引江湖，南北襟喉亦扼要之地，故前代多宿重兵于此，今犹置副将一员镇守，当四海乂安之时，武备亦未可尽弛与！

武城县在临清直隶州北七十里，东十二里至恩县界，西二十五里至直隶广平府清河县界，南二十里至夏津县界，北五十里至直隶□河间府故城县界。

河渠

境内之水运河为大，汶与漳卫交会于城之西南，北流以趋直沽，漕运所关綦重，而商贩行旅帆樯之所往来必由于此。

卷之二 建置志

城池

洪武二年徙县治汶卫环流之中，未及城。正统十四年，兵部尚书于谦建议筑城，从之，诏平江侯陈豫、都御史孙曰良董其役，会年饥罢

筑。景泰元年，巡抚洪瑛协力治之，始卜今地。……城围九里一百步，高三丈二尺，厚二丈有奇，甃以砖。为门四：东曰威武，西曰广积，南曰永清，北曰镇定，正隅为戍楼八，戍铺四十六。人马陟降处为蛾眉甬道，凿濠深广皆九尺周于城。

嘉靖二十一年，巡抚都御史曾铣、兵备副使王杨得邱文庄浚书协议，始于旧城乾位至巽位缘边墙拓而广之，延袤二十里，跨汶卫二水，名新城，俗谓之玉带城，旧城乃居东北一隅耳。新城东西各二门，东曰宾阳景□，西曰靖西绥远，南一门曰钦明，北一门曰怀朔；又为水□曰汶一卫二，各建戍楼对峙，其上为戍铺三十有二。陟降之道，居守之屋，池深阔，垣高广，并如旧城，而闾阖之宏丽峻厂（敞）实过之。第诎于时，未有甃甃。

乾隆三十二年，知州戴知诚请帑重修旧城，于三十四年竣工。共用银十万六千三百八十七两零，高二丈一尺，下厚二丈五尺，上杀至一丈五尺，以新砖易旧之剥落者，门仍旧名。

按：以上数条所云旧城新城与时人所称互异，盖志文以筑城先后分新旧，而时人则以洪武时县治曾在汶卫环流者为旧，景泰时所卜今地为新也。皇上御制诗中，新城旧城则从俗称，故此数条虽载原文，而其余概易之从御制诗所称名目，览者详焉。

御碑亭，碑在河浒，载御制《临清叹》，后题曰：乾隆甲午孟冬月中浣。御□碑阴载御制《临清歌》，后题曰：乾隆丙申孟夏月上浣。

廨署

知州署在新城中，稍近西南。

协镇署在旧城广积门外迤西，明万历二十一年建，设参将，后改总镇。顺治十八年改协镇。

市衢

新城四，各不相值，其值门者各有大街，永清门大街北至学宫，曰南门街，余皆以门名。州署在南门街北半里许西街内，其街即名曰州前；又西转而北有东西街四，曰司前，曰马市，曰户部，曰小仓；东门街之南曰新开街，曰帅府，曰线子市，大半皆属民居，间有阑闾，不过菜果食物之属，织作临绢者亦在焉。其他商贾居积懋迁皆在旧城。以城之四方度之，学宫正居中央也。

旧城自永清门南至汶河岸之启秀津，曰永清街，迤东至宾阳门多属民居小巷；其永清门外循城而东曰东堤，西曰柴市；至琉璃井转而南逾鳌臂桥东，曰上湾街；至鳌头矶又循河而西曰观音嘴，河转而南行穿市闾矣；又西曰吉士口，中洲也；其南曰后营，又南曰钞部街，接砖闸逾汶河而南曰车营，本土米谷杂粮皆在于此；其版闸之南曰南厂，旧城内汶河之南可称者惟此□街也。自吉士口西曰工部厂，今改为兴贤街……西抵南北大街曰青□□□□市街直抵砖闸口，正北曰锅市，至天桥口止。碗市、马市、锅市实一街也，最为繁盛之地，东南纨绔、西北裘褐皆萃于此，求取者争趋之，肩相磨也。锅市之西曰果子巷，抵卫河浮桥稍南曰白布巷，转而东曰箍桶巷。

碗市至西曰大寺街，抵卫河南湾迤南曰炭厂；马市之西曰御史巷，曰养济院，曰粮食市，曰东夹道，西夹道，皆市贾所聚也。余不悉载。

吉士口之北曰后铺，曰纸马巷，曰小闸。天桥之北曰小市，抵协镇署北曰皮巷，西曰香巷、牛市口、油篓巷、席厂。

卫河之西岸曰羊市口，西至靖西门曰大西门街，其北为鞍子巷，又西曰磨盘街，又南曰曲巷，皆在旧城内。

桥梁

广济桥，亦名浮桥，在旧城西卫河中。明宏治八年，兵备副使陈璧建。……国朝顺治八年，州民李际泰倡募商民造舟十二，又叠石东岸高下二十余级，与西岸对。后桥屡经兴废，今惟纤道与石岸存，乾隆十八年李苞等重修，至三十九年毁于兵燹。

卷之八 人物志

贤良

郑杰，监生。逆匪入境时，以母丧在殡，独留守柩。贼至，逼令从逆，杰大骂不少屈，贼用刀刺死。

赵盛洙，赋性质直，颇明大义。逆匪初起，不逞少年或受招诱，盛洙闻之辄相痛斥。贼至逼使从，盛洙怒骂曰：“我良民，岂从汝逆贼作反乎！”贼枪刺之死，妻刘氏抱尸且哭且骂，贼亦杀之。

沈方含，素业绘画，居汶河西岸。堂兄出嗣萧姓名永和者，于逆匪入境时来与计，方含曰：“与其受贼污辱，何如举家赴清流乎？”遂率子玉弟、妇张氏、弟女四人、从孙柱同死于汶河，永和亦赴河死。

马琰，州民，少孤，事母尽孝，养母疾，祝天祈以身代，数日果瘥，至八十七岁乃终。族之贫者质其莹地，琰出资代为赎回。子体恭，从子体乾，死逆匪难。

陈国柱，居南水关，因见逆匪扰害居民，切齿恨，遂具舟载其父母妻子沿卫河北去，已乃返身登岸，骂曰：“尔等肆逆不道，使吾辈家属流离，恶贯已盈，大兵一至，皆寸磔无类矣！”被贼执去，骂益厉，贼杀之于天宁寺前。

李溥，监生。贼至，家人皆逃散，独溥居守。贼入其家，逼令随从，溥奋骂不屈，贼怒，纵火焚门以胁之，溥乘间入室自缢死。

王秀文，州民。逆匪入境，邻人李陞卿谋与偕逃，秀文泣曰：“母柩在堂，去将谁守？”贼至其家，逼令从顺，秀文及弟之维同妻子皆骂之。贼溃后人窥其室，见秀文、之维及其嫂傅氏皆缢，秀文妻许氏、子炘、之维女五姐皆被杀。又有马繁、李峰、关升、王起才、韩太新、于坤、于风翔、李富有、刘沛、黑明光、张芳、郑云鹏、僧然照，俱为贼所杀，相传亦骂贼云。

忠义

乾隆三十九年王伦为逆，新城固守得完，而旧城遭其焚掠。一时仗节死义者，事闻于官皆得奏闻，予旌入祀忠义节孝祠，所以厉风俗而广教化者莫大焉。今蒙旌者各为传：

王政，生员，居城北三里庄。贼至胁之，政声其罪而骂，遂遇害。

黑耿光，居三里铺。贼至，以耿光壮健，缚其两手驱入旧城，耿光骂不绝；拥至景岱门，骂益厉，贼怒，戮死。

马体恭，监生，体乾同祖兄也，居兴贤街。贼匪入境，家属皆逃，体恭老独不去，体乾因兄老亦留，贼胁之皆不从。及大兵云集，有数贼入室藏匿，体恭曰：“吾清白门户，岂汝鼠辈窜迹之所乎？”贼以刀斫体恭，体乾力格斗，贼杀之，体恭亦因伤而绝。

李日孜，州学生员。死于贼，无子。

胡师抃，监生，居炭厂。贼据大寺，与其家相近，胁师抃□，自度不可脱，乃给之曰：“容入谋之妻。”贼许之。师抃乘间语妻刘氏曰：“吾曾祖及祖皆尝出仕受国恩，岂可屈身从贼损忠孝之家声乎！”遂对缢于门之两扉。

赵金阶，儒童也，年十八岁，居席厂街。父康生煜素有文誉，贼至，率金阶将携家入新城，而城守戒严不可近，遂扃户自守。贼招之，煜峻词不屈，即又强金阶曰：“汝从，可保汝一家性命。”金阶给以入，

即自缢死。

列女

恩旌祝氏，刘天晰妻。逆匪之变，守姑丧不去，贼至，义不受辱，杀其幼子以胁之，益奋骂，被害。

卷之十 兵防志

镇弁额兵

临清自前明设总兵官，其标下有游守等官。顺治十八年移镇登州，改临清镇为协，以副将辖左右二营。雍正元年设兖州镇，改临清副将属兖镇。乾隆二十七年添设额外外委三员，于本营马兵内拔补。今本营副将一员，都司一员，千总二员，把总四员，外委千总二员，外委把总四员，额外外委三员，马兵一百四十八人，内除各官养廉三十二人，额外外委三员，实在马兵一百一十二人。守兵五百六十二人，内除各官养廉四十六人，公费二十八人，实在守兵四百八十八人，岁支官兵马匹、俸饷、马乾等项银一万二千九百七十二两二钱二分二厘。

武备事迹考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寿张逆匪王伦作乱来寇临清，攻犯新城西、南二门十七昼夜，署临清知州秦震钧、副将叶信、参将乌大经竭力守御，歼贼甚多，贼不得逞。奉旨秦震钧升补临清知州，又赏缎二匹以旌其劳。旋经大学士舒赫德率大兵会剿平之，详见《钦定剿捕临清逆匪纪略》。

卷十一 事类志

軼事

华飞，无锡人。乾隆三十九年在围城中忠义勤发，上书副镇叶信言剿捕之策，盖绩学负志节老而未遇者，□已卒已。

寺观

大宁寺，居中州之中，壮丽甲于诸刹。……乾隆三十九年焚毁，今复其旧。

无为观即三官庙，在汶河东，据地高爽。

临清县志

(张树梅纂。民国二十三年刊本。)

卷五 大事记

〔乾隆〕三十九年甲午秋九月，教匪王伦犯临清，知州秦震钧、副将叶信、参将乌大经竭力守御，旋经巡抚徐绩、大学士舒赫德奉命会剿，冬十月匪平。

王伦者，寿张奸民也。继白莲教徐鸿儒运气治病，煽惑愚氓，教以拳勇，往来鲁豫之间，结纳亡命，党徒至数千人。时值承平日久，人不知兵。又清廷方用兵金川，各地备虚。贼觊觎临清富庶，乃于是年八月二十八日夜起事，陷寿张城，劫狱抢库银，逼胁官吏，知县沈齐义骂贼不屈死。遂连陷阳谷、堂邑等县，死难者堂邑知县陈枚、训导吴瓌、游击赶福、县丞刘希焘、典史方光祀等。未几，巡抚徐绩奉命会剿，贼围之于梁家浅，兖州镇总兵惟一驰援，以兵三百击贼于柳林，不利。于是贼结筏渡运河，九月初七日袭据临清土城(旧志谓新城)，踞大宁寺钞关署及汪家大宅，分占杏园、千户营、塔湾各村，在花园等处造浮桥三，夹河聚守，佯禁杀掠，以车三百辆填塞街衢十余日，胁壮丁三犯砖城(旧志谓旧城)西、南二门，用牛车载秫秸焚烧城门，贼蜂拥城下，署知州秦震钧、副将叶信、参将乌大经、千总孟大勇自城上枪炮并施，歼贼三百余人，砖城赖以无恙。甲戌，贼众千余，腰插红旗，手挺大枪直

扑卫河西岸官军，副将玛尔清阿督游击武灵阿射中贼目三，擒斩数百。是时，钦差大学士舒赫德统京兵健锐、火器营及吉林善射手五千人至，自攻东门。又各郡兵渐集，四面围剿。丙子夜五鼓，玛尔清阿、总兵万朝兴焚毁贼浮桥，杀伤甚众，抢过卫河东岸。都司张世富率回兵白虎、回民洪印、洪全，截击三岔河口，堵杀贼数百，溺水死者不可胜计。副都统伍什布自东南面入城，左都御史阿思哈统兵接应，分进各街巷，大肆剿杀，夺获大炮一，毙贼无算。侍卫巴图保、护军统领春宁自塔湾入，射杀贼目一，擒斩四五百人。额驸拉旺多尔济分赴各村搜杀，逃逸贼窘急，败窜土城内，短兵巷战，后踞汪宅死守。侍卫音济图、伊琳、翼长保伦纵火焚攻，击毙女匪无生圣母及扑（朴）刀元帅杨五二人。前锋绷阿尔图等焚毁贼巢，直入屋内，音济图生获王伦几出矣，突有悍贼数十人至力夺之去，音济图等八人俱受重伤。翌日，贼首王伦登楼自焚死，伍什布入内搜捕，获伪元帅孟灿、和尚梵伟及王经隆、阎吉仁、吴清林、李旺各要犯，槛送京师，凡一月六日而贼平。事后，大臣奏准未完钱粮悉数蠲免，并发给贫民四月口粮，计谷二万七千三百余石，复颁损毁房价银二千三百余两。

聊城县志

(陈庆蕃修,靳维熙纂。宣统二年刊本。)

卷十一 通纪

〔乾隆〕三十六年夏,蝗;秋,大水,饥。

〔乾隆〕三十九年秋九月,寿张贼王伦、堂邑贼王圣如陷堂邑,犯郡城,关帝显圣惊走之。

聊城县乡土志

(尚植纂修。光绪三十四年石印本。)

兵事录

乾隆三十九年八月，寿张贼王伦作乱，犯东昌，关帝显灵，贼见之，惊走，城赖以安。因立关帝庙于西城，春秋祀之。

莘县志

(张朝玮修,孔广海纂。光绪十三年刊本。)

卷之四 机异志

〔乾隆〕二十六年,自夏徂秋不雨。

〔乾隆〕三十九年秋九月,教匪王伦及王圣如反,自玉皇庙掠东北境,境内汹涌,殉难者数十人,姓名失传。兵弁某追及境外,杀数贼,死焉。后贼至临清,大学士舒赫德讨平之。

卷之五 官师志

知县题名:

顾昌运,武陵捐贡,〔乾隆〕三十五年任。(乾隆四十一年卸任——编者注。)

把总题名:

莘县向无汛署,惟有寿张营拨兵驻防。自乾隆三十九年土寇王伦谋反,始置把总一员,马兵九名,今裁三名;步兵二十四名,今裁五名。

莘县乡土志

(周郑表修,孔广文纂。光绪年间本。)

兵事录

乾隆三十九年,教匪王伦及王圣如反,掠莘邑东北境,城内戒严,兵弁某追及境外。后贼至临清,大学士舒赫德讨平之。

东阿县志

(李贤书修,吴怡纂。道光九年刻本。)

卷首 列圣诏旨

乾隆三十五年正月初五日奉上谕:

朕嘉惠闾阎,俾益藏富始和,布令将直省应征正赋普免一周,因思有田业户应纳条银者,既已广被恩膏,则食力佃农,自应也令其分沾渥泽。前次丙寅普蠲钱粮漕米,曾谕令各业户就所蠲之数量减佃租,伊等亦深知感戴朕恩推施亚旅。此次又值加恩普免,著各该督抚遇输蠲之年,遍行劝谕各业户等,照应免粮银十分之四,令佃户准直减租,使得一体仰邀庆惠。在有田之家,岁入所资固难强其分逮,而正供既免,食德宜均,谅无不共稟天良欢忻从事,佃户等亦不得因有此旨藉口抗租,以副朕一视同仁至意。钦此。

卷之二十三 祥异志

〔乾隆〕三十九年秋,逆贼王伦作乱,破寿张,攻张秋邑,有震邻之恐。是年冬,地震。

东阿县志

(周竹生修，靳维熙纂。民国二十三年刊本。)

卷之三 兵事

乾隆三十九年寿张人王伦作乱，蔓延张秋镇一带。知县周士玉于城南北水口筑坝积水为守御计，县境得以无虞。

冠县志

(梁永康编。道光十六年刊本。)

乾隆三十九年秋九月,教匪王伦及王圣如反,自玉皇庙掠东北犯境。〔境〕内汹涌,殉者数十人,姓名失传。弁某追及境外,杀数贼,死焉。后贼至临清,大学士舒赫德讨平之。

冠县志

(侯光陆修,陈熙雍纂。民国二十三年刻本。)

卷八 卓行

鲁克俭,少好学,居家孝友,制行端方。乾隆乙酉中式乡试第二。家贫,开馆授徒,从学者云集。甲午秋,寿张逆匪焚掠乡邑,克俭戒人修寨防御。一日薄暮,贼匪数骑蓦入村,克俭率众殴之,贼惊遁,一境赖以晏然。县立义学,首倡捐金,后授临淄教谕,训士有方,著有《垂裕堂稿》行世(见府志)。

卷十 侵祥 纪事

乾隆三十九年八月二十八日,寿张贼匪王伦、堂邑贼王圣如反,陷阳谷、堂邑、临清,余匪剽掠冠境,大学士舒赫德帅师讨平之。

乾隆三十三年夏,有乡民贸易赴清源,适教场演武,营卒以车碍路,呵逐之。其人奔归于里,遂声言临发兵袭冠,顷刻哄动各村,相率逃窜,有男女自婚嫁者,有幼稚竞弃置者。南奔朝城界,乡镇不能容,露宿于野,值大雨,多在泥淖中。后侦知为流言所惑,乃返。其民愚而易摇如此。

高唐州志

(周家齐修,鞠建章纂。光绪三十三年刻本。)

卷五 人物志 · 武秩

石得律,卫千总。王伦之变,守城七日夜,贼无敢犯。

陈凯,窑山口外委。乾隆三十九年随征逆匪王伦,升任泰安营把总。

清平县志

(万承绍修,周以勛纂。嘉庆三年刻本。)

卷二 名宦列传

知县张玉树,字德润,陕西乾州武功县人。乾隆二十一年丙子科举人,二十六年辛巳科进士,三十九年任。时逆匪王伦滋扰临清州,剽掠村落,人不聊生。县西界接壤临清,距城七十里,民情汹汹,将相率避匿。玉树乃练乡壮,率卒昼夜防御,躬先巡视,经旬不懈,民恃以无恐。……未几调知峄县,累迁胶州、济宁直隶州知州、云南知府。去任之日,父老拥道攀留者数百人,邑人壬午科举人刘滋作五言长律一首,盖纪其实也。其诗曰:

我闻尼父言,政贵兵食信。
朝廷重实功,不徒夸清慎。
我公初下车,妖气邻封震。
承平不习兵,望风走如鹘。
惟公善持重,琴堂仰坐镇。
捐俸充饷粮,铸锄备刀刃。
里闾成坚壁,农夫列行阵。
来者无生还,余党不敢进。
一境独晏然,耕凿帝则顺。(下略)

(增辑)清平县志

(陈巨前修,张敬承纂。宣统三年刻本。)

卷十二 耆旧传

汤钊,字继康,其先世山西人,钊七世祖岗始迁居清平。……乾隆三十九年甲午,逆匪王伦滋事于临清,所居庄相距仅十五里,钊纠集村人合同防护。时获贼送官者,受上赏。有业银工张姓,挈家逃匿晁家庄,遣弟至临清侦贼耗,人误为贼党,将械以送官,钊力白其冤,得释。钊见义必为,处己以恕,他事类皆如此。乾隆四十四年己亥岁卒,年六十有八。

刘润,字雨亭,康家庄人。幼瑰异,年少补武生,臂长,膂力过人,尤精武略。乾隆三十九年甲午,逆匪王伦滋事,康家庄当临清之冲,人情汹汹,皆思匿逃。润以一身捍卫一庄,募勇夫百余人,昼夜防守,经旬不懈。九月二十四日,贼匪败逃康家庄,润乘间掩捕余众,一庄人赖以无恙。

清平县志

(梁钟亭、路大遵修,张树梅纂。民国二十五年铅印本。)

第一册 纪事篇

〔乾隆〕三十九年九月,教匪王伦陷临清,县境戒严。

王伦,寿张县人,继白莲教徐鸿儒煽惑愚民,于是年八月二十八日夜陷寿张,复陷阳谷、堂邑等县。九月初七日,党徒数千袭据临清土城,据大宁寺、钞关署、汪家大宅,分占杏园、千户营、塔湾各村,三犯临清砖城不克。钦差大学士舒赫德率京畿劲旅五千人,督同山东巡抚徐绩、临清知州秦震钧等讨之,凡一月六日而贼平。

德州志

(王道亨修,张庆源纂。乾隆五十三年刊本。)

卷二 纪事

乾隆三十九年八月,王伦聚众作乱。上命大学士舒赫德率京兵讨之,经由德州,满汉二营兵随征,至临清州歼灭之。知州李燕经理军需,民不扰。

(重修)济宁直隶州志

(胡德琳修,同永年纂辑。乾隆四十三年刻本。)

卷三十二 艺文

晓谕济宁士民示(乾隆甲午)

运河道 陆燿(朗夫 吴江)

为晓谕事:照得寿张匪徒滋扰地方,本属不成事体,不过数十捕役可以擒缚了事。奈百姓久享(享)太平,不知兵革,一闻贼起互相恐动,强者幸而逃生,弱者被其劫制,驱迫前行,恃为护卫,流言四布,遂谓其党盈千,不知此中仅止无赖数辈,余皆安分良民也。今蒙河、抚、部院提兵奋击,诛戮大半,其幸存偷袭者,自知罪在不赦,欲渡卫河远颺,则其伎俩可见,且亦无南窜之意,灼然易知。况内有青、登劲旅,外有直、豫声援,京营数千又复裹粮压境,虽有强大跋扈之师,尚当折角挫脰,求生不获,况此潢池赤子被其驱胁者乎!济宁去临清四百里,中有东昌大郡扼其要害,岂能插翅飞渡,扰我四封?州牧身膺民社,先事预防,劝谕绅士,募集乡兵,无非为保护民生起见,一切采办军需,俱照市价平买。出示通谕,有目共知,此有司之责,而亦绅士所当分忧共患者也。乃闻里巷讹传,有欲移家出城者,夫贼在四百里之外,未尝一矢相加,而先不免转徙逃亡之虑,此必为乡邻亲戚所窃笑矣!况济宁本一都会,又有河标胜兵,持戟谁何,贼即南来,必向僻邑小县兵单

备窳之处，不敢窥此富强，自取灭亡，移家出城；意欲何为？至于乡间百姓又欲入城自保，此亦非计，田庐蓄聚俱在四乡，一经移徙，即本处宵小从而生心，窥其户牖，夺其积聚，否则要之半途，攫其财贿，此临清之贼不至，而自生荆棘者也，其为不可，亦欤（与）城中欲出者相等。夫十室之邑必有忠信，乡民聚处一庄，即可各自防守。如馆陶武生王建基，率领乡人杀贼，立授千总；临清回民拒贼于礼拜寺，厚蒙嘉赏。如此之类，勇气首推于一郡，义声表著于四方，岂不可慕可敬，而顾甘为东奔西窜流移不定之民乎？夫大敌当前，尚赖众志成城，况今并无一贼，何为易惑难晓。如谓贼氛甚远，不应预为筹备，则大不然。自古居安思危，有备无患，今贼匪北向，安知不以前途阻截，退而南奔？或有零星窜走，不敢公然为盗，因而昏夜肆窃者，亦不可不预为警备。然则经营筹画，该牧大有苦心，本道仰荷圣恩，监司此地，劳苦忧患均与尔百姓共之。其各敬听箴诲，毋得无故相恐，妄生尤怨。凡属绅士，亦当明白晓劝，上以辅助有司之不逮，下以绥安易动之人心，本道实重有厚望焉。合亟出示通谕，为此示仰济宁城乡绅士百姓一体凛遵毋忽。特示。

申明约束示

运河道 陆耀（朗甫）

为申明约束事：照得寿张贼匪已被官兵杀戮殆尽，其势已成瓦解，但望风奔窜潜匿草间者尚多。济宁当南北之冲，人烟湊密，士马雄强，阖城绅士纠合民兵，保护乡里，教门义勇亦复志切同仇，人人自奋，愿为先驱。此诚可见国家百姓教养之恩，而亦山左风土醇厚，愿忠者众。本道侧闻高义，深为嘉尚。惟是兵以义起，亦须统驭有方。今与绅士公议，量推德望素重者为之首领，各率所部人众，昼夜防守，以卫闾阎，并于邻县交界处所多设探马，一闻警急，视本道令箭所至，立

即起程前往迎截。除教门义勇三百名自愿尽数启行,其东南、西南两乡各民兵三百名内,抽发一百二十名;北关民兵一百六十名内,抽发六十名,共成三百名,随同前进,余俱各分地界,保护城厢,本道亦率标兵及本属健勇出城接应,以壮声援。至城内民兵,交济宁州知州亲督登陴,四城门除已拨兵把守,再添派文武员弁各率勇壮,昼夜巡防。凡尔兵众,常须谨备三日干粮,无事则收贮待用,有事则携带出城。贼匪远来不能持久,期以三日,无不成擒。济宁四境,俱在三四十里之内,附近村庄有能执兵跟随者,各将花名造送,事定分别奖励。阖城绅士及教门、武举等现为首领册籍有名者,平时约束有方,临事复奋勇出众,擒斩盗贼获犯较多者,本道即据实申请河、抚二宪指名保奏,如馆陶生员赵之枚、武生王建基之例。今以尔绅士人等,向风慕义,为国宣劳,本道仰沐圣恩,急图报称,敬顺舆情,参以管见,有所未便,许尔绅士坦白直言,转圜之听,于是斯在。合再申明约束,为此示仰济宁文武各员及阖城绅士人等,一体遵照毋违。特示。

计开守御之方:

- 一、白昼,城厢铺户照常开设,不得关闭迁徙,摇惑人心。
- 一、遇面生可疑之人,立即告知防汛兵役,加意盘查。
- 一、各家门首多设盛水器具,常令满贮,以防夜间失火,乘间被劫。
- 一、多备火把、灯笼,以防暮夜之间,猝有警急,各自燃点,照料门户。
- 一、各制精锐器械,昼夜防守,遇有警急,各自为卫。
- 一、民兵须常在要隘处所,不得四散游行,急切呼应不灵。
- 一、绅士所辖民兵,每日各自查点,须令闻呼即至,毋听远离滋事,先为民累。

一、众绅士各怀智略,捍御有方,亦须与城中文武呼吸相通,有所

筹画，即行面商，毋照平居无事，金玉尔音。

剿贼之方：

一、剿贼须多其部伍，以分贼势。如我兵三百人，当分为六处，每一首领各率兵五十人聚为一队，相离各四五十步。贼就一处，则五处合击，若其每队分应，则牵率之，使不得再合，我兵复以三百人分为六队助之，又以大兵呼噪接应，擒之必矣。

一、各兵除执精锐器械遇贼奋击外，仍各携带绳索，以备擒缚生口，并各带火把一个，以备烧贼辎重。

一、出城之日，各备三日干粮。或出而不遇贼，或遇而不接仗。每至夜间，仍须每五十人团结一处，相离一二十步；一队有警，则五队齐呼杀贼；如贼不来，仍分番潜出扰之，使昼夜不得安宁。贼自远来，疲惫者多，以逸待劳，有何不获。

一、备黄布太旗二面，一书“招抚胁从”四字，一书“擒拿贼首”四字，竖立交界。遇有释仗归命者，略问口供，押送进城；如系奸细，立即处斩。

一、夜间人众，莫辨真伪，日入之候，本道当以两字下令传知各队。昏夜相遇，此以上一字遥呼，彼即以下一字相应（如云天地二字，此云天，彼此（即？）应以地也）。合者为我兵，否即为贼。

一、用兵之术，神变无方，随时下令，各有机宜。各绅士既怀忠悃，务须心志画一，不得各出意见，违误害事。

以上各条，与众绅士和衷商定，自示之后，便为金科玉律，各宜实力奉行。如有不遵约束者，亦当以三尺严绳其后。

禁制衣伞示

陆燿

为禁止事：照得潢池煽乱，事出非常，桴鼓不惊，福由天幸。既尘

氛之迅扫，宜作息之相安。乃闻尔民巷议街谈，欲为本道铭衣制盖。此既功令所不许，抑亦薄德所难堪。况本道任异亲民，职非守土，方闻警信，徒切隐忧，无片善之可称，宁一筹之能展。如遂贪天为力，昧己俯从，将使闭阁自省，何以为心，出入都市，何以为颜？合亟出示禁止，为此示仰济城百姓将议制衣伞等事，一概停罢。於戏！金城巩固，各怀忠义之忧；玉烛宣明，共沐休和之泽。深宜庆幸，矢作良民，毋得故违，重吾不德。特示。

馆陶县志

(民国二十五年刊本。)

卷之二 政治志

武备

兹将本县昔今武备变迁概况列述于左：

1、防汛

前清旧制，千总、把总、外委所属之绿营兵曰汛，其分防之地曰汛地。旧志载：县有正军三百十八名，守城民壮五十名，团操民壮三十六名，巡检司弓兵二十名，马步兵二十七名，俱地方官操演训练，有警调发巡检弓兵。顺治十六年裁，止有守城民壮名色载在经制。康熙元年，设武职一员，更番防守，部领马兵十名，步兵三十五名。乾隆五十四年，令观城汛兼防馆陶汛，嗣改归临清营管辖，设武职把总一员，马兵五名，步兵二十四名。

谨按：康雍年间，世际升平，人民安乐，户无刁斗之惊，士有止戈之庆。迨乾隆三十九年，寿张人王伦突以邪教号召党与，是年八(九)月攻陷堂邑，延蔓及于县境东北之窑坡，幸林藩寨武生王建基勇力过人，跃马连击毙贼数名，贼乃遁去。自是村众乃倡办团练。

卷之五 大事志

清乾隆三十九年，寿张人王伦以邪教惑众，党与既众，因而作乱。八(九)月间攻陷堂邑，遂蔓延而北，到处劫掠，至馆陶城东北之窑坡，有林藩寨村武庠生王建基，跃马大呼，直趋贼所杀数贼，贼复至，又杀数人。贼皆披靡，不敢西逸，因出馆陶境，北下占临清。月余，舒赫德率师讨平之。

卷之九 人物志

义行

王建基，字维垣，武庠生，城东北三十五里林藩〔寨〕人。性沉毅，有胆略，素抱大志。乾隆三十九年秋八月，寿张县教门王伦等作乱，攻陷堂邑城，率众北下，沿村掳掠。至窑坡村，去其村只二里许，人皆逃避无敢撓其锋者。建基奋然曰：“丈夫生当乱世，不能捍卫村庄，何颜见乡中父老乎！”遂单骑驰至，杀贼数人，少顷贼又至，尽杀之，贼因不敢西视。持贼首报县，奉旨奖励，赐千总职，锡以“深明大义”四字匾额。於戏！一武生而能杀贼，致果使大展其生平韬略，将执干戈卫社稷裕如矣。

卷之八 职官志

宦牒

乾隆三十六年至四十一年，知县陈培敬，广西全州举人。

范县志

(民国二十四年续修本。)

卷四 职官志

〔知县〕吴焕彩，乾隆三十五年任。在任一十二年，士民爱戴卓异，升鹤峰州知州。有序见艺文。

邑侯杞来吴公(焕彩)升鹤峰州序

贡生 范自新

……公由进士莅兹土，下车访民疾苦，知报充牌头之害。其役一人将受代，主事吏先列多名以进，以次需索，已乃更移诸他，如是者无宁岁。公首为革去其弊，人皆如释重负。邑人有水患非一日矣，公详视地形，以清河为经流，其岸左抗右卑，开五顷洼以泄。其东南筑福金堤，以防其西北，岁得麦田四万余亩，而民困以苏。其为治和平简易，务在与民休息。……公留心保甲，而熟于村落之大小远近，其人之贫富贤愚可指名而数也。凡有征发皆亲检定，务在因民之力而酌其通，故事集而民不扰。初，少司马高公漱狱曹，南邑无辜应逮者三十余人，按牒索捕甚急。公据牒请曰：“某某非为恶者，但须一到门唤之即出耳。”使者初不信，方往捕，雷电大作，平地水深一尺，时乙未闰十月四日也。使者大骇，乃听公□处，公夜束两炬，历抵数村，呼其姓名即裹

粮以从，如赤子恋慈母，无有离逃者。使者叹曰：“明府洞察之哲，小民亲附之情，俱见之矣！”事竣，今抚宪国公时司东藩，与前宪杨公以熟练地方，民情爱戴，交章卓荐，则知公之所以治民获上而事无不举者，其操之为有具也。公之既荐也，上宪屡以繁剧相待，公辞谢益力。酉戌之岁，自秋至于三月不雨，民嗷嗷待哺，公通计仓谷若干数，按其户籍节次出借。主仓吏执额以谏，公曰：“因灾黎而受过，是所甘心也。岂因驳斥而不救吾民乎？”是时民多逋欠，以奏销期近，羽檄星驰，督催之员日相属也。公知斯民拮据状，慨然曰：“抚字关乎民命，催科系乎考成，苟获下考以纾吾民而全其命，吾有何求？”遽停催征之令，出廉俸二百余金，募劝衿民吕珊等共得粟八百余石，按旬以给贫民。使员至，惟谢不敏而已。……

(续修)濮州志

(高士英、荣相鼎纂修。宣统元年刊本。)

卷三 官师历年表

[知州]潘相,进士,湖南湘潭人。乾隆四十年任。

附

日本有关清代山东王伦起义的传闻

日本关西大学教授 松浦章

(录自黄河出版社1991年出版李家振编《中日学者笔谈录》。)

一、绪 言

江户时代,日本正处在推行锁国政策之下,与外国的联系受到限制,外国传入的情报大都来自荷兰及中国开往长崎的船只。荷兰船只带给日本的情报收集在《和兰风说书集成》上、下两卷中,^①而中国船只带来的情报则全部收集在江户前期的《华夷变态》上、中、下三册中,^②在此之后的史料中,除幕府末期以外,都没有记载。^③

中国船只带往日本的海外情报一般被称为“唐船传说”,浦廉一先生首先开始着手于这方面的研究。^④他在《唐船传说研究》中有这样的论述:

平泽元愷的《草津集》卷之六所载汉文的《安永五年(乾隆
禄和申(安永五年)第二船船主张蕴文带来的传闻而记载的,只

①法政文学研究会编《和兰风说书集成》(上、下卷)1977.2。

②东洋文库《华夷变态》(上、中、下册)1981.东方书店版。

③森睦彦《唐船传说中的鸦片战争情报——以书志考察为主》(《法政史学》二十,1968年2月)。

④浦廉一《唐船风说书的研究》等文章。

是记录了山东某地出现的一场小内乱的有关情况。^①

他把安永五年的舶来传说作为唐船传说的一部份,确定了它的地位,但未重视这一情报的内容。所以,本文拟对安永五年(乾隆四十一年,公历1776)的舶来传说加以若干考察。

二、《安永五年来舶风说记》

平泽元恺在安永三年到四年之间曾去过长崎,他在《琼浦偶笔》第六卷中,收入了《安永五年舶来传说》,其全文如下:

去年八月间,山东东昌府寿张县地方岁荒,有该县拳人王伦者,将家藏米谷,俵散人民,救其饥困,买服人心。该县知县疑其王伦所为,拿获收监。前得王伦救恩人众,谋叛杀死寿张、阳谷二县知县,救出王伦,更其主将,将夺仓库,杀戮人民无数。各官衙门,将其情由奏闻,圣上特差大学士舒赫德率领官兵征讨王伦党,拿获者即行处死。该王伦一人,虽被火器打死,未获确是,但恐该犯避迹,圣上疑信相参,为此行文各省所属地方,查访等情,至于上年十月内,得王伦死信报到,已经平定。此覆。

未七番船主 周壬禄

申二番船主 张蕴文^②

《安永五年来舶风说记》是二位来到长崎的中国船主周壬禄和张蕴文传过来的。唐船传说只是记载了安永五年这个年号,并没有明确记载得知这一消息的具体日期。这就有必要首先弄清二位船主来航长崎的确切日期。

^①浦氏《唐船风说书的研究》(《广岛大学文学部纪要》第六号)129页。

^②新村出博士监修《海表丛书》第六卷,更生阁书店,1928年11月版,135—136页。

据《明安调方记》所收的《唐船宿町顺》记载,张蕴文做为船主来航长崎的记录,有以下四次:

明和五年(乾隆三十三年,1768)十一月二十八日,长崎入港,第七船船主。

明和七年(乾隆三十五年,1770)二月二十九日,长崎入港,第四船船主。

安永三年(乾隆三十九年,1774)十一月十九日,长崎入港,第十三船船主。

安永四年(乾隆四十年,1775)十二月十日,长崎入港,第二船船主。

周壬禄有三次到日本:

安永四年(乾隆四十年,1775)五月二十三日,长崎入港,第七船船主。

安永六年(乾隆四十二年,1777)十一月二十日,长崎入港,第十船船主。

安永九年(乾隆四十五年,1780)第八船船主。^①

但是周壬禄在天明八年(乾隆五十三年,1789年)曾说过:“仆来日本,几二十年。”^②由此可见,他在明和年间(1764—1771)来过日本。

《安永五年来舶风说记》中,载有“去年八月”、“上年十月”等文字,以及安永四年即乾隆三十九(编者按:应为四十)年(1775)的情况。这样,经过对照周壬禄与张蕴文来航长崎的日期,就可以清楚地看到,《安永五年来舶风说记》并不是由安永四年(1775)五月二十三日来长崎的周壬禄,而是由同年十二月十日进长崎的张蕴文所带来

^①《长崎县史·史料编之四》569—572页。

^②春本南湖《西游日簿》天明八年十月十五日条。

的中国情报。之所以把张蕴文和周壬禄的名字连在一起，大概是因为他们同作为十二家商人成员的商界朋友的缘故。^①

周壬禄是浙江省湖州府归安县人，精于书法而颇有名气。^②

张蕴文也不是单纯的商人，他也是才华横溢。长久保赤水在《清槎唱和集》中谈到：

“张蕴文，名焕，南京人。”

根据《清槎唱和集》记载，张蕴文是南京人，他以张蕴文和古吴的署名留下一些诗篇。

张蕴文和周壬禄虽然是为了贸易来到长崎的，但他们不仅仅是商人，而且也是有教养、有学问的人物。

《安永五年来舶风说记》的主题是有关乾隆三十九年(1774)在山东发生的王伦起义的情报。我们不妨从《清史稿》卷十三《高宗本纪·四》有关条目中了解一下这场起义的概况：

“九月乙卯，山东寿张奸民王伦等谋逆，命山东巡抚徐绩剿捕之。……丙子，山东临清贼平，王伦自焚死。”

根据《清史稿》记载可见，王伦之乱始于九月乙卯(五日)，至同月丙子(三十日)即被镇压下去。可以把它理解为是在去年(乾隆三十九年)九月之间的事件。

乾隆四十年即安永四年来到长崎的中国船只，继七月四日入港的第十二号船之后，一直到十二月一日前都没有船入港，十二月间入港的船只只有以下四艘：

十二月一日入港，第十三号船。

十二月五日入港，申第一船。

^①《长崎县史·史料编第四》569—570页中被称为“十二”和“十二货主”。

^②松浦章《在长崎贸易中的中国货主——以汪绳武、汪竹里、程赤城为重点》(《伊亚》十号，1978年6月)。

十二月五日入港，申第二船。

十二月十一日入港，申第三船。^①

张蕴文是申第二船船主，由此可以说，《安永五年来舶风说记》是根据王伦起义被镇压以后，由最初来长崎的中国船队之中的一艘，也就是张蕴文的船所带来的情报而记载的。

三、乾隆三十九年山东王伦之乱

对乾隆三十九年(1774)山东发生的王伦起义很多人都进行过研究，特别是韩书瑞女士还著有专著。^②天津南开大学历史研究所的南炳文等著的《清史》上编第十一章“清朝由盛转衰的开始”第二节“各族人民的起义”指出：

乾隆中叶以后，社会矛盾日渐激化，以王伦起义为契机爆发了一系列的各族人民武装起义，成为清朝由繁荣走向衰退的重要转折点。^③

以上这段话指出了王伦起义的历史性重大意义。

进行这种研究，无必要继续罗列重复了，我想根据前面所提到的《安永五年来舶风说记》的记载，追溯一下王伦起义的经过。《安永五年来舶风说书(记)》主要分为“起义开始时期及其原因”、“清朝对起义的对策”、“起义的结果”等几个内容。

1. 王伦起义的开始时期

据《安永五年来舶风说记》记载，起义的开始是“去年八月间”，首先让我们了解一下起义的确切时间。

①《长崎县史·史料编第四》570页。

②韩书瑞《山东反叛—1774年王伦起义》。

③郑天挺主编《清史·上编》448页。

有关王伦起义的第一报是乾隆三十九年九月一日山东兖州总兵官惟一的奏折。奏折中说：

于九月初一未时，接据梁山营都司洪哲燕禀报称，八月二十九日辰刻，据寿张营马兵张廷贵禀报，寿张县于二十八日夜，有贼匪抢夺城池、仓库，其人甚众，该都司现已带兵前往严拿等情。^①

寿张营的张廷贵向梁山营都司洪哲燕报告了八月二十八日晚在寿张县爆发群众暴动的消息。洪哲燕接到这份报告是在二十九日上午八时左右。他马上就此向兖州镇总兵官惟一做了汇报，时间是在第二天九月一日下午2时左右。同日，惟一直接向北京汇报。

这个事件的消息，经过寿张营→梁山营→兖州镇，最后到达北京皇城，朝廷得到报告的日期却不明确，据《高宗实录》等有关记载是在九月五分左右。

几乎与此同时，朝廷也接到河东河道总督姚立德和山东巡抚徐绩关于寿张县、堂邑县发生民众起义的报告。

姚立德在报告中说：“八月二十八日夜間，寿张县有贼匪多人越城，杀人放火，抢劫县库县署等情。”^②

徐绩在报告中指出：“八月二十九日，有堂邑县张四孤庄民刘会等赴该州（临清州）禀报，二十八日起更时，有本庄王圣如等，率领多人，手持凶械，放火伤人。该署州会同副将据报，即亲往查拿等情。”^③

另外，俞蛟的《临清寇略》中，也记载了王伦起义开始日期是八月二十八日。书中写道：“甲午之秋……时逆匪王伦……八月二十八日

①《宫中档乾隆朝奏折》第36辑，（台北，故宫博物院印刊，1985年4月）496页。

②《宫中档乾隆朝奏折》第36辑，504页。

③《宫中档乾隆朝奏折》第36辑，527页。

子夜，陷寿张。”^①

如上所述，《安永五年来舶风说记》所记载王伦起义发生在八月间，虽然具体日子不明确，但报告的八月份是正确的。

2. 清朝对王伦起义的对策

《安永五年来舶风说记》中记载，王伦起义伊始，乾隆帝即派大学士舒赫德率领官兵加以讨伐王伦等人。清朝在接到九月五日有关王伦事件的报告后，立即下令当时的山东巡抚徐绩，逮捕王伦等人。八日，又下命令让大学士舒赫德去镇压起义。舒赫德在前一天曾被命令去修复黄河堤防，第二天突然收到改变去向的命令。此事在《清史列传》第二十卷舒赫德传中可见一斑：

〔乾隆三十八年〕七月，晋武英殿大学士。……〔乾隆三十九年〕九月，命往江南筹办黄河老霸（坝）口堤工。因寿张奸民王伦假邪教纠众占据临清旧城，命先赴山东……

由此可见，《安永五年来舶风说记》所记载的清朝派大学士舒赫德镇压王伦起义之事是极其正确的。

3. 王伦起义的结果

《安永五年来舶风说记》有关王伦起义的结果是这样记叙的：“至于上年十月内，获得王伦死信报到，已经平定。”

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初一直隶布政使杨景素的奏折里也谈到了以王伦自焚结束了这场内乱。奏折写道：

三十日拜闻大学士舒赫德等，已获贼目樊和尚、王胜（圣）如、孟参（灿）等人，其首犯王伦业已自焚。^②

由此可见，清朝方面确认王伦死去的报告，大致是在十月间，也就是说，《安永五年来舶风说书（记）》中的“至于上年十月内”的论述

^①《梦厂杂著》卷六《临清寇略》。

^②《宫中档乾隆朝奏折》第37辑，93页。

是非常正确的。

4. 王伦起义的原因

清朝方面的记录是以镇压王伦起义为中心的,在《安永五年来舶风说记》中也没有见到有关起义原因的记载。^①只有在《清实录·高宗实录》卷九百六十九中,乾隆三十九年十月己亥(十九日)条目中出现了以下内容:

审讯贼党孟灿在山东省供,有今岁欠收,地方官额外加征,以致激变之语。

俞蛟的《临清寇略》曾指出:“孟灿,兖州人,勇鸷凶悍。……王伦倚如左右手,跬步不离。”是深受王伦信任的人物,他的口供应是可信的。但是清朝官吏只是把孟灿的供述当成叛乱分子为了开脱罪行而作出的荒唐无稽的虚伪狡辩,向乾隆皇帝做了汇报。^②

5. 宗教问题

迄今为止,有关王伦起义研究中最重要课题之一就是宗教问题。但在《安永五年来舶风说记》中却完全没有触及这个问题。

有关王伦起义中的宗教问题,在起义伊始的乾隆三十九年(1774)九月十日,直隶总督周元理的奏折中是这样论述的:

逆匪首犯王伦,系寿张人,本属白莲邪教,煽惑愚民,擅敢劫掠寿张、堂邑、阳谷三县,杀害官员,劫掠库银。^③

奏折中指出王伦是白莲教徒,利用宗教煽动民众,组织暴乱。

俞蛟的《临清寇略》中也记述了清水邪教与王伦起义的密切关系:

“时逆匪王伦,以清水邪教煽聚亡命至数千人。”

但是,《安永五年来舶风说记》对这一问题完全没有记述,是否因

^{①②}《康雍乾时期城乡人民反抗斗争资料》下册。

^③《宫中档乾隆朝奏折》第36辑,626页。

为在长崎传达这一事件的中国船主,考虑到当时日本人对宗教,尤其是对基督教特别敏感而没有触及此事呢? 详情不得而知。

四、小 结

综上所述,我们可以看到,在乾隆三十九年(1774)山东发生王伦起义不久,即由《安永五年来舶风说记》将消息传入日本,并且还是比较准确的。

王伦起义,对日本来说,并不能影响其政局的发展。但对清朝来说,则是能够动摇其统治基础的至关重要的政治问题。而且也是当时中国人非常关心的事件。所以来到长崎的中国江南方面的船主把这一事件准确地传入日本。

(附记)本稿是平成二年度(1990 年度)在关西大学文学部共同研究成果的一部分。

(山东师范大学讲师朱亚非译文)

山东王伦起义

戴 逸

(录自戴逸《清史简编》上册,辽宁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

乾隆中期以来,阶级矛盾日益尖锐。地主、官僚、商人疯狂兼并土地,“近日田之归于富户者,大约十之五六,旧时有田之人,今俱为佃耕之户。”(《清朝经世文编》卷三九)清王朝由于镇压大小金川土司叛乱,军费开支浩大,不断增加赋税。贪官污吏又乘机敲榨勒索,“额外加征”,大批自耕农纷纷破产。贫苦农民无以为生,卖儿鬻女,逃亡他乡,当时“直隶、山东贫民,赴口外种地觅食,借以滋生者甚众。”(于敏中:《临清纪略》卷四)而清政府又以东北是清朝的“发祥重地”,禁止破产农民到该处谋生。

广大贫苦农民对清政府和地主阶级的残酷剥削压迫已经忍无可忍,在人民受害最深的山东,一场农民起义已经酝酿成熟,终于爆发了王伦领导的农民起义。

王伦是山东寿张人。他目睹清王朝和地方豪绅对农民肆意压迫,贪婪掠夺,极为忿恨,决心唤起农民进行反抗。他利用清水教(白莲教的一个支派)组织群众,秘密进行反清武装起义的准备工作。

王伦经过二十多年的艰苦工作,清水教组织有很大发展,遍及寿张、阳谷、堂邑(今聊城)等地。起义的骨干力量已经形成,有贫农王经隆、孟灿、和尚梵伟、“盐枭”国太等。王伦与各地首领约定在乾隆三十九年(1774年)十月发动武装起义。不料起义消息走露,寿张知县沈

齐义派人联系阳谷县共同剿捕。王伦得到阳谷衙役(清水教徒)的报告,感到问题严重,形势紧迫,决定先发制人,提前发动起义。

八月二十八日,王伦领导农民乘夜攻入寿张县,杀死知县沈齐义,打开粮仓散发给广大饥民,受到贫苦农民的热烈拥护和支持。同时,王经隆在堂邑县张四孤庄起兵响应,率众至寿张与王伦会合,起义军声势大振。清兖州总兵惟一“素以勇略自夸”,率军前来镇压,被起义军打得落花流水。九月二日,起义军乘胜攻占阳谷,杀掉一批贪官污吏。起义军又乘胜攻下堂邑,处死知县陈枚。清廷震恐,慌忙调山东巡抚徐绩前往镇压。

徐绩和总兵惟一、姚立德分三路向堂邑北柳林扑来。九月六日,起义军伏兵柳林以逸待劳,乘清军疲困立脚未稳之际,数十骑冲入敌阵,接着起义军杀声震天一齐出击,清军阵势大乱,纷纷奔逃,马队、步兵自相践踏,死伤无数。起义军乘胜追击,一部分起义军将山东巡抚徐绩围困在临清东南的梁家浅,一部分起义军进取临清。

临清,位于山东省西北部大运河畔,是南北水陆交通的枢纽,每年东南数百万石粮食由大运河北运,临清是控扼漕运的战略要地。临清旧城于九月七日为王伦起义军攻占,清军龟缩在砖筑的临清州城中。

起义军占据临清旧城后,杀富济贫,“劫典库,夺粮艘”,把“当铺衣物米粮等项随处分给”贫苦农民。(于敏中:《临清纪略》卷七)广大人民积极投入了支援围攻临清州城的战斗。

围攻临清州城的战斗非常激烈,起义军将士奋勇向前,“其领众之人,两手持刀,疾走如飞,宛如猕猴。其余亦俱慤(愷)不畏死,不畏枪炮。”(于敏中:《临清纪略》卷二)起义军有的用弓箭射杀城上的清军,有的向城中施放火炮,有的架起云梯爬城,有的挖掘地道,与守城的清军展开殊死的搏斗。

清朝派大学士舒赫德为钦差大臣，率健锐营、火器营两支禁卫军以及天津、沧州两地驻军赶赴临清，同时命令直隶、河南总督、巡抚派兵“助剿”。九月下旬，清军大队陆续抵达临清附近，起义军沉着应战，给清军以有力回击。但由于敌我力量悬殊，二十三日清军从重围中抢出了山东巡抚徐绩。起义军被迫放弃围攻临清州城，开始了临清旧城的保卫战。清军攻入临清旧城，起义军英勇抗击，由于寡不敌众，起义最后失败，王伦举火自焚，壮烈殉难。

王伦领导的山东农民起义，虽然只持续了一个月，但地当鲁、直、豫三省之交，扼住运河咽喉，给了清朝反动统治以沉重的打击，戳穿了“康乾盛世”“海寓久安，人民繁庶”（于敏中：《临清纪略》卷十），“普天率土，仁声遍洽”（俞蛟：《临清寇略》页二一）的欺人之谈。王伦起义掀起了中原地区人民群众从秘密结社、抗租夺地、齐行增价的斗争走向武装起义的序幕，是这一时期人民反封建斗争的新发展。

寿张农民起义领袖王伦故里散记

李士钊

1964年5月麦收之前,我到过寿张县城,并专程去访问农民起义领袖王伦的故里。我骑自行车顺金堤往东北方向走,到八里庙水闸前下大堤,经过萧家店,又走了三四里便到了目的地。这里属寿张县十五里元区王坑公社,在寿张城东十二里。王伦起义的地方是他的故里党家店,其实他的老家是后王庄,两个庄是紧连在一起的。据当地老年人说,他们这里党王不分。原来王伦是在党家店他姥娘家住。王伦起义失败,官府清剿,地入官,人入监,后王庄已经没人啦,王姓后人都搬到党店改姓党,不敢姓王了。人民公社化以后,曾为了一座祖先的坟墓究竟应归那个生产队祭扫,两个庄一起研究处理办法,这座坟里埋的是王伦起义后受害者之一。在前些年谁也不敢提起王伦的事,一提就吓得不得了,因为在旧社会的年代,这里一直被统治者看成“惯出贼的窝子”,从来都是忍气吞声抬不起头。只有在解放后,王伦故乡的人们才真正在政治上站起来,彻底翻了身。寿张县人民政府有关部门,于1957年5月1日在后王庄东头路北修建了一座纪念碑,碑座北朝南,高140公分,宽40公分,上刻“清乾隆间农民起义领袖 王伦故里 公元一九五七年五月一日立”三行楷体字,是当地一位书法家张稷臣书写的,碑外面用红砖砌成了碑楼子。过去被统治者称作“妖人”“奸民”的造反领袖如今成了农民起义英雄。原来在民间代代口头相传的有关王伦的真实生动故事,现在被记载整理并得以更广泛地流传。1958年寿张县豫剧团曾在寿张、阳谷、聊城一带,以

地方戏曲形式演出《王伦起义》(姚惠亭等编剧),1959年还到济南向省市有关领导和文艺界作回报演出,获得观众的赞许。1960年寿张文化馆业余话剧团,又演出话剧《王伦》(李渔、杨万祥等编剧),党家庄和后王庄的群众都到寿张去看过。寿张县六十二岁的民间彩塑艺人张寿臣根据民间传说与舞台故事,创作了一套《王伦起义》连环图画,也吸引了远近的农民不断去参观欣赏。

对于当年王伦起义的故事,今天王伦故乡的人们说起来还像昨天才发生的事情一样,生动如绘地讲述出英雄的形象。在王伦故里纪念碑南面不远处有一个水坑,相传就是王伦起义前练拳习武的“大窖子”故址。现在已找不出哪儿是王伦出生和住过的宅基。我去访问王伦近支六世孙王传贵(五十八岁,贫农)和七世孙王子耕(四十七岁,贫农),王传贵不在家,我只见到王子耕之妻,她家有四口人,十八岁的儿子王怀常去参加修金堤的工程未归,女儿已出嫁。她告诉我说,这家王伦的血族几辈子都是单传,人烟不旺,虽然在王伦失败后官府曾想尽办法要把王家子孙斩尽杀绝,可是由于阶级弟兄冒死隐蔽,总算使王家还留下一条根来。谈起这些,那种喜悦和辛酸交织的心情使她几乎流出泪来。在王子耕家里我还见到了王伦六世族孙王传进(六十四岁,贫农),他说:“王伦老爷爷事是乾隆三十九年兴起来的。他那支的祖坟原来在庄东南半里之外,五十年前还有一棵一搂粗的大杜梨树,可是王伦家的祖坟早被官兵和地主们扒光了。”言下还怀着无限愤怒的激动心情。

我还见到一位王伦的五世族孙王广海老先生(八十四岁,贫农),他正在庄北桃树园子里拿虫,老人要我和他在桃树下席地而坐,愉快地谈起他从上代先人所传留下来的有关王伦的故事。老人非常健康而且健谈。他说:“自从王伦创事失败以后,俺们全庄上几乎逃亡的没人啦!关于他老人家的事,俺庄上的人反不如外庄的人说得仔细些。

我知道王伦直系血族中有个嫡亲侄儿叫王有乐，在官兵来洗后王庄时，亡命到西藏啦。他家在第三辈上有个子弟念书不错，曾上京会试中了进士，回家立过旗杆，上坟祭祖，后又回到西藏去啦。那一支人烟如今还可能传留着哩。”老先生吸烟喘了口气，接着说：“俺王伦老爷爷本来也是个念书的人，为了和豪门贵族争夺考试不第，才下了横心，弃文习武，联络朋友共图大事。虽说他不再专用文功，但仍旧是白天里习文，黑夜里习武。他有个最得力的徒弟叫林哲，是寿张南乡黄河北岸的林家坝人，最初和王伦一起练武功，后来在寿张南门外东南半里的南台（当地又称凤凰台）显庆寺出家当了和尚，跟王伦一道起事的。”他又说：“我们王家原来都是阳谷城南十七头上的后代，在他老人家（指王伦）领导群众抗粮抗捐一闹乱子，很多人被官兵杀害以后，才又拔到这里来的。王伦是乾隆三十九年八月二十八日晚上，先在寿张县衙门里杀了沈官（齐义）后才起手的。以后他老人家又带兵打阳谷、打堂邑、过柳林、占临清，把北京城里的朝廷都给震晃荡啦！吓得他们发来大兵攻打，兵马多得一眼望不到边。他老人家英勇得很，亲自领兵守城，官兵有大炮，他们没有，虽然官兵把临清团团围着，但是不敢向前假摊。直到那年九月二十九日临清终于失守。有人说他逃出来走远了，已快二百年啦，却一直没有真讯。”这位老人用最朴素的语言所描述的情况确是令人感动。从这些话语中可以看出人民群众至今对于这位农民起义领袖的尊崇和爱戴之情，以至于他们不忍说出或者相信王伦是死于官兵的炮火和刀剑之下。

最后他还提到：“王伦失败后朝廷下了一道圣旨，叫天下十三省的各州府县老百姓大人小孩们，都学着下一种他们特别创制的棋奕叫作‘拿王伦’，用二十个小棋子围攻一个叫‘王伦’的大棋子，最后把他攻到预设的陷阱‘临清’结局。这种棋过去在山东各地是非常流行的，可是在我们庄上，多少辈子以来，从来没有人下过它。在历代黑暗

统治的年代，人们不能站出来公开抗拒这种专门污辱我们老祖宗的勾当，但是近二百年的长久岁月里，谁也不下这种棋，就是最有力的无言的反抗了。”老先生谈到这里脸色红了，气愤得手直发抖。“拿王伦”这种棋奕，确是反动统治者的忠实奴才们挖空心思别出心裁想出来的玩艺，其中隐蓄着多么尖锐而毒恶的阶级斗争手法！他们企图通过这种卑鄙的宣传办法，深刻入微地扫荡王伦起义的政治影响，也可可见王伦起义所给予封建统治的创痛之深了。

王伦所领导的农民起义，最初是利用白莲教中的一个支派清水教来发展组织的。白莲教本来就是具有迷信色彩并有顽强生命力的一种民间秘密教派，在中国封建社会后期，在农民中像蔓草样的生了根，和农民起义存在悠久的历史关系。明朝天启年间山东徐鸿儒起义连续二十年，就是由它组织起来的。在清初一百年中社会阶级矛盾相对缓和的形势下，它也处于暂时潜伏的状态。但在所谓“乾隆盛世”的年代里，它又重新活跃起来。王伦起义之前不久，山东白莲教曾有菏泽王忠、宁阳孔万林等人所领导的教案发生，使得这股地下伏流又涌出来。

寿张民间至今还流传着关于王伦起义的各种神话。传说王伦在起义之前，本来用纸剪成许多人形，满盛在柜子里。他说要到张秋镇去运桐油来，把每个纸人都刷上桐油，使之能够挡风挡雨时再动兵。他临走前告诉他的嫂子，千万别开他的柜子以免泄密。他嫂子不听话，却偏偏偷打开他的柜看。在王伦起义时，这些纸人都变成神兵，英勇善战所向无敌，所以才战无不克，连续攻占阳谷、堂邑和临清城。在清朝官兵攻打临清时，正巧下了大雨，把王伦部下未上油的纸人都淋湿啦，才打了败仗。若不是他嫂子事先破了他的机密，清兵一定打不败他。另外还流传着在金堤南岳鲁村西红山岭王伦得天书的传说。这种传说虽属荒诞不稽之谈，但却蕴含着人民群众对他的无限同情和

精神上的巨大支持，才有意地制造出来，并经过美化和加工的。

据有关史料，王伦是在乾隆十六年（1751）加入白莲教的，那时他还未满二十岁，他扩大发展组织，只是他起义前三四年间的事情。白莲教组织关系比较宽松，教首们都可以独立发展并形成自己的支派，王伦所立的支派叫清水教。他最初是利用教拳术、练气功和治病等方式进行活动，来吸引并团结农民群众的。起初的一批骨干人物除了林哲之外，还有堂邑张四孤庄的贫汉王经隆（王圣如），他就是先参加清水教又在当地组织农民，后来成为王伦的得意弟子，他和王伦同日起义率领队伍和王伦会合，连克三座县城，最后在临清被俘牺牲。林哲原来也是王伦的徒弟，后来成为他的军事参谋。还有兖州乌三娘是个有名的女杂技艺人，善骑马使双刀，成为王伦的得力助手之一，在临清战斗中不幸中弹牺牲，才只有二十岁。王伦的起义队伍还有像皂役李旺和胥吏、民壮、营兵等各式各样的人，也有个别拥有土地房屋比较富裕的人物，甚至连寿张县官沈齐义的手下人也有的参加了王伦的清水教。他们之所以提前在八月二十八日起义，就是有人从沈齐义的衙门里传出要捕杀他们的信息而提前发难的。在他们起义的前夜，沈齐义已经预先得知风声，准备加以镇压，因而使他们不得不提前先动手。那天他们在党家店和后王庄起事后，由于寿张城里预有埋伏和显庆寺方面的接应，使他们很快地占领县城并杀死县官沈齐义。

起义军从占领寿张到连克三城，军事形势的发展非常快而顺利。虽然他们是用“过劫”的迷信口号宣布武装起义，但在起义之前已经提出“反对额外加征”和“杀官劫库”的政治口号，受到远近农民群众的热烈拥护和欢迎。占领寿张后，起义军立即打开当铺把存储的衣服散发给群众；九月七日占领临清土城后，又把当铺的衣服和粮仓的存粮分给群众，这些积极的政治措施，很快地把被剥削被压迫的穷苦农民吸引并团结到起义队伍中来。临清有个叫殷文的人，在路上遇王伦

义军发给他一把镰刀，就立即成为一个坚强的战士。另一个要饭的姜小二，遇到王伦义军后，第二天就参加攻打临清的战斗。他们所用的武器，虽然多是刀斧农具之类，但所到之处参加的人蜂拥而来，群众都乐于自动地为他们铡草、磨面、做饭，大大鼓舞了士气。起义军攻入临清时，清朝官兵纷纷北逃，人民群众却向着王伦的方向奔来。临清是个回民聚居的地方，也有许多回民前来参加起义军。起义军战斗情绪很高，他们使用短柄枪、顺刀、朴刀等简陋的武器，甚至把菜刀、樵斧绑上杆子，跟有鸟枪、劈山炮等优势火器的官兵作战。敌人把他们看成急行如飞的猿猴，不怕死又不怕枪炮，相反的清官兵则是情绪低落毫无斗志。据记载，清兵作战时隔着半里之外就放枪，打不中再装药，对方匍匐前进，冒死往上冲，再放枪仍从背上掠过去打不中，清军马步兵都惊以为王伦的兵“有神术不假枪”，因而溃败，一退就是几十里。这就是官兵把起义军看成有“妖法”的真实情形。

清朝皇帝对王伦起义引起了严重的注意，特派大学士舒赫德为统帅来山东指挥。舒赫德参加过回部战役，军事经验丰富，到山东即组织了三路进攻：自领一路从德州经恩县、夏津前进为东北线，山东巡抚徐绩指挥的山东兵马由东昌北进为南线，直隶巡抚指挥的直隶部队由景州经故城、油坊前进为西北线。各地的地主乡勇也配合官兵，送来牛羊草豆等慰劳品助战。九月二十三日舒赫德到临清，二十四日开始大举进攻，起义军被迫放弃攻城而固守土城，与突入的敌军展开激烈的巷战和肉搏，义军女头领乌三娘、王伦弟弟王真都在激烈巷战中牺牲。二十八日舒赫德下令放火焚烧王伦所占据的汪家大宅，当时妇孺哭号震天，惨状空前。王伦冒火作战，曾为敌军生俘，后来又为起义军将士们夺回，敌军将领都受了重伤。王伦于九月二十九日在汪家大宅楼上放火身焚。起义军主要人员孟灿、王经隆、林哲、阎吉仁、吴清林、李旺等人都被清军生俘，槛解京城后遇害。被杀害的起义

军和无辜群众无数。清军在临清的血腥大屠杀，其残酷的程度，连他们内部的人都说舒赫德是会堕地狱的。当时还大肆杀害起义军家属，连小孩也幸免不了。实际上真正的凶手，是统治阶级最高代表皇帝，舒赫德是执行皇帝诏命，这笔血债应记在整个反动统治阶级的帐上。

王伦起义的故事在山东民间特别是鲁西北地区是脍炙人口的，可惜还没有一本比较翔实正确记述和评价的文字材料出现，整理王伦起义史料不论从史学还是文学角度而言，都是一件刻不容缓的急务。王伦起义虽然已成为历史，但是他们的斗争精神，不为强暴所屈的革命意志和战斗毅力，却永远会鼓舞着后代人们！

1964年10月3日于济南

（编者按：李士钊先生此文经过编者整理。此文写作时，寿张县还存在，之后不久，1964年11月9日寿张县撤销，其金堤以北部分合并归入阳谷县。另外据《台前文史资料》载，民国十七年九月，当时的寿张县国民党县政府曾在南台重建凤鸣亭，并改名中山亭，由张稷臣书写匾额，院内立碑碣十余座，纪念王伦、林哲等。）

后 记

王伦起义在清朝前期历史上是应该引起注意的一个研究题目，但因史料分散，且多不易查得，史学界始终没能进行全面系统的专门研究，在几本较有影响的史学著作中也记载过简或失之准确。《王伦起义史料》一书的编辑出版填补了这方面的空白，较全面地收录了可查到的有关资料，对史学界和王伦起义的故乡都是一件大有意义的事。

中国是一个农业古国，农业和农民问题直接关系到国家兴衰、朝代兴亡，是有关国计民生的大问题。历代封建统治者都不可能从根本上解决农业和农民问题。煌煌两千年中国历史，封建社会好象陷入了一个难以逃脱的循环怪圈，农民起义打击和推翻了旧王朝，新王朝建立后实行一些缓和与发展政策，而在这循环的小周期中，农民暴动也是接连不断。王伦起义就是发生在清王朝的前期、号称“康乾盛世”之时，它前距明末农民大起义一百多年，而开其后即清朝中期一系列农民起义的先河，终于导至七八十年后爆发全国规模的太平天国农民大起义。虽然王伦起义以失败告终，但它却给清朝统治者一个打击，一个警告，是清朝盛世下隐伏着不可解决的社会矛盾和社会危机并开始出现转衰的一个信号。正是在这个意义上，王伦起义是有它独特的历史地位和意义的。

回顾和研究历史对现实有借鉴作用，古代称之为“资治”。空洞无用的、脱离现实的历史研究是不可取的，当然也不应把为现实政

治服务弄得很偏狭，以至搞成图解政治、影射史学。农民战争史曾是史学界的热门课题，近些年来却显得很冷漠沉寂，是原来的文章作完了，还是其中再没新材料、新观点，个中也一时难以说清。学术的尴尬和困境除了有时代背景的原因之外，很大程度上又是由学术界的作茧自缚造成的。学术研究的对象和课题是一种客观存在，但却又表现了研究者随社会需求而作的一种主观调整。历史上的农业和农民问题、农民战争问题决不是已没有研究的价值和研究到了头，恰恰相反，研究应向更深入引申，这给我们一个新启发，是否可以从另一个角度进行考虑。社会是一个多元复杂的大系统，社会的发展是一个整体性的历史变迁过程。要实现社会的长足发展，首先要有社会的稳定和协调，这是一个指标，是统治者和被统治者之间一种相持共存、相对均衡状态。社会矛盾是由矛盾双方决定的，矛盾的调和也是双方面的。和社会经济政治联系起来考虑，怎样解决农民问题从而保持一个社会的共同稳定，站在一个新的角度上来重新审视农民和农民战争的题目，这样，我们来编辑出版这本《王伦起义史料》，恐怕是不无现实意义的吧。

本书从李士钊先生最初收集材料到这次正式编成出版，前后费时二十余年。李士钊先生出于对地方史的挚爱，在困难的条件下痴心不改，矢志不衰，并征得地方的赞助支持和有关方面协助，多方收集材料，使之初具规模，其中历尽艰辛，表现了一个学人的可贵品格。在他留下的资料的基础上，由聊城地区政协工委主任许继善商同阳谷、临清政协，出于为历史文化资料的积累、为历史研究与教学以及文艺创作提供基础素材等考虑，决定予以整理编辑出版，其间又经过两三年时日，多次研讨，议定宗旨、体例，同时着手具体工作，抄稿对照原出处复核校一遍，抄写错讹遗漏的予以补正，断句标点不当处重新改过。采用规范用字，繁体改用简体，异体字或

错白字后用（ ）注，脱漏或衍文加〔 〕注，空缺加□。因本书系史料性质，应原文照录，按统一体例和标准排列顺序。一般说，原始资料是最早时间出现的资料，后来的有些资料其实是辗转相抄以前的资料，因此依写作时间先后排列为宜。这样我们对李士钊先生原材料编排顺序作了部分调整，如《清史稿》系民国年间编印，即靠后排。原收建国后著作《清史简编》有关篇章则作为附录。另外与王伦起义内容无大关系、体例不合的篇目和文字也予删去。文字只有少许差异，后出者则全文略，在其前出处加括号注明文字异同。内容应予收录而李先生原稿未收者则予补充收入。计新增的篇目有：《临清纪略》“四库全书提要”二则、清廷军机处档案奏折等 135 件、《清实录》乾隆上谕 74 件、《东华续录》乾隆四十年正月庚申谕、《清史列传》舒赫德、阿思哈、徐绩、武亿四人的传、《碑传集》所载王昶“太保大学士文襄公舒赫德基志铭”和孙星衍“武亿传”、秦震钧《守临清日记》、叶廷琯《鸥波渔话》“姚半二公胆识”篇、《啸亭杂录》“穆富二将”篇、钱泳《履园丛话》“蓉庄都转”篇、袁枚《续子不语》“尸合”篇、《冤案续谱》“小小的沙弥下山坡”、王培荀《乡园忆旧录》七则、《清朝野史大观》“牧庵相国”篇、《清鉴》二则以及《冠县志》有关条目等共计 235 篇 18 万字。方志类除有部分增删外，排列则大体按地域关系予以调整。还有一些编辑技术方面的处理，如编者需加说明的一定要和原文区别开，其中包括书题后加作品作者简介、史料来源、干支计时（年月日）加括号注公元时间，以及个别地名的讹讹（地名古今不同属历史演变，一般照资料原文不加注和考证）等。这样，本书基本上分三大部分：清廷档案和官书、私家著述、地方志。这些调整和处理以及这样的编排不一定尽当，但作为我们的考虑是想尽量编排得更好一些的。

黄河出版社 1991 年出版李家振先生所编《中日学者笔谈录》收

有一篇日本关西大学松浦章教授所写《日本有关清代山东王伦起义的传闻》一篇，提供了日本有关王伦起义的记载资料，是很可宝贵的。另外，在阳谷、临清等鲁西一带民间，至今仍流传着一些有关王伦起义的传说故事，李士钊先生1964年曾写有一篇《寿张农民起义领袖王伦故里散记》，在此一并作为本书的附录。原来还曾考虑编一个有关王伦起义的论著、文章目录索引，因资料缺乏，主要是这方面著述太少，难以成编，只好作罢。

在这里还应该提到一位我们不应该忘记的学人，就是五六十年代上海图书馆的俞海蓝先生，他曾编辑《王伦起义史料集》交上海中华书局，未刊。俞海蓝写的《王伦起义及其史料——〈王伦起义史料集〉前记》登载在山东大学《文史哲》1963年第4期上。我们曾与上海有关方面去信联系此事，可惜难以查找当时俞先生稿子的情况了。

尽管我们作了种种可能的最大努力，但囿于资料和见闻所限，仍有应予收集进来的未能收录，我们所知而未查得的即有《起居注》、台北故宫博物院印刊《宫中档乾隆朝奏折》、程世基《镜亭轶事》、谭宗浚《荔村随笔》、王元启《祗平居士集》、安吉《十二山人文集》等。另外，史料歧异、原文几个出处记载不一者，也可作进一步校勘，则只能留待以后有志有识于此者去作考证研究了。晋宋次道云：“校书如扫尘，随校随有。”是深知个中艰苦之言。不是说错谬永不可避免，校书永不能完成，而是说应该把校书看作一项非常严肃认真的工作，一个编校者是应该把完全彻底消灭错谬立为目标的。但由于主观愿望和客观效果之间存在着的差距和矛盾，实际结果又可能往往不尽人意；多投入一份认真，少留下一份遗憾，这或许正是编校工作的辩证法吧！

前后参加本书编辑出版策划和具体工作的除书前所载编委会人

员外，郑清明参与了全书的校对和部分书稿的抄写，杨传民、赵运涛、张万知、朱允功、钱春煦、郭学信、马鲁奎、王洪辰、陈桂颜、姚献亭等也在不同阶段参与了部分资料的核校。本书的出版得到中共阳谷县委、阳谷县政府、中共临清市委、临清市政府的大力支持，阳谷县十五里元乡党委、政府、阳谷县工具总厂、阳谷县寿张镇党委、政府、阳谷镇党委、政府、阳谷镇建筑公司和临清市潘庄镇党委、政府、临清市造纸厂也积极赞助，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李印元
于 1994 年岁杪

在本书即将付印之际，我们又收到了英国伦敦大学狄德满博士惠寄的美国韩书瑞（苏珊·娜昆）女士所著《山东反叛——1774 年王伦起义》一书，这是一部历史研究论著，虽然在体例上不属于我们本书所收的史料范围，但它引用了大量由台湾台北故宫博物院提供的史料（本书已基本收入），全面记述并分析了王伦起义的背景、原因、过程、最后结果及影响。这部书的作者原来着手于研究中国民间秘密宗教白莲教，随着史料的进一步发现和研究的深入，最后转向王伦起义专题。这项研究先得到了美国学会理事会的认可，又继由亚洲研究协会提出，并在哈佛大学、宾夕法尼亚大学、约翰·霍普金斯大学讨论过，终于由一篇文章扩展成就为这一部大书。书是 1981 年由耶鲁大学出版社出版的。这是一部很值得读的学术著作，如果能将全书翻译后在中国出版的话，会有更多的人发现和认识它的价值。书的绪言集中说明了作者的学术观点，无论你是否全部同意书中的论点，它却可以首先在学术研究的方法、角度上给我们一个启发，不只是王伦起义这一件史实，而是关于学术研究本身。

正如清朝乾隆盛世却爆发了震惊朝廷的农民起义这件事应该引起我们的研究注意和深层探索一样，对学术研究课题，史学界对农民起义从热点到近些年冷落沉寂，甚至在农民起义热时都只集中研究一些趋之若鹜的课题而几乎从未顾及过像王伦起义这样也该注意到的题目。有意思的是在国际上却不但列为专题研究，且出了煌煌大作，这个现象和问题是同样应该引起我们研究注意和深刻思考的。科学无国界，历史、学术也无国界，在对人类共同文化遗产的学术研究中，我们也应该改革开放，这样才能在学术文化领域也得到发展进步。

关于韩书瑞女士这部书的得来也是一个很有意思的故事。起先我们是从日本松浦章教授的文章中得知消息的，很想得睹为快而又苦于无处觅求，这个意愿却因一个偶然的机缘一下子变成了现实。前不久，我的母校山东大学近代中国基督会研究所介绍历史系陶飞亚副教授和访问学者狄德满博士来阳谷考察坡里教堂有关历史，在接待中谈及王伦起义和韩书瑞女士的书，狄德满博士颇熟知提到的一些史实和山东一带的地理，并当即爽快地答应回英国后即将韩书瑞女士专著复印寄来，不到一个月，即收到了自伦敦邮来的书。后来，陶飞亚副教授也来信告知在北京图书馆查找到了苏珊·娜昆的原版书。还记得交谈中狄德满博士曾称道中国人尤其山东人讲义气，守信用；豪爽热情好客；与他相识相交，他的学识及作学问的认真精神令人敬佩，他的行动又表现了他作为国际友人也一样的讲信义，重然诺，诚挚友好。这件事深深感动了我 and 同事，以至令人有点喜出望外之感。这种意外的情况在人生中常会遇到，有道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或者更如王国维在描述作事业学问的第三种境界时所引用的一句宋词：“众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在苦苦追求之后忽然之间却寻到了——这是一种

境界，一种心情，一种缘份，一种因果。由《王伦起义史料》这部书又引来国际间文化交流的这段佳话，因特补记于此，以志不忘。

李印元

1995年暑月又记

